四庫提要著錄叢書

《四庫提要著錄叢書》編纂委員會編纂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重點項目

北京出版社

四庫提要著録叢書

《四庫提要著録叢書》編纂委員會編纂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重點項目

北京出版社

史部第一四三册目次

八旗通志初集二百五十卷目錄二卷（一）
（清）鄂爾泰　涂天相等纂修　清乾隆四年武英殿刻本　〇〇一

八旗通志初集二百五十卷目錄二卷（一）

（清）鄂爾泰　涂天相等纂修

清乾隆四年武英殿刻本

八旗通志初集二百五十卷、

雍正五年

世宗憲皇帝敕撰。乾隆四年告成、

御製序文頒行。凡八旗分志十七卷。土田志五卷、營建志三卷、兵職志八卷、職官志十二卷、學校志四卷、典禮志十五卷、藝文志十卷、封爵世表八卷、世職表二十四卷、八旗大臣年表八卷、宗人府年表一卷、內閣大臣年表二卷、部院大臣年表二卷、直省大臣年表五卷、選舉表四卷、宗室王公列傳十二卷、名臣列傳六十卷、勳臣傳十九卷、忠烈傳十二卷、循吏傳四卷、儒林傳二卷、孝義傳一卷、列女傳十二卷。考天地自然之數、皆立體於九、而取用於八。故圓而布九宮、方而分四野、皆以四正四隅拱乎中央。聖人法天地以立制、故井以公田居中、而家之數八。兵以中權爲主、而陣之數亦八。世傳風后之經、諸葛亮之圖、獨孤及之記、其法異世而同軌。

我

國家肇迹遼瀋、寓兵於民、與古制符。

太祖高皇帝初建四旗、後分爲八、亦與古制符。至於臂指之相維、奇正之相應、千變萬化、倏忽若神、則與陰陽往來、乾坤闔闢、同一至妙而不測。非古制所能

盡矣。迨

世祖章皇帝定鼎燕京、取五行相尅之用、以藍旗屬水而居南。黃旗屬土而居北。白旗屬金而居東。紅旗屬火而居西。以環衛

紫垣。百有餘年、規模無改、故此篇以兵制爲經、而一切法令典章職官人物條分而爲緯。鴻綱細目、體例

詳明。案籍披圖、足以見

列聖開基

貽謀遠大。又以見生聚教養、日熾日繁、萬萬年磐石之業、卜

鞏固於無疆焉。

御製八旗通志序

粤稽古唐虞封山濬川命官敷教諸大政具載典謨而禹貢周官尤詳於方域官制聖人列之於經所以著一代之憲章垂奕世以法守經邦立政惇典善俗必於茲取則焉我國家受

天景命

太祖高皇帝龍興東土創造鴻基肇建八旗以統滿洲蒙古漢軍之衆規模宏遠立極萬世

太宗文皇帝繼緒膺圖遐邇率服輸誠歸附者雲集景從咸隸旗籍以固根本

世祖章皇帝統一寰宇定鼎京師詳定規制體統嚴明建置周密重以

皇祖

皇考德澤涵濡休養訓迪明禮制興學校廣儲蓄典章日益明備葢自開創以來百有餘年

列聖相承經畫盡善而且响之以天地之恩篤之以家人父子之親隆之以肺腑腹心之寄英藩碩輔宿將名臣佐命宣猷銘鼎鐘而耀竹帛者後先相望下逮卒徒韋布亦共識尊君親上之大義節孝忠烈有不待勉强而出

於至性者雖邠岐豐鎬之遺風豐沛南陽之故舊曷以加玆顧其事散見於
實錄會典諸書未有專紀雍正五年
皇考命儒臣纂輯八旗志書昭示永久乃采摭彙集撰爲八志曰旗分曰土田曰營建曰兵制曰職

官曰學校曰典禮曰藝文次以八表曰封爵曰世職曰八旗大臣曰宗人府曰內閣大臣曰部院大臣曰直省大臣曰選舉次以列傳曰宗室王公曰名臣曰勳臣曰忠烈曰循吏曰儒林曰孝義曰列女越乾隆四年書成

凡二百五十三卷於是而
列祖創垂之緒損益之宜與夫人物殊尤之蹟臚舉條分燦然具備與國史相爲表裏然是書之作非徒以廣紀載備圖籍已也監成憲則思所以遵守而修明之覽風俗則思所以董勸而振作

之篤宗盟則思推一本以睦之念勳舊則思培後裔以酬之生聚蕃衍何以阜之人才蔚起何以牖之本計是圖審所先務斯則
皇考命纂是書之大指繼序者當敬承而罔斁也八旗人士尚念國

恩之優厚先業之彪炳流風善俗之忠直而敦龎服官者竭股肱從戎者效臂指淳質之風引而勿替克篤前人成烈以長養其子孫國家無疆之休其永有賴夫

乾隆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八旗通志初集目錄上

卷之一

旗分志一

八旗規制 滿洲規制 蒙古規制 漢軍規制 八旗通行規制

卷之二

旗分志二

八旗方位 附圖

卷之三

旗分志三

八旗佐領 鑲黃旗滿洲佐領

卷之四

旗分志四

八旗佐領 正黃旗滿洲佐領

卷之五

旗分志五

八旗佐領 正白旗滿洲佐領

卷之六

旗分志六

八旗佐領 正紅旗滿洲佐領

卷之七

旗分志七
八旗佐領 鑲白旗滿洲佐領
卷之八
旗分志八
八旗佐領 鑲紅旗滿洲佐領
卷之九
旗分志九
八旗佐領 正藍旗滿洲佐領
卷之十
旗分志十
八旗佐領 鑲藍旗滿洲佐領
卷之十一
旗分志十一
八旗佐領 鑲黃旗蒙古佐領 正黃旗蒙古佐領 正白旗蒙古佐領 正紅旗蒙古佐領
卷之十二
旗分志十二
八旗佐領 鑲白旗蒙古佐領 鑲紅旗蒙古佐領 正藍旗蒙古佐領 鑲藍旗蒙古佐領
卷之十三

旗分志十三
八旗佐領 鑲黃旗漢軍佐領 正黃旗漢軍佐領
卷之十四
旗分志十四
八旗佐領 正白旗漢軍佐領 正紅旗漢軍佐領
卷之十五
旗分志十五
八旗佐領 鑲白旗漢軍佐領 鑲紅旗漢軍佐領
卷之十六
旗分志十六
八旗佐領 正藍旗漢軍佐領 鑲藍旗漢軍佐領
卷之十七
旗分志十七
八旗編審
卷之十八
土田志一
八旗土田規制 畿輔規制 奉天規制 直省駐防規制 井田規制
卷之十九
土田志二
畿輔八旗土田上 宗室莊屯 八旗地畝 旗地分隸州縣上

卷之二十

土田志三

畿輔八旗土田下 旗地分隸州縣下

卷之二十一

土田志四

奉天八旗土田 八旗地畝 採捕山場 臺站地畝

直隸駐防土田 駐防官兵地畝

卷之二十二

土田志五

八旗井地

守

陵人員地畝 八旗塋地附

八旗牧廠草場 畿輔牧廠草場 奉天牧廠草場 駐防牧廠草場

土田教令

土田蠲䘏 蠲賑餘米 優免徭役

卷之二十三

營建志一

諸王府第

八旗都統衙門

撥給八旗房屋 在京官兵房屋 守陵甲兵房屋 八旗關廂道路附

卷之二十四

營建志二

八旗駐防衙署營房 戰船運船附

卷之二十五

營建志三

八旗倉廒 倉廒名數 倉廒建造 倉廒修理

八旗學舍 宗學房舍 覺羅學舍 景山學舍 官學房舍 義學房舍 教場學舍

八旗教場

八旗礮廠

八旗火藥廠

卷之二十六

兵制志一

八旗甲兵一 在京甲兵 守陵甲兵

卷之二十七

兵制志二

八旗甲兵二 畿輔駐防甲兵 奉天駐防甲兵

卷之二十八

兵制志三

八旗甲兵三 各省駐防甲兵 駐防事例附

卷之二十九

兵制志四

八旗兵餉 在京兵餉 出征兵餉 駐防兵餉 馬政附

卷之三十

兵制志五

八旗軍器 製造給發軍器 點驗稽察軍器 車輛附

卷之三十一

兵制志六

八旗軍令一 大閱 訓練 防守

卷之三十二

兵制志七

八旗軍令二 出征軍令 凱旋軍令

卷之三十三

兵制志八

八旗軍功 出師卹賞附

卷之三十四

職官志一

八旗官制

諸王屬下官制

守陵武職官

卷之三十五

職官志二

八旗駐防官員 分定處分各注於下 其八旗通設者不注

卷之三十六

職官志三

八旗官員陞除

諸王屬員陞除

守陵官員陞除 處分附

卷之三十七

職官志四

駐防官員陞除

鑾儀衛官員陞除

犧牲所官員陞除

八旗世職承襲

卷之三十八

職官志五

八旗通例

駐防通例

旗員馳驛通例

卷之三十九

職官志六

八旗部院官上

卷之四十

職官志七

八旗部院官下

八旗各處筆帖式

盛京八旗官

八旗外官

守壇廟陵寢官

卷之四十一

職官志八

內務府

卷之四十二

職官志九

八旗武職品級

八旗文職品級

卷之四十三

職官志十

滿缺除選

滿缺陞補

卷之四十四

職官志十一

蒙古缺除授陞補

漢軍缺除授陞補

滿洲蒙古漢軍通例

盛京八旗官陞補 盛京差委附

八旗外官陞補

卷之四十五

職官志十二

八旗

誥勅 廕敘附

八旗俸祿 養廉及親丁錢糧附

旗員雜例

卷之四十六

學校志一

史143-009

國子監八旗監生 八旗子弟入監緣由 八旗監規 八旗監生考選
國子監八旗選拔貢生 順天府學選拔 奉天府學選拔 八旗廷試貢士附

卷之四十七

學校志二

國子監八旗官學 八旗子弟取入官學緣由 官學教習

卷之四十八

學校志三

順天府學八旗生員 八旗歲貢恩貢姓名

順天府學八旗武生

奉天府學八旗生員 八旗歲貢恩貢姓名

卷之四十九

學校志四

宗學

覺羅學

咸安宮官學

景山官學

八旗義學

八旗教場官學

八旗蒙古官學

盛京八旗官學

黑龍江兩翼官學

繙譯考試

卷之五十

典禮志一

王公冊封 公主王妃等冊封附

諸王冊封儀 公主王妃等冊封儀附

王公俸祿 公主等俸祿附

王府慶賀儀

卷之五十一

典禮志二

八旗朝儀

王公迴避儀

內外王公相見儀

八旗官員迴避儀

八旗官員理事儀

卷之五十二

典禮志三

諸王以下儀仗 王府器用附

公主王妃以下儀仗

八旗官員儀從 命婦車附

卷之五十三

典禮志四

八旗賞賚上 登極賞賚 親政賞賚 萬壽賞賚 徽號賞賚 配享賞賚 升祔賞賚 册立賞賚

卷之五十四

典禮志五

八旗賞賚下 特恩賞賚 謁陵賞賚 殿工賞賚 進貢賞賚 宗室賞賚

卷之五十五

典禮志六

八旗祀典一 太廟配享 王公 皇子祀典 王府廟祀 紅衣發熕廟祀典 功臣廟祀一

卷之五十六

典禮志七

八旗祀典二 功臣廟祀二

卷之五十七

典禮志八

八旗祀典三 功臣廟祀三

卷之五十八

典禮志九

八旗祀典四 功臣廟祀四

八旗軍禮 出征儀 凱旋儀 會射筵宴一

卷之五十九

典禮志十

八旗冠服 宗室王公冠服 公主王妃等冠服 官員兵丁冠服 冠服通例

卷之六十

典禮志十一

八旗婚禮 王公婚禮 公主等婚禮 官員兵丁婚禮 婚禮通例

卷之六十一

典禮志十二

八旗鄉飲酒禮 養老附

卷之六十二

典禮志十三

八旗喪禮上 王公等喪禮 公主王妃等喪禮

卷之六十三

典禮志十四

八旗喪禮下 王公等塋制 官員喪禮 兵 禮通例

卷之六十四

典禮志十五

史143 011

八旗通志 王公等爵典 官員爵典

八旗旌表 宗室覺羅節孝 官員兵丁節孝

卷之六十五

藝文志一

勅諭一

卷之六十六

藝文志二

勅諭二

卷之六十七

藝文志三

勅諭三

卷之六十八

藝文志四

勅諭四

卷之六十九

藝文志五

奏議一

卷之七十

藝文志六

奏議二

卷之七十一

藝文志七

詩一

卷之七十二

藝文志八

詩二

卷之七十三

藝文志九

詩三

卷之七十四

藝文志十

詩四

卷之七十五

封爵世表一

親王

卷之七十六

封爵世表二

郡王貝勒貝子

卷之七十七

封爵世表三

鎮國公至輔國將軍

卷之七十八

封爵世表四

異姓王公侯伯

卷之七十九

封爵世表五

一等子二等子

卷之八十

封爵世表六

三等子

卷之八十一

封爵世表七

一等男二等男

卷之八十二

封爵世表八

三等男

卷之八十三

世職表一

鑲黃旗滿洲世職上

卷之八十四

世職表二

鑲黃旗滿洲世職下

卷之八十五

世職表三

正黃旗滿洲世職上

卷之八十六

世職表四

正黃旗滿洲世職下

卷之八十七

世職表五

正白旗滿洲世職上

卷之八十八

世職表六

正白旗滿洲世職下

卷之八十九

世職表七

正紅旗滿洲世職上

卷之九十

世職表八

正紅旗滿洲世職下

史143-013

卷之九十一
世職表九
鑲白旗滿洲世職上
卷之九十二
世職表十
鑲白旗滿洲世職下
卷之九十三
世職表十一
鑲紅旗滿洲世職上
卷之九十四
世職表十二
鑲紅旗滿洲世職下
卷之九十五
世職表十三
正藍旗滿洲世職上
卷之九十六
世職表十四
正藍旗滿洲世職下
卷之九十七
世職表十五

鑲藍旗滿洲世職上
卷之九十八
世職表十六
鑲藍旗滿洲世職下
卷之九十九
世職表十七
鑲黃旗蒙古世職
正黃旗蒙古世職
卷之一百
世職表十八
正白旗蒙古世職
正紅旗蒙古世職
卷之一百一
世職表十九
鑲白旗蒙古世職
鑲紅旗蒙古世職
卷之一百二
世職表二十
正藍旗蒙古世職
鑲藍旗蒙古世職

卷之一百三
世職表二十一
鑲黃旗漢軍世職
正黃旗漢軍世職
卷之一百四
世職表二十二
正白旗漢軍世職
正紅旗漢軍世職
卷之一百五
世職表二十三
鑲白旗漢軍世職
鑲紅旗漢軍世職
卷之一百六
世職表二十四
正藍旗漢軍世職
鑲藍旗漢軍世職
卷之一百七
八旗大臣年表一
八旗滿洲管旗大臣年表上
卷之一百八

八旗大臣年表二
八旗滿洲管旗大臣年表下
卷之一百九
八旗大臣年表三
八旗蒙古管旗大臣年表上
卷之一百十
八旗大臣年表四
八旗蒙古管旗大臣年表下
卷之一百十一
八旗大臣年表五
八旗漢軍管旗大臣年表上
卷之一百十二
八旗大臣年表六
八旗漢軍管旗大臣年表下
卷之一百十三
八旗大臣年表七
八旗內大臣等年表上
卷之一百十四
八旗大臣年表八
八旗內大臣等年表下

卷之一百十五
宗人府年表
卷之一百十六
內閣大臣年表一
內閣翰林院上
卷之一百十七
內閣大臣年表二
內閣翰林院下
卷之一百十八
部院大臣年表一
六部理藩院都察院上

卷之一百十九
部院大臣年表二
六部理藩院都察院下
卷之一百二十
直省大臣年表一
駐防大臣年表一
卷之一百二十一
直省大臣年表二
駐防大臣年表二
卷之一百二十二
直省大臣年表三
駐防大臣年表三
卷之一百二十三
直省大臣年表四
山陝督撫大臣年表旗籍人員任督撫者附
卷之一百二十四
直省大臣年表五
直省提鎮大臣年表
卷之一百二十五
選舉表一
進士

卷之一百二十六
選舉表二
舉人
卷之一百二十七
選舉表三
鄉試副榜貢生
繙譯舉人
薦辟人員

卷之一百二十八
選舉表四
武進士
武舉

八旗通志初集目錄下

卷之一百二十九
宗室王公列傳一
卷之一百三十
宗室王公列傳二
卷之一百三十一
宗室王公列傳三
卷之一百三十二
宗室王公列傳四
卷之一百三十三
宗室王公列傳五
卷之一百三十四
宗室王公列傳六
卷之一百三十五
宗室王公列傳七
卷之一百三十六
宗室王公列傳八
卷之一百三十七
宗室王公列傳九
卷之一百三十八

史143-017

宗室王公列傳十
卷之一百三十九
宗室王公列傳十一
卷之一百四十
宗室王公列傳十二
右宗室王公列傳俱係有軍功及得諡者
卷之一百四十一
名臣列傳一
鑲黃旗滿洲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四十二
名臣列傳二
鑲黃旗滿洲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四十三
名臣列傳三
鑲黃旗滿洲世職大臣三
卷之一百四十四
名臣列傳四
鑲黃旗滿洲世職大臣四
卷之一百四十五
名臣列傳五

鑲黃旗滿洲世職大臣五
卷之一百四十六
名臣列傳六
正黃旗滿洲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四十七
名臣列傳七
正黃旗滿洲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四十八
名臣列傳八
正黃旗滿洲世職大臣三
卷之一百四十九
名臣列傳九
正黃旗滿洲世職大臣四
卷之一百五十
名臣列傳十
正黃旗滿洲世職大臣五
卷之一百五十一
名臣列傳十一
正黃旗滿洲世職大臣六
卷之一百五十二

名臣列傳十二
正白旗滿洲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五十三
名臣列傳十三
正白旗滿洲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五十四
名臣列傳十四
正白旗滿洲世職大臣三
卷之一百五十五
名臣列傳十五

正白旗滿洲世職大臣四
卷之一百五十六
名臣列傳十六
正白旗滿洲世職大臣五
卷之一百五十七
名臣列傳十七
正紅旗滿洲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五十八
名臣列傳十八
正紅旗滿洲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五十九
名臣列傳十九
鑲白旗滿洲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六十
名臣列傳二十
鑲白旗滿洲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六十一
名臣列傳二十一
鑲白旗滿洲世職大臣三
卷之一百六十二
名臣列傳二十二

鑲紅旗滿洲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六十三
名臣列傳二十三
鑲紅旗滿洲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六十四
名臣列傳二十四
鑲紅旗滿洲世職大臣三
卷之一百六十五
名臣列傳二十五

正藍旗滿洲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六十六
名臣列傳二十六
正藍旗滿洲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六十七
名臣列傳二十七
鑲藍旗滿洲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六十八
名臣列傳二十八
鑲藍旗滿洲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六十九
名臣列傳二十九
鑲藍旗滿洲世職大臣三
卷之一百七十
名臣列傳三十
鑲黃正黃二旗蒙古世職大臣
卷之一百七十一
名臣列傳三十一
正白正紅鑲白鑲紅正藍鑲藍六旗蒙古世
職大臣

卷之一百七十二
名臣列傳三十二
鑲黃旗漢軍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七十三
名臣列傳三十三
鑲黃旗漢軍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七十四
名臣列傳三十四
鑲黃旗漢軍世職大臣三
卷之一百七十五

名臣列傳三十五
正黃旗漢軍世職大臣
卷之一百七十六
名臣列傳三十六
正白旗漢軍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七十七
名臣列傳三十七
正白旗漢軍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七十八
名臣列傳三十八

正紅旗漢軍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七十九
名臣列傳三十九
正紅旗漢軍世職大臣二
卷之一百八十
名臣列傳四十
鑲白旗漢軍世職大臣
卷之一百八十一
名臣列傳四十一
鑲紅旗漢軍世職大臣

卷之一百八十二
名臣列傳四十二
正藍旗漢軍世職大臣
卷之一百八十三
名臣列傳四十三
鑲藍旗漢軍世職大臣一
卷之一百八十四
名臣列傳四十四
鑲藍旗漢軍世職大臣二
右自名臣列傳一至名臣列傳四十四俱

係自立功績得授世職阿思哈尼哈番以
上及世職雖小而官至大臣者
卷之一百八十五
名臣列傳四十五
鑲黃正黃正白正紅四旗滿洲得謚大臣
卷之一百八十六
名臣列傳四十六
鑲白鑲紅正藍鑲藍四旗滿洲得謚大臣
蒙古得謚大臣附
卷之一百八十七
名臣列傳四十七
鑲黃旗漢軍得謚大臣

卷之一百八十八
名臣列傳四十八
鑲黃正黃正白正紅四旗漢軍得謚大臣
卷之一百八十九
名臣列傳四十九
鑲白鑲紅二旗漢軍得謚大臣
卷之一百九十
名臣列傳五十

正藍鑲藍二旗漢軍得謚大臣
右自名臣列傳四十五至名臣列傳五十
俱係大臣得謚者
卷之一百九十一
名臣列傳五十一
正黃正白二旗滿洲名宦大臣
卷之一百九十二
名臣列傳五十二
鑲白鑲紅鑲藍三旗名宦大臣
卷之一百九十三

名臣列傳五十三
鑲黃旗漢軍名宦大臣一
卷之一百九十四
名臣列傳五十四
鑲黃旗漢軍名宦大臣二
卷之一百九十五
名臣列傳五十五
正黃旗漢軍名宦大臣
卷之一百九十六
名臣列傳五十六

正白旗漢軍名宦大臣一
卷之一百九十七
名臣列傳五十七
正白旗漢軍名宦大臣二
卷之一百九十八
名臣列傳五十八
正紅鑲白二旗漢軍名宦大臣
卷之一百九十九
名臣列傳五十九
鑲紅旗漢軍名宦大臣

卷之二百
名臣列傳六十
正藍鑲藍二旗漢軍名宦大臣
右自名臣列傳五十一至名臣列傳六十
俱係直省將軍督撫提鎮大臣崇祀名宦
者
卷之二百一
勳臣傳一
鑲黃旗滿洲世職官上
卷之二百二

勳臣傳二
鑲黃旗滿洲世職官下
卷之二百三
勳臣傳三
正黃旗滿洲世職官
卷之二百四
勳臣傳四
正白旗滿洲世職官上
卷之二百五
勳臣傳五

正白旗滿洲世職官下
卷之二百六
勳臣傳六
正紅旗滿洲世職官上
卷之二百七
勳臣傳七
正紅旗滿洲世職官下
卷之二百八
勳臣傳八
鑲白旗滿洲世職官上

卷之二百九
勳臣傳九
鑲白旗滿洲世職官下
卷之二百十
勳臣傳十
鑲紅旗滿洲世職官
卷之二百十一
勳臣傳十一
正藍旗滿洲世職官上
卷之二百十二

勳臣傳十二
正藍旗滿洲世職官下
卷之二百十三
勳臣傳十三
鑲藍旗滿洲世職官上
卷之二百十四
勳臣傳十四
鑲藍旗滿洲世職官下
卷之二百十五
勳臣傳十五

鑲黃正黃正白三旗蒙古世職官

卷之二百十六

勳臣傳十六

正紅鑲白鑲紅三旗蒙古世職官

卷之二百十七

勳臣傳十七

正藍鑲藍二旗蒙古世職官

卷之二百十八

勳臣傳十八

鑲黃正黃正白正紅四旗漢軍世職官

卷之二百十九

勳臣傳十九

鑲白鑲紅正藍鑲藍四旗漢軍世職官

右勳臣傳俱係官未至大臣自立功績得授阿達哈哈番以下世職者

卷之二百二十

忠烈傳一

鑲黃旗滿洲官員

卷之二百二十一

忠烈傳二

正黃旗滿洲官員

卷之二百二十二

忠烈傳三

正白旗滿洲官員

卷之二百二十三

忠烈傳四

正紅旗滿洲官員

卷之二百二十四

忠烈傳五

鑲白旗滿洲官員

卷之二百二十五

忠烈傳六

鑲紅旗滿洲官員

卷之二百二十六

忠烈傳七

正藍旗滿洲官員

卷之二百二十七

忠烈傳八

鑲藍旗滿洲官員

卷之二百二十八

忠烈傳九
鑲黃正黃正白正紅四旗蒙古官員
卷之二百二十九
忠烈傳十
鑲白鑲紅正藍鑲藍四旗蒙古官員
卷之二百三十
忠烈傳十一
鑲黃正黃正白正紅四旗漢軍官員
卷之二百三十一
忠烈傳十二

鑲白鑲紅正藍鑲藍四旗漢軍官員
右忠烈傳俱係官未至大臣遇變殉難及
陣亡者
卷之二百三十二
循吏傳一
卷之二百三十三
循吏傳二
卷之二百三十四
循吏傳三
卷之二百三十五
循吏傳四
右循吏傳俱係入旗人員任直省司道以
下州縣以上官崇祀名宦者
卷之二百三十六
儒林傳上
卷之二百三十七
儒林傳下
卷之二百三十八
孝義傳
卷之二百三十九

列女傳一
右列女傳一係宗室王公妃夫人及閒散
宗室覺羅妻女以節烈蒙
恩旌卹者及誕生
聖后保育
聖躬諸夫人
卷之二百四十
列女傳二
卷之二百四十一
列女傳三

卷之二百四十二
列女傳四
卷之二百四十三
列女傳五
卷之二百四十四
列女傳六
卷之二百四十五
列女傳七
卷之二百四十六
列女傳八

卷之二百四十七
列女傳九
卷之二百四十八
列女傳十
卷之二百四十九
列女傳十一
卷之二百五十
列女傳十二
右自列女傳二至列女傳十二俱係八旗
曾經

旌表節烈婦女及夫死從殉未及
旌表曾經報部者

奉

敕纂修八旗通志

諭旨

朕惟漢史始志地理蓋本禹貢職方之遺而條其郡邑紀其戶口以宣究其風俗教化也今各省皆有志書惟八旗未經紀載我朝立制滿洲蒙古漢軍俱隸八旗每旗自都統副都統叅領佐領下逮領催閑散之人備統則尊卑相承形勢則臂指相使其規模宏遠條理精密超越前古豈可無以紀述其盛其間偉人輩出樹宏勲而建茂績與夫忠臣孝子義夫節婦潛德幽光足為人倫之表範者若不為之採擇薈萃何以昭示無窮朕意欲論述編次彙成八旗志書年來恭修

聖祖仁皇帝實錄今已漸次告成即著諸總裁官領其事選滿漢翰林分纂其滿洲漢軍中有通曉漢文而學問優長堪備纂修之任者無論進士舉人貢監生員以至閑散人等俱著該旗都統副都統保送但勿徇情濫舉不實以副朕慎重著述之至意特諭

雍正五年十一月初八日

八旗通志凡例

一志書專志八旗。旗分首宜清晰。今敬稽

四朝實錄、及大清會典所載自

祖宗以來。設立八旗。編定佐領。分列方位。并增添更定規制。作旗分志。以冠全書。

一

畿輔五百里內。八旗有分給地畝。今遵照會典所載。併查明戶部新舊冊籍頃畝確數。及

盛京等處旗莊。直省駐防地畝。逐一登載。為土田志以紀

本朝授地之法。其井田及山場草廠。並附載焉。

一志書例載營建。如王府第宅。各按旗分門殿規模。載在會典。八旗官員兵丁給與房屋。俱有規制。直省駐防官員。建有衙署。兵丁蓋給營房。近奉

世宗皇帝恩旨。在

京八旗都統。亦俱給與官衙。今查明建置緣由。為營建志。其左右兩翼京倉。八旗學舍。八旗教場。礮廠等。俱查明創建緣由附入。

一八旗兵制之善。與古井田寓兵於農。法異意

史143 027

同兵丁開散一例編審但餘丁生齒繁盛月異
而歲不同難核定數今止詳紀兵制無庸別志
戶口
一八旗官制遠邁前古凡二十四都統所屬及
內大臣前鋒護軍步軍各統領內務府總管各
王府所屬官直省鎮守駐防等官俱考其品級
俸祿職掌為職官志其內閣部院等衙門額設
滿缺仍照會典載入
一
本朝崇重文教造就人材凡

宗學
國學順天奉天兩府學左右兩翼學
內廷官學俱查明建立緣由為學校志其歲貢恩
貢俱列兩府學之後拔貢列國學之後
一
國家車書一統典禮明備其有禮文專為八旗設
者因事制宜經曲成具特加紀載為典禮志
一志書例載藝文自帝王御製下至士大夫著
作凡有關地方者並皆登載今將欽奉
祖宗制誥詔諭事關八旗及

御製詩并褒賜八旗臣工者恭載簡首其各旗人員進
呈賦頌應
制詩文及奏疏等篇有關八旗者並皆編載為藝文
志
一志書例載封爵
本朝自創業開基至統一四海以來凡從龍翼運
輔佐太平同異姓文武諸王大臣展親酬庸典
禮甚盛理宜紀載垂示萬世自親王郡王以下
至奉恩將軍以上列為封爵世表民公侯伯子
男附焉其阿達哈哈番以下至拖沙喇哈番世
襲罔替者亦照新定漢文官名逐一備載別為

世職表
一八旗都統副都統領侍衛內大臣及內大臣
前鋒統領護軍統領步軍統領內務府總管俱
係統轄八旗官員兵丁之大臣備載其補用年
月列為八旗大臣年表以重職守其內閣部院
滿缺大臣及漢軍大臣任漢缺者並列為內閣
部院大臣年表直省駐防將軍副都統及山陝
督撫定為滿缺者列為直省大臣年表其餘直
省督撫提鎮大臣並非專屬旗缺止將籍係八

旗者附列直省大臣表後。
一志書例志選舉。凡八旗進士舉人副榜武進
士武舉及保舉孝廉方正並依年世科分編載。
為選舉表。
一八旗官員俱由旗人補用。近日以漢人武職
補任副都統者不過間一有之。今止備載八旗
人物。不更立名宦傳。
一八旗列傳以宗室王公為首。凡有軍功及身
後得謚者。俱照各王公所得
冊誥及諭祭諭葬文內開載功績事實。逐一立傳。其

有功績章奏見於
實錄史書者亦俱採入。如止緣
推恩授封。並無自立功績。身後又未得謚者。已見封
爵表。無庸立傳。

一
三朝國史功臣一百一十五人。係奉
聖祖皇帝欽定。今俱立傳。入於名臣列傳。此外立傳之
人物事蹟。並以世爵世職
敕書為主。恭查
三朝國史奏定功臣傳凡例內開。凡功臣已至大臣。又

自立功績。得授拜他喇布勒哈番以上。及未至
大臣。自立功績得授阿思哈尼哈番以上世職
者。各繕摺請
旨立傳等語。今志書校之
國史體例稍寬。記載宜廣。凡官至大臣。又自立功
績。得授拜他喇布勒哈番以上。及官未至大臣。
自立功績。得授阿思哈尼哈番以上者。俱照伊
敕書內所開功績。立為名臣傳。如
實錄內有伊功績。亦與採入。俱止潤色文義。不於此外
添入事實。其餘官未至大臣。所得世職。又不及
阿思哈尼哈番者。不便一體稱為名臣。但伊既

自立功績。給有
敕書得授世職。無論世職大小。俱係有功之臣。照伊
敕書所開功績編纂。別為勳臣傳。其有止因投誠給
與世職。及承襲祖父世職。已身並無軍功者。俱
見世職表。無庸立傳。
一康熙元年以後。海宇昇平。大臣以軍功得授
世職者甚少。但承平佐治。與創業戰功。各有宣
力之勞。凡八旗大臣。內閣部院大臣。直省大臣。
身後曾給謚號者。必係完名全節。始終勤勞之

大臣。各照伊所得
諭祭文碑文內所敘勞績。入於名臣傳。再敬稽
四朝實錄內有伊勞績。及查六科史書內有伊章奏關
係政治者。俱與採入。至本家所送家傳誌銘。止
取其世系里居官階年月。以便次敘。其所記事
實。恐有溢美槩不載入。

一

國家澄敘官方。超越前古。八旗人員任直省守土
之官者。循卓甚多。凡督撫大臣崇祀名宦者。俱
照直省所送名宦册內事實。併採其章奏作傳。

入名臣傳。其司道府廳州縣等官。在本地方合
入名宦祠者。俱照現在各省送到名宦册內事
蹟。立爲循吏傳。

一官至大臣。自立功績甚多。見於
實錄史書。當時未得世職。身後亦未得謚。其仕宦征討
地方。又未崇祀名宦。如川陝總督哈占征南將
軍穆占等。亦與立傳附本旗名臣之末。

一

國史館奏定功臣傳凡例。內稱奉
旨纂修功臣傳。勿得以勞績論其等次。但視其出身先
後以定前後。今亦遵照此例

一

國史館奏定功臣凡例。內稱遵奉
上諭。凡應立傳功臣之子孫。皆附入伊祖父傳內。其弟
兄族人有應立傳者。亦附入等語。今亦遵照此例。逐
一附入。凡子孫及兄弟族人。官至大臣。又自立
功績。得授拜他喇布勒哈番以上。及官未至大
臣自立功績。得授阿思哈尼哈番以上。應立名
臣傳者。目錄大書姓名於祖父之後。其傳文另
行特起。如官至大臣。所得世職。不及拜他喇布

勒哈番。及官未至大臣。所得世職。又不及阿思
哈尼哈番。止應入勳臣忠烈傳者。伊祖父目錄
下。俱小書姓名。其傳文連敘。不另行特起。仍於
本旗勳臣忠烈傳目錄之末。補列姓名。註明見
名臣某人傳。至於應立勳臣忠烈傳之人。其家
無名臣者。不論勳臣忠烈。以子孫附於祖父。以
卑幼附於尊長。附者俱小字列名。傳文俱連寫。
勳臣附忠烈者。仍補列姓名於勳臣目錄之末。
忠烈附勳臣者。仍補列姓名於忠烈目錄之末。
並註明見勳臣忠烈某人傳。其無可附者。各自

立傳。以上名臣勳臣忠烈。俱係自立功績。得授
世職之人。故祖父子孫兄弟族人。附於一處。其
官至大臣。並無自立世職。止係身後得諡者。別
自立傳。入於得諡名臣。其官至將軍督撫提鎮。
並無自立世職。止係各地方祟祀名宦者。別自
立傳。入於名宦名臣。

一國史館奏定功臣凡例。內稱
三朝功臣。有在康熙年間居官行走者。不准立傳外。其
在康熙年間物故。順治年間致仕者。仍與立傳
等語。今志書奉
旨以雍正十三年為止。通紀
五朝八旗人物。凡係應立傳之人。在雍正十三年八月
二十三日以前物故者。俱與立傳。

一從前遇變殉難。及臨陣死事諸臣。現在奉
世宗皇帝諭旨。查明
實錄立傳。但查前代史書體例。凡官未至大臣。止有殉
難死事一節。別無功業者。俱入忠烈傳。如係王
公大臣。別有功業者。雖殉難死事。仍各自立傳。
如唐書永安王孝基等。雖陣亡。仍入諸王傳。太

尉段秀實等。雖殉難。仍自立列傳。俱不入忠烈
傳。今亦照此例。分別立傳。

一史記始立儒林傳。漢書因之。後漢書又別立
文苑傳。從前志書。儒林文苑二傳。或分或合。體
例不一。今照史記漢書例。合為儒林傳。將
國初設立文館內巴克什。如欽遵
太祖皇帝指授創立
國書之大海巴克什額爾德尼巴克什等。俱入於
儒林傳。至改立內三院之後。停止巴克什之名。
應敬稽
四朝實錄內所載八旗人員。有人品文學會經
祖宗諭旨褒嘉者。查明事實。附入儒林傳。

一八旗所有
旌表孝子。及
四朝實錄內所載八旗節義之人。查明事實。立為孝義
傳。

一八旗
旌表節烈婦女。俱照原疏內開列事實。立為列女傳。
其保護
聖躬。誕育

聖后諸夫人咸附焉。至於婦女從夫死者，欽奉
聖祖皇帝好生恩旨，曾經停止
旌表。但行雖過中，志猶可取。其有已經報部及八旗
保送者，亦與附載。
一八旗官制屢有更定，前後不同。恭查
三朝實錄，並按照年分，未改之前用舊官名，既改之後
始用所改官名。志書俱照此纂修。惟世職表內
精奇尼哈番近日漢文改爲子爵，阿思哈尼哈
番改爲男爵，理應改入封爵表內，俱照新改漢
文署於表額。其阿達哈哈番以下應列世職表
者，亦照新改漢文署列於上。
一八旗人名及口外地名，對音字樣各書不同。
又八旗夫人名同者，亦須分別對音。今俱遵照
實錄改定。
一書內應擡寫之字，俱有一定式樣。細查各書，
惟會典內擡寫字樣最爲全備。今將一切擡寫
之字，俱遵照新修會典擡寫。
一前代史書舊例，凡王公大臣列傳，或一人爲
一卷，或數人爲一卷，俱自爲起止，不立總序。惟
忠烈、循吏、儒林、孝義、列女等小傳，各人事蹟無

多，或十數人爲一卷，或數十人爲一卷，俱於各
類之首撰一總序。今亦仿照其體，除王公名臣
列傳不立總序外，其勲臣、忠烈、循吏、儒林、孝義、
列女等小傳，各立總序。
一自康熙六十一年十一月以後，
世宗皇帝諭旨頒示八旗者，俱關係八旗政事人物，理
應敬謹備載。現在雍正十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以前
上諭已經成書，敬逐一分類編入各志。
一
國家慶祚萬世無疆，將來八旗志書亦應以次增
修。今所纂輯爲八旗志書初編，於雍正五年十
一月初八日奉
旨纂修。初編所載，俱係奉
旨以前之事。其自雍正五年十一月初九日以後八旗
事宜，俱俟將來續修志書增入。近日奉
旨俞允科臣永泰所奏，修至雍正十三年，以備
五朝事實。今應於雍正十三年八月二十三日爲止。其
雍正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以後之事，俱俟次
編續修。其有事端在雍正十三年八月二十四

日以前，而委本牽連至雍正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以後者，亦與附載。

奉

勅纂修八旗通志初集王大臣官員職名

監修

和碩和親王臣弘晝

監修總裁

原任大學士二等伯臣馬齊

總裁

經筵講官保和殿大學士兼[illegible]臣鄂爾泰

經筵講官保和殿大學士[illegible]臣張廷玉

經筵講官[illegible]臣福敏

經筵講官[illegible]臣徐本

原任大學士臣尹泰

原任大學士臣朱軾

原任大學士臣蔣廷錫

戶部尚書今任兩廣總督承恩公臣慶復

原任戶部尚書臣鄂爾奇

原任工部尚書臣范時繹

副總裁

原任吏部尚書臣查弼納

原任吏部尚書臣甘汝來

吏部尚書臣楊超曾
經筵講官兵部尚書加七級臣任蘭枝
原任禮部尚書臣長壽
原任禮部尚書臣吳襄
原任刑部尚書臣勵廷儀
經筵講官吏部侍郎教習庶吉士加六級臣阿克敦
吏部侍郎山西巡撫臣喀爾吉善
原任戶部侍郎臣陳樹萱
經筵講官工部侍郎仍兼內閣學士禮部侍郎食二品俸加五級臣索柱
刑部侍郎臣托時

工部侍郎臣德齡
盛京兵部侍郎臣阿山
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加三級臣李紱
原任內閣學士臣登德
泰陵內務府總管臣盛安

提調

內閣侍讀加二級臣赫泰
日講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讀加一級臣鄂敏
右春坊右中允加三級臣官保
國子監司業提督安徽學政加三級臣關泰

內閣侍讀署理江南安徽按察使司加三級臣蘇昌
內閣侍讀今任工部郎中加一級臣富凱
原任內閣侍讀續任工科給事中臣禾泰

纂修

原任工部尚書臣涂天相
翰林院編修今任左都御史廣東巡撫加一級臣王安國
內閣侍讀今任兵部侍郎提督九門巡捕步軍統領加二級臣舒赫德
原任內閣學士臣伊爾敦
詹事府中允今任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臣春山
翰林院編修今任大理寺卿臣嵩壽

翰林院侍讀今任光祿寺卿臣國璉
原任宗人府府丞臣蔡嵩
日講官起居注翰林院侍讀學士臣世臣
翰林院侍讀學士加一級臣金相
翰林院編修今任右通政加一級臣熊暉吉
翰林院侍讀今任太僕寺卿加一級臣彭樹葵
右春坊右庶子掌坊事加二級臣阿琳
翰林院侍講加三級臣雙慶
翰林院侍講加一級臣張鵬翀
左春坊左諭德加二級臣[illegible]

左春坊左中允加三級 臣 色臣
翰林院編修加二級 臣 吳兆雯
日講官起居注翰林院編修加二級 臣 于辰
翰林院編修加一級 臣 朱桓
翰林院編修加一級 臣 僧格勒
翰林院編修 臣 周資陳
翰林院檢討加一級 臣 興泰
翰林院檢討 臣 雙頂
翰林院庶吉士加一級 臣 傅隆阿
翰林院編修今任給事中 臣 黃祜

翰林院編修今任雲南道監察御史加三級 臣 鄒一桂
進士今任監察御史加一級 臣 馬丙
經筵講官翰林院編修今任國子監祭酒加二級 臣 敷文
進士今任福建興泉永道加一級 臣 西泰
翰林院編修今任山東登萊青道加一級 臣 趙晃
詹事府洗馬今任工部員外郎 臣 保頁
進士今任戶部員外郎 臣 伊福納
副榜今任員外郎 臣 寶格
進士今任戶部員外郎 臣 留保
進士今任山西朔平府知府加一級 臣 齊達

副榜今任主事 臣 富德
進士今任兵部主事 臣 壯德
起居注主事 臣 頎康
內閣中書 臣 蘇章阿
翰林院典簿廳掌印加二級 臣 馬星阿
進士今任光祿寺署丞加一級 臣 恒德
進士今任光祿寺署丞加一級 臣 尨爾達
進士今任湖北通城縣知縣 臣 周祖壽
候補小京官 臣 徐瑛
臣 欣泰

臣 雙德
臣 栢格
臣 清德
進士候選知縣 臣 懷蔭布
舉人候選知縣 臣 王纘祖
舉人今任江南臨淮縣知縣 臣 宋文盤
拔貢今任河南許州直隸州州判 臣 何源洙
副榜候選直隸州州判 臣 邏維挑
筆帖式 臣 雙羅爵
臣 雲海

臣奇寵格
臣伊靈阿
臣那森
舉人候補筆帖式臣薩哈納
副榜候補筆帖式臣達拉蘇
貢生候補筆帖式臣盧介衡
副榜今任福建諸羅縣縣丞加一級臣姚國興
王府長史臣德春

翻譯

中書今任內閣侍讀加一級臣曹英
筆帖式今任主事臣達明
筆帖式今任湖廣荊門州理事同知加一級臣岳郁
司庫臣方泰
內閣中書臣松柏
筆帖式臣長清
臣達興阿
臣多綸
臣成德
臣鄂羅七十七
候補筆帖式臣石海

臣馬津泰
臣傅登
臣恭安
臣石本德
臣新保
臣古麟
臣薩賚
臣德林
臣石納
翻譯舉人候補筆帖式臣際鵬
臣奇爾薩
臣定柱
佐領臣祝兆龍

滿謄錄

候補中書臣馬達納
筆帖式臣德克金圖
臣富爾瑚納
臣回色
臣伊林泰
臣嵩泰

候補筆帖式

臣青保

臣湯務理

臣巴格

臣赫成德

臣達柔阿

臣陸騰額

臣高大猷

臣嵩齡

臣福爾遜

臣福介

臣屯圖

臣阿教

臣福成額

臣鳳儀

臣德昌

臣覺羅佟瑞

臣什進際

臣永安

臣宗保

臣福深

臣吳班庫納

漢謄錄

生員今任翰林院庶吉士 臣王錦

監生今任起居注主事 臣馬煜

監生候補小京官 臣熊志絜

舉人今任江南太平縣知縣 臣李林

副榜今任直隸新樂縣教諭 臣錢玉成

監生候選州同 臣欒禮

臣翁光岳

臣沈登瀛

臣周宗祐

候補筆帖式 臣博勤

生員候選主簿 臣徐昂

臣梁錦

監生今任湖廣湘鄉縣主簿 臣王忠

生員今任廣東文昌縣巡檢 臣王彰

收掌

翰林院筆帖式今任刑部員外郎 臣文基

內閣中書今任戶部主事 臣海柱

翰林院筆帖式今任兵部主事 臣慕義代

內閣中書臣七十四
翰林院筆帖式臣文海
監造
內務府南苑郎中兼佐領加五級紀錄十次臣雅爾岱
內務府錢糧衙門郎中兼佐領加六級紀錄十次臣永保
內務府廣儲司員外郎加二級臣雙玉
內務府慶豐司員外郎加一級紀錄二次臣西寧
內務府會計司主事加一級臣永忠
內務府廣儲司司庫加二級臣胡三格
監造加一級臣李保

監造臣鄭三格
庫掌臣李廷偉
庫掌臣姚文彬
庫掌臣虎什泰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一

旗分志一

國家龍飛東海。
列聖肇基。鼎肅創制。始立四旗。復鑲爲八旗。丕應寶志。
兆姓歸往。蒙古萬里。盡入版圖。
正號紀元。遂成
帝業。凡蒙古漢人輸誠先服者。亦各編爲八旗。列在
親信。迨
定鼎
燕京。統一四海。有明舊臣率先慕義者。皆得編在
旗籍。於是定兩翼之位。列八旗之方。拱衛
皇居。星羅棊置。又以鑲黃正黃正白爲
上三旗。餘五旗統以宗室王公。居重馭輕。大宗維
翰。蓋皆創前古所未有而建諸天地。考諸三王。
若合符節。粵稽史記天官書正義。河鼓兩旗左
旗九星在河鼓左。右旗九星在河鼓右。皆天之
旗鼓以爲旌表。又九斿九星在玉井西南。則天
子之兵旗也。周禮司常掌九旗之物名。田之日
司馬建旗於後表之中。遂人起野役以遂之大
旗致之。蓋在天垂象。惟聖時憲。蒞軍徵衆。莫不

於旗乎有取焉我
世宗憲皇帝宣明
祖制。特修八旗志書。將使
謨訓功烈。垂示萬世。敬稽
國初以來。創立八旗及增定規制。載在舊章者。列
諸簡首。作旗分志。

旗分志一

八旗規制 滿洲規制 蒙古規制 漢軍規制

本朝先世發祥於長白山。是山高二百餘里。縣亘千餘里。樹峻極之雄觀。萃扶輿之靈氣。山之上有潭曰闥門。周八十里。源深流廣。鴨綠混同愛滹三江出焉。鴨綠江自山南西流入遼東之南海。混同江自山北流入北海。愛滹江東流入東海。三江孕奇毓異。所產珠璣珍貝。為世寶重。其山風勁氣寒。奇木靈藥。應候挺生。山之東有布庫里山。下有池曰布爾湖里。相傳有天女降池畔。吞朱果生聖子。生而能言。體貌奇異。及長乘舠至河步。其地有三姓爭為雄長。日搆兵亂靡由定。有取水河步者。見而異之。歸語衆曰。汝等勿爭。吾取水河步。見一男子。察其貌非常人也。

天必不虛生此人。衆往觀之。皆以為異。因詰所由來。答曰。我天女所生。姓愛新覺羅氏。名布庫里雍順。天生我以定汝等之亂者。衆驚曰。此天生聖人也。遂舁至家。三姓者議曰。我等盍息爭。推此人為國主。遂定議。以女妻之。奉為貝勒。其亂乃定。居長白山東俄漠惠之野。俄朶里城。國號曰滿洲。是為
本朝開基之始也。傳至
皇始祖肇祖原皇帝。生有智略。討收蘇克蘇滸河。虎欄哈達山下赫圖阿喇地。其地距俄朶里城西千五百餘里。於是
肇祖居虎欄哈達山下赫圖阿喇地。至
興祖直皇帝。生子六人。各築城分居。長德世庫居覺爾察地。次劉闡居阿哈河洛地。次索長阿居河洛噶善地。次
景祖翼皇帝。居祖基赫圖阿喇地。次包朗阿居尼麻喇地。次寶實居章甲地。稱為寧古塔貝勒。乃六祖也。其五城距赫圖阿喇城。近者五里。遠者二十里。云傳至
顯祖宣皇帝。生我

太祖高皇帝辛丑年。以諸國徠服人衆編三百人爲一牛彔每牛彔設額真一。先是我國凡出兵較獵。不計人之多寡各隨族黨屯寨而行獵時每人各取一矢凡十人設長一領之各分隊伍其長稱爲牛彔額真至是遂以名官。

太祖乙卯年。以削平諸國每三百人設一牛彔額真五牛彔設一甲喇額真五甲喇設一固山額真每固山額真左右設兩梅勒額真初設有四旗旗以純色爲別曰黃曰紅曰藍曰白至是鑲之添設四旗參用其色共爲八旗行軍時地廣則八旗並列分八路地狹則八旗合一路而行隊伍整肅節制嚴明。

右俱

太祖實錄

天命十一年九月丁丑。

上以經理國務與諸貝勒定議設八大臣正黃旗以納穆泰鑲黃旗以額駙達爾漢正紅旗以額駙和碩圖鑲紅旗以侍衛博爾晉鑲藍旗以顧三台。正藍旗以拖博輝鑲白旗以車爾格正白旗以喀克篤禮。爲八固山額真總理一切事務凡議政處與諸貝勒偕坐共議出獵行師各領本旗兵行凡事皆聽稽察。又設十六大臣。正黃旗以拜尹圖楞額禮鑲黃旗以伊孫達朱戶正紅旗以布爾吉葉克書鑲紅旗以吳善綽和諾。鑲藍旗以舒賽康喀賴正藍旗以屯布祿薩璧翰。鑲白旗以吳拜薩穆什喀正白旗以孟阿圖阿山爲之佐理國政審斷獄訟。不令出兵駐防。又設十六大臣。正黃旗以巴布泰巴奇蘭鑲黃旗以多內楊善正紅旗以湯古代察哈喇鑲紅旗以哈哈納葉臣鑲藍旗以孟坦額孟格。正藍旗以昂阿喇色勒鑲白旗以圖爾格伊爾登。正白旗以康古禮阿達海爲之出兵駐防。以時調遣所屬詞訟。仍令審理。

天聰九年春正月癸酉。免功臣徭役並

命專管各牛彔拜尹圖三牛彔有半。額駙楊古利兩牛彔各兩牛彔巴布海察喀尼衛齊各一牛彔公袞半牛彔圖爾什原係內牛彔因善於攻戰効力陣亡。追贈爲碩翁科羅巴圖魯。另給其子巴世泰壯丁百名使之管轄正紅旗和爾本董鄂公主格巴庫各兩牛彔額駙達爾漢一牛彔有半。伊孫察木布星鼐布爾海阿山布爾堪馬喇希

董世祿各一牛彔。巴哈納何洛會穆爾察蘭泰
傳奇蟾各半牛彔。別給固山額真葉臣壯丁百
名使之專管。勞薩原係內牛彔。因戰功
賜號碩翁科羅巴圖魯。另給壯丁百名。使之專管。額駙
顧三台諾木渾各一牛彔。孟坦原係內牛彔。因
陣亡。給其子艾音塔木壯丁五十名使之專管。
克什訥兩牛彔。喇瑪塞勒昂阿喇奧塔額爾克
過必隆超哈爾敖對額駙蘇納巴彥毛墨爾根
達爾泰各一牛彔。扈什布吳賴各半牛彔。英俄
爾岱原係內牛彔。因勤於職事著有成勞。另給

壯丁五十名使之專管。阿什達爾漢準塔阿喇
密各一牛彔。阿山原係半牛彔。因戰功益以虎
爾哈人為一牛彔。使之專管。巴都禮原係內牛
彔。因陣亡給其子卓羅一牛彔。使之專管。阿拜
一牛彔有半。巴特瑪姚塔韓岱各一牛彔。吳達
海鄂碩各半牛彔。吳訥格原係內牛彔。因戰功。
給一牛彔。使之專管。星鼐察木布喇瑪扈什布
阿什達爾漢準塔阿喇密此七牛彔未定或令
專管。或為內牛彔。
命仍舊暫留之

天聰九年十二月辛巳
賜豪格八牛彔屬人。阿巴泰三牛彔屬人。其餘莊田貲
財牲畜等物。量給眾人。以正藍旗附入
皇上旗分。編為二旗
崇德五年七月癸未。以索海薩穆什喀所獲新
滿洲壯丁二千七百九人。婦女幼小二千九百
六十四口。共五千六百七十三人。均隸八旗。編
為牛彔。以薩爾糾英古往征庫爾喀部落時。所
獲新滿洲壯丁四十二人。充補各旗披甲之缺
額者。又從前庫爾喀歸降進貢一百四十九人。

並新獲二百九十二人。俱留習鄂朱屯中。分每
年進貢貂皮海豹等物。又以多濟里喀柱所獲
四十三人。亦補各旗披甲之缺額者
右俱 太宗實錄
順治五年十二月丁酉。編
盛京守盤壯丁為十牛彔
右 世祖實錄
康熙十四年十一月癸巳。
上諭。恭親王常寧著在正藍旗。純親王隆禧著在鑲白
旗。於恭親王將鑲黃旗滿洲旗分津布佐領屬布喇

佐領。正黃旗噶布拉佐領。霍爾鈍佐領。正白旗覺羅
夸代佐領。覺羅布爵佐領。蒙古旗分墨赫德佐領。恩
克佐領。鑲黃旗蒙古旗分額卜根佐領。正白旗漢軍
李廷霖佐領。李毓正佐領。佟文玉佐領。包衣正白旗
滿洲阿那岱佐領。正黃旗漢軍姚質義佐領正黃旗
噶布職所屬撥給。於純親王。將正黃旗滿洲旗分鄂
莫克圖佐領。阿世圖佐領。蘇爾泰佐領。正白旗穆舒
渾佐領。託進佐領。鑲黃旗鍾內佐領。鑲黃旗蒙古旗
分哈喇爾代佐領。白貝佐領。阿畢達佐領。正白旗漢
軍旗分蕭養元佐領。霍世榮佐領。李世靜佐領。包衣

鑲黃旗滿洲薩畢漢佐領。漢軍劉格佐領。正黃旗得
希圖所屬撥給。

康熙三十一年四月乙巳。議政王大臣等覆准
寧古塔將軍佟保等疏言。圖世屯地方四十里
外有白都納地方。係水陸通衢。可以開墾田土。
應於此地修造木城一座。席北卦爾察等所住
鄉村。於此處甚近。俟城工完日。由水路撥移。查
前議科爾沁之王台吉等。進獻伊等所屬席北
卦爾察打虎兒等一萬四千四百五十八丁。內
可以披甲當差者。一萬一千八百五十餘名。分

於上三旗安置。今議齊齊哈兒城爲緊要形勢
之地。應於席北卦爾察打虎兒內揀選強壯者
一千名。令其披甲。與附丁二千名。一同鎮守齊
齊哈兒地方。令副都統品級馬補岱管轄。兩翼
各設一防守尉。每旗各設防禦一員。俱屬將軍
薩布素統領管攝。白都納地方修造木城。將席
北卦爾察打虎兒內。揀選強壯者二千名。令其
披甲。即住所造新城。令副都統巴爾達到彼教
訓管轄。兩翼各設一防守尉。每旗各設防禦一
員。俱屬將軍佟保統領管攝。再將席北卦爾察
內與烏喇相近居住者。揀選三千名。移住烏喇

地方。令一千名披甲。二千名爲附丁。

康熙三十一年八月己丑。兵部覆准黑龍江將
軍薩布素疏言。白都納等處新附兵丁四千八
百有奇。可編佐領八十。入上三旗。應如所請。

康熙三十五年九月乙卯。議政大臣議得厄魯
特降人。編入上三旗佐領。先是理藩院奏陸續
來降之厄魯特大小人口。共一千五百餘人。向
暫在張家口安插。應令伊等赴京。
上諭領侍衛內大臣等。着取丹巴哈什汗等來京。令副

都統吳達禮乘驛而往。同納喇善滿都護來。倘厄魯
特有不願來內地者。即從彼處送赴大將軍伯費揚
古軍前。着各給馬一匹遣回。令彼往諭噶爾丹。言彼
若來降。亦待以顯榮。其看守厄魯特之察哈爾兵。各
歸本地。至解厄魯特降人來京。着邊關官兵。綠旗官
兵轉遞押解。并令戶部理藩院賢能官各一員前往。
沿途給口糧食物。既取伊等來京。應令議政諸臣會
議編入派旗分佐領具奏。至是議厄魯特降人應編
入鑲黃正黃正白三旗滿洲佐領。其內有父子
兄弟不可離者。如編入一佐領。為數浮多。則抑
算一佐領人口。其餘編入本參領內之佐領。內
有年老孤身附入人口少者之家。給米贍養。
詔從所議。

右俱聖祖實錄

以上八旗滿洲規制

天聰八年六月庚午。以和碩貝勒德格類公吳
訥格所獲察哈爾國千餘戶分給八旗。
天聰九年春正月癸酉。以察哈爾國來歸各官。
並壯丁三千二百十有一人。均隸各旗。
天聰九年二月丁亥。編審喀喇沁蒙古壯丁。令

舊蒙古固山兼轄。正黃旗津扎多爾濟布顏阿
玉石拜都塔拜巴布泰渾齊吳巴什等之壯丁。
及在內舊喀喇沁之壯丁。共一千二百五十六
名。合舊蒙古為一固山。以阿代為固山額真。其
下設梅勒章京甲喇章京各二員。鑲黃旗吳思
庫拜渾岱等之壯丁。及在內舊喀喇沁壯丁。共
一千四十五名。合舊蒙古為一固山。以達賴為
固山額真。其下設梅勒章京甲喇章京各二員。
正紅旗昂阿甘濟泰喇嘛斯希庫魯格巴特瑪
海塞蘇班達禮卜達禮等之壯丁。及在內舊喀
喇沁壯丁。共八百七十名。合舊蒙古為一固山
以恩格圖為固山額真。其下設梅勒章京甲喇
章京各二員。鑲紅旗蘇木爾賴胡爾噶爾圖綽
思熙等之壯丁。及在內舊喀喇沁壯丁。共一千
十六名。合舊蒙古為一固山。以額駙布顏代為
固山額真。其下設梅勒章京甲喇章京各二員。
正白旗布爾哈圖阿玉石蘇班。齊古喇海莽古
爾代。塞內克。什魯克等之壯丁。及在內舊喀喇
沁壯丁。共八百九十名。合舊蒙古為一固山。以
伊拜為固山額真。其下設梅勒章京甲喇章京

各二員。鑲白旗喇木布里諾雲達喇阿爾圖什
里得克桑噶爾寨等之壯丁。及在內舊喀喇沁
壯丁。共九百八十名。合舊蒙古為一固山。以額
駙蘇納為固山額真。其下設梅勒章京甲喇章
京各二員。正藍旗什喇祁他特喀喇祁他特非
祁他特等之壯丁。及在內舊喀喇沁壯丁。共八
百六十名。合舊蒙古為一固山。以吳賴為固山
額真。其下設梅勒章京甲喇章京各二員。鑲藍
旗納木齊石喇圖納勒圖桑奔張素綽克圖諾
密努木賽阿袞等之壯丁。及在內舊喀喇沁壯

丁。共九百一十三名。合舊蒙古為一固山。以恩
什布為固山額真。其下設梅勒章京甲喇章京
各二員。

天聰九年九月丙辰。以鄂爾多斯濟農處。所得
察哈爾壯丁八百名。補各旗之缺少者。

崇德六年三月乙巳。以錦州來降諾木齊塔布
囊吳巴什台吉攜來蒙古男子一千五百七十
三名。漢人一百三十九名。婦女幼稚二千六百
五十五口。編為九牛彔。每三丁一人披甲。諾木
齊及部下蒙古二百四人。分入正黃旗。吳巴什
及部下蒙古七百二人。分入鑲藍旗。阿邦伊木
圖文都爾戶滿桃及其部下蒙古五百五十三
人。分補各旗之缺額者。

崇德八年六月庚寅。
諭戶兵二部曰。各固山下。所有伊蘇忒喀喇車里克部
落之閒散蒙古。無得令其隱漏。戶部宜清察人丁。編
入牛彔。兵部再加察核。俱令披甲。其現在滿洲固山
下察哈爾喀爾喀等部落蒙古。亦當察其壯丁增減。
勿令隱匿。至於諸王貝勒貝子公等家下閒散蒙古。
亦編為小旗。設壯大管轄之。

右俱　太宗實錄

順治二年十一月乙亥。平西王吳三桂奏進所
屬蒙古壯丁男婦共二千五百八名口。

右　世祖實錄

康熙五十四年九月辛酉。議政大臣等覆准西
安將軍席柱吏部尚書富寧安疏報。策妄阿喇
布坦屬下特木爾白克木忒等。首先投誠。應賞
賚袍帽等物。歸併入八旗蒙古佐領下為兵。給
與糧餉產業妻室。

右　聖祖實錄

以上八旗蒙古規制

崇德二年七月乙未。分烏眞超哈一旗爲兩旗。以昂邦章京石廷柱爲左翼一旗固山額眞。以昂邦章京馬光遠爲右翼一旗固山額眞。照滿洲例編壯丁爲牛彔。

崇德四年六月丙申。分烏眞超哈二固山官屬兵丁爲四固山。每固山設牛彔十八員。固山額眞一員。梅勒章京二員。甲喇章京四員。正黃鑲黃兩旗。以馬光遠爲固山額眞。馬光輝張大猷爲梅勒章京。戴都崔應泰楊名遠張承德爲甲

喇章京。正白鑲白兩旗。以石廷柱爲固山額眞。達爾漢金維城爲梅勒章京。金玉和佟國蔭佟代爲甲喇章京。正紅鑲紅兩旗。以王世選爲固山額眞。吳守進孟喬芳爲梅勒章京。金礪郎紹貞王國光臧國祚爲甲喇章京。正藍鑲藍兩旗。以巴顏爲固山額眞。李國翰土賴爲梅勒章京。張良弼曹光弼劉仲錦李明時爲甲喇章京。初兩固山纛色皆用元青。至是改馬光遠纛以元青鑲黃。石廷柱纛以元青鑲白。王世選纛以元青鑲紅。巴顏纛純用元青。

崇德七年六月甲辰。初烏眞超哈止設四旗。至是編爲八旗。以祖澤潤劉之源吳守進金礪佟圖賴石廷柱巴顏墨爾根轄李國翰八人爲固山額眞。祖可法張大猷馬光輝祖澤洪王國光郭朝忠孟喬芳郎紹貞裴國珍佟代何濟吉爾金維城祖澤遠劉仲錦張存仁曹光弼爲梅勒章京。

崇德七年七月己巳朔。以錦州松山杏山新降官屬兵丁。分給八旗之缺額者。其餘男子婦女幼穉共二千有奇。編發蓋州爲民。又蒙古男子

婦女幼穉共四百二十有奇。又漢人八名。分賜恭順王孔有德男子十名。婦女幼穉十六口。懷順王耿仲明男子十名。婦女幼穉十二口。智順王尚可喜男子十名。漢人一名。婦女幼穉十二口。續順公沈志祥男子五名。婦女十六口。察漢喇嘛男子三名。婦女幼穉三口。其餘分賜公以下梅勒章京以上養之。

右俱太宗實錄

順治二年十一月癸亥。以和碩德豫親王多鐸等。招降公侯伯總兵副將參遊等官三百七十

四員撥入八旗。
順治三年夏四月丁丑朔分隸投誠官於八旗。
編爲牛彔。
順治十八年十月戊午。戶部請將新投誠官員。
分旗安置現到僞漢陽王馬進忠之子都督僉
事馬自德准入正黃旗僞國公沐天波之子沐
忠顯准入正白旗未到僞延安王艾能奇之子
原鎮國將軍今左都督艾承業准入鑲黃旗。照
依品級賞賚內沐忠顯無職銜應不給俸。得
旨沐忠顯着照阿思哈尼哈番品級賞賚

世祖實錄 右俱

康熙元年三月戊戌。允義王孫徵淳所請令屬
下投誠各官。均撥三旗。
康熙二十年九月丁丑兵部題准耿昭忠等呈
稱家口甚多。難以養贍。照漢軍例披甲食糧。既
可當差効力又可均贍老幼家口編爲五佐領。
令在京佐領管轄每佐領下設驍騎校一員。小
撥什庫各四名。馬甲各五十四名。步軍撥什庫
兵各十三名。此五佐領俱係耿昭忠耿聚忠等
屬下。不便分晰。應將伊等本身一並俱歸入正

黃旗漢軍旗下。
康熙二十一年十二月甲戌朔。戶部議准。建義
將軍林興珠。既歸併鑲黃旗漢軍。令該都統歸
與缺少壯丁。其佐領下應給地畝籽粒口糧。照
例支給。俟支俸役裁去。所居房屋。工部給發。
康熙二十二年十二月癸丑。
命尚之孝尚之隆等家下所有壯丁。分爲五佐領隸鑲
黃旗漢軍旗下。

聖祖實錄 右俱

以上八旗漢軍規制

康熙十四年正月。
諭吏禮兵三部曰。我國家之興。全賴治兵有法。今見八
旗人民崇尚文學。怠於武事。以披甲爲畏途。遂致軍
旅較前迥別。詳究其源。皆由限年定額考取生童鄉
會兩試。卽得陞用。及各部衙門考取他赤哈哈番。筆
帖式哈番。徒以文字由白身優擢六七品官。得食俸
祿。未幾又陞副理事額者庫等官。得免從軍之役。各
部院衙門。一事數官。以致員缺居多。無不樂於部用。
令後限年定額。考取生童。鄉會兩試。俱著停止。以後
各部院衙門取用人員。不必分別滿漢文學。初用投

以筆帖式哈番停其俸祿照披甲例給以錢糧任滿三年如果勤敏該堂上官詳核給以七品俸祿再滿三年果能稱職陞補他赤哈哈番又各部院衙門中見無五品職官陞轉太速而一應降罰亦屬不便其副理事額者庫品級既同而額者庫又陞副理官著將額者庫改爲五品以便陞轉處分各部院衙門自理事官以至筆帖式哈番各該衙門詳加查核留用冗員盡行裁去至於官員子弟及勢力望族應披甲者各該牛彔章京甲喇章京梅勒章京固山額眞不行嚴察本身不充兵役盡令家僕代替或充兵役及

至征剿又令代替或不充兵役多居閒散著即曉諭八旗自固山額眞以下牛彔章京分得撥什庫以上概行嚴禁違者治以重罪其分得撥什庫壯大均係武職若署章京事方准敘功不署章京事則不與議敘殊屬不合今後分得撥什庫壯大俱著一體敘功至擺牙喇及披甲人役有功除登城外雖有首先陷陣臨敵斬級効力居多止加賞賚無授官之例今天下一家非比昔時攻城之役甚少若仍照舊議敘數十載無攻城之役何以皷舞兵士著該部酌量另行定議具奏其每牛彔下子弟一人讀書仍遵前旨行各部院衙門缺員即以讀書子弟補用不得敘用閒散人舊例官員遇恩詔及考滿俱得廕一子入監讀書如常令讀書補授文職者仍多則止尚文學不習武事其廕入國子監讀書各官子弟盡行停止令其學習武事即於武職補用自今以後送監讀書者暫行停止俟太平之日仍照舊行其考滿各官作何加恩該部酌量另行定議具奏

右聖祖實錄

雍正元年七月十六日

上諭看來下五旗諸王將所屬旗分佐領下人挑取一

切差役遇有過失輒行鎖禁籍沒家產任意擾累殊屬違例

太祖

太宗時將旗分佐領分與諸王非包衣佐領可比欲其撫循之非令其擾累之也從前朕之伯叔爲諸王時雖漸失初意尚未過甚至朕兄弟輩所分包衣佐領之人既少而差役復多因而不論旗分佐領包衣佐領一概令其當差其餘諸王遂亦從而效之或有不肖王等因屬下婦人之故多斃人命人所共知且護衞等尚無不參而革退之例如此日流而下則五旗

之人竟有二主何以聊生所關甚大嗣後仍照舊例
將旗分人員止許用為護衛散騎郎典儀親軍校親
軍或諸王挑取隨侍之人或欲令所屬人內在部院
衙門及旗下行走者兼管家務或需用多人以供差
役或補用王府官職或令隨侍子姪著列名請旨將
奉旨之處知會該旗都統令都統覆奏其旗分人員
不許擅行治罪必奏聞交部如不請旨斷不可也倘
有仍將旗分人員妄行擾累令其多供差役兼管散
職著該旗都統奏聞若都統等瞻徇隱匿一經御史
參劾即將該都統治罪特諭

雍正元年九月二十五日鑲藍旗都統貝勒阿
布蘭等議將內務府員外郎常壽旗中人等及
伊堂叔額爾奇所管佐領下人盡移於正黃旗
并將常壽帶領引
見奉
上諭此等佐領若屢行移於上三旗則下五旗必至虧
少矣著將額爾奇佐領從伊該王屬下撤出改為該
旗公中佐領額爾奇佐領下所有一等護衛圖巴海
二等護衛永住暫留王處其餘官兵俱著於上三旗
當差行走王府親軍二人著交內大臣令在上三旗
親軍內當差若有缺出內大臣照例挑取其官員俸
祿兵丁錢糧仍由本旗行文支領嗣後下五旗諸王
屬下有應移佐領及統轄佐領之人無嗣者俱照此
例從該屬下撤出改為該旗公中佐領按左右翼令
在鑲黃旗正黃旗當差行走將此著總理事務王大
臣會同八旗都統等議奏總理事務王大臣等會同
八旗都統等議覆
皇上特降諭旨指示周詳至明至當臣等欽遵
上諭議得嗣後下五旗王貝勒貝子公及宗室等之屬
下所有滿洲蒙古漢軍佐領內有應移入上三

旗及獲罪應撤佐領統轄佐領之人無嗣者俱
照此例由該屬撤出以為本旗公中佐領此公
中佐領內文武大臣官員等止令本身按翼在
鑲黃旗正黃旗行走如參領佐領驍騎校等係
在該旗供職辦事之人仍應留於本旗其前鋒
護軍等令在上三旗當差併照例挑取親軍官
兵俸餉仍由該旗行文支取至馬甲步軍人等
仍留本旗當差
奏入奉
旨補放外省駐防官及前鋒參領前鋒侍衛等公中缺

分仍由本旗揀選。餘依議。
雍正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裕親王保泰等奉
上諭。諸王將包衣佐領下人開出編爲佐領。令其兄弟
子姪管理。尚可。將旗下人等湊集編爲佐領。令兄弟
子姪管理。朕意以爲不然。雖係兄弟子姪。亦各有定
分。宗室等豈可將人之定分佔據乎。凡此等處。應行
區別。宗室之爲護國將軍等。乃伊等分所宜然。若以
爲佐領。即成諸王之屬下矣。其宗室覺羅之佐領。惟
朕可以役使耳。令在王等門下以供役使。王等既難
自安。又多掣肘之處。理宜置之公中。令在上三旗行

走。且閒散宗室內。亦有專轄旗下佐領者。若係王公。
理宜專轄。豈可令宗室等專行統轄乎。將此亦應撤
出。置之公中。王等果能爲國宣力。著有嘉行。朕自將
佐領添增賜給。至於公等。其宗室中長輩。往往欺凌
伊等。擾累伊等屬下人。竟習以爲常。公等亦不能相
抗也。縱令任意妄爲。其屬下人念係本公宗族。亦不
便於首告。或千百之中。僅有一二發覺耳。其餘無辜
而受累者甚衆也。雖係卑幼。亦專管一門之人。以尊
長而欺凌之可乎。擾累其屬下之人又可乎。爾等將
此併行詳議具奏。特諭。裕親王保泰等尋議覆。

皇上軫念宗室。召入臣等面加
諭訓。周詳備至。臣等欽遵
上諭。查得宗室內鑲黃旗德融。正黃旗受元實山尚建
實。正白旗增盛普瑞。正藍旗巴進泰滿朱席禮
小格卓獲達里祜巴世山汝福諾穆珠格爾賓。
及佐領下黑壽所管佐領。俱係專管之佐領。令
其宗室等照常管理外。鑲白旗宗室圖納阿禮
納等所管之公中佐領。原係該王奏請將包衣
佐領下之滿洲開出。添給伊等管理者。應將兩
佐領所添之包衣滿洲等撤出。併爲一佐領。令

圖納阿禮納等。互相管理。所餘之兩佐領。原係
全分佐領。仍照常爲兩佐領。置之公中。令該旗
大臣官員等管理。鑲藍旗宗室鄧柱所管者。原
係合併佐領。應令鄧柱回原佐領。將此佐領交
與該旗。置之公中。令該旗大臣官員等管理。再
五旗所有正藍旗之宗室汝福滿朱席禮巴進
泰達里祜巴世山卓獲小格格爾賓諾穆珠等
之九佐領。鑲白旗之宗室圖納阿禮納之互管
佐領。正紅旗之覺羅杜業理。齊祿吳都伊敦德
成錫德渾馬喇希等之七佐領。鑲白旗之覺羅

納海里杜薩爾泰海蘭穆漢等之五佐領鑲紅旗之覺羅外敦增壽額禮赫常泰等之四佐領正藍旗之覺羅伯奇圖尹杜等之兩佐領鑲藍旗之覺羅哈克森佟保住等之兩佐領皆係宗室覺羅佐領不便留在王等屬下相應撤出移置該旗公中令在上三旗行走伊等佐領及黑壽佐領亦係宗室等之佐領俱移置該旗公中令在上三旗行走正紅旗之唐喀七十九兩佐領內所有之覺羅等交該旗都統等俱移於覺羅佐領若將覺羅等移出其佐領至於缺人即將移給覺羅之覺羅佐領下人補還其缺鑲白旗之覺羅常堯鑲藍旗之覺羅傳格俱係管理公中佐領之人應暫留管理止將其本身移於覺羅佐領下令在上三旗行走又查定例內未入八分公等以下並無專管旗下佐領之例鎮國將軍敬順楊桑阿輔國將軍法布蘭奉國將軍鄂齊禮奉恩將軍華玢閒散宗室弘昉富元明俊海長鄂齊伊等有因其父革職或不准承襲將原管之佐領未經撤出者亦有族中子姪承繼產業因而仍據其所管佐領者今俱查出

不應仍留於伊等將敬順所有之滿洲佐領一法布蘭所有之滿洲佐領二漢軍佐領一鄂齊禮所有之滿洲佐領六蒙古佐領二漢軍佐領二華玢所有之滿洲佐領三弘昉所有之滿洲佐領二蒙古佐領二漢軍佐領二明俊所有之滿洲佐領一蒙古佐領二富元所有之滿洲佐領五海長所有之滿洲佐領二鄂齊所有之滿洲佐領一俱行撤出置之該旗公中又查宗室公等以上俱係掌管門第之人族中長輩肆意欺凌并授累其屬下人殊屬不合嗣後有恃其長輩欺凌公等者照屬員與上司相爭例治罪如授累公等屬下之人照平人相爭例審訊議處

奏入奉

旨將此關係佐領人等俱傳於初十日齊集箭亭候

朕申降諭旨至期

上御箭亭

諭曰宗室等俱係

太祖皇帝

太宗皇帝之嫡孫覺羅等雖世系稍隔亦未甚疏遠今

宗室覺羅各在該王所屬佐領下。其中輩數居長之
人。該王有念係尊長。不便勒色相誠。至於掣肘者。又
有不論輩數。肆行辱詈者。又有挑取護衛官員。成就
教導以禮優待者。又有全不顧慮。挑為哈哈珠子執
事人。誣及祖父。待如奴隸。以致太監等俱得恣行詬
詈者。此皆朕所深知。如此無所底止。則宗室覺羅竟
等於奴僕。揆諸禮制。亦屬不合。國家惟仰戴一主。該
王等各將宗室覺羅視為奴僕。妄自尊大。於理不大
相悖謬耶。從前
太宗皇帝時。欲阿拜阿哥等。各依附其兄。故令附於豫

通郡王等。此特以其切近而令其依附耳。並非以為
王等屬下之宗室佐領也。朕因念及此處。特降諭旨。
交與宗人府。茲據宗人府議奏。將王等屬下之宗室
覺羅佐領。俱移置於公中。今爾等或以祖父世居王
等屬下。情願仍在王屬下。或以附於王等屬下。歷年
久遠。竟成奴隸。情願移於該旗公中。在上三旗行走
之處。務各據實陳奏。今王等果執大義。將役使宗室
覺羅無異奴隸之處。於心實覺不安。且知非分。咸各
悅服。爾宗室覺羅等。知朕惇敘宗族之意。誠心感戴。
實係情願。朕始准行此事。且宗室等雖在王等屬下。

亦係朕之臣子。朕豈不得錄用。不得役使耶。今王等
倘以歷年既久。世為我等屬下而役使之。無故將宗
室覺羅佐領撤出。心懷怨望。宗室覺羅等。又以世在
王等屬下。荷蒙教養撫恤。頓將我等分析。令在上三
旗當差行走。殊非我等本意。是非爾皆歸怨於朕。何
必准行此事。爾等其各抒誠陳奏。朕今詢問。爾等不
奏。若退有後言。恣意怨望者。不但朕不寬釋。即
上天
列祖之靈。亦必鑒察矣。今爾宗室覺羅內。雖有一二人
陳奏。不過此一二人之意念耳。不可謂眾志皆同也。

著宗人府之王等。將朕所降諭旨。逐一問明具奏。倘
有心志不同者。另行繕摺具奏。毋得隱匿。欽此。宗人
府王等尋覆稱。我
皇上特念宗室出自
天潢。
訓諭諄切。區畫周詳。臣等恭將
上諭宣讀。諸王及宗室覺羅等。咸各懽忻感戴。情願謹
依
諭旨遵行。合詞陳奏。出於至誠。仰請
皇上睿鑒施行。

奏入奉
旨宗人府議將宗室覺羅之佐領由王等屬下撤出置於該旗公中令在上三旗行走但將伊等佐領內護衛官員置於該旗公中如何錄用及在上三旗如何當差行走之處並未議及此等佐領內護衛官員並無罪愆豈可悉行斥革此處亦應議及著交與八旗文武大臣等每旗各抒所見議訖著馬齊嵩祝徐元夢及領侍衛內大臣等公同詳悉定議具奏尋大學士馬齊嵩祝徐元夢及領侍衛內大臣等議覆

臣等據各旗所議詳加參酌將宗室圖納阿禮

納所互管之一佐領宗室汝福滿朱席禮巴進泰達里祜巴世山阜賚小格格爾賓諾穆琇所管佐領并黑壽所管之宗室佐領共十一佐領歸併於鑲黃旗覺羅杜業理齊祿談都伊敦德成錫得渾馬喇希增壽額禮赫常泰等之十佐領歸併於正黃旗覺羅納海里柱薩爾泰海蘭穆漢外敦伯奇圖尹柱哈克泰佟保住等之十佐領歸併於正白旗伊等佐領內所有長史護衛典儀等官俱交內大臣帶領引
見應令如何行走之處恭候
諭旨遵行其前鋒參領前鋒侍衛護軍參領副參領署參領護軍校前鋒護軍人等俱令於上三旗當差行走其旗員部員及馬甲執事人等俱令在各本處行走伊等陞轉挑取之處仍俟本旗缺出頂補一應派兵派圍訓練等事俱隨本旗其俸餉米石亦於本旗支領凡遇朝會與上三旗官員一體行走其餘俱照宗人府原議施行

奏入奉
旨依議

右俱
上諭八旗

雍正七年九月初十日五旗王大臣等議覆據都統查爾泰奏稱五旗諸王所屬之包衣佐領渾托和管轄宜歸畫一均分隸於各甲喇一事

奉
旨著五旗諸王大臣等會議但會議此事不便同在一處會議著各旗諸王與本旗大臣會議具奏欽此五旗諸王公大臣等議得查各旗王等包衣佐領渾托和管轄向未均勻分派以致各甲喇多少不等甚不畫一臣等欽遵
諭旨將各旗所有之包衣佐領渾托和管轄各按甲喇

均勻分派。護將五旗諸王大臣等議定原摺一
併
呈
覽。如蒙
皇上照依允行。則各甲喇所有之包衣佐領渾托和管
轄俱得均勻。而一切會集稽查之事。亦可整齊
不致紊擾矣。
奏入奉
旨依議。
右滿洲旗務奏議

以上滿洲蒙古漢軍通行規制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二

旗分志二

八旗方位 附圖

自昔帝王之興。五德遞運。或取相生。或取相勝。
繼天立極。由來尚矣。
本朝龍興。建旗辨色。制始統軍。尤以相勝爲用。八
旗分爲兩翼。左翼則鑲黃。正白。鑲白。正藍也。右
翼則正黃。正紅。鑲紅。鑲藍也。其次序皆自北而
南。向離出治。兩黃旗位正北。取土勝水。兩白旗
位正東。取金勝木。兩紅旗位正西。取火勝金。兩

藍旗位正南。取水勝火。水色本黑。而旗以指麾
六師。或夜行則黑色難辨。故以藍代之。五行虛
木。蓋
國家創業東方。木德先旺。比統一四海。滿漢一家。
乃令漢兵全用綠旗。以備木色。於是五德兼全。
五行並用。
祖宗之制。所爲咸五帝而登三王也。自順治元年。
世祖章皇帝定鼎燕京。分列八旗。拱衛
皇居。鑲黃居安定門內。正黃居德勝門內。並在北
方。正白居東直門內。鑲白居朝陽門內。並在東

方正紅居西直門內鑲紅居阜成門內並在西
方正藍居崇文門內鑲藍居宣武門內並在南
方蓋八旗方位相勝之義以之行師則整齊紀
律以之建國則鞏固屏藩誠振古以來所未有
者也今詳列
京師八旗居址併繫之以圖以辨八旗方位之制
焉
鑲黃滿洲蒙古漢軍三旗各按參領自鼓樓向
東至新橋自新橋大街北口城根向南至府學
衚衕東口係與正白旗接界滿洲官兵自鼓樓

向東循大街至經厰為頭參領之十七佐領居
址自經厰循交道口轉南至棉花衚衕東口為
二參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自南鑼鼓巷北口至
南口南鑼鼓巷兩邊之鼓樓院方磚厰真武廟
魚兒衚衕福祥寺帽兒衚衕炒豆衚衕棉花衚
衕兵馬司前圓恩寺後圓恩寺局兒衚衕為三
參領之十八佐領居址自交道口大街向東循
新橋轉南至香兒衚衕東口為四參領之十七
佐領居址自香兒衚衕東口向南至府學衚衕
馬將軍衚衕大興縣騷達子衚衕七兒衚衕香

兒衚衕錢局週圍為五參領之十七佐領居址
蒙古官兵自交道口大街向北至安定門為頭
參領之十四佐領居址自北鑼鼓巷南口至北
口北鑼鼓巷兩邊所有之倒抄衚衕經厰粉子
亭謝家衚衕伽藍殿法通寺淨土寺豆腐池兒
衚衕高古巷郎家衚衕碾兒衚衕為二參領之
十四佐領居址漢軍官兵自新橋大街向北至
方家衚衕為頭參領之十佐領居址自方家衚
衕向北至城根為二參領之十一佐領居址國
子監前後頭條衚衕二條衚衕三條衚衕方家

衚衕國子監大溝巷蕭家衚衕此七衚衕為三
參領之十一佐領居址柏林寺前所有之鼓哨
衚衕草厰王大人衚衕柏林寺此四衚衕為四
參領之十一佐領居址自北小街南口至城根
胡椒園之週圍手帕衚衕羊館衚衕針線衚衕
寬街此四衚衕為五參領之十佐領居址
正白滿洲蒙古漢軍三旗與鑲黃旗接界之處
係自府學衚衕東口向南各按參領至四牌樓
豹房衚衕東口與鑲白旗接界之處由
皇城根至東大城根滿洲官兵自鑲黃旗接界處

之棉花衚衕東口循大街向南至大佛寺西北角。爲頭參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自大佛寺西北角向南至豹房衚衕西口。爲二參領之十六佐領居址。
皇城東邊所有之寬街草廠衚衕取燈衚衕瓖穀廠弓絃衚衕雙塔衚衕此六衚衕爲二參領之十六佐領居址。兩大街所有之鐵獅子衚衕賈家衚衕汪芝蔴衚衕魏家衚衕十景花園馬大人衚衕墻兒衚衕大佛寺衚衕羊尾巴衚衕山老兒衚衕喇叭營此十一衚衕爲四參領之十

六佐領居址。自馬市口向東至四牌樓。隆福寺週圍所有之細小衚衕。爲五參領之十六佐領居址。蒙古官兵。自府學衚衕東口循大街至五條衚衕。爲頭參領之十五佐領居址。自五條衚衕至四牌樓。爲二參領之十四佐領居址。漢軍官兵。自新橋大街至東直門。爲頭參領之十佐領居址。北新倉海運倉興平倉南新倉舊泰倉富新倉此六倉門相近。爲二參領之十佐領居址。自東直門南小街北口宋姑娘衚衕口袋衚衕慧照寺王家衚衕船板衚衕板橋衚衕此六

衚衕爲三參領之十一佐領居址北新橋大街六條衚衕七條衚衕八條衚衕九條衚衕十條衚衕此五衚衕爲四參領之九佐領居址。北小街頭條衚衕二條衚衕三條衚衕四條衚衕五條衚衕此五衚衕爲五參領之九佐領居址。
鑲白滿洲蒙古漢軍三旗。與正白旗接界之處。係自豹房衚衕向南至單牌樓。與正藍旗接界之處。由
皇城根向東至大城根滿洲官兵。自正白旗接界處。由東長衚衕東口循大街向南至院府衚衕

東口。爲頭參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自院府衚衕東口至長安街牌樓。爲二參領之十六佐領居址。東安大街兩邊所有之舉花衚衕東長衚衕奶子府衚衕燒酒衚衕錫蠟衚衕菜廠衚衕院府衚衕梯子衚衕口袋衚衕理藩院後衚衕此十衚衕爲三參領之十八佐領居址。自長安街牌樓向東至單牌樓。爲四參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自燈市口大街西口至東四牌樓大街向南。兩大街之間所有之椿樹衚衕乾魚衚衕西堂子衚衕金銀衚衕煤炸衚衕帥府衚衕頭條衚衕

衕一條衚衕此八衚衕爲五叅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蒙古官兵。自四牌樓向南循大街至堂子衚衕。爲頭叅領之十二佐領居址。自堂子衚衕向南至單牌樓爲二叅領之十二佐領居址。漢軍官兵。自四牌樓向東至小街。爲頭叅領之五佐領居址。自小街至朝陽門。爲二叅領之四佐領居址。祿米倉週圍之啞巴衚衕方家衚衕爲三叅領之四佐領居址小街子史家衚衕乾麪衚衕小啞巴衚衕此四衚衕爲四叅領之四佐領居址。羊尾巴衚衕堂子衚衕史大人衚衕羊

乙賓衚衕總把衚衕此五衚衕爲五叅領之五佐領居址。

正藍滿洲蒙古漢軍三旗。與鑲白旗接界之處。係自單牌樓至崇文門。由金水橋向東至大城根。滿洲官兵。自鑲白旗接界處由長安街牌樓向西進東長安門至金水橋。爲頭叅領之十六佐領居址。自新街口南口至北口。爲二叅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自宗人府向南戶部週圍至中御河橋。爲三叅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自中御河橋至洪廠衚衕北口。爲四叅領之十七佐領居

址。自洪廠衚衕口向北至長安街牌樓爲五叅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蒙古官兵。自單牌樓至崇文門。爲頭叅領之十五佐領居址。自江米巷東口至洪廠衚衕。爲二叅領之十四佐領居址。漢軍官兵。自單牌樓觀音寺衚衕向東至舉場西門。爲頭叅領之六佐領居址。自羊肉衚衕西口向東至木廠衚衕。爲二叅領之七佐領居址。自表背衚衕西口至東口爲三叅領之五佐領居址。自蘇州衚衕西口向東至馬皮廠北口爲四叅領之六佐領居址。自船板衚衕西口向東至

馬皮廠南口。爲五叅領之七佐領居址。

正黃滿洲蒙古漢軍三旗。自鼓樓向西至新街口大街北口城根。向南至馬狀元衚衕西口。與正紅旗接界。滿洲官兵。自鼓樓大街向西北藥王廟南口至大城根。爲頭叅領之十九佐領居址。自北藥王廟街南口向西循大街至八調彎南口。爲二叅領之十九佐領居址。自八調灣南口循大街至德勝門。轉南至德勝橋。爲三叅領之十八佐領居址。自鼓樓斜街循銀錠橋向西。李廣橋至德勝橋大街。爲四叅領之十八佐領

居址。自松樹街北口至南藥王廟。爲五參領之十八佐領居址。蒙古官兵。自松樹街南口向西至德勝橋。轉北至弘善寺衚衕西口。爲頭參領之十二佐領居址。自弘善寺衚衕西口至德勝橋。爲二參領之十二佐領居址。漢軍官兵。自護國寺街至棉花衚衕南口。羅圈衚衕西口。爲頭參領之十佐領居址。自西口連棉花衚衕廊房衚衕草廠衚衕。爲二參領之十佐領居址。自蔣家房東口至西口。爲三參領之十一佐領居址。自新街口向北至四條衚衕東口。爲四參領之十佐領居址。自四條衚衕東口至城根及銅井。爲五參領之九佐領居址。

正紅滿洲蒙古漢軍三旗。與正黃旗接界之處。係自馬狀元衚衕東口。與鑲紅旗接界之處。由

皇城根向西至大城根。滿洲官兵。自西直門大街曹公觀之東。至新街口轉南至石老娘衚衕東口。爲頭參領之十二佐領居址。自石老娘衚衕東口向南至四牌樓。轉東至馬市東口。爲二參領之十六佐領居址。

皇城西邊所有之馬狀元衚衕太平倉衚衕毛家灣衚衕紅羅廠衚衕拐棒衚衕。此五衚衕爲三參領之十五佐領居址。自四牌樓大街西邊所有之驢肉衚衕帥府衚衕報子衚衕臭皮衚衕石老娘衚衕。此五衚衕爲四參領之十二佐領居址。四牌樓大街西邊所有之衛衣衚衕太平侯衚衕五王侯衚衕車兒衚衕石碑衚衕寶禪寺衚衕帽兒衚衕宮衣庫衚衕。此八衚衕爲五參領之十四佐領居址。蒙古官兵。自西直門大街南邊所有之草廠衚衕柳巷衚衕觀音寺衚衕陳線衚衕大覺寺衚衕。此五衚衕爲頭參領之十一佐領居址。自大覺寺衚衕向南。堅廠。翊教寺祖家街柵欄衚衕東觀音寺衚衕椿樹衚衕苦水井。此七衚衕爲二參領之十一佐領居址。漢軍官兵。自阜城門循大街至宮門口。爲頭參領之四佐領居址。自宮門口向東至馬石橋。爲二參領之四佐領居址。馬石橋北邊所有之蘇羅卜衚衕同子營爲三參領之四佐領居址。自同子營向北至茶葉衚衕翠花街。爲四參領之四佐領居址。自宮門口向北至葡萄園東口。爲五參領之三佐領居址。

鑲紅滿洲蒙古漢軍三旗與正紅旗接界之處係自羊肉衚衕向南至單牌樓與鑲藍旗接界之處內

皇城根向西至大城根滿洲官兵自與正紅旗接界處之四牌樓大街向南至單牌樓轉東至長安街牌樓爲頭叅領之十三佐領居址西安門大街南邊所有之板廠衚衕磚房衚衕醬房衚衕小醬房衚衕東斜街細米衚衕此六衚衕爲二叅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自細米衚衕向南儆子衚衕狗尾巴衚衕背陰衚衕太僕寺街閣老

衚衕此五衚衕爲三叅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自李閣老衚衕向南東夾道東岳廟岱北寺小東岳廟演象所官磨房此六衚衕爲四叅領之十八佐領居址儆子衚衕向南堂子衚衕石虎衚衕蜈蚣衚衕油房衚衕茶葉衚衕西夾道正溝衚衕此七衚衕爲五叅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蒙古官兵以四牌樓大街西邊所有之粉子衚衕後泥窪十八半截豐盛衚衕此四衚衕爲頭叅領之十佐領居址自豐盛衚衕向北之兵馬司衚衕燕兒衚衕磚塔衚衕羊肉衚衕此四衚衕爲二叅領之十二佐領居址漢軍官兵以四牌樓大街西邊所有之白廟衚衕半壁街此二衚衕爲頭叅領之二佐領居址自白廟衚衕向北車子衚衕魚錢衚衕沈篦子衚衕千張衚衕此四衚衕爲二叅領之六佐領居址自千張衚衕向南打磨廠牛圈高井口袋衚衕此四衚衕爲三叅領之四佐領居址自口袋衚衕向南施飯寺皮褲子衚衕東夾道衚衕此三衚衕爲四叅領之六佐領居址自東夾道衚衕向南白廟衚衕刑部街此二衚衕爲五叅領之四佐領居

址

鑲藍滿洲蒙古漢軍三旗與鑲紅旗接界之處係自單牌樓至宣武門金水橋向西至大城根滿洲官兵自與鑲紅旗接界處之長安街牌樓向東進西長安門至金水橋爲頭叅領之十八佐領居址自江米巷向北至長安門大街中府左府四眼井迴閙爲二叅領之十八佐領居址自河漕沿向東至石碑衚衕文昌閣拴馬莊馬神廟衚衕此四衚衕爲三叅領之十八佐領居址自獅子口向東由皮市南口轉北至掃帚衚

衕西口。爲四叅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自西單牌樓向南。由絨線衕衕轉東至河漕沿六部口。抽屜衚衕關帝廟衚衕牛肉灣。此六衚衕爲五叅領之十七佐領居址。蒙古官兵。自宣武門至絨線衚衕西口。油房衚衕南拴馬莊翠花衚衕棗樹衚。此四衚衕爲頭叅領之十三佐領居址。中街半壁街前細瓦廠新簾子衚衕舊簾子衚衕此五衚衕爲二叅領之十二佐領居址。漢軍官兵。自西單牌樓西邊之抱子街東口至西口。爲頭叅領之五個半佐領居址。自手帕衚衕東口

至西口。爲二叅領之四佐領居址。自鐵匠衚衕東口至西口。爲三叅領之四佐領居址。自石駙馬大街東口向西至椶毛衚衕。爲四叅領之五佐領居址。自頭髮衚衕東口向西至臭水河。爲五叅領之四佐領居址。

右八旗居址。係雍正三年六月十三日八旗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等。公同將擬定八旗形勝地方。分析開列進呈。因併將八旗分往地方。繕呈

御覽者。今併附所呈形勝之地於後。

鑲黃正黃二旗之前鋒叅領侍衛前鋒校前鋒等。以

地安門爲會集之處。

正白鑲白二旗之前鋒叅領侍衛前鋒校前鋒等。以東安門爲會集之處。

正紅鑲紅二旗之前鋒叅領侍衛前鋒校前鋒等。以西安門爲會集之處。

正藍鑲藍二旗之前鋒叅領侍衛前鋒校前鋒等。以

天安門爲會集之處。

鑲黃旗滿洲五叅領蒙古二叅領之護軍叅領護軍校護軍等各按叅領自

地安門向東至

皇城東北角草廠衚衕西口。爲會集之處。

正白旗滿洲五叅領蒙古二叅領之護軍叅領護軍校護軍等。各按叅領自草廠衚衕至東長衚衕西口。爲會集之處。

鑲白旗滿洲五叅領蒙古二叅領之護軍叅領護軍校護軍等。各按叅領自東長衚衕西口向南循

皇城墻至口袋衚衕西口爲會集之處

正藍旗滿洲五叅領蒙古二叅領之護軍叅領

護軍校護軍等各按叅領自口袋衚衕西口向

南進長安門金水橋爲會集之處

正黃旗滿洲五叅領蒙古二叅領之護軍叅領

護軍校護軍等各按叅領自

地安門向西至

皇城西北角爲會集之處

正紅旗滿洲五叅領蒙古二叅領之護軍叅領

護軍校護軍等各按叅領自

皇城西北角向南循

皇城墻至西安門爲會集之處

鑲紅旗滿洲五叅領蒙古二叅領之護軍叅領

護軍校護軍等各按叅領自西安門循

皇城墻至灰廠東口爲會集之處

鑲藍旗滿洲五叅領蒙古二叅領之護軍叅領

護軍校護軍等各按叅領自灰廠東口向南進

長安門金水橋爲會集之處

八旗方位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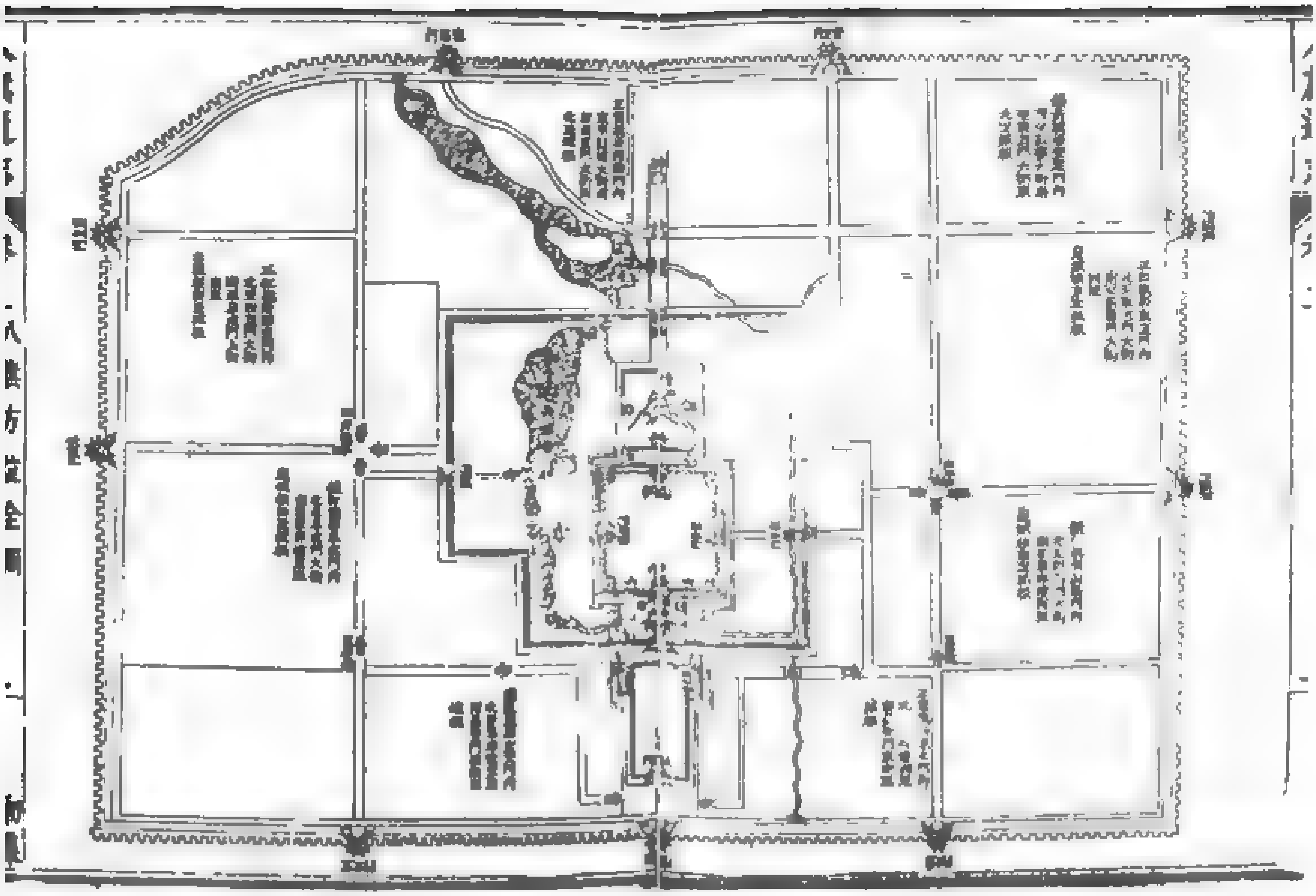
八旗方位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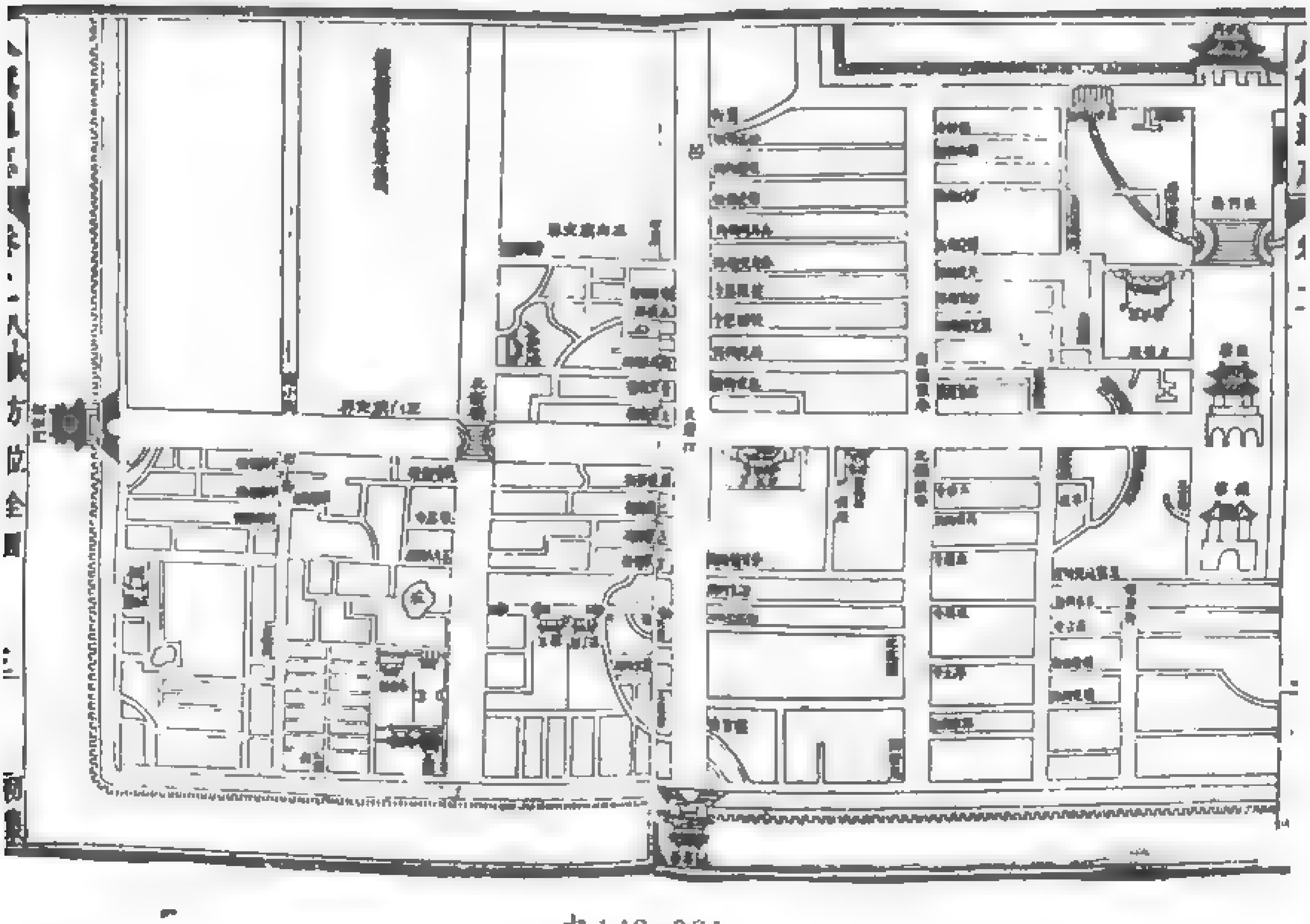
八旗方位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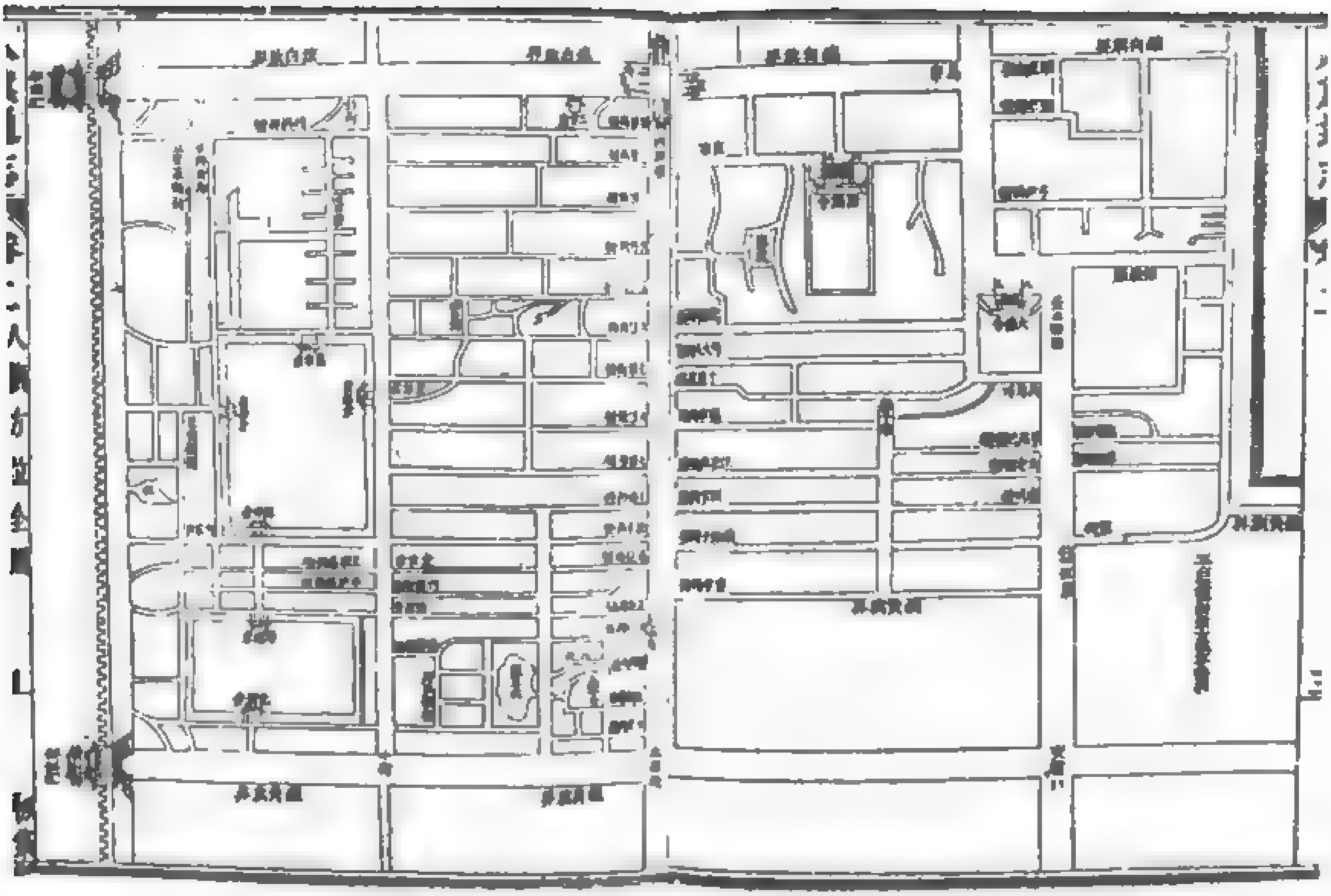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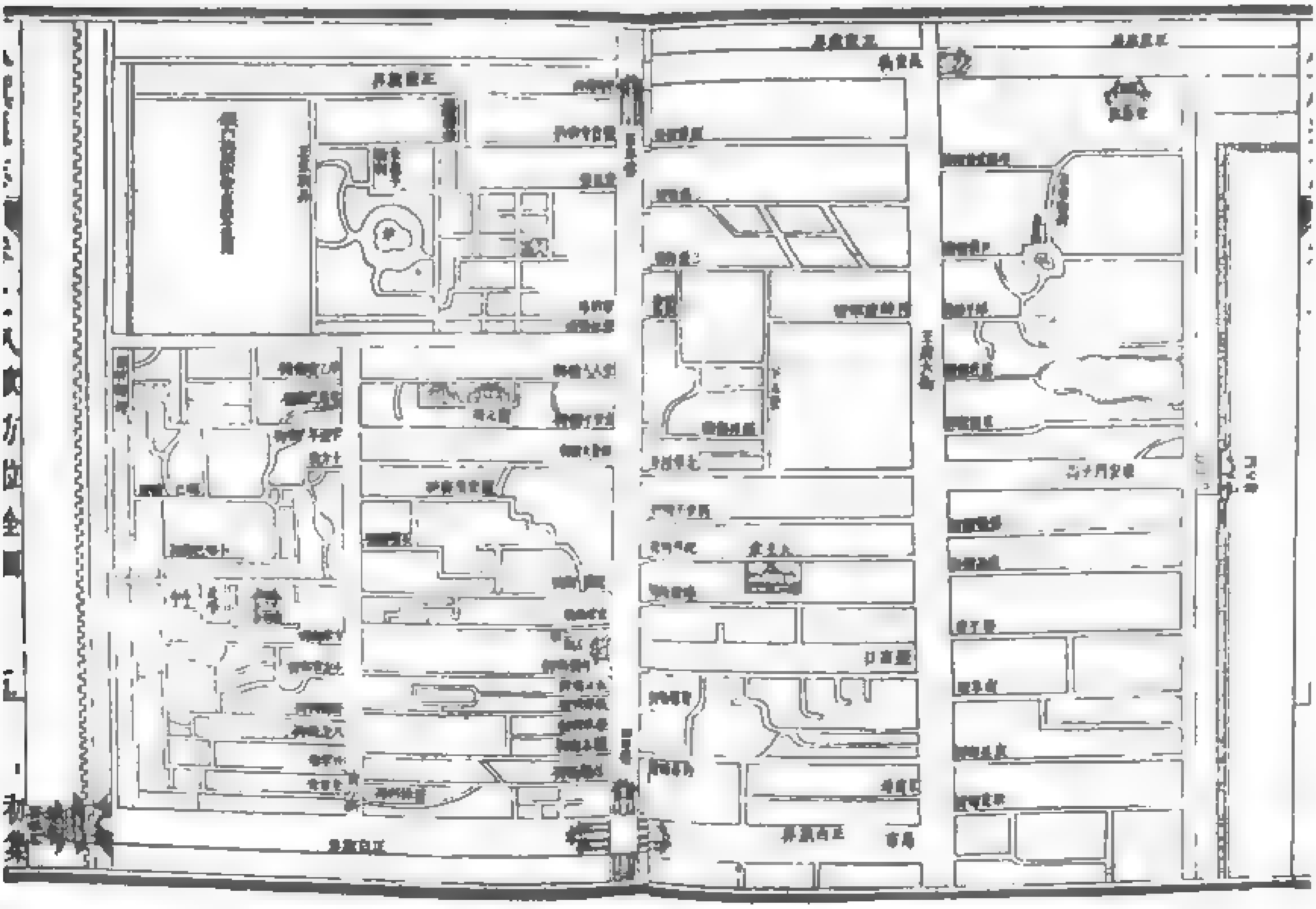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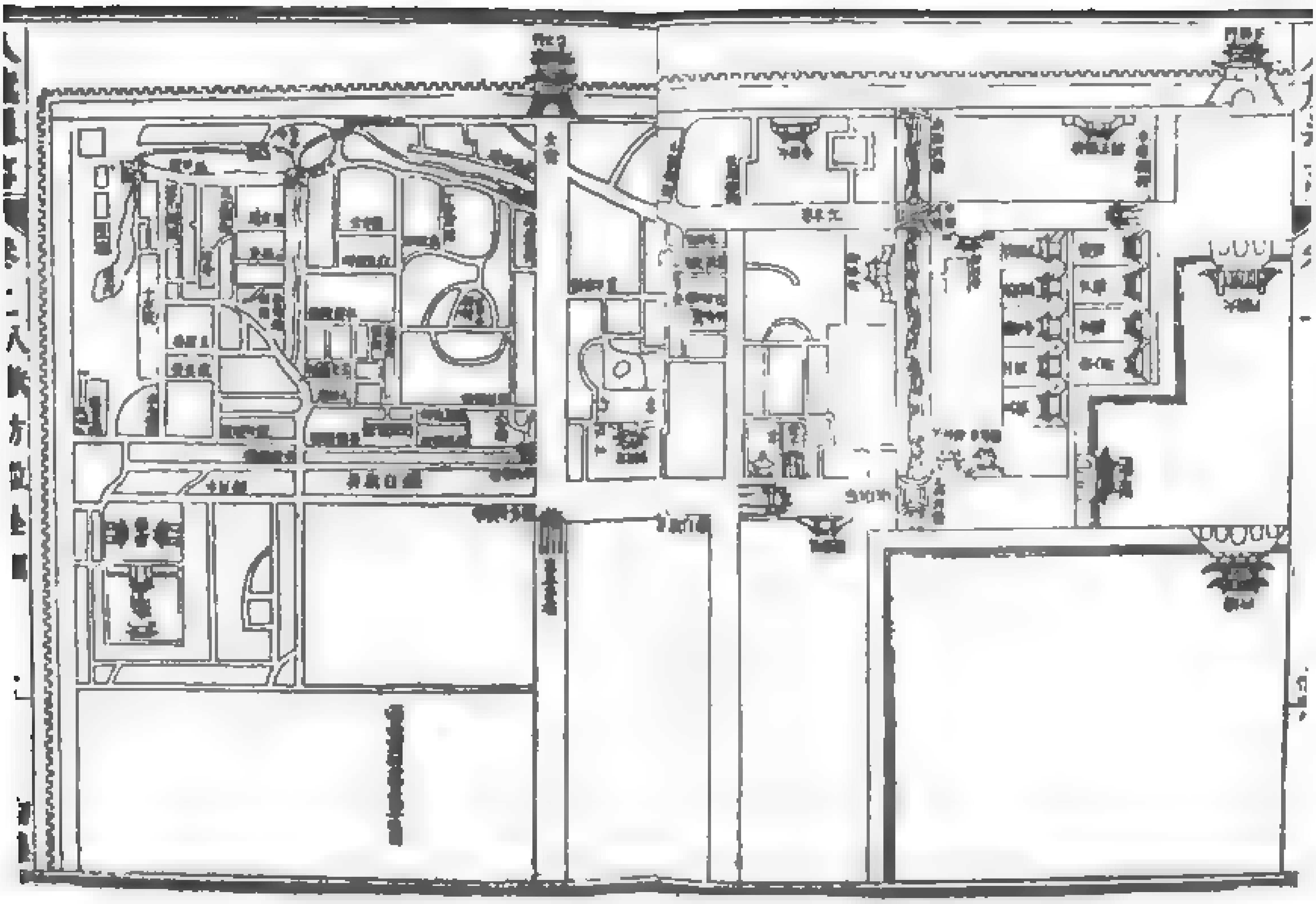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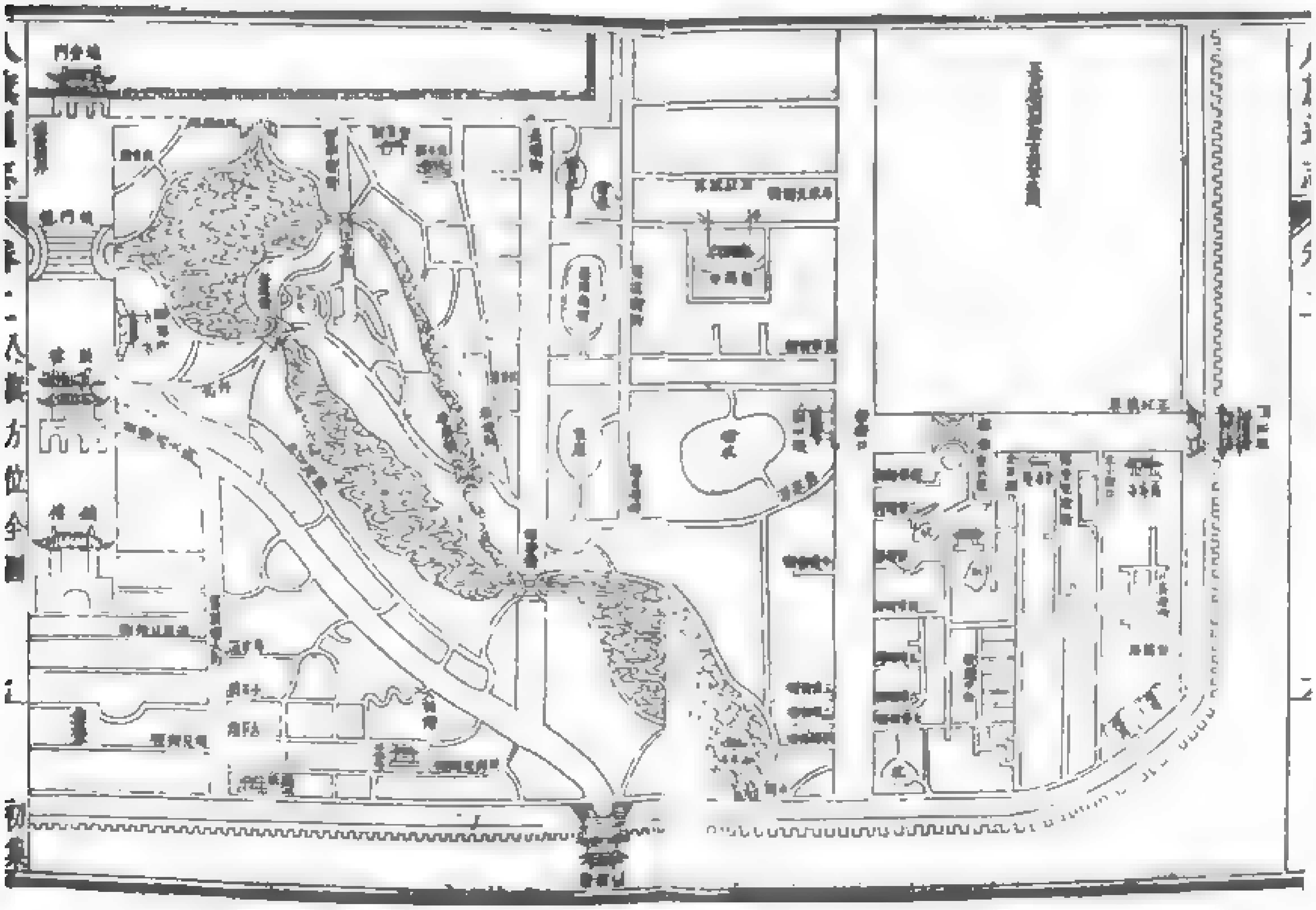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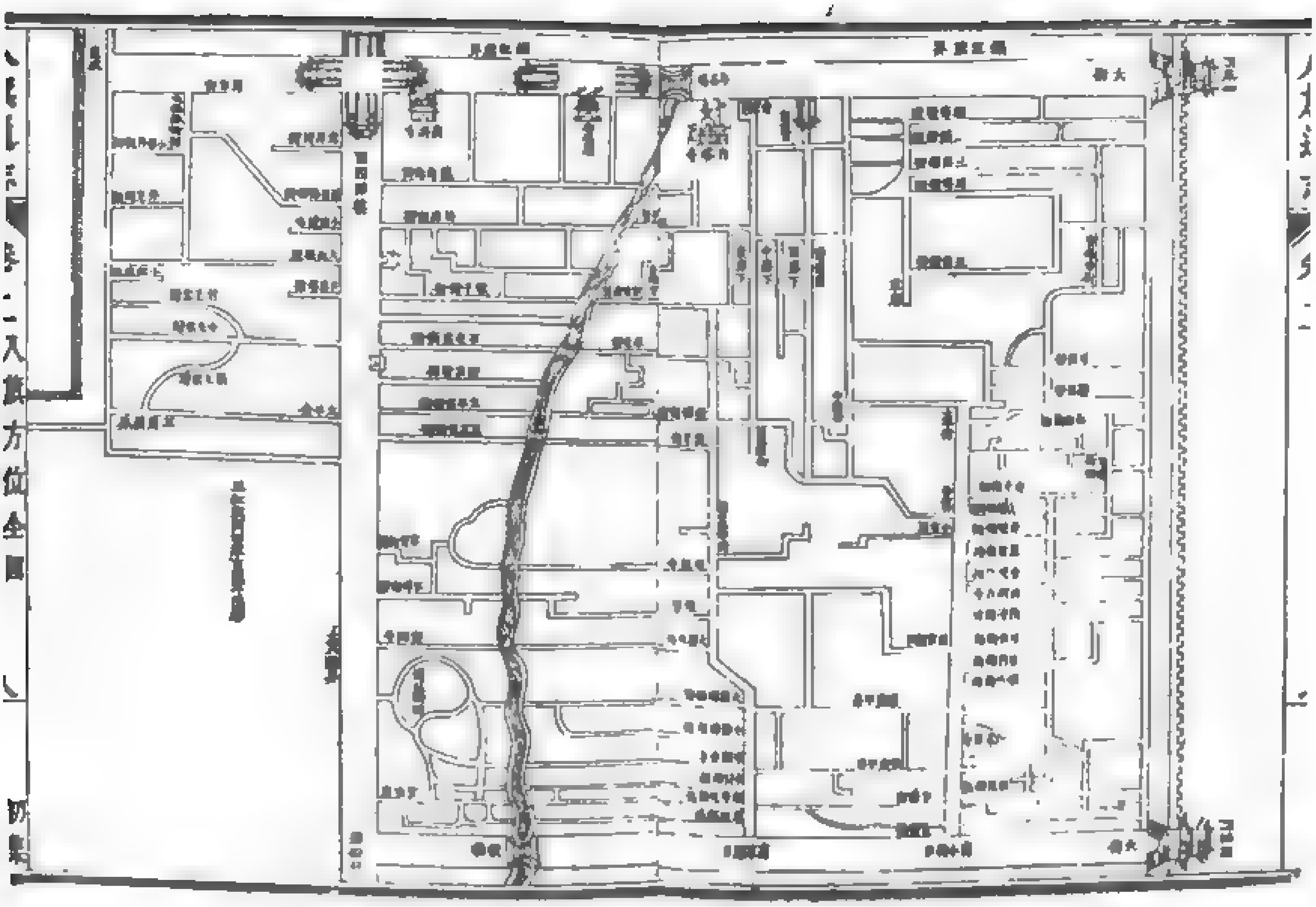
方位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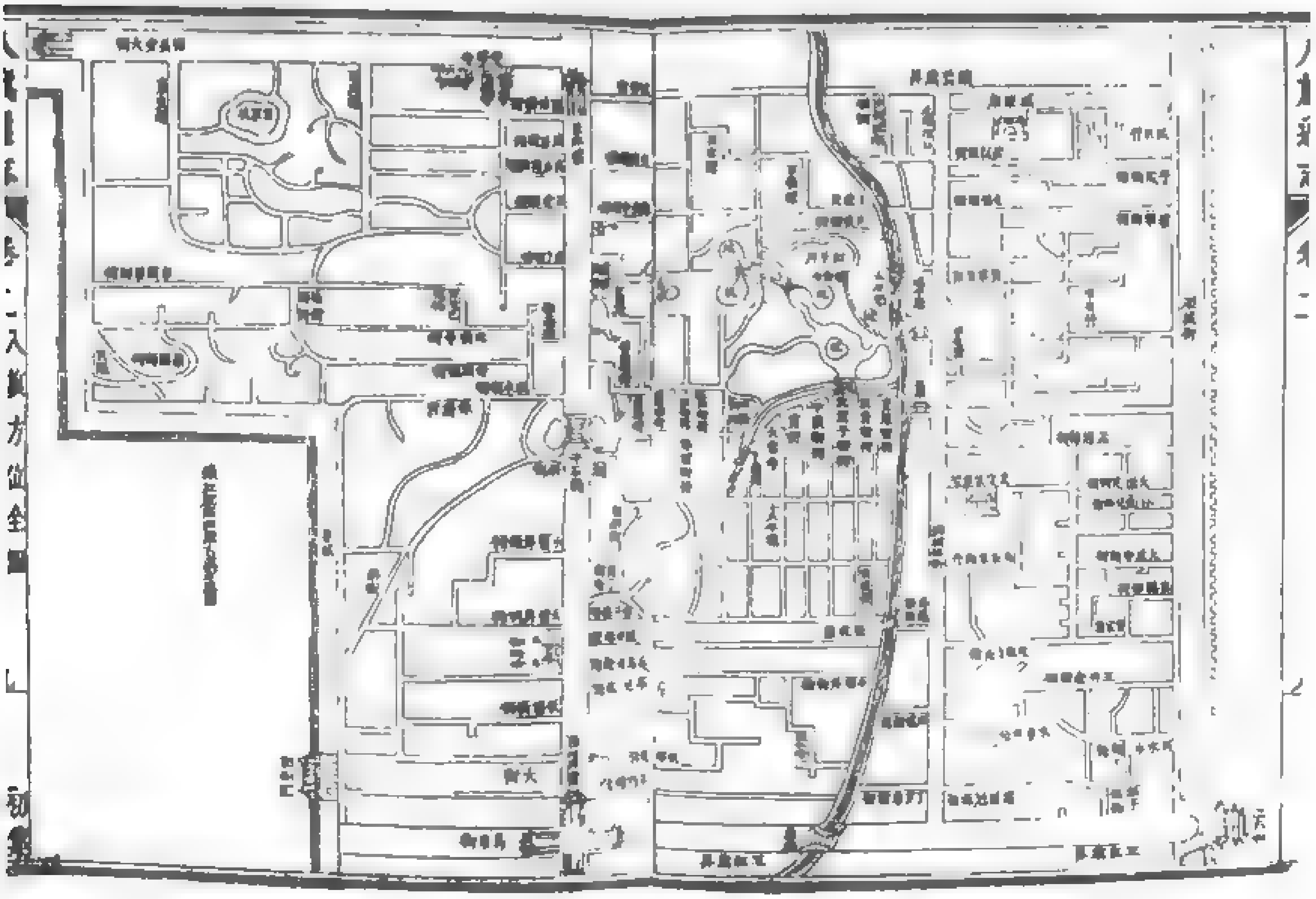
方位全圖

八旗通志 卷二 八旗方位全圖 初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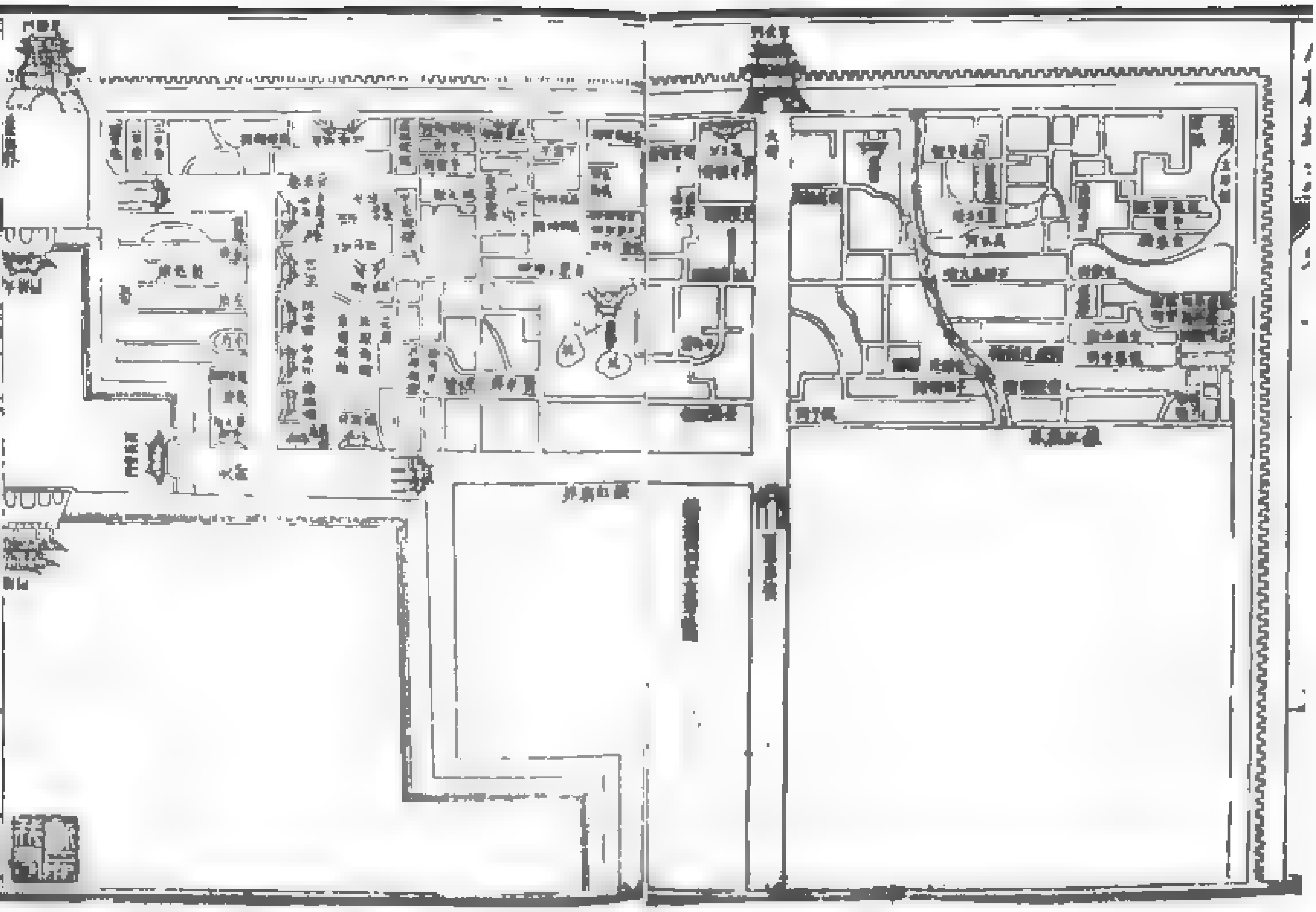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三

旗分志三

八旗佐領 鑲黃旗滿洲佐領

鑲黃旗滿洲都統第一叅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十三年。編隸輔國公常舒之佐領。始以驍騎校漢初哈管理。漢初哈故。以公常舒之子鎮國將軍德寧管理。德寧緣事革退。以其弟閒散宗室海寧管理。海寧故。以其弟閒散宗室德永管理。德永故。以其兄松柱之子永貴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十三年。將內大臣伯噶都護軍統領法喀叅領法哈喇三佐領內滋生餘丁。分出一佐領。以額亦都之孫都統拉哈達管理。拉哈達補駐防將軍。以其子少詹事喇巴管理。喇巴補開元防守尉。以喇巴伯祖班席之孫安都管理。安都緣事革職。以安都叔祖敖德之二世孫一等侍衛哈達管理。後安都復職。仍管此佐領。又緣事革職。以安都叔父拉哈達之孫佛倫管理。佛倫降調。以安都兄之孫奇蘭管理。奇蘭緣事革退。以安都之子赫柱管理。

第三佐領。係康熙六年。將護軍參領法哈喇佐領內滋生餘丁。分立一佐領。以忠義公圖爾格之孫參領順古圖管理。順古圖故。以其叔祖超哈爾之子一等侍衛查拜管理。查拜故。以內大臣遏必隆之子護軍統領法喀管理。法喀緣事革職。以其弟內大臣二等公殷德管理。殷德病退。以戶部尚書車爾格之二世孫二等侍衛連壽管理。連壽以足疾辭退。以法喀之子薩穆哈管理。

第四佐領。係

國初編設。始以額亦都第十六子內大臣遏必隆管理。遏必隆故。以護軍參領法哈喇管理。法哈喇故。以一等侍衛延柱管理。延柱故。以二等伯唐保住管理。唐保住補奉天將軍。以延柱之子哲爾金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八年編設。初令戶部尚書覺羅薩璧翰管理。薩璧翰故。以其子吏部尚書科爾坤管理。科爾坤故。以其族子都統朱滿管理。朱滿緣事革職。以科爾坤之子都統佛倫管理。佛倫緣事革職。以其兄將軍蒙俄樂之子三等侍衛查克散管理。查克散緣事革職。以其兄查克丹之子二等侍衛齊世武管理。齊世武歷任三姓地方副都統。以其叔父覺羅崇武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六年。將工部尚書額赫里佐領內滋生餘丁。分出一佐領。以其伯父伊爾登之孫內大臣二等伯噶都管理。噶都故。以其子護軍統領應赫紫管理。應赫紫因病辭退。以其弟郎中管理藩院侍郎事恆德管理。恆德緣事罷退。以應赫紫之子伊星阿管理。

第七佐領。亦係

國初編設。始以額亦都之子護軍統領超哈爾管理。超哈爾故。以其兄車爾格之子尚書陳泰管理。陳泰為大將軍南征卒於軍。以超哈爾之子工部尚書額赫里管理。額赫里故。以其兄之子護軍參領寬保管理。寬保故。以額赫里之子護軍參領敦達禮管理。敦達禮以老病辭退。以其子蘇柱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將護軍參領寬保及內大臣二等伯噶都少詹事喇巴三佐領內滋生餘丁編立。始以額亦都二世孫一等侍衛

宜圖庫管理。宜圖庫故。以其子川柱管理。川柱緣事發遣。以二等侍衛寶色管理。寶色往守

泰陵。以其子三等侍衛明海管理。

第九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瓦岱法喀二佐領滋生餘丁。分立此佐領。以超哈爾之子一等侍衛敦多和管理。敦多和故。以其叔父內大臣公遏必隆之子領侍衛內大臣公阿靈阿管理。阿靈阿故。以其子三等侍衛阿爾邦阿管理。阿爾邦阿因病辭退。以額亦都三世孫三等侍衛寶積管理。寶積降調。以車爾格二世孫叅領赫

邦額管理。

第十佐領。係康熙六年。於巴爾虎達佐領內分出一佐領。以額亦都之孫二等阿達哈哈番莫洛弘管理。莫洛弘故。以其兄都統兼議政大臣瓦岱管理。瓦岱緣事革退。以其兄托代之子二等侍衛阿禾務管理。阿禾務故。以莫洛弘之子冠軍使陸寶管理。陸寶故。以其子冠軍使申特管理。

第十一佐領。亦係

國初編設。始以額亦都之子侍郎敖德管理。敖德故。以其子二等侍衛托代管理。托代故。以其兄班席之子巴爾虎達管理。巴爾虎達故。以內大臣遏必隆之子二等侍衛福保管理。福保故。以其子二等侍衛額爾渾管理。額爾渾陞任

泰陵總管。以其兄之子恩特管理。

第十二佐領。亦係

國初編設。始以愛通噶管理。愛通噶故。以其弟奇喇管理。奇喇故。以其弟俄木索科管理。順治九年改令一等公綦拜管理。續以其子那穆福管理。那穆福因事革退。以覺羅他達管理。他達年

老辭退。以那穆福之子三等侍衛達禮善管理。達禮善故。以其叔父之子一等阿思哈尼哈番蘇合管理。蘇合故。以達禮善之弟公達福管理。達福陣亡。以其子公岱屯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覺羅佛倫所管半個佐領與內大臣覺羅他達所管半個佐領合為一整佐領。以一等侍衛覺羅長命管理。長命故。以其子二等侍衛覺羅長生管理。長生故。以其弟三等侍衛覺羅長德管理。長德故。以長生之子覺羅長安保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康熙十二年初編新滿洲四十佐領之一始以札努喀管理札努喀因授散秩大臣辭退佐領以奇紹管理奇紹故以札努喀之子多喜管理多喜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賽因圖管理

第十五佐領亦係康熙十二年始編新滿洲四十佐領之一初以二珠管理二珠因目疾辭退以其弟瓦留管理瓦留故以其子西木圖管理西木圖故以其伯祖之子達巴爾漢管理達巴爾漢年老辭退以其子鄂通武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將札努喀瓦留二佐領內滋生餘丁分出一佐領以札努喀之弟一等侍衛巴爾出喀管理巴爾出喀故復以札努喀管理札努喀故以其族人二等侍衛碩龍武管理碩龍武緣事革退以札努喀之子多喜管理多喜故以其弟之子魏三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雍正十三年冬奉

旨外祖凌柱之先人世敦淳樸克篤忠誠積厚流光

惠及後裔爰誕育我

聖母皇太后播懿德於宮闈懋坤儀於邦國今外祖凌柱尚在公中佐領朕應推廣

皇太后之恩特賜佐領俾其子孫世相承襲但伊等一支人丁不敷編集凌柱之叔祖額亦都巴圖魯軍功所得屬人甚衆故編爲九佐領此九佐領內滋生人丁頗多可於此內酌編一佐領共成十佐領共新編之佐領卽令凌柱之子管轄將來子孫世襲罔替其族中子弟有願入新編佐領者聽之欽此隨將九佐領滋生人丁併公凌柱之本支及族人合編一佐領以公凌柱之子散秩大臣勇勇伊通阿管理

鑲黃旗滿洲都統第二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十九年編立初以內務府總管噶祿管理噶祿故以其子一等侍衛海青管理海青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二等阿達哈哈番兼二等侍衛色勒管理色勒緣事革退以其子一等侍衛色克圖管理色克圖緣事革退復以海青管理海青故以其子來文管理來文陞任江寧將軍以其弟之子三等侍衛札爾杭阿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七年編立初令領侍衛內大

臣公倭赫管理。續以其子公傅爾丹管理。續以其子公兆德管理。

第三佐領。係

國初以馬佳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黑東格之孫札爾固齊雅希禪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龔袞管理。龔袞陣亡。以尼馬禪之子叅領溫都禮管理。溫都禮陞任江寧協領。以其弟一等侍衛譚都管理。譚都故。仍以溫都禮管理。溫都禮陞任

陵寢總管。以其子一等侍衛濟博渾管理。濟博渾故。以

其叔父之子一等侍衛達賴管理。達賴故。以雅希禪之二世孫釋迦保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第三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達賴管佐領時。因人丁滋盛。分出一佐領。以其伯父之子一等侍衛常官保管理。常官保緣事革職。以其伯祖黑東格之二世孫副都統噶爾璧管理。噶爾璧年老辭退。以其子恩格德管理。恩格德因病告退。以常官保之子陳岱管理。陳岱緣事革職。以其弟青海管理。

第五佐領。亦係第三佐領內人丁。康熙七年。濟博渾管佐領時。將滋生餘丁分出一佐領。與黑東格之二世孫護軍統領洪海管理。洪海原品休致。以尼馬禪之二世孫常官保管理。常官保陞任內務府副都統。以其子護軍統領哈岱管理。

第六佐領。係

國初以薩克達地方來歸人丁。編爲半個牛彔。以雅飛之子郎西管理。續以其弟佟泰管理。續以其弟賽音布管理。續以佟泰之子吳囊阿管理。後因人丁滋盛。遂編爲一整佐領。以吳囊阿伯父之孫吏部侍郎常書管理。常書緣事革退。以

侍郎努赫管理。續以正卿花色管理。續以侍讀盛海管理。續以都統覺羅阿爾圖管理。阿爾圖解任。以副都統覺羅諾木齊管理。續以副都統戴豪管理。戴豪陣亡。以侍郎常書之孫吏部郎中常齡管理。

第七佐領。係

國初以蘇完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索爾果第五子吳爾漢管理。續以吳爾漢之弟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吳賴管理。吳賴故。以其弟一等阿思

哈尼哈番巴賽管理。續以吳賴之子三等侍衛多敏管理。續以多敏之子二等阿思哈尼哈番護軍叅領古德管理。古德緣事革退。以巴賽之子護軍叅領勒和德管理。續以勒和德之子三等侍衛色爾圖渾管理。續以吳賴之孫都統布爾寨管理。續以古德之子一等侍衛吳克登管理。續以吳克登之弟一等阿達哈哈番多進管理。續以勒和德之孫拜他喇布勒哈番南泰管理。南泰陣亡。以其子貴山管理。

第八佐領。亦係

國初以蘇完地方人丁編立。始以索爾果之第九子

盛京八門總管衛齊管理。衛齊故。以其子都統趙布泰管理。趙布泰出征。以其弟內大臣巴哈管理。巴哈故。以其子一等侍衛拜思哈管理。拜思哈故。以其子二等侍衛官保管理。官保故。以其叔父領侍衛內大臣瓜爾察管理。瓜爾察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喜昌管理。喜昌故。以其子副都統明良管理。明良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孫傳定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第八第十兩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官保蘇爾達管佐領時。將二佐領內餘丁。另編一佐領。與趙布泰之孫二等阿思哈尼哈番護軍叅領西爾管理。西爾故。以其子二等阿達哈哈番二等侍衛官福管理。官福因病告退。以其子二等阿達哈哈番三等侍衛兆岱管理。兆岱故。以其兄二等阿達哈哈番兆明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第八佐領內人丁。康熙七年。拜思哈管佐領時。因人丁滋盛。分出一佐領。與拜

思哈叔父之子蘇爾馬管理。蘇爾馬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蘇爾達管理。蘇爾達故。以其子護軍叅領蘇爾住管理。蘇爾住因病告退。以其第一等侍衛哈祿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將瓜爾察蘇爾達兩個三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以索爾果之第八子雅爾巴之二世孫三等侍衛法色管理。法色故。以衛齊之二世孫唐喀管理。唐喀緣事革退。以雅爾巴之四世孫驍騎校馬楞岱管理。

第十二佐領。亦係

國初以蘇完地方人丁編立。始以索爾果之孫查喀尼管理。續以查喀尼兄之子副都統多顏羅管理。續以查喀尼之子倭赫管理。續以倭赫之弟一等侍衛札泰管理。續以札泰兄之子三等侍衛雅圖管理。續以雅圖之弟三等侍衛雅爾賽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

國初以胡爾海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波吉禮管理。波吉禮緣事革退。以納爾忒管理。納爾忒陣亡。以莽色管理。莽色故。以訥辛管理。訥辛故。

以渾都管理。至順治七年。改令滿都禮管理。滿都禮駐防

陵寢。以其兄之子鑾儀使襲武管理。襲武故。以其弟監察御史南西管理。南西故。以其弟禮部尚書三泰管理。

第十四佐領。原係第十三佐領內人丁。康熙十一年。襲武管佐領時。將滋生餘丁。分出一佐領。與噶都渾管理。噶都渾故。以護軍參領喇篤渾管理。喇篤渾故。以上駟院侍衛薩都禮管理。薩都禮故。以員外郎和碩色管理。和碩色緣事革

退。以理藩院郎中圖蘭管理。圖蘭任

盛京刑部理事官。以護軍參領馬考管理。馬考緣事革退。以領侍衛內大臣馬武管理。馬武調管原佐領。以正白旗蒙古都統巴爾米忒管理。巴爾米忒因病辭退。以精奇尼哈番一等侍衛豐阿達管理。

第十五佐領亦係第十三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三十四年分出一佐領。以二等阿達哈哈番喀都禮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

國初以扎魯特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其人布爾賽管理。後改令副都統色楞管理。續以二等侍衛伊薩穆管理。續以尚書阿爾尼管理。續以護軍參領巴侍瑪管理。續又以尚書阿爾尼管理。續以內大臣阿齊圖管理。續以散秩大臣安楚庫管理。

第十七佐領。原係第十六佐領內人丁。阿齊圖管佐領時。將餘丁分出一佐領。以散秩大臣果康管理。續以二等侍衛兼拖沙喇哈番普慶管理。

鑲黃旗滿洲都統第三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哈達人戶

國初征哈達時將其逃散人丁招集編爲牛彔與顏布祿巴圖魯管理顏布祿年老告退以其子布達禮管理布達禮隨公主往開元以其子布克沙管理後公主奏准將布克沙解任與其父一處行走因以顏布祿弟之子巴山管理巴山因年老辭退以其子舒恕管理舒恕年老辭退以巴山兄之孫穆成額管理穆成額陞任盛京侍郎以巴山叔父拜穆布之二世孫副都統佛濟保管理佛濟保故以郭柱管理郭柱故以其子藍翎侍衛圖克談管理圖克談緣事革退以巴山之孫一等阿達哈哈番長青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

國初以沙濟地方來歸人萬塔什之族衆合別姓滿洲編爲半個牛彔令萬塔什管理後以來歸人戶陸續增添始編爲整佐領萬塔什陞任昭陵總管以其叔父之子法特哈管理法特哈故以其子法喇管理法喇年老辭退以其子陀論寶管理陀論寶緣事革退以參領赫雅圖管理後陀

論寶復職仍管此佐領陀論寶故以其弟之子伯僖管理

第三佐領係

國初以薩齊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伊勒慎管理伊勒慎駐防杭州以其長子郎圖管理郎圖陣亡以其弟馬拉希管理馬拉希緣事革退以郎圖之二世孫童圖管理童圖故以其弟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穆蘭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第三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二十三年童圖管佐領時另編一佐領以其族祖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其子福壽管理福壽緣事革退以童圖之弟圖爾泰管理

第五佐領係

國初以扎努特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其人碩賓管理續以卓爾賓管理續以渾齊管理續以飛滿岱管理續以厄塞衣管理厄塞衣緣事革退以巴克貝勒之孫一等侍衛朝克圖管理朝克圖緣事革退以巴克貝勒之二世孫二等阿思哈尼哈番畢力克圖管理畢力克圖故以其弟護軍巴查里管理巴查里故以其父散秩大

史113 07?

臣圖護曾克管理。圖護曾克年老辭退。以其子二等阿思哈尼哈番二等侍衛沙津達賴管理。沙津達賴緣事革退。以其弟二等阿思哈尼哈番二等侍衛特古思管理。

第六佐領。卽第五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十一年。畢力克圖管佐領時。另編一佐領。以巴克貝勒族孫舒爾瑚那管理。舒爾瑚那年老辭退。以朝克圖之子散秩大臣庫爾察管理。庫爾察故。以其子長命保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五第六兩佐領內滋生餘丁。康

熙二十三年復分編一佐領。以巴克貝勒之二世孫布曼圖管理。布曼圖故。以其子巴濟里管理。巴濟里陞散秩大臣往守
陵寢。以其叔父趙德管理。趙德因病辭退。以其子馬濟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康熙十五年。以雅爾虎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諾海管理。諾海緣事革退。以其弟一等侍衛胡奇德管理。胡奇德故。以其孫赫達色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十第十一兩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分編一佐領。以大學士馬齊之第三弟馬武管理。四十八年。因其兄馬齊獲罪。改令佐領下三等侍衛厄爾特管理。五十一年。馬齊復職。因以馬齊管理。馬齊因年老辭佐領任。以其子傅慶管理。傅慶故。以其子賽弼漢管理。賽弼漢故。以其子永安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
國初以沙濟地方來歸人丁編爲半個牛彔。令王吉努管理。王吉努故。以其子萬濟哈管理。萬濟哈故。以其子內大臣哈什屯管理。哈什屯故。以

其子戶部尚書一等阿思哈尼哈番米思漢管理。至康熙三年。人丁足額。始編爲整佐領。米思漢故。以其長子都統兼內務府總管馬思喀管理。馬思喀故。以其子三等侍衛那爾泰管理。那爾泰故。以其子二等侍衛傅昌管理。傅昌故。以其弟佛成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第十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十一年。馬思喀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與馬齊管理。馬齊陞任山西布政使。以其弟李榮保管理。後亦因馬齊獲罪。改令其族人附柱管理。附柱

故馬齊復職將此佐領奏准以馬齊之弟馬武
管理馬武故以其子二等侍衛保住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
國初以哈爾敏地方來歸人丁編爲半個牛彔以
渣齊巴管理渣齊巴年老辭退以其子邦孫管
理邦孫故以其子碩色管理至康熙二年人丁
足額始編爲整佐領碩色故以其子圖爾喀管
理圖爾喀緣事革退以渣齊巴之弟蘇克渣哈
之孫尼雅漢管理後圖爾喀事白仍令圖爾喀
管理後又緣事革退以其弟阿藍圖管理阿藍

圖故以其子托克托和管理托克托和緣事革
退以尼雅漢之子禮部侍郎舒穆管理舒穆故
以其子關保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第十二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
二十三年阿藍圖管佐領時另編一佐領以渣
齊巴之孫常武管理常武委署前鋒叅領出征
陣亡以其子舒泰管理舒泰故以其子富明阿
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
國初以蘇克蘇湖河安都瓜爾佳地方來歸人丁

編立始以那爾察管理那爾察故以其子佛索
立管理佛索立故以其弟都統胡沙管理胡沙
故以其子一等侍衛噶爾弼管理噶爾弼故以
其叔父吳沙之子二等侍衛色楞管理色楞故
以其兄散秩大臣胡弼圖管理胡弼圖往守
景陵以其子護軍叅領伊起祿管理伊起祿任
永陵副總管以其子大理寺寺正對泰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第十四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
八年噶爾弼管佐領時另編一佐領以噶爾弼
伯父佛索立之孫驍騎校佛爾和管理佛爾和

故以其子奎馬立管理奎馬立故以其叔祖之
子郎圖管理郎圖故以其子常玉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第十四第十五兩佐領內滋生
餘丁康熙二十三年色楞奎馬立管佐領時分
編一佐領以色楞之兄郎中鄂齊立管理鄂齊
立陞任江寧副都統以其弟之子一等阿達哈
哈番郎泰管理郎泰陞任
景陵總管以其弟藍翎侍衛郎蘇管理郎蘇故以其兄
之子三等侍衛傅海管理
第十七佐領原係康熙六十一年十二月將正

史143 074

藍旗蒙古旗分查克丹佐領下莽鵠立之合族人衆及各公中佐領下餘丁共編一佐領即以莽鵠立管理莽鵠立由侍郎歷任甘肅巡撫以其子莽泰管理

鑲黃旗滿洲都統第四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

國初將哈達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初以額爾克圖管理額爾克圖年老辭退以其子阿哈多管理阿哈多緣事革退以木圖管理木圖故以法爾哈管理法爾哈故以禾愛管理禾愛歷任

盛京侍郎以覺羅孟果洛管理孟果洛歷任盛京將軍以白爾和管理白爾和年老辭退以温普管理温普緣事革退以林住管理林住緣事革退以顧晏管理顧晏緣事革退以德新管理

第二佐領即第一佐領內滋生餘丁阿哈多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子多諾管理多諾緣事革退以黃海管理黃海緣事革退以班弟管理班弟緣事革退以覺羅舒書管理舒書年老辭退以查思泰管理查思泰緣事革退以噶西圖管理噶西圖緣事革退以四格管理四格故以哲爾袞管理哲爾袞故以準提保管理

第三佐領係

國初以打虎兒薩哈爾察胡雅爾察等處人丁編立始以尚書兼一等阿思哈尼哈番阿哈尼堪管理阿哈尼堪故以其子侍郎一等阿達哈哈番嘎拉哈圖管理嘎拉哈圖故以其弟精奇尼哈番丹代管理丹代故以其弟那海管理那海陣亡以其弟參領達雅管理達雅緣事革職以覺羅查哈拉管理康熙十六年復以達雅之弟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大賚管理大賚緣事革退

以其兄達雅之子達爾札管理達爾札故以其弟副都統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大成管理大成故以其兄之子敦住管理敦住故以其兄之子增壽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九年將顏布祿佐領內滋生餘丁分編此佐領始以副都統拉哈管理拉哈故以呼穆布管理呼穆布因病辭退以其弟喇哈管理喇哈因病辭退以其子賚穆布管理賚穆布緣事革退以呼穆布兄之子色爾特管理色爾特故以呼穆布弟之子拜善管理拜善故

史113 075

以呼穆布之子盛安管理。盛安緣事革退。以其
弟三等阿達哈哈番寧安管理。寧安故。以其子
三等阿達哈哈番福壽管理。

第五佐領。係
國初以訥音地方人丁編立。始以巴希管理。巴希
故。以其子俄內管理。俄內故。以其叔父之子來
遜管理。來遜故。以其伯父之子札哈拉管理。札
哈拉故。以其兄之子恩格管理。恩格因病辭退。
以其子牛倫管理。牛倫緣事革退。以其子二等
阿達哈哈番阿濟圖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
國初以輝發地方人丁編立。始令蘇爾東阿管理。
蘇爾東阿故。以其子舒舒管理。舒舒故。以其弟
杭愛管理。杭愛故。以其弟副都統哈什瑪管理
哈什瑪故。以其弟碩色管理。碩色故。以哈什瑪
之子厄爾濟圖管理。厄爾濟圖緣事革職。以其
兄之子托倫管理。托倫緣事革退。以其弟佛寧
管理。

第七佐領。初係半個牛彔。以胡密塞管理。順治
二年。胡密塞陣亡。以其族弟郎中巴哈他管理。

巴哈他年老辭退。以胡密塞之子薩弼圖管理。
至康熙八年人丁足額。始定為整牛彔。薩弼圖
故。以其子二等侍衛薩克三管理。薩克三緣事
革退。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桑格管理。桑格
因人才不及革退。以其子舒寅管理。舒寅故。以
其伯父薩克素之子舒德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以卦爾察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唐阿里
管理。唐阿里隨征瓦爾喀班師時。為熊傷身故。
以其子喀喀木管理。喀喀木歷任江寧將軍。以

其第二子衛色管理。衛色故。以其兄福爾諾管
理。福爾諾年老辭退。以其子德保管理。德保往
守
陵寢。以其第三子托倫岱管理。

第九佐領。即第八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二十
三年。福爾諾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拉
陽阿管理。拉陽阿緣事革職。以其兄之子石寶
管理。石寶故。以福爾諾之孫鄂倫達管理。鄂倫
達往守
陵寢。以其弟莫倫岱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以喀爾喀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其人拜虎賚管理拜虎賚歷任蒙古寨桑以薩虎管理薩虎因人不及革退以其子桑賚管理桑賚故以領駙顧爾布什之孫二等侍衛禪保管理禪保因病辭退以顧爾布什之子三等侍衛松江管理松江因病辭退以顧爾布什之孫阿達哈哈番赫姿管理赫姿因病辭退以顧爾布什之孫阿達哈哈番訥圖管理訥圖故以顧爾布什之孫精奇尼哈番阿什坦管理阿什坦因病辭

退以顧爾布什之二世孫二等侍衛兌親管理兌親歷任哈達地方總領以其子国柱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康熙十三年分編八旗佐領時將公主門上行走之顧爾布什領駙半個佐領人丁併英親王門上行走之察哈爾地方來歸人丁增以顧爾布什之孫禪保佐領內滋生餘丁二十七名共足百丁之數編為一佐領以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巴爾巴圖魯之孫一等侍衛衣都章京和善管理和善故以其子阿都海管理阿都海因不勝佐領之任革退以其子孫保佐管理孫保佐往守
泰陵以其子金齊憲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以烏魯特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初以其人博綳管理博綳故以奇樸他爾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特靈管理特靈故以其弟副都統保住管理保住故以其子二等侍衛善相管理善相因病辭退以其弟二等阿達哈哈番善福管理善福故以其兄一等侍衛善壽管理善壽故以其兄善相之子金柱管理金柱緣事革職以善福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車爾忒

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康熙四十年將各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以都統覺羅阿爾那管理阿爾那緣事革職以副都統莊圖管理莊圖年老告退以尚書德明管理德明故以內閣學士德齡管理德齡歷任巡撫以郎中公元管理公元歷任總兵官以三等阿達哈哈番海福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
國初以寧古塔來歸人丁編為兩牛彔一令其人僧格管理一令僧格長子色鈕克管理僧格故

以其第三子彛鈕克管理。後因人數缺額。將二
牛彔合併爲一。仍以色鈕克管理。色鈕克年老
辭退。以其子索洛希管理。索洛希故。以其族兄
彛爾庫管理。彛爾庫故。以其兄之子多博管理。
多博從征陣亡。以其子桑格管理。桑格卒於軍。
以其叔父掩克掩和管理。掩克掩和故。以其子
彭壽管理。彭壽因病辭退。以其族叔父馬金泰
管理。

第十五佐領。卽第十四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
二十三年。桑格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伯

父佛岳洛管理。佛岳洛故。以其弟之子長壽管
理。長壽因人不及革退。以其弟色爾德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雍正十二年。將陳鍈合族人等。
由包衣撥出。編一佐領。令陳鍈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將尼布綽等地
方取來鄂羅斯三十一人。及順治五年。來歸之
鄂羅斯伍朗各里。康熙七年來歸之鄂羅斯伊
番等。編爲半個佐領。卽以伍朗各里管理。後二
次又取來鄂羅斯七十人。遂編爲整佐領。伍朗
各里故。以其子羅多渾管理。羅多渾故。以大學
士馬齊兼理。續以公阿靈阿兼理。阿靈阿故。仍
以馬齊兼理。續以尚書德明兼理。德明故。以大
學士尹泰管理。

鑲黃旗滿洲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五年。將索倫人丁編爲半個
牛彔。以布克沙管理。後因人丁滋盛。遂編爲一
整牛彔。布克沙卒於軍。以其子貴福管理。貴福
隨征江西陣亡。以其子瑟赫管理。瑟赫故。以其
子濟阿管理。濟阿故。以其叔父之子掩沙喇昐
番積壽管理。

第二佐領。係
國初編立。初以敦退管理。敦退調任。因以覺羅拜
三管理。拜三陣亡。以其子覺羅顧那岱管理。顧
那岱陣亡。以其子覺羅莫爾渾管理。莫爾渾陣
亡。以其叔父覺羅顧八達之子覺羅西忒庫管
理。西忒庫故。以其子覺羅書魯管理。書魯故。以
其次子覺羅伊靈阿管理。
第三佐領。卽第二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二十
三年。西忒庫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覺羅莫
爾渾叔祖之孫散秩大臣諾爾孫管理。諾爾孫

以疾休致以其子覺羅蘇爾泰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十三年將各佐領內餘丁編立初以大學士覺羅勒德洪管理續以副都統覺羅佟義管理續以護軍統領達爾占管理續以侍郎滿岱管理續以正卿拉薩里管理續以護軍參領三格管理續以都統祁爾薩管理續以副都統佟海管理續以散秩大臣占布管理續以正卿那爾泰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十三年編立初以參領書錫爾管理續以侍郎穆成格管理續以副都統海

都管理續以將軍席柱管理續以席柱之子丙安管理續以少卿德爾弼管理
第六佐領亦係康熙十三年將各佐領內溢額餘丁編立始以都統覺羅舒書管理續以尚書科爾坤管理續以侍郎雍愛管理續以郎中京柱管理續以步軍總尉愛哈納管理續以正卿希佛管理續以副都統張柱管理續以副都統金柱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
國初編設半個牛彔令葉赫地方人圖爵式管理

圖爵式大同出征陣亡後又增百丁為一整牛彔以其兄內大臣費揚古管理費揚古往守
孝陵以其子一等侍衛魏赫管理魏赫緣事革退以圖爵式碩翁科洛巴圖魯之孫三等侯桑格管理桑格緣事革退以費揚古之孫二等侍衛色克圖管理色克圖故以其子巴格管理巴格緣事革退以圖爵式二世孫伍什保管理
第八佐領係第七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六年分編一佐領初以費揚古之族人曾喜管理續以費揚古之子阿思哈尼哈番塞赫管理塞赫

故以三等侯桑格之子侯偏圖管理偏圖故以其弟一等精奇尼哈番郎圖管理郎圖緣事革退以赫星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七第八兩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分編一佐領以圖爵式之孫博爾屯管理博爾屯故以其子三等侍衛寶雲管理寶雲故以其子赫榮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編設始以擺牙喇甲喇章京丹岱管理丹岱出征陣亡以其弟秦達笏管理秦達笏故以其

史143 079

兄之子侍郎達哈大管理。達哈大故。以泰達努
長子護軍統領巴圖管理。巴圖年老辭退。以其
弟黃懋管理。黃懋補
盛京理事官。以巴圖夫子綽奇管理。綽奇故。復以
黃懋管理。黃懋年老辭退。以巴爾之孫明通管
理。
第十一佐領。卽第十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二
十三年。護軍統領巴圖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
以丹岱之孫西爾登管理。西爾登年老辭退。以
其子圖薩圖管理。

第十二佐領。初係圖美管理。圖美年老告退。以
護軍校額參管理。額參年老辭退。以圖美之孫
訥楞格管理。訥楞格故。以額參之子巴三管理。
巴三故。以其子胡什布管理。胡什布故。以其弟
金保柱管理。金保柱故。以額參之孫吳賚管理。
第十三佐領。卽第十二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
二十三年。巴三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
吳三泰管理。吳三泰陞任
陵寢副總管。以副都統兼侍郎沙納海管理。沙納海陞
任將軍。以大學士馬齊管理。馬齊擢隸正藍旗。

以內大臣五哥管理。五哥緣事革退。以都統莽
鵠立管理。莽鵠立故。以顧純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康熙六十一年十二月。奉
旨將包衣佐領哈達合族人等由包衣撥出。編一佐領。
卽着哈達管理。哈達陞任
泰陵總管。以畢拉管理。
第十五佐領。原係康熙十九年奉
旨將包衣下侍衛飄色與前鋒統領索柱巴圖魯由包
衣撥出合各姓滿洲。編一佐領。初以飄色管理。
飄色故。以索柱巴圖魯管理。索柱故。以侍郎法
良管理。法良緣事革退。以叅領查敵那管理。查

敵那緣事革退。以侍讀學士長壽管理。長壽故。
以護軍統領五十八管理。五十八辭退。以戶部
郎中達善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將薩克散佐領
下滋生丁壯。分出一佐領。以一等侍衛喀瓦爾
達管理。喀瓦爾達緣事革退。以副都統鄂齊禮
管理。鄂齊禮故。以護軍叅領多爾濟管理。多爾
濟故。以包衣大法通管理。法通緣事發遣。以副
都統蘇穆爾吉管理。蘇穆爾吉調補寧夏副都

統以前鋒叅領馬爾齊管理馬爾齊陞任歸化城副都統以冠軍使覺羅馬代管理馬代故以護軍叅領蒼密管理。

第十七佐領亦係康熙三十四年分設初以都統覺羅崇古里管理崇古里故以二等侍衛覺羅盛格管理盛格緣事革退以領侍衛內大臣公尹德管理尹德故以副都統照保管理照保緣事革退以領侍衛內大臣哈達漢管理。

鑲黃旗包衣第一叅領所屬一佐領三管領

第一滿洲佐領初係胡密孜管理胡密孜故以石圖管理石圖故以赫色管理赫色故以實圖管理實圖故以胡圖管理胡圖緣事革退以存柱管理存柱緣事革退以那木薩利管理那木薩利調別任以哈達管理哈達調別任以沙色管理沙色故以白爾何圖管理白爾何圖陞任城守尉以八十管理八十調別任以常安管理。

第一管領初係恭安管理恭安故以布達里管理布達里故以薩海管理薩海故以石漢管理。石漢故以陶邁管理陶邁緣事革退以羅弼管理羅弼故仍以陶邁管理陶邁故以壽成管理

壽成緣事革退以雅圖管理雅圖故以劉保住管理劉保住故以瑪爾渾管理瑪爾渾陞授叅領以觀音布管理。

第二管領係康熙二十三年編立初令七十管理七十故以西圖庫管理西圖庫故以武達禪管理武達禪故以邁圖管理邁圖故以黑達塞管理黑達塞故以花色管理花色故以買圖管理買圖緣事革退以法爾薩管理法爾薩故以德慧管理德慧緣事革退以瑚什塔管理瑚什塔故以常保管理常保故以福保管理。

第三管領係康熙三十四年編立初令存住管理存住故以海亮管理海亮故以俄雅管理俄雅緣事革退以夸爾泰管理夸爾泰撥隸公主屬下以李文英管理李文英緣事革退以倭赫管理倭赫緣事革退以花色管理花色陞任陵寢郎中以何爾忒管理何爾忒調別任以寧珠管理。寧珠故以盛冠寶管理盛冠寶緣事革退以雅圖管理雅圖調任以福拉洪管理。

鑲黃旗包衣第二叅領所屬二佐領二管領

第二滿洲佐領初係投德管理投德故以杜爾

海管理杜爾海故以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
額素管理額素故以敖塞管理敖塞故以海寬
管理海寬故以赫什楨管理赫什楨故以和素
管理和素故以海章管理海章緣事革退以雅
奇納管理雅奇納故以阿夫塔管理阿夫塔故
以常安管理常安調別任以八十管理八十又
調任以阿克棟阿管理阿克棟阿緣事革退以
觀音保管理
第三滿洲佐領亦係康熙三十四年編立初令
靈普管理靈普緣事革退以那木薩利管理那

木薩利緣事革退以五碩色管理五碩色緣事
革退以百喜管理
第四管領初係吳巴海管理吳巴海故以郝門
塞管理郝門塞故以禪布管理禪布故以海高
管理海高緣事革退以海章管理海章緣事革
退以海六十管理海六十緣事革退以七十管
理
第五管領係順治八年編立初令黃太管理黃
太故以英圖理管理英圖理故以勒克德管理
勒克德故以馬虎管理馬虎故以百齡管理

鑲黃旗包衣第三參領所屬二佐領二管領
第四滿洲佐領初係阿哈碩色管理阿哈碩色
故以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厄爾貝管理厄
爾貝故以海拉孫管理海拉孫緣事革退以多
起管理多起故仍以海拉孫管理海拉孫故以
八十管理八十故以釋伽保管理釋伽保陞任
陵寢包衣大以敖八十管理敖八十調別任以阿寧阿
管理阿寧阿調別任以五保管理五保調別任
仍以敖八十管理敖八十陞任
盛京佐領以六格管理

第五滿洲佐領亦係康熙三十四年編立初以
汪堅管理汪堅故以噶達渾管理噶達渾故以
馬福塔管理馬福塔往守
陵寢以明德管理明德故以五十四管理五十四陞任
總管以七十管理
第六管領亦係順治八年編立初令江那庫管
理江那庫故以稗色管理稗色故以存柱管理
存柱故以汪顏管理汪顏故以西圖庫管理西
圖庫故以偏圖管理偏圖陞任
盛京佐領以羅密管理羅密故以桑格管理桑格

緣事革退。以馬爾渾管理。馬爾渾調任。以諾海管理。

第七管領。初係康太管理。康太故。以札爾度管理。札爾度故。以札爾代管理。札爾代故。以羅多齊管理。羅多齊故。以張寶良管理。張寶良故。以吳拜管理。吳拜緣事革退。以碩同鄂管理。碩同鄂故。以存柱管理。存柱調別任。以海福管理。海福故。以赫爾特管理。

鑲黃旗包衣第四參領所屬二佐領二管領

第一旗鼓佐領。初係楊名昇管理。楊名昇出包

衣籍。以張嘉謨管理。張嘉謨故。以程武管理。程武緣事革退。以張萬祿管理。張萬祿故。以張鼎臣管理。張鼎臣緣事革退。以馬良管理。馬良陞任御史。以鄂爾渾管理。鄂爾渾撥隸公主屬下。以董殿邦管理。董殿邦陞任

陵寢總管。以高斌管理。高斌陞任布政使。以徐君聘管理。徐君聘故。以佟福管理。

第二旗鼓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編立。初令胡尚賓管理。胡尚賓故。以李襄林管理。李襄林故。以許嘉謨管理。許嘉謨故。以曹起管理。曹起故。

以桑格管理。

第八管領。原係康熙二十四年編立。初令佟貴管理。佟貴緣事革退。以于大柱管理。于大柱故。以經烏塞管理。經烏塞緣事革退。以朱馬拉管理。朱馬拉年老告退。以代泰留管理。代泰留故。以衆神保管理。衆神保緣事革退。以關達管理。關達陞任郎中。以關六十管理。

第九管領。初係殷達護齊管理。殷達護齊故。以開齊里管理。開齊里故。以達存管理。達存故。以倘格管理。倘格故。以阿蘭泰管理。阿蘭泰調別任。以查庫達管理。查庫達故。以千保管理。千保

調別任。以雅圖管理。

鑲黃旗包衣第五參領所屬四佐領一管領

第三旗鼓佐領。初係馬圖朗管理。馬圖朗故。以三齊哈管理。三齊哈故。以陳丙正管理。陳丙正故。以陳耳管理。陳耳緣事革退。以高言忠管理。高言忠故。以阿林管理。阿林因病辭退。以陳希祥管理。陳希祥緣事革退。以四格管理。四格陞任。仍以陳希祥管理。陳希祥緣事革退。以那善管理。那善調任後。以黙爾奇管理。黙爾奇陞任

盛京佐領。以陳鈁管理。陳鈁出包衣籍。以德泰管理。德泰調別任。以豐盛額管理。

第四旗鼓佐領。初係劉自遠管理。劉自遠故。以劉自成管理。劉自成故。以劉自武管理。劉自武故。以劉明章管理。劉明章故。以李學聖管理。李學聖故。以都圖管理。都圖故。以劉邦樞管理。劉邦樞故。以佛倫管理。佛倫緣事革退。以丁松管理。丁松緣事革退。以常住管理。

第五旗鼓佐領。亦係康熙三十四年編立。初令赫什亨管理。赫什亨故。以翁武圖管理。翁武圖

故。以馬維漢管理。馬維漢故。以烏爾護管理。烏爾護故。以阿爾塔管理。阿爾塔故。以嘎達管理。嘎達故。以釋伽保管理。釋伽保故。以張廷棟管理。張廷棟故。以通武圖管理。通武圖緣事革退。以馬爾泰管理。

第六旗鼓佐領。係康熙十七年編立。初令徐廷弼管理。徐廷弼故。以南孫管理。南孫故。以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鄭連管理。鄭連故。以阿標管理。阿標故。以董殿邦管理。董殿邦解任。以陳秉恒管理。陳秉恒故。以張文彪管理。張文彪故。

以常壽管理。常壽因病辭退。以哈達管理。哈達陞任烏喇將軍。以雷遇春管理。雷遇春故。以倭色管理。倭色調任正白旗。以塞勒管理。

第十管領。係康熙三十一年編立。初令三齊哈管理。三齊哈故。以寇要管理。寇要故。以達格管理。達格故。以嘎達渾管理。嘎達渾緣事革退。以穆森管理。穆森緣事革退。以寶寧管理。寶寧緣事革退。以常在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四

旗分志四

八旗佐領 正黃旗滿洲佐領

正黃旗滿洲都統第一叅領所屬十九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十二年以鄂莫克圖佐領內餘丁編立原以都統伊爾德之孫侯巴渾岱管理尋將巴渾岱調任岡海所管伊爾德佐領以岡海管理岡海故以其子公諾敏管理諾敏故以其子侍衛馬靈安管理馬靈安緣事革退以其弟二等侍衛馬爾屯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公諾敏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子馬爾賽管理馬爾賽累任大學士將軍因罪革退以其弟之子公馬賢管理

第三佐領係國初編立始以賽弼管理賽弼革退以張屯管理張屯故以其子圖勒愼管理圖勒愼故以其子羅託管理羅託故以其弟費揚古管理費揚古外任西安協領以羅託之孫佛保管理佛保年老告退以其子員外郎兼二等侍衛明奇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費揚古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兄朔爾岱管理朔爾岱故以其弟馬齊拜管理馬齊拜故以其子賽音察管理賽音察故以其兄霍岱管理霍岱歷任興京城守尉以其弟明德管理明德故以霍岱之子侍衛班長巴齡管理巴齡故以二等侍衛馬尼管理

第五佐領係第三第四二佐領內滋生人丁費揚古馬齊拜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馬齊拜

兄之子羅思漢管理羅思漢年老告退以羅思漢之弟蘇克濟管理蘇克濟歷任陝西布政使司以其子達爾布管理達爾布緣事革退以員外郎永福管理永福緣事革職以其兄富成管理

第六佐領係順治八年編立始以公圖賴族子古蘇管理續以公圖賴之子一等公頗爾噴管理頗爾噴故以其子永泰管理永泰緣事革退以其弟一等公永謙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

三年。一等公頗爾噴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之子員外郎馬哈達管理。馬哈達調任
盛京員外郎。以馬哈達之子都統馬爾薩管理。馬爾薩緣事革退。以頗爾噴之孫德山管理。德山緣事革退。以馬爾薩之弟舉人禾慶管理。

第八佐領。係第九佐領內滋生人丁。希爾根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和拖管理。和拖故。以希爾根之孫商世泰管理。商世泰故。以其子都泰管理。都泰故。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兼拖沙喇哈番得祿管理。

第九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雅拜管理。雅拜故。以其弟雅賚管理。雅賚授
陵寢噶喇大。以其子內大臣希爾根管理。希爾根年老辭退。以其子護軍參領喀石泰管理。喀石泰從征陣亡。以其叔父雅哈喇管理。雅哈喇緣事革退。以喀石泰之子護軍參領陳泰管理。陳泰陞任黑龍江副都統。以其伯祖蘇拉代之孫保住管理。保住陞任齊齊哈爾協領。以陳泰之子烏章阿管理。烏章阿緣事革退。以其族弟納林管理。納林革退。以前鋒朱龍阿管理。

第十佐領。係第八第九兩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陳泰商世泰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令雅賚之孫八十管理。八十陞授西安府副都統。以雅賚族孫達奇納管理。達奇納病退。以商世泰之子趙泰管理。趙泰緣事革退。以雅拜五世孫二等侍衛查克賽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吳巴海管理。後改令喀開管理。喀開故。以其子常代管理。常代故。以其弟阿庫禮管理。阿庫禮故。以其弟賽畢漢管理。賽畢漢陞授荊州協領。以阿庫禮之子博爾屯管理。博爾屯故。以其子護軍副參領兼阿達哈哈番承福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滋生人丁。阿庫禮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侍郎富德管理。富德調任
盛京侍郎。以其子平安管理。平安故。以其子賽哈管理。賽哈緣事革退。以其子伊三泰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隸公主屬下。以邁圖管理。邁圖故。以塞必哈管理。塞必哈故。以阿繼遜管理。阿繼遜故。以巴丹圖管理。巴丹圖故。將此佐領撥出。以公代壽管理。代壽故。以公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公阿爾泰管理。阿爾泰緣事革退。以三等公散秩大臣噶爾薩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第十三佐領內滋生人丁。費揚古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色楞管理。色楞因疾辭退。以其子格爾圖管理。格爾圖革職。以其弟都統議政大臣兼三等阿達哈哈番查克丹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第十三第十四兩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分出一佐領。令費揚古兄之子和善管理。和善故。以其弟塞音察克管理。塞音察克陞任

景陵總管。以其子四品官孫査齊管理。孫査齊因罪發遣。以其伯父之子散秩大臣二等精奇尼哈番班達爾沙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蘇赫巴圖魯博翁科里管理。博翁科理故。以其長子敦拜管理。敦拜陞任

盛京將軍。以其弟費雅思哈管理。費雅思哈故。以其子孫布祿管理。孫布祿陞任荆州協領。以其弟保住管理。保住故。以其兄之孫一等阿思哈尼哈番馬爾代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第十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八年費雅思哈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濟時哈之孫胡什布管理。胡什布陞任杭州副都統。以其弟貝和諾管理。貝和諾陞任陝西巡撫。以其子副都統馬臘管理。

第十八佐領。係第十六第十七兩佐領內滋生

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分編一佐領。以阿木儲庫管理。阿木儲庫陞任廣東協領。以其子阿三管理。阿三陞任右衛副都統。以其叔父査三泰管理。

第十九佐領。初係潤海管理。潤海因疾解任。令濟時哈管理。濟時哈故。以其族弟魏達善管理。尋以濟時哈之子瓦爾達管理。瓦爾達陞任右衛護軍統領。以其弟之子穆丹管理。穆丹故。以其父阿祿管理。阿祿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孫馬

爾圖管理。馬爾圖陞任荊州副都統。以其叔父
圖林管理。圖林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孫福保管
理。

正黃旗滿洲都統第二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以噶哈里壁漢阿里郵地方來歸人丁編立。
始以胡世屯管理。胡世屯故。以其弟內大臣努
三管理。努三故。以其子陶代管理。陶代緣事革
退。以其弟噶思哈管理。噶思哈緣事革退。以翁
郭里管理。翁郭里年老辭退。以噶思哈之子江

彌管理。江彌陞任
昭陵總管。以其弟副參領齊喇渾管理。

第二佐領係

國初以瓦爾喀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舒沙蘭
管理。舒沙蘭故。以其子武沙蘭管理。武沙蘭故。
以其叔父舒寧阿管理。舒寧阿故。以其族子伊
爾格德管理。伊爾格德故。以舒沙蘭之孫吳爾
齊海管理。吳爾齊海故。以其弟之子拜色管理。
拜色故。以其兄張格管理。張格故。以其子章達
管理。章達緣事革退。以拜色之子保舒管理。保

舒陞任
孝陵副總管。以其伯父之孫三達色管理。

第三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翁郭里、保舒二
佐領內滋生人丁編立。始令副都統哈克散管
理。哈克散故。以其兄之子副都統花色管理。花
色緣事革退。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
沙喇哈番偏圖管理。

第四佐領係以第七佐領內餘丁編立。始分隸
公葉布受屬下。以驍騎校敦拜管理。康熙三十
四年復行撥出。令公福善管理。福善故。以其族

叔父雅爾管理。雅爾故。以其孫善寧管理。

第五佐領係以超品公額駙楊古利之滿洲編
立。始令巴爾布管理。巴爾布故。以郎中吳班管
理。吳班故。令楊古利長子阿哈丹管理。阿哈丹
故。以公福善之弟鄭安管理。鄭安故。以公福善
之子公海金管理。海金故。以其弟額楞格管理。
額楞格緣事降調。以其子額爾登額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鄭安吉三二佐
領滋生人丁編立。始令公福善兄之子海壽管
理。海壽故。以其弟訥青格管理。訥青格故。以其

子多隆俄管理多隆俄故以其子許壽管理許壽故以其伯父治儀正海冲阿管理

第七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楞格里管理楞格里故以其子穆成格管理穆成格故以其子一等伯穆和音管理穆和音故以其弟穆哈連管理穆哈連緣事革退以其族弟吉三管理吉三年老告退以其族孫委署護軍叅領額爾卿格管理額爾卿格緣事革退以一等精奇尼哈番兼

圓明園管總色克圖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福善鄭家海寺齊蘭布基當阿敦拜六佐領滋生人丁編立始令鴻臚寺卿阿爾拜管理阿爾拜告退以其兄之子雅嚴管理雅嚴故以阿爾拜之子恭愛管理

第九佐領係

國初以庫爾喀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岳蘭之長子倭赫管理倭赫從征陣亡以其弟額爾濟格管理額爾濟格復陣亡以其弟都統伊爾德管理伊爾德歿於雲南軍前以都統圖海管理

後將圖海調管伊爾德之孫侯巴渾岱佐領以巴渾岱管理巴渾岱陞授荆州將軍以其子二格管理二格故以其子副叅領馬桑阿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編隸鎮國公巴布泰之牛彔始以本牛彔人艾音布管理艾音布故仍以本牛彔人三哥管理三哥故以其子博濟管理博濟緣事革退以鎮國將軍兼內大臣懐塞管理懐塞故以其弟輔國將軍兼副都統泰布管理泰布故以其長子奉國將軍兼副都統騷達賚管理騷達賚故以其長子奉恩將軍寶善管理寶善緣事降調以其兄之子二等侍衛德爾素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第十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一年博濟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令鎮國將軍兼散秩大臣胡寶祿管理胡寶祿故以其兄之子輔國將軍德義管理德義故以其子奉國將軍倘嘉寶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副都統覺羅敖塔管理敖塔年老告退以其弟之子塔布都立管理塔布都立西

安出征受傷以敖塔第四子西泰管理西泰故以其兄木陳第三子木書蘇管理木書蘇故以其弟馬圖管理馬圖故以其子邁圖管理邁圖因病辭退以其子吳進泰管理吳進泰故以侍讀學士兼刑部郎中禪達海管理禪達海故以富長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第十二佐領內滋生人丁西泰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令敖塔弟之子吳墨訥管理吳墨訥故以其子圖克善管理圖克善年老告退以其弟圖爾親管理圖爾親緣事革退以其兄吳勒之子永平管理永平陞任

昭陵副總管以其子巴什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康熙二十一年以同保佐領內餘丁分編二佐領之一始以同保之弟巴圖管理康熙三十九年將同保佐領及分出之一佐領歸併於此佐領內仍以巴圖管理巴圖故以保住管理保住故以巴圖之子領侍衛內大臣一等侯馬爾泰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五參領第十六佐領內滋生餘丁康熙四十年尚德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

上駟院總管通保管理通保緣事革退以侍讀學士塔進泰管理塔進泰休致以副都統杭奇管理杭奇故以參領阿翰泰管理阿翰泰緣事革退以給事中福保管理福保因疾辭退以副都統德祿管理德祿緣事革退以給事中阿布納管理

第十六佐領原係康熙三十九年以吉當阿法保蘇爾登馬爾圖雅圖伊桑阿海雅爾圖七佐領餘丁編一佐領始以侍郎布雅努管理繼以巡察御史胡世塔管理繼以副都統茂奇塔特管理繼以散秩大臣兼阿思哈尼哈番圖喇管理康熙五十五年將七佐領分出之人仍撥歸原佐領以烏爾特貝勒明安宗族人等散隸各佐領者合編一佐領令圖喇管理圖喇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三等精奇尼哈番佛佽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

國初以完顏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巴音柱管理巴音柱緣事革退以布蘭泰管理布蘭泰故以范都立管理范都立緣事革退以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岱蘇管理岱蘇緣事革職以查

喇遜管理。查喇遜緣事革職。以艾音布管理。艾音布年老告退。以其子外音布管理。外音布緣事革職。以侍郎西圖管理。後復以外音布管理。外音布故。以其子查弼納管理。查弼納陞任兩江總督。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那星阿管理。那星阿緣事革退。以其族兄之子普三保管理。

正黃旗滿洲都統第三參領所屬十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瓦笏達管理。瓦笏達故。以輔政大臣索尼管理。索尼故。以其子公噶布喇管理。噶

布喇故。以其子常海管理。常海因疾辭退。以鑾儀使烏章阿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八年。以第一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令噶布喇之弟大學士索額圖管理。索額圖告休。以其子阿爾吉善管理。阿爾吉善緣事革退。以其叔父科爾坤管理。科爾坤故。以其弟之子散秩大臣一等伯法爾薩管理。法爾薩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公祿穆布管理。祿穆布緣事革退。以其叔祖之子哈爾薩管理。

第三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第一第二兩佐領餘丁編立。初以一等伯法保管理。法保故。以其子副都統達爾馬管理。達爾馬調任右衛副都統。以副都統西特庫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第一第二第三三佐領餘丁編立。初以公常泰管理。常泰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侍衛盛德管理。盛德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三等侍衛朱賢管理。朱賢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拜唐阿明德管理。明德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孫筆帖式察岱管理。察岱卒於軍。以副都統兼步軍總尉常在管理。常在緣事革退。以副都統兼侍郎書楞額管理。

書楞額從征陣亡。以一等侍衛赫奕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本旗滋生餘丁編立。初以內大臣賴圖庫管理。賴圖庫故。以侍衛班長西拉管理。西拉緣事革退。以護軍統領佟保管理。佟保任

盛京將軍。以尚書席柱管理。席柱故。以都統伯辛裕管理。伯辛裕緣事革退。以內務府總管何義管理。何義緣事革退。以侍郎海壽管理。海壽調任

盛京侍郎以內閣學士格爾布管理格爾布陞任
盛京侍郎以都統雅泰管理雅泰緣事革退以通
政使傅柱管理
第六佐領係以穆占超色二佐領餘丁編立始
令穆占叔祖尼雅哈之子大學士明珠管理明
珠故以其族孫長壽管理長壽緣事革退以其
弟雅圖管理雅圖陞任
景陵噶喇大以其子佛保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六佐領內餘丁明珠管佐領時
分編一佐領以其長子星德管理星德故以其
弟左都御史揆叙管理揆叙故以其子兵部侍
郎永壽管理永壽故以其子寧秀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人丁編立始以巴雅爾圖管理
巴雅爾圖故以其子阿寨管理阿寨緣事革退
以貝勒金塔錫之孫南楚管理南楚故以厄色
管理尋以南楚之子穆占管理穆占緣事革職
以其叔父之子瓦爾達管理瓦爾達故以其伯
父之子尹都管理尹都陞任黑龍江協領以其
伯父之孫同色管理同色故以穆占之弟烏丹

管理烏丹從征陣亡以其子巴什管理巴什故
以其子德敏管理
第九佐領亦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人丁編立始以喀庫穆管理尋
以南楚之弟索爾和管理索爾和故以其弟超
色管理超色年老告退以其兄之子烏丹管理
烏丹緣事解退以其叔父之子諾莫渾管理諾
莫渾故以其子勒德管理勒德緣事革職以南
楚之孫伯色管理伯色因病辭退以其兄之子
伯奇管理伯奇故仍令伯色管理伯色故以尼
雅哈之三世孫副都統占代管理
第十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同色諾莫渾二
佐領餘丁編立始以貝勒金塔錫第四弟賽必
圖之二世孫僧格管理僧格緣事革退以其叔
父之子通常管理通常緣事革退以金塔錫第
七弟阿三之二世孫留柱管理留柱故復以賽
必圖之二世孫蘇克敦管理蘇克敦殁於軍前
以其子索柱管理索柱緣事革退以其族人副
參領恩都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本旗滋生餘丁

史143 092

編立初以散秩大臣奇塔特管理。奇塔特故以
大學士伊桑阿管理。伊桑阿年老辭退。以其子
伊都善管理。伊都善緣事革退。以尚書耿額管
理。耿額緣事革退。以侍郎巴顏任管理。巴顏任
年老休致。以都統伊爾哈岱管理。伊爾哈岱緣
事革退。以叅領達色管理。達色歷任西安副都
統。以公豊盛額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郎中兼甲喇章京克衣富管理。克
衣富陞任

福陵總管。以其長子前鋒托爾壁管理。托爾壁故。以其
弟副都統喀齊蘭管理。喀齊蘭故。以其子三等
侍衛默蘇管理。默蘇故。以其兄進布管理。進布
緣事革退。以其弟二等侍衛阿薩納管理。阿薩
納歷任
盛京副都統。以其子海常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第十二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
二十三年。喀齊蘭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
子尚書凱音布管理。凱音布年老告休。以其子
舉人四明管理。四明緣事革退。以其兄兵部侍
郎兼拜他喇布勒哈番喀爾吉善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康熙六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奉
旨將鑲藍旗包衣佐領內
太后之親族及阿薩納佐領內
太后之親族。合編一佐領。以一等公散秩大臣舅舅伯
起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翁郭春管理。翁郭春故。以其兄之
子都察院叅政兼包衣昂邦鐸璧管理。鐸璧故。

以其子六品官薩穆拜管理。薩穆拜故。以其兄
二等侍衛燕德管理。燕德年老告退。以都統佛
表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本旗滋生餘丁
編立。初以渾巴圖魯管理。渾巴圖魯故。以尚書
薩穆哈管理。三十七年。撥隸鑲藍旗誠親王屬
下。仍以薩穆哈管理。薩穆哈革退。以護軍叅領
馬爾岱管理。馬爾岱歷任右衛副都統。以一等
侍衛永泰管理。永泰外任按察使。以王府長史
阿米達管理。阿米達故。以員外郎頭色管理。雍

正五年改歸本旗仍以碩色管理碩色陞任按
察使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兼副都統回邦管理
回邦緣事革退以郎中勒爾森管理勒爾森調
隸鑲藍旗以郎中塔爾泰管理塔爾泰故以步
軍統領兼侍郎鄂善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本旗滋生餘
丁編立始以散秩大臣宗室蘇爾登管理蘇爾
登因病辭退以其子壽元管理壽元緣事革退
以其弟訥爾奇管理訥爾奇因人不及革退以
其弟鳴泰管理

第十八佐領初係於常海佐領內分出侍衛代
西等編爲牛彔佐領卽以代西管理康熙二十
三年又於錦州駐防處取來代西族丁十九人
增入遂爲一整佐領仍以代西管理代西故以
其弟米思渾管理米思渾卒於軍以塔尼布管
理

正黃旗滿洲都統第四叅領所屬十八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
國初以都督兼札爾固齊雅虎所管牛彔分爲二
渾托和之一始以雅虎長子承政滿達爾漢管
理後因人丁滋盛改爲牛彔仍以滿達爾漢管
理滿達爾漢年老辭退以其子諾木齊管理諾
木齊故以其弟散秩大臣多謨克托管理多謨
克托解任以其子格爾布管理格爾布解任以
其叔父之子護軍統領鄂克濟哈管理鄂克濟
哈故以其子班代管理班代陞任西安副都統
以其弟董達色管理董達色陞任天津駐防協
領以其子三等侍衛五十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多謨克托
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兄之子副都統謨

爾渾管理謨爾渾退任以其伯父之孫查爾達
管理查爾達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二等阿達
哈哈番納明管理

第三佐領係以第一第二兩佐領內餘丁編立
始以散秩大臣吳格管理吳格往守
陵寢以伊善管理伊善解任以吳格之子三等侍衛興
常管理

第四佐領初卽雅虎牛彔分編之第二渾托和
始以雅虎第三子承政馬福塔管理後亦因人
丁滋盛改爲牛彔仍以馬福塔管理馬福塔故

以其兄之子侍郎碩爾對管理。碩爾對故。以馬福塔之子尚書馬希納管理。馬希納因病辭退。以其子蘇爾特管理。蘇爾特緣事革退。以滿達爾漢之二世孫佛羅管理。佛羅年老辭退。以其子節祿管理。節祿故。以副都統謨爾渾之子鄂岱管理。

第五佐領係第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六年。馬希納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馬希納之弟內閣學士馬爾杜管理。馬爾杜故。以其伯父之子詹事德爾德管理。德爾德故。以其子常雲管

理。常雲緣事革退。以馬希納之子英格管理。英格陞任

陵寢副總管。以其兄都統蘇爾法管理。蘇爾法故。以其子蘇洪管理。蘇洪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盤儀尉納德春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分編佐領時。於伊爾格圖馬爾薩頗爾噶尚德鄂克濟哈謨爾渾六佐領內分出。初以副都統布喇管理。布喇故。以其子塔奇拉管理。塔奇拉故。以侍讀學士花塞管理。花塞緣事革退。以給事中常住管理。

第七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固山額真覺羅托博輝管理。托博輝故。以其子達賴管理。達賴故。以其兄額爾克管理。額爾克解任。以達賴之子功格特管理。功格特故。以托博輝弟拉代之子額素圖管理。額素圖年老辭退。以功格特之弟鍾特管理。鍾特因病告退。以其長子巴雜管理。巴雜因疾辭退。以其子巴海管理。巴海故。以巴雜弟巴奇蘭之子永福管理。

第八佐領係第七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

三年巴雜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額素圖之子色楞管理。色楞故。以額爾克之二世孫西特庫管理。西特庫故。以色楞弟阿哈禪之子色什圖管理。色什圖陞任白都訥協領。以巴雜之弟進寶管理。進寶陞任

福陵副總管。以其族兄德爾錦管理。德爾錦因殘疾辭退。以巴雜之次子九海管理。

第九佐領係

國初以朝鮮來歸人丁編立。始以納林管理。納林故。以其子達徵管理。達徵緣事革退。以其弟阿

達哈哈番達爾胡大管理。後令達爾胡大事任阿達哈哈番。以其弟戴都管理。戴都故。以其長子戴寧管理。戴寧故。以其弟戴文管理。戴文襲三等阿達哈哈番。以戴寧之子副都統戴林布管理。

第十佐領。係第九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六年。戴都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達爾胡大子戴敏之孫子福喀管理。福喀故。以其子福長管理。福長故。以戴敏次子達壽管理。達壽故。以其子奇常管理。後改令戴興之子石德管理。石德緣

事革退。以其子奇祿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康熙十三年。於齊爾布雅圖覺羅薩泰穆占明珠五佐領內分出。初以郎中碩甘管理。碩甘陞任漕運總督。以一等伯四格管理。四格駐防右衛。以都統吉党阿管理。吉党阿緣事革退。以護軍參領喀濟管理。喀濟故。以護軍統領冠要管理。

第十二佐領。初係副都統太音布管理。太音布故。以內大臣鄂莫克圖管理。鄂莫克圖故。以內大臣坤巴圖魯管理。坤巴圖魯故。以散秩大臣

拜音察克管理。拜音察克故。以尚書頗都管理。頗都故。以散秩大臣公五格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康熙三十六年編立。始以拜音察克兄之子南札璞管理。南札璞故。以其叔父之子拜思虎朗管理。拜思虎朗故。以其弟偏齡管理。偏齡故。以其兄之子齊林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以明珠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以羅忠阿管理。羅忠阿緣事革退。以婁正格管理。婁正格因病辭退。以賽音布管理。賽音布緣事革退。以包衣護軍統領雅住管

理。雅住故。以西爾佳圖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於八十。赫碩色保住。色什。賽音察克五佐領內分出。初以冠軍使覺塞管理。覺塞故。以參領長明管理。長明緣事革退。以監察御史溫達理管理。溫達理故。以內務府總管伊都立管理。伊都立陞任巡撫。以參領長壽管理。長壽陞任黑龍江副都統。以一等侍衛富拉納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四十三年。以本旗滋生餘丁編立。初以侍郎滿丕管理。滿丕休致。以內閣

學士達禮虎管理。達禮虎休致。以郎中三保管理。三保休致。以副都統伊都善管理。伊都善休致。以少卿黑塞管理。黑塞故。以叅領巴顏泰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康熙十三年。於坤巴圖魯頗爾噴阿什圖圖海穆哈達五佐領內分出。初以副都統根特伊巴圖魯管理。根特伊歿於軍前。以公福善管理。福善調任。以護軍叅領法保管理。法保因病告退。以侍郎來道管理。來道緣事革退。以郎中殷達禮管理。殷達禮因病辭退。以副

都統禪布管理。禪布緣事革退。以副都統敦岱管理。敦岱故。以副都統偏圖管理。偏圖故。以步軍總尉伊什泰管理。伊什泰陞任歸化城副都統。以拜他喇布勒哈番蘇爾禪管理。

第十八佐領。係
國初以阿霸垓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噶爾瑪管理。噶爾瑪故。以其子伊納穆管理。伊納穆故。以其子班達爾沙管理。班達爾沙故。以其弟賽音查管理。賽音查退任。以其兄之子巴禮密管理。巴禮密緣事革退。以其弟阿爾納管理。阿爾

納故。以其叔祖之子二等侍衛納蘭管理。

正黃旗滿洲都統第五叅領所屬十八佐領

第一佐領。初以都統納穆岱管理。尋以其子巴雅爾圖管理。巴雅爾圖從征陣亡。復以納穆岱管理。納穆岱故。以其次子阿拉密管理。阿拉密從征陣亡。以其弟阿哈連管理。阿哈連故。以其弟額爾賽管理。額爾賽故。以其兄之子齊蘭布管理。齊蘭布年老辭退。以其叔父之子布爾泰管理。布爾泰故。以其弟佛延壽管理。佛延壽故。以其兄布禮之子布占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齊蘭布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族孫巴拉漢管理。巴拉漢陞任右衛護軍叅領。以其弟達爾漢管理。達爾漢緣事革退。以其族叔吳爾虎岱管理。吳爾虎岱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三等侍衛鼎雅管理。

第三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卦喇管理。卦喇年老辭退。以其子吳達爾管理。吳達爾故。以其兄之子赫碩色管理。赫碩色陞任江寧協領。以其叔父吳爾圖管

理。吳爾圖故。以赫碩色之孫副參領吳爾青阿
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九年。吳達闡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之子花色管理。花色以疾解任。以都統喀岱管理。喀岱年老解任。以八十管理。八十緣事革退。以其子雲泰管理。雲泰故。以其子吳爾泰管理。
第五佐領。初係以塞三所管之半箇佐領。合顏都所管之半箇佐領。爲一整佐領。以顏都管理。顏都從征陣亡。以其子嘉隆阿管理。康熙十三

年。因戶口滋盛。將塞三半箇佐領人丁。分入別佐領。以顏都半箇佐領人丁。自爲一佐領。仍以嘉隆阿管理。嘉隆阿年老辭退。以其族弟穆達圖管理。穆達圖故。以嘉隆阿之子噶爾都管理噶爾都從征陣亡。以其子巴爾圖管理。巴爾圖緣事革退。以其弟巴寶管理。巴寶緣事革退。以巴爾圖之子巴喀管理。巴喀故。以其弟巴泰管理。
第六佐領。係以瓦爾喀綏分來歸人丁編立。始令蘇爾休管理。蘇爾休故。以阿達哈哈番德特

管理。德特緣事革退。以郎中吳爾柱管理。吳爾柱緣事革退。以達理善巴圖管理。達理善年老告退。以蘇爾休之二世孫雅圖管理。雅圖年老辭退。以達理善之孫代齊禮管理。代齊禮陞任
永陵副總管。以雅圖之弟白機管理。白機故。以其兄之子一等侍衛伺蘭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雅圖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達理善之子達爾泰管理。達爾泰故。以其兄之子劉占管

理。劉占緣事革退。以蘇爾休之孫佛岱之子伺延管理。伺延故。以其兄雅圖之子護軍副參領黑格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八年。將噶爾瑪索諾木額駙之蒙古及公主之隨嫁滿洲。編爲佐領。初以喀青阿管理。喀青阿故。以公主子齊蘭保管理。齊蘭保緣事革退。以存柱管理。存柱緣事革退。以齊蘭保兄之子經緯管理。經緯緣事革退。以其兄經綸之子三等侍衛三等阿達哈哈番巴爾品管理。

第九佐領係康熙十三年編立始令內大臣布克韜管理布克韜故以其子託和羅科管理託和羅科因病辭退以其兄鄂齊禮管理鄂齊禮故以其弟之子藍翎侍衛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額爾記善管理

第十佐領係康熙十三年編立始令紀畱管理紀畱故以其子庫喇大管理庫喇大因病辭退以其兄碧納喀管理碧納喀年老告退以其子莫和渾管理莫和渾故以其叔父濟陞堪管理濟陞堪故以其子黑達色管理黑達色故以其

伯父之子布雷管理布雷故以其弟之子德福管理德福故以其伯祖之孫七十六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於拜音察克佐領內分出初以步軍統領馬爾吉管理馬爾吉故以尚書馬爾圖管理馬爾圖緣事革退以內大臣伯四格管理四格緣事革退以副都統成保管理成保卒於軍以護軍統領滿泰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孫達禮巴圖魯管理孫達禮故以副都統倭內巴圖魯管理倭內巴圖魯陞任

盛京將軍以其子三等侍衛赫楞額管理赫楞額緣事革退以侍郎伊爾格圖管理伊爾格圖緣事革退以尚書海雅爾圖管理海雅爾圖故以通政使納哈泰管理納哈泰故以御史穆哈連管理穆哈連故以副都統廣福管理廣福因病辭退以都統蘇丹管理蘇丹故以郎中圖爾海管理圖爾海故以員外郎浩善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

國初以察哈爾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託圖管理續以哈達海管理續以巴泰管理續以達巴

海管理續以企圖管理續以綽根管理綽根故令博勒管理博勒故以阿爾那管理阿爾那故以阿爾那之族子伊祿爾管理伊祿爾故以阿爾那兄之子阿漢管理阿漢故以其子華善管理華善緣事革退以其族弟薩哈連管理薩哈連陞任荊州固山大以華善之弟保住管理保住故以其弟常壽管理常壽故以華善之子桑格管理桑格緣事革退以其族人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巴喀納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

國初以董鄂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喀喇管理。喀喇故。以其次子阿福尼管理。阿福尼緣事革退。以其兄扎福尼管理。扎福尼故。以阿福尼之子希思哈管理。希思哈緣事革退。以扎福尼之子舒禮渾管理。舒禮渾故。以其子木禮渾管理。木禮渾解任。以其子特爾巾管理。特爾巾故。以其叔父保柱管理。保柱緣事革退。以特爾巾之弟薩爾禪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第十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九年。木禮渾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莽過托管理。莽過托故。以其子董過托管理。董過托故。以其伯父舒禮渾之二世孫雙科管理。雙科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泰丕圖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十三年分立。始以伯辛裕管理。伯辛裕緣事革退。以其伯父都統兼議政大臣巴圖魯沙納哈管理。沙納哈因病辭退。以其子尚德管理。尚德故。以其叔父之子護軍校楊古達管理。楊古達陞任德州城守尉。以其弟筆帖式喇色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雍正元年奉

旨將履郡王之外祖陶爾弼合族人丁。由包衣撥隸本旗。編爲半箇佐領。即以其族子謝尼管理。繼復

奉

旨以正紅旗郎中商吉圖之族人。歸併於謝尼佐領內。爲一整佐領。仍以謝尼管理。謝尼故。以左副都御史兼內閣學士禮部侍郎索柱管理。

第十八佐領。係巴音柱佐領內滋生人丁。査弼納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護軍統領宗室回蘭管理。回蘭陞任都統。以宗室巴塞管理。巴塞陞任將軍。以査弼納之次子三等侍衛納青阿管理。

正黃旗包衣第一參領所屬一佐領三管領

第一滿洲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額爾肯管理。額爾肯故。以寧他哈管理。寧他哈故。以塞弼圖管理。塞弼圖故。以愛明阿管理。愛明阿年老辭退。以多弼管理。多弼改隸王府。以桃格管理。桃格緣事革退。以門代管理。門代陞任

盛京城守尉。以五十管理。五十故。以五十之子哈爾敏管理。哈爾敏緣事革退。以薩哈亮管理。陞

哈亮陞任

陵寢員外郎。以額爾欽管理

第一管領係順治六年分立。初以陶色管理。陶色故。以桑格管理。桑格故。以包衣大托賴管理。托賴故。以包衣大滿丕管理。滿丕故。以包衣大托爾必管理。托爾必故。以包衣大七十管理。七十故。以包衣大胡禮管理。胡禮故。以包衣大薩爾圖管理。薩爾圖故。以包衣大花色管理。花色緣事革退。以包衣大何色管理。何色故。以包衣大杜留管理。杜留調任。以包衣大和善管理。

第二管領係順治四年編立。初令包衣大通吉管理。通吉故。以包衣大傅哈達管理。傅哈達調任

孝陵包衣大以包衣大闞保管理。闞保故。以包衣大桑格子管理。桑格子故。以包衣大噶達渾管理。噶達渾陞任

福陵副關防以包衣大官保管理。官保撥隸公主屬下。以包衣大五格管理。五格故。以包衣大常保管理。常保調隸鑲黃旗。以包衣大黑住管理。

第三管領係康熙三十四年分立。初令包衣大索柱管理。索柱故。以包衣大七格管理。七格撥隸公主屬下。以包衣大海住管理。海住故。以包衣大常明管理。常明故。以包衣大武士宜管理。武士宜陞任內務府總管。以包衣大清泰管理。

正黃旗包衣第二參領所屬二佐領二管領

第二滿洲佐領。初係安達禮管理。安達禮故。以胡敏管理。胡敏調隸鑲黃旗。以安達禮之子賴達庫管理。賴達庫出包衣籍。以邁圖管理。邁圖往守

陵寢。以莫爾滾管理。莫爾滾緣事革退。以觀音保管理。

觀音保調任。以賴達庫之孫馬爾漢管理。馬爾漢故。以其兄之子七十管理。

第三滿洲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分立。初以和善管理。和善故。以吉思哈管理。吉思哈緣事革退。以觀音保管理。觀音保故。以眞泰管理。眞泰緣事革退。以哈達管理。哈達陞任王府長史。以佛倫管理。佛倫調任

盛京佐領。以進布管理。進布緣事革退。以富德管理。富德調管正白旗佐領。以傅參管理。

第四管領係順治十一年分立。初令包衣大杜

爾白管理杜爾白故以包衣大多托巴管理多
托巴故以包衣大舒書管理舒書故以包衣大
德喜圖管理德喜圖故以包衣大索爾璧管理
索爾璧故以包衣大薩哈連管理薩哈連故以
包衣大碩色管理碩色故以包衣大噶達渾管
理噶達渾調任
盛京佐領以包衣大孫文成管理孫文成歴任蘇
州織造郎中以包衣大七十管理七十故以包
衣大阿穆布禮管理阿穆布禮故以包衣大塞
克圖管理

第五管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包衣大杭嵜管理杭嵜故以包衣
大阿濟頁管理阿濟頁故以包衣大敦達理管
理敦達理故以包衣大莫爾渾管理莫爾渾故
以包衣大西藍泰管理西藍泰故以包衣大松
郭圖管理松郭圖故以包衣大噶達渾管理噶
達渾緣事革退以包衣大拾陸管理拾陸故以
包衣大外庫管理外庫緣事革退以包衣大和
善管理和善故以包衣大翁郭圖管理翁郭圖
故以莊泰管理

正黃旗包衣第三參領所屬一佐領二管領
第四滿洲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明柱管理明柱出包衣籍以圖巴
管理圖巴出包衣籍以武賽管理武賽故以飛
揚武管理飛揚武故以官保管理官保緣事革
退以勒李管理勒李故以鄂拖拜管理鄂拖拜
調任以扎庫他管理扎庫他故以八十管理八
十調任鑲黃旗以五保管理五保故以馬爾吉
管理馬爾吉緣事革退以三保管理
第五滿洲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甯塔哈管理甯塔哈故以阿明阿

管理阿明阿故以多畢管理多畢故以滿毗管
理滿毗改隸王府以馬保住管理馬保住故以
四格管理四格緣事革退以尼延色管理尼延
色緣事革退以鄂倫泰管理鄂倫泰往守
陵寢以西圖管理西圖緣事革退以尼雅哈管理尼雅
哈故以本岱管理本岱歴任河道以勝德管理
第六管領亦係順治十二年分立初令包衣大
伊圖管理伊圖故以包衣大阿雅拉管理阿雅
拉故以包衣大噶布喇管理噶布喇改隸王府

以包衣大永阿禪管理。永阿禪緣事革退。以包
衣大黑達色管理。黑達色故。以包衣大新官保
管理。新官保緣事革退。以包衣大宋克衣管理。
宋克衣緣事革退。以包衣大孫住管理。孫住緣
事革退。以包衣大佛倫管理。佛倫陞任
盛京佐領。以包衣大伊藍泰管理。伊藍泰故。以包
衣大雅圖管理。雅圖調隸鑲黃旗。以包衣大六
格管理。
第七管領係康熙二年分立。初令通易管理。通
易故。以包衣大覺和托管理。覺和托故。以包衣

大祈德管理。祈德故。以包衣大碩通務管理。碩
通務故。以包衣大阿布鼐管理。阿布鼐故。以包
衣大他漢管理。他漢故。以包衣大費揚古管理。
費揚古故。以包衣大碩禮管理。碩禮故。以包衣
大阿林管理。阿林緣事革退。以包衣大進寶管
理。進寶緣事革退。以包衣大阿哈尼堪管理。阿
哈尼堪陞任。
陵上關防。以包衣大佛保管理。佛保故。以包衣大薩爾
圖管理。薩爾圖改隸郡王屬下。以包衣大塞克
圖管理。塞克圖緣事革退。以包衣大多爾濟管

理。多爾濟故。以包衣大海成管理
正黃旗包衣第四叅領所屬四佐領一管領
第一高麗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因花色所管
高麗佐領人丁滋盛。分出一佐領。以內務府總
管署領侍衛內大臣散秩大臣兼管奉宸苑常
明管理。
第二高麗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辛達禮管理。辛達禮故。以其弟尹
達禮管理。尹達禮故。以辛達禮之子胡住管理。
胡住緣事革退。以其弟花杜管理。花杜故。仍以

胡住管理。胡住故。以胡住之子他穆保管理。他
穆保因疾辭退。以其子花色管理。花色故。以其
族人三保管理。三保調管公中佐領。以常明之
弟藍翎侍衛雙保管理。
第一旗鼓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金秉世管理。金秉世故。以巴喀管
理。巴喀出包衣籍。以多賴管理。多賴分於誠郡
王屬下。以孫文成管理。孫文成陞任織造郎中。
以張國柱管理。張國柱故。以張常柱管理。張常
柱緣事革退。以蘇伯管理。蘇伯故。以四黑管理。

四黑調正白旗以雅爾岱管理。
第二旗鼓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分立。初令僧格管理。僧格緣事革退。以張鼎鼐管理。張鼎鼐緣事革退。以尚志舜管理。尚志舜調任。以丁皂保管理。
第八管領。係康熙二十四年分立。初令包衣大碩通務管理。碩通務故。以包衣大諾穆齊管理。諾穆齊故。以包衣大長明管理。長明故。以包衣大國禮管理。國禮故。以包衣大丁皂保管理。丁皂保調管別佐領。以包衣大巴藍泰管理。巴藍泰陞任

陵上郎中。以包衣大韋和圖管理。韋和圖故。以包衣大鎖柱管理。鎖柱調任
陵上包衣大。以包衣大杜留管理。杜留陞任郎中。以包衣大郭禮管理。
正黃旗包衣第五叅領所屬四佐領二管領
第三旗鼓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張泰管理。張泰故。以汪三管理。汪三調管正白旗佐領。以李萬春管理。李萬春緣事革退。以佛保管理。佛保任護軍叅領。緣事革退。以殷達禮管理。殷達禮陞任織造庫郎中。以都楞額管理。都楞額緣事革退。以張徹格管理。張徹格因病告退。以萬柱管理。萬柱調任
盛京佐領。以王慎德管理。王慎德緣事革退。以咸陞管理。
第四旗鼓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董得貴管理。董得貴年老辭退。以和商管理。和商從征。以董四管理。董四年老辭退。以花色管理。花色緣事革退。以桑格管理。桑格往守

陵寢。以桑格色管理。桑格色緣事革退。以洪得管理。洪得緣事革退。以董殿邦管理。董殿邦緣事革退。以祁進管理。祁進調任。以董玉琳管理。董玉琳告退。以沈玉管理。沈玉緣事革退。以桑格管理。桑格故。以釋迦保管理。釋迦保故。以馬文煥管理。
第五旗鼓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額尼葉圖管理。額尼葉圖故。以泰宗周管理。泰宗周故。以姚知義管理。姚知義故。以朱國善管理。朱國善緣事革退。以皂保管理。

皂保調任包衣大以雅柱管理。雅柱故以祁進管理。祁進因疾告退以穆克德布管理穆克德布辭退以二達色管理

第六旗鼓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分立。初令青格理管理。青格理故以舒穆布管理。舒穆布故以薩哈亮管理。薩哈亮調任以吳善管理。吳善往守

陵寢。以李斌管理。李斌調任以五雅圖管理。五雅圖故以四黑管理。四黑調任以唐英管理。

第九管領係康熙二十四年分立。初令包衣大

倭和管理。倭和故以包衣大滿都戶管理。滿都戶故以包衣大費揚武管理。費揚武故以包衣大丑色管理。丑色改隸郡主屬下以包衣大闡保管理。闡保緣事革退以包衣大夏八十管理。夏八十故以包衣大靜格里管理。靜格里故以包衣大戴福保管理。

第十管領係康熙三十一年分立。初令包衣大六格管理。六格故以包衣大登色管理。登色故以包衣大都圖管理。都圖故以包衣大訥蘇肯管理。訥蘇肯調隸正白旗以包衣大廣福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五

旗分志五

八旗佐領 正白旗滿洲佐領

正白旗滿洲都統第一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以查昆渶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達音布管理。達音布出征陣亡。以其子阿達哈哈番阿哈尼堪管理。阿哈尼堪故以其弟議政大臣固山額真三等伯阿積格尼堪管理。阿積格尼堪軍前病故以其長子議政大臣都統三等伯伊

里布管理。伊里布出征陣亡。以其弟之子散秩大臣一等伯阿錫坦管理。阿錫坦故以伊里布之次子一等侍衛一等伯馬爾遜管理。馬爾遜緣事革退。以親軍校阿爾金布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第一第三兩佐領滋生人丁編立。始以伊里布之弟領侍衛內大臣阿寄達管理。阿寄達年老休致以其孫鑾儀使阿爾遜管理。阿爾遜緣事革退以其弟員外郎艾素管理。艾素緣事革退。仍以阿爾遜管理。阿爾遜出征病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德貴

管理。
第三佐領。卽第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九年。伊里布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內大臣阿密達管理。阿密達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冠軍使伊棱額管理。伊棱額故。以其子散秩大臣一等伯英德管理。英德緣事革退。以阿密達之二世孫六十一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
國初以查昆漢地方來歸人丁。編爲半個牛彔。令岱圖庫哈里之長子託波管理。託波故。以其弟

之子戶部尚書三等公英武爾岱管理。尋增五十丁爲一整牛彔。仍以英武爾岱管理。後因英武爾岱部務繁冗。令其兄之子商紀圖管理。商紀圖故。以其叔父之子碩塔管理。碩塔故。以其伯父之孫畢雅奇管理。畢雅奇故以其弟常在管理。常在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張格管理。張格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孫牛鈕管理。牛鈕緣事革退。以其族弟阿林岱管理。
第五佐領。卽第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畢雅奇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商紀圖之孫古爾哈管理。古爾哈故。以其族弟英敏管理。英敏因病解退。以其弟二等侍衛兼三等精奇尼哈番英俊管理。
第六佐領。係
國初以董鄂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魯克蘇之子石爾泰管理。石爾泰出征陣亡。以其兄拜他喇布勒哈番石漢管理。石漢出征陣亡。以其子前鋒統領三等伯鄂碩管理。鄂碩故。以其子一等侍衛鄂漢管理。鄂漢故。以其弟議政大臣領侍衛內大臣兼火器營大臣一等公費揚古管

理。費揚古故。以其子二等侍衛鄂羅管理。鄂羅故。以其弟三等侍衛圖巴管理。圖巴革退。以其弟三等侍衛阿爾察圖管理。阿爾察圖故。以其兄之子三等侍衛寧福管理。
第七佐領。卽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費揚古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伯父之孫尚書鄂爾鐸管理。鄂爾鐸故。以其弟護軍參領吳泰管理。吳泰因病辭退。以其叔父之子侍郎杜敏管理。杜敏緣事革退。以其弟安泰管理。安泰緣事革退。以參領畢薩納管理。畢薩納

因年老辭退以其弟叅領四格管理。
第八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吳理堪管理。吳理堪故。以其子內
大臣吳拜管理。吳拜年老辭退。以其弟內大臣
蘇拜管理。蘇拜年老辭退。以其兄之子內大臣
郎坦管理。郎坦故。以其弟郎中李沙管理。李沙
陞任
盛京理事官。以其弟三等侍衛費查管理。費查因
病辭退。以郎坦次子都統拉欣管理。拉欣年老
告退。以其兄之子郎中棟舒管理。

第九佐領。即第八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六年。
內大臣郎坦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內大臣
蘇拜之長子一等侍衛兼一等阿思哈尼哈番
昂阿巴管理。昂阿巴年老辭退。以其弟護軍叅
領兼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和托
管理。和托故。以其子三等侍衛巴爾泰管理。巴
爾泰因病辭退。以其伯父之子藍翎侍衛托克
托和管理。托克托和革退。以叅領花色管理。
第十佐領。即第八、第九二佐領滋生人丁。康熙
二十三年。郎坦、昂阿巴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

以郎坦之弟隨赫圖管理。隨赫圖故。以其叔父
蘇拜之孫和山管理。和山因病辭退。以其叔祖
詹岱之子常明管理。常明緣事革退。以其子明
泰管理。明泰故。以其子永福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對親佐領內
溢額人丁編立。始以侍郎佛倫管理。佛倫陞任
山東巡撫。以其子一等侍衛阿爾杜管理。阿爾
杜緣事革退。時佛倫任大學士。仍以佛倫管理。
佛倫故。以護軍統領叅格理管理。叅格理故。以
其子蘇登阿管理。蘇登阿緣事革退。以侍郎薩

爾納管理。薩爾納緣事革退。以尚書海壽管理。
海壽出差口外。以一等侍衛伍達海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康熙元年。以索倫地方來歸人
丁編立。始令布吉爾岱管理。布吉爾岱陞任索
倫地方總管。以其族弟穆烈管理。穆烈故。以前
鋒統領伊巴漢管理。伊巴漢陞任
盛京將軍。以尚書杭愛管理。杭愛緣事革退。以護
軍統領拖倫管理。拖倫年老辭退。以副都御史
葉書管理。葉書年老辭退。以御史雅思泰管理。
雅思泰故。以都統厄爾金管理。厄爾金緣事革

退以侍郎塞楞格管理。塞楞格歷任山東巡撫。
以給事中巴圖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
國初以那木都魯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喀克篤禮管理。喀克篤禮獲罪。改令蘇拜管理。後復以喀克篤禮兄之子圖山額真賴塔管理。賴塔故。以其子拉色管理。拉色緣事革退。以賴塔之孫三等侍衛福保管理。福保緣事革退。以賴塔第五子拉都管理。拉都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二等侍衛賽音圖管理。賽音圖緣事革退。以胡

理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第十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三十四年。拉都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喀克篤禮兄康古禮之次子護軍參領邁色管理。邁色故。以喀克篤禮之孫都統蘇滿管理。蘇滿緣事革退。以其子薩克新管理。薩克新年老告退。以其子滿都管理。滿都緣事革退。以其弟滿祿管理。
第十五佐領亦
國初以那木都魯地方人丁編立。始以康古禮管理。康古禮故。以其子色呼德管理。尋因其叔父喀克篤禮之罪革退。改令雅賴管理。後復以色呼德之弟賴圖庫管理。賴圖庫故。以其兄之子杭奇管理。杭奇故。以其子海倫管理。海倫故。以其叔父羅占管理。羅占歷任右衛護軍參領。以其兄之子杭祿管理。杭祿故。以其子哈唐阿管理。哈唐阿因病辭退。以其伯父之子拜唐阿息中格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
國初以瓦爾喀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墨爾根

朱克舒管理。朱克舒故。以其長子副都統瓦爾喀朱馬拉管理。瓦爾喀朱馬拉故。以其弟伊馬拉管理。伊馬拉年老辭退。以其長子能泰管理。能泰歷任布政使。以其弟滿色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本旗滋生餘丁編立。始以護軍統領桑格管理。桑格緣事革退。以侍郎明安管理。明安年老辭退。以衣都章京與達禪管理。與達禪故。以三等侍衛烏達禮管理。烏達禮緣事革退。以一等公博爾屯管理。博爾屯緣事革退。以侍講學士同濟管理。

正白旗滿洲都統第二叅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以第四佐領內滋生人丁編立。始合前鋒統領碩代管理。碩代緣事革退。以篇圖之伯父前鋒統領德爾德管理。德爾德故。以其子三等侍衛碩賚管理。碩賚緣事革退。以其弟三等侍衛大嚕管理。大嚕故。以其子他漢管理。他漢故。以其子西爾哈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半個牛彔。始以額駙蘇那管理。天聰八年。增以虎兒哈地方人丁。編為一整牛彔。仍以蘇那管理。蘇那故。以其子蘇克薩哈管理。蘇克薩哈授輔政大臣。以其長子綏赫管理。綏赫因父罪革退。以前鋒統領碩岱管理。後復以蘇克薩哈第七子蘇永祖管理。蘇永祖緣事革退以其族弟薩出庫管理。薩出庫以病辭退。以蘇永祖第二子蘇爾鼐管理。

第三佐領。即第二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五年。分立一佐領。以蘇克薩哈第三子查克丹管理。查克丹亦因父罪革退。以侍郎羅敦管理。後復以蘇克薩哈之孫東神保管理。東神保緣事革

退。以其叔祖巴達那之孫綳楮義管理。綳楮義年老辭退。以其伯曾祖拜三之三世孫阿林管理。阿林緣事革退。以其叔曾祖拜杜胡之三世孫二格管理。

第四佐領。係天聰九年。以葉赫地方人丁編立。始以承政兼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國舅阿錫達爾漢管理。阿錫達爾漢故。以其子太子太保侍郎兼一等阿達哈哈番西達理管理。西達理故。以其子一等侍衛兼一等阿達哈哈番吳爾巴管理。吳爾巴緣事革退以都統馬哈達管理。後復以吳爾巴之子二等侍衛篇圖管理。篇圖因病辭退。以其子二等侍衛管理上駟院事務兼一等阿達哈哈番納起泰管理。納起泰緣事革退。以其弟三等侍衛納漢泰管理。

第五佐領。即第一第四兩佐領滋生人丁。篇圖德爾德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德爾德之子多奇納管理。多奇納因病辭退。以篇圖次子三等侍衛兼三等阿達哈哈番那顏泰管理。

第六佐領。係第七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台保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三

等精奇尼哈番白爾肯管理。白爾肯故。以其兄御史阿爾賽管理。阿爾賽故。以色赫衣之子蔡保管理。蔡保故。以台保之子蓬泰管理。

第七佐領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剛阿塔管理。剛阿塔故。以其兄達岱管理。達岱故。以其子色爾圖管理。色爾圖故。以達岱所養族子前鋒統領白爾赫圖管理。白爾赫圖緣事革退。以其子護軍參領色赫衣管理。色赫衣出征陣亡。以其子台保管理。台保因病辭退。以其弟蔡保管理。蔡保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白清額管理。白清額歷任荊州副都統。以台保之子百福管理。

第八佐領。即第七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一年。色赫衣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剛阿塔胞兄拉岱之孫一等侍衛舒書管理。舒書年老辭退。以其弟三等侍衛色克管理。色克因病辭退。以舒書之子三等侍衛舒魯管理。舒魯因病辭退。以其弟常保管理。常保故。以舒魯之子敦任管理。

第九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保柱佐領內滋生人丁編立。初令副都統邁圖管理。邁圖出征陣亡。以其子郎伊達管理。郎伊達故。以其弟七格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以牙蘭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尤德赫管理。尤德赫故。以其弟夥爾多管理。夥爾多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舒求管理。後仍以夥爾多管理。夥爾多又緣事革退。仍以舒求管理。舒求故。復以夥爾多管理。夥爾多又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禮佛納管理。禮佛納故。以其弟之子雅爾拜管理。雅爾拜故。以其伯父之孫佛倫管理。

佛倫歷任

陵寢總管。以其子福海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

國初以綏分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博和禮之孫西翰巴克式管理。西翰巴克式故。以其伯父之子方吉納管理。方吉納故。以其兄羅州之子富哈達管理。富哈達故。以方吉納之子敦拜管理。敦拜故。以其伯父之子納音布蘇管理。納音

布祿故以方吉納之子東三管理東三故以其子杜賴管理杜賴出征陣亡以其兄富喀管理富喀故以其子富爾護管理富爾護故以其子伊爾當阿管理伊爾當阿故以其叔父朱爾護之子季魁管理季魁緣事革退以西翰巴克式之三世孫薩拉管理

第十二佐領即第十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七年富喀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西翰巴克式之孫馬賚管理馬賚故以其弟托賚管理托賚故以其子葛爾貝管理葛爾貝故以其叔父之子馬柱管理馬柱故以其伯父之子邦愛管理邦愛任守

陵寢以其子杭愛管理

第十三佐領即第十一第十二兩佐領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伊爾當阿馬賚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伊爾當阿之叔父馬克圖管理馬克圖故以富爾護之孫富德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第十五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一年倭赫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一等阿達哈哈番薩克查巴圖魯管理薩克查巴圖魯

年老辭退以郎中能式管理能式防守遼陽以宗室二等侍衛巴爾巴管理巴爾巴緣事革退以閒散宗室色圖管理色圖因病辭退以二等侍衛宗室額滕宜管理額滕宜緣事革退以閒散宗室嘎爾圖管理嘎爾圖因病解退仍以額滕宜管理額滕宜陞任

陵寢散秩大臣以其子宗室普題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滿都護管理滿都護陞任江南岡山大以和納達管理和彌達陞任

盛京侍郎以都達海管理都達海故以滿都護之子倭赫管理倭赫緣事革退以宗室巴爾岱管理巴爾岱故以宗室楚宗管理楚宗緣事革退以增昇管理

第十六佐領原係

國初編設之半箇牛彔始以穆爾泰管理穆爾泰年老辭退以其弟布庫管理崇德六年增以鑲白旗額克親所管之半箇牛彔合為一整牛彔仍以布庫管理布庫故以其子杭愛管理杭愛陞任

盛京侍郎以其弟査哈達管理査哈達緣事革退以主事穆世哈管理穆世哈故以宗室普松管理普松因病辭退以杭愛之子二等侍衛富清管理富清因病辭退以其兄達爾馬管理達爾馬故以其叔父之子倘保管理倘保故仍以富清管理富清緣事革退以其兄富賚管理富賚故以其伯祖穆爾泰之孫安泰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

國初編立覺羅十佐領之一始隸鑲白旗以覺羅微准管理微准陣亡以其子昂阿拉管理昂阿

拉緣事革退以異姓之夫喀管理夫喀故以異姓之吉叅管理吉叅故以昂阿拉之子覺羅穆成額管理穆成額陞任

孝陵噶喇大以其子五十管理五十故以其子塞奇管理塞奇故以其叔父之子海蘭管理雍正八年因均編八旗覺羅佐領由鑲白旗撥隸本旗仍以海蘭管理海蘭陣亡以其子永安管理

正白旗滿洲都統第三叅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穆什哈雅思泰伊楞額鄂士敦篤阿拖倫耶機他吳達禪傅鼐納羅奇等十佐領餘丁編立始令尚書安布祿管理安布祿故以侍郎明安管理明安故以其子拜唐阿和爾鈍管理和爾鈍故以叅領塞勒管理塞勒年老革退以叅領塞克圖管理塞克圖故以欽天監右監副進愛管理

第二佐領係以第三第八兩佐領餘丁編立始以傅赫紳之弟溫達管理溫達陞任

昭陵總管以其子烏爾賽管理烏爾賽因病辭退以其子額爾德保管理額爾德保故以其子佟起管理

第三佐領係

國初以雅爾虎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扈拉祜次子胡什他管理胡什他故以其弟工部尚書薩木什哈管理薩木什哈故以其子長史羅什管理羅什緣事革退以薩木什哈之弟達爾泰管理達爾泰故以其弟戶部尚書雅賴管理雅賴年老辭退以其弟楊武泰之子傅赫紳管理傅赫紳年老辭退以雅賴之子花色管理花色陞任山海關城守尉以其子三等侍衛安圖管理安圖緣事革退以其伯父達爾漢轄之從孫

阿達哈哈番孔陀管理。孔陀故。以其子那親管理。那親緣事革退。以傅赫紳兄之孫員外郎查爾布管理。查爾布緣事革退。以傅赫紳之孫二等侍衛佟柱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七佐領內滋生人丁。於色勒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丹布之子萬布管理。萬布故。以其弟大季管理。大季歷任右衛固山大。以其兄之子額生額管理。額生額因病解退。以其兄雅虎管理。雅虎年老解退。以其弟護軍叅領集福管理。集福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達海管理。

第五佐領。亦係

國初以雅爾虎地方人丁編立。始以達爾漢轄第三子三等精奇尼哈番渾塔管理。渾塔緣事革退。以其弟內大臣三等伯阿拉密管理。阿拉密年老辭退。以其子一等侍衛兼一等精奇尼哈番殷達管理。殷達緣事革退。以阿拉密弟達賴之子一等侍衛禪布管理。禪布年老辭退。仍以殷達管理。殷達故。以其子太常寺少卿銜委署散秩大臣兼一等精奇尼哈番關保管理。關保歷任

盛京戶部侍郎。以給事中亨泰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因禪布萬布兩佐領人丁滋盛。又分出一佐領。以阿拉密第三子二等侍衛希佛管理。希佛歷任歸化城副都統。以其子二等侍衛保玉管理。

第七佐領。亦係

國初以雅爾虎地方人丁編立。始令達爾漢轄第四子固山額真準塔管理。準塔故。以其弟丹布管理。丹布故。以其兄渾塔之子色勒管理。色勒故。以其次子巴爾布管理。巴爾布歷任西安副都統。以其子巴泰管理。巴泰故。以其子達冲阿管理。

第八佐領。係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於傅赫紳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傅赫紳伯父達爾泰之子幾圖喀管理。幾圖喀故。以其兄之孫騷達色管理。騷達色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孫西滕額管理。西滕額緣事革退。以傅赫紳弟溫達之二世孫全保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半箇牛彔。始以覺羅色勒管理。色勒故。以其子覺羅額爾德管理。額爾德年老辭退。以其長子覺羅喇護他管理。喇護他緣事革退。以其弟覺羅噶爾漢管理。噶爾漢因病解退。以其兄之子覺羅拉薩里管理。拉薩里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覺羅佛保管理。佛保故。以覺羅常格管理。

第十佐領。係第九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一年。覺羅噶爾漢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令覺羅計哈利管理。計哈利故。以覺羅吉禮管理。吉禮

緣事革退。以其伯父覺羅噶布拉之二世孫覺羅阿都管理。阿都故。以一等侍衛覺羅石岱額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以本旗滋生餘丁編立。初令尚書郭爾多管理。郭爾多解任。以侍郎郭丕管理。郭丕陞任杭州將軍。以侍衛羅起管理。羅起故。以都統阿爾納管理。阿爾納故。以護軍統領納親管理。納親緣事革退。以叅領同濟管理。同濟陞任

盛京郎中。以侯陳泰管理。陳泰緣事革退。以叅領薩哈齊管理。薩哈齊故。以色都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梅勒章京沙璧圖管理。沙璧圖故。以其子廣壽管理。廣壽故。以其子傅爾納管理。傅爾納故。以其子有德管理。有德緣事革退。以其伯祖郭禮之子馮忠管理。馮忠故。以傅爾納之長子拉代管理。

第十三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喀囊阿管理。喀囊阿年老辭退。以本牛彔分得撥什庫務三管理。務三累陞至

盛京侍郎。以喀囊阿之子顏布祿管理。顏布祿年老辭退。以其兄之子車爾布赫管理。車爾布赫陞任山海關總管。以其弟之子外三管理。外三故。以其子六十一管理。六十一故。以廷柱管理。

第十四佐領。即第十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二年。車爾布赫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令監生五十管理。五十革退。以都統瓦爾達管理。瓦爾達緣事革退。以尚書荊山管理。荊山故。以其子侍讀學士德音管理。德音緣事革退。以副都統清保管理。清保緣事革退。以護軍叅領道

圖管理。適圖故。以副都統伊納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

國初以薩出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噶布喇管理。噶布喇故。以其子宜布沙管理。宜布沙故。以其子參領賓璧管理。賓璧陣亡。以其子赫慎管理。赫慎陞任右衛護軍參領。以其叔父三等阿達哈哈番華善管理。華善故。以其兄賓璧之孫偏圖管理。偏圖革退。以其叔父之子柴柱管理。柴柱故。以其叔祖華善之子巴爾泰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於第十五佐領

內分出。始以噶布喇之孫松長管理。松長故。以其子柴柱管理。柴柱緣事革退。以其伯父赫紳管理。赫紳緣事革退。以庫禮之孫阿克山管理。阿克山陞任荊州副都統。以其子巴克山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第九。第十兩佐領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覺羅噶爾漢吉禮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令覺羅勒都渾管理。勒都渾故。以其子覺羅勒克德管理。勒克德因病致仕。以其弟二等侍衛覺羅鳳格管理。鳳格往守

孝陵。以其弟之子覺羅禾長管理。

正白旗滿洲都統第四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以札坤木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固山額真阿敦之子塔穆拜管理。塔穆拜故。以其子馬爾賽管理。馬爾賽故。以墨爾根轄阿舒管理。後以馬爾賽之次子那郎阿管理。那郎阿陞任

盛京內山大。以其弟費揚古管理。費揚古緣事革退。以其叔祖興齊之孫佛保管理。佛保緣事革退。仍以那郎阿管理。那郎阿故。以其弟莽愛管理。莽愛故。以其兄那郎阿之子多奇爾管理。多

奇爾故。以其長子德保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十佐領內滋生人丁。於穆圖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公托塞管理。公托塞緣事革退。以副都統堆泰管理。堆泰故。以都統阿爾納管理。阿爾納外任杭州副都統。以尚書馬爾漢管理。馬爾漢年老辭退。以其子御史爾杜管理。爾杜緣事革退。以都統塞爾弼管理。

第三佐領。係

國初以馬察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孟安圖管理。孟安圖故。以其次子護軍參領翁克管理。翁

克出征陣亡以其伯父護軍校綏哈管理綏哈故以翁克之子三等侍衛倭布敦管理倭布敦故以其伯祖巴篤禮第七子護軍叅領呢喀達管理呢喀達故以其弟護軍叅領塞根管理塞根故以巴篤禮之孫都統馬哈達管理馬哈達緣事降調以塞根之子阿祿管理阿祿陞任

盛京員外郎以孟安圖嫡孫叅領穆舒管理穆舒年老辭退以其弟副都統多賽管理多賽原品致仕以其子三寶管理

第四佐領即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七年塞根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倭布敦之子二等侍衛達爾漢管理達爾漢緣事降調以孟安圖弟喀喇昂邦布孫之子尚書達哈他管理達哈他故仍以達爾漢管理達爾漢因病辭退以達哈他之子郎中蘇爾泰管理

第五佐領係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馬奇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令巴篤禮之二世孫舒敏管理舒敏因病辭退以其子伊雷管理伊雷故以威赫管理威赫辭退以其子馬爾拜管理

第六佐領亦係

國初以馬察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巴篤禮管理巴篤禮任固山額眞兼禮部承政出征陣亡以其子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卓羅管理卓羅故以其子舒呼德管理舒呼德故以卓羅兄之子馬哈達管理馬哈達陞任將軍以其子馬奇管理馬奇年老辭退以領侍衛內大臣都統二等伯伊勒愼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八第九兩佐領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蘇爾班雅思哈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蘇爾班之兄副都統雅圖管理雅圖故以其弟前鋒叅領孫舒管理孫舒緣事降調以蘇爾班之子薩爾拜管理薩爾拜革退以孫舒之子蘇來管理蘇來緣事革退以其伯父叅領蘇爾邁之孫護軍廣明管理

第八佐領亦係

國初以馬察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雅什他管理雅什他故以其子領侍衛內大臣穆福管理穆福致仕以其子三等侍衛蘇爾班管理蘇爾班因病辭退以其弟員外郎蘇爾邁管理蘇爾

遇因病辭退以其子壽玉管理壽玉故以其子
蘇成額管理蘇成額緣事革退以其叔祖之子
三等侍衛兼拜他喇布勒哈番泰分管理
第九佐領即第八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一
年穆福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令雅什他之族
孫郎中雅思哈管理雅思哈陞任布政使以其
子阿思哈管理阿思哈故以其弟上駟院侍衛
雅爾那管理雅爾那因病辭退以穆福之子包
衣護軍叅領穆占管理穆占故以其弟前鋒叅
領孫舒之子蘇來管理蘇來從父往烏喇以雅

什他族孫拜他喇布勒哈番罔卜管理罔卜陞
任
景陵蕩喇大以穆福長子副都統雅圖之子二等侍衛
索住管理索住差往
盛京管理索倫事務以其子愛柱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以烏喇地方人丁編立始以其人伊爾登管
理續以烏喇貝勒滿泰之子阿卜泰管理阿卜
泰緣事革退增以明阿努所管之半箇牛彔以
明阿努之子胡世納管理胡世納故以其兄之

子胡爾班管理胡爾班年老辭退以胡世納之
孫穆爾管理穆爾故以阿卜泰之孫巴哈他管
理巴哈他陞任南海子六館總領以其子那明
住管理那明住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永福管
理永福故以那明住之子永德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第十佐領內
滋生人丁編立始令胡世納之子穆舒管理穆
舒故以其子蘇完柱管理蘇完柱故以其弟穆
圖之子石德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十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

二十三年南金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南金
族弟二等侍衛胡石塔管理胡石塔年老辭退
以南金叔父之子阿思哈尼哈番富爾都管理
富爾都年老辭退以其族兄之子散秩大臣壽
志管理壽志緣事革退以南金弟之子二等侍
衛兼侍衛校通德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
國初以尼馬溪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圖勒慎
管理圖勒慎年老辭退以其子叅領兼二等阿
思哈尼哈番荊古爾達管理荊古爾達年老辭

退以其兄一等阿達哈哈番祟安管理祟安年老辭退以其弟圖什圖之子郎中拜音布管理拜音布故以圖勒慎之孫二等侍衛南金管理南金故以其弟二等侍衛兼一等阿達哈哈番才住管理才住故以南金之子副都統占泰管理占泰故以其子整儀尉白海管理

第十四佐領原係雅爾拜佐領内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一年分編一佐領以一等侍衛圖蘭管理圖蘭故以其族子護軍參領兼一等阿達哈哈番保定管理保定因病辭退以其族弟前鋒

參領喀尾爾達管理喀尾爾達緣事革退以圖蘭弟之子一等侍衛訥蘇管理訥蘇緣事革退以其族子員外郎倭赫管理倭赫緣事革退仍以一等侍衛喀尾爾達管理喀尾爾達又緣事革退以其族弟副護軍參領額通鄂管理額通鄂於軍前病故以圖蘭嫡孫胡什巴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十三年初編

盛京新滿洲四十佐領之一始以奇木納管理奇木納年老辭退以其長子拜當阿管理拜當阿授二等侍衛以其弟阿隆阿管理康熙二十一年將此佐領移至

京城仍以阿隆阿管理阿隆阿陞任衣藍哈拉副協領以其子敦拜管理

第十六佐領原係康熙二十二年奉

旨將包衣昂邦圖巴族人及三旗各包衣佐領下所有索倫編一佐領撥隸本旗蒙古都統以圖巴管理圖巴年老辭退以三等侍衛和善管理和善授黑龍江佐領以散秩大臣納木占管理納木占緣事革退以圖巴弟之子常在管理康熙四十四年移入本都統仍以常在管理常在故

以巴圖之子才壽管理才壽革退以其子三等侍衛色冷管理色冷緣事革退以藍翎侍衛和深管理

第十七佐領初以隨占管理隨占陞任以其子奚達管理奚達緣事革退以護軍統領博爾會管理博爾會緣事革退以沙渾管理沙渾陞任以羅漢管理羅漢緣事革退以喝布喇管理喝布喇陞任以其子保柱管理保柱緣事革退以步軍統領凱音布管理凱音布故以其子步軍總尉音德布管理音德布緣事革退以步軍總

尉鄂三管理。鄂三陞齊齊哈爾副都統。以都統法喇管理。法喇緣事革退。以阿達哈哈番白柱管理。白柱陞任山海關總管。以侍郎巴泰管理。巴泰緣事革退。以參領關音保管理。關音保陞任遼陽城守尉。以護軍參領和善管理。和善出征。以副參領唐儀納管理。後和善隨師還。仍以和善管理。

正白旗滿洲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以木發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伊溝管理。

伊溝故。以其子披雅達管理。披雅達出征陣亡。以其弟拖沙喇哈番雅布鳴管理。雅布鳴故。以其子副都統博濟管理。博濟故。以其子唐鼐管理。唐鼐緣事革退。以其兄布爾海管理。布爾海故。以其子喜來管理。喜來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藍翎侍衛忠福管理。

第二佐領。即第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唐鼐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唐鼐之弟得壽管理。得壽故。復以唐鼐管理。唐鼐故。以其弟四十八管理。

第三佐領係以蒙古明安馬法處來歸人丁編立。初令員柱懇管理。員柱懇故。以其子固山額眞科岳爾圖管理。科岳爾圖故。以其子副都統瓦爾達管理。瓦爾達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恩起管理。恩起緣事革退。以瓦爾達之子吳雅圖管理。吳雅圖緣事革退。以恩起之孫莫勒渾管理。

第四佐領係

國初以蘇完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三壇之子布賴管理。布賴故。以其子頗達爾漢管理。頗達爾漢故。以其叔父尹德之子薩海管理。薩海故。

以其伯父之子多爾進管理。多爾進故。以其弟東郭洛管理。東郭洛年老辭退。以其叔父都賴之子察漢管理。察漢因病辭退。以多爾進之孫色金管理。色金緣事革退。以東郭洛之子阿密達管理。阿密達緣事革退。以察漢弟察爾布之子額爾色管理。額爾色故。以其子額爾登管理額爾登故。以其弟吳爾登額管理。吳爾登額故。以其兄之子胡圖理管理

第五佐領。係以烏喇地方人丁編立。始令懋墨

爾根管理。懋墨爾根故。以其弟噶達渾管理。噶達渾告退。以其子拉都渾管理。拉都渾陞任協領。以其子拉祜他管理。拉祜他緣事革退。以懋墨爾根孫禪穆浦之子愛仲管理。愛仲因病辭退。以其二世孫喜祿管理。

第六佐領即第五佐領內滋生人丁。於拉都渾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懋墨爾根之孫禪穆浦管理。禪穆浦告退。以其叔父之子色克圖管理。色克圖緣事革退。以禪穆浦之子巴爾賽管理。巴爾賽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武值管理。武值陞任總兵官。以拉祜他之子舒柱管理。

第七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覺羅阿特泰管理。阿特泰從征陣亡。以其子新泰管理。新泰亦從征陣亡。以其弟星訥管理。星訥年老辭退。以其子阿思哈管理。阿思哈緣事革退。改令一等侍衛尼爾達管理。尼爾達調任。以護軍參領法爾那管理。法爾那故。復以阿思哈弟希佛管理。希佛陞任荊州副都統。以其子塞保管理。塞保故。以其叔父之子巴爾達管理。巴爾達故。以其子燕布祿管理。燕布祿緣事發遣。以其曾伯祖新泰之孫薩哈察管理。薩哈察緣事革退。以其伯父舒書之孫雅郎阿管理。雅郎阿故。以其子白青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以封爾察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喀木他尼管理。喀木他尼故。以其子堪太管理。堪太故。以其子威赫訥管理。威赫訥陞任右衛護軍參領。以其子俄石吞管理。俄石吞故。以其弟富德管理。富德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重喜管理。

第九佐領係天聰八年編立。始以傅蘭管理。傅蘭故。以其弟那木圖管理。那木圖故。以其弟前

鋒統領兼一等精奇尼哈番西圖庫管理。西圖庫緣事革退。以郎中喀拉管理。喀拉年老辭退。以其子郎中薩奈管理。康熙二一年復以西圖庫之子碩色管理。碩色年老辭退。以其孫遜他哈管理。遜他哈緣事革退。以其族伯父額克青額管理。額克青額故。以其叔祖鄂莫克圖之孫前鋒參領渾泰管理。渾泰故。以遜他哈之子西拉布管理。

第十佐領係康熙二十一年。將新附滿洲編爲

牛彔佐領以一等侍衛巴當阿管理尋增以
盛京人丁爲一整佐領仍以巴當阿管理巴當阿故以其子花善管理花善故以其弟傅成額管理傅成額緣事革退以其族兄順保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康熙三十八年將一等侍衛深忒赫兄弟族人編一佐領卽以深忒赫管理深忒赫故以一等侍衛諾木渾管理諾木渾故以深忒赫弟護軍校色古德之子崇圖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以東海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克徹尼管

理克徹尼年老辭退以其子額克習訥管理額克習訥年老辭退以其叔父之孫佛衣寶管理佛衣寶出征陣亡以其子德勒愼管理德勒愼年老辭退以其子松山管理松山陞任右衛城守尉以其子德文管理

第十三佐領亦係
國初以東海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倒木忒赫管理倒木忒赫故以其子索畢喜管理索畢喜故以其弟索博多管理索博多緣事革退以倒木忒赫弟貝和諾之子烏爾哈納管理烏爾哈

納故以護軍校張察管理張察故以貝和諾之孫武巴圖管理武巴圖故以其伯父喀爾哈那之子阿爾泰管理阿爾泰故以索博多之子楊舒管理楊舒故以其子雅爾賽管理雅爾賽緣事革退以其弟廣海管理

第十四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半箇牛彔始以阿拉木管理阿拉木故以其兄達爾漢管理達爾漢因病辭退以其子白爾特恩管理白爾特恩故以其弟郭立管理郭立故以其伯父達拉木之孫拜他喇布勒

哈番佛保管理康熙二十三年因人丁滋盛編爲整佐領仍以佛保管理佛保陞任烏喇固山大以其子福泰管理福泰故以其弟永柱管理永柱故以其弟壽信管理壽信調
陵寢侍衛以阿拉木之四世孫常春管理

第十五佐領原係
國初以烏魯特地方來歸人丁編爲半箇牛彔卽以其人達海管理達海故以其人古祿岡管理古祿岡故增以二十二丁編爲整佐領以烏魯特貝子伊林齊之孫俄起力管理俄起力故以

其子羅卜藏管理。羅卜藏故。以其弟班第管理。班第故。以其子色冷管理。色冷因目疾辭退。以其弟色冷格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雍正二年七月。奉
旨以鑲白旗裕親王屬下太常寺卿孫卓郎中五十三主事實印及掌古都統之員外郎兼佐領布蘭泰四族人丁。編一佐領。移入本旗。即以布蘭泰管理。布蘭泰陞任山東布政使。以拜他拉布勒哈番哈爾圖管理。

第十七佐領。初隸淳親王屬下。以紀蕃管理。後移於鑲白旗。以尚書達都管理。達都故。以侍郎額升額管理。額升額緣事革退。今併鑲白旗薩哈連烏喇協領巴揚古里之族衆。移入本旗。以巴揚古里管理。巴揚古里緣事革退。以其弟前鋒叅領那禮管理。那禮緣事革退。以侍郎楊舒管理。楊舒緣事革退。以副都統科岱管理。科岱革退。以都統趙山管理。趙山故。以副都統松額里管理。松額里故。以包衣護軍叅領三等阿達哈哈番車爾圖管理。車爾圖緣事革退。以護軍叅領巴隆管理。巴隆故。以侍衛兼副都統永興管理。

正白旗包衣第一叅領所屬一佐領三管領

第一滿洲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董三管理。董三故。以三泰管理。三泰故。以孫達禮管理。孫達禮故。以員外郎劉四管理。劉四陞任城守尉。以郎中仝保管理。仝保調管
盛京佐領。以員外郎阿寧阿管理。阿寧阿陞任
陵寢郎中。以內務府總管來保管理。來保往守
陵寢。以員外郎穆爾渾管理。穆爾渾調管三叅領第五佐領。以員外郎傅海管理。

第一管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拜音察里管理。拜音察里故。以哲庫訥管理。哲庫訥故。以恩克管理。恩克故。以索洪管理。索洪故。以德格管理。德格緣事革退。以桑格管理。桑格緣事革退。以噶爾漢管理。噶爾漢故。以那爾布管理。那爾布緣事革退。以訥素肯管理。

第二管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吳喀管理。吳喀故。以尼雅哈齊管

理。尼雅哈齊故以營庫管理。營庫故以瓦爾達管理。瓦爾達陞任總管以釋迦保管理。釋迦保調管三參領第七管領以查庫達管理。查庫達故以阿蘭泰管理。阿蘭泰緣事革退以常倫管理。常倫故以那爾布管理。那爾布因病辭退以千保管理。

第三管領係康熙三十四年編立。初以艾星阿管理。艾星阿故以費揚武管理。費揚武撥隸公主屬下。以丁皂保管理。丁皂保改隸正黃旗以尼雅哈管理。尼雅哈故以九格管理。九格緣事

革退以那延岱管理。

正白旗包衣第二參領所屬二佐領二管領

第二滿洲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阿那岱管理。阿那岱故以滕特管理。滕特故以郎中馬庫禮管理。馬庫禮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舒書管理。舒書故以碩世替管理。碩世替故以拜唐阿常壽管理。常壽故以拜唐阿拜色管理。拜色故以員外郎翁武圖管理。翁武圖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佟保貴管理。佟保貴撥隸怡親王屬下。以郎中兼護軍參領六

格管理。

第三滿洲佐領亦係康熙三十四年編立。初以拜唐阿鄭泰管理。鄭泰緣事革退。以前鋒侍衛千里保管理。千里保年老辭退以員外郎哈青阿管理。哈青阿緣事革退以內務府總管海璋管理。海璋改隸鑲黃旗以員外郎勞密管理。勞密故以員外郎七十管理。七十調任。以員外郎阿寧阿管理。阿寧阿緣事革退以員外郎那黨阿管理。那黨阿故以拜唐阿八十管理。八十緣事革退以員外郎四十八管理。

第四管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巴爾布哈管理。巴爾布哈故以圖揚阿管理。圖揚阿往守

陵寢。以厙布管理。厙布故以常春管理。常春緣事革退以孟六格管理。孟六格往守

陵寢。以鄂禮管理。

第五管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塔斂管理。塔斂故以法喀管理。法喀故以安泰管理。安泰故以王泰管理。王泰故以王明管理。王明故以那泰管理。那泰故以白

京管理白京陞任
陵寢郎中以星愛管理星愛緣事革退以穆成格管理穆成格緣事革退以陶柱管理陶柱改隸正黃旗以法爾薩管理法爾薩緣事革退以濟蘭泰管理濟蘭泰緣事革退以偏圖管理

正白旗包衣第三參領所屬二佐領二管領

第四滿洲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蘇爾德管理蘇爾德故以其子蘇白管理蘇白故以謝尼管理謝尼改隸正黃旗以薩哈連管理薩哈連故以常保柱管理常保柱緣事革退以富德管理富德緣事革退以郎

中白衣保管理

第五滿洲佐領亦係康熙三十四年編立初以託爾弼管理託爾弼故以郎中碩色管理碩色故以協理內務府總管事務兼佐領薩哈連管理薩哈連故以三等侍衛布達禮管理布達禮故以員外郎阿林管理阿林緣事革退以穆禮渾管理穆禮渾往守
陵寢以郎中那山管理

第六管領係康熙十八年編立初以努亨管理

努亨故以關保管理關保故以五十八管理五十八故以索柱管理索柱故以鄂倫桑格管理鄂倫桑格緣事革退以七十八管理七十八緣事革退以費揚武管理費揚武故以殷達渾管理殷達渾年老辭退以馬福塔管理馬福塔故以沙色管理沙色故以薩穆哈管理薩穆哈故以王保住管理

第七管領係康熙九年編立初以達哈達管理達哈達故以渾岱管理渾岱故以顧桑格管理顧桑格故以官保管理官保故以碩色管理碩色故以佛保管理佛保故以釋迦保管理釋迦保緣事革退以謝尼管理謝尼改隸正黃旗以存住管理存住緣事革退以杭周管理杭周緣事革退以黨色管理黨色故以保住管理

正白旗包衣第四參領所屬二佐領二管領

第一旗鼓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三等阿達哈哈番李世昌管理李世昌故以郎中李成幹管理李成幹故以郎中都圖管理都圖故以員外郎拜思哈管理拜思哈故以郎中海寬管理海寬故以員外郎徐登

連管理。徐登連故。以員外郎赫世亨管理。赫世亨故。以侍郎李英貴管理。李英貴緣事革退。以二等侍衛珠成額管理。

第二旗鼓佐領。亦係康熙三十四年編立。初以馬虎管理。馬虎故。以員外郎駱雅圖管理。駱雅圖往守
陵寢。以二等阿達哈哈番兼雲麾使富明管理。富明緣事革退。以郎中那善管理。那善調管
盛京佐領。以員外郎唐英管理。唐英改隸正黃旗。以郎中四黑管理。四黑故。以護軍參領曹宜管

理。

第八管領。係康熙二十四年編立。初以官保管理。官保故。以羅壁管理。羅壁故。以喇色管理。喇色故。以發泰管理。發泰故。以西大達管理。西大達緣事革退。以兆齊管理。兆齊緣事革退。以巴泰管理。巴泰故。以雲昇管理。

第九管領。係順治八年編立。初以福喇宏管理。福喇宏故。以官保管理。官保故。以喀拜管理。喀拜故。以尾里布管理。尾里布故。以馬爾漢管理。馬爾漢故。以英額代管理。英額代故。以朱馬喇管理。朱馬喇故。以張保良管理。張保良故。以六寨管理。六寨緣事革退。以鄂禮管理。

正白旗包衣第五參領所屬四佐領 一管領

第三旗鼓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高國元管理。高國元故。以曹爾正管理。曹爾正緣事革退。以張士鑑管理。張士鑑故。以鄭連管理。鄭連緣事革退。以曹寅管理。曹寅歷任江寧織造郎中。以齊桑格管理。齊桑格故。以內務府總管尚志傑管理。尚志傑年老辭退。以內務府總管尚志舜管理。尚志舜故。以員

外郎尚琳管理。

第四旗鼓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郎中費揚武管理。費揚武故。以郎中費雅達管理。費雅達故。以桑格管理。桑格故。以馬二格管理。馬二格故。以帕帕管理。帕帕故。以郎中薩齊庫管理。薩齊庫故。以吳爾呼管理。吳爾呼故。以雲麾使馬維翰管理。馬維翰故。以郎中協理內務府總管兼監察御史鄭霈保管理。鄭霈保歷任山東布政使。以參領赫達色管理。

第五旗鼓佐領亦係康熙三十四年編立。初以郎中馬二格管理。馬二格故。以李文貴管理。李文貴故。以內務府總管李延禧管理。李延禧故。以郎中永保管理。

第六旗鼓佐領係康熙十八年編立。始以尚輿管理。尚輿故。以汪義圖管理。汪義圖緣事革退。以尚志傑管理。尚志傑陞任總管。以海璋管理。海璋緣事革退。以薩齊庫管理。薩齊庫故。以張盡孝管理。張盡孝緣事革退。以汪世俊管理。汪世俊緣事革退。以李國平管理。李國平緣事革退。以都統偏圖管理。偏圖故。以那爾布管理。那爾布緣事革退。以員外郎李斌管理。

第十管領係康熙三十一年編立。初以葉楚克管理。葉楚克故。以阿克楚管理。阿克楚故。以雙頂管理。雙頂陞任員外郎。以四格管理。四格緣事革退。以偏圖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六

旗分志六

八旗佐領 正紅旗滿洲佐領

正紅旗滿洲都統第一參領所屬十五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固山額真覺羅多弼管理。多弼年老辭退。以其子蘇章京布爾海管理。布爾海退任。以其弟王府長史阿爾海管理。阿爾海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都統巴爾布管理。巴爾布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副都統安圖管理。安圖緣

事革退。以其叔祖之孫副都統都業立管理。都業立故。以其伯祖之二世孫步軍總尉赫麟管理。赫麟緣事革退。以覺羅恭阿代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四年。安圖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其叔祖之孫勒爾愼管理。勒爾愼緣事革退。以其伯祖之孫副都統伊敦管理。伊敦緣事革退。以其叔祖之三世孫拜他喇布勒哈番承普管理。承普故。以護軍覺羅富興管理。

第三佐領。亦係第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八

年巴爾布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其伯父之孫席林管理席林故以其父護軍參領席赫訥管理席赫訥退任以其子齊祿管理齊祿故以其叔祖之二世孫善泰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將富漢等佐領內滋生人丁編一佐領以都統七十兼管七十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三等公增壽兼管增壽故以其弟富吉管理富吉因人不及革退以其子常青管理常青故以其子富清管理富清故以其伯祖之子三等公恒泰管理恒泰緣事革退

以其弟恒興管理

第五佐領初以嗎布拉管理嗎布拉緣事革退以恩格管理恩格緣事革退以夸占管理夸占緣事革退以其族叔祖護軍參領輝岡管理輝岡緣事革退以公彭春管理彭春因病告退以其子蘇喇章京富漢管理富漢因病告退以其子四十九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編立始以普善之長子左通政普海管理普海陞任
盛京理事官以其弟副都統嗎爾泌管理嗎爾泌調西安副都統以其兄之子主事干都管理干都緣事革職以嗎爾泌之子廕生嗎漢泰管理嗎漢泰故以其弟達漢泰管理達漢泰調管第七佐領以護軍參領査海管理

第七佐領初以韓出哈管理後改令伊特黑管理伊特黑年老辭退以其子金特何管理金特何年老辭退以其弟格德渾管理格德渾因年老告退以達漢泰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十三年編立初以何和理額駙二世孫護軍參領拉哈管理拉哈故以其子

隆坤管理隆坤故以其叔父羅達管理羅達年老辭退以其兄副都統漢達之子侍衛署護軍參領巴克三管理巴克三故以其兄之子副護軍參領三太管理

第九佐領初令鈕尼雅哈管理鈕尼雅哈故以嗎布什賢管理嗎布什賢緣事革退以其族曾祖宜特黑管理宜特黑故以其族叔祖副都統羅滿色管理羅滿色故以其子護軍參領李柱管理李柱故以其子皂保管理皂保緣事革退以羅滿色兄公彭春之孫黑得管理

第十佐領。初令夸占管理。後改令吉希管理。吉希故。以其弟七十管理。七十告退。以其叔父護軍參領禪圖管理。禪圖故。以其子薩克素管理。薩克素故。以其子蘇保管理。

第十一佐領。亦係康熙十三年編立。初以副都統覺羅杜爾巴管理。杜爾巴故。以護軍參領覺羅富爾敦管理。富爾敦因病辭退。以二等阿思哈尼哈番朱亮管理。朱亮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富永管理。富永緣事革退。以其族子恒德管理。恒德緣事革退。以其族兄孚爾民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以朝鮮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馬富塔管理。馬富塔故。以其孫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步軍總尉邦那密管理。邦那密年老辭退。以參領阿祿管理。阿祿以足疾辭退。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副都統常來管理。常來緣事革退。以其弟常祿管理。常祿亦緣事革退。復以阿祿管理。

第十三佐領。即第十二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阿祿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阿祿之弟三等阿達哈哈番兼護軍參領尚祿管理。尚祿陞任錦州副都統銜城守尉。以其子明安管理。明安故。以其族叔法克進管理。

第十四佐領。原係
國初以朝鮮來歸人丁。編爲半個牛彔。始以韓運管理。韓運故。以其子韓季管理。韓季故。以韓泥之子邢泰管理。邢泰陞任寧古塔協領。以韓季之孫二等阿思哈尼哈番鈕鈕管理。康熙三十三年。人丁繁盛。定爲整佐領。仍以鈕鈕管理。鈕鈕故。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韓都管理。韓都緣事革退。以邢泰弟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進德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四十年。將阿祿尚祿兩佐領內滋生人丁。分編一佐領。以監察御史阿世坦管理。阿世坦故。以大理寺正卿苗壽管理。苗壽緣事革退。以郎中覺羅倫達禮管理。倫達禮陞任福建按察使。以御史齊軾管理。

正紅旗滿洲都統第二參領所屬十四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華山佐領內餘丁

編立始令副都統吉爾他布管理吉爾他布故以副都統牛鈕管理牛鈕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兼前鋒叅領才柱管理才柱故以刑部郎中金圖管理金圖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叅領察旗章京額倫泰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於覺羅圖淡覺羅塞特二佐領內分出初以覺羅武爾吉管理武爾吉故以其弟通政司通政使覺羅莫理溥管理莫理溥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三等護衛覺羅坦都管理坦都故以莫理溥之孫覺羅瓦爾

大管理瓦爾大緣事革退以莫理溥次子覺羅英阿達管理

第三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克禮管理克禮年老辭退以其子郎中克卜圖管理克卜圖故以其弟勒得管理勒得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郎中托樂管理托樂故以其子佳卜薩管理佳卜薩故以其子常久管理常久緣事革退以其叔祖之子拖沙喇哈番伍德實管理

第四佐領即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佳卜薩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其族祖之子三等侍衛琥珀管理琥珀陞任右衛護軍叅領以其伯父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吳惠管理吳惠故以琥珀之孫色得黑管理色得黑緣事革退以其兄拖沙喇哈番兼護軍叅領色墨德管理

第五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巴圖魯東果管理東果故以其子三等精奇尼哈番兼副都統左都御史巴圖魯覺善管理覺善故以其子監察御史薩爾圖管

理薩爾圖故以其子三泰管理三泰故以其子員外郎傅紳管理傅紳緣事革退以其弟重保管理

第六佐領即第五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三泰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三泰之叔父松果託管理松果託緣事革退以其弟員外郎布爾哈管理布爾哈故以其叔父三等侍衛岳恩帶管理岳恩帶因病辭退以其兄侍郎博恩帶管理博恩帶緣事革退以岳恩帶之子署護軍叅領色黑管理色黑故以博恩帶之子三

等阿思哈尼哈番兼參領關保管理。

第七佐領。係康熙十二年分立。初以尚書莫洛管理。莫洛陣亡。以侍郎覺羅沙賴管理。沙賴調盛京侍郎。以阿達哈哈番覺羅沙爾關管理。沙爾關故。仍以沙賴管理。沙賴年老告退。以莫洛之子護軍參領莫理管理。莫理故。以其弟副都統長安管理。長安故。以都統傅泰管理。傅泰緣事革退。以吏部郎中塞穆克管理。

第八佐領。係國初以烏喇地方人丁編立。始以拜都管理。拜都

故。以雅爾布管理。雅爾布故。以譚太任管理。譚太任緣事革退。以護軍校滿代管理。滿代故。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兼御史戴音達管理。戴音達年老告退。以其弟愛音達管理。愛音達年老辭退。以其子烏達哈管理。烏達哈故。以署參領阿洋阿管理。阿洋阿任天津協領。以前鋒參領巴喀管理。巴喀陣亡。以三等侍衛德程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第八佐領內餘丁。康熙八年。戴音達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令護軍參領能尼圖管理。能尼圖年老辭退。以其弟之子沙喀管理。沙喀陞任白都訥副都統。以護軍參領石圖管理。石圖卒於軍。以二等侍衛默爾森管理。

第十佐領。亦係第八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五年。烏達哈管佐領時。復分編一佐領。以副都統綦成額管理。綦成額年老告退。以其子員外郎綦泰管理。綦泰年老告退。以侍郎巴濟納管理。巴濟納年老告退。以驍騎校神保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國初編立。始以副將阿爾坤管理。阿爾坤故。以其子布書庫管理。布書庫故。以布書庫之族兄郎

中白里肯管理。白里肯故。以布書庫之族弟參領阿爾管理。阿爾故。以浣積布管理。浣積布故。以其子華善管理。華善故。以其子田保管理。田保故。以子趙海管理。趙海故。以其弟趙山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華善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其族叔義式恩管理。義式恩年老告退。以其兄之子護軍參領善柱管理。善柱故。以四格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龍常。佳卜薩。沙喀。烏達哈。常安。福海。六佐領內滋生人丁。編

一佐領初令護軍參領寧古立管理寧古立陞任荊州副都統以護軍參領唐喀管理唐喀降調以護軍參領塔蘭泰管理塔蘭泰故以二等護衛齊寶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自鵰哈佐領內分出餘丁編一佐領始以常生管理常生因病辭退以其族祖員外郎圖爾泰管理圖爾泰緣事革退以其弟護軍校郎申泰管理郎申泰故以其子阿達哈哈番阿哈碩色管理阿哈碩色陣亡以其族叔護軍統領伊爾泰管理

正紅旗滿洲都統第三參領所屬十五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將郎圖族人七十六丁合胡什布佐領內十八丁編一佐領以郎圖族叔父侍郎敦多禮管理敦多禮緣事革退以其族孫三等護衛英阿代管理英阿代因病告退以郎圖管理郎圖故以其子主事六十六管理六十六緣事革退以其弟拖沙喇哈番商飛管理

第二佐領初以根木布祿管理根木布祿緣事革退以金達爾漢管理金達爾漢緣事革退以

參領阿珊管理阿珊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安達禮管理安達禮故以其子阿濟賴管理阿濟賴故以其弟二等護衛多諾管理多諾故以其子班第管理班第陞任

盛京協領以前鋒侍衛星格禮管理星格禮任西安協領以其弟護軍參領溫太管理溫太故以其族弟護軍參領郎圖管理郎圖調管第一佐領以宗室多莫圖管理多莫圖故以拖沙喇哈番察達漢管理

第三佐領係第二佐領內餘丁康熙八年分出一佐領以班第之叔父胡什布管理胡什布任右衛協領以其子鄂密善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五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德倍管佐領時分編此佐領以德倍之叔父都統胡把管理胡把故以其子奐巴立管理奐巴立故以其子赫秀管理

第五佐領係以佛諾痕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葉克舒管理葉克舒陞任

盛京昂邦章京以其子固山額真道喇管理道喇

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兼護軍叅領胡葉管理。胡葉故以其兄之子副都統德業立管理。德業立故以其子中書德倍管理。德倍故以其子一等護衛德祿管理。德祿緣事革退以其叔曾祖運圖之二世孫一等阿達哈哈番三都管理。

第六佐領。係第五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八年。德業立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員外郎圖立管理。圖立故。以其叔父之子副都統希爾管理。希爾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孫長史德深管理。德深因病辭退。以其子白凌額管理。白凌額故。以其弟之子觀音保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希爾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舒魯管理。舒魯年老辭退。以其子舒胡諾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茂巴禮管理。茂巴禮故。以其子阿達哈哈番圖爾齋管理。圖爾齋故。以其弟兵部尚書噶達洪兼管。噶達洪故。以其子都統噶爾漢管理。噶爾漢陞任荆州將軍。以其子副都統法喀管理。法喀因病辭退。以其子庫爾庫管理。庫爾庫故。以法喀弟之子長史爾德管理。爾德故。以其弟長史納勇管理。納勇故。以庫爾庫之弟阿達哈哈番納泰管理。

第九佐領。即第八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三年。噶爾漢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噶爾漢之叔父護軍叅領格德宏管理。格德宏年老辭退。以其子格爾圖管理。格爾圖以疾辭退。以其子格爾古代管理。格爾古代故。以格德宏之孫桑格管理。桑格故。以其子樂善管理。樂善故。以其弟穆當阿管理。

第十佐領。即第八第九二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分編一佐領。以法喀之弟阿達哈哈番巴喀管理。巴喀故。以其弟護軍叅領佛倫管理。佛倫以疾辭退。以其子納林管理。納林緣事革退。以其弟額奇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

國初以烏爾特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彌賽之子侍衛鄂爾澤管理。鄂爾澤故。以其伯父之子色楞管理。色楞故。以其兄之子畢集管理。畢集

故以其子花色管理花色故以其伯父之子阿思哈尼哈番長壽管理長壽故以其子阿達哈哈番喇嘛寶管理喇嘛寶陞任青州協領以其弟齊林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以虎爾海巴牙拉地方人丁編立始令色鈕管理色鈕故以其子和耶納管理和耶納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色勒布管理色勒布從征陣亡以其弟安塔海管理安塔海故以其弟額勒布管理額勒布因病辭退以其子阿達哈

哈番額爾本管理額爾本故以其伯父之孫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兼護軍參領明保管理明保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佛保任管理

第十三佐領卽第十二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額勒布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其兄之子阿爾泰管理阿爾泰故以其弟衣都章京額爾欽管理額爾欽陞任

盛京副都統以其子佛保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

國初以拜音達禮札爾固齊自和托穆哈廉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拜音達禮管理拜音達禮故以其長子護軍校布延管理布延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額布痕管理額布痕故以其叔父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劉理布管理劉理布陞任

孝陵副總管以額布痕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額爾本管理額爾本故以布延之孫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參領希爾哈管理希爾哈年老告退以其子二等護衛希常阿管理

第十五佐領卽第十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希爾哈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布延第二子索布代管理索布代故以其弟之孫二等阿達哈哈番八十七管理八十七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明福管理

正紅旗滿洲都統第四參領所屬十五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岱松阿管理岱松阿故以其叔父之子拖沙喇哈番戴音納管理戴音納故以岱松阿之長子阿思哈尼哈番阿納海管理阿納

海出征陣亡。以其弟白住管理。白住陞任寧古塔固山大。以其子叅領白世騰管理。白世騰年老辭退。以其子白伸德管理。

第二佐領。即第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白住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其兄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巴罕管理。巴罕年老辭退。以其兄之子星壽管理。星壽故。以其叔父之子阿思哈尼哈番兼叅領巴蒜圖管理。巴蒜圖故。以其子護軍叅領巴爾度管理。巴爾度故。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長住管理。

第三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楚庫巴圖魯管理。楚庫年老辭退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兼叅領義爾布管理。義爾布緣事革退。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海存管理。海存緣事革退。仍以義爾布管理。義爾布緣事革退。以其子御史孫塔管理。孫塔緣事革退。以其弟副叅領席特庫管理。席特庫故。以孫塔之子尚寶管理。

第四佐領。即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八年。義爾布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楚庫巴圖魯

兄之子前鋒叅領集喇立管理。集喇立年老辭退。以其族子副都統噶哈管理。噶哈故。以其子那穆代管理。那穆代故。以集喇立之子湯愛管理。湯愛陞任熊嶽城守尉。以噶哈之孫三等護衛尚寶管理。尚寶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筆帖式查寶管理

第五佐領。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半個牛彔。始令傅岱管理。傅岱故。以其子卜爾孫管理。後因戶口滋盛。定爲整牛彔。仍以卜爾孫管理。卜爾孫故。以其子叅領穆成格管理。穆成格陞任西安副都統。以其子奇山管理。奇山陞任
盛京協領。以其叔父侍郎伊圖管理。伊圖故。以其弟侍郎趙山管理。趙山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都統綽奇管理。綽奇故。以其兄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穆林管理。

第六佐領。即第五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八年。穆成格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其弟副都統穆書管理。穆書從征陣亡。以其弟侍郎伊圖管理。伊圖陞任甘肅巡撫。以其兄之孫莫爾格申

管理莫爾格申陞任
盛京協領以其叔祖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穆善
管理穆善緣革退以五格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八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分立一佐領以拖克退之四世孫佛保管理佛保緣事革退以納罕太之孫郎中察達海管理察達海故以其子護軍參領常柰管理常柰緣事革退以納罕太之四世孫巴爾都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納罕太管理納罕太故以其弟得黑里管理得黑里緣事革退以固山額真濟什哈管理後復以納罕太之弟梅勒章京拖克退管理拖克退緣事革退以納罕太之子摩積管理摩積故以其弟科多拜管理科多拜故以其兄之子勒畢管理勒畢從征陣亡以其子俄爾渾管理俄爾渾年老辭退以納罕太之四世孫得爾賽管理得爾賽故以納罕太之六世孫巴燕圖管理巴燕圖出征病故以喀拉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十二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拉篤胡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令二等

護衛德林管理德林故以前鋒校胡什那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駱吞之子尼唐阿管理尼唐阿故以其兄綽穆陀管理綽穆陀故以其兄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步軍總尉法談管理法談年老辭退以其子護軍參領圖克善管理圖克善年老辭退以其兄之孫內閣學士額赫納管理額赫納故以其養子拜他喇布勒哈番額忒赫管理
第十一佐領即第十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圖克善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圖克善叔祖哈寧阿之孫一等護衛王府長史僖忒哈管理僖忒哈年老辭退以圖克善兄之孫護軍參領色布奇管理色布奇緣事革退以哈寧阿之孫員外郎伊忒海管理伊忒海緣事革退以僖忒哈弟之子僖臨管理僖臨緣事革退以圖克善之孫塔倫泰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噶爾漢佐領下餘丁五十名並勒貝佐領下侍郎拉篤琥之族衆五十名共編一佐領以護軍參領格德渾管

理後將喀爾漢佐領下餘丁撥隸鎮國公喀爾薩屬下時拉篤琥族衆已滿百丁因獨以其人編一佐領令拉篤琥管理拉篤琥故以其族孫郎中蘇河訥管理蘇河訥歷任
盛京侍郎以其弟尼牙達管理尼牙達故以其族伯祖之孫副叅領德爾參管理德爾參駐防寧夏以滿泰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第十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倭和納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烏勒穆之孫給事中博爾濟管理博爾濟革退以其伯父之孫三等護衛兼副叅領達爾瑪管理達爾瑪告退以博爾濟之孫副叅領長年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烏勒穆管理烏勒穆故以其次子一等侍衛鄂齊理管理鄂齊理歿於泰州軍前以其兄本拜之子倭和納管理倭和納歷任右衛護軍叅領以其子三等護衛法代管理法代故以其子孫寶住管理孫寶住陣亡以其弟吳訥式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十二年以他拉克圖佐領下餘丁分立半個佐領以護軍統領結寅管理結寅故以伊希達之子護軍叅領阿哈尼堪管理至二十三年因人丁滋盛編爲整佐領仍以阿哈尼堪管理阿哈尼堪故以其子精阿代管理精阿代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海福管理

正紅旗滿洲都統第五叅領所屬十五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以訥音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碩占管理碩占年老辭退以其子二等侍衛伊爾根管理伊爾根故以碩占之弟護軍叅領卜舒庫管理卜舒庫故以伊爾根之子員外郎公安管理公安故以其子方喀管理方喀故以其弟精奇尼哈番明寶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將常明佐領內胡里布合族人丁編一佐領初令胡里布之子副都統查拉克圖管理查拉克圖歷任歸化城都統以其弟郎中常明管理常明調任
盛京郎中以其弟前鋒叅領剛元管理

第三佐領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之諾穆圖與其弟格巴庫

等七十餘人編為半個牛彔。始隸正白旗附於其族兄蘇納牛彔內。以蘇納兼管。後改隸本旗合於副都統顏占佐領內。令各管其半。至康熙十三年。人丁足額。始另立為整佐領。以諾穆圖之子尚書郭斯海管理。郭斯海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明壽管理。明壽故。以其弟三等護衛吳山管理。吳山故。以其弟藍翎侍衛英壽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莫達佐領內滋生人丁編立。始以拖沙喇哈番法喀管理。法喀年老辭退。以其族弟主事愛達世管理。愛達世年老辭退。以其子關保管理。關保陞任熱河總

管。以其子福寧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將察爾器雙全傅臘塔索柱四佐領內滋額人丁。共編一佐領。以布爾杭俄之孫一等侍衛津保柱管理。津保柱緣事革退。以達爾漢之二世孫一等侍衛兼護軍副參領舍爾圖管理。舍爾圖故。以其弟副參領舍林管理。舍林緣事革退。以其子三等侍衛和舜管理。和舜故。以其子舒隆阿管理。

第六佐領。初係鶚布臘管理。鶚布臘於軍前獲罪。以前鋒侍衛東金管理。東金故。以其子參領他拉克圖管理。他拉克圖故。以其子護軍參領常明管理。常明故。以其子侍衛法三管理。

第七佐領。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卜單管理。卜單故。以其子護軍參領綳素理管理。尋以其弟阿來管理。阿來陞任江寧協領。以其子護軍副參領常禮管理。常禮故。以綳素理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傅海管理。傅海年老辭退。以其子親軍校傅保管理。傅保故。以

其子海龍阿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蘇柄額管理。蘇柄額故。以其子塔印納管理。塔印納故。以其叔父三等阿達哈哈番吳爾昆管理。吳爾昆故。以塔印納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擴奎管理。擴奎因目疾辭退。以固山額真印席哈管理。印席哈故。以其族弟給事中魏達善管理。尋以印席哈之子瓦爾大管理。康熙二十四年。改令阿達哈哈番奈三管理。奈三故。以其族子拜他喇布勒哈番杭州管理。杭

州故。以其子河南管理。河南故。以參領沙楨管理。沙楨從征陣亡。以國子監祭酒覺羅吳拜管理。

第九佐領。亦

國初以葉赫地方人丁編立。始以吳巴海管理。後改合布爾杭俄之孫阿思哈尼哈番殷圖管理。殷圖陞任將軍。以其子護軍參領雙全管理。雙全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護軍副參領格爾泰管理。格爾泰故。以其子護軍副參領恩特赫管理。

第十佐領。係第十二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二年。察爾器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布爾杭俄弟達爾漢之孫侍郎席柱管理。席柱故。以布爾杭俄之二世孫護軍參領索柱管理。索柱故。以其子中書額宜圖管理。額宜圖故。以其子星泰管理。

第十一佐領。即第九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六年。殷圖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布爾杭俄之孫大理寺正卿傅臘塔管理。傅臘塔因病告退。以其子護軍參領赫騰額管理。赫騰額故。以其子富柱立管理。富柱立故。以其弟福森布管理。

第十二佐領。亦

國初以葉赫地方人丁編立。始以諾莫渾管理。諾莫渾得罪。以布爾杭俄之子格巴庫管理。格巴庫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查克圖管理。查克圖故。以其叔父之子吏部侍郎禪岱管理。禪岱故。以布爾杭俄弟達爾漢之孫典儀官席柱管理。席柱陞任刑部侍郎。復以禪岱之子察爾器管理。察爾器故。以其子畢人石芳管理。石芳因疾辭退。以其弟察德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

國初以安處拉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初以羅屯族子安崇阿管理。安崇阿故。以其子嘎布拉管理。嘎布拉故。以其族兄七明阿管理。七明阿故。以其子西蘭太管理。西蘭太故。以其弟存住管理。存住故。以其族兄三等護衛長寶管理。長寶故。以其族伯父蘇喇章京來代管理。來代故。以其弟張寶住管理。張寶住故。以其子七十九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方喀佐領內。滋生人丁編立。始以參領阿世探管理。阿世探故。以其兄之子三等侍衛傅赫德管理。傅赫德緣事革退。以其子宗福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十二年。以烈列布西爾泰二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以王府長史傑林管理。傑林故。以副都統莫達管理。莫達年老辭退。以王府長史雅布拉管理。雅布拉故。以兵部侍郎朱都納管理。朱都納緣事革退。以護軍統領趙來管理。趙來緣事革退。以都統楊都管理。楊都故。以步軍副尉黑黑管理。黑黑故。以護軍參領永林管理。

正紅旗包衣第一參領所屬一佐領二分管

第一滿洲佐領。初令他爾布管理。他爾布因年老辭退。以其弟之子烏麻力管理。烏麻力故。復以他爾布管理。他爾布故。以其族弟之子白勒管理。白勒故。以烏麻力之子章孫管理。章孫告退。以其伯父之子參領四格管理。四格告退。以白勒之子碩格色管理。碩格色年老辭退。以他爾布之孫一等護衛賽納密管理。賽納密故。復以四格管理。四格因年老告退。以碩格色之子四品典儀官宜積禮管理。

第一滿洲分管。係達永阿管理。

第二滿洲分管。係永德管理。

正紅旗包衣第二參領所屬二佐領二管領

第一滿洲佐領。係於第一參領內撥出。初以關保管理。關保緣事革退。以一等護衛花色管理。

第二滿洲佐領。係於第三參領內撥出。初以二等護衛阿爾泰管理。阿爾泰辭退。以五品典儀官鄂永澄管理。

第一管領。亦係於第三參領內撥出。以呂韶韻管理。

第二管領。係於第四參領內撥出。以馬代管理。

正紅旗包衣第三參領所屬一佐領二分管

第一滿洲佐領。初令阿雍管理。阿雍故。以其孫通肯管理。通肯故。以蘇納海管理。蘇納海告退。以其子存柱管理。存柱故。以其弟之子六品典儀官薩爾泰管理。薩爾泰故。以其子六品典儀官薩圖管理。

第一旗鼓分管。初以五品典儀官鈞勒管理。鈞

勒因年老解任。以巴顏管理。

第二分管。係理藩院八品筆帖式芳泰管理。

正紅旗包衣第四叅領所屬一佐領二分管

第一滿洲佐領。初以喇古管理。喇古故。以其族弟薩克與阿管理。薩克與阿從征陣亡。以其子拖沙喇哈番薩爾進管理。薩爾進緣事革退。以三等護衛山圖管理。山圖故。以三等護衛黑雅圖管理。黑雅圖故。以五品典儀官偏圖管理。偏圖故。以三等護衛四格管理。四格年老辭退。以三等護衛農衣管理。農衣故。以六品典儀官色克圖管理。

第一旗鼓分管。初係闢保管理。闢保故。以齊克特管理。齊克特故。以呂起龍管理。呂起龍故。以羅思哈管理。羅思哈故。以和圖管理。

第二旗鼓分管。初係劉爲奇管理。劉爲奇故。以關阿他管理。關阿他故。以雲布管理。

正紅旗包衣第五叅領所屬一佐領三分管

第一滿洲佐領。初以阿哈占管理。阿哈占故。以産泰管理。産泰故。以胡里巴管理。胡里巴故。以多爾占管理。多爾占因疾告退。以札哈力管理。札哈力故。以拖沙喇哈番維奎管理。維奎故。以三等護衛松阿代管理。松阿代故。以三等護衛和保住管理。和保住故。以三等護衛多爾賽管理。多爾賽緣事革退。以三等護衛德賴管理。

第一旗鼓分管。初係護軍校常壽管理。常壽故以黃國泰管理。

第二滿洲分管。係叅領額特赫管理。

第三旗鼓分管。係蒙古護軍校達爾泰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七

旗分志七

八旗佐領 鑲白旗滿洲佐領

鑲白旗滿洲都統第一叅領所屬十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以覺羅伍什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以其叔父永開管理永開年老辭退以其子岳占管理岳占故以其叔父之子薩爾泰管理薩爾泰故以其子三等侍衛署護軍叅領塞爾特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各佐領滋生人丁編立始以郎中胡什塔管理胡什塔調補
陵上郎中以內閣學士希福管理希福陞任以其子三等侍衛伊堂阿管理伊堂阿撥隸正藍旗以護軍叅領覺羅常堯管理常堯故以護軍叅領朱海管理朱海陞任福州城守尉以侍讀學士巴顏泰管理巴顏泰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甘都海管理甘都海陞任寶坻縣協領以馬德管理

第三佐領係以覺羅伍什岳占二佐領餘丁編立始以伍什兄之子白奇管理白奇故以其叔父哈達管理哈達故以其叔父之孫華色管理華色故以其子穆翰管理穆翰故以其弟圖翰管理

第四佐領係
國初以巴玉特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其人昂噶管理昂噶故以昂蓋管理昂蓋故以巴玉特台吉巴拜之子科爾坤管理科爾坤故以其弟阿玉錫之子來善管理來善故以其子赫成格管理赫成格故以其弟安寶管理

第五佐領即第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來善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其伯父之子西爾管理西爾故以其兄之子賽音達立管理賽音達立故以其子穆爾泰管理穆爾泰故以來善之子七十管理

第六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馬爾圖管理馬爾圖從征陣亡以其子武庫里管理武庫里陞任
盛京將軍以其子鄂謨克圖管理鄂謨克圖故以其子塞爾祐德管理塞爾祐德因病辭退以其子德善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九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二

年喜佛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喜佛之子華善管理華善緣事革退以紀思哈之二世孫明德管理

第八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托晉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紀布喀達之孫都統木森管理木森原品休致以紀布喀達之孫富成格管理

第九佐領係

國初以瓦爾喀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紀布喀達管理紀布喀達調管第十一佐領以其兄紀

思哈管理紀思哈故以其子紀詹管理紀詹故以其弟喜佛管理喜佛故以紀思哈之孫塞爾特管理塞爾特故以其子副都統德敏管理

第十佐領亦係第九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塞爾特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紀思哈之孫烏光管理烏光故以其子玉德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

國初以烏喇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紀布喀達管理紀布喀達從征陣亡以其弟對勒慎管理對勒慎緣事革退以其族弟穆虎管理穆虎緣事革退以紀布喀達之子卦爾察管理卦爾察故以其弟尼滿管理尼滿故以其族叔祖達爾布管理達爾布緣事革退以紀布喀達之孫托晉管理托晉緣事革退以紀布喀達之二世孫特晉泰管理特晉泰緣事革退以其弟特屯管理特屯故以其子布顏泰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備德管理備德緣事革退以圖庫管理圖庫緣事革退以五十泰管理五十泰緣事革退以拉塞禮管理拉塞禮故以理藩院尚

書尼堪管理尼堪年老辭退以其弟阿穆爾圖管理阿穆爾圖陞任奉天將軍以其弟鴻臚寺卿阿錫圖管理阿錫圖故以其兄之子阿達哈哈番阿林泰管理阿林泰故以其伯父之孫馬哈達管理馬哈達因病辭退以阿林泰之子吳勒禮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

國初以訥音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瑚格管理瑚格故以其子郎中楊乃管理楊乃故以其弟鍾內管理鍾內因病辭退以其兄之子色克德

管理。色克德陞任
孝陵噶喇大。以其弟監察御史稼塞管理。稼塞年老辭
退。以其叔父之子郎中珠遜管理。珠遜故。以其
子拜他喇布勒哈番納爾泰管理。納爾泰陣亡。
以其伯祖之二世孫圖桑阿管理。圖桑阿故。以
其叔父勒福管理。
第十四佐領。即第十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
三十四年。稼塞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
之子鄂海管理。鄂海陞任陝西按察使。以其伯
祖之孫塞爾貝管理。塞爾貝年老辭退。以其子
圖克善管理。圖克善故。以其弟烏林泰管理。烏
林泰出征陣亡。以其子興綳額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九年。以孫達禮佐領內餘
丁編立。始以其子素爾泰管理。素爾泰緣事革
退。以其兄素拜管理。素拜以疾辭退。以其子馬
爾泰管理。馬爾泰故。以其叔父之子寶柱管理。
第十六佐領。即第十五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
二十三年。素拜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侍衛
杭奇管理。杭奇故。以穆敦管理。穆敦緣事革退。
以雅爾胡達管理。

鑲白旗滿洲都統第二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編立之牛錄。始以大學士兼都統覺羅
巴哈那管理。巴哈那緣事革退。以其弟普爾彭
管理。普爾彭故。以其弟之子他吉利管理。後以
普爾彭之子巴什管理。巴什因病辭退。以其子
巴貝管理。巴貝調任。以其弟李柱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
三年。覺羅巴什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
孫柱管理。孫柱因病告退。以其族兄之子納漢
泰管理。納漢泰陞任福州城守尉。以其族弟諾
穆管理。諾穆緣事革退。以其族弟納海管理。納
海故。以其子六十保管理。
第三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多內管理。多內故。以其子固山額
真鄂謨克圖管理。鄂謨克圖緣事革退。以其族
弟固山額真索渾管理。索渾緣事革退。以鄂謨
克圖之孫魏赫德管理。魏赫德故。以其子倭赫
管理。倭赫故。以其子哈達管理。
第四佐領。即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

三年。魏赫德管佐領時。分立一佐領。以其兄護軍叅領官柱管理。官柱年老辭退。以其弟之子副護軍叅領阿燕泰管理。阿燕泰因病辭退。以其長子員外郎綏蘭管理。

第五佐領。係天聰九年編立。始以伊誠格管理。伊誠格緣事革退。以固山額真何洛會之弟碩對管理。後復以伊誠格兄之子蘇瓦頗管理。蘇瓦頗故。以伊誠格之子伊勒愼管理。伊勒愼年老辭退。以其子童格愼管理。童格愼故。以其弟孔古禮管理。孔古禮陞任奉天協領。以其子國爾格愼管理。

第六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伊誠格之兄哈寧阿管理。哈寧阿故。以其弟擺牙喇章京杭蘇管理。杭蘇因年老辭退。以哈寧阿之子瓦爾達管理。瓦爾達故。以其子布爾堪管理。布爾堪緣事革退。以杭蘇之子華善管理。華善故。以其子拜賽管理。拜賽故。以護軍保成管理。

第七佐領。即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布爾堪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哈寧阿之二世孫二等阿達哈哈番兼叅領碩色管理。碩色故。以其子明壽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以烏喇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長任管理。長任故。以其子查木布管理。查木布故。以其子沙木海管理。沙木海故。以其弟納木海管理。納木海故。以其兄沙納海管理。沙納海故。以其叔父之子查爾海管理。後改令納木海之子赫碩塞管理。赫碩塞因病辭退。以沙納海之子阿哈布管理。阿哈布故。以其子石柱管理。石柱故。以

赫碩塞之子查哈禮管理。

第九佐領。即第八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赫碩塞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查爾海管理。查爾海故。以其弟拉杜渾管理。拉杜渾故。以查木布之二世孫魯爾金管理。魯爾金陞任永平協領。以查爾海之孫查明阿管理。

第十佐領。係順治八年。以何洛會辛衆二佐領餘丁編立。始以郎中阿哈尼堪管理。阿哈尼堪緣事革退。以其子頴德貝管理。頴德貝調任

盛京郎中。以其弟刑部尚書圖納管理。圖納故。以

其子清德管理。清德緣事革退。改令刑部侍郎
阿錫鼐管理。阿錫鼐撥隸正白旗。以副都統常
在管理。常在緣事降調。以前鋒參領白泰管理。
白泰陞任潼關城守尉。以刑科給事中德福管
理。德福陞任
盛京禮部侍郎。以兵部郎中關爾肯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
國初以查民漢地方來歸人丁。編爲半箇牛彔。令
瓜拉管理。瓜拉故。以其子吳巴海管理。後增入
半箇牛彔。編爲整牛彔。仍以吳巴海管理。吳巴

海故。以其子隆三管理。隆三故。以其弟之子努
爾泰管理。努爾泰因病辭退。以其弟之子希爾
根管理。希爾根故。以其子賽泰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
國初編隸肅親王之包衣牛彔。始令敎達禮管理。
敎達禮故。以其叔父朱馬海之長子達拜管理。
達拜故。以其弟伊思海管理。伊思海因病辭退。
以達拜之子杭愛管理。杭愛授一等侍衞。以達
拜第四弟朔塔管理。後由包衣撥隸本旗。仍以
朔塔管理。朔塔陞任

昭陵噶喇大。以其長子郎中黑都管理。黑都故。以其第
二弟巴顏保管理。

第十三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半箇牛彔。始以都統兼尚書朱瑪喇
管理。後增爲整牛彔。仍以朱瑪喇管理。朱瑪喇
故。以其孫郭色管理。郭色從征陣亡。以其子希
爾薩管理。希爾薩故。以其子戶部郎中額爾成
額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鄂內管理。鄂內故。以其族弟之子

喀柱管理。喀柱故。以其伯父之子布爾賽管理。
後改令鄂內之孫齊拉布管理。齊拉布故。以其
子班第管理。班第故。以其族叔父胡錫巴管理。
胡錫巴緣事革退。以班第之弟薩海管理。薩海
故。以其子德成管理。德成緣事革退。以其弟德
清管理。

第十五佐領。即第十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
三十四年。班第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
三等阿思哈尼哈番蘇拜管理。蘇拜補授
昭陵總管。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

札爾杭阿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於何洛會佐領內分出始以布蘭代管理。布蘭代年老辭退。以其弟覺和托管理。覺和托陣亡。以布蘭代之子福保管理。福保緣事革退。以其兄黑雅圖管理。黑雅圖故。以章三之孫羅必達管理。羅必達緣事革退。以其兄羅敏管理。羅敏緣事革退。以其弟袁明管理。袁明歿於軍前。以其子梅壽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胡什木管理。胡什木故。以阿爾賽管理。阿爾賽緣事革退。以葛巴庫管理。葛巴庫故。以農泰管理。農泰緣事革退。以葛巴庫之弟永貴管理。永貴故。以其弟之子阿哈管理。阿哈故。以其弟法喀管理。法喀故。以其族子花色管理。花色故。以都統郭博管理。郭博故。以侍郎色德里管理。色德里故。以護軍參領宋圖管理。宋圖故。以侍郎阿錫泰管理。阿錫泰故。以郎中納齊喀管理。納齊喀歷任布政使。以護軍參領齊龍管理。
鑲白旗滿洲都統第三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以滿洲各佐領及包衣各佐領餘丁編立。始以宗室烏立管理。烏立緣事革退。以其子宗室圖納管理。圖納緣事革退。以其子三等侍衛宗室厄爾德蒙格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羅必達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以副都統那親管理。那親年老告退。以副都統宗室特克信管理。特克信因病告退。以其子阿林納管理。阿林納緣事革退。以侍讀學士阿蘭泰管理。
第三佐領係第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三年因世希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族弟禮部尚書塞塞赫管理。塞塞赫故。以其族弟前鋒參領噶爾弼管理。噶爾弼故。以塞塞赫之子常明管理。常明外任滄州協領。以其族叔父一等侍衛允齊管理。允齊緣事革退。以常明之子長史寨爾德管理。寨爾德歷任右衛副都統。以侍郎傅鼐管理。
第四佐領係
國初以訥音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喀爾喀馬管理。喀爾喀馬年老辭退。以其弟阿達哈哈番

鄂端管理。鄂端年老辭退。以其兄之子前鋒叅領佟濟管理。佟濟隨征歿於陣。以其子都統兼前鋒統領圖世希管理。圖世希故。以其子員外郎石相管理。石相故。以其子福祿管理。

第五佐領。亦係第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又分編一佐領。以圖世希之族弟保柱管理。保柱陞任墨爾根協領。以其弟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兼散騎郎常雲管理。常雲故。以其弟散騎郎勒爾肯管理。勒爾肯故。以護軍圖敏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

國初以占河地方人丁編立之半箇牛彔。始令常舒之子布哈圖管理。布哈圖故。以其子葉錫管理。後增以何勒之半箇牛彔。編爲一整牛彔。仍以葉錫管理。葉錫故。以其弟車穆布魯管理。車穆布魯故。以其弟車爾門管理。車爾門故。以其大子喀爾齊海管理。喀爾齊海故。以其兄傅爾敏管理。傅爾敏故。以其子達賴管理。達賴故。以其伯祖之孫薩克新管理。

第七佐領。即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車爾門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之子馬進管理。馬進故。以其叔父之子額爾積圖管理。額爾積圖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承華管理。

第八佐領。係第十佐領內滋生人丁。於齊克都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族兄哈三管理。哈三故。以其子哈達管理。哈達故。以其伯父之孫哲塞禮管理。哲塞禮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高溥管理。

第九佐領。即第八佐領內滋生人丁。於哈三管佐領時。分編此佐領。以其兄之子寧柱管理。寧柱故。以其弟廷柱管理。廷柱故。以其子平柱管理。平柱緣事革退。以其族叔父圖克善管理。圖克善歿於軍前。以其兄之子武畢高華管理。

第十佐領。亦係

國初以占河地方人丁編立。始以常舒管理。常舒故。以其子議政大臣查哈喇管理。查哈喇故。以其子都統傅拉克塔管理。傅拉克塔於軍前病故。以其族兄錫賴管理。錫賴年老辭退。以傅拉克塔弟之子齊克都管理。齊克都亦於軍前病

故以其子齊魁管理齊魁於吐魯番病故以其
子明申管理
第十一佐領即第十佐領內滋生人丁於齊魁
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族叔父吉思哈管
理吉思哈緣事革退以傅拉克塔之孫富爾布
管理富爾布因病辭退以傅拉克塔之孫護軍
校富爾虎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以哈達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蘇巴海管
理蘇巴海故以其長子莽古管理莽古故以其

弟吏部郎中兼叅領唐古管理唐古故以其弟
戶部侍郎星鼐管理星鼐故以其兄莽古之子
長史洪尼禮管理洪尼禮故以其兄馬蘭之子
都統馬緝管理馬緝緣事革退以其叔祖席納
海之子護軍叅領巴什管理巴什年老告退復
令馬緝管理馬緝故以其子禮科掌印給事中
兼叅領齊格管理齊格故以其子那爾賽管理
那爾賽故以其叔父之子舉人那聯管理
第十三佐領即第十二佐領內滋生人丁於洪
尼禮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星鼐之

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誠格管
理誠格歷任杭州協領以其弟筆帖式誠德管
理誠德因病告退以其叔父倭赫之子護軍叅
領黨霭管理黨霭歷任右衛副都統以其子吉
慕布管理吉慕布故以其子保福管理
第十四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半個牛彔始以拜楚喀管理後增爲
整牛彔仍以拜楚喀管理拜楚喀歷任以其子
詹楚喀管理詹楚喀故以其族子滿岱管理滿
岱革退仍令拜楚喀管理拜楚喀故以其族孫

羅多管理羅多歷任總督以其子佟國管理佟
國緣事革退以拜楚喀弟之子關色管理關色
年老辭退以其子法海管理法海任
盛京防禦仍以關色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馬爾
德管理馬爾德緣事革退以其兄四品典儀法
爾薩管理法爾薩緣事革退以永安管理
第十五佐領即第十四佐領內滋生人丁雍正
元年分出一佐領以關色第六子二等侍衛馬
林管理馬林緣事革退以馬來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書舒阿哈土西

希三佐領滋生人丁合編一佐領以色思赫管理續以噶爾弼管理續以博濟管理續以賽喀納管理續以章庫管理續以保色管理續以希爾根管理續以德爾芬管理德爾芬故以步軍副尉馬爾歸管理

第十七佐領原係

國初以瓦爾喀地方來歸人丁編為牛彔合瓦柱管理瓦柱故以其子明武管理明武故以其子瑚鈕管理瑚鈕陞熊嶽城守尉以瓦柱族孫驍騎校何勒管理何勒從征往索倫後將一半人

丁併於都統何洛會佐領一半人丁併於副都統葉錫佐領至康熙二十三年復以何勒之族人合別姓蒙古編一佐領以何勒之子葛斯特管理葛斯特從征陣亡以其子甘蕃漢管理甘蕃漢故以其弟明德管理

鑲白旗滿洲都統第四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第二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六年大學士車克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葛都渾之子哲黑管理哲黑隨征殁於軍前以其長子保柱管理保柱年老辭退以其子穆赫林

管理

第二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席拉納管理席拉納故以其子太學士車克管理車克年老致仕以其子佛保管理佛保因病辭退以其兄王府長史卓爾塔管理卓爾塔年老辭退以其弟侍郎額穆丕管理額穆丕因足疾辭退以其子員外郎穆克德里管理穆克德里緣事革退以其弟三等侍衛袼賚管理

第三佐領係第一第二兩佐領內滋生人丁康

熙二十三年保柱卓爾塔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大學士車克弟色克之子色爾敏管理色爾敏故以其弟色勒管理色勒故以車克第八子僧爾敏之子韓泰管理

第四佐領係

國初以胡布察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舒賽管理舒賽故以其長子杜沙管理杜沙故以其子索保管理索保故以其兄龔安管理龔安隨征殁於軍以其子偺保管理偺保因病辭退以其叔祖圖錫塔之子薩塔哈管理薩塔哈故以其

子常寧管理。
第五佐領。即第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僧保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索保之子索索禮管理。索索禮緣事革退。以其伯父杜爾特之子阿爾布代管理。阿爾布代緣事革退。以其叔父穆里馬之子佛代管理。佛代從征歿於軍前。以其子恩昭管理。
第六佐領。係
國初以鷄林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喀爾喀麻管理。喀爾喀麻故。以其子那木色奇管理。那木

色奇故。以其兄喀爾巴拜管理。喀爾巴拜故。以其子薩穆哈管理。薩穆哈故。以其子索吉達管理。索吉達故。以其弟穆克善管理。穆克善故。以其兄之子江柱管理。
第七佐領。即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索吉達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副都統圖克善管理。圖克善故。以其弟王府長史穆爾泰管理。穆爾泰故。以其兄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伊克都管理。

第八佐領。亦係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先於康熙八年。薩穆哈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之子護軍參領闢岱管理。闢岱故。以其子薩喇章京馬錫禮管理。馬錫禮故。以其子護軍參領蘇敏管理。蘇敏從征陣亡。以其子永清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八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馬錫禮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伯父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胡沙琥管理。胡沙琥緣事革退。以其兄諾邁管理。諾邁故。以其子赫翻額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半箇牛彔。始以滿丕管理。後增以額克興額所管半箇牛彔。為一整牛彔。仍以滿丕管理。滿丕陣亡。以其子馬爾吉拉管理。馬爾吉拉故。以冷僧吉管理。冷僧吉緣事革退。以滿丕次子鄂禮管理。鄂禮緣事革退。以其弟鄂羅管理。後鄂禮事白。仍以鄂禮管理。鄂禮故。以巴格管理。巴格故。以鄂羅之子鄂爾和善管理。鄂爾和善故。以其子鄂金管理。
第十一佐領。即第十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八

年。鄂禮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額克興額弟之子石圖管理。石圖年老辭退。以其子西納海管理。西納海年老辭退。以其子石林管理。

第十二佐領。亦係第十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又分編一佐領。以鄂禮弟之子鄂爾和達管理。鄂爾和達故。以其子二等侍衛鄂爾賽管理。鄂爾賽緣事革退。以額克興額弟之二世孫赫爾圖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

國初編設。始以塔海管理。塔海從征陣亡。以其弟顧巴海管理。顧巴海故。以其族弟格善管理。格善從征陣亡。以其子華善管理。華善故。以其子華賚管理。華賚陞任寶坻縣協領。以其子倫序管理。後復以華賚管理。華賚緣事革退。以顧巴海之二世孫佛喜管理。

第十四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董阿賴管理。董阿賴故。以其弟副都統阿進泰管理。阿進泰緣事革退。以侍郎吳努春管理。吳努春緣事革退。以長史希佛管理。希佛故。以副都統蘇赫管理。後復以阿進泰之

子達爾琪管理。達爾琪緣事革退。以其子護軍參領兼察旗御史阿林管理。

第十五佐領。即第十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三十三年。達爾琪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伯父杜賴之子巴哈拉管理。巴哈拉緣事革退。以達爾琪兄阿爾賽之子巴爾沁管理。巴爾沁故。以其子馬爾泰管理。馬爾泰故。以其弟阿玉璽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第十七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一年。希福訥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伯

父代蘊之二世孫護軍參領雅哈管理。雅哈故。以其長子拖興管理。拖興故。以其弟四格管理。四格故。以拖興之孫存柱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代孟阿管理。代孟阿年老辭退。以代蘊之子忒穆祿管理。忒穆祿故。以代孟阿長子薩祿管理。薩祿故。以達爾巴汗之子肯特管理。肯特故。以代孟阿次子希福訥管理。希福訥故。以其孫定保管理。定保故。以希福訥第三子西成額管理。

鑲白旗滿洲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以能格魏赫德韓除哈格色里西佐領餘丁編立初以侍郎伊常阿管理伊常阿緣事革退以都統莽義祿管理莽義祿外任荆州將軍以其子色克圖管理色克圖獲罪正白旗以頭等侍衛老格管理老格故以內閣學士吳金管理

第二佐領係以蘇伯赫和洛韓除哈赫碩色西佐領餘丁編立初以尚書吉孫之子副都統吳丹管理吳丹故以其子護軍參領華善管理華

善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齊民管理齊民故以其子伊成額管理伊成額歿於軍以其兄之子蘇沖阿管理

第三佐領係第二佐領內滋生人丁華善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七十管理七十陞任

盛京郎中以其兄六十管理六十故以其族兄都喀禪管理都喀禪陞任

盛京郎中以都統祿百赫管理祿百赫緣事革退以左都御史舒祿管理舒祿緣事革退以大學士西哈納管理西哈納革退以副都統巴爾呼

達管理巴爾呼達緣事革退以副都統富達禮管理

第四佐領係

國初以蘇完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音達呼齊墨爾根之子宜孫管理宜孫緣事革退以其弟吉孫管理續以吉孫之弟那爾祜管理續以那爾祜兄之子福略管理續以福略之兄蘇伯赫管理續以蘇伯赫之子郭色管理續以郭色第三弟福元管理續以福元叔祖揚善之四世孫達翰管理達翰故以其弟鄂鼐管理

第五佐領即第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郭色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伯父蘇色海之子員外郎常德管理常德故以其子克星額管理克星額故以其族祖吉賽之孫郎中七格管理

第六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章三管理章三因疾辭退以其子札克旦管理札克旦緣事革退以其伯父禪通阿之子圖爾哈管理圖爾哈革退以內大臣揚善管理揚善緣事革退以其弟吉賽管理尋復

以章三兄之孫布蘭代管理。後因揚善事白，將布蘭代調管二參領第十六佐領。以揚善之孫和洛管理。和洛年老乞休，以其次子拖顏管理。拖顏故，以其子法保管理。法保故，以其子巴顏佐管理。

第七佐領，即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和洛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長子鄂奇管理。鄂奇歷任甘肅按察使，以其弟都統穆賽管理。穆賽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孫員外郎長福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以察哈爾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圖爾濟葉爾登第三子圖薩管理。圖薩故，以其弟格梅爾管理。格梅爾故，以其弟額爾濟圖管理。額爾濟圖故，以其兄之子克西圖管理。克西圖年老辭退，以其弟星格庫管理。星格庫因病辭退，以其兄之子查木顏管理。查木顏故，以其子福昇管理。

第九佐領，即第八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三十四年，星格庫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之子明泰管理。明泰歷任寧夏協領，以其弟明善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以費揚耶阿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合圖爾坤桓占管理。圖爾坤桓占故，以其子護軍統領喀爾他拉管理。喀爾他拉出征陣亡，以其子合爾布管理。合爾布緣事革退，以其子柏爾滕管理。柏爾滕故，以其子滿住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第十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柏爾滕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柏爾滕叔祖佳哈之子桑海管理。桑海年老辭退，以柏爾滕叔父格爾德管理。格爾德故，以其子格爾圖管理。格爾圖故，以佳哈之孫得爾圖管理。得爾圖故，以喀爾他拉之二世孫巴顏圖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合塞卜根管理。塞卜根故，以其弟何洛管理。何洛從征陣亡，以其子洛羅庫管理。洛羅庫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耿格管理。耿格軍前病故，以其弟護軍統領圖西海管理。圖西海軍前病故，以其子格色里管理。格色里軍前

病故以其子觀音保管理觀音保故以其子格貝管理格貝緣事革退以其弟格梅管理

第十三佐領即第十二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三十三年格貝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馬克素管理馬克素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碩色管理碩色故以其子德昌管理德昌故以其弟西格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順治元年分立始以梅勒章京艾松武管理艾松武年老休致以其子能格管理能格因病辭退以其子噶爾薩管理噶爾薩

從征病故以其子海淸管理海淸故以其叔父能德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

國初以尼馬禪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雅爾那管理雅爾那故以其次子吳克進管理吳克進故以其子吳席哈管理吳席哈緣事革退以其弟韓除漢管理韓除漢故以其叔父護軍參領佛倫管理佛倫故以其子二等阿達哈哈番馬爾泰管理馬爾泰降調以吳席哈之二世孫金梁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將覺和託郭色阿哈舒舒車爾門五佐領餘丁編立始以副都統博通額管理博通額故以副都統臘珠管理臘珠故以長史額粜管理額粜故以博通額之子一等精奇尼哈番科三管理科三故以臘珠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穆爾詹管理穆爾詹故以副都統六格管理

第十七佐領原係

國初以烏喇地方來歸人丁編爲半箇牛彔令胡克特克管理胡克特克故以其子西爾都管理

後增爲整牛彔仍以西爾都管理西爾都故以他克圖管理他克圖陞任扁陵噶喇大以西爾都之子舒書管理舒書故以其子寧圖管理寧圖故以其子伊克坦管理

鑲白旗包衣第一參領所屬三佐領四管領

第一滿洲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令西拉巴管理後以其子達士顯管理達士顯年老辭退以其子僧保管理僧保因疾辭退以其兄之子六格管理

第二滿洲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蘊白管理。蘊白故。以其叔父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蘊白之子阿哈斂管理。阿哈斂故。以其兄察弼管理。察弼故。以四品典儀圖立兼理。圖立故。以四品典儀古爾泰兼理。古爾泰故。以蘊白弟之子何索立管理。何索立故。以其兄艾納管理。艾納因病辭退。以其弟之子安泰管理。安泰因病辭退。復以艾納管理。艾納故。以其弟之孫德格管理。

第三滿洲佐領。係順治元年編立。初以拉庫管理。拉庫故。以其子保住管理。保住因病辭退。以其子博思泰管理。博思泰故。以其伯父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拖沙喇哈番存保管理。存保因病辭退。以六品典儀拉住管理。拉住因病辭退。以三等護衛勒奇管理。勒奇故。以費揚古兄之子趙保管理。

第一管領。係康熙四十八年。自第一佐領內分出。始以包衣大存柱管理。存柱因疾辭退。以屯柱管理。

第二管領。亦係康熙四十八年。自第一佐領內分出。始以包衣大馬爾古管理。馬爾古因病辭退。以包衣大八十七管理。八十七授驍騎校。以包衣大常泰管理。常泰授驍騎校。以包衣大金泰管理。

第三管領。亦係康熙四十八年分立。初以包衣大雅圖管理。雅圖故。以包衣大和爾金管理。和爾金陞任四品典儀官。以包衣大關柱管理。關柱授驍騎校。以包衣大蘊百圖管理。

第四管領。亦係康熙四十八年分立。初以包衣大文保管理。文保陞任五品典儀官。以包衣大兆起管理。兆起因病辭退。以包衣大巴尼泰管理。巴尼泰故。以包衣大成德管理。

鑲白旗包衣第二參領所屬一佐領四管領一分管

第一滿洲佐領。係雍正十三年增立。初以西爾泰管理。

第一管領。亦係雍正十三年增立。初以孫燕管理。

第二管領。亦係雍正十三年增立。初以達賚管理。

第三管領。亦係雍正十三年增立。初以阿岱管

理。
第四管領亦係雍正十三年增立初以赫達色管理。
第一分管係雍正九年編立。初以護軍校李元龍管理。李元龍緣事革退。以護軍校邁圖管理。
鑲白旗包衣第三參領所屬一佐領四管領
第一滿洲佐領。初係博託博管理。博託博故。以其子多貝管理。多貝故。以其子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其子廣格管理。廣格緣事革退。以費揚古兄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兼蘇喇章京阿

賴管理。阿賴因病辭退。以李建勳管理。李建勳緣事革退。以一等護衛薄爾多管理。
第一管領。係康熙六年自
內務府分出。初以馬福塔管理。馬福塔故。以馬蘭管理。馬蘭故。以二格管理。二格故。以覺和託管理。覺和託陞任四品典儀官。以和尚管理。和尚故。以李保住管理。李保住因疾辭退。以潘三格管理。潘三格因病辭退。以尾爾達管理。尾爾達年老告退。以薩爾泰管理。薩爾泰因病辭退。以花色管理。花色辭退。仍以薩爾泰管理。薩爾泰

故。以革吉管理。
第二管領亦係康熙六年自
內務府分出。初以馬拉喀管理。馬拉喀故。以四爾管理。四爾故。以伊清額管理。伊清額因病辭退。以什衣管理。什衣辭退。以薩爾泰管理。薩爾泰辭退。以朱三格管理。朱三格故。以李保住管理。李保住辭退。以朱蘭泰管理。朱蘭泰故。以卓爾泰管理。
第三管領亦係康熙六年自
內務府分出。初以倫納密管理。倫納密故。以鍾額

岱管理。鍾額岱故。以趙三保管理。趙三保故。以閔六十管理。閔六十撥隸恒親王屬下。以四十八管理。四十八授護軍校。以馬登科管理。馬登科辭退。以勾塞管理。勾塞授護軍校。以八十管理。八十故。以拜色管理。
第四管領亦係康熙六年自
內務府分出。初以多起管理。多起故。以克什圖管理。克什圖故。以赫達塞管理。赫達塞故。以碩色管理。碩色陞任四品典儀官。以崔三格管理。
鑲白旗包衣第四參領所屬一佐領四管領

第一滿洲佐領係康熙三十九年分立初以布顏管理布顏裁退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李弘勳管理李弘勳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色克圖管理

第一管領亦係康熙三十九年分立初以六十管理六十年老辭退以護軍校鄧有倉管理鄧有倉故以護軍校觀音保管理觀音保授三等護衛以常興管理

第二管領係康熙四十八年編立初以護軍校王有管理王有因病辭退以恩特管理恩特因病辭退以護軍校周三格管理周三格故以莫爾渾管理莫爾渾因病辭退以牧長常保住管理

第三管領亦係康熙四十八年編立初以二吉圖管理二吉圖年老辭退以存住管理存住故以包衣大安九公管理安九公故以包衣大精厄管理

第四管領亦係康熙四十八年編立初以碩塞管理碩塞故以四格管理四格授知縣以護軍校進保管理進保調任以護軍校黑格管理

鑲白旗包衣第五參領所屬一佐領三管領二分管

第一滿洲佐領初係包衣昂邦胡彌塞管理胡彌塞年老告退以其弟慎刑司郎中塞必漢管理塞必漢故以其子和善管理和善故以其族孫三等阿達哈哈番潘貴管理潘貴出包衣籍以一等護衛馬麟管理

第一管領係康熙十四年分立初以德喜圖管理德喜圖故以希佛管理希佛故以兩布管理兩布故以張其志管理張其志故以安泰管理安泰故以吳世昌管理吳世昌授護軍校以常在管理

第二管領亦係康熙十四年分立初以赫達塞管理赫達塞故以袁長在管理袁長在故以喀爾塞管理喀爾塞故以西圖庫管理西圖庫故以五十八管理五十八故以福來管理福來授護軍校以法保管理

第三管領亦係康熙十四年分立初以阿機根管理阿機根故以屯泰管理屯泰故以官保管理官保故以劉武管理劉武故以佛保管理佛

保故以常賚管理常賚陞任五品典儀官以三
保管理
第一分管原係旗鼓佐領初以鈕成寇管理鈕
成寇從征陣亡以其弟鈕巴管理鈕巴故以其
兄之子鈕維國管理後改爲分管仍以鈕維國
管理鈕維國因疾辭退以其叔父之子六品官
鈕三格管理鈕三格年老辭退以其弟之子六
品官尼馬拉管理尼馬拉以才力不及革退以
五品典儀官伊昌阿管理
第二分管原亦係旗鼓佐領初以二等阿達哈

哈番巴達管理後改爲分管以其弟八品官格
巴庫管理格巴庫撥隸漢軍以五品官王正經
管理王正經出包衣籍以六品官藍國柱管理
藍國柱撥隸別旗以頭等護衛哈爾巴管理續
以六品官五爾管理五爾故以六品官阿拉善
管理阿拉善因疾辭退以七品司庫八十五管
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八

旗分志八

八旗佐領 鑲紅旗滿洲佐領

鑲紅旗滿洲都統第一叅領所屬十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十一年以產齊布佐領內喀
爾冲義族人編一佐領始以員外郎五十八管
理五十八故以其子蘇喇章京佛保管理佛保
故以一等護衛延壽管理延壽緣事革職以侍
讀學士朱臣管理朱臣故以都統胡什圖管理
胡什圖緣事革職以副都統達爾占管理達爾
占分隸惠郡王屬下以護軍統領兼副都統布

大世管理布大世緣事革職以監察御史胡辛
泰管理胡辛泰緣事革職以員外郎音注管理
音注緣事革職以一等護衛常雅管理
第二佐領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霸奇蘭管
理霸奇蘭出征傳歿以其次子固山額真拜三
管理拜三故以霸奇蘭之孫一等護衛郎圖管
理郎圖故以霸奇蘭之二世孫郎中色冷管理
色冷因病辭退以霸奇蘭之孫官保管理官保

故以霸奇蘭之二世孫翰林院侍讀拉錫希布管理拉錫希布故以其子署副叅領富德管理

第三佐領係第二佐領內餘丁康熙六年分出一佐領以霸奇蘭之孫一等護衛色爾古冷管理色爾古冷因病告退以其子瑪瑚色管理瑪瑚色故以其子保明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二第三兩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二年色冷瑪瑚色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族孫副都統朱車管理朱車故以霸奇蘭之二世孫精奇尼哈番衆神保管理衆神保因病

辭退以其子保德管理保德故以霸奇蘭之二世孫富昌管理富昌緣事革退以霸奇蘭之四世孫三等精奇尼哈番兼副叅領何申管理何申緣事革退以傳達利管理

第五佐領亦係

國初編設始以拖沙喇哈番兼梅勒章京鄂拜管理鄂拜故以其次子萬津管理萬津故以其子三等侍衛八十五管理八十五故以其弟常保管理常保故以其弟存保管理存保故以其姪子常明管理

第六佐領係第五佐領內餘丁康熙十三年萬津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鄂拜之弟護軍叅領墨勒管理墨勒從征陣亡以鄂拜長子副都統兼議政大臣阿爾虎管理阿爾虎亦從征陣亡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法克進管理法克進故以阿爾虎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玻璃管理玻璃故以其子佛保管理佛保故以其叔祖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副步軍校來格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五第六兩佐領內餘丁康熙二

十四年八十五法克進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墨勒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華善管理華善故以其兄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法立管理法立緣事革退以萬津之孫七十三管理七十三故以其弟富良管理富良緣事降調以其兄之繼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德喜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以卦爾察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他那喀管理他那喀從征陣亡以其弟他可柱管理他

可柱故以他那喀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朱爾
堪管理。朱爾堪故以他可柱之子二等護衛鄂
奇管理。鄂奇因病告退。以其弟驍騎校庫爾布
什管理。庫爾布什因病告退。以鄂奇之子監察
御史永泰管理。永泰陞任布政使。以其子二等
護衛常魁管理。常魁因病告退。以他可柱之二
世孫拜他喇布勒哈番兼散騎郎李保柱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八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
分編一佐領。以庫爾布什兄之子四品典儀西
泰管理。西泰故以其弟四格管理。四格因病告

退。以他那喀弟之子員外郎巴爾圖管理。巴爾
圖故。以其兄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鐵丹管理。
鐵丹緣事革退。以其子巴楊阿管理。巴楊阿緣
事革退。以巴爾圖之子護軍校三雅圖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以查昆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阿爾布
尼管理。阿爾布尼故。以其兄艾塔之子壯尼大
伊爾格尼管理。伊爾格尼年老告退。以其叔父
阿布濟之子胡什管理。胡什故。以其伯父阿爾
布尼之子壯尼大達都管理。達都陞任

盛京副都統。以伊爾格尼之子一等護衛阿爾法
管理。阿爾法故。以阿爾布尼之孫驍騎校尼什
哈管理。尼什哈故。以達都之子員外郎佾額管
理。佾額故。以其子二等護衛六十管理。六十故。
以尼什哈之孫二等護衛與壽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第十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
年。佾額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阿禧之孫主
事穆臣管理。穆臣故。以阿爾布尼之孫索代管
理。索代故。以其子星禧管理。星禧緣事革職。以
阿禧之孫鳴賛清璽管理。

第十二佐領。亦係第十佐領內餘丁。先於康熙
十一年。尼什哈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伊爾
格尼之孫壯尼大格蘭管理。格蘭故。以阿爾法
之子監生星栽特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第十二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
三年。星栽特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伊爾格
尼之孫七品監生色得禮管理。色得禮故。以其
子洗馬色爾圖管理。色爾圖緣事革職以格蘭
之子鳴賛文清管理。文清故。以其叔父之子助
教常德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

國初以尼馬察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胡球管理胡球故以其兄之子頗濟納管理頗濟納從征陣亡以其弟宜勒慕管理宜勒慕故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根特管理根特故以其弟三等侍衛西洋古管理西洋古緣事革退以其兄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蟾齊布管理蟾齊布故以其兄之子筆帖式阿什布管理阿什布緣事革退以蟾齊布之子筆帖式喜察管理喜察緣事革退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赫圖管理赫圖因病辭退以其子廕生扎泰管

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常發福德赫紳常明德喜扎親鈕楚赫噶爾泰石哥阿爾泰十佐領餘丁編立始以長史西特庫管理西特庫緣事革退以一等阿達哈哈番胡世拔管理胡世拔年老告退以一等護衛色爾古得管理色爾古得緣事革退以刑部侍郎覺和托管理覺和托緣事革退以富明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何倫覺羅西旦

兩佐領餘丁編立始以輔國將軍宗室恩克布管理恩克布故以一等侍衛覺羅拖倫管理拖倫陞任右衛護軍叅領以阿達哈哈番兼護軍叅領覺羅烏爾虎管理烏爾虎故以詹事府庶子黨阿賴管理黨阿賴因疾告退以護軍叅領達爾占管理達爾占休致以步軍尉遂保管理遂保故以吏部郎中富海管理富海緣事革退以額爾登布管理

第十七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覺羅瓦爾喀管理瓦爾喀故以其

長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阿三管理阿三故以其叔父之孫三等阿達哈哈番兼宗人府郎中覺羅西佛管理西佛故以瓦爾喀之子都統覺羅伊勒門管理伊勒門故以其叔父之子副都統覺羅西布管理西布故以其伯父之子一等侍衛覺羅西旦管理西旦年老告退以其兄之孫三等阿達哈哈番管理護軍叅領事兼蘇喇章京覺羅瓦喇達管理瓦喇達故以其子副護軍叅領覺羅外東管理外東陞任右衛協領以其子覺羅七十管理

第十八佐領。係第十七佐領內餘丁。康熙三十四年。西旦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之孫三等侍衛覺羅納申管理。納申故。以西旦叔父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覺羅勒爾特管理。勒爾特故。以其兄之孫三等阿達哈哈番覺羅哈爾遜管理。哈爾遜故。以其子覺羅增壽管理。增壽革退。以西旦叔父之二世孫拖沙喇哈番兼副護軍參領覺羅安壽管理。安壽緣事發遣。以西旦兄之孫覺羅滿秀管理。滿秀故。以覺羅伊勒圖管理

鑲紅旗滿洲都統第二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天聰八年編立。始以固山額真葉臣管理。葉臣故。以其子都統車爾布管理。車爾布故。以其弟副都統車倫管理。車倫故。以其子都統車納富管理。車納富故。以其弟一等侍衛承福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六年。車納富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伯父車爾布之次子車爾武管理。車爾武緣事革職。以其兄都統莽喀管理。莽喀外任荊州將軍。以其子圖善管理。圖善因病告退。以車爾武之子應生楊泰管理。楊泰故。以莽喀之子三等伯圖祿管理。圖祿緣事革退。以徹爾素管理。

第三佐領。係康熙八年編立。始以托洛會之子舒書管理。舒書故。以其弟長史哈那密管理。哈那密故。以其子積德管理。積德故。以舒書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尼滿管理。尼滿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尼山管理。

第四佐領。係
國初以東海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哈哈納管

理。哈哈納故。以其長子戴祿管理。戴祿故。以其子達大海管理。達大海故。以其弟二等護衛噶篤渾管理。噶篤渾外任西安協領。以哈哈納之第四子副都統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其長子都達禮管理。都達禮歷任步軍總尉。以其弟典儀都爾信管理。都爾信因病告退。以其弟中書都五福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
國初以英格地方來歸人丁。編一牛彔。令賴祿渾之孫庫爾禪榜式管理。庫爾禪榜式緣事獲罪。

以其弟吏部侍郎庫拜管理。庫拜緣事革退。因併於第四佐領內。以哈哈納管理。至康熙十一年。復行撥出。以庫爾禪之孫副都統西伯和管理。西伯和故。以其子西林管理。西林因疾辭退。以其族子常升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西林費揚古昂楚三佐領餘丁編立。始以新柱管理。新柱年老告退。以二等阿達哈哈番汪吾禮管理。汪吾禮年老告退。以其子副都統富昌管理。

第七佐領。亦係康熙三十四年。以本旗餘丁編

立。始令都統伯莽喀管理。續以侍讀學士錢七寶管理。續以侍郎白顏色管理。續以尚書常舒管理。續以副都統拉色管理。續以都統德成管理。續以正卿索柱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以瓦爾喀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巴顏叔父之孫蘇章京喀爾胡吉管理。喀爾胡吉從征陣亡。以其兄永順之子塔力管理。塔力故。以喀爾胡吉弟驍騎校樂占管理。樂占歷任

福陵總管。以其子二等護衛哥力管理。哥力故。以喀爾胡吉之孫員外郎相官管理。相官緣事革退。以永順之子米拉渾管理。米拉渾故。以其子明昌管理。明昌故。以其子米三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八佐領內餘丁。康熙十一年。相官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哥力之子西爾達管理。西爾達故。以其叔父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護軍參領勒爾圖管理。勒爾圖因病告退。以西爾達之子護軍參領烏里布管理。烏里布歷任右衛將軍。以其子寧重管理。寧重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三等阿達哈哈番拉布

棟管理。

第十佐領。係第八第九二佐領內餘丁。康熙三十四年。米拉渾西爾達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相官之子步軍營岡山大陶來管理。陶來歷任錦州城守尉。以其子長史兼副都統屯保管理。

第十一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噶蓋札爾固齊之長子吳善管理。吳善緣事解任。以其叔祖萬吉哈之孫阿達哈哈番倭赫納管理。倭赫納年老辭退。以吳善之

子吳泰管理。吳泰故。以其子洼爾達管理。洼爾達歷任西安固山大。以其弟三等護衛考三管理。考三故。以其子趙奇管理。趙奇故。以花善之子筆帖式福壽管理。福壽年老告退。以其兄之子護軍校武馬臘管理。武馬臘故。以其弟蘇庫管理。蘇庫故。以其族叔赫達色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洼爾達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倭赫納之次子倭式騰管理。倭式騰因病告退。以其兄之子拖沙喇哈番安代管理。安代緣事革職。以其族祖孟哥圖之三世孫增福管理。

第十三佐領。亦係第十一佐領內餘丁。先於康熙十一年。洼爾達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員外郎黨愛管理。黨愛歷任按察使。以噶蓋叔父萬吉哈之二世孫阿達哈哈番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歷任西安副都統。以噶蓋伯祖阿拉哈巴顏之四世孫阿達哈哈番六十管理。六十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官祿管理。官祿緣事革退。以噶蓋之五世孫奇蘭泰管理。

第十四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葉楞額管理。葉楞額緣事革退。以安珠瑚管理。後復以葉楞額弟之子雅爾哈管理。雅爾哈故。以其弟雅三巴管理。雅三巴故。以葉楞額之子英古德管理。英古德緣事革退。以其弟宏世祿管理。宏世祿年老休致。以其弟寵保管理。寵保故。以其子佛保管理。佛保故。以其叔父副護軍叅領會保管理。會保故。以其伯父之子筆帖式布代管理。布代故。以噶世屯之四世孫尼處赫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第十四佐領內餘丁。康熙十一年。宏世祿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楊義努之孫驍騎校岱努管理。岱努故。以英古德之子卦爾察管理。卦爾察故。以嚴布立之孫護軍校殷特管理。殷特故。以其子八十管理。八十緣事革退。以楊義努之三世孫噶爾泰管理。

第十六佐領。原係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人丁。編一牛彔。令武達哈管理。武達哈故。以其弟戴哈拉管理。戴哈拉故。以其弟達色管理。達色緣事革退。將一半人丁令覺羅色勒管理。一半人丁令覺羅屯代管理。

後復撥出。以武達哈之弟何拖管理。何拖故。以其兄之子長史尼堪管理。後以何拖之子何倫管理。何倫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阿達哈哈番花色管理。花色故。以其叔父之子阿達哈哈番黑色管理。黑色緣事革退。以其弟阿達哈哈番李海管理。李海緣事革退。以武達哈之二世孫拖沙喇哈番伊里布管理。伊里布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石哥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第十六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花色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武達哈之

孫一等護衛楊哥管理。楊哥故。以武達哈之二世孫八品監生西忒庫管理。西忒庫故。以其子阿爾素管理。

鑲紅旗滿洲都統第三叅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半箇牛彔。始以薩穆哈管理。薩穆哈故。以胡世布管理。胡世布緣事革退。以希特哈管理。希特哈緣事革退。以達陽阿管理。達陽阿緣事革退。以邦鈕管理。邦鈕緣事革退。以薩穆哈之族子新達里管理。新達里故。以其族弟拜

庫立管理。至順治二年。人丁滋盛。遂編爲整牛彔。仍以拜庫立管理。拜庫立年老休致。以其子書保管理。書保故。以其弟仲保管理。仲保故。以其子明圖管理。明圖故。以侍講兼員外郎赫瞻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書保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族子達代管理。達代故。以其族伯父塔拜管理。塔拜陞任保定府城守尉。以其族子員外郎岳來管理。岳來故。以侍郎常泰管理。常泰故。以拜他喇布勒哈

番兼二等侍衛那金泰管理。

第三佐領。亦係第一佐領內餘丁。先於康熙十一年。拜庫立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族子拖沙喇哈番富拉布管理。富拉布因病告退。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保住管理。保住緣事革退。以三等護衛那代管理。那代陞任右衛協領。復以保住管理。保住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五十八管理。五十八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圖克禪管理。圖克禪陞任雄縣協領。以郎中德成額管理。德成額故。以拖沙喇哈番兼叅領

積察旗務寶善管理。
第四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王伊努管理。王伊努故。以其長子圖黑管理。圖黑故。以其弟嚴柱管理。嚴柱故。以其弟護軍叅領雅布蘭管理。雅布蘭從征陣亡。以圖黑之子驍騎叅領馬克查管理。馬克查故。以其弟郎中兼叅領華占管理。華占故。以其族祖王柱之孫阿陽阿管理。阿陽阿故。以一等阿達哈哈番拉占管理。拉占從征陣亡。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耶格管理。耶格故。以其子三等

阿達哈哈番務爾占管理。
第五佐領係第四佐領內餘丁。康熙十一年。拉占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族兄阿達哈哈番馬克薩管理。馬克薩緣事革退。以其族兄三等護衛雅圖管理。雅圖年老告退。以其族子三等護衛馬海管理。馬海陞任保定府城守尉。以其子德爾本管理。德爾本故。以其族叔父三等護衛喇蘇管理。
第六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南濟蘭管理。南濟蘭故。以其弟三等阿達哈哈番納彌達管理。納彌達故。以南濟蘭叔父之子胡爾漢管理。胡爾漢故。以南濟蘭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納爾賽管理。納爾賽故。以胡爾漢之子員外郎胡世禮管理。胡世禮故。以納爾賽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查穆素管理。查穆素緣事革退。以其弟護軍叅領納喀達管理。納喀達故。以其子監生法喀管理。法喀陞任叅領駐防右衛。以胡世禮之子給事中溫達管理。溫達故。以其子八品筆帖式賁揚古管理。賁揚古緣事革退。以查穆素之二世孫拜他喇布勒哈番增壽保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六佐領內餘丁。康熙十三年。納喀達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弟護軍叅領佛科托管理。佛科托故。以其子廣住管理。廣住故。以其子護軍叅領西格管理。
第八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烏朱昂邦管理。烏朱昂邦故。以其子二等阿達哈哈番武沙蘭管理。武沙蘭陞任杭州協領。以其次子八品典儀燕拜管理。燕拜故。以其兄三等護衛馬扁塔管理。馬扁塔故。以

其子護軍校邁思哈管理。邁思哈故。以其叔父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達爾岡管理。達爾岡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達爾布管理。達爾布故。以其伯父之孫八品筆帖式富明管理。富明故。以其族弟馬寧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八佐領內餘丁。康熙十一年。馬福塔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叔父三等護衛胡喜慕管理。胡喜慕故。以其子華瑟管理。華瑟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華彥管理。華彥緣事革退。以三等護衛舍禮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以揮發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通魏管理。通魏故。以其弟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羅碩達管理。羅碩達陞任錦州協領。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索碩達管理。索碩達故。以其族叔父侍郎兼副都統康喀爾管理。康喀爾故。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羅多立管理。羅多立故。以其弟額爾博式管理。額爾博式故。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佛爾會管理。佛爾會故。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佛倫管理。佛倫故。以其叔父護軍校花色管理。花色故。以其子特克慎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第十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額爾博式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都統通佳管理。通佳緣事革職。以侍郎穆成額管理。穆成額年老休致。以其子多羅額駙德成額管理。德成額陞任

永陵總管。以其子公格管理。公格故。以其叔父郎中雙德管理。雙德緣事革退。以護軍參領七格管理。七格緣事革退。以公格之弟員外郎傅爾遜管理。

第十二佐領。亦係第十佐領內餘丁。先於康熙八年。羅多立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通魏弟之孫筆帖式李三保管理。李三保告休。以其子壽住管理。壽住故。以羅碩達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護軍參領甘生管理。甘生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七十六管理。七十六陞任天津協領。以其子傅昌管理。

第十三佐領。初以阿囊阿管理。阿囊阿故。以馬爾圖管理。馬爾圖故。以其子莽褚管理。莽褚故

以其子馬爾泰管理。馬爾泰故。以其子滿都立管理。滿都立緣事革職。以其弟馬廣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第十三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馬爾圖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阿爨阿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兼護軍叅領阿岱管理。阿岱故。以其弟三等護衛邊都管理。邊都故。以阿岱之孫二等阿達哈哈番德海管理。德海故。以邊都之子前鋒叅領寶柱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本旗餘丁編立。始以副都統達嘉管理。達嘉陞任江寧將軍。以郎中德成額管理。德成額緣事革職。以驍騎叅領開親管理。開親從征陣亡。以員外郎額爾格圖管理。額爾格圖緣事革退。以員外郎福德管理。

第十六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噶喇昂邦碩翁科羅巴圖魯勞薩管理。勞薩從征陣亡。以其弟二等公議政大臣兼左都御史副都統羅璧管理。羅璧故。以其子都統一等伯兼一拖沙喇哈番順保管理。順保故。以其子一等伯兼一拖沙喇哈番祁通額管理。祁通額因病休致。以順保之子驍騎叅領倭赫管理。倭赫緣事革職。以祁通額之子一等伯兼內大臣欽拜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第十六佐領內餘丁。康熙十一年。順保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族弟護軍叅領顧巴查管理。顧巴查故。以順保之子副都統岳岱管理。岳岱緣事革職。以順保之孫護軍叅領署理副都統兼一等阿達哈哈番額爾圖管理。

鑲紅旗滿洲都統第四叅領所屬十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以完顏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博爾晉管理。博爾晉故。以其孫護軍叅領羅多理管理。羅多理故。以博爾晉次子順拖輝管理。順拖輝故。以其弟都統議政大臣兼阿思哈尼哈番特錦管理。特錦故。以順拖輝之子護軍叅領恩特赫管理。恩特赫故。以其子額世吞管理。額世吞因病告退。以博爾晉之三世孫護軍統領鄂爾璽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餘丁。康熙六年。特錦

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子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兼驍騎參領特爾赫管理特爾赫故以其子三等護衛額勒倫管理額勒倫故以博爾晉之三世孫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兼散秩大臣副都統額爾德管理額爾德緣事革職以博爾晉之三世孫三等護衛阿爾圖管理

第三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西喇巴之長子噶祿管理噶祿故以其弟都統馬喇喜管理馬喇喜故以其弟法衣丹大塔爾布管理塔爾布年老告退以其子

占布管理占布因病告退以其子倫保管理倫保故以其子榮華保管理榮華保緣事革退以其叔祖之子驍騎校兼副佐領康色立管理康色立故以準提保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三佐領內餘丁康熙四年塔爾布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噶祿之子傳當阿管理傳當阿故以其叔父薩穆岱之孫筆帖式章袞管理章袞緣事革職以其弟二等侍衛伍爾教管理伍爾教故以噶祿之二世孫巴哈布管理

第五佐領亦係第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恩特赫管佐領時復分出一佐領以博爾晉之三世孫汪素管理汪素故以其弟二等阿達哈哈番兼前鋒侍衛阿柱管理阿柱故以其兄侍郎羅查管理羅查調任右衛副都統以其子員外郎羅音泰管理羅音泰陞任四川布政使以其兄之子廩生富昌管理

第六佐領係第二佐領內餘丁額勒倫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兄工部員外郎額世倫管理額世倫因病告退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

額爾壽管理

第七佐領亦係第三佐領內餘丁康熙三十四年占布管佐領時復分出一佐領以馬喇喜之孫三等精奇尼哈番傅爾素管理傅爾素故以其子員外郎傅成管理

第八佐領係第四佐領內餘丁康熙三十四年章袞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馬喇喜之孫四品頂戴阿爾素管理阿爾素故以薩穆岱之孫護軍參領哈理管理哈理故以其子杭吉爾管理

第九佐領係
國初以烏魯喇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恩克僧管理恩克僧緣事革職以布顏泰之長子多羅額駙兼一等阿思哈尼哈番俄木布管理俄木布故以其子六品蔭生色特禮管理色特禮故以其子副都統塞爾登管理
第十佐領係順治二年以和托佐領內餘丁編立始爲牛彔以三等阿達哈哈番紀馬胡管理紀馬胡故以其叔父之子戶部郎中舒恕管理舒恕故以其叔父之子勒爾管理勒爾故

以其兄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穆圖管理穆圖故以其弟克奇管理至康熙七年人丁滋盛編爲整佐領仍以克奇管理克奇駐防右衛以其次子佟奇保管理佟奇保因病告退復以克奇管理克奇年老休致以其長子筆帖式卓爾海管理卓爾海歷任齊齊哈爾協領以其子拖沙喇哈番兼三等侍衛佟壽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
國初以瑚爾哈什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郎格管理郎格從征陣亡以其弟郎色管理郎色故

以其族弟張世巴管理張世巴故以郎格之長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兼驍騎參領董錫祿管理董錫祿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楊古禮管理楊古禮故以郎格之次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兼副都統吏部侍郎議政大臣和托管理和托故以郎色之子護軍參領阿爾泰管理阿爾泰從征陣亡以其長子二等護衛達哈布管理達哈布故以其弟筆帖式達布岱管理達布岱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達拜管理達拜故以郎格弟馬克圖之二世孫護軍參領阿爾法管理阿爾法故以阿爾泰之孫

大[illegible]主孫柱管理孫柱故以其子員外郎舒通阿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七年達布岱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郎色之孫驍騎校布喀達管理布喀達故以其弟之子傅勒赫管理傅勒赫因病告退以郎格之二世孫二等精奇尼哈番兼護軍參領蒙古管理蒙古緣事革退以其兄二等阿思哈尼哈番蘇喀管理蘇喀故復以蒙古管理蒙古因病告退以其長

子明保管理。明保故。以其伯父之子主事德克旌格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第十二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傅勒赫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郎格伯祖烏爾登額之六世孫監生魯爾進管理。魯爾進故。以其叔父之子多羅額駙鄂羅管理。鄂羅故。以其子鄂善管理。鄂善故。以魯爾進弟之子齊善管理。

第十四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阿格巴顏之長子札爾固齊阿蘭柱管理。阿蘭柱故。以其第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布蘭柱管理。布蘭柱從征陣亡。以其第二等阿達哈哈番布爾堪管理。布爾堪故。以其兄阿蘭柱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譚泰管理。譚泰故。以布爾堪之子固山額真赫葉管理。赫葉故。以其弟穆蘭之子拖沙喇哈番兼前鋒參領科布索管理。科布索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圖爾泰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第十四佐領內餘丁。順治二年。赫葉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譚泰之子三等

阿思哈尼哈番圖禮管理。圖禮故。以其弟之子三等阿思哈尼哈番齊勒管理。齊勒故。以其子二等阿達哈哈番鍾海管理。鍾海故。以其子二等阿達哈哈番海重阿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第十四第十五兩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二年。科布索圖禮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赫葉之子赫爾金管理。赫爾金故。以其伯父音達渾之孫一等阿達哈哈番兼護軍參領伊特賀管理。伊特賀故。以其孫七十一管理。

第十七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令孟格圖管理。孟格圖故。以其子綽諾管理。綽諾故。以噶蓋札爾固齊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布山管理。布山故。以孟格圖之子阿吉管理。阿吉故。以其子翁古管理。翁古故。以其子監生穆果連管理。穆果連故。以其弟二等阿達哈哈番計滿管理。計滿緣事革職。以阿吉之二世孫太常寺讀祝官根泰管理。根泰故。以其族弟噶爾圖管理。

第十八佐領。係第十七佐領內餘丁。康熙十一年。翁古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布山之子阿

達哈哈番夸查管理。夸查故，以其子戶部員外郎圖克善管理。圖克善故，以其子圖爾忒管理。圖爾忒因病解任，以其叔父之子拴住管理。

鑲紅旗滿洲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初係呼爾呼立管理。呼爾呼立故，以本牛彔分得撥什庫阿爾泰管理。阿爾泰從征卒於軍，以副都統巴音達管理。巴音達故，以阿爾泰之族弟岳那輝管理。岳那輝故，以其子岳羅管理。岳羅從征陣亡，以其子都統岳吉納管理。岳吉納陞任江寧將軍，以其子岳臣管理。岳臣革退，以岳羅第尼羅之子圖克善管理。圖克善緣事革退，以其第副護軍參領朱克善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岳吉納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叔父護軍參領尼魯管理。尼魯故，以其弟護軍參領常倫管理。常倫故，以尼魯之子護軍參領雅圖管理。

第三佐領，亦係第一佐領內餘丁，先於康熙八年，岳那輝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阿爾泰之子羅岱管理。羅岱從征陣亡，以其族人西來管理。西來故，以羅岱之子朱什保管理。朱什保故，以其子齊爾格德管理。齊爾格德故，以丙來之子長祿管理。長祿故，以其子色克管理。

第四佐領，係
國初編設，始以備禦羅薩管理。羅薩從征陣亡，以其子三等甲喇章京胡世布管理。胡世布故，以其族叔父副都統孟庫魯管理。孟庫魯從征陣亡，以羅薩之次子三等阿達哈哈番馬爾泰管理。馬爾泰緣事革職，以其伯父碩色之子護軍參領巴進特管理。巴進特故，以羅薩弟太柱之子葉伯壽管理。葉伯壽故，以孟庫魯之孫二等阿達哈哈番拖密岱管理。拖密岱卒於軍，以其族叔父色爾忒管理。色爾忒原品休致，以其子色爾登額管理。

第五佐領，係第四佐領內餘丁，康熙十一年，拖密岱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羅薩之孫三等阿達哈哈番馬朗艾管理。馬朗艾因病告退，以羅薩兄碩色之三世孫拜他喇布勒哈番成額德管理。成額德故，以羅薩之三世孫三等阿達哈哈番富爾泰管理。富爾泰故，以其子二等阿達哈哈番富明額管理。

第六佐領係

國初以瓦爾喀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葉古德管理。葉古德故。以其叔父之子拖希納管理。拖希納故。以葉古德之子喜福管理。喜福從征陣亡。以其子科爾坤管理。科爾坤從征陣亡。以其子戶部尚書孫查齊管理。孫查齊緣事革職。以其族弟刑部筆帖式羅泰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六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孫查齊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族祖之孫雄武管理。雄武老病告退。其子舒泰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以噶哈里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洪尼牙喀管理。洪尼牙喀故。以其弟薩蘇喀管理。薩蘇喀從征陣亡。以洪尼牙喀之子吳喇禪管理。吳喇禪故。以其弟朱喇禪管理。朱喇禪故。以其子四格管理。四格緣事革職。以薩蘇喀之子苗其那管理。苗其那陞任將軍。以其子桑格管理。桑格陞任城守尉。以其弟馬成額管理。馬成額故。以桑格之子蘇成管理。蘇成故。以其弟德山管理。德山緣事革退。以其弟蘇寧阿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八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苗其那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朱喇禪之子倭赫管理。倭赫故。以吳喇禪之子吳書管理。吳書故。以其子吳和圖管理。吳和圖陞任城守尉。以吳喇禪之三世孫胡成管理。胡成緣事革退。以吳和圖之弟吳洛圖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以那木都魯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噶爾達管理。噶爾達故。以其子梅勒章京穆爾泰管理。穆爾泰故。以其弟護軍統領察哈泰管理。察哈泰故。以穆爾泰之孫阿爾遜管理。阿爾遜故。

以察哈泰之子護軍參領常代管理。常代故。以其子常雍管理。常雍歿於軍。以其子常魁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科爾坤察哈泰及包衣郭爾泰三佐領餘丁編立。始以三等阿達哈哈番鄂多和管理。鄂多和故。以護軍參領喀爾沁管理。喀爾沁緣事革退。以三等護衛剛額管理。剛額故。以護軍參領噶爾弼管理。噶爾弼緣事革職。以護軍參領博爾昆管理。博爾昆故。以三等護衛威和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康熙二十一年將副都統牛鈕族衆自包衣撥出編爲半個佐領即以牛鈕管理至二十三年人丁滋盛遂編成整佐領仍以牛鈕管理牛鈕故以其子保柱管理保柱陞任保定府城守尉以其弟常壽管理常壽故以其子馬善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
國初以完顏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蘇三管理蘇三故以其子梅勒章京朱士奇管理朱士奇故以其子托海管理托海故以其弟侍郎郭哈管理郭哈年老休致以其子拉哈管理拉哈故以其弟王府典儀四碩色管理四碩色故以其子副護軍參領明祿管理明祿故以其兄之子舍同額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
國初以東海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綽和諾管理綽和諾從征陣亡以其兄翁格尼管理翁格尼革退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傅喀蟾管理傅喀蟾陞任西安將軍以其子穆成格管理穆成格緣事革退以其族叔父昂楚管理昂楚故

以穆成格之子千金保管理千金保故以其叔父舒格禪管理舒格禪故以其子趙保管理趙保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雅爾布管理雅爾布故以其叔父之子傅岱管理

第十五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半個牛彔始以覺羅光都管理光都故以其子五山管理五山故以其弟召班管理召班陞任
盛京以五山之子富臘塔管理康熙六年因人丁滋盛編爲整佐領仍以富臘塔管理富臘塔故以其子恩忒管理恩忒故以召班之子珠色濟管理珠色濟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兼護軍參領額爾赫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郭哈覺羅富臘塔及包衣尼爾達西爾達四佐領餘丁編立始以郎中蒙古爾岱管理蒙古爾岱休致以副都統華色管理華色故以郭哈族人副都統華善管理康熙二十三年因人丁滋盛將富臘塔尼爾達西爾達三佐領人戶撥回專以郭哈佐領分出之人及滋生餘丁編一佐領仍以華善管

理華善故以其族弟學士達色管理達色故以華善之子叅領碩林管理碩林緣事革職以鄂哈之孫侍郎杭奕祿管理杭奕祿緣事革職以其弟色本額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第十五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覺羅富爾塔管佐領時分出一佐領以其子薩拜管理薩拜故以其族叔父之子唐尼管理唐尼故以其族叔父之子拉金管理拉金故以其族伯父之子成格管理成格故以其族叔父之孫常泰管理常泰故以其子常永管理常永緣事革退以其族叔父戶部郎中塞爾岱管理

鑲紅旗包衣第一叅領所屬二佐領五管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編立始以一等護衛得德管理得德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莽伊管理莽伊故以包衣大希佛管理希佛故以典儀官拴德管理拴德故以二等護衛巴爾護管理巴爾護故以花色管理花色故以典儀官白度管理白度故以二等護衛立柱管理立柱故以典儀官泥岳紫管理泥岳紫故以叅領官保管理官保故以典儀官焦宏勳管理焦宏勳故以一等護衛諾爾忒管理

第二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典儀官海瀾管理海瀾故以三等護衛布雅那管理布雅那故以三等護衛伊拉布管理伊拉布故以三等護衛和尚管理和尚故以拖沙喇哈番錢保管理錢保故以二等護衛伊薩哈管理伊薩哈故以拖沙喇哈番存柱管理存柱故以監生英阿哈管理英阿哈故以一等護衛雙全管理

第一佐領下第一管領係雍正七年增立以護軍校二格管理

第一佐領下第二管領亦係雍正七年增立始以驍騎校達賚管理達賚故以庫衣大三格管理

第一佐領下第三管領亦係雍正七年增立始以于蔡保管理于蔡保故以庫衣大胡雅管理

第一佐領下第四管領亦係雍正七年析立以佟保管理

第三佐領下第一管領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六品官六十管理

鑲紅旗包衣第二叅領所屬二佐領二分管三管領

第四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令一等侍衛朱穆布祿管理。朱穆布祿故。以其子精格管理。精格故。以其子英格管理。英格故。以其弟尼爾達管理。尼爾達老病辭退。以其子叅領林寶管理。

第五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令綽泰管理。綽泰故。以三等護衛沈宏謨管理。沈宏謨故。以三等護衛徐元鼎管理。徐元鼎故。以一等護衛索柱管理。索柱故。以一等護衛陶色管理。陶色故。以護軍校嗎爾瑪管理。

第四佐領下第一分管。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護軍校湯易庫管理。

第四佐領下第二分管。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舉人栢壽管理。

第五佐領下第一管領。亦係雍正七年增立。初以六品官珠蘭泰管理。珠蘭泰因病辭退。以六品官六格管理。

第五佐領下第二管領。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六品官李如輝管理。

第五佐領下第三管領。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六品官郭齊喀管理。

鑲紅旗包衣第三叅領所屬一佐領六分管

第七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令錫漢管理。錫漢故。以三等護衛達格色管理。達格色故。以三等護衛海藍管理。海藍故。以三等護衛嘎爾拜管理。嘎爾拜故。以三等護衛邁思哈管理。邁思哈故。以三等護衛穆祇祜管理。穆祇祜故。以三等護衛雅布海管理。雅布海故。以三等護衛胡西納管理。胡西納故。以三等護衛他孫管理。他孫故。以三等護衛郎塔管理。郎塔緣事革退。以三等護衛常格管理。

第一佐領下第一分管。原隸第一叅領內。初為管領。以三等護衛瑤哈管理。瑤哈故。以三等護衛雅思哈管理。雅思哈故。康熙五十年改為分管。以三等護衛塞亨額管理。雍正七年由第一叅領撥隸本叅領。仍以塞亨額管理。塞亨額緣事革退。以三等護衛那親管理。

第七佐領下第一分管係雍正七年增立以滿都管理。

第七佐領下第二分管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雅爾哈管理。

第七佐領下第三分管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瑪召官管理。

第七佐領下第四分管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郭泰管理。

第七佐領下第五分管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通州管理。

鑲紅旗包衣第四叅領所屬一佐領一管領五分管

第六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侍衛伊郎阿管理伊郎阿故以其子二等護衛都倫管理都倫故以其子二等護衛倭赫管理倭赫故以其第二等護衛長壽管理長壽故以倭赫之子二等護衛黑塞管理黑塞故以倭赫之第五品典儀陶色管理陶色故以其子五品典儀託尼管理託尼故以其弟五品典儀託理管理託理故以長壽之孫七品典儀武和管理武和故以黑塞之子八品典儀安泰管理。

第三佐領下第一管領係雍正七年由第一叅領撥隸本叅領下以色勒泰管理。

第六佐領下第一分管係雍正七年增立以舒泰管理。

第六佐領下第二分管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福那赫管理。

第六佐領下第三分管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商阿布管理。

第六佐領下第四分管亦係雍正七年增立以富保管理。

第七佐領下第五分管係雍正七年由三叅領撥隸本叅領下以順有管理。

鑲紅旗包衣第五叅領所屬一佐領一管領五分管。

第二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業成額管理業成額故以其子郭爾袞管理郭爾袞故以其子牛鈕管理康熙二十一年牛鈕撥隸本旗滿洲五叅領下以其族

第三等護衛公圖管理。公圖故。以其養子三等
護衛分泰管理。分泰緣事革退。以公圖族弟拖
沙喇哈番三雅圖管理。
第二佐領下第一分管。係康熙十七年分立。初
以叅領法塔兼管。法塔故。以叅領胡什穆兼管。
胡什穆因病辭退。以叅領伊昌阿兼管。伊昌阿
年老辭退。以叅領八十兼管。八十故。以叅領王
六兼管。王六故。以韓八十管理。韓八十授驍騎
校。以叅領七克特兼管。七克特授二等護衛。以
七品典儀舒敏管理。舒敏奉差往

盛京。以七品典儀玉泰管理。
第三佐領下第三管領。係雍正七年。由第一叅
領撥隸本叅領下。以巴哈那管理。
第七佐領下第七分管。係雍正七年。由三叅領
撥隸本叅領下。以七十六管理。
第七佐領下第八分管。亦係雍正七年。由三叅
領撥隸本叅領下。以阿金泰管理。
第七佐領下第九分管。亦係雍正七年。由三叅
領撥隸本叅領下。以海明管理。
第七佐領下第十分管。亦係雍正七年。由三叅

領撥隸本叅領下。以雙頂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九

旗分志九

八旗佐領 正藍旗滿洲佐領

正藍旗滿洲都統第一叅領所屬十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以烏魯特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諾穆圖管理諾穆圖故以阿濟達管理阿濟達故以法保管理法保故以索諾穆之二世孫三等伯赫達色管理赫達色故以索諾穆之三世孫根敦札卜管理根敦札卜陞任奉天協領以其子端

柱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于穆成格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鎮國將軍宗室胡什布管理胡什布故以其叔父之子輔國將軍宗室拉克達管理拉克達故以其子奉國將軍宗室敬德管理敬德故以其子奉恩將軍宗室巴進泰管理巴進泰故以其弟二等侍衛宗室林貴管理林貴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宗室增成管理

第三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宗室青巴圖魯莽阿貝勒第四子鎮國公宗室韓岱管理韓岱緣事革退以本佐領人福格管理福格陞任寧古塔副都統以本佐領人穆成格管理穆成格年老辭退復以韓岱之孫奉國將軍宗室哈爾薩管理哈爾薩故以韓岱弟之子輔國將軍宗室德楞管理德楞故以其子奉國將軍宗室額爾赫布管理額爾赫布故以其伯父之子奉國將軍副都統宗室滿珠習禮管理滿珠習禮緣事革退以宗室吳達海之二世孫護國將軍宗室松阿立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半個牛彔始以宗室青巴圖魯莽阿貝勒之子宗室吳達海管理吳達海晉封貝子以本牛彔人三泰管理後以人丁足額編爲整佐領仍以三泰管理三泰故以吳達海兄之孫奉國將軍宗室勒色里管理勒色里授右衛護軍叅領以其子奉恩將軍宗室達禮護管理達禮護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奉恩將軍兼監察御史宗室冲陽和管理

第五佐領係第二佐領內滋生人丁于宗室拉

克達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奉國將軍宗室滿達管理。滿達故。以其子宗室八十三管理。八十三緣事革退。以其弟宗室額爾德尼管理。

第六佐領。係第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宗室勒邑里管佐領時。分一佐領。以宗室吳達海之孫奉國將軍宗室卓綏管理。卓綏故。以其子宗室卓賴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于宗室德楞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族孫奉恩將軍宗室納蘇圖管理。納蘇圖故。以其族祖之孫奉恩將軍宗室天相管理。天相故。以其子奉恩將

軍兼二等侍衛宗室小格管理。

第八佐領。係第九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三十四年。寶柱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輔國將軍宗室巴哈穆管理。巴哈穆故。以其子奉恩將軍宗室格爾斌管理。格爾斌革退。以其弟宗室良玉管理。

第九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之半個牛彔。始以海珠護管理。海珠護故。以喀占管理。至康熙五年。人丁足額。編爲整

佐領。仍以喀占管理。喀占故。以輔國公宗室恭安管理。恭安故。以額壘管理。額壘故。以寶柱管理。寶柱故。以恭安之孫副都統宗室諾木柱管理。

第十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朱護達管理。朱護達年老告退。以其子畢魯管理。畢魯年老告退。以其子邁堪管理。邁堪故。以其弟圖勒管理。圖勒緣事革職。以其兄之子御史滿丕管理。滿丕緣事革職。以郎中朱三管理。朱三陞任。以滿丕叔父之子霍立管理。霍立緣事革職。以朱護達之三世孫拖沙

喇哈番黑壽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第十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三十四年。霍立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宗室吳爾登管理。吳爾登緣事革退。以朱護達之族人長壽管理。長壽緣事革退。以宗室如福管理。如福緣事革退。以朱護達之五世孫叅領明山管理。

第十二佐領。亦係

國初以烏魯特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鄂里喀

圖管理鄂里喀圖故以其次子諾穆圖管理諾穆圖故以其兄撓海管理撓海故以其長子庫塞管理庫塞故以其叔父之子花塞管理花塞年老告退以其伯父之子丹拔管理丹拔故以其子博爾泰管理博爾泰故以其伯父之子五達色管理

第十三佐領亦係

國初以烏魯特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羅敏管理羅敏故以和同齊管理和同齊故以阿什圖管理阿什圖故以烏魯特貝子揣爾扎爾之孫

喇麻寨管理喇麻寨故以其子劉相管理劉相陞任

盛京戶部理事官以其弟赫特黑管理赫特黑故仍以劉相管理劉相告退以其子二等阿思哈尼哈番承壽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第十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喇麻寨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子布代管理布代故以其子福海管理福海故以其弟二等侍衛傅赫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于庫塞佐領內分出始以蒙古貝子德爾格爾弟之子七品官馬什管理馬什故以德爾格爾之二世孫阿喇布坦管理阿喇布坦緣事革退以其子副參領兼二等阿達哈哈番蘭那管理

第十六佐領原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人丁編為半箇牛彔始令巴喜管理巴喜年老致仕以其叔父之孫鄂布特管理鄂布特緣事革職以巴喜之子綏哈管理綏哈因病告退以其兄之子多邁管理至康熙三年人丁足額編為整佐領仍以多邁管理

多邁緣事革職以其弟東什庫管理東什庫故以綏哈之子赫索色管理赫索色故以其弟禪他海管理禪他海故以其弟來都管理

正藍旗滿洲都統第二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以胡爾海地方人丁編為半箇牛彔令札爾固齊三潭之子費揚古管理費揚古從征卒於軍以其長子護軍參領雅蘇哈管理至順治十四年人丁足額編為整牛彔仍以雅蘇哈管理雅蘇哈亦以從征卒於軍以其弟楊代管理楊

代故以其子星格圖管理星格圖故以其子理慶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三十六年以本旗滿洲佐領及包衣佐領內人丁編立始以色楞額管理色楞額故以其弟色伯里管理色伯里緣事革退以色楞額之子色痕圖管理色痕圖緣事革退以衛喇管理衛喇緣事革退以興寶管理

第三佐領初係額赫管理額赫緣事革退以議政大臣賽弼漢管理賽弼漢從征病故以其長子護軍叅領哈楚哈管理哈楚哈亦從征病故

以其族兄副都統兼副都御史伊巴漢管理伊巴漢故以其長子護軍叅領伊爾圖管理伊爾圖從征陣亡以其叔父尚書武達禮管理武達禮故以其長子一等護衛勒敵管理勒敵故以其長子明宗管理明宗故以其弟桑格管理續以散騎郎德格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楊代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法庫達管理法庫達故以其孫羅思哈管理羅思哈故以楊代之子格圖肯管理

第五佐領係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勒敵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和碩額駙雅格管理雅格故以其族叔父護軍叅領喀爾欽管理喀爾欽駐防右衛以其子隆壽管理隆壽故以其兄車克車渾管理車克車渾故以其族人阿琳管理

第六佐領係第七佐領內滋生人丁於都統勒貝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鄂掄渾管理續以勒貝族祖沙努喀之孫瓦爾達管理續以其弟鄂理管理續以額駙達爾漢之二世孫沙

達阿管理續以其弟奇達阿管理

第七佐領係天聰八年以沾河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初以楊書之子額駙達爾漢管理續以其孫都統勒貝管理勒貝故以其子花色管理花色故以其叔父鄂海管理鄂海故以其兄鄂拖渾之孫內大臣鄂密管理鄂密專任內大臣以其弟鄂金管理

第八佐領亦係天聰八年以沾河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為半箇牛彔以揚書之兄沙努喀管理沙努喀故以其子書素管理後因人丁滋盛

編爲整佐領。仍以書素管理。書素故。以達爾漢之孫明登管理。明登故。以其子莫爾渾管理。莫爾渾陞任
福陵總管。以其弟伍什哈齊管理。

第九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瓦爾達花色莫爾渾朱爾賽四佐領餘丁編立。始以達爾漢之二世孫敖善管理。續以其伯父勒貝之孫鄂代管理。

第十佐領。係以鄂拖渾花色二佐領餘丁編立。始以達爾漢之二世孫朱爾札哈管理。續以其子朱爾賽管理。朱爾賽故。以其子額爾登厄管理。

第十一佐領。亦係
國初編設。始以賴達管理。賴達緣事革退。以阿邱管理。阿邱故。以其子達奇管理。尋復令賴達之子薩齊庫管理。薩齊庫故。以其兄之子孔圖管理。孔圖年老告退。以其孫步軍統領託和齊之子舒琪管理。舒琪因父罪革退。以護軍校伊馬岱管理。伊馬岱故。以吉星管理。吉星故。以其子庫爾禪管理。庫爾禪緣事革退。以藍州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孔圖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子齊色管理。齊色因其兄託和齊之罪革退。以拖沙喇哈番薩爾帕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第十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年。塞楞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子瞻木楊管理。瞻木楊陞任杭州將軍。以其子羅占管理。羅占故。以其弟穆倫管理。穆倫故。以布當之三世孫黨愛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天命七年。以烏魯特地方來歸

人丁編立。初以阿紀圖管理。阿紀圖故。以孟格圖管理。孟格圖故。以其台吉塞楞管理。塞楞故。以其兄布當之子滿津管理。滿津故。以其兄之子穆哈廉管理。穆哈廉故。以其子額爾和圖管理。額爾和圖故。以其弟之子阿玉璽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十一年。以第十一佐領內阿邱族人分編一佐領。始以阿邱之子西特庫管理。西特庫年老告退。以其孫阿爾賽管理。阿爾賽陞任永平府固山大。以其弟喀賽管理。喀賽故。以其子福奇寶管理。

第十六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碩色管理碩色年老辭退以其次子科爾坤管理科爾坤故以其弟七十八管理七十八故以其子常玖管理常玖故以其伯父之二世孫希杜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天聰三年以庫羅倫布爾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初以庫色布管理庫色布故以䅣桑札爾固齊之子查杜管理查杜從征卒於軍以其子甘珠珥管理甘珠珥緣事革退以其弟阿思哈尼哈番陶藩齊管理陶藩齊故以儀

寮特管理

正藍旗滿洲都統第三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天命元年編立始以覺羅伊巴里之長子覺羅岳塔管理岳塔年老告退以其子覺羅和尼管理和尼故以其弟覺羅夸岱管理夸岱故以其長子覺羅塞赫德管理塞赫德故以其族兄副都統覺羅海蘭管理海蘭故以其兄之子覺羅英柱管理英柱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覺羅福柱管理福柱緣事革退以其弟查布善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内滋生人丁康熙十二年覺羅夸岱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覺羅郎印之子覺羅布祿管理布祿從征卒於軍以其長子覺羅塞勒都管理塞勒都緣事革退以其叔父覺羅扎爾布管理扎爾布因病辭退以其族兄覺羅察爾布管理察爾布故以其族孫覺羅胡壁管理胡壁緣事革退以布祿之子覺羅博奇圖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
國初編設兩半箇牛彔一以夸三管理一以李三

管理夸三故以其子毛達色管理李三故以其子西三管理西三緣事革退以阿爾賚管理後併爲一整牛彔專令毛達色管理毛達色緣事革退以洪科管理洪科緣事革退以巴伊管理巴伊緣事革退以寧古里管理寧古里緣事革退以莽伊圖管理尋復以毛達色之弟騷達色管理騷達色年老告退以其子羅奇管理羅奇年老告退以其弟董保管理董保故以羅奇之孫福保管理福保故以其子馬延圖管理馬延圖故以華山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八年
羅奇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李三之孫代屯
管理代屯故以李三之孫圖舒管理圖舒故以
代屯之弟吉爾他渾管理吉爾他渾故以圖舒
之子圖倫管理圖倫故以其子佟世屏管理
第五佐領原隸鑲藍旗始以覺羅莽燕管理莽
燕解任以覺羅瓦爾馬管理瓦爾馬故以覺羅
薩克蘇管理薩克蘇從征陣亡以覺羅舒恕管
理舒恕解任以覺羅富格管理富格因罪革退
以覺羅哈克泰管理哈克泰陞任城守尉以其

子覺羅永祿管理雍正八年由鑲藍旗撥隸本
旗仍以永祿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
國初編設之半個牛彔初以阿思哈尼哈番達朱
戶管理達朱戶故以其子阿思哈尼哈番翁阿
代管理後增入半個牛彔為一整牛彔仍以翁
阿代管理翁阿代從征陣亡以其弟屯他式管
理屯他式故以其兄之子敦達禮管理敦達禮
故以達朱戶之孫金布管理金布授散秩大臣
以其弟朱馬代管理朱馬代故仍以金布管理

金布故以其子蘇爾柱管理蘇爾柱故以其弟
蘇爾遜管理蘇爾遜故以其長子查魯管理查
魯緣事革退以其族叔父卓敏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三十
四年蘇爾柱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之
子積奇尼哈番額爾和德管理額爾和德緣事
革退以蘇爾柱之子一等阿思哈尼哈番蘇班
泰管理蘇班泰緣事革退以朱馬代之孫阿思
哈尼哈番兼護軍參領滿丕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梅勒章京伊爾敦管理伊爾敦

緣事革退以散秩大臣兼二等阿達哈哈番邁
堪管理邁堪往守
陵寢以其長子一等侍衛嘎布喇管理嘎布喇故以其
弟一等侍衛大福管理大福因病辭退以其兄
之子王府長史穆力瑪管理穆力瑪故以其兄
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兼護軍參領法保管理
法保緣事降調以嘎布喇之孫德善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八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九年
嘎布喇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之子和
爾敦管理和爾敦因病休致以其弟和敏管理

和敏故以嘎布喇之孫蘇庫管理蘇庫革退以和敏之子懷誠管理懷誠革退以大福之子富爾單管理富爾單故以其弟之子復興管理

第十佐領亦係

國初編設始以翁阿代管理翁阿代故以其兄之子溫察管理溫察故以其子常世布管理常世布故以其叔父之子嘎布拉管理嘎布拉故以其弟之子傳達里管理傳達里故以其弟六格管理六格故以其子巴照納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第十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

三十四年增壽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常國柱管理常國柱故以其弟常隆管理常隆故以其子常泰管理常泰故以其子常雲管理常雲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常清管理常清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常官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十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四年麻喇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肇三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色勒管理色勒因病辭退以其弟拖沙喇哈番色黙禮管理色黙禮年老辭退以色勒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赫

深管理赫深年老辭退以其子拖沙喇哈番容爾堪管理

第十三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大海榜式管理大海故以其長子大學士雅泰管理雅泰故以其弟前鋒侍衛拉門管理拉門從征陣亡以其子叅領程布祿管理程布祿故以其子郎中增壽管理增壽故以其弟叅領巴拉馬管理巴拉馬故以其子員外郎佟索柱管理

第十四佐領亦係

國初編設始以包衣昂邦丹譯管理丹譯年老致仕以其弟之子肇三管理肇三故以丹譯之孫麻喇管理麻喇故以其長子格穆德管理格穆德故以其弟代明管理代明調管黑龍江佐領以肇三之孫森圖管理森圖陞任山西按察使以代明之子哈達管理哈達故以其弟韓奇管理韓奇故以其叔父之子哈哈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十三佐領內滋生人丁于程布祿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拖沙喇哈番穆赫管理穆赫故以其長子郎中察金管理察

金故。以其子郎中祖登管理。祖登緣事革退。以程布祿之孫筆帖式陶格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第十五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四年。察金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大學士雅泰之孫侍郎兆華管理。

第十七佐領。原隸鑲藍旗。係康熙八年。於覺羅薩克蘇佐領內分出。以覺羅馬克蘇管理。馬克蘇因病辭退。以覺羅郎圖管理。郎圖故。以覺羅拉巴立管理。拉巴立解任。以覺羅伊禮布管理。伊禮布陞任西安副都統。以其子覺羅佟保柱管理。雍正八年。由鑲藍旗撥隸本旗。仍以佟保柱管理。佟保柱故。以覺羅佛凝義管理。

正藍旗滿洲都統第四參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吳達禮燕合達爾漢奧爾都四佐領餘丁編立。始以王府長史兼議政大臣雅賴管理。雅賴從征陣亡。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前鋒參領雅海管理。雅海從征病故。以雅賴之子班第管理。班第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拉薩禮管理。拉薩禮緣事革退。以其兄玉蘭保管理。玉蘭保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索柱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國初編立之半箇牛彔。始令西佛管理。西佛故。以其弟隋遜管理。後增以薩哈爾察地方來歸人丁。編為一整牛彔。仍以隋遜管理。隋遜故。以其兄之子達爾漢管理。達爾漢故。以其叔父之子福保管理。福保故。以其兄密禮布管理。密禮布因病告退。以其弟善布管理。善布故。以其兄之孫倭星額管理。倭星額軍前病故。以其族人舒禮布管理。

第三佐領。亦係國初編立。始以鞥那齊布管理。那齊布故。以其子甲喇章京蘇爾德管理。蘇爾德故。以其子副都統蘇護吉管理。蘇護吉故。以其子護軍參領蘇賚管理。蘇賚年老辭退。以其弟一等侍衛蘇金管理。蘇金因病辭退。以其弟蘇魯布管理。蘇魯布故。以其弟西拉圖管理。西拉圖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色和納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一年。蘇賚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祖之

孫那爾賽管理。那爾賽故。以其兄佘渾管理。佘渾故。以其子額色禮管理。額色禮故。以其伯父之孫阿柱管理。

第五佐領。亦係第三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復分編一佐領。以三等侍衛桑格管理。桑格故。以其弟護軍校亢保管理。亢保陞任寧夏城守尉。以其兄之子驍騎校察護管理。察護故。以其叔父護軍校索住管理。索住年老辭退。以其子安泰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康熙十九年。將佛保佐領內王

府長史佛保族人。及西圖庫佐領內給事中倉色族人。合編一佐領。以佛保管理。佛保故。以其子聰布立管理。聰布立故。以阿達哈哈番宗海管理。宗海故。以正卿傅德管理。傅德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兼王府長史富爾胡納管理。

第七佐領。係順治八年。於張八十蘇和濟二佐領內分出。始令工部啟心郎五十八管理。五十八故。以其弟西拉巴管理。西拉巴故。以五十八之子燕台管理。燕台故。以其子燕德管理。燕德因病辭退。以其子四十一管理。

第八佐領。係第七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燕台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族叔父詹事府中允阿哈尼堪管理。阿哈尼堪故。以其子阿達哈管理。阿達哈故。以其子法爾納管理。法爾納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和善管理。和善故。以其叔父吏部侍郎阿山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

國初以烏喇地方來歸人丁。編為半箇牛彔。以尼喀禮之子魏赫德管理。魏赫德故。以其子克什圖管理。克什圖故。以其族人德普特臨管理。後

增以一百丁。編為整佐領。仍以德普特臨管理。德普特臨故。以庫代管理。庫代故。以其族弟丹泰管理。後復令克什圖之弟韓克託管理。韓克託陞任江寧副都統。以其弟吳布禮管理。吳布禮故。以韓克託之子額爾德赫管理。額爾德赫故。以其弟吳爾德赫管理。吳爾德赫故。以其子伍余禮管理。

第十佐領。係第九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吳爾德赫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丹泰之子囊爾哈管理。囊爾哈故。以其兄之子車勒渾管

理車勒渾歷任太原城守尉以其族叔父賽音布管理賽音布故以其族子蘇巴禮管理蘇巴禮故以其族人山拜管理山拜故以其子蘇章阿管理

第十一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傅克察管理傅克察從征陣亡以其族孫阿爾哈管理阿爾哈故以傅克察之弟巴爾杜管理巴爾杜故以其兄之孫庫勒納管理庫勒納故以其族孫邁都護管理邁都護從征陣亡以其族人噶哈管理噶哈故以其子巴

哈管理巴哈故以其族弟奇徹布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十一年噶哈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傅克察之孫巴拜管理巴拜故以其子蘇尼克管理蘇尼克故以其子定柱管理

第十三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克一德里管理克一德里故以托希納之弟托爾弼管理托爾弼故以其族孫蘇爾都管理蘇爾都故以其族弟蘇赫納管理蘇赫納故以蘇爾都之子武爾都管理武爾都故以其孫白起管理白起故以其子溫奇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康熙二十一年以雅海吳爾圖二佐領餘丁編立始以郎中兼參領紅尼堪管理紅尼堪歷任杭州副都統以其子侍衛渾達禮管理渾達禮故以護軍校伊湯阿管理伊湯阿故以其族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副參領薩爾圖管理

第十五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布喀管理布喀從征陣亡以其長子博東俄管理博東俄故以其弟花善管理花善故以其子巴達瑪管理巴達瑪故以其伯父

巴林管理巴林故以其子巴喀管理巴喀從征卒于軍以花善之孫齊穆布管理齊穆布因病辭退以其伯父之孫海遜管理海遜因病辭退以齊穆布之子阿達哈哈番佳爾泰管理佳爾泰緣事革退以布喀弟之二世孫六十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第十五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二十三年海遜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布喀弟納他喀之孫赫紳管理赫紳年老告休以騷達色管理騷達色因病告退以金泰管理

第十七佐領。原係康熙二十年。以晉布大福和敏三佐領餘丁編立。始以郎中塞赫管理。塞赫故。以其子三等護衛那敏管理。後將晉布佐領之餘丁撥回復增以大福佐領餘丁二十七名。仍以那敏管理。那敏緣事降調。以前鋒叅領德楞額管理。德楞額軍前病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永常管理。

正藍旗滿洲都統第五叅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于布爾海佐領內分出。始以布爾海之弟禪布管理。禪布陞任右衛副都統。以其

子吳巴西管理。吳巴西故。以布爾海之孫拜他喇布勒哈番六格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覺和託傳喀二佐領餘丁編立。初以伊巴之孫朱胡布管理。朱胡布年老辭退。以其叔父之孫蒙古爾岱管理。蒙古爾岱從征陣亡。以伊巴里之三世孫色本額管理。

第三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兵部侍郎兼副都統蘇魯邁巴圖魯管理。蘇魯邁巴圖魯因傷告休。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蘇飛管理。蘇飛故。以其兄之長子拖沙喇哈番兼前鋒侍衛蘇爾吉管理。蘇爾吉故。以其伯父之子庫庫里管理。庫庫里故。以蘇爾吉之弟阿思哈尼哈番兼副都統遜他哈管理。遜他哈因病告退。以其弟阿達哈哈番兼前鋒叅領翁俄洛管理。翁俄洛因病告退。以其兄之子護軍叅領偏圖管理。偏圖陞任荆州副都統。以其伯父之子郎中兼叅領武格管理。武格陞任
盛京刑部侍郎。以其弟員外郎薩克薩哈管理。

第四佐領。係天命元年。以穆溪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阿爾他錫之子固山額真阿三管理。阿三故。以其弟副都統噶賴管理。噶賴故。以阿三之子一等侯岳爾多管理。岳爾多故。以其族兄之子副都統章格管理。章格故。以其弟護軍叅領莽嘉管理。莽嘉故。以其弟副都統方格管理。方格故。以其子阿達哈哈番范代管理。范代故。以其子豐申管理。豐申緣事革退。以榮山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自色楞佐領內分

出始以尙書哈占管理。哈占故。以前鋒叅領卓爾和管理。卓爾和故。以護軍叅領釋迦保管理。釋迦保故。以侍讀學士傅繼祖管理。傅繼祖陞任
盛京侍郞。以都統滿丕管理。滿丕因病辭退。以御史傑錫管理。傑錫故。以侍郞布爾賽管理。布爾賽調任
盛京侍郞。以侍郞魯瑚管理。魯瑚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塔奈管理。

第六佐領係第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八年。方格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阿三之孫阿思哈尼哈番桑格管理。桑格故。以其叔父之子侍衛鄂爾托管理。鄂爾托故。以其子圖納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六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三十四年。鄂爾托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之子顏柱管理。顏柱故。以其族弟叅領和善管理。和善陞任秀巖城守尉。以其子五十九管理。

第八佐領初以王府長史查塔管理。查塔故。以尙書寧古禮管理。寧古禮故。以其弟典籍官何德管理。何德故。以寧古禮之子正卿色楞管理。色楞故。以侍郞傅繼祖管理。傅繼祖緣事革退。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兼叅領赫色管理。赫色年老辭退。以護軍統領達爾濟管理。達爾濟緣事革退。以護軍叅領安圖管理。

第九佐領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人丁編立。始令伊巴禮管理。伊巴禮陞任包衣昂邦。以其叔父貝托和管理。貝托和緣事革退。以伊巴禮之弟伊拜庫爾禪各管半箇牛彔。伊拜陞任固山額眞。仍合爲一整牛彔。以庫爾禪專管。庫爾禪從征病故。復以伊拜管理。伊拜故。以其子侍郞圖爾泰管理。圖爾泰故。以其弟之子覺和托管理。覺和托緣事革退。以其兄阿思哈尼哈番綏哈達管理。綏哈達年老辭退。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兼御史鍾海管理。鍾海緣事革退。以其弟三等阿達哈哈番滿福管理。

第十佐領係第九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六年。圖爾泰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佛寶色管理。佛寶色故。以其子花色管理。花色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富喀管理。富喀緣事革退。以

其弟豐愛管理。豐愛故。以其兄之子永在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

國初以海蘭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胡什里管理。胡什里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尼隆阿管理。尋以胡什里之子邦紐管理。邦紐陞任江寧固山大。以其族叔父布思泰管理。尋以邦紐之子杭愛管理。杭愛從征陣亡。復以布思泰管理。布思泰故。復以尼隆阿管理。尼隆阿緣事革退。以邦紐之孫布爾海管理。布爾海告退。以其伯祖之孫苗保管理。苗保告退。以其族祖沙拜管理。沙拜緣事革退。以布爾海之子敦拜管理。敦

拜故。以金保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以各旗餘丁編立。始以阿爾津管理。阿爾津故。以其子都統濟什管理。濟什緣事正法。以延布管理。延布故。以其族伯父岳爾多管理。岳爾多故。以阿爾津第五子一等精奇尼哈番噶柱管理。噶柱故。以其子三等精奇尼哈番德克精額管理。德克精額緣事降調。以其子伊靈阿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噶柱范代二

佐領餘丁編立。始以噶柱兄之子一等精奇尼哈番卓林管理。卓林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安代管理。安代因病辭退。以其子明德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

國初以渾楚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班住之長子班布禮管理。班布禮故。以其弟大學士兼尚書對哈納管理。對哈納故。以其子恒山管理。恒山年老告退。以其子叅領石柱管理。石柱緣事革退。以其弟對琛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第十四佐領內滋生人丁。康熙

二十三年。恒山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對哈納兄之孫胡禮管理。胡禮陞任協領。以其弟長壽管理。長壽故。以其子和善管理。

第十六佐領原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人丁。編爲半箇牛彔。令吳達納管理。吳達納緣事革退。以其弟阿爾布代管理。阿爾布代故。仍以吳達納管理。吳達納調外任。以阿爾賽管理。阿爾賽故。以副都統鄂莫克圖巴圖魯管理。鄂莫克圖巴圖魯故。以其子春多管理。春多故。以其子鄂爾畢圖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色楞元寶二佐領餘丁編立。始以護軍參領尼堪管理。尼堪故。以郎中五十八管理。五十八陞任盛京侍郎。以護軍參領鄂羅舜管理。鄂羅舜陞任江寧副都統。以倉場侍郎德柱管理。德柱故。以圓明園護軍參領卓鼐管理。卓鼐陞任西安副都統。以副都統延福管理。延福緣事革退。以二等精奇尼哈番達克薩哈管理。

正藍旗包衣第一參領所屬二佐領一管領五管轄。

第一佐領。初令伊岱管理。伊岱故。以尼雅哈齊管理。尼雅哈齊故。以胡邦阿管理。胡邦阿故。以鐵占管理。鐵占故。以厄什克管理。厄什克故。以佛倫管理。佛倫故。以得祿管理。得祿故。以永泰管理。永泰緣事革職。以阿爾遜管理。阿爾遜故。以三等護衞厄圖渾管理。厄圖渾以疾辭退。以六品典儀官高從孔管理。

第二旗鼓佐領。初令任經管理。任經故。以索陀管理。索陀故。以其子五鴨達管理。五鴨達故。以五哥管理。五哥緣事革職。以富柱管理。富柱緣事解任。以阿爾遜管理。阿爾遜補授護衞。以常松管理。常松緣事革職。以五品典儀官兼參領查克散管理。

第一管轄。係雍正四年編立。初令護軍校克什泰管理。克什泰年老解任。令護軍校嘎布拉管理。嘎布拉退任。以三等護衞常凱管理。

第二管轄。初令五品典儀官賴塔管理。賴塔陞任副將。以一等護衞文代管理。文代故。以護軍校薩里喜管理。薩里喜故。以二等護衞哈達管理。哈達陞授一等護衞。以二等護衞羅起管理。羅起因病告退。以五品典儀官兼參領旗鼓佐領查克散管理。

第三管領。初令護軍校圖虎爾管理。圖虎爾故。以護軍校張六管理。張六故。以護軍校格福賀管理。格福賀故。以護軍校公謹管理。公謹故。以護軍校金武爾管理。金武爾故。以護軍校六格管理。六格因疾辭退。以護軍校達色管理。達色故。以護軍校格爾布管理。格爾布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鴨海管理。鴨海故。以八品筆帖式查拉芬管理。

第四管轄。初令驍騎校李之用管理。李之用年老辭退。以護軍校金五爾管理。金五爾調任。以護軍校六格管理。六格調任。以護軍校達色管理。達色調任。以驍騎校李桂秀管理。

第五管轄。初令六品官劉玫合管理。劉玫合故。以三等護衛高和尚管理。高和尚因病辭退。以六品官劉國傑管理。劉國傑外任千總。以拖沙喇哈番平安管理。平安年老辭退。以護軍校伊常阿管理。伊常阿故。以護軍校專爾管理。專爾故。以連世科管理。連世科年老辭退。以護軍校

玫合管理。玫合因疾辭退。以護軍校五達色管理。

第六管轄。係雍正九年分立。初令三等護衛定柱管理。定柱因疾辭退。以驍騎校梁九管理。梁九授二等護衛。以驍騎校伊常阿管理。

正藍旗包衣第二叅領所屬二佐領一管領。四管轄。

第一佐領。初令李登龍管理。李登龍故。以典儀官賽化管理。賽化撥隸滿洲旗分。以三等護衛耿管理。耿故。以典儀官祈太管理。祈太故。以典

儀官托士管理。托士故。以二等護衛博第管理。博第撥隸怡親王屬下。以拖沙喇哈番兼三等護衛畢力克圖管理。

第二旗鼓佐領。初令高三州管理。高三州故。以七品官高成龍管理。高成龍故。以五品典儀官李老格管理。李老格故。以驍騎校吳爾泰管理。

第一管領。初令雅穆達管理。雅穆達從征陣亡。以其子四品典儀官和尚管理。和尚從征卒於軍。以托士管理。托士故。以二等護衛常保管理。常保故。以一等護衛那顏泰管理。那顏泰故。以

三等護衛畢力克圖管理。畢力克圖陞任。以護軍校哈達管理。哈達故。以護軍校赫生額管理。

第二管轄。係順治九年編立。初令二等護衛尼雅哈禮管理。尼雅哈禮故。以八品典儀官賽畢圖管理。賽畢圖故。以三等護衛達蘇禮管理。達蘇禮故。以護軍校保住管理。保住因疾告退。以護軍校五格管理。五格因疾辭退。以護軍校哈色禮管理。

第三管轄。亦係順治九年編立。初令七品典儀官鄂爾圖管理。鄂爾圖故。以八品典儀官八十

一管理八十一故以八品典儀官何爾管理何爾因疾辭退以護軍校伊爾德亨管理伊爾德亨因疾辭退以護軍校哈爾素管理哈爾素因疾辭退以七品典儀官杭明管理

第四管轄初令三等護衛毛二管理毛二故以三等護衛塔畢圖管理塔畢圖故以護軍校存子管理存子故以護軍校薩哈力管理薩哈力故以護軍校八十一管理八十一故以護軍校金保管理金保故以護軍校多諾管理

第五旗鼓管轄初令護軍校三格管理三格故

以護軍校八十一管理八十一故以護軍校金保管理金保故以護軍校多諾管理多諾罷退以護軍校薩克世管理

正藍旗包衣第三參領所屬二佐領一管領一分管二管轄

第一佐領初令阿那代管理阿那代故以巴拉管理巴拉故以阿爾遜管理阿爾遜因病辭退以那穆代管理那穆代緣事革退以覺羅長保住管理長保住故以德思忒管理德思忒緣事革退以蘇布賀管理

第二佐領初令姚智義管理姚智義故以外三管理外三故以其子法保管理法保年老辭退以烏赫管理

第一管領初令包衣大馬拉管理馬拉故以成保管理成保調任以胡什他管理胡什他罷退以五十七管理五十七故以額里賀管理

第二分管初以護軍校阿思哈管理阿思哈故以護軍校八哈管理八哈故以護軍校老格子管理老格子故以護軍校普祿管理普祿因疾辭退以護軍校六達子管理六達子因疾辭退

以護軍校五格管理

第三管轄係
國初編立始令班布禮管理班布禮故以其子薩克察管理薩克察故以其子六品包衣大布爾泰管理布爾泰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和思和禮管理和思和禮故以其子薩奇庫管理薩奇庫故以海保管理後復令薩奇庫兄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常保住管理常保住故以其弟八品監生端禮管理端禮故以其孫拖沙喇哈番六格

管理。

第四旗鼓管轄。始亦係班布禮管理。班布禮故。亦係其子薩克察管理。薩克察故。亦係其子六品包衣大布爾泰管理。布爾泰故。亦係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和思和禮管理。和思和禮故。亦係其子薩奇庫管理。薩奇庫故。亦係海保管理。後亦係薩奇庫兒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常保住管理。常保住故。亦係其弟八品監生端禮管理。端禮故。亦係其孫拖沙喇哈番六格管理。

正藍旗包衣第四參領所屬三佐領五管領

第一佐領初令佟保貴管理。佟保貴緣事革退。以金虎管理。

第二佐領初令金保管理。金保調任。以豐盛額管理。豐盛額移於正黃旗。以常德管理。

第三佐領初以胡敏管理。

第一管領初令郝占英管理。郝占英分隸寧郡王屬下。以拴住管理。

第二管領初令波羅管理。波羅故。以胡代管理。胡代陞任參領。以王三管理。

第三管領初令常有管理。常有因病辭退。以其弟常德管理。常德陞任。以德格管理。

第四管領。初令德格管理。德格授護軍校。以胡敏管理。胡敏外任知縣。以蘇伯里管理。蘇伯里因病告退。以七十五管理

第五管領初令周文鼎管理。

正藍旗包衣第五參領所屬二佐領四管轄。

第一佐領。初以覺和托管理。覺和托故。以海保管理。海保因疾辭退。以三等護衛商阿布管理。商阿布因疾辭退。以拖沙喇哈番佛保管理。佛

保因疾辭退。以七品典儀官達薩布管理。達薩布因疾辭退。以七品典儀官英依祿管理。

第二佐領初令喀爾布管理。喀爾布年老辭退。以尼滿管理。尼滿陞任副將。以驍騎校色累管理。色累故。以驍騎校央阿布管理。央阿布故。以驍騎校福爾戸管理。福爾戸調任。以驍騎校索色管理。索色故。以驍騎校韋托保管理。韋托保罷退。以驍騎校玉柱管理。玉柱罷退。以驍騎校富爾敦管理。

第一管轄。係雍正元年分立。初令護軍校倘住

管理。佾住年老辭退。以其子護軍校虎什巴管理。

第二管轄。初令典儀官吳世泰管理。吳世泰年老辭退。以其子三等護衛代關管理。代關故。以其弟三等護衛金保管理。金保因病辭退。以其兄之子拖沙喇哈番兼三等護衛平安管理。平安因病告退。以護軍校札藍泰管理。札藍泰因病告退。以護軍校洪世英管理。

第三管轄。初亦係覺和托管理。覺和托故。亦係海保管理。海保因疾辭退。亦係商阿布管理。商阿布因疾辭退。亦係佛保管理。佛保因疾辭退。亦係達薩布管理。達薩布因疾辭退。亦係英依祿管理。英依祿解任。以護軍校郭典阿管理。

第四管轄。初亦係喀爾布管理。喀爾布年老辭退。亦係尼滿管理。尼滿陞任副將。亦係驍騎校色果管理。色果故。亦係驍騎校央阿布管理。央阿布故。亦係驍騎校福爾戶管理。福爾戶調任。亦係驍騎校章托保管理。章托保罷退。亦係驍騎校玉柱管理。玉柱罷退。亦係驍騎校窩爾敦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十

旗分志十

八旗佐領　鑲藍旗滿洲佐領

鑲藍旗滿洲都統第一參領所屬十八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牛錄。始以碩翁科羅巴圖魯安費揚古之長子碩爾惠管理。碩爾惠故。以其子孫塔管理。康熙三年。因人丁滋盛。編爲整佐領。仍以孫塔管理。孫塔故。以其子馬世泰管理。馬世泰年老辭退。以其子吳爾吉管理。吳爾吉年老辭退。以其子德懿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馬世泰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之子法賽管理。法賽故。以長祿管理。長祿故。以其伯曾祖之孫關新保管理。關新保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翁義管理。

第三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安費揚古管理。安費揚古故。以其第四子阿爾代管理。阿爾代從征陣亡。以其子都爾德管理。都爾德故。以其子伊圖管理。伊圖

墜任布政使以其兄西布管理西布故以其子
常壽管理常壽故以其弟常在管理常在故以
刑部員外郎額爾貝管理額爾貝緣事革退以
其伯父之孫傅喇禪管理傅喇禪緣事革退以
二等侍衛德玉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三佐領內餘丁康熙三十三年
常在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之子郎
中額爾德管理額爾德緣事革退以監察御史
朱滿管理朱滿緣事革退仍以額爾德管理額
爾德故以其子額爾格圖管理

第五佐領係
國初以杭嘉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託恩多巴
圖魯穆克坦管理穆克坦從征陣亡以其子一
等阿思哈尼哈番愛音他木管理愛音他木因
病辭退以其兄溫察管理溫察故以其子翁霸
管理翁霸陞任西安副都統以其子副都統薩
賴管理薩賴年老休致以其子薩克新管理薩
克新故以其叔父之子副都統世圖管理
第六佐領係第五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
薩賴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祖之子偏
圖管理偏圖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兼護軍參
領諾敏圖管理諾敏圖故以其弟二等精奇尼
哈番永泰管理
第七佐領係
國初以完顏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特因柱管
理特因柱故以其子鐸備管理鐸備從征陣亡
以其弟鄂特渾管理鄂特渾故以其子班部禮
沙管理班部禮沙緣事罷退以其子盧保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第七佐領內滋
生餘丁編立始以班部禮沙之弟四十八管理

四十八故以其兄之子胡朗阿管理胡朗阿故
以班部禮沙管理班部禮沙故以其孫索泰管
理索泰革退以其弟散丕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十二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
年色忒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祖之孫
拖凱管理拖凱年老辭退以其子馬喇希管理
馬喇希因不勝任革退以其弟阿爾泰管理
第十佐領原隸正黃旗初以一等侍衛友都章
京查里哈管理查里哈故以其子侍衛查布圖
管理查布圖年老告退以烏莫訥之子璽國立

管理。雍正八年。撥隸本旗。仍以華圖立管理。

第十一佐領。初係汪善管理。汪善故。以其子番察管理。番察病退。以其伯父之孫蘭泰管理。蘭泰故。以其叔父之子圖蘭管理。圖蘭故。以其弟圖魯管理。圖魯因病辭退。以其子圖丹管理。圖丹故。以其子華顯管理。華顯陞任巡撫。以其子隆昌管理。隆昌緣事革退。以其兄德進管理。德進緣事革退。以其族弟尼雅哈立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五年。圖丹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汪善之孫色忒

管理。色忒故。以其子烏達力管理。烏達力故。以汪善弟烏巴泰之孫三等阿達哈哈番西德渾管理。西德渾故。以色忒之子圖爾德赫管理。圖爾德赫緣事革退。以覺羅西平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固山額真護什布管理。護什布年老致仕。以其孫穆和訥管理。穆和訥故。以其弟巴薩里管理。巴薩里故。以其子巴齡管理。巴齡故。以其伯父之子大受管理。大受故。以其子格爾古朗管理。格爾古朗革退。以其伯祖之二世孫佛保管理。

第十四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之半箇牛彔。始以拜音岱管理。拜音岱故。以其弟文泰管理。文泰調管別佐領。以其族弟代袞管理。代袞故。以其族兄之子岳那管理。康熙二年。因人丁滋盛。編為整佐領。仍以岳那管理。岳那年老辭退。以代袞之子嵩祝管理。嵩祝陞任奉天將軍。以拜音岱弟文差之二世孫賽隆阿管理。賽隆阿故。以其族孫色爾布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第十四佐領內餘丁。康熙三十

三年。嵩祝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族兄碩爾和管理。碩爾和年老辭退。以嵩祝之子蘇章阿管理。蘇章阿故。以其弟朱章阿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

國初以東尼城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札海管理。札海故。以其子孟古管理。孟古故。以其族伯父之子碩色管理。碩色故。以孟古伯父之孫布喀管理。布喀故。以其子馬成管理。馬成陞任右衛副都統。以其子張愛管理。張愛故。以其子喀寧阿管理。喀寧阿緣事革退。以其叔祖之孫舒

清格管理。舒清格故以其叔父之子三格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第十六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馬戚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郎中對蘭管理對蘭緣事革退適馬戚自右衛降調來京仍令馬戚管理馬戚年老辭退以其孫喀克篤里管理

第十八佐領係康熙十一年自莫爾渾佐領內分出始以護軍統領喇賽管理喇賽後陞都統解佐領任以副都統達爾泰管理達爾泰故以侍郎阿山管理阿山陞任兩江總督以其子賚禮郎法三管理法三緣事革退以叅領超哈岱管理超哈岱調任防禦以明圖管理

鑲藍旗滿洲都統第二叅領所屬十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喇嘛管理喇嘛故以其弟倭黑訥管理倭黑訥年老辭退以其子都統額赫訥管理額赫訥年老致仕以其子塞立管理塞立故以其子塞赫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三十三年額赫訥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子韓他立管理韓他立故以其伯祖之三世孫韓札管理韓札故以戶部筆帖式寧武齊管理

第三佐領亦

國初以葉赫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令額駙顧三台管理顧三台故以其子梅勒章京明安圖管理明安圖故以其兄護軍叅領格爾圖管理格爾圖故以明安圖之子梅勒章京賽碧漢管理賽碧漢故以其子阿達哈哈番長壽管理長壽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兼護軍叅領伊僧額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三佐領內餘丁康熙七年賽碧漢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蘭柱管理蘭柱故以其子給事中增壽管理增壽緣事革退以其伯祖之孫火器營章京寶奇管理

第五佐領係第三第四兩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賽碧漢蘭柱管佐領時又分編一佐領以賽碧漢伯父之孫常壽管理常壽故以其子觀音保管理觀音保故以其伯父之子保海管理

第六佐領係

國初以雅爾胡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顏布祿管理。顏布祿故。以其子戶部郎中兼叅領楊孫管理。楊孫往守
景陵。以其弟夸海管理。夸海年老告退。以楊孫之子雅賚管理。雅賚年老告退。以其子沙壺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六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夸海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子拉哈管理。拉哈故。以其子二等侍衛佟保管理。佟保故。以驍騎校田保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以汪泰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屯泰管理。屯泰故。以其子圖門管理。圖門從征傷歿。以其子圖彥圖管理。圖彥圖故。以其叔父穆成管理。穆成年老告退。以圖彥圖之子吳拜管理。吳拜故。以其弟蘇拜管理。蘇拜故。以其子蘇海管理。蘇海故。以其子蘇成阿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八佐領內餘丁。康熙八年。吳拜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穆成之子南達海管理。南達海故。以其子達賴管理。達賴故。以其子護軍叅領達海管理。

第十佐領亦係第八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蘇拜管佐領時。復分編一佐領。以吳拜之子吳達禮管理。吳達禮故。以其叔父之子鄂爾泰管理。鄂爾泰陞任江蘇布政使。以其弟詹事鄂爾奇管理。鄂爾奇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編修鄂敏管理。鄂敏緣事解任。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圖密善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
國初以瓦爾喀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額蒙格管理。額蒙格年老告退。以其子喀爾喀那管理。喀爾喀那故。以其兄之子恩特管理。恩特故。以其弟都倫管理。都倫故。以額蒙格兄之孫他布代管理。他布代故。以其子邁圖管理。邁圖故。以其子三等侍衛兼署叅領滿福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餘丁。康熙八年。他布代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都倫之子法福立管理。法福立緣事革退。以他布代之弟布喇代管理。布喇代降調。仍以法福立管理。法福立故。以其子長春管理。長春緣事革退。以其弟法爾薩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邁圖法編立兩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分編一佐領以大學士阿蘭泰管理阿蘭泰故以其子大學士富寧安管理富寧安故以郎中蘇納海管理蘇納海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叅領達魁管理

第十四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三丹達爾漢管理尋改令喀山管理喀山故以其子那海管理那海故以其弟那親管理那親老病告退以其子赫爾圖管理赫爾圖老病告退以其兄之子官柱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第十四佐領內餘丁康熙八年那親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族子侍郎西爾圖管理西爾圖年老辭退以其弟之子存保住管理存保住故以那親之子二等伯穆爾泰管理穆爾泰因疾辭退以其子額林管理額林降調以其兄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兼副護軍叅領岐山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

國初以阿庫里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托敏管理托敏故以其族弟唐蘇喇管理唐蘇喇故以其子謙紐管理謙紐故以托敏兄之孫烏爾德管理烏爾德故以其子照格管理照格故以其子額爾德管理額爾德緣事革退以其弟二等阿達哈哈番額爾塞管理額爾塞緣事革退以明全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

國初以蒙古來歸人丁編立始爲半箇牛彔以和碩齊之子波思希管理波思希故以其兄奇他爾管理奇他爾因病辭退以其子阿爾那管理阿爾那故以其叔父巴爾圖管理巴爾圖故以其兄之子班達爾沙管理班達爾沙因病辭退以其子一等精奇尼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兼護軍叅領孟克管理康熙三十四年增以本旗餘丁編爲整佐領仍以孟克管理

第十八佐領係康熙十一年於副都統西布佐領內分出始以侍郎納布管理納布故以護軍叅領達爾泰管理達爾泰調管拉賽佐領以侍郎庫爾訥管理庫爾訥緣事革退以郎中額實和管理額實和故以前鋒叅領魯吉管理魯吉年老休致以拖沙喇哈番兼護軍叅領碩塔管

理。

鑲藍旗滿洲都統第三叅領所屬十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

國初以輝發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莽庫管理。莽庫故。以蕭章京德爾德赫管理。德爾德赫故。以其子護軍叅領博伯尼管理。後復以莽庫之子羅和管理。羅和故。以其子羅多管理。羅多陞任右衛護軍叅領。以其弟訥爾布管理。訥爾布因病辭退。以其子訥禮管理。

第二佐領係

國初以胡爾海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沙爾虎達管理。沙爾虎達陞任寧古塔昂邦章京。以其子巴海管理。巴海亦陞任寧古塔昂邦章京。以其族弟戴察管理。後復以沙爾虎達之子武沙禮管理。武沙禮故。以其子武巴禮管理。武巴禮故。以其子武爾袞管理。武爾袞緣事革退。以其伯祖之二世孫三等阿達哈哈番阿哈納管理。

第三佐領係第十三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南達海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賽必圖管理。賽必圖因病辭退。以其弟拖沙喇哈番薩穆

哈管理。

第四佐領係

國初以烏喇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康喀賴管理。康喀賴故。以其子西納海管理。西納海故。以其子韋圖管理。韋圖緣事革退。以其弟常鼐管理。常鼐故。以其子輝拜管理。輝拜故。以其子查穆岱管理。

第五佐領亦係

國初以雅爾胡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賀索禮管理。賀索禮故。以其長子阿古塔鎮管理。阿古

塔鎮故。以其弟索索禮管理。索索禮故。以其兄薩爾泰管理。薩爾泰緣事革退。以其弟馬布海管理。馬布海故。以其兄之子羅什管理。羅什故。以其叔父倭赫納管理。倭赫納從征陣亡。以其子尼雅哈管理。尼雅哈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格貝管理。格貝因病告退。仍以尼雅哈管理。尼雅哈陞任西安將軍。以其子塞爾奇管理。塞爾奇故。以其弟額爾奇管理。額爾奇年老辭退。以其子額僧格管理。

第六佐領係第八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

隆錫庫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羅米達管理羅米達緣事革退以其弟舒米達管理舒米達外任城守尉以其子舒昌管理

第七佐領係第二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分編一佐領以沙爾虎達之子佛爾津管理佛爾津陞任白都訥協領以其子東安管理東安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孫安泰管理安泰陞任杭州將軍以其叔父之子札薩克圖管理札薩克圖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明德管理明德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孫綽爾門管理

第八佐領係

國初以哈達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卓內管理卓內從征陣亡以其子羅洛管理羅洛故以其子錫特庫管理錫特庫故以其兄之子碩倫管理碩倫從征陣亡以其伯父查韓代管理查韓代故以其父羅漢管理羅漢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隆錫庫管理隆錫庫故以其子阿米達管理阿米達陞任布政使以其弟鄂米達管理鄂米達陞任杭州將軍以阿米達之子阿倫管理

第九佐領係第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三十四年訥爾布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伯父之孫薩穎管理薩穎緣事革退將羅多自右衛調回令其管理羅多故以其弟之子四格管理四格故以其子查喇汾管理查喇汾故以其叔父伍德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以烏喇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陀郭代管理陀郭代革退以西達管理西達革退以西布海管理西布海革退以昂阿管理昂阿故以德爾登管理德爾登故以朱申保管理朱申保

緣事革退以德爾登之子赫舍里管理赫舍里緣事革退仍以朱申保管理朱申保從征陣亡以其子田保管理田保故以其弟佛寧管理佛寧緣事革退以其族子哈克敵管理

第十一佐領係第十二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根特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孫古寧管理古寧故以其父古蘇管理古蘇故以其弟拖沙喇哈番格本額管理格本額故以其兄之子古爾班管理古爾班故以其子蘇札漢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以尼馬察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尼唐阿管理。尼唐阿故。以其弟林布管理。林布故。以喇穆拜管理。後復以尼唐阿之弟卓布納管理。卓布納外省駐防。以其兄之子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兼議政大臣都統根特管理。根特年老致仕。以其孫筆帖式麻拉管理。麻拉陞授齊齊哈爾固山大。以其叔父阿思哈尼哈番格圖肯管理。格圖肯緣事革退。以其兄護軍參領古爾哈管理。古爾哈因病致仕。以其長子筆帖式古爾渾管理。古爾渾緣事革退。以其叔父格思式管理

格思式因病辭退。以其長子額森布管理

第十三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二等參將郎色管理。郎色年老辭退。以其長子愛音布管理。愛音布故。以其弟新泰管理。新泰陞任

盛京副都統。以其長子和爾渾管理。和爾渾故。以其叔父之子南達海管理。南達海故。以其子阿都管理。阿都故。以新泰之子席集渾管理。席集渾因病辭退。以南達海之子阿祿管理。阿祿外任城守尉。以其子明福管理。

第十四佐領亦係

國初編立。始以二等甲喇章京莫海管理。莫海從征陣亡。以其子孟烏爾代管理。孟烏爾代緣事革退。以其弟圖賴管理。圖賴緣事革退。以其兄科爾魁管理。科爾魁緣事革退。仍以圖賴管理。圖賴故。以其兄之子莫爾渾管理。莫爾渾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圖思海管理。圖思海緣事革退。以前鋒參領常在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自寧古塔佐領內分出。始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前鋒統領碩鼐管理。碩鼐故。以護軍參領九式管理。九式年

老告退。以員外郎文保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自正黃旗黑爾圖存保佐巴圖蘇爾式巴鼐存柱六佐領內分出。始以禮部侍郎多奇管理。多奇緣事革退。以刑部侍郎逯塞管理。逯塞緣事革退。以王府長史赫達色管理。赫達色年老告退。以護軍參領鄂米達管理。鄂米達調任以副都統馬奇達管理。馬奇達年老告退。以郎中覺羅勒爾森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第四佐領內餘丁。康熙三十四

年。常祿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之子道福色管理。道福色陞任杭州副都統。以其子胡彝管理。

第十八佐領。係第十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赫舍里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伯父之孫白起管理。白起故。以其子哈爾費燕管理。哈爾費燕故。以其子哈沙哈管理。

鑲藍旗滿洲都統第四叅領所屬十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第五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滿色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之子索達色管理。索達色因病告退。以其子索爾敏管理。索爾敏故。以其弟二等侍衛索爾阿管理。

第二佐領。係

國初以通嚴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阿古理之子雅爾璧希管理。雅爾璧希故。以其弟查達哈管理。查達哈故。以其兄之子查理管理。查理年老辭退。以雅爾璧希之子宴代管理。宴代緣事革退。以英格納管理。後宴代事白。仍以宴代管理。宴代故。以其叔父之子富喀管理。富喀故。以其族兄鄂理喀管理。鄂理喀年老辭退。以富喀伯父之子和爾渾管理。和爾渾故。以其子庫爾禪管理。庫爾禪故。以其子保住管理。保住緣事革退。以其叔父馬爾西管理。馬爾西致仕。以其兄之子拜靈阿管理。

第三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阿爾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之孫郎中色和臣管理。色和臣緣事革退。以其弟四十八管理。四十八因病辭退。以其弟三等侍衛石頁管理。

第四佐領。係第五佐領內餘丁。康熙七年。色爾古德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父之子前

鋒侍衛庫爾訥管理。庫爾訥故。以其弟王府長史庫爾臣管理。庫爾臣故。以其子親軍校達爾占管理。達爾占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典儀佟海管理。

第五佐領。亦

國初以通嚴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努燕管理。努燕故。以其子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兼副都統西特庫管理。西特庫年老辭退。以其子二等阿思哈尼哈番色爾古德管理。色爾古德故。以其

子寶柱管理。寶柱故。以其弟滿色管理。滿色故。以其子副參領滿德管理。

第六佐領。係第四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庫爾臣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子圓明園營總吳爾禪管理。

第七佐領。係

國初以多爾吉畢喇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查爾糾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雅木布禮管理。雅木布禮從征陣亡。以其弟三等遊擊胡什屯管理。胡什屯故。以其兄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葉

勒深管理。葉勒深緣事革退。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兼刑部郎中護軍參領格爾特管理。格爾特故。以其叔父之子護軍參領希佛訥管理。希佛訥故。以格爾特之孫噶哈泰管理。噶哈泰故。以其父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兼護軍參領噶爾圖管理。噶爾圖故。以其孫參領洪海管理。洪海緣事革退。以其叔祖之孫星德管理。星德故。以其叔祖之孫舉人商阿那管理。商阿那降調。以其伯祖之三世孫三等阿達哈哈番馬什泰管理。馬什泰

從征陣亡。以其子德楞額管理。

第八佐領。係第二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保柱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伯父格達管理。格達故。以其叔祖之二世孫親軍校穆占管理。穆占故。以其子長勇管理。長勇故。以其伯曾祖之三世孫五十八管理。

第九佐領。係

國初以薩克達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舒塞管理。舒塞故。以其長孫三等阿思哈尼哈番西武庫管理。西武庫故。以其叔父之子倭和臣管理。倭和臣故。以西武庫之子一等阿思哈尼哈番

桑格管理。桑格故。以其叔祖三等侍衛薩爾泰管理。薩爾泰降調。以其子監生達布海管理。達布海故。以其弟拉布海管理。拉布海陞外任。以其子博海管理。博海降調。以其伯父之子恩保管理。

第十佐領。係第九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薩爾泰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桑格之子一等阿思哈尼哈番馬哈禮管理。馬哈禮陞任陵寢副總管。以其子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兼護軍參領

舒保管理。

第十一佐領亦係第九佐領內人丁。先於康熙八年桑格管佐領時。分編此佐領。以阿爾管理。阿爾故。以其子達哈哈管理。達哈哈故。以其弟代友管理。代友故。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七十三管理。七十三故。以其叔祖之孫三達色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第七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希佛訥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子索珠管理。索珠因病告退。以其子奚磐管理。奚磐故。

以其族弟洋海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本旗各佐領餘丁編立。始以尚書介山管理。介山年老休致。以其子增壽管理。增壽故。以其弟寧古泰管理。寧古泰因病辭退。以其兄侍郎登德管理。登德故。以其弟之子富柱立管理。富柱立故。以其伯祖之子丹桂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康熙三十三年。自庫爾納介山二佐領內分出。始以拜他喇布勒哈番護軍參領富成格管理。富成格從征陣亡。以其子富泰管理。富泰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蘇明阿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康熙五年。以和爾渾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以英格訥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葉楞額管理。葉楞額故。以其弟賽璧圖管理。賽璧圖陞任固山大。以其子常八十管理。常八十故。以護軍統領新泰管理。新泰緣事革退。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官保柱管理。官保柱故。以三等侍衛齊賓管理。齊賓故。以護軍參領四十六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三十四年。以哈齊海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以參領布代管理。布代年老辭退。以其子筆帖式阿玉石管理。阿玉石緣事革退。以尚書赫碩色管理。赫碩色緣事革退。以尚書常壽管理。常壽故。以副都統法喀管理。法喀故。以通政使司左通政登柱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賽璧圖佐領內餘丁。合輔國公根都之包衣人衆。編一佐領。以監察御史伊拉喀管理。伊拉喀故。以奉恩將軍宗室古魯古管理。古魯古陞任右衛護軍參領。以其子奉恩將軍宗室殷圖管理。殷圖故。以

其子奉恩將軍宗室等柱管理。雍正二年。故令
一等阿思哈尼哈番稽庫管理。
第十八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隆蓋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以三等阿達哈哈番兼都統阿爾璽管理。阿爾璽因病告退。以其子拖沙喇哈番兼護軍叅領舒敬阿管理。

鑲藍旗滿洲都統第五叅領所屬十七佐領

第一佐領。係第六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楊鼐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叔祖保柱管理。保柱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孫常祿管理。常

祿外任杭州固山大。以其叔祖之子色勒管理。色勒故。以其兄之二世孫雅虎管理。

第二佐領。係第十一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西丹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子胡世布管理。胡世布降調。以英格之二世孫偏圖管理。

第三佐領。係第十佐領內餘丁。康熙三十四年。申圖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弟郎中音圖管理。音圖故。以其伯祖之二世孫拖沙喇哈番七十管理。七十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積福管理。積福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世德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額赫訥巴木布爾善尼木布雅多四佐領餘丁編立。始以郎中禮古管理。禮古以護軍叅領出征陣亡。以其子禪代管理。禪代故。以其弟之子哈查海管理。哈查海故。以其弟胡世塔管理。胡世塔緣事革退。以其子黑達色管理。

第五佐領。係第七佐領內餘丁。康熙十一年。蘇伯赫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兄甘都海管理。甘都海緣事革退。以其弟郎中倭赫管理。倭赫陞任按察使。仍以甘都海管理。甘都海年老

休致。以其子噶祿管理。噶祿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二世孫額爾柱管理。額爾柱降調。以甘都海之子查靓管理。

第六佐領。係
國初以汪佳鄂爾渾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英格管理。英格故。以其子綽和洛管理。綽和洛故。以其兄他哈布管理。他哈布緣事革退。以其族兄魯克都禮管理。魯克都禮故。以他哈布之弟都爾巴管理。都爾巴年老辭退。以其孫馬嚴管理。馬嚴卒於軍。以其子楊鼐管理。楊鼐外任右

衛固山大以其兄佟保管理佟保故以其子圖彔阿管理

第七佐領係

國初以佟佳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噶哈管理噶哈故以其子哈思呼布拉喀管理哈思呼布拉喀故以其弟東阿密管理東阿密故以其兄之子阿思哈尼哈番兼都統尚書議政大臣太子太保藍拜管理藍拜年老致仕以其子蘇伯赫管理蘇伯赫故以其子蘇赫管理蘇赫故以其子長生管理長生陞任

盛京副都統以其弟常祿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十一年以魏圖佐領內餘丁編立始以都統霍式管理霍式故以護軍統領馬爾漢管理馬爾漢故以副都統五十管理五十故以護軍叅領七十管理七十緣事革退以侍郎覺和托管理覺和托故以叅領四格管理四格故以監察御史邁柱管理邁柱陞任湖廣總督以四品官哈準管理

第九佐領係

國初以汪佳地方來歸人丁編爲半箇牛彔始以孟阿管理孟阿故以其子穆齊管理穆齊從征陣亡以其弟法喀管理法喀故以其兄之子穆爾賽管理康熙十一年因人丁滋盛編爲整佐領仍以穆爾賽管理穆爾賽陞任布政使以其弟納爾賽管理納爾賽因病辭退以其子赫雅圖管理赫雅圖緣事革退以其弟阿雅圖管理阿雅圖故以赫雅圖之孫安圖管理

第十佐領係

國初以哈達地方來歸人丁編立始以都胡禪管理都胡禪故以其弟雅克禪管理雅克禪年老

辭退以其子海色管理海色緣事革退以其子郎中哈禮管理哈禮歿於軍以其弟滿丕管理滿丕陞任

盛京固山大以其弟內閣學士申圖管理申圖故以其子副叅領花色管理花色緣事革退以都胡禪之三世孫阿木察庫管理

第十一佐領亦係第六佐領內餘丁先於康熙八年都爾巴管佐領時分編此佐領以其兄之子西丹管理西丹故以英格之二世孫馬哈泰管理馬哈泰故以其弟之子明遠管理

第十二佐領。係
國初以胡爾哈地方來歸人丁。編為兩半箇牛彔。一以嘉色拉管理。一以和善管理。後以和善緣事革退。遂合為一整牛彔。以嘉色拉管理。嘉色拉故。以其子會泰管理。會泰故。以和善之族子法幾那管理。法幾那緣事革退。以副都統巴都立管理。巴都立故。以嘉色拉之族子阿爾杜管理。阿爾杜陞任鳳凰城城守尉。以嘉色拉之孫隆蓋管理。隆蓋因病告退。以巴都立弟之子海都管理。海都故。以其子哈世屯管理。哈世屯故。

以其弟穆世屯管理。穆世屯緣事革退。以其弟伯世屯管理。伯世屯外任城守尉。以其兄之子炳德管理。

第十三佐領。係第八佐領內餘丁。康熙二十三年馬爾漢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都統巴海管理。巴海故。以副都御史阿山管理。阿山陞任
盛京侍郎。以太常寺卿希佛納管理。希佛納陞任
盛京侍郎。以三等伯噶敏圖管理。噶敏圖緣事革退。以侍讀學士瓦渾泰管理。瓦渾泰年老告退。以護軍參領羅山管理。

第十四佐領。係康熙十三年。以本旗餘丁編立。始以侍郎哲庫訥管理。哲庫訥故。以侍郎佟泰管理。佟泰故。以侍郎蘇拜管理。蘇拜故。以尚書滿都管理。滿都緣事革退。以都統希斯哈管理。希斯哈緣事革退。以侍郎鐵圖管理。鐵圖緣事革退。以都統雅穆布管理。雅穆布故。以護軍參領罔敏管理。罔敏緣事革退。以前鋒參領富格管理。富格陞任
盛京副都統。以郎中兼參領赫楞額管理。赫楞額緣事革退。以一等阿思哈尼哈番沙津管理。

第十五佐領。係以索倫胡爾渾鄂爾渾瓦爾喀胡爾哈五處人丁編立。初以孟甲管理。孟甲故。

以其族弟賽穆哈管理。賽穆哈緣事革退。以梅勒章京羅奇巴克式管理。羅奇巴克式出征陣亡。以固山額真藍拜管理。藍拜調任。以羅奇巴克式之弟思圖管理。思圖年老辭退。以其兄之孫蘇伯琳管理。蘇伯琳故。以其子蒼管理。蒼緣事革退。以侍郎邵穆布管理。邵穆布陞任兩江總督。以尚書希佛訥管理。希佛訥緣事革職。以副都統他穆巴管理。他穆巴調任

盛京副都統以副都統觀音保管理觀音保調任
荆州副都統以員外郎富彌善管理富彌善故
以內閣學士春山管理
第十六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以蒼賽福二佐
領內餘丁編立始以蒼之族祖恩格禮管理恩
格禮調任
陵寢郎中以侍郎賽璧漢管理賽璧漢故以蒼之弟阿
達哈哈番察欣管理察欣因病告退以蒼之子
愛欣管理愛欣故以叅領噶爾瑪管理
第十七佐領係第十五佐領內餘丁康熙八年

蘇伯琳管佐領時分編一佐領以其族兄黍格
管理黍格外任江寧固山大以蘇伯琳之子賽
福管理賽福故以其子艾福管理艾福緣事革
退以護軍叅領富德管理富德因病辭退以給
事中鄂敏管理
鑲藍旗包衣第一叅領所屬四佐領
第一佐領初以博爾對管理博爾對故以高力
管理高力故以索倫管理索倫故以額克親管
理額克親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兼散騎郎夸
色管理

第二旗鼓佐領初以李霸管理李霸故以新大
色管理新大色故以四十六管理四十六陞任
副將以僧保管理僧保故以魏巴管理魏巴年
老告退以一等護衛沙爾漢管理
第三佐領初係穆哈達管理穆哈達故以翁郭
代管理翁郭代故以岳朱代管理缺以三採管
理缺以二等護衛津常管理津常故以一等護
衛白柱管理白柱陞任長史以二等護衛和爾
敦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三十九年自花色佐領內分

出始令三等護衛佟艾管理佟艾故以三等護
衛海都管理
鑲藍旗包衣第二叅領所屬三佐領
第一佐領係以顏德達爾布二佐領合併為一
佐領始以包衣叅領阿爾法管理阿爾法故以
司儀長保柱管理
第二滿洲佐領初係三採管理三採年老辭退
以七品典儀官姜汝亮管理姜汝亮故以拖沙
喇哈番佛保管理
第三滿洲佐領初以岳朱岱管理岳朱岱年老

告退。以田秀管理。田秀年老告退。以陶花色管理。

鑲藍旗包衣第三參領所屬四佐領

第一滿洲佐領。係康熙三十七年分立。初令滿皮管理。滿皮故。以護軍校趙皂保管理。趙皂保故。以六品官常玉管理。常玉故。以五品典儀官淑書管理。淑書緣事革退。以參領皂保管理。

第二滿洲佐領。係雍正元年分立。初令護軍校常明管理。常明因病罷退。以六品典儀官麗之林管理。

第三佐領。係雍正九年分立。令護軍校塞爾布管理。

第四佐領。係雍正六年分立。初令護軍校苗志誠管理。苗志誠故。以護軍校七十四管理。

鑲藍旗包衣第四參領所屬三佐領

第一佐領。初係伯格管理。伯格故。以拖爾惠管理。拖爾惠故。以馬哈喇管理。馬哈喇故。以紀納密管理。紀納密故。以二吉圖管理。二吉圖故。以五十管理。五十故。以七格管理。七格故。以拖沙喇哈番兼參領索柱管理。

第二滿洲佐領。初以燕布祿管理。燕布祿故。以班第管理。班第故。以轄琥管理。轄琥故。以沙爾漢管理。沙爾漢調任。以花善管理。花善緣事革退。以龍桂管理。龍桂緣事革退。以三等阿達哈哈番和善管理。

第三佐領。係以帕格屆久亮愛十三。二佐領合併為一佐領。以三等護衛儀住管理。

鑲藍旗包衣第五參領所屬四佐領

第一佐領。初係穆理馬管理。穆理馬因病辭退。以色爾古德管理。色爾古德因病辭退。以蘇拜管理。蘇拜故。以農代管理。農代年老辭退。以高大管理。高大故。以虎什管理。虎什故。以賁太管理。賁太因病辭退。以馬爾賽管理。馬爾賽告退。以三等護衛德祿管理。德祿故。以三等護衛花色管理。後改令護軍校才住管理。才住因病辭退。以驍騎校福壽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四十七年。自三探佐領內分出。始令三等護衛來住管理。來住故。以三等護衛黑達子管理。黑達子故。以八品典儀官朱申太管理。朱申太故。以護軍校托云太管理。

第三佐領。係雍正十三年編立。始以三等護衛
阿爾泰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三十九年。自翁阿代佐領內
分出。始令三等護衛空額托管理。空額托故。以
包衣參領邁圖管理。邁圖故。以護軍校蔣格管
理。蔣格故。以護軍校蒙古管理。蒙古陞任。以護
軍校馬第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十一

旗分志十一

八旗佐領

鑲黃旗蒙古佐領
正黃旗蒙古佐領
正白旗蒙古佐領
正紅旗蒙古佐領

鑲黃旗蒙古右參領所屬十四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初令松愛管理。松愛故。以其子阿南達
管理。阿南達故。以其子七十八管理。七十八故。
以其子佛保管理。佛保因病革退。以其弟勒圖
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第一佐領內丁壯。康熙九年。阿
南達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散秩
大臣壽賚德管理。壽賚德因病辭退。以阿南達
之子護軍伊賴管理。伊賴因病革退。以其子四
格管理。四格故。以其弟富德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古北口外蒙古。順治三年。理藩
院奏
請。編立佐領。初以古祿管理。古祿故。以其子柯勒
德管理。柯勒德故。以柯勒德之弟色楞管理。色
楞故。以色楞兄之子碧禮格圖管理。碧禮格圖

緣事革退。以色楞弟之子單達利管理。單達利故。以單達利之弟達穆素管理。達穆素緣事革退。以碧禮格圖之子黑雅圖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於天聰六年。編爲半箇牛彔。初令袞楚斯管理。袞楚斯故。以其子塞默管理。塞默故。以其子希拉管理。康熙二年。人丁滿額。遂編爲整佐領。希拉故。以其弟大青管理。大青故。以其子敦柱克管理。敦柱克因病告退。以其伯父希拉之曾孫納蘇圖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天聰六年編立之牛彔。初令多多尼管理。多多尼故。以其兄昂古奈之子八十管理。八十故。以其叔父之子吳達管理。吳達故。仍以多多尼之孫薦良管理。薦良故。以其子常祿管理。常祿陣亡。以其弟郎中七十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第五佐領內丁壯。康熙十一年。於八十管佐領時因人丁滋盛。又分編一佐領。給散秩大臣篤爾瑪管理。篤爾瑪故。以頭等侍衛噶布喇管理。續以頭等侍衛巴什管理。續以護軍參領布搭管理。續以郎中桑格管理。桑格陞歸化城副都統。以三等阿思哈尼哈番西喇

爾代管理。續以護軍參領黑達色管理。黑達色故。以參領莫岱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喀爾喀地方蒙古。於
國初編設牛彔。初令訥岳多管理。訥岳多故。以其子賴護管理。續以賴護之子綽什希管理。續以綽什希之弟色楞管理。續以色楞之弟色爾古楞管理。續以色爾古楞兄之子阿木呼朗管理。續以阿木呼朗之子納爾泰管理。續以納爾泰之弟福善泰管理。續以福善泰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明智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第七佐領內人丁。康熙十一年。色爾古楞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給本旗阿達哈哈番羅布西巴圖魯管理。羅布西故。以其子達什馬管理。達什馬故。以訥岳多之孫三等侍衛兼拜他喇布勒哈番薩爾泰管理。續以薩爾泰兄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明德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土默特地方蒙古。以其人編爲牛彔。初令巴特馬管理。巴特馬故。以其子哈爾噶齊管理。哈爾噶齊緣事革退。以其子扎木素

管理。扎木素故。以其子明阿圖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第九佐領內丁壯。於扎木素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即以扎木素之弟阿南達管理。阿南達因射箭不好革退。以其弟雅圖管理。雅圖緣事革退。以其兄花色管理。花色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巴爾布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第一佐領內人丁。康熙九年。阿南達管佐領時。人丁滋盛。既分編為第二佐領至十一年。又從阿南達所管佐領。分編一佐領給通政使固祿管理。固祿故。以精奇尼哈番

兼內大臣白第管理。白第年老辭退。以精奇尼哈番兼副都統黑雅圖管理。黑雅圖故。以阿思哈尼哈番兼頭等侍衛色冷管理。色冷出征陣亡。以參領固薩圖管理。固薩圖因疾革退。以前鋒參領班第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初以蘇班代管理。蘇班代故。以第三子庫祿克管理。庫祿克故。以其子雅圖管理。雅圖因病革退。以其伯父之子色爾古楞管理。色爾古楞緣事革退。仍給原管佐領之雅圖管理。雅

圖故。以色爾古楞之子壽興管理。
第十三佐領原係康熙三十四年。將察哈爾人丁編立佐領。給一等阿達哈哈番愛育璽管理。愛育璽因射箭不好革退。以塞勒布管理。
第十四佐領原係康熙初年編立之佐領。初以多爾濟達爾漢諾顏之孫五十八管理。五十八故。以其弟色楞管理。色楞故。以其子雙住管理。

鑲黃旗蒙古左參領所屬十四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蒙古牛彔。令錫科索和管其一。續以其

弟拜桑格管理。續以其弟賽因布祿管理。續以其兄之子爾柴管理。續以爾柴之弟痲呢管理。續以爾柴之子常祿管理。續以常祿兄之子雅親管理。續以雅親之弟那親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第一佐領內丁壯。痲呢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痲呢之兄度爾拜管理。續以度爾拜之弟帕海管理。續以帕海之子桑格管理。續以其子齊努渾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以其人丁編為牛彔。初以誇奇他特管理。續以其子喇思遐

布管理。續以喇思遐布之第一等阿達哈哈番必達喇納管理。續以必達喇納之弟一等阿達哈哈番緯什希管理。續以緯什希族弟布達什里管理。續以誇奇他特兄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卓爾賓管理。續以卓爾賓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衆神保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第一佐領內丁壯於釋科索和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給副都統西喇巴牙拉管理。續以其子二等侍衛塞爾肅管理。續以塞爾肅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烏爾圖那蘇圖管理。續以其弟二等侍衛畢齊岱管理。續以畢齊岱族弟三等侍衛兼副參領羅漢保管理。羅漢保故。以羅漢保之族子七十三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以其人丁編為牛彔。初以石爾坦塔布韱管理。石爾坦塔布韱故。以其第五弟保爾管理。保爾故。以其第二弟阿南達管理。阿南達故。以其子三吉泰管理。三吉泰故。以其弟查穆素管理。查穆素陞任右衛護軍統領。以其子花色管理。花色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理藩院郎中兼參領常明管理。常明故。以其子參領巴爾泰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以其人丁編為牛彔。初以阿育璽管理。兼授為三等阿達哈哈番。續以其子巴朗管理。續以巴朗之子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兼頭等侍衛衣都章京色冷管理。續以色冷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官福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天聰六年編立之牛彔。初以拜都管理。拜都從征陣亡。以其弟三泰管理。三泰年老辭退。以拜都之子厄德勒庫管理。厄德勒庫緣事革退。以三泰之子挪塔管理。挪塔故。以拜都之孫諾木圖管理。諾木圖緣事革退。以厄德勒庫之子常保管理。常保故。以三泰之孫留保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康熙十三年。分編佐領時。以卓爾賓等五佐領內溢額壯丁。合編為一佐領。給與散秩大臣巴達瑪管理。續以內大臣齊他特管理。續以內大臣波羅特管理。續以護軍參領塞爾吉管理。續以塞爾吉兄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阿育什管理。續以阿育什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蘇布什達管理。續以侍郎班第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以其人丁編爲牛彔。初以吳達齊爲牛彔章京令其管理。續以其族弟阿達哈哈番那音達禮管理。續以郎中伊勒噶遜管理。續以叅領常保管理。續以中書色楞管理。色楞緣事革退。以其弟占布喇管理。續以客省額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第九佐領內丁壯。於常保管佐領時。人丁溢額分出一佐領。以常保之弟七品官諾穆齊管理。續以護軍五十管理。五十緣事革退。以其弟佛爺保管理。佛爺保故。以閒散人

衣常阿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第一佐領。鐸科索和佐領溢額人丁。既分編爲第四佐領。至畢爾岱管理時。又分一佐領。以其族弟拜他喇布勒哈番瓦哈那管理。瓦哈那故。以烏爾圖那蘇圖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兼侍衛衣都章京布尼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第三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年。卓爾賓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卓爾賓兄之子鄂爾賀岱管理。鄂爾賀岱故。以其弟馬尼管理。馬尼故。以其叔父之子安保

管理。安保故。以其伯父之子班第管理。班第故。以其弟昂阿管理。昂阿辭退。以其子和保住管理。

第十三佐領。原係康熙三十四年。分編佐領時。將第五佐領花色所管溢額壯丁八十名。并諾穆岡所管溢額壯丁二十五名。共編一佐領。給與精奇尼哈番外庫管理。續以散秩大臣奇禮式管理。續以三等阿達哈哈番叅領兼察旗御史巢典管理。續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拖沙喇哈番護軍叅領班第管理。

第十四佐領。原係雍正二年。封六公主之子蘇巴西禮爲公。在鑲黃旗蒙古旗內食俸。又將十公主之女格格與蘇巴西禮爲婚。將十公主現有四十二戶人丁。及公格拉布坦之妻固山格格所有六十六戶人丁。合編一佐領。以公蘇巴西禮管理。

正黃旗蒙古都統喀爾沁叅領所屬十二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天聰九年。初編牛彔時。以二等阿思哈尼哈番阿賴管理。阿賴因病辭退。以其弟之子頭等侍衛二格管理。二格故。以其子二

等阿思哈尼哈番高亮管理高亮故以其子郎中黑格管理黑格緣事革退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五格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初以鄂本岱管理鄂本岱故以叟色管理叟色故以額葉圖管理額葉圖故以額葉爾管理因人丁滋盛又分編一佐領與鄂本岱兄之孫托克托漢管理托克托漢故以其子積任管理積任緣事降調以其叔父之孫長安管理長安故以其弟達布唐阿管理達布唐阿故以

其弟長有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於

國初編為牛彔初以諾木圖衞徵轄管理諾木圖故以其子博羅管理博羅故以台吉桑噶爾管理桑噶爾故以佐領下護軍巴達克管理巴達克故以台吉噶爾瑪管理噶爾瑪故以台吉巴朗管理巴朗故以初管佐領諾木圖衞徵轄之二世孫二等阿達哈哈番都楞管理都楞故以副參領巴雅爾圖管理巴雅爾圖緣事革退以員外郎巴查爾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第三佐領內人丁天聰七年諾木圖衞徵轄管牛彔時以人丁滋額分編一牛彔以那穆緒庫爾管理那穆緒庫爾故以巴圖管理巴圖故以其叔父布爾吉岱管理布爾吉岱故以胡岱瑪什管理胡岱瑪什故以鄂起爾管理鄂起爾故以巴雅思笏朗管理巴雅思笏朗故以額思瑚管理額思瑚歷任右衞護軍參領以札木蘇管理札木蘇故以豐阿喇管理豐阿喇緣事革退以馬思圖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喀爾喀地方蒙古於

國初編為五牛彔以甲喇章京巴岱管其一巴岱故以其族兄之子奇他特管理奇他特故以其族弟巴朗管理巴朗故以其弟托班管理托班故以其子金寶管理金寶故以其弟僧保管理僧保故以其子永德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第五佐領內人丁康熙十一年托班管佐領時人丁滋額分編一佐領以郎中色楞管理色楞故以其弟福建管理福建因病告退以其兄之子孟克管理孟克因病告退以其子諾爾賽管理續以諾爾賽之子德英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
盛京編立之牛彔。初以殷圖管理。殷圖故。以噶布什賢恩可賚管理。恩可賚年老休致。以頭等侍衛班第管理。班第緣事革退。以護軍參領庫索雷管理。庫索雷故。以頭等侍衛博羅奇他特管理。博羅奇他特陞任右衛護軍參領。以參領布達管理。布達故。以頭等侍衛扎史管理。扎史緣事革退。以內大臣渾望諾爾布管理。渾望諾爾布封爲貝子。令回原籍。以內閣學士兼頭等阿達哈哈番鄂賚管理。鄂賚故。以頭等侍衛額林欽管理。額林欽緣事革退。以員外郎慶柱管理。慶柱緣事革退。以三等侍衛兼拖沙喇哈番馬泰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以錦州蒙古編立之牛彔。初以海色管理。海色故。以其兄那馬賽之孫和尚管理。和尚因病告退。以其子色特爾管理。色特爾故。以其子英壽管理。英壽故。以巴雅爾圖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本旗人丁滋盛。於康熙十三年。分編一佐領。以頭等阿思哈尼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阿穆笏朗管理。阿穆笏朗故。以其叔父之子磨生保住管理。保住故。以阿穆笏朗之孫頭等阿思哈尼哈番崇林管理。崇林才力不及革退。以郎中蘇海管理。蘇海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副參領長明管理。長明緣事發遣。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桂蘭泰管理。

第十佐領。初編設時。令附於携賚牛彔下。携賚故。以多克愼管理。多克愼致仕。以其子薩滿達管理。薩滿達從征歿於軍。以其弟公格管理。公格病退。以其子班達爾什管理。班達爾什故。以其子博常管理。博常因人不及革退。以其叔父諾爾孫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第十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公格管佐領時。因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公格兄之子章森管理。章森故。以其子常有管理。常有緣事革退。以其從弟敦住管理。敦住故。以其叔父栢藏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康熙二十四年。編立半箇佐領。初令阿南達管理。至三十一年。毛明安等有罪。撤回京師分隸阿南達佐領下。始編爲整佐領。後阿南達故。以其弟散秩大臣拉什管理。拉

什解退以其兄之孫伯烏米太管理。
正黃旗蒙古都統蒙古叅領所屬十二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於崇德九年。以其人編爲一牛彔以塔布囊多爾濟之子梅勒章京蘇朗管理蘇朗原品休致以其孫格勒爾式管理。格勒爾式緣事革職以蘇朗之子薩賚管理。薩賚故。以其子扁壽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於
國初編爲牛彔以巴太管理巴太故以其子默德管理。默德故。以其子特古特管理。特古特緣事。革退。以其子壽明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第一佐領內人丁。康熙六年蘇朗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色爾格德管理。色爾格德因病辭退。以其兄雅圖管理。雅圖歷任歸化城副都統以其子明安管理。明安授爲察哈爾副總管以其弟明德管理。明德故。以其兄之子常義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於天聰九年。編立牛彔令布寨管理。布寨年老辭退。以其次子鄂木布管理。鄂木布故以其弟色訥克管理。

色訥克故。以其弟鄂爾濟泰管理。鄂爾濟泰故。以其兄蘇朱克管理。蘇朱克故以鄂木布之子圖布愼管理。圖布愼從征陣亡以其子烏訥齊管理。烏訥齊故。以其叔祖蘇朱克之子必希勒爾圖管理必希勒爾圖故以其子索諾穆管理。索諾穆故以其子厄爾德尼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
盛京初編蒙古牛彔時令阿達哈哈番巴思哈管其一。巴思哈故。以阿達哈哈番巴特瑪管理巴特瑪故。以阿達哈哈番克什庫管理克什庫故。以驍騎校東素管理東素故。以阿達哈哈番圖

托管理。圖托年老辭退。以馬尼管理馬尼緣事革職。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巴圖管理。續以巴圖之子色楞敦住管理。續以色楞敦住之子達松阿管理。達松阿緣事革職。以其族叔父三等阿達哈哈番叅領舒虎爾管理。舒虎爾緣事革退。以護軍叅領桑格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第五佐領內人丁於馬尼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叅領巴特馬什管理巴特馬什故以阿達哈哈番多爾濟管理。

多爾濟緣事革退。以護軍參領賽音察克管理。賽音察克故。以參領色楞管理。色楞故。以參領雅柱管理。雅柱故。以原管佐領馬尼之子阿達哈哈番蕭爾管理。蕭爾故。以員外郎兆明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崇德七年。將蒙古五牛彔分編為七牛彔。令張庫管其一。張庫從征陣亡。以張庫之弟護軍參領孟塞爾管理。孟塞爾故。以其次子雅柱管理。雅柱故。以其兄一等侍衛長壽管理。長壽以疾告退。以其伯父之子法寶管理。法寶故。以其子來代管理。來代以疾告退。以其

伯父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哈喇叩管理。哈喇叩故。以其兄之子查木素管理。查木素故。以其叔父巴格管理。巴格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長松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第七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一年。長壽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長壽之弟查藍察管理。查藍察故。以其次子詹柱管理。詹柱故。以其子查拉豐阿管理。查拉豐阿緣事革退。以其叔祖之子巴爾都善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察哈爾地方蒙古。於順治元年。編為牛彔。令巴圖管理。巴圖年老辭退。以其長子博爾和兌管理。博爾和兌陞任察哈爾管旗總管。以其弟額爾機圖管理。額爾機圖老病辭退。以其長子哈拉扣管理。哈拉扣病故。以其弟廣西管理。廣西緣事革退。以其兄之長子常壽管理。常壽緣事革職。以其弟德寧管理。德寧故。以其兄之子靈山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第九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額爾機圖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博爾和兌弟之子奇他特管理。奇他特年老

休致。以其長子岐山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康熙十三年。分編佐領時。以旗下餘丁。分編二佐領。一令阿思哈尼哈番秦三等侍衛阿穆瑚瑯管理。一令二等侍衛桑阿爾管理。此即桑阿爾管理之佐領。續以桑阿爾之子藍翎侍衛葛勒爾忒管理。葛勒爾忒故。以侍讀學士偏格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康熙三十四年。因旗內丁壯蕃盛。分編一佐領。以參領騰克特管理。騰克特故。以一等侍衛色楞管理。色楞緣事革退。以參

領西爾塔管理。西爾塔於雍正六年。陞任德州城守尉。以副叅領薩拉爾代管理。薩拉爾代陣亡。以武穆保管理。

正白旗蒙古都統右叅領所屬十五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

盛京初編蒙古牛彔時。以其一與拜新墨爾根管理。續以巴都爾管理。續以伊麻圖管理。續以伊爾海管理。續以昂阿岱管理。續以布達希禮管理。續以阿哈尼管理。續以阿哈尼之子瓦克善管理。續以瓦克善之弟索爾遜管理。續以瓦克

善之子長積保管理。長積保年老告退。以都統拉錫管理。續以頭等侍衛巴雅思胡朗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葉赫地方蒙古。於

國初編立牛彔。以德穆圖管理。續以德穆圖之弟廣泰管理。續以德穆圖次子投德管理。續以投德之弟胡什巴管理。續以投德之子圖思哈管理。續以圖思哈叔父胡什巴之子佛爾吉管理。佛爾吉因病辭退。以其子蘇英額管理。

第三佐領。係康熙十四年編立。初令內大臣晉進管理。晉進故。以其子都薩喀爾管理。都薩喀爾因病革退。以其弟諾爾布管理。諾爾布故。以都薩喀爾之子墨爾渾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第三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內大臣晉進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晉進次子和尚管理。和尚故。以其子達西管理。達西陞察哈爾地方總管。以其子達哈蘇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第一佐領內人丁。康熙三十四年。長積保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兼二等侍衛西積保管理。續以郎中阿爾納管理。續以叅領拖克屯管理。

拖克屯故。以侍郎牧可登管理。牧可登緣事革退。以二等侍衛葉伯肯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科爾沁地方蒙古。於

國初編為牛彔。令博博圖管理。博博圖從征陣亡。以其子明阿達理管理。明阿達理年老辭退。以其子富達禮管理。富達禮年老辭退。以其子富長管理。富長因罪發遣。以富長伯父之孫察哈顏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第六佐領內人丁。康熙三十四

年。富達禮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富達禮之弟杜喀管理。杜喀故。以其子明福管理。

第八佐領。初編立時。係華齋管理。華齋緣事革退。以拖克托會管理。拖克托會緣事革退。以滿洲之音達里管理。音達里故。仍以蒙古沙渾管理。沙渾故。以鄂爾濟圖管理。鄂爾濟圖故。以花善管理。花善緣事革退。以薩拉管理。薩拉故。以六格管理。六格故。以古魯格管理。古魯格故。以桑格管理。桑格緣事革退。以武爾圖納蘇圖管理。武爾圖納蘇圖緣事革退。以副護軍參領傅成格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天命八年所編之牛彔。初令董俄羅管理。董俄羅陞盛京副都統。以其子多諾管理。多諾緣事革退。以其族兄塞克管理。塞克故。仍以多諾管理。多諾故。以其子六十管理。六十故。以其子實奇管理。實奇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蘇扎漢管理。續以蘇扎漢之叔父扎通寶之孫瑪布拉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天聰九年編立之半箇牛彔。初以沙濟管理。後至京都。合併楊西穆桑阿爾賽兩分管下人丁。始編為整牛彔。以星南管理。星南年老辭退。以其弟沙里管理。沙里緣事革退。以沙里之祖內大臣塞爾格克管理。塞爾格克年老辭退。以其子阿玉錫管理。阿玉錫故。以其兄之子神保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第十二佐領內人丁。康熙八年。馬錫管佐領時。因人丁滋繁。分編一佐領。與馬錫兄達錫之子札蘭管理。續以馬錫之子索暖管理。續以札蘭之弟莫護里岱管理。續以莫

護里岱之孫羅浦藏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於國初編為喀喇沁牛彔。令達錫管理。崇德二年。緣事革退。以其弟馬錫管理。馬錫年老辭退。以馬錫之孫塞冷管理。塞冷病退。以其叔父之子朱爾札哈管理。朱爾札哈緣事革退。以其弟多爾札穆蘇管理。

第十三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於天聰九年。以其人編為兩箇牛彔。其一令桑阿爾齋管理。桑阿爾齋故。以其弟伯羅岱管理。伯羅岱故。

以其子噶喇馬管理。噶喇馬故。以其叔父伯端管理。伯端故。以其兄綽西喜之子門杜遜管理。門杜遜因病辭退。以阿蘭之子替弟管理。替弟年老辭退。仍以伯端之子塞根管理。塞根年老辭退。以其子山平管理。山平故。以桑阿爾齋二世孫巴雅斯胡朗管理。巴雅斯胡朗緣事革退。以其族兄之子和爾錦管理。

第十四佐領。即天聰九年所編喀喇沁兩牛彔之一。其一令桑阿爾齋管理。此一牛彔令阿蘭管理。阿蘭故。以其兄額爾格穆之子翁國管理。

翁國故。以其弟阿地管理。阿地陞歸化城副都統。以其子巴納爾錫管理。巴納爾錫緣事革退。以其弟羅米之子與太保管理。

第十五佐領。原係康熙二十一年編立之佐領。初令馬地管理。馬地故。以其子塞克紳管理。

正白旗蒙古都統左參領所屬十四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康熙三十二年。分編佐領時。初令二等侍衛博羅管理。博羅故。以拖沙喇哈番良格管理。良格故。以參領達三管理。達三故。以三等侍衛兼署護軍參領興輝管理。興輝故。

以內閣學士長壽管理。長壽故。以副參領胡什布管理。胡什布緣事革退。以二等侍衛福祿管理。

第二佐領。康熙七年初編設時。以尚書阿穆胡瑯管理。阿穆胡瑯故。以精奇尼哈番志勇管理。志勇陞歸化城副都統。以阿達哈哈番博洛管理。博洛故。以侍郎兼副都統華善管理。華善緣事革退。以二等侍衛偏圖管理。偏圖緣事革退。以一等侍衛兼拜他喇布勒哈番阿蘭泰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康熙二十六年初編半箇佐領。

以古穆德管理。至三十四年。人丁滋盛。始編爲整佐領。古穆德陞歸化城都統。以其子丹晉管理。丹晉陞歸化城都統。以其子達雅管理。達雅故。以丹晉之伯祖烏朱穆之二世孫查什泰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第五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年。額爾色爾圖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與額爾色爾圖之叔父班第管理。班第故。以其弟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其子巴顏圖管理。巴顏圖緣事革退。以巴顏圖叔祖之二世孫

額爾登格管理。額爾登格故。以其子滿岱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牛彔。初令畢魯海管理。畢魯海故。以其子古路固管理。古路固故。以其子安保管理。安保故。以其子額爾色爾圖管理。額爾色爾圖故。以倬特巴管理。倬特巴革退。以巴雅思胡朗管理。巴雅思胡朗陞陝西西安協領。以阿穆胡朗管理。阿穆胡朗出征陣亡。以其伯父安保之孫依靈阿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察哈爾地方緣事歸旗之蒙古。初編爲半箇牛彔。以烏格塞巴圖魯管理。後又將科爾沁土謝圖親王屬下護衛諾穆齊藉沒人丁十一名。併薩勒圖庫倫地方蒙古七十八名。給烏格塞巴圖魯合爲一整佐領。令其管理。烏格塞巴圖魯故。以其子烏達壽管理。烏達壽故。以其弟豪善管理。豪善因病辭退。以其子元什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於
國初編爲牛彔。令馬席管理。馬席年老辭退。以其弟勞章管理。勞章故。以其子巴圖管理。巴圖故。

以其子伊爾噶孫管理。伊爾噶孫故。以其兄沙達管理。沙達故。以其子薩度管理。薩度故。以其子吳泰保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於天聰九年編爲牛彔。初令巴圖孟格管理。巴圖孟格故。以其次子扎馬管理。扎馬年老辭退。以巴圖孟格第三子毛奇他式管理。毛奇他式年老辭退。以扎馬之子塞爾噶喇席管理。塞爾噶喇席因病辭退。以毛奇他式之子三達色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人丁一百四十九名。於天聰九年編爲牛彔。初令舒魯克管理。舒魯克年老辭退。以其子鄂母布管理。鄂母布故。以布爾哈圖之子席爾庫布根管理。席爾庫布根故。以席第之孫弼里克管理。弼里克陞任歸化城副都統。以其弟碩色管理。碩色故。以舒魯克二世孫塔拉圖管理。塔拉圖緣事革退。以其子班第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康熙四年分編之佐領。初令護軍參領阿玉錫管理。阿玉錫故。以副都統兼侍郎溫達管理。溫達故。以郎中關柱管理。關柱故。

以侍衛沙克都爾管理沙克都爾故以拴住管理拴住緣事降調以色楞查什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前屯衛人丁五十二名於崇德九年編爲半箇牛彔令阿漢泰管理其後人丁滋盛始編爲整牛彔阿漢泰歷遊牧地方章京以其子特穆爾管理特穆爾故以其伯祖之孫恩可管理恩可故以其子佛保管理佛保緣事革退以其弟常僧管理常僧緣事革退以其兄佛保之子諾素圖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

盛京初編蒙古牛彔特編立之牛彔初令壯托管其一壯托故以其子額衣圖管理額衣圖故以其叔父阿玉錫管理阿玉錫年老辭退以壯托次子德馨特管理德馨特緣事革退以充古巴圖魯管理充古巴圖魯遞管至多爾濟將佐領革退以壯托之曾孫弼爾哈遜管理弼爾哈遜故以其子吳津泰管理

第十三佐領原係第十二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充古巴圖魯之子阿東阿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阿東阿之子鄂三管理

鄂三故以其子回色管理

第十四佐領原係康熙二十五年將包衣佐領中吹札浦人丁撥出編爲半箇佐領令吹札浦管理後因人丁滋盛始編爲一整佐領吹札浦故以其弟札爾管理札爾故以頭等侍衛阿爾和管理阿爾和緣事革退以護軍參領齊立克圖管理齊立克圖年老辭退以副參領四十七管理

正紅旗蒙古都統右參領所屬十一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科爾沁哈達地方蒙古

國初以其人編立牛彔令額參管理並賜一拜他喇布勒哈番額參故以恩額圖管理恩額圖故以額參之子克世圖管理克世圖故以其子二追管理尋陞副都統二追故以其子敦住科管理敦住科故以其族兄之子阿禮衮管理尋陞參領阿禮衮故以恩額圖之曾孫明玉管理明玉故以其弟明州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第一佐領內人丁康熙八年克世圖管佐領時人丁蕃盛分編一佐領以恩額圖之子阿思哈尼哈番鄂爾濟圖管理鄂爾濟

國故以其子王府長史闢保管理闢保故以其
子護軍參領五十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天聰九年編審蒙古牛彔時以
八旗蒙古牛彔甚少令八旗各添二牛彔此即
所添之牛彔也初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恩克管
其一恩克出征陣亡以其族叔父布爾哈圖管
理布爾哈圖故以其子色楞管理色楞故以恩
克之孫阿爾納管理阿爾納陞外任以色楞之
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等護衛巴爾住爾管
理巴爾住爾故以其弟塔必圖管理塔必圖故

以阿爾納之子巴林管理巴林故以其兄之子
蘇蘭泰管理蘇蘭泰故以巴林之子福與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左參領所屬第四佐領內人丁
康熙二十三年拜禮管佐領時人丁蕃盛分編
一佐領以員外郎博式管理博式故以參領兼
阿達哈哈番博洛特管理博洛特陞右衛護軍
參領以原管佐領博式之子瑪虎管理瑪虎故
以拖沙喇哈番兼副參領二格管理二格陞外
任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參領白達色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葉赫地方蒙古於

國初編爲牛彔以和勒管理和勒故以其弟二等
阿達哈哈番薩拜管理薩拜故以和勒之子額
爾濟圖管理額爾濟圖出征病故以薩拜之子
阿達哈哈番滚布西要管理滚布西要故以其
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觀音保
管理觀音保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
拖沙喇哈番富參布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第五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
年滚布西要管佐領時人丁蕃盛分編一佐領
令滚布西要兄額爾濟圖之子増壽管理増壽

故以其子吉生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錦州人丁一百二十名於
國初編爲牛彔令阿榜管理阿榜故以其從弟阿
都虎管理阿都虎故以其族弟博爾博孫管理
博爾博孫故以阿榜從弟吳拉代管理吳拉代
從征陣亡以其子木塞管理木塞故以其子二
追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第七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
年於木塞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與
木塞之弟一等阿達哈哈番納燕泰管理納燕

泰陞外任故。以其子佟壽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以其一百三十丁壯編為牛彔。初以布達禮管理。布達禮故。以其弟班第管理。班第故以布達禮之子克什圖管理。克什圖故。以其子蘇迪管理。蘇迪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滿色管理。滿色故。仍以蘇迪管理。蘇迪故。以其子厄爾德尼管理。厄爾德尼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衆神保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第九佐領內人丁。於康熙二十

三年。蘇迪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蘇迪之族兄色納克管理。色納克故。以其兄納馬思喀之子額爾機圖管理。額爾機圖故。以蘇迪之子諾爾布管理。續以諾爾布之族子得祿管理。得祿緣事革退。以原管第九佐領衆神保之子保舒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以其人編為佐領。令昂阿管理。昂阿故。以其子達喜管理。達喜故。以昂阿弟之子達喇賓管理。達喇賓故。以昂阿兄之子班第管理。班第故。以昂阿之二

世孫巴什管理。

正紅旗蒙古都統左參領所屬十一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壯丁四十名。於崇德二年。編為牛彔。初以甘吉泰管理。復授為拜他喇布勒哈番。甘吉泰從征陣亡。以其弟依思哈蒲管理。依思哈蒲故。以其孫鄂爾和對管理。鄂爾和對從征陣亡。以其子阿必達管理。阿必達因病辭退。以其子五十八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在

盛京初編蒙古牛彔時。以托和齊轄管其一。托和齊轄故。以惠三管理。惠三故。以博羅尼屯管理。

博羅尼屯人才不及革退。調取

盛京兵部員外郎三等阿達哈哈番莊托賚管理。莊托賚故。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色爾古綸管理。色爾古綸年老辭退。以其子七品官達禮管理。達禮故。以其弟齊齊克圖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第二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年。色爾古綸管佐領時。因人丁蕃盛。分編一佐領。以阿達哈哈番厄思笏楞管理。厄思笏楞故。以頭等阿達哈哈番岳四保管理。岳四保因病

辭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三等侍衛西禮管理西禮因病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叅領沙略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在

盛京初編蒙古牛彔時以巴雅爾圖管其一巴雅爾圖故以托克退管理托克退故以拜三管理拜三故以海色管理海色故以外達管理外達故以博爾黑管理博爾黑故以達賚管理達賚故以學士拜禮管理拜禮故以其弟護軍叅領公三管理公三故以其子福鼐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察哈爾地方人丁編為半箇佐領初以海色管理後人丁滋盛始編為整佐領海色故以海色長子岳西管理岳西故以其弟卓立克圖管理卓立克圖年老辭退以其子卓起恩圖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第五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年岳西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員外郎圖蒲世喜管理圖蒲世喜故以前鋒叅領沙吉管理沙吉陞寧夏副都統以步軍尉阿拉納管理阿拉納故以員外郎蘇金泰管理蘇金泰緣事革退以三等侍衛存住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察哈爾地方人丁編立牛彔初以鄂榜塔布賚管理鄂榜塔布賚故以其弟色特爾管理色特爾故以額爾孫管理遞管至哈世泰年老辭退以木塞管理木塞故以其族兄孟阿圖管理孟阿圖故以木塞之子鄂奇爾管理鄂奇爾因病辭退以其子阿林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第七佐領內人丁於鄂奇爾管佐領時因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與其族伯員外郎兼叅領門都管理門都故以其子三保管理三保故以第七佐領阿林之子阿玉史習禮

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牛彔初以巴特馬管理巴特馬故以其子沙吉管理沙吉故以其子阿南管理阿南故以其叔父鄂起爾管理鄂起爾故以其伯父之子綽諾管理綽諾故以其弟之子布達管理布達故以其伯父之子巴龍管理巴龍故以其子薩木達管理尋陞叅領薩木達故以其子朱泰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三百壯丁。於天聰年間編爲牛彔。初以顧魯古管理。顧魯古年老辭退。以其族兄之子搭爾馬西禮管理。搭爾馬西禮故。以顧魯古兄之孫根都西管理。尋陞參領。根都西故。以其子拜雅爾圖管理。拜雅爾圖故。以其子八十一管理。八十一故。以其弟布燕圖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牛筒佐領。於康熙八年分佐領時。始分編一整佐領。以驍騎校阿都立管理。阿都立故。以理藩院郎中額爾吉圖管理。額爾吉圖故。以其子八品監生德爾格勒管理。德爾格勒故。以額爾吉圖次子拖沙喇哈番恩克管理。恩克故。以驍騎校巴圖管理。

旗分志十二

八旗佐領

鑲白旗蒙古佐領 鑲紅旗蒙古佐領 正藍旗蒙古佐領 鑲藍旗蒙古佐領

鑲白旗蒙古都統左參領所屬十二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第三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年。達拉扎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護軍統領索諾木管理。索諾木故。以副都統尚圖管理。尚圖故。以三等阿思哈尼哈番護軍參領苟色管理。苟色故。以郎中黑色管理。黑色告退。以護軍參領薩奇爾圖管理。續以護軍參領明德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崇德七年。將錦州一百三名壯丁。編爲牛彔。初以安他哈管理。安他哈故。以滿韜管理。滿韜故。以其子那木僧格諾管理。那木僧格諾因病辭退。以其子闢保管理。闢保故。以其第二等阿達哈哈番兼參領署副都統八十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以其人編爲牛彔。初以鳴爾圖管理。鳴爾圖故。以其子博特

管理。博特故。以其弟阿玉石管理。阿玉石陣亡。以其子塞類管理。塞類故。以鄂爾圖弟之子道圖管理。道圖故。以其叔父明海之孫達拉扎管理。達拉扎因病辭退。以其叔祖哈喇之孫巴達禮管理。巴達禮故。以道圖之子章賽管理。章賽殁於軍。以其子福壽管理。

第四佐領。初編設時。令阿巴圖巴圖魯管理。續以艾扎哈管理。續以博倫圖管理。續以那穆管理。續以諾滿管理。續以大雅管理。續以諾滿弟之子達顏布管理。續以達顏布之子觀音保管

理。續以觀音保之弟索住克圖管理。索住克圖故。以三等護衛兼拖沙喇哈番六十管理。六十故。以員外郎明祿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第四佐領內人丁。康熙二十三年。觀音保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畢里克管理。續以畢里克之子伍訥圖管理。續以伍訥圖之族子巴堯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順治元年正白旗圖德所管之佐領。圖德陞任

盛京。以巴扎爾管理。巴扎爾故。以阿齊圖管理。阿齊圖緣事革退。以巴扎爾之子塔喇圖管理。塔喇圖故。以佾格管理。佾格故。以阿齊圖之子趙那思圖管理。趙那思圖緣事革退。以巴扎爾之孫三雅圖管理。三雅圖故。以喇都祜管理。喇都祜故。以其族弟布蘭太管理。布蘭太撥入正白旗。以金艮管理。金艮故。以御史常祿管理。

第七佐領。崇德四年編設。初以喀爾沁閑散他布囊布燕管理。布燕年老辭退。以其子塞勒木素管理。塞勒木素因病辭退。以其子和尚管理。和尚故。以其子索諾木他爾布管理。索諾木他

爾布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合爾庫管理。合爾庫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班第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天聰四年。將喀爾沁地方蒙古編爲半個牛彔。初令白賽管理。順治六年。白賽故。將其五十丁合并土默特之五十丁。編爲整牛彔。以達賽管理。達賽故。以其子達布管理。達布故。以其子尼岔爾管理。尼岔爾故。以其叔父之孫薩克伸管理。薩克伸緣事降調。以其兄之子福尼雅漢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天聰五年。以後來歸附之蒙古。

編立牛彔令都統綽貝管理綽貝故以其弟布達西理管理布達西理故以其兄之孫長保管理長保故以長保之族叔鄂爾追管理鄂爾追故以長保族叔馬尼管理馬尼故以長保之子頭等阿思哈尼哈番兼步軍副尉巴圖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

太宗皇帝以蒙古投誠人分編爲五牛彔時令孟格管其一孟格故以希佛管理希佛故以孟格之弟孟額圖管理孟額圖因病辭退以孟格之子班達拉管理班達拉故以其子必里克圖管理必

理克圖故以其弟恩克管理恩克故仍以希佛之孫博濟管理博濟因病辭退以其子海壽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半個牛彔令厄思庫塔布囊管理順治八年始益以外牛彔人爲一整牛彔厄思庫塔布囊故以其子綦佾管理綦佾殁於軍以其子丹巴管理丹巴因病辭退以其子永壽管理永壽故以其子七十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第九佐領內丁壯康熙十三年布達西理管佐領時因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布達西理之子長祿管理長祿故以其子察里渾管理察里渾從征陣亡以其子善福管理

鑲白旗蒙古都統右參領所屬十二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天聰年間編立之牛彔初以三等甲喇章京諾木渾管理諾木渾故以合色管理合色故以畢定管理畢定故仍以初管佐領諾木渾之子齊那圖管理齊那圖故以額爾和圖管理額爾和圖故以齊那圖弟之子同保管

理同保故以都統喀爾馬管理喀爾馬故以同保之子阿齊圖管理阿齊圖故以其弟薩爾泰管理薩爾泰故以巴特馬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在

盛京初編牛彔時以各處歸附之蒙古編立牛彔命巴顏布庫牛彔下驍騎校蒙格圖管理蒙格圖故以達賴野管理續以原任副都統馬都護管理馬都護故以其弟莫都護之子胡什布管理胡什布陞察哈爾總管以其子八十管理八十故以其弟多禾鄂管理多禾鄂故以其子蘇

克阿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於天聰八年。以其人丁編爲牛彔。令拜渾代管理。拜渾代故。以其子昂各參管理。昂各參緣事革退。以和尚管理。和尚故。以拜渾代之孫巴圖孟柯管理。巴圖孟柯故。以其子厄爾德木圖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第二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年。昂各參管佐領特。人丁滋盛六十名。與多爾濟佐領下人丁四十二名。合編爲一佐領。令原任都統班達爾善管理。班達爾善故。以其子頭等侍衛多爾濟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六十九戶人丁。合錦州伊爾開等蒙古編一牛彔。初以門都管理。門都故。以其子索諾穆管理。索諾穆故。以蘇白特管理。蘇白特緣事革退。以其子阿木古朗管理。阿木古朗緣事革退。以其族弟巴查爾管理。巴查爾故。以其弟巴十六管理。巴十六緣事革退。仍以索諾穆之孫多爾濟管理。多爾濟故。以其子克什克特管理。克什克特緣事降調。以其族叔署參領祕必圖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天聰年間編設之牛彔。初令溫篤爾祜管理。溫篤爾祜故。以濟蘭圖管理。濟蘭圖緣事革退。以愛圖管理。愛圖緣事革退。以溫篤爾祜之弟莽鼐管理。莽鼐故。以巴顏管理。巴顏年老解退。以托畢泰管理。托畢泰歿於陣。以溫篤爾祜之孫克什特管理。克什特緣事革退。以白起管理。白起故。以托畢泰之孫花色管理。花色故。以拖沙喇哈番察哈爾總管德壽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額爾和圖佐領內人丁。康熙十一年。因戶口滋盛。分編一佐領。以親軍校古英管理。古英歿於軍。以其兄之子賽齊克管理。賽齊克故。以其弟依達木管理。依達木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阿爾濟薩管理。阿爾濟薩故。以其子緋爾門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崇德七年。將前屯衛四十八戶人丁。編爲半個牛彔。初以多爾濟管理。多爾濟故。以巴雅爾管理。至順治八年。始編爲整牛彔。仍以巴雅爾管理。繼以插漢台吉管理。插漢台吉故。以驍騎校布延圖管理。繼以爾吉圖管理。爾吉圖卒於軍。以其叔父石達之子黑雅圖管

理。黑雅圖綠事革退。以爾吉圖之子布彥管理。布彥故。以其子六十五管理。六十五故。以步軍副尉毛奇堂管理。毛奇堂因病辭退。以頭等護衛托克托蘐管理。托克托蘐故。以其兄護軍參領哈吉噶爾管理。哈吉噶爾故。以其弟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副參領七十三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初令額墨爾奇管理。額墨爾奇故。以其子章務管理。章務故。以其叔父青格爾之子哈拉爾岱管理。哈拉爾岱故。以巴朗管理。巴朗故。

以哈拉爾岱族兄希拉奇他特管理。希拉奇他特故。以阿爾賓管理。阿爾賓故。以其子禾貴管理。禾貴陞任。以其弟塔爾尼管理。塔爾尼故。以其弟菩薩保管理。菩薩保故。以其子厄爾登額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西喇他喇地方蒙古。於天聰九年編爲牛彔。令鄂齊里吳巴式管理。鄂齊里吳巴式故。以其子阿喇納管理。阿喇納故。以其族弟巴拜管理。巴拜故。以其弟和濟格爾管理。和濟格爾故。以其子黑雅圖管理。黑雅圖綠事革退。以其弟之子巴圖孟可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第十佐領內丁壯。康熙六年。阿喇納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阿喇納叔父之子阿必達管理。阿必達歿於軍。以阿喇納之子巴朗管理。巴朗故。以阿必達之子色楞多爾濟管理。色楞多爾濟故。以巴拜之子巴什管理。巴什故。以色楞多爾濟之子賽伍玉圖管理。賽伍玉圖綠事革退。以其弟僧保住管理。僧保住綠事降調。以其族兄英保住之子長青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第十一佐領內丁壯。康熙三十四年。色楞多爾濟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出一佐領。以鄂奇爾吳巴式塔布囊之曾孫英保住管理。

鑲白旗蒙古都統察哈爾參領所屬七佐領

在京察哈爾第一佐領。原係順治十年以察哈爾十丁。鄂爾多斯一百丁。喀爾沁六十三丁。共編爲一佐領。令都統沙里布管理。沙里布出征陣亡。以其長子友勒杜管理。友勒杜故。以其伯父阿那達管理。阿那達故。以其子卓德巴管理。

卓德巴故。以沙里布次子多爾濟管理。多爾濟故。以南第管理。南第故。以其子班第管理。

在京察哈爾第二佐領。原係國初編設。初以郭爾泰管理。郭爾泰故。以其子鄂爾和代管理。鄂爾和代故。以其子鄂禪管理。鄂禪故。以其弟必里克圖管理。必里克圖故。以其兄之子鄂齊爾管理。鄂齊爾故。以其子杜爾巴管理。杜爾巴故。以其弟二等阿思哈尼哈番散騎郎厄爾德尼管理。

在京察哈爾第三佐領。原係察哈爾地方蒙古。

於天聰年間編爲牛彔。初令卓希喜管理。卓希喜故。以其壻德爾格爾管理。德爾格爾故。以其弟克錫克管理。克錫克故。以色楞車陳管理。色楞車陳年老辭退。以其兄之孫阿必達管理。阿必達故。以其弟阿敏管理。阿敏故。以其弟阿納禮管理。阿納禮故。以色楞車陳之子阿玉璽管理。阿玉璽緣事革退。以本佐領下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御史宗燕管理。宗燕因係京都人管察哈爾佐領與例不合。遂給厄爾得母圖佐領下代管厄魯特蒙古之進巴拉璽管理。

口外遊牧地方察哈爾第一佐領。原係雍正二年。世子弘昇同都統巴爾遜特將旗下察哈爾之餘丁。編爲佐領。以一等精奇尼哈番齊丹管

口外遊牧地方察哈爾第二佐領。原係崇德元年。將察哈爾地方蒙古編爲牛彔。初以固穆台錫管理。固穆台錫故。以其子一等精奇尼哈番諾爾布管理。諾爾布故。以其子鄂齊爾管理。鄂齊爾年老辭退。以其兄之子色楞管理。色楞故。以其子孟克管理。

口外遊牧地方察哈爾第三佐領。原係康熙三十八年。將巴爾虎等蒙古合察哈爾蒙古人丁。共編爲一佐領。以古魯管理。古魯故。以其子阿拉布坦管理。

口外遊牧地方察哈爾第四佐領。原係康熙三十七年。平定噶爾丹時。將來歸之厄魯特合察哈爾人丁。共編爲一佐領。以三等侍衛吳努巴岡爾管理。吳努巴岡爾故。以其子索諾木吳巴什管理。

鑲紅旗蒙古都統頭參領所屬十一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康熙三十四年以護國公諾托和所屬扎始扎佐領下三十三丁原任護國公登色所屬碩色佐領下三十三丁原任固山貝子魯斌所屬托博格佐領下三十三丁合編爲一佐領初以參領兼拖沙喇哈番伊爾扎穆素管理伊爾扎穆素故以拖沙喇哈番兼員外郎飛格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

國初編設初以達虎泰管理達虎泰故以大虎管理大虎緣事革退以布爾散管理布爾散撥入

別旗以驍騎校巴爾喀孫管理巴爾喀孫故以步軍校哈達孫管理哈達孫故以第二次管佐領大虎兒之子參領兼拜他喇布勒哈番薩木素管理薩木素故以第四次管佐領巴爾喀孫之子護軍校索爾和管理索爾和故以薩木素之子步軍校托博格管理托博格陞任歸化城副都統以索爾和之孫開散承寧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天聰年間將殺虎口蒙古丁壯入於席爾坦牛彔內後席爾坦領牛彔入鑲黃旗遂令三等阿達哈哈番博爾和對管理本牛彔事博爾和對故以其從弟三等阿思哈尼哈番朱成額管理朱成額故以其弟之子三等阿思哈尼哈番扎西扎管理扎西扎故以其子頭等阿達哈哈番闢保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

國初編設佐領時將察哈爾人丁編爲牛彔初以開散阿育錫管理阿育錫故以阿達哈哈番博對管理博對年老辭退以其子達爾馬力管理達爾馬力故以驍騎校克什圖管理克什圖故以驍騎校諾米管理諾米故以二等侍衛克什

格管理克什格故以護軍顧穆管理顧穆故以拖沙喇哈番兼步軍校班第管理班第故以驍騎校六金管理六金故以郎中何成額管理何成額因病辭退以步軍尉僧額忒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錦州蒙古以其人編爲牛彔初以多爾濟管理多爾濟故以其子都思希爾管理都思希爾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班第管理班第因病告退以其弟三等阿達哈哈番百歲管理百歲故以班第兒之孫隴克隆哈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於

國初編爲牛彔。以鄂衣者特管理。鄂衣者特故。以護衛巴穆布達爾管理。巴穆布達爾故。以其弟二等阿達哈哈番圖穆管理。圖穆故。以其兄之子蘇賽管理。蘇賽故。以其弟貢格楞陳管理。貢格楞陳故。以其從弟阿達哈哈番碩色管理。碩色故。以畢禮克管理。畢禮克緣事革退。以其子鄂齊禮管理。後因護軍參領鄂齊禮故。以其子阿忠阿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第六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年。畢禮克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出一佐領。令

阿達哈哈番花色管理。花色故。以納青管理。納青故。以其子納松阿管理。

第八佐領。亦係第六佐領內丁壯。順治七年。巴穆布達爾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出一佐領。以拖沙喇哈番羅邦管理。羅邦故。以其子朔邦管理。朔邦故。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拉西希管理。拉西希故。以其子賽花色管理。賽花色故。以三等精奇尼哈番武爾圖納恩圖管理。

第九佐領。亦係第六佐領內丁壯。順治七年。巴穆布達爾管佐領時。分出羅邦一佐領外。又分出一個佐領。令拜他喇布勒哈番諾顏代管理。諾顏代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巴隆管理。巴隆故。以驍騎校鄂欽對管理。至康熙二十三年。人丁足額。始編爲整佐領。鄂欽對年老辭退。以阿木耳管理。阿木耳故。以其第二等精奇尼哈番男地管理。男地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色楞管理。色楞故。以男地之孫蘇布地管理。蘇布地故。以其弟佛保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
盛京初編蒙古牛彔時。編立之牛彔。初以巴顏代

管理。巴顏代年老辭退。以驍騎校哈喇爾代管理。哈喇爾代故。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恩克管理。恩克故。以其弟之子七品監生拜桑古爾管理。拜桑古爾出征陣亡。以原任佐領恩克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查木素管理。查木素因病辭退。以原任佐領拜桑古爾之子拖沙喇哈番保住管理。保住故。以原任佐領查木素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馬河圖管理。馬河圖故。以馬河圖叔祖之孫七十六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第十佐領內丁壯。康熙十年。

於拜桑古爾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員外郎雅圖管理。雅圖緣事革退。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巴雅爾管理。巴雅爾出征陣亡。以其子戴通管理。

鑲紅旗蒙古都統二參領所屬十一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

國初編為半箇牛彔。以馬齊克管理。馬齊克故。以其弟防禦和尼齊管理。於順治七年。人丁足額。始編為整牛彔。和尼齊年老辭退。以其子保住管理。保住歷護軍參領。後因病辭退。以其弟拖

沙喇哈番班第管理。班第歷任遊牧地方總管。緣事革退。以其親叔渾津之孫佛而袞大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第一佐領內丁壯。康熙十一年。和尼齊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和尼齊之弟步軍校渾津管理。渾津從征陣亡。以其子親軍花善管理。花善故。以其子單巴管理。單巴緣事革退。以其弟親軍黑達色管理。黑達色故。以其子何林布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

國初所編之牛彔。初以奇堂古爾管理。奇堂古爾

故以來住管理。來住緣事革退。以護軍校多壘管理。多壘故。以其弟達都戶管理。後襲一等阿達哈哈番。因年老辭退。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巴拜管理。巴拜故。以阿思哈尼哈番多爾吉管理。多爾吉年老辭退。以其子阿思哈尼哈番碩色管理。碩色歷遊牧副總管。以巴拜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恩克管理。恩克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納延管理。歷參領兼內閣侍讀學士。納延故。以恩克之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常明管理。常明故。以護軍校季蘭泰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喀喇沁地方蒙古。初編牛彔時。以其戶口編一牛彔。令巴特瑪管理。巴特瑪故。以其子善巴管理。兼管參領。善巴故。以其子費揚古管理。費揚古故。以其叔曾祖之子阿南管理。兼管護軍參領。阿南故。以其伯父之曾孫三等阿達哈哈番圖西圖管理。圖西圖故。以其兄之子三等侍衛兼散騎郎諾米岱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

盛京初編哈代蒙古牛彔時。編立之牛彔。初令庫爾梅管理。庫爾梅故。以康喀賴管理。康喀賴提

入滿洲籍以胡什管理胡什緣事革退以庫爾
梅族弟納木達禮管理納木達禮故以其子二
等阿達哈哈番納爾太管理後陞參領納爾太
年老辭退以其弟之子生員鄂色管理後授爲
拖沙喇哈番兼參領鄂色故以其子步軍尉薩
木哈管理薩木哈故以其子監生八十三管理
後陞署參領八十三緣事革退以其弟筆帖式
薩爾柱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第五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
年鄂色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鄂
色伯父納爾太之子塔爾太管理塔爾太故以
其兄之子阿達哈哈番塔濟禮管理塔濟禮故
以塔濟禮叔父賽太之子拖沙喇哈番黑圖管
理黑圖緣事革退以塔爾太之孫拖沙喇哈番
鈕格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
國初將巴林翁牛特蒙古等編爲牛彔初令褚爾
魁管理褚爾魁故以倫栢管理倫栢故以海色
管理海色故以文布管理文布故以防禦綽博
和管理綽博和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蘇朱克

圖管理蘇朱克圖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保柱
管理保柱故以阿達哈哈番兼參領八十五管
理

第八佐領原係第七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
年蘇朱克圖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
以前鋒侍衛闢岱管理闢岱年老辭退以其子
員外郎三穆布代管理三穆布代故以其子薩
朗阿管理薩朗阿故以副步軍尉楊留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初編爲牛彔
以素墨爾塔布囊管理素墨爾塔布囊故以其
子文布管理文布故以察哈爾拜他喇布勒哈
番綽爾吉管理綽爾吉故以察哈爾二等侍衛
查什喜管理查什喜故以素墨爾塔布囊之次
子珠爾喀代管理珠爾喀代故以花善管理花
善故以其弟護軍校阿甘管理阿甘故以素墨
爾塔布囊之曾孫監生薩賴管理薩賴緣事革
退以員外郎額奇立管理額奇立故以阿達哈
哈番黑色管理黑色故以其弟阿達哈哈番佛
保管理佛保故以護軍校雅圖管理雅圖故以
郎中雙鼎管理雙鼎緣事革退以五品委署護

軍參領荊州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牛彔。初以閒散僧格管理。因進山海關時。加一拖沙喇哈番。加為拜他喇布勒哈番。僧格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薩賴管理。後授為三等阿達哈哈番。陞參領。薩賴故。以其兄之子扎木素管理。扎木素故。以其弟三等阿達哈哈番阿木爾管理。阿木爾故。以其叔祖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托波克管理。托波克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阿爾哈爾代管理。阿爾哈爾代

故。以其遠族兄驍騎校巴圖暫行管理。巴圖故。以阿爾哈爾代之子拖沙喇哈番色克圖管理。色克圖緣事革退。以其族兄之子胡申太管理。胡申太出征陣亡。以其弟親軍校業布冲格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

國初編立之牛彔。以員外郎色楞管理。色楞故。以護軍校色諾克管理。色諾克故。以其弟三等侍衛喇布什喜管理。喇布什喜陣亡。以驍騎校白爾赫圖管理。白爾赫圖年老辭退。以喇布什喜之子頭等阿達哈哈番花色管理。花色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班第管理。班第故。以郎中阿爾善管理。阿爾善陞遊牧總管。以副護軍參領關住管理。關住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參領署副都統阿爾親管理。阿爾親緣事革退。以步軍校偏圖管理。

正藍旗蒙古都統右參領所屬十五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天聰年間編立之牛彔。令初海賴管理。海賴故。以色楞塔布囊管理。色楞塔布囊故。以其弟索諾穆管理。索諾穆從征陣亡。以其子色爾登管理。色爾登故。以其從孫車令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巴嶺地方蒙古。於

國初編立牛彔。初令拉扳塔布囊管理。拉扳塔布囊故。以其弟德勒各勒管理。德勒各勒故。以拉扳塔布囊之子圖磊管理。圖磊故。以其子烏理達管理。烏理達故。以其弟阿玉希管理。阿玉希故。以烏理達之子烏爾圖那思圖管理。烏爾圖那思圖故。以其子宗柱管理。宗柱緣事革退。以其弟署副驍騎校富寧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敖漢地方蒙古。於天聰年間編立牛彔。初令宜穆圖管理。宜穆圖從征陣亡。以其弟木圖管理。木圖故。以其弟之子阿哈圖管理。阿哈圖故。以其兄之子賽音起克管理。賽音起克故。以其弟沙進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葉赫查哈拉同翁牛特科爾沁克西騰阿霸垓等人戶。於天聰八年編爲牛彔。初令查哈拉管理。查哈拉故。以富拉他管理。富拉他故。以吳孫太管理。吳孫太緣事革退。以納爾德管理。納爾德故。以其弟索禮管理。索禮故。

以其子桑阿禮管理。桑阿禮因病辭退。以其弟之子賽音達禮管理。賽音達禮故。以其子竹林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第四佐領內人丁。於康熙十一年。桑阿禮管佐領時。因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令吳孫泰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蘇穆都管理。續以富拉塔之孫護軍參領昂吉圖管理。續以昂吉圖之子達爾泰管理。達爾泰緣事降調。以達爾泰之弟四格管理。續以侍郎宜道管理。續以滿洲侍郎查克丹管理。查克丹緣事革退。以

三等阿思哈尼哈番七十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康熙三十四年。分編佐領時。將色爾登吳爾圖那素圖內達禮四格五佐領內餘丁。共編爲一佐領。以三等阿思哈尼哈番佛三寶管理。佛三寶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一拖沙喇哈番伊洛爾圖管理。伊洛爾圖緣事革退。以步軍副尉滾布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喀喇沁烏蘭地方蒙古六十七戶人丁。

太宗皇帝以其人編爲半個牛彔。初令胡班管理。胡班

故。以其弟之子尼博根管理。至康熙八年。人丁足額。始編爲整佐領。尼博根年老辭退。以其子扎什管理。扎什故。以其弟苟色管理。苟色故。以其族子上爾管理。上爾年老辭退。以尼博根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卓特巴管理。卓特巴故。以其兄之子新七十管理。新七十故。以其子二達色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拵漢那勒地方人丁。編爲牛彔。初令色楞塔布囊管理。色楞塔布囊故。以其子沙金達力管理。沙金達力故。以其子恩克管理。

恩克從征陣亡。以同祖弟博第管理。博第故。以
恩克之孫賈履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喀爾喀蒿齊忒蒙古。於
國初編爲牛彔。以書隆格紅國禮管理。紅國禮故。
以桃海管理。桃海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
墨克得管理。墨克得故。以那馬士喜管理。那馬
士喜故。以其子庫素呂管理。庫素呂故。以其弟
阿玉錫管理。阿玉錫故。以頭等阿達哈哈番布
達理管理。續以舒庫爾特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

國初編設。初以葉布舒塔布囊管理。葉布舒年老
辭退。以其子查時霞管理。查時霞出征病故。以
噶爾馬管理。噶爾馬故。以查時霞之弟二等阿
達哈哈番他拉尼管理。他拉尼從征陣亡。以其
子庫魯克管理。庫魯克故。以其弟諾木奇管理。
諾木奇故。以其子岳素圖管理。岳素圖故。以其
叔父之子巴爾泰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第十佐領內丁壯。他拉尼管
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他拉尼之族
弟吳和起管理。吳和起故。仍以他拉尼之族弟

阿玉石管理。阿玉石故。以他拉尼兄之子孟格
類管理。孟格類故。以他拉尼之子二等阿達哈
哈番黑達賚管理。黑達賚故。以其子烏林管理。
烏林故。以其弟安泰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天聰八年。以喀爾沁之上都
開綳地方六十六戶人丁。併入色楞他布囊半
箇牛彔。爲一整牛彔。以色楞塔布囊管理。續以
其弟索諾木管理。續以索諾木之子色爾登管
理。至康熙二十一年。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
護軍校白格管理。白格緣事降調。以白格族兄

協領哈岱兼管。哈岱年老辭退。復以白格管理。
白格年老辭退。以親軍托克托和管理。托克托
和故。以白格弟之子護軍校阿南達管理。阿南
達故。以其子親軍巴岱管理
第十三佐領。原係
國初編設。以褚庫爾轄管理。續以其子博爾泰管
理。續以博爾泰之叔父吳三台管理。續以吳三
台之子海思海管理。續以海思海之弟博爾波
遜管理。續以博爾波遜之弟愛談遜管理。續以
孟奎管理。孟奎出征緣事革退。以保勒管理。保

勒故以前鋒侍衞噶拉瑪管理噶拉瑪故以郎中博勒渾管理博勒渾故以護軍參領白起管理白起故以侍郎二郎保管理二郎保故以步軍校色楞管理色楞故以護軍校七十六管理七十六緣事革退以侍郎那燕太管理

第十四佐領原係第十三佐領內丁壯康熙八年保勒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卽令褚庫爾韜之孫克什圖管理克什圖故以其子常保管理常保故以其子七十一管理七十一緣事革退以其弟多隆額管理

第十五佐領原係天聰八年以喀喇沁地方蒙古編爲牛彔初令蘇班塔布囊管理蘇班年老辭退以其弟阿玉石管理阿玉石從征陣亡以蘇班之子圖薩管理圖薩從征陣亡以其兄色楞管理色楞從征陣亡以圖薩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鄂起爾管理鄂起爾從征陣亡加授世職爲一等阿達哈哈番以次子阿穆胡朗承襲以其叔父查穆素管理佐領查穆素故以鄂起爾之長子恩克管理恩克故以其弟阿穆胡朗管理阿穆胡朗故以其弟額爾追襲一等阿達哈哈番兼管佐領額爾追故以長子潮布滕襲二等阿達哈哈番以次子布延圖管理佐領

正藍旗蒙古都統左參領所屬十五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天聰四年將各處歸順蒙古合編一牛彔初令布代管理布代故以杭吉爾代管理杭吉爾代故以阿古拜管理阿古拜故以博洛管理博洛故以布代之子肯哲管理肯哲緣事革退以巴雅爾圖管理巴雅爾圖故以達令和管理達令和故以其弟巴朗管理巴朗緣事革退以滿洲固山雅圖管理雅圖緣事革退

以崇慶管理崇慶故以五十九管理五十九緣事革退以阿里滾管理阿里滾陞太原城守尉以滿洲固山人副都統那素泰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第一佐領內丁壯於巴雅爾圖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第一佐領內革職之佐領肯哲管理肯哲故以其子張翰管理張翰緣事革退以拉布坦管理拉布坦故以委署參領英泰管理英泰陞察哈爾地方總管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普賢保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喀爾沁地方蒙古於天聰年間以其人丁四百八十餘名編爲三牛彔此其一也初令倪沙爾管理倪沙爾故以拜海管理拜海故以那穆管理那穆故以奇他海管理奇他海故以諾由德管理諾由德故以得爾格勒管理得爾格勒故以都里圖管理都里圖故以一等精奇尼哈番際常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第三佐領內丁壯於康熙十一年諾由德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查穆素管理查穆素故以白奇管理白奇故以一等伯巴特馬桑管理巴特馬桑故以其次子巴雅思胡朗管理巴雅思胡朗故以其子那顏泰管理那顏泰故以色楞管理色楞故以佐領際常兼管

第五佐領原係天聰年間所編喀爾沁三牛彔之一此牛彔初以達雅管理達雅故以二追管理二追故以額爾濟格管理額爾濟格故以厄布格爾吉管理厄布格爾吉故以布達錫管理布達錫故以賀濟格爾管理賀濟格爾故以索諾穆拉錫管理索諾穆拉錫陞右衛副都統以其弟護軍參領巴雅爾圖兼管後索諾穆拉錫故仍著巴雅爾圖兼管

第六佐領原係第五佐領內丁壯於康熙十一年布達錫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巴查禮管理巴查禮故以多爾濟管理多爾濟故以現管別佐領之巴雅爾圖兼管

第七佐領亦係天聰年間所編喀爾沁三牛彔之一此牛彔初令噶爾瑪錫管理噶爾瑪錫故以達爾瑪管理達爾瑪故以巴達格管理巴達格故以綽什喜管理綽什喜故以色楞管理色楞故以三等侍衛巴雅爾圖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第四佐領內丁壯康熙十一年色楞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索諾木管理索諾木故以蘇珠格爾管理蘇珠格爾因病革退以庫色墨管理庫色墨緣事革退以那勒圖管理那勒圖故以其父多爾濟兼管多爾濟故那勒圖之佐領以管別佐領之際常兼管

第九佐領原係天聰年間編設初以海賴管理海賴故以拜彩管理拜彩故以博勒管理博勒故以那爾遇管理那爾遇故以札穆彥管理札

八旗通志 卷十二 旗分志十二

穆彥故。以羅桑管理。羅桑故。以吳巴廸管理。吳巴廸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兼副都統圖保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第九佐領內丁壯。康熙十一年。札穆彥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拖沙喇哈番巴圖管理。巴圖故。以班廸管理。班廸故。以闢得祿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第十五佐領內丁壯。於康熙七年。馬什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薄爾格管理。薄爾格故。以畢里克圖管理。畢里

克圖故。以官保管理。官保故。以石達管理。石達故。以參領雙喜管理。雙喜故。以三等護衛六格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第十五佐領內丁壯。於康熙二十三年。花色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合併薄爾格佐領內滋生丁壯。共分編一佐領。以孟魁管理。孟魁故。以索柱管理。索柱故。以索柱之族弟福保管理。福保故。以扎什管理。扎什故。以雅圖管理。雅圖陣亡。以署副護軍參領圖蘇圖管理。

第十三佐領。原係第三佐領內丁壯。於拜海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賽音達禮管理。賽音達禮故。以庫器爾管理。庫器爾故。以鄂爾多斯阿弼達管理。阿弼達故。以托克推管理。托克推故。以達答拉管理。達答拉故。以備通管理。備通故。以額爾吉圖管理。額爾吉圖故。以索諾穆管理。索諾穆故。以羅密管理。羅密因人不及革退。以三扎布管理。

第十四佐領。原係第十三佐領內丁壯。於達答拉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阿弼達之子岳代管理。岳代故。以其叔父薩爾扎管理。薩爾扎出征陣亡。以其子寇德管理。寇德故。以

其子多爾吉管理。多爾吉故。以其子那蘇圖管理。

第十五佐領。原係天聰四年。將各處歸附蒙古。編立一牛彔。初令布岱管理。布岱故。以杭吉爾岱管理。杭吉爾岱故。以阿吉拜管理。阿吉拜故。以額爾吉圖管理。額爾吉圖故。以其子馬什管理。馬什故。以其弟之子花色管理。花色故。以其子二等阿達哈哈番德存管理。

鑲藍旗蒙古都統頭參領所屬十三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喀喇沁拜玉特地方蒙古。於天聰年間以其人丁編爲五牛彔。令圖占管其一。圖占故。以其子巴黨錫管理。巴黨錫故。以其子納穆賽管理。納穆賽故。以其子班第管理。班第緣事革退。以其弟秦布管理。秦布陞授西安將軍。以其弟之子理藩院員外郎蘇通阿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一參領所屬第六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年。額爾濟圖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令額爾濟圖之兄三等阿達哈哈番勞密管理。勞密陞任遊牧地方總管。以其族弟拖沙喇哈番兼護軍校班第管理。班第出征

陣亡。以其子福保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順治二年。敘定鼎燕京暨征錦州松山等處軍功。令單代管一佐領。單代故。以其子索爾和管理。索爾和從征歿於軍。以其叔父戴立管理。戴立故。以其族弟阿爾塔錫管理。阿爾塔錫故。以阿爾塔錫兄之子諾爾密管理。諾爾密故。以其子阿進泰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天聰四年編牛彔時。令達蘭管其一。達蘭故。以鳴克都管理。鳴克都故。以恩格森管理。恩格森故。以鳴克都之弟巴爾賽管理。巴爾賽故。以其子齊墨克圖管理。齊墨克圖故。以土爾嚇圖管理。土爾嚇圖故。以布達管理。布達故。以巴爾賽之孫常保管理。常保緣事革退。以諾穆扎史管理。諾穆扎史故。以伊蘇管理。伊蘇故。以阿齊圖管理。阿齊圖故。以其族弟端柱管理。端柱陞遊牧地方副總管。以恩可管理。恩可陞任。以土爾嚇圖之子六格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天聰年間編喀爾沁人丁爲五牛彔。初以綽克圖塔布囊管其一。綽克圖出征

陣亡。以巴特瑪管理。巴特瑪故。以瓦克丹管理。瓦克丹駐防太原。以本太管理。本太故。以巴特瑪兄之子鄂齊爾管理。鄂齊爾因病辭退。以綽克圖之子顧門管理。顧門故。以其子溫楮管理。溫楮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孫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巴什管理。巴什故。以瓦克丹之孫雅圖管理。雅圖緣事革退。以巴什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明祿管理。明祿故。以雅圖之子廷柱管理。

第六佐領。亦係天聰四年編立喀爾沁五牛彔

時以尼喀達管其一尼喀達故以其弟塞赫管理塞赫出征陣亡以其子墨赫管理墨赫因病告退以旺齊管理旺齊故以墨赫之子典儀台弼圖管理台弼圖故以其子署參領全保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順治二年正月叙

定鼎燕京破流賊暨征錦州松山等處軍功時以新編佐領與禮部郎中兼參領肯哲管其一肯哲出征陣亡以其子色冷管理色冷故以其弟參領德楞格管理德楞格故以其子護軍參領六十管理六十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兼侍衛察旗御史賽費圖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第三佐領內丁壯康熙八年戴立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與戴立叔祖馬達漢之孫胡爾泰管理胡爾泰故以其叔父額索之孫圖類管理圖類故以胡爾泰之子阿穆努朗管理阿穆努朗緣事革退以其弟巴雅思努朗管理巴雅思努朗故以其族兄諾爾密之子和善管理和善故以其子那蘇圖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第七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年於六十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與色楞管理色楞緣事革退以額爾赫圖管理額爾赫圖年老辭退以六十之子達賴管理達賴故以其弟參領費揚阿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第六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年墨赫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與墨赫之子赫碩色管理赫碩色故將佐領歸併伊弟原任佐領台弼圖之子現任佐領署參領全保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天聰四年編立喀爾沁五牛彔時令拖克拖爾管其一拖克拖爾故以白桑古管理白桑古故以拖克拖爾之孫賽音齊克

管理賽音齊克陞遊牧地方總管以其子德爾格爾管理德爾格爾故以其子明善管理明善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烏爾登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第一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年賽音齊克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賽音齊克長子德登管理德登故以其子根敦管理根敦因病辭退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參領卓巴管理

第十三佐領原係康熙七年因貝子傅臘塔所

屬人丁滿百因編爲一整佐領令和濟格爾管理和濟格爾故以其子達穆管理達穆故以布尼管理布尼故以賚因奇克管理賚因奇克故以和濟格爾之孫拖沙喇哈番濟雅圖管理

鑲藍旗蒙古都統二參領所屬十二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天聰年間將關內蒙古編爲牛彔初令拜他喇布勒哈番桓進管理桓進出征陣亡以其弟三進管理三進緣事革退以圖濟管理圖濟故仍以三進之弟滿進管理滿進故以圖濟之弟顧魯管理顧魯緣事革退以顧魯

之弟察哈岱管理察哈岱出征陣亡以滿進兄之子諾穆齊岱管理諾穆齊岱故以顧魯之子赫碩色管理赫碩色緣事革退以諾穆齊岱兄之孫孟和尚管理孟和尚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孫二等阿達哈哈番明安圖管理明安圖緣事革退以其弟明泰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第五佐領內丁壯康熙二十三年舒書管佐領時人丁滋盛分編一佐領以舒書兄卓爾齊之孫碩色管理碩色故以拖沙喇哈番巴圖孟可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天聰年間合併各牛彔滋生戶口編爲一牛彔令鄂本泰管理鄂本泰故以拔色管理拔色故以額葉圖管理額葉圖故以其弟額葉爾管理額葉爾年老辭退以博羅奇他特管理博羅奇他特故以額葉圖之子阿齊圖管理阿齊圖年老辭退以其子色冷管理色冷故以拔色之孫扎史管理扎史出征陣亡以員外郎佛保管理佛保故以副護軍參領烏玉珙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天聰年間將錦州關內蒙古編

爲牛彔初令珠根管其一珠根故以其子巴達禮管理巴達禮緣事革退以雲屯管理雲屯故以其子庫塞管理庫塞故以其子副參領沙達受管理沙達受故以副護軍參領鄂爾赫岱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天聰四年編立喀爾沁五牛彔時令額塞管其一額塞故以其弟恩軻管理恩軻故以其弟孟格管理孟格故以其兄之子卓爾齊管理卓爾齊故以烏克蘇爾管理烏克蘇爾故以卓爾齊之子訥黒圖管理訥黒圖故以

塞根管理。塞根故。以訥黑圖之叔父舒書管理。舒書因病辭退。以護軍參領扎穆素管理。扎穆素往右衛駐防。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前鋒參領明阿圖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在

盛京初編牛彔時編立之牛彔。令喇卜什希管理。喇卜什希故。以席柱管理。席柱故。以席柱之兄奇他特管理。奇他特故。以其弟班第色冷管理。班第色冷故。以沙禮管理。沙禮故。以沙禮之叔父奇唐固爾管理。奇唐固爾緣事革退。以班第

色冷之子額爾濟圖管理。額爾濟圖故。以奇唐固爾弟之子塞爾濟管理。塞爾濟故。以奇唐固爾之孫席賴管理。席賴緣事革退。以奇唐固爾弟之孫署護軍參領吳爾圖那蘇圖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天聰四年編設之牛彔。初令阿哈塔布囊管理。阿哈塔布囊故。以其子岡勒齊管理。岡勒齊故。以其子莽斯代管理。莽斯代故。以其弟畢禮克管理。畢禮克故。以其子色冷多爾濟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錦州來歸之蒙古。天聰四年。以其人編為牛彔。初以夏伯遜管理。夏伯遜故。以其子綽爾門管理。綽爾門故。以其弟巴拜管理。巴拜故。以巴拜之子荆州管理。荆州緣事革退。以其弟廣柱管理。廣柱故。以其子渣爾胡代管理。

第九佐領。原係第一參領第十三佐領滋生之丁壯。康熙二十三年。分編佐領時。因達穆所管佐領人丁滋生。分出一佐領。與達穆之弟達喜管理。達喜故。以黑色管理。黑色故。以黑色之子德爾登管理。德爾登故。以副都統敦巴管理

第十佐領。原係天聰八年。初編喀喇沁牛彔時。以其人編為牛彔。初令諾穆齊管理。諾穆齊故。以其子薩賴管理。薩賴故。以其子布雅穆管理。布雅穆故。以其子博第穆素管理。博第穆素故。以其子達蘭泰管理。達蘭泰陞天津協領。以其子岳桑阿管理。

第十一佐領。原係十四族人丁。合編為一佐領。初以滿洲人席林管理。席林故。以本佐領下蒙古殷特管理。殷特出征衡州陣亡。以昂阿管理。昂阿故。以其子巴扎爾管理。巴扎爾故。以其子

貴佾管理。貴佾故。以殷特族子關保管理。關保故。以其族子烏爾章管理。烏爾章故。以其族弟巴雅斯呼郎管理。巴雅斯呼郎故。以其子巴圖賴管理。巴圖賴故。以巴圖爾管理。巴圖爾故。以五十六管理。五十六陞歸化城副都統。以護軍叅領諾木齊管理。諾木齊故。以二等侍衛納何圖管理。

第十二佐領。原係天聰四年。編立喀爾沁牛彔。因將所編之牛彔。令諾敏管理。諾敏故。以其子海三岱管理。海三岱故。以其子察渾管理。察渾故。以其弟六十管理。六十故。以其子占柱管理。占柱故。以其弟叅領多爾濟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十三

旗分志十三

八旗佐領（鑲黃旗漢軍佐領　正黃旗漢軍佐領）

鑲黃旗漢軍都統頭叅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天聰八年。將長灘堡小馬頭堡二處壯丁。編爲牛彔。初以三等甲喇章京張大猷管理。張大猷陞任江南提督。以分得撥什庫莫四管理。續以張大猷子張長庚管理。張長庚陞任湖廣巡撫。以張大猷之孫廕生張昌國管理。張昌國因病辭退。以其叔父張綿庚管理。張綿庚陞任湖南叅將。以其族叔廕生張大德管理。張大德緣事革退。仍以張綿庚管理。張綿庚故。以張大猷二世孫張正英管理。張正英故。以其弟張正興管理。張正興緣事革退。以阿思哈尼哈番張正文管理。張正文陞任西安副都統。以張正德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元年編設。初以世職牛彔章京嚴國輔管理。嚴國輔年老辭退。以其子嚴朝綱管理。嚴朝綱駐防廣西。因孫延齡叛被執遇害。以李國棟管理。李國棟故。以董國英管理。董

國英故。以蘇喇章京錢文彪管理。錢文彪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郎文煥管理。郎文煥陞任蘄州參將。以御史年熙管理。年熙故。以正紅旗都統高其佩管理。高其佩緣事革退。以承恩公慶復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大凌河都司方得勝管理。方得勝故。以趙宗科管理。趙宗科陞任江寧總兵官。以趙雲琦管理。趙雲琦故。以趙雲錦管理。趙雲錦故。以趙光先管理。趙光先故。以一等侯田象坤管理。田象坤故。以一等阿

達哈哈番盧承恭管理。盧承恭緣事革退。以方天相管理。

第四佐領。原係定南王孔有德所屬佐領。康熙二十二年進京。撥隸本旗。以阿思哈尼哈番徐鴻振管理。徐鴻振故。以拖沙喇哈番李廣管理。李廣故。以火器營協領臧世元管理。臧世元故。以吏部員外王仕管理。王仕外任永平副將。以三等侍衛慶垣管理。慶垣緣事革退。以參領高應翮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藺繼友管理。藺繼友陞任甲喇章京。駐防杭州。以分得撥什庫祁充額管理。祁充額故。以拖沙喇哈番郎廷相管理。續仍以藺繼友管理。藺繼友故。以其兄之子藺應魁管理。藺應魁故。以其孫藺熺管理。藺熺故。以其伯父藺佳選管理。藺佳選緣事革退。以其弟藺佳進管理。藺佳進陞任陝西副將。以其兄之子藺炤管理。藺炤陞任杭州駐防協領。以其弟藺爍管理。藺爍緣事革退。以其兄拖沙喇哈番藺燿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投誠錦州副

將祖澤洪管理。祖澤洪年老辭退。以其子祖良棟管理。祖良棟故。以其弟祖良相管理。祖良相陞任鎮江駐防協領。以其兄一等精奇尼哈番祖良璧管理。祖良璧陞任西安副都統。以其弟祖良卿管理。祖良卿故。以其兄之子祖應框管理。祖應框緣事革退。以其子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祖尚賢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在

盛京編設。初隸正藍旗。以唐國政管理。唐國政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傅奇才管理。傅奇才故。以

傅宏恩管理。康熙七年。此佐領撥隸本旗。傅宏恩陞任馬蘭峪副將。以董元功管理。董元功故。以唐則堯管理。唐則堯故。以佟世楷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三十九年編設。初以董象緯管理。董象緯陞任福建駐防協領。以生員慶元管理。慶元陞任淮關監督。以慶泰管理。

鑲黃旗漢軍都統第二叅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分得撥什庫劉文高管理。劉文高駐防寶慶府。以其弟劉武高管理。劉武高外任杭州駐防叅領。以其族弟

劉五管理。劉五故。以張大典管理。張大典故。以張明庚管理。張明庚故。以閻興邦管理。閻興邦陞任巡撫。以劉文高之孫劉邦俊管理。劉邦俊故。以其子劉汝霖管理。劉汝霖軍營病故。以其子拖沙喇哈番劉焜管理。

第二佐領。原係隨續順公沈志祥駐防廣東之佐領。初以蔣有功管理。康熙二十二年進京。撥隸本旗。以張夢吉管理。張夢吉故。以張垂拱管理。張垂拱緣事革退。以張垂爵管理。張垂爵外任杭州駐防叅領。以祖良璧管理。祖良璧陞任

福建將軍。以祖應樞管理。祖應樞調管別佐領。以叅領劉汝霖管理。劉汝霖調管別佐領。以叅領齊斌管理。

第三佐領。係順治三年。將隨左夢庚投誠人員編為牛彔。初以叅將施茂安管理。施茂安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常登管理。常登年老辭退。以二等侍衛高璘管理。高璘故。以監生高璉管理。高璉因病辭退。以通政司通政王守才管理。王守才因病辭退。以步軍校高允中管理。高允中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候選縣丞高銓管理。高

銓故。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岳興阿管理。岳興阿緣事革退。以副佐領龐天柱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范茂都管理范茂都故。以趙世彰管理。趙世彰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范時芳管理。范時芳年老辭退。以一等精奇尼哈番范時捷管理。范時捷陞任廣東副將。以其弟筆帖式范時御管理。范時御陞授叅領病故。以其弟副榜貢生范時紱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八年編設。初以高起元管理。高起元緣事革退。以分得撥什庫秦繼武管理。

泰繼武陞任寶慶府副理事官以兵部副理事
官范達禮管理范達禮陞任處州總兵官以范
承澤管理范承澤因病辭退以內閣學士范承
勳管理范承勳陞任廣西巡撫以刑部員外范
承烈管理范承烈因病辭退以兵部尚書范時
崇管理范時崇故以其子范宏恕管理
第六佐領係順治三年編設初以投誠叅將高
進忠管理高進忠陞授叅領病故以其子高爾
畀管理高爾畀故以其兄皐入高爾瞻管理高
爾瞻從征陣亡以其子高恒管理高恒故以其

子高文涵管理高文涵陞任三屯營副將以其
弟高文潢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駐防福建人丁康熙二十二年
進京始編佐領分隸本旗以閻文通管理閻文
通因罪革退以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劉俊德
管理
第八佐領係崇德四年編設初以張思孟管理
張思孟外任山東濟寧州遊擊以李成德管理
李成德陞任杭州駐防因山大以馬呈正管理
馬呈正陞任福建梅勒章京以李陸管理李陸

從征陣亡以張廷俊管理張廷俊故以李有本
管理李有本年老辭退以張華國管理張華國
故以張裕遠管理張裕遠故以馬天寵管理馬
天寵陞任紫荊關叅將以李仙培管理李仙培
陞任廣西叅將以一等侯馬三奇管理馬三奇
派往
陵上以李國璽管理李國璽故以鄖應箕管理鄖應箕
故以楊長寧管理
鑲黃旗漢軍都統第三叅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劉泰管理劉

泰故以分得撥什庫金萬鎰管理金萬鎰陞外
任以其叔子金雲鵬管理金雲鵬故以其兄之
子金廷俊管理金廷俊年老辭退以其子金璜
管理金璜陞任杭州駐防協領以其弟金璋管
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花應春管理
花應春從征以聶仲金管理聶仲金年老辭退
以于成富管理于成富故以聶大鼎管理聶大
鼎故以聶有魁管理聶有魁緣事革退以祖良
璧管理祖良璧調管別佐領以靳治豫管理靳

治豫陞外任。以王士達管理。王士達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劉拱宸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定南王孔有德所屬人丁。康熙二十二年進京。始編佐領。分隸本旗。初以陳廷賢管理。陳廷賢故。以武進賢管理。武進賢故。以徐廷璽管理。徐廷璽故。以白雲鴻管理。白雲鴻故。以蔣國琦管理。蔣國琦故。以治儀正高錚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馬光輝管理。馬光輝陞外任。以其子馬爾泰管理。馬爾泰故。以其伯父之子馬思文管理。馬思文故。以其弟馬思芳管理。馬思芳故。以其兄之子馬世偉管理。馬世偉故。以其兄馬世俊管理。馬世俊故。以其弟之子一等精奇尼哈番兼叅領馬元熙管理。

第五佐領。係順治三年編設。初以隨左夢庚投誠叅將蒲洪管理。蒲洪年老辭退。以其子筆帖式蒲敏教管理。蒲敏教故。以其子蒲運達管理。蒲運達年老辭退。以其子蒲鼎勳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投誠總兵官

祖大弼管理。祖大弼從征。以趙雲龍管理。趙雲龍故。以祖大弼族孫祖建極管理。祖建極陞外任。以祖大弼之子祖澤溶管理。祖澤溶故。以趙雲龍之子趙良棟管理。趙良棟故。以祖大弼之孫祖建器管理。

第七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楊名高管理。楊名高陞外任。以其叔父楊程鵬管理。楊程鵬故。以楊名高兄之孫楊廷瑜管理。楊廷瑜陞外任。以其弟楊廷璽管理。楊廷璽緣事革退。以其弟楊廷璘管理。楊廷璘故。以其兄之子楊長春管理。楊長春陞外任。以其子楊灝管理。楊灝故。以其叔祖楊廷璋管理。楊廷璋陞外任。以其兄之孫拜他喇布勒哈番楊溥管理。楊溥外任福建駐防叅領。以楊德馨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隨續順公沈志祥駐防廣東人丁。康熙二十四年進京。始編佐領。分隸本旗。初以馬可文管理。馬可文緣事革退。以許從賢管理。許從賢故。以楊榮春管理。楊榮春因病辭退。以長存管理。長存故。以金成璽管理。金成璽故。以高峋管理。高峋年老休致。以范宜謙管理。

鑲黃旗漢軍都統第四參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將駐防廣東福建人丁編爲佐領分隸本旗初以一等侯田象坤管理田象坤緣事降調以精奇尼哈番劉俊傑管理劉俊傑陞任馬蘭峪副將以阿思哈尼哈番趙仁管理趙仁緣事革退以副參領盧府管理盧府緣事革退以副參領董英才管理董英才緣事革退以散秩大臣一等公納穆圖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裴登寬管理裴登寬駐防杭州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傅大受管理傅大受陞任杭州梅勒章京以其兄之子傅魁管理傅魁陞任懷慶府總兵官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傅國寶管理傅國寶故以其兄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傅澤深管理傅澤深陞任參領軍前効力補授神木營副將以其子傅彬管理傅彬緣事革退以其族弟三等阿達哈哈番傅桓管理傅桓陞任邵武府城守營參將以其子傅廷輝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祖世魁管理祖世魁故以備禦劉文德管理劉文德從征江

西病故以顧朝鳳管理顧朝鳳故以祖福顯管理祖福顯故以劉邦柱管理劉邦柱陞任鎭江駐防協領以其弟劉邦相管理劉邦相緣事革退以參領石調聲管理石調聲陞任杭州副都統以其弟石元聲管理石元聲陞任杭州副都統以石瑞管理石瑞年老革退以一等精奇尼哈番范時捷管理范時捷陞任

陵上散秩大臣以副都統補熙管理補熙陞任江南提督以戶部郎中施廷皐管理

第四佐領係順治三年編設初以隨左夢庚投誠之那政管理那政駐防福建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張忠管理張忠從征湖廣補授荊州水師營總兵官以工部筆帖式張可臣管理張可臣緣事革退以工部侍郎徐廷璽管理徐廷璽協理河道事務以其子八品官徐文煥管理徐文煥故以副都統許廷臣管理許廷臣故以五品官馬之德管理馬之德故以錢國棟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在

盛京編設初以盧延祚管理盧延祚因病辭退以其子他赤哈哈番盧崇峻管理盧崇峻陞任宜

大總督以其弟監生盧崇耀管理盧崇耀陞任
孝陵副將以其弟監生盧崇隆管理盧崇隆故以其兄刑部郎中盧崇魁管理盧崇魁陞任户北道以其子盧承澤管理盧承澤緣事降調以其族叔祖盧清祚管理盧清祚故以盧承澤之弟盧承烈管理盧承烈故以其子監生盧然管理盧然陞任福建駐防協領以其族叔盧承家管理

第六佐領係順治三年編設初以唐坊管理唐坊緣事革退以其子唐熠管理唐熠故以其族叔唐堦管理唐堦緣事革退以副都統盧崇耀

管理盧崇耀陞任廣東提督以阿達哈哈番楊芳春管理楊芳春故以鑾儀衛冠軍使王任管理王任故以刑部左侍郎艾芳曾管理艾芳曾故以阿思哈尼哈番張正文管理張正文調管別佐領以阿達哈哈番郎應角管理

第七佐領係
太宗文皇帝時將長嶺堡小馬頭堡二處壯丁編為牛彔令投誠守備崔膺泰管理崔膺泰從征陣亡以其子崔世貴管理崔世貴故以其弟崔世祿管理崔世祿陞任正定府總兵官以其弟崔世榮管理崔世榮陞任廣東瓊州府總兵官以其兄之子崔永年管理崔永年緣事革退以崔世榮之子崔薩林管理崔薩林故以其子崔廣義管理崔廣義陞任福建駐防協領以其弟崔廣德管理崔廣德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崔承書管理

第八佐領原係隨平南王尚可喜駐防廣東人丁康熙二十二年進京編為佐領分隸本旗初以王朝臣管理王朝臣年老辭退以三等侯施世范管理

鑲黃旗漢軍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半箇牛彔令管大登管理管大登故以其族孫管劾忠管理管劾忠陞任天津總兵官以其族孫管應祖管理管應祖故以管大登之子七品筆帖式管一奇管理管一奇從征湖廣病故以管大登之孫管源忠管理康熙二十二年始編為整佐領管源忠陞任
孝陵副將以其子管承澤管理管承澤陞授參領外任四川布政使以其弟麐生管承勳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編設。初以李應科管理。李應科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穆維雍管理。穆維雍陞任海壇鎮總兵官。以阿思哈尼哈番許廷臣管理。許廷臣陞任杭州副都統。以二等阿達哈哈番楊長泰管理。楊長泰陞任陝西副都統。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楊琨管理。續以兵部尚書盧詢調管。盧詢緣事革退。以步軍副尉閻廷弼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四年編設。初以張文奎管理。張文奎陞任冷口關副將。以分得撥什庫崔文

舉管理。崔文舉故。以工部員外郎王光祖管理。王光祖從征大同病故。以其弟御史王光宗管理。王光宗年老辭退。以其兄之子拜唐阿王景爽管理。王景爽陞任甘肅遊擊。以三等阿達哈哈番洪奕沔管理。洪奕沔故。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兼御史洪德標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一等梅勒章京鄧長春管理。鄧長春駐防寶慶府。以毛仲舉管理。續以鄧長春之子鄧志龍管理。鄧志龍故。以其子一等阿思哈尼哈番鄧其璋管理。鄧其璋外任西安駐防參領。以其族弟鄧其琨管理。鄧其琨故。以其族兄鄧其璉管理。鄧其璉故。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鄧五倫管理。

第五佐領係順治八年編設。初以劉澤泳管理。劉澤泳從征湖廣。補授參將。以沈文學管理。沈文學駐防鎮江。以李名崙管理。李名崙故。以劉澤昌管理。劉澤昌陞任右衛火器營協領。以劉俊賢管理。劉俊賢故。以其族兄之子劉元轂管理。劉元轂故。以劉澤昌之子常住管理。常住緣事革退。以其族孫劉芳標管理。

第六佐領係順治三年編設。初以隨左夢庚投誠之范希周管理。范希周從征雲南病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王有成管理。王有成年老辭退。以范時綸管理。范時綸年老辭退。以兵部尚書范承勳管理。范承勳年老辭退。以范時繹管理。范時繹陞任馬蘭峪總兵官。以兵部尚書盧詢管理。續以佐領楊琨調管。楊琨緣事革退。以王玉麟管理。

第七佐領原係定南王孔有德所屬佐領。初以劉進孝管理。康熙二十二年進京。始隸本旗。劉

進孝故。以三等阿思哈尼哈番胡光前管理。胡光前緣事革退。以三等伯馬世斌管理。馬世斌陞任杭州副都統、以一等阿達哈哈番馬元善管理。馬元善故。以六品典儀官馬世儒管理。馬世儒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鄧正岐管理。

第八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隸鑲白旗。以高尚義管理。高尚義駐防寶慶府。以其次子高廖爵管理。高廖爵故。以分得撥什庫楊志成管理。楊志成駐防福建。以分得撥什庫金國用管理。金國用駐防鎮江。以蘇喇章京沈之仁管理。沈之仁故。以高尚義之孫筆帖式高其位管理。高其位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高其伸管理。高其伸外任廣東駐防叅領。仍以高其位管理。高其位陞任陝西永昌衛副將。以其叔父之子翰林院檢討高其倬管理。高其倬陞任廣西巡撫。以高其位之孫高琦管理。雍正元年。此佐領撥隸本旗。高琦陞任直隸通州副將。以其叔父拜他喇布勒哈番高撥勳管理。

正黃旗漢軍都統頭叅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十八年。將定南王孔有德所屬官兵編為佐領。初以邊元管理。邊元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祖維新管理。祖維新陞任張家口叅將。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鑾儀衛雲麾使陳文科管理。陳文科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都統李林盛管理。李林盛年老辭退。以阿思哈尼哈番劉琦管理。劉琦故。以三等侍衛閻光業管理。閻光業緣事革退。以二等阿達哈哈番李裕德管理。李裕德緣事革退。以叅領趙德沛管理。趙德沛緣事革退。以三等阿達哈哈番副叅領栢壽年管理。

第二佐領。係順治三年。將淮安投誠官十員隨左夢庚投誠官五員江寧投誠官一員瓜州投誠官一員及其隨來壯丁。編為一牛彔。初以世職甲喇章京于自成管理。于自成陞任湖南副將。以三等侍衛栢天儲管理。栢天儲從征湖廣陣亡。以其弟栢天甄管理。栢天甄外任鎮江駐防叅領。以阿達哈哈番張其龍管理。張其龍故。以栢天儲族弟之子栢成樑管理。栢成樑陞任鎮江駐防協領。以其子栢之蕃管理。栢之蕃陞任三屯營副將。以其子式舉

栢彬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將遼東廣寧衛壯丁六十五戶。共二百四十七名。編爲牛彔。初以百總熊仁管理。熊仁年老辭退。以其子熊映斗管理。熊映斗因病辭退。以其子熊煒管理。熊煒故。以其子熊季堯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將鐵嶺衛蓋州馬家灣大凌河花白村等處壯丁。編爲牛彔。初以金維城管理。金維城陞任兵部侍郎兼梅勒章京。駐防寶慶府。以分得撥什庫趙榮管理。趙榮年老辭退。以金維城之子金世榮管理。金世榮陞任狼山鎭總兵官。以其兄之子金宏聲管理。金宏聲緣事革退。以其弟金宏道管理。金宏道故。以金世榮之子拜唐阿金永管理。金永緣事革退。以金宏道之子監生金瑞霖管理。金瑞霖緣事革退。以其弟廕生金瑞衡管理。金瑞衡革退。以其弟金瑞圖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二十年編設。初以傅裕國管理。傅裕國故。以一等侍衛兼鑾儀衛冠軍使耿公忠管理。耿公忠故。以耿耀管理。耿耀緣事革退。以耿溥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將寧遠州鐵嶺廣寧衛蓋州等處壯丁。編爲牛彔。初以大凌河守備周福管理。周福因病革退。以王珂管理。王珂故。以分得撥什庫胡得功管理。胡得功陞任山西太原府參將。以祖植棟管理。祖植棟故。以戶部員外郎祖植栢管理。祖植栢從征湖廣病故。以趙之瑱管理。續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佐領李景明調換管理。李景明年老辭退。以其子八品官李世英管理。李世英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李林祥管理。李林祥故。以二等侍衛邵祥管理。

第七佐領。係天聰四年。將尙楊堡壯丁。編爲牛彔。初以宜哈納管理。宜哈納因病辭退。以其子廕生李輝祖管理。李輝祖陞任貴州按察使。以其子監生李錕管理。李錕緣事革退。以其族弟阿達哈哈番李鉞管理。李鉞故。以李錕之子刑部筆帖式李涵德管理。李涵德緣事革退。以其弟武生李洞德管理。李洞德緣事革退。以其弟李溥德管理。

第八佐領。係崇德七年。將鐵嶺衛壯丁。編爲牛

彔。初以世職甲喇章京金玉和管理。金玉和累
理懷慶總兵官。出征陣亡。以其子拜他喇布勒
哈番金維屏管理。金維屏故。以其子金世爾管
理。金世爾從征福建陣亡。以其子金無極管理。
金無極陞任西安駐防協領。以其子拖沙喇哈
番金興祚管理。金興祚緣事革退。仍以金無極
管理。金無極緣事革退。以其族弟阿思哈尼哈
番金璋管理。

正黃旗漢軍都統第二參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十八年。將定南王孔有德所
屬官兵編爲佐領。初以龍鳳祉管理。龍鳳祉軍

政革退。以阿達哈哈番栢天祜管理。栢天祜故。
以副參領阿爾賽管理。阿爾賽陞授廣東雷州
副將。以副參領伊什泰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將
盛京東寧衛之壯丁。編爲牛彔。初以高拱用管理。
高拱用故。以阿達哈哈番馬進援管理。馬進援
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王來儀管理。王來儀陞
任寧夏駐防協領。以拜唐阿王來祜管理。王來
祜陞任鎮江駐防協領。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常

履謙管理。常履謙因病辭退。以驍騎校高永魁
管理。高永魁故。以副參領楊滋芸管理。楊滋芸
緣事革退。以驍騎校陳桂管理。

第三佐領。係天聰四年。將鐵嶺衛巡官屯壯丁。
編爲牛彔。初以百總張成德管理。張成德故。以
其子阿思哈尼哈番張所養管理。張所養陞任
鎮江駐防協領。以其弟步軍校張所知管理。張
所知年老辭退。以其子拜唐阿張徵管理。張徵
故。以其子張本堪管理。張本堪陞任金州協領。
以其子張達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將大凌河壯丁。編爲牛
彔。初以梅勒章京祖可法管理。祖可法外任湖
廣總兵官。以驍騎校祖宏勳管理。祖宏勳陞任
漢中駐防協領。以拖沙喇哈番劉文進管理。劉
文進陞任貴州總兵官。以精奇尼哈番祖永烈
管理。祖永烈外任蘇州將軍。以祖永熙管理。祖
永熙緣事革退。以原任知府祖永勳管理。祖永
勳年老辭退。復以都統祖永烈管理。祖永烈故。
以精奇尼哈番祖永熙管理。祖永熙外任寧夏
總兵官。以候補員外郎李來鳳管理。李來鳳故。

以侯選知縣祖士錇管理。祖士錇緣事革退。以侯選州同祖承基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將鐵嶺衛壯丁。編爲牛彔。初隸鑲藍旗。以馬汝龍管理。馬汝龍陞任福建梅勒章京。以其子甲喇章京馬雲程管理。馬雲程陞任貴州總兵官。以其弟廕生馬雲霄管理。馬雲霄陞任陝西副都統。以其子監生馬世寵管理。馬世寵緣事革退。雍正元年。將此佐領撥隸本旗。以監生馬世墩管理。馬世墩緣事革退。以驍騎校馬繼超管理。馬繼超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馬晟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世職甲喇章京蔣成良管理。蔣成良故。以分得撥什庫李武管理。李武故。以趙世祺管理。趙世祺駐防廣東。以趙世祥管理。趙世祥軍政革退。仍以趙世祺管理。趙世祺因病辭退。以阿達哈哈番蔣國柱管理。蔣國柱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李景明管理。續以佐領趙之璸調換管理。趙之璸故。以趙之琛管理。趙之琛故。以趙襄管理。趙襄故。以驍騎校蔣耀祖管理。蔣耀祖陞任河南參將。以一等精奇尼哈番董斯敘管理。

第七佐領。係康熙二十年編設。初以蘇越管理。蘇越因病辭退。以驍騎校王雲龍管理。王雲龍故。以耿景管理。耿景緣事降調。以驍騎校馬文德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編設。初隸鑲紅旗。以祁天祐管理。祁天祐年老革退。以三等護衛沙其庫管理。沙其庫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張鳳翔管理。張鳳翔故。以侯選縣丞陳朝林管理。康熙三十七年。此佐領撥隸本旗。以蘇

喇章京鄭國柱管理。鄭國柱。以兵部尚書金世榮管理。金世榮故。以拜唐阿金永管理。金永緣事革退。以順天府丞連肖先管理。連肖先外任山西布政使。以阿達哈哈番閻光國管理。

正黃旗漢軍都統第三參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將鐵嶺衛壯丁。編爲牛彔。初以分得撥什庫楊松管理。楊松故。以分得撥什庫王自明管理。王自明故。以分得撥什庫孟有倉管理。孟有倉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楊文魁管理。楊文魁陞任臺灣總兵官。以其子楊

茂榮管理。楊茂榮故。以其弟之子生員楊坦管理。楊坦故。以三等侍衛左宏鈞管理。左宏鈞故。以步軍副尉于貝輔管理。于貝輔故。以副都統金鑾祖管理。金鑾祖緣事革退。以副佐領張奇輔管理。

第二佐領。係順治五年。將隨左夢庚投誠人員。編為牛彔。初以拖沙喇哈番張豹管理。張豹故。以吏部理事官兼參領黃宮管理。黃宮故。以其子黃象坤管理。黃象坤陞任鎮江副都統。以其孫黃森管理。黃森緣事革退。以三等阿達哈哈

番黃霖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將杏山熊嶽屯蓋州張廓鄔等處壯丁。編為牛彔。初以祖應元管理。祖應元從征揚州陣亡。以分得撥什庫盛登舉管理。盛登舉故。以一等精奇尼哈番散秩大臣祖植松管理。祖植松緣事革退。以一等阿達哈哈番郭朝政管理。郭朝政陞任貴州總兵官。以其子郭燴管理。郭燴緣事革退。以祖植松長孫一等精奇尼哈番祖關保管理。關保故。以其弟工部員外郎祖琰管理。祖琰故。以拖沙喇哈番王榮祖管理。王榮祖緣事革退。以副參領何天爵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二年。將廣寧蓋州等處壯丁。編為牛彔。初以趙仲庫管理。趙仲庫年老辭退。以其次子趙廷輔管理。趙廷輔從征福建病故。以其弟趙廷臣管理。趙廷臣故。以其兄之子趙繼善管理。趙繼善從征王輔臣。陷賊被害。以其子趙國琦管理。趙國琦年老辭退。以其子趙克昌管理。趙克昌故。以其子趙文煥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都司包海四管理。包海四陞任福建梅勒章京。以吏部郎中

祖澤深管理。祖澤深陞任淮海道。以祖澤汪管理。祖澤汪緣事革退。以火器營協領馬自德管理。馬自德陞任陝西副都統。以其子候選知州馬世英管理。馬世英故。以其子監生馬謙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顧四管理。顧四故。以祖復宣管理。祖復宣故。以祖澤清管理。祖澤清陞外任總兵官。以其弟祖澤洪管理。祖澤洪故。以祖應宸管理。祖應宸外任鎮江駐防參領。以其弟祖應奎管理。祖應奎故。以其族兄

之子拜唐阿八品官祖壇管理。

第七佐領係康熙二十年編設。初以吳把什管理。吳把什故。以耿啓祚管理。耿啓祚故。以其弟耿肇祚管理。耿肇祚故。以其族弟耿昱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編設。初隸鑲紅旗。以生員劉芳聲管理。劉芳聲軍政革退。以二等護衛色勒管理。色勒軍政革退。以蘇喇章京李毓梅管理。李毓梅陞任雲南副將。以其弟侯選州同李毓春管理。康熙三十七年。此佐領撥隸本旗。以阿達哈哈番兼火器營叅領閻琦管理。

閻琦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其兄之子閻光偉管理。閻光偉外任陝西遊擊。以通政司右通政祖允圖管理。祖允圖故。以阿達哈哈番焉起麟管理。焉起麟軍政革退。以步軍校馬必榮管理。馬必榮調用西便門城門尉。以驍騎校李有德管理。

正黃旗漢軍都統第四叅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康熙二十四年將隨福順公沈熊昭駐防廣東之壯丁一百四十八名編為佐領。初以阿達哈哈番徐國俊管理。徐國俊故。以其子徐維翰管理。徐維翰緣事革退。以阿思哈尼哈番金世鐸管理。金世鐸年老辭退。以叅領金維祖管理。金維祖緣事革退。以副叅領馬世佐管理。馬世佐緣事革退。以五品官段元爵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代都管理。代都由工部侍郎外任漢中梅勒章京。以分得撥什庫丁士恒管理。丁士恒年老辭退。以代都長子花塞管理。花塞故。以其族叔父禮部郎中李耀祖管理。李耀祖故。以代都次子李鈴管理。李鈴故。以其子李佩德管理。李佩德緣事革退。以李耀祖之二世孫李景葵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大麥河守備祖大春管理。祖大春從征山東陣亡。以投誠守備朱名登管理。朱名登外任漢中駐防叅領。以驍騎校馬成勳管理。續以祖良模管理。祖良模緣事革退。以其子祖應宦管理。祖應宦緣事革退。以祖良堯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立都管理。立都故。以李祿管理。李祿外任鎮江駐防叅領。以楊盛舉管理。楊盛舉年老辭退。以李錡管理。李

銜陞任湖北按察使以其子李樹德管理李樹德陞任山東登州總兵官以其子李景緗管理李景緗緣事革退以其族弟李景唐管理李景唐緣事革退以其族叔父李撫德管理

第五佐領係順治八年將盛京臺軍編爲牛彔初以戶部通事王來任管理王來任由順天府尹外任鄖陽撫治以其子內閣侍讀學士王世功管理王世功故以其子王綸管理王綸緣事革退以阿達哈哈番張興祖管理張興祖外任浙江楓嶺營遊擊以阿思哈

尼哈番劉瑛管理

第六佐領係順治三年將隨左夢庚投誠官陳尚智等一十八員編爲牛彔初以世職甲喇章京陳尚智管理陳尚智陞任福建副將以阿達哈哈番陳自福管理陳自福從征貴州病故以拖沙喇哈番李應奎管理李應奎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陳耀武管理陳耀武外任廣東駐防參領以都統張天福管理張天福故以阿思哈尼哈番張其烈管理張其烈年老辭退以阿思哈尼哈番劉應柱管理劉應柱故以二等侍衛

李天知管理李天知陞任浙江平陽副將以阿達哈哈番蔣炳賢管理蔣炳賢緣事革退以副佐領李方勉管理李方勉陞任陝西洮岷道以二等阿達哈哈番李洵管理

第七佐領係康熙二十年編設初以王近學管理王近學故以拜唐阿耿衍祚管理耿衍祚緣事革退以耿光祚管理耿光祚故以耿治管理耿治緣事革退以陳都策管理陳都策緣事革退以李生輝管理

第八佐領係崇德二年將蘇洛屯壯丁編爲牛

彔初以世職甲喇章京張仲第管理張仲第由戶部侍郎外任陝西巡撫以分得撥什庫陳進孝管理陳進孝故以阿達哈哈番閻可權管理閻可權陞任宣化總兵官以其子閻琳管理閻琳故以張仲第之子張應祚管理張應祚故以其子一等阿思哈尼哈番鑾儀衛冠軍使張松齡管理

正黃旗漢軍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將鐵嶺衛壯丁編爲牛彔初以世職甲喇章京李獻箴管理李獻箴因

病辭退。以其養子李貴管理。李貴年老革退。以其子李林春管理。李林春緣事革退。以李獻箴親孫拖沙喇哈番李林盛管理。李林盛陞任登州總兵官。以其叔父李向昱管理。李向昱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其子李林森管理。李林森緣事革退。以李林盛之孫筆帖式李敦基管理。李敦基緣事革退。以其弟李信基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二十年編設。初以魏國賢管理。魏國賢年老辭退。以王進德管理。王進德故。以李仁龍管理。李仁龍故。以耿嘉祚管理。耿嘉

祚故。以耿化祚管理。耿化祚緣事革退。以參領金通保管理。金通保故。以副佐領王承宗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將鐵嶺寧遠蓋州三處壯丁。編爲牛彔。初以分得撥什庫黃得功管理。黃得功故。以分得撥什庫樊進功管理。樊進功緣事革退。以分得撥什庫李可進管理。李可進故。以副都統李林隆管理。李林隆陞任固原提督。以其子拜唐阿李煒管理。李煒緣事革退。以其族兄之子李建基管理。李建基故。仍以都統李林隆管理。李林隆故。以其孫阿達哈哈番李

大均管理。李大均緣事革退。以李建基之子工部員外郎李池管理。李池故。以副參領商林芳管理。商林芳緣事革退。以步軍校劉瑜管理。劉瑜故。以副佐領張奇勳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將沙河堡壯丁編爲牛彔。初以周國佐管理。周國佐由吏部侍郎外任蘇州巡撫。以其族弟驍騎校周維新管理。周維新陞任鎮江副都統。以其子大理寺少卿兼拜他喇布勒哈番周卜世管理。周卜世陞任天津鹽法道。以周國佐之子周卜運管理。周卜運故。

以其族弟吏部員外郎周卜年管理。周卜年陞任山西援剿總兵官。以其族弟候補知州周卜輔管理。周卜輔故。以其子周大鏞管理。周大鏞緣事降調。以其族兄之子驍騎校周兆鰲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十八年將隨定南王孔有德駐防廣西之官兵。編爲佐領。初以李連春管理。李連春年老辭退。以阿達哈哈番尚廷輔管理。尚廷輔年老辭退。以其子尚鋐管理。尚鋐故。以步軍副尉張旭管理。張旭年老辭退。以驍騎校王銓管理。王銓陞任陜西遊擊。以一等精奇尼

哈番兼副叅領左宏銳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將葢州熊嶽屯高家堡三處壯丁編為牛彔初以李茂管理李茂陞任固原總兵官以楊廷召管理楊廷召外任杭州駐防甲喇章京以周卜岐管理周卜岐緣事革退以李茂之子驍騎校李良棟管理李良棟外任鎮江駐防叅領以其兄之子李士鳳管理李士鳳故以李良棟子拖沙喇哈番李士鶯管理李士鶯緣事降調以副佐領孟額爾管理。

第七佐領係順治十年編設初以梅勒章京兼

一等侍衛祖澤淳管理祖澤淳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孫精奇尼哈番祖興邦管理祖興邦緣事革退以工部尚書高爾位管理高爾位年老辭退以阿達哈哈番金鍾管理金鍾陞任默爾根叅領以其子金纘祖管理金纘祖緣事革退以祖興邦之子祖奎管理。

第八佐領係順治四年編設初以王進忠管理王進忠駐防福建以趙鳴鳳管理趙鳴鳳駐防鎮江以一等精奇尼哈番散秩大臣左元麐管理左元麐年老辭退以其子左世永管理左世永陞任廣東新會營遊擊以其弟左世俊管理左世俊故以其弟左世英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十四

旗分志十四

八旗佐領 正白旗漢軍佐領 正紅旗漢軍佐領

正白旗漢軍都統頭參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之牛彔初以神推管理神推故以分得撥什庫羅仁英管理羅仁英年老辭退以參領愛音達禮管理愛音達禮故以七品筆帖式石如璜管理石如璜陞外任參將以石如璧管理石如璧年老辭退以佐領石如琬兼管石如琬年老辭退以驍騎校馬應

超管理馬應超陞任盛京協領以副參領楊永亨管理楊永亨緣事革退以步軍校蔣普忠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王仲善管理王仲善故以三等侍衛丹拜管理丹拜緣事革退以廕生石如琬管理石如琬年老辭退以王仲善之三世孫王璽管理王璽緣事革退以其弟王璣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綽和納管理綽和納故以牛彔章京寶有德調管寶有德駐防福建以綽和納之弟石琳管理石琳陞外任按察使以其弟石璟管理石璟因病辭退以其長兄綽爾們之次子石文桂管理石文桂緣事革退以觀音保管理觀音保緣事革退以廕生祥泰管理祥泰緣事革退以驍騎校石勇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年間編設之牛彔初以綽爾們管理綽爾們緣事革退以侯玉管理侯玉駐防杭州以綽爾們之弟石政管理石政緣事革退以吳莊子管理吳莊子年老辭退以分得撥

什庫王賢管理王賢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綽爾們弟之子監生石文櫂管理石文櫂緣事革退以其弟監生錫達禮管理錫達禮故仍以其兄石文耀管理石文耀故以筆帖式石璣管理

第五佐領初編設時係張大國管理張大國故以其兄之子張元勳管理張元勳陞任鎮江梅勒章京以其子張素義管理張素義陞任右衛副都統以其子張素信管理張素信緣事革退以改用旗員之知府羅綸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高第

管理。高第故。以高杰管理。高杰駐防外省。以趙良管理。趙良從征陣亡。以分得撥什庫吳天壽管理。吳天壽駐防廣東。以吳宏壽管理。吳宏壽緣事革退。以廩生吳天祐管理。吳天祐緣事革退。以員外金璞管理。金璞緣事革退。以三等阿達哈哈番高乾管理。高乾故。以其子高丙圖管理。高丙圖故。以蔡嵩齡管理。

第七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之牛彔。初以臧調元管理。臧調元故。以西達爾漢管理。西達爾漢故。以其弟額爾吉圖管理。額爾吉圖陞外任副將。以其子石文郁管理。石文郁故。以其弟石文煌管理。石文煌故。以其弟石文賢管理。石文賢年老辭退。以其子達淳管理。達淳緣事革退。以拖沙喇哈番謝文玉管理。

第八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鄧光明管理。鄧光明故。以沈珩管理。沈珩故。以續順公沈熊昭管理。沈熊昭故。以其子沈之惠管理。

正白旗漢軍都統第二參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都司祖雲龍管理。祖雲龍故。以其子祖光璽管理。祖光璽駐防鎮江。以其叔父祖雲慶管理。祖雲慶故。以御史梁續祖管理。梁續祖年老辭退。以祖光璽弟之子祖維翔管理。祖維翔緣事革退。以祖光璽之孫一等阿達哈哈番祖秉衡管理。祖秉衡陞任大同總兵官。以其子監生祖譽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年間編設之牛彔。初以千總李天貴管理。李天貴故。以其弟李天祥管理。李天祥故。以其弟李天正管理。李天正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蔡士英管理。蔡士英陞任江西巡撫。以其族弟蔡朝佐管理。蔡朝佐陞任蘇州協領。以蔡士英之子蔡毓榮管理。蔡毓榮陞任川湖總督。以其弟蔡毓茂管理。蔡毓茂陞任鎮江副都統。以其子蔡琦管理。蔡琦陞任天津遊擊。以其弟蔡良管理。蔡良外任福建駐防參領。復以參領蔡琦管理。蔡琦陞任廣東副都統。以副都統金鐸管理。金鐸緣事革退。以拖沙喇哈番祖秉基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定南王孔有德所屬佐領。初以王守仁管理。康熙二十一年進京。王守仁故。以三等精奇尼哈番曹秉楨管理。曹秉楨故。以三

等精竒尼哈番孫蘭管理。孫蘭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曹熒管理。曹熒緣事革退以戶部郎中宜兆熊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宋文印管理。宋文印故以侍衛潘景元管理。潘景元故以防禦沈永栢管理。沈永栢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徐國柱管理。徐國柱故以其子徐世勳管理。徐世勳故以監生沈之仁管理。沈之仁陞任福建駐防協領以步軍校常天祐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二十四年編設初以沈瓊管

理。沈瓊故以其子沈熊起管理。沈熊起故以其族弟拖沙喇哈番沈熊曜管理。沈熊曜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李瑞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將花白村二百戶口人丁編為牛彔初以分得撥什庫金廷寳管理。金廷寳駐防寳慶府以三因大立管理。三因大立駐防福建以愛因大立管理。續以金廷寳之子金民望管理。金民望故以其弟金民欽管理。金民欽外任廣東駐防叅領以其兄之子晋壽管

理。晋壽故以其兄金瑔管理。金瑔故以其兄金琦管理。金琦緣事革退以其弟金珩管理。

第七佐領係順治三年將隨左夢庚投誠人丁編為牛彔初以副將董世虎管理。董世虎駐防西安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郭有才管理。郭有才駐防福建以馬思良管理。馬思良陞任湖廣按察使以阿思哈尼哈番線應搡管理。線應搡故以御史于珩管理。于珩緣事革退以左都御史蔡珽管理。蔡珽降調奉天府尹以一等阿達哈哈番沈熊俊管理。沈熊俊故以一等侯兼叅領

朱震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二十四年編設初以五品官康宏義管理。康宏義故以拜唐阿沈之義管理。沈之義故以驍騎校康華齡管理。康華齡陞任廣東雷州副將以都統黃國材管理。黃國材緣事革退以工部郎中楊文坤管理。

正白旗漢軍都統第三叅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初編設時隸鑲白旗係韓棟管理。順治五年撥隸本旗韓棟故以分得撥什庫韓崇進管理。韓崇進故以其子韓登雲管理。韓登雲

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徐九如管理。徐九如陞任浙江黃巖總兵官。以火器營叅領王以謙管理。王以謙陞任石匣副將。以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宜兆熊管理。宜兆熊陞任福建將軍。復以副都統王以謙管理。王以謙緣事革退。以刑部侍郎黃炳管理。黃炳緣事革退。以叅領李月桂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宜永貴管理。宜永貴陞外任總兵官。以蔡士英管理。續仍以宜永貴管理。宜永貴陞外任。以其子宜思孝管理。宜思孝緣事革退。以其弟宜思徵管理。宜思徵故。以其子宜廷文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何機格理管理。何機格理故。以其子巴圖管理。巴圖故。以其弟拜音達禮管理。拜音達禮陞任宣化總兵官。以其子何天錫管理。何天錫故。以其弟何天培管理。何天培陞任廣東副都統。以其弟何天植管理。何天植故。以其弟何天樞管理。何天樞緣事革退。以二等阿達哈哈番何鈞管理。

第四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孫得功管理。孫得功年老辭退。以其子孫有光管理。孫有光因病辭退。以其弟孫思克管理。孫思克陞任甘肅總兵官。以其兄之子孫承業管理。孫承業故。以其子孫桂管理。孫桂緣事革退。以孫思克之子孫承恩管理。孫承恩故。以其子吉福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將大凌河等處壯丁。編為牛彔。初以胡弘先管理。胡弘先外任杭州駐防甲喇章京。以分得撥什庫常汝貴管理。常汝貴年老辭退。以驍騎校董國良管理。董國良故。

以胡弘先之子廕生胡秉奕管理。胡秉奕故。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胡昌禧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十四年編設。初以製造庫首領劉兆麟管理。劉兆麟從征雲南病故。以其子劉簡管理。劉簡故。以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劉成謨管理。劉成謨陞任湖廣常德叅將。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李廷棟管理。李廷棟因病辭退。以一等侯朱之璉管理。朱之璉故。以驍騎校楊廷梓管理。

第七佐領。係順治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張宏

功管理張宏功故以防禦張文學管理張文學故以防禦張自榮管理張自榮故以防禦周應魁管理周應魁故以防禦朴彥吉管理朴彥吉年老辭退以于國治管理于國治故以于紹寧管理于紹寧故以內閣侍讀學士王以巽管理王以巽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劉漢俊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四十五年編設初以和碩額駙孫承運管理孫承運故以其子五福管理

正白旗漢軍都統第四叅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五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周天玉管理周天玉陞任鎮江固山大以們得孫管理們得孫故以其子王進賢管理王進賢緣事革退以三等伯福大立管理福大立緣事革退以叅領蔡永文管理蔡永文陞任正定總兵官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趙瑛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二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徐大正管理徐大正故以其弟徐大貴管理徐大貴陞任寶慶梅勒章京以其兄之子徐治通管理徐治通陞任福建梅勒章京以其弟徐治都管

理徐治都陞任天津總兵官以徐治通之子徐永昌管理徐永昌緣事革退以徐治都之子徐永泰管理徐永泰故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徐廷勳管理徐廷勳故以其子徐世武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分得撥什庫董廷伯管理董廷伯駐防湖廣以實有德管理實有德調管綽和納佐領以拜音達禮管理拜音達禮因病革退以董廷伯弟之子董常國管理董常國因係進士出身改授知縣以其兄董振國管理董振國陞任瓜州總兵官以其兄董安國管理董安國故以其弟董昌國管理董昌國故仍以其兄董振國管理董振國故以其兄之子董恒祚管理董恒祚故以其兄之子董成勳管理董成勳緣事革退以其弟董成英管理董成英緣事革退以其弟董成謨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十八年將定南王孔有德所屬官兵編爲佐領初以投誠遊擊孫以儉管理孫以儉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陳嘉策管理陳嘉策年老辭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董纘勳管理董纘勳緣事革退以都統祖秉衡管理祖秉

衙錄事革退。以拖沙喇哈番馬士進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分得撥什庫陳伯通管理。陳伯通因病辭退。以其子陳養忠管理。陳養忠陞任鎮江駐防固山大。以其子陳嘉善管理。陳嘉善年老辭退。以其子陳正義管理。陳正義緣事革退。以其子陳普管理。陳普緣事降調。以其弟陳晉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八年編設。初以周文聖管理。周文聖從征陝西病故。以慕義公孫徵灝管理。孫徵灝故。以其子孫宏相管理。孫宏相故。以其弟孫宏林管理。孫宏林故。以孫宏相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孫燁管理。

第七佐領。係康熙八年編設。初以武舉孫徵尉管理。孫徵尉故。以其子武進士孫宏本管理。孫宏本陞任廣西遊擊。以慕義公孫徵灝之子孫恒柟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將平南王尚可喜所屬官兵編為佐領。初以投誠四品官孫承烈管理。孫承烈故。以其子孫孝衍管理。孫孝衍緣事革退。以驍騎校康修齡管理。康修齡故。以參領徐世爵管理。徐世爵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郭度管理。

正白旗漢軍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八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三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千總裴有學管理。裴有學因病辭退。以其弟裴有聲管理。裴有聲故。以御史王光裕管理。王光裕陞任河道總督。以其子廕生王景堯管理。王景堯陞任福建駐防協領。以裴有學之子筆帖式裴振德管理。裴振德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張朝相管理。張朝相故。以三等伯鄭修典管理。鄭修典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劉漢傑管理。劉漢傑

因病辭退。以續順公沈鐸管理。

第二佐領。係康熙二十四年。將隨續順公沈熊昭進京之兵丁。編為佐領。初以防禦張國柱管理。張國柱年老辭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副參領徐宗文管理。徐宗文緣事革退。以刑部郎中禮山管理。禮山陞任泰通道。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宜成菲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都司鄭蛟麟管理。鄭蛟麟陞任四川提督。以其孫鄭

延禧管理。鄭延禧緣事革退。以兵部郎中趙之鵾管理。趙之鵾故。以內閣學士吳興祖管理。吳興祖故。以兵部郎中夏贊元管理。夏贊元故。以阿思哈尼哈番夏增管理。夏增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夏調元管理。夏調元緣事革退。以都統石文焻管理。石文焻因病辭退。以驍騎校黃燦管理。黃燦緣事革退。以步軍校徐芳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投誠把總夏景梅管理。夏景梅陞任杭州梅勒章京。以二等阿達哈哈番蔡國登管理。蔡國登外任鎮江駐防參領。以夏景梅之弟夏景和管理。夏景和故。以二等精奇尼哈番夏普管理。夏普年老辭退。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夏益管理。夏益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夏長瀛管理。夏長瀛緣事革退。以三等精奇尼哈番夏晃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投誠錦州都司李天輔管理。李天輔因病辭退。以其子李先祚管理。李先祚故。以其子李長青管理。李長青故。以其子李維綱管理。李維綱緣事革退。以其兄李維新管理。李維新故。以其子李世

芳管理。李世芳緣事革退。以其叔父李維岳管理。李維岳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孫李宏謨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三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周維屏管理。周維屏緣事革退。以分得撥什庫王棟管理。王棟故。以其子王嗣德管理。王嗣德駐防鎮江。以其兄之子王安邦管理。王安邦故。以其子王瑋管理。王瑋故。以其兄王璧管理。王璧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王夢麟管理。王夢麟緣事革退。以其弟王夢熊管理。王夢熊緣事革退。以拖沙喇哈番邵騰爽管理。邵騰爽陞任杭州駐防協領。以侍讀學士梁士徵管理。梁士徵故。以步軍校劉漢璧管理。

第七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廣寧生員郭肇基管理。郭肇基陞任廣西巡撫。以其子郭拱宸管理。郭拱宸外任福建駐防參領。以員外金光祖管理。金光祖陞任福建布政使。以侍衛馬元龍管理。馬元龍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郭拱宸之子郭永泰管理。郭永泰年老辭退。以阿思哈尼哈番崔希堯管理。崔希堯故。以郭永泰之子郭汝樾管理。郭汝樾故。以其子郭熙

元管理。郭熙元故。以郭璽管理。
第八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將廣東進京之兵丁。編爲佐領。初以督捕侍郎王國昌管理。王國昌陞任山東巡撫。以二等阿思哈尼哈番金鎮管理。金鎮故。以二等精奇尼哈番夏襄元管理。夏襄元故。以拖沙喇哈番龔祖培管理。

正紅旗漢軍都統頭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順治元年。將定南王孔有德所屬人丁。編爲牛彔。初隸正黃旗。以閔天俊管理。閔天俊故。以其子閔宏宗管理。閔宏宗故。以其子閔士瑾管理。閔士瑾緣事革退。以其弟閔士璋

管理。閔士璋故。以其弟閔士瑞管理。閔士瑞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閔承烈管理。雍正四年。此佐領始撥隸本旗。閔承烈緣事革退。以其族兄閔文輝管理。

第二佐領。係順治二年。將隨左夢庚投誠人員編爲牛彔。初以投誠參將孟希舜管理。孟希舜因病解任。以其子孟名世管理。孟名世陞任副都統。因病辭退。以其子們得禮管理。們得禮緣事革退。以其弟伊拉齊管理。伊拉齊緣事革退。

以們得禮之子孟以惟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在

盛京編設。初以固山額真吳守進兼管。吳守進陞任漢中將軍。以其長子吳國柄管理。吳國柄故。以其弟吳國正管理。吳國正陞任漢中梅勒章京。以郎中楊茂椿管理。緒以吳國極管理。吳國極故。以其長孫吳如譯管理。吳如譯陞任直隸撫標右營遊擊。以其叔父一等阿達哈哈番吳鋏管理。吳鋏故。以其兄之子吳如訥管理。吳如訥因甄別革退。以其弟一等阿達哈哈番吳如

讓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孫德盛管理。孫德盛陞任西安梅勒章京。以分得撥什庫寇四管理。寇四陞任鎮江駐防協領。以孫德盛之子孫世俊管理。孫世俊故。以其弟孫世宏管理。孫世宏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孫孫元吉管理。孫元吉故。以其弟孫元士管理。孫元士緣事降調。以其兄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孫紹群管理。

第五佐領。係雍正十一年。將內務府壯丁一百

二十九名。自鄭安康劉顒兩佐領下撥出編爲一整佐領。以副叅領王國璉管理。王國璉緣事革退。以叅領王正管理。王正緣事革退。以劉文炳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駐防廣東佐領。初以金有才管理。康熙二十二年進京。分隸正黃旗。以御史于三賢管理。于三賢陞任雲南布政使。以其子于起鳳管理。于起鳳因病革退。以三等侍衛金紀祖管理。雍正四年。此佐領撥隸本旗。以叅領劉德滋管理。劉德滋緣事革退。以驍騎校于來鳳管理。

正紅旗漢軍都統第二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駐防廣東佐領。初以馬稱驥管理。康熙二十二年進京。分隸正黃旗。以副都統張俊兼管。張俊故。以拖沙喇哈番于良輔管理。雍正四年。此佐領撥隸本旗。以副叅領毋兆瑛管理。毋兆瑛故。以副叅領于宗文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甲喇章京馬文運管理。馬文運故。以刑部郎中王錫宇管理。王錫宇年老辭退。以驍騎校甯完直管理。甯完直故。以其子監生甯思賢管理。甯思賢故。以其兄候補叅議道甯思聖管理。甯思聖故。以其子甯輔佐管理。甯輔佐緣事革退。以通政司左叅議張國棟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在
盛京編設。初以王一屛管理。繼以投誠榆林副將王世選管理。王世選年老革退。以分得撥什庫王有報管理。王有報年老辭退。以王世選之子王之弼管理。王之弼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王毓瑞管理。王毓瑞陞任陝西榆林遊擊。以其兄之子三等伯王鈌管理。王鈌陞任鎭江將軍。以

其伯父之子五品官王鈅管理。

第四佐領係雍正九年。因各旗佐領多寡不同。奉
旨上三旗定設四十佐領。下五旗定設三十佐領。緣本旗少一佐領。將內務府壯丁撥出。編爲一整佐領。初以副叅領李承恩管理。李承恩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戶部郎中王兆龍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在
盛京編設。初以投誠人李志登管理。李志登因病

辭退以分得撥什庫李應科管理李應科故以吳國元管理吳國元外任鎮江駐防叅領以其兄之子監生吳熙管理吳熙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吳儁管理吳儁緣事革退以阿思哈尼哈番劉振管理劉振故以火器營協領王廷諫管理王廷諫故以阿思哈尼哈番劉紹宏管理劉紹宏故以御史金應璧管理金應璧陞任奉天府尹以阿達哈哈番吳如譓管理吳如譓軍政革退以驍騎校陳永新管理陳永新故以御史劉永泰管理

第六佐領係天聰九年編設之牛彔初以甲喇章京王國光管理王國光陞任廣東廣西總督以其族弟之子廕生王永清管理王永清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王國光族弟刑部員外王國棟管理王國棟陞任固原總兵官以其族孫兵部員外王宏任管理王宏任緣事革退以王國光族弟之子王永成管理王永成因病辭退以王國光之孫王宏陞管理王宏陞任廣東督標中軍副將以其子王持賢管理

正紅旗漢軍都統第二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半個牛彔初以大凌河都司朱成伯管理朱成伯故以禮部侍郎王國雄管理王國雄故以叅領王永慶管理康熙二十二年將此佐領定爲整佐領王永慶故以吏部員外陳秉政管理陳秉政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鬥應鳳管理鬥應鳳故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副叅領王與武管理

第二佐領係天聰九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察哈爾千總姜一魁管理姜一魁故以其弟姜一鵬管理姜一鵬緣事革退以姜一魁之子姜遇時

管理姜遇時外任鎮江駐防叅領以其弟姜進時管理姜進時故以其族弟監生姜進時管理姜進時從征病故以其兄姜逢時管理姜逢時因病辭退以其子姜永錫管理姜永錫故以其族弟姜永壽管理姜永壽緣事革退以姜一魁之二世孫姜德成管理姜德成陞任易州副將以其子姜世淑管理

第三佐領原係駐防福建佐領康熙二十二年進京分隸鑲藍旗以劉一豹管理劉一豹故以三等護衛薩克新管理薩克新故以三等護衛

邁圖管理。康熙四十六年。將此佐領撥隸正黃旗。以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姜雲慶管理。姜雲慶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李繩武管理。雍正四年。此佐領始撥隸本旗。以工部郎中傅達管理。傅達外任雲南順慶府知府。以步軍校王世芳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劉涵英管理。劉涵英故。以其子二等阿達哈哈番劉秉鈞管理。劉秉鈞陞任山東登州總兵官。以其弟刑部郎中兼叅領劉秉忠管理。劉秉忠緣事

革退。以其兄之子二等阿達哈哈番劉思儀管理。劉思儀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劉思偉管理。劉思偉緣事革退。以其弟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劉玉榮管理。劉玉榮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劉揚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將駐防廣東兵丁。編爲佐領。初隸正黃旗。以一等阿思哈尼哈番連登雲管理。連登雲故。以都統周卜世管理。周卜世年老辭退。以拜唐阿周兆祥管理。周兆祥緣事革退。以副都統黃秉鉞管理。黃秉鉞陞任福建將軍。以拖沙喇哈番楊滋芸管理。雍正四年。此佐領始撥隸本旗。以拜他喇布勒哈番董承芬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十四年。將製造庫匠役編爲佐領。初以匠役頭目榮顯祚管理。榮顯祚陞任湖南叅將。以其弟榮昌祚管理。榮昌祚故。仍以其兄榮顯祚管理。榮顯祚故。以其子榮廷芳管理。榮廷芳緣事革退。以其叔父城門尉榮世祚管理。榮世祚故。以榮廷芳之子榮建勳管理。榮建勳緣事降調。以其兄榮德宏管理。榮德宏故。

以榮錫穀管理。

正紅旗漢軍都統第四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大凌河都司王尚智管理。王尚智外任漢中府駐防甲喇章京。以拜他喇布勒哈番佟輔聖管理。佟輔聖陞任山東膠州總兵官。以其子佟國銓管理。佟國銓故。以其子佟士鈺管理。佟士鈺故。以其弟佟士鐸管理。佟士鐸緣事革退。以副叅領朱倫瀚管理。

第二佐領。係順治八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張八

十管理。張八十陞外任總兵官。以其子張世勲管理。張世勲故。以其子張廷輔管理。張廷輔從征福建海澄縣陣亡。以其子張昇管理。張昇緣事革退。以其叔祖戶部左侍郎張世脩管理。張世脩故。以其子張廷枚管理。張廷枚外任福建興泉道。以其子張星管理。張星緣事革退。以張儒忠管理。

第三佐領。係天聰八年。將白土殿人丁。編為牛彔。初以臧國祚管理。臧國祚仕至工部右侍郎。緣事革退。以其子臧廷翰管理。臧廷翰故。以其子臧光祖管理。臧光祖故。以其叔父臧廷鳳管理。臧廷鳳仕至都統病故。以其子臧亮祖管理。臧亮祖陞任參領因病辭退。以其子舉人臧應聘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將駐防廣東兵丁。編為佐領。初隸正黃旗。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楊長春管理。楊長春故。以蘇格管理。續以刑部郎中王敏政管理。王敏政外任福建興泉道。以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張韡管理。張韡外任鎮江駐防參領。以其子生員張本治管理。張本治故。以

拖沙喇哈番王榮祖管理。雍正六年。此佐領始撥隸本旗。以參領陳思聖管理。陳思聖緣事革退。以兵部郎中黃宗治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分得撥什庫汪成功管理。汪成功從征病故。以其弟汪成海管理。汪成海外任鎮江防禦。以其兄之子汪世臣管理。汪世臣外任廣東防禦。以其族兄汪世舉管理。汪世舉故。以汪成功之孫汪鋐管理。汪鋐緣事革退。以其弟汪銓管理。續仍以汪鋐管理。汪鋐陞任廣東總兵官。以其子汪涵管理。汪涵故。以其子汪枚管理。汪枚緣事革退。以其弟汪松管理。汪松緣事革退。以其叔父汪濬管理。

第六佐領。係順治三年編設之牛彔。初以隨左夢庚投誠都司劉國輔管理。劉國輔從征湖廣陣亡。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杜有才管理。杜有才駐防福建。以拜他喇布勒哈番王應時管理。王應時年老辭退。仍以杜有才管理。杜有才故。以督捕司郎中鄒應仕管理。鄒應仕緣事革退。以二等阿思哈尼哈番李瑞管理。李瑞故。以其子

李永陞管理。李永陞緣事革退。以參領李永年管理。李永年緣事革退。以副參領李永安管理。李永安緣事革退。以戶部員外劉宏祖管理。劉宏祖緣事革退。以廣寧門城門尉楊國相管理。

正紅旗漢軍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鄭克塽於康熙二十二年。自福建臺灣投誠。三十二年。編設一佐領。分隸正黃旗。以公品級鄭克塽之弟四品官鄭克舉管理。鄭克舉緣事革退。以鄭克塽管理。鄭克塽故。以其子鄭安福管理。鄭安福緣事革退。以鄭克塽

弟之子鄭安德管理。雍正四年。始將此佐領撥隸本旗。六年。因此佐領內壯丁甚少。改為半個佐領。鄭安德緣事降調。以鄭克塽之子鄭安康管理。又康熙二十二年。劉國軒自臺灣投誠。編設一佐領。分隸鑲黃旗。以劉國軒長子劉德任管理。劉德任故。以其弟劉德仁管理。劉德仁故。以其弟劉德傑管理。劉德傑陞任陝西遊擊。以劉德仁之子劉顯管理。雍正六年。因此佐領內壯丁甚少。改為半個佐領。九年。此佐領亦撥隸本旗。劉顯緣事革退。十年。八旗會議。鄭安康劉顯俱係半個佐領。請歸併為一整佐領。以鄭安康管理。

第二佐領。初編設時。以梅勒章京葛朝忠管理。葛朝忠故。以夏廷瑞管理。夏廷瑞外任福建駐防參領。以阿爾泰管理。阿爾泰陞外任總兵官。以其子劉紹烈管理。劉紹烈從征浙江處州陣亡。以其弟劉紹熊管理。劉紹熊外任西安駐防參領。以其弟劉紹熙管理。劉紹熙因病辭退。以劉紹熊之子劉功管理。劉功緣事革退。以驍騎校劉坦管理。

第三佐領。係順治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投誠副將夏五岳管理。夏五岳緣事革退。以三等阿達哈哈番韓孟枝管理。韓孟枝陞任長沙副將。以拖沙喇哈番李芳管理。李芳緣事革退。以韓孟枝之子韓敏管理。韓敏從征病故。以其子韓宗賓管理。韓宗賓故。以其子韓錦管理。韓錦故。以其子韓世滋管理。韓世滋故。以三等阿達哈哈番鮑鍾管理。鮑鍾陞任西安駐防協領。以驍騎校許維臣管理。許維臣緣事革退。以鑾儀衛治儀正陳廣德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之牛彔。初以世職甲喇章京吳士俊管理。吳士俊仕至左副都御史兼梅勒章京因病辭退。以其子吳延祚管理。吳延祚承襲三等阿思哈尼哈番兼管參領。以其弟吳延慶管理。吳延慶因病辭退。以其子吳見龍管理。吳見龍故。以其弟吳成龍管理。吳成龍陞任廣東副都統。以其子三等侍衛吳琨管理。吳琨緣事革退。以其族兄吳珣管理。吳珣緣事降調。以其族弟一等阿達哈哈番吳璘管理。吳璘故。以吳文炳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定南王孔有德所屬佐領。初以陳廷林管理。康熙二十二年進京。分隸正黃旗。陳廷林故。以二等阿達哈哈番王統管理。王統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李燦英管理。李燦英故。以驍騎校黃象端管理。黃象端緣事降調。雍正四年。此佐領始撥隸本旗。以三等阿達哈哈番張承忠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八年編設之牛彔。初以分得撥什庫林壽管理。林壽故。以分得撥什庫郎賽管理。郎賽陞任福建將軍。以拜他喇布勒哈番王國兆管理。王國兆陞任福建梅勒章京。以分得撥什庫敘承慶管理。敘承慶年老辭退。以其子刑部員外敘化新管理。敘化新陞任陝西糧道。仍以都統王國兆管理。王國兆故。以督捕司員外王有容管理。王有容故。以拖沙喇哈番王永吉管理。王永吉因病辭退。以御史張世爵管理。張世爵調管別佐領。以步軍校鍾世臣管理。鍾世臣陞任山東總兵官。以其子鍾沛管理。鍾沛緣事革退。以驍騎校宋學禮管理。宋學禮緣事降調。以參領張士宏管理。張士宏緣事革退。以驍騎校程銷管理。程銷緣事降調。以步軍校董珠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十五

旗分志十五

八旗佐領 鑲白旗漢軍佐領 鑲紅旗漢軍佐領

鑲白旗漢軍都統頭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順治三年將隨左夢庚投誠人員編爲牛彔初以投誠遊擊安文信管理安文信年老辭退以其孫八品官安有勳管理安有勳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安華管理安華陞任廣東副都統以其子安致中管理安致中陞任福建駐防協領以其弟安致和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姚時雍管理姚時雍故以馬一豹管理馬一豹駐防福建以姚世勳管理姚世勳緣事革退以姚正宗管理姚正宗緣事革退以祖大樂兄子祖澤遠之孫阿達哈哈番蘇巴里管理蘇巴里陞任廣東叅將以其族叔祖艮籌管理祖艮籌緣事革退以其族兄之子祖應祥管理祖應祥緣事革退以祖尚德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祖澤遠管理。祖澤遠陞任杭州梅勒章京以汪騰高管理汪騰高從征陣亡仍以祖澤遠管理祖澤遠陞任江南提督以分得撥什庫馬成功管理續仍以祖澤遠管理祖澤遠年老辭退以其子祖艮臣管理祖艮臣緣事革退以其族伯副都統祖植春管理祖植春年老辭退仍以火器營協領祖艮臣管理祖艮臣年老辭退以其子蘇巴里管理蘇巴里陞任黑龍江叅領以叅領蕭國用署理蕭國用陞任杭州駐防協領以叅領祖艮籌署理續因蘇巴里陞任正黃旗漢軍副都統此

佐領仍以蘇巴里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守備盧登科管理盧登科故以其子盧光祖管理盧光祖故以其弟盧揚祖管理盧揚祖年老辭退以其兄之子盧起隆管理盧起隆故以其弟之子官保管理官保外用河南候補道以其兄盧世昌管理盧世昌緣事革退以其弟盧世煥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十二年將臺上漢人編爲佐領初以撥什庫李進忠管理李進忠故以李天祿管理李天祿故以其子李衡管理。

第六佐領。係順治三年。將隨左夢庚投誠人員。編爲牛彔。初以投誠人秦舉管理。秦舉外任廣東駐防叅領。以其弟秦斌管理。秦斌從征病故。以其子秦國卿管理。秦國卿故。以其子秦世祿管理。秦世祿故。以其弟秦世祥管理。秦世祥故。以其弟秦世祺管理。

鑲白旗漢軍都統第二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王國明管理。王國明駐防杭州。以張登雲管理。張登雲從征山西陣亡。以王國明之弟王國亮管理。王國亮駐防鎮江。以其弟王國登管理。王國登年老辭退。以王國亮之子王衛管理。王衛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其子王殿元管理。王殿元故。以其子王之錦管理。王之錦緣事革退。以其族叔王殿臣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劉志友管理。劉志友年老辭退。以其子刑部員外劉景榮管理。劉景榮外任河南道。以其弟劉景材管理。劉景材從征江西病故。以其兄劉景棵管理。劉景棵陞任叅領病故。以其子三等侍衛常有管理。常有陞授一等護衛。緣事革退佐領。以其兄之子劉禾病管理。

第三佐領。係順治三年編設。初隸正白旗。以牛個前程孔禾吉管理。孔禾吉駐防福建。以蕭養元管理。續以董正國管理。續以孔禾吉之子孔興隆管理。康熙九年。此佐領始撥隸本旗。孔興隆故。以其子孔毓彥管理。孔毓彥因病辭退。以其子孔傳斌管理。孔傳斌故。以其弟孔傳志管理。

第四佐領。係康熙十二年編設。初以本旗滿洲前鋒陳世龍管理。陳世龍年老辭退。以其子八品筆帖式雅爾泰管理。雅爾泰因病辭退。以其子陳治安管理。

第五佐領。係順治三年編設。初隸正白旗。以遊擊劉定邦管理。劉定邦故。以鄭啓君管理。鄭啓君故。以石文煥管理。石文煥故。以緯爾滿管理。緯爾滿緣事革退。以鄭朝興管理。鄭朝興從征陣亡。以鄭宗磐管理。鄭宗磐故。以鄭汝霖管理。鄭汝霖故。雍正四年。此佐領撥隸本旗。以拖沙喇哈番汪宏毅管理。汪宏毅緣事革退。以副叅

領韓延紀管理。韓延紀故。以改用旗員之郎中
白映槐管理。白映槐故。以金秉恭管理。
第六佐領。係順治三年編設。初隸正白旗。以劉澤永管理。劉澤永選用侍衛。以張世勳管理。續以張世勳之子張佐管理。續以阿達哈哈番韓永傑管理。韓永傑外任參將。以其子韓策管理。雍正四年。此佐領撥隸本旗。韓策緣事革退。以阿達哈哈番宣智仁管理。

鑲白旗漢軍都統第三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原係在

盛京編設。初以王廷楨管理。王廷楨緣事革退。以尚好仁管理。尚好仁陞任總兵官。以分得撥什庫姚光顯管理。姚光顯駐防福建。以尚好仁之弟尚好禮管理。尚好禮年老辭退。以尚好仁之子尚可教管理。續以尚可教之族弟尚可輔管理。尚可輔緣事革退。以尚好仁之孫尚承恩管理。尚承恩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尚廷棟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尚好仁管理。續以大凌河守備李定邦管理。李定邦年老辭退。以其子李希庚管理。李希庚駐防廣東。以其

弟李希靖管理。李希靖故。以其兄之子李國綱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大凌河守備蕭永祚管理。蕭永祚故。以分得撥什庫佟世官管理。佟世官故。以其子佟友仁管理。佟友仁駐防福建。以阿達哈哈番董正國管理。董正國調任正白旗。以蕭養元管理。蕭養元故。以員外蕭永藻管理。蕭永藻陞任廣東巡撫。以步軍校馮國隆管理。馮國隆故。以兵部右侍郎蕭永藻管理。蕭永藻總理

三陵事務。以其子蕭漢英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梅勒章京裴國正管理。裴國正故。以裴文選管理。裴文選故。以宜思孝管理。宜思孝承襲世職。以何世榮管理。何世榮從征海澄縣陣亡。以何治民管理。何治民故。以何汝民管理。何汝民緣事革退。以何宏民管理。何宏民緣事革退。仍以何汝民管理。何汝民故。以王進泰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將廣西駐防兵丁。編爲佐領。初隸正白旗。以參領丁永耀管理。丁

承耀故以郝宏勳管理郝宏勳陞任參將以李宏祚管理李宏祚故以沈旅俊管理雍正四年此佐領撥隸本旗以參領蕭國用管理蕭國用陞任杭州駐防協領以劉鶴齡管理劉鶴齡外任山東知府以崔士龍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將廣東駐防兵丁編爲佐領初隸正白旗以提塘官趙宗周管理趙宗周因病辭退以其子趙洪緒管理趙洪緒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王治管理王治陞任陝西副將以阿達哈哈番韓士美管理韓士美甄別革退以副參領徐宗文管理雍正四年此佐領撥隸本旗以參領張文英管理張文英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通政司左通政蔣承祿管理

鑲白旗漢軍都統第四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分得撥什庫董文魁管理董文魁從征陣亡以甲喇章京郭文煥管理郭文煥故以原任福建副都統朱延禧管理朱延禧年老辭退以戶部員外朱延正管理朱延正陞任山東糧道以驍騎校朱延桂管理朱延桂陞任福建駐防協領以武舉金秉恭管理金秉恭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參領祖良壽管理祖良壽緣事革退以署參領馮覬管理

第二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初以世職牛彔章京崔明信管理崔明信故以蔣荃管理蔣荃駐防杭州以馬天文管理馬天文故以員外高民瞻管理高民瞻陞任四川巡撫以刑部郎中崔澄管理崔澄陞任江南布政使以員外蔣廷桂管理蔣廷桂年老辭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侯補道崔澄管理崔澄陞任直隸巡撫以火器營協領高世璘管理高世璘故以原任巡撫崔澄管理崔澄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崔兆琳管理崔兆琳緣事革退以副參領何承塏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世職甲喇章京高國相管理高國相陞任鎮江駐防協領以張朝麟管理張朝麟故以高國正管理高國正故以李拱宸管理李拱宸故以高大名管理高大名故以高朝柱管理高朝柱緣事革退以胡

世勳管理。

第四佐領。係天聰九年。將常興堡壯丁。編爲牛彔。初以高永福管理。高永福故。以其子高拱極管理。高拱極陞授參領。駐防寶慶府。以分得撥什庫范士孔管理。緣仍以高拱極管理。高拱極年老辭退。以其子高聯捷管理。高聯捷陞任杭州駐防協領。以其弟高聯城管理。高聯城故。以高聯捷之子一等阿達哈哈番高季麟管理。高季麟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高嶽管理。高嶽緣事革退。以其弟高崇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編設。初隸正白旗。以三品官綫積管理。綫積故。以其弟綫緒管理。綫緒故。以阿思哈尼哈番石顯爵管理。石顯爵故。雍正四年。此佐領撥隸本旗。以副參領鄧廷相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將廣東駐防兵丁。編爲佐領。初隸鑲黃旗。以吏部侍郎范承勳管理。范承勳陞任廣西巡撫。以協領董元卿管理。董元卿陞任鎮江副都統。以三等精奇尼哈番

呂雲翔管理。呂雲翔故。以原任總兵官張永祥管理。張永祥緣事革退。以御史艾芳曾管理。艾芳曾陞任奉天府尹。以候補守備楊應鵬管理。楊應鵬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王昌基管理。雍正九年。此佐領撥隸本旗。王昌基故。以張世爵管理。

鑲白旗漢軍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順治五年編設。初以臺上壯丁陳萬先管理。陳萬先外任鎮江駐防參領。以其子陳謨管理。陳謨故。以其叔父陳萬國管理。陳萬國外任廣東駐防參領。以陳謨之子陳廷璋管

理。陳廷璋陞任杭州駐防協領。以其子陳紀範管理。陳紀範外任陝西肅州遊擊。以其弟陳紀正管理。陳紀正緣事革退。以其弟陳紀益管理。陳紀益故。以陳紀範之子陳時泰管理。陳時泰外任西安駐防參領。以其叔父陳紀動管理。

第二佐領。係順治二年編設。初以隨左夢庚投誠之參將杜忠管理。杜忠故。以其弟杜鎔管理。杜鎔外任杭州駐防參領。以其族兄之子杜廷樞管理。杜廷樞故。以參領汪永輔管理。汪永輔

故以杜忠之子杜漣管理。杜漣因病辭退。以杜
廷樞之子杜正管理。杜正故。以杜漣之子杜國
謨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錦州投誠叅
將祖澤沛管理。祖澤沛陞任福建梅勒章京。以
其族兄之子祖植檜管理。祖植檜陞任西安副
都統。以祖澤沛之子祖良基管理。祖良基年老
辭退。以其族孫祖尚志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分得撥什庫
劉漢管理。劉漢故。以馮有功管理。馮有功從征

浙江。以分得撥什庫周文梨管理。周文梨故。以
馮有功之子馮國相管理。馮國相陞任右衛副
都統。以其子馮毅管理。馮毅陞任廣東提督。以
其子馮瀚管理。
第五佐領。係順治三年編設。初以遊擊馬天祥
管理。馬天祥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常國安管
理。常國安故。以白如梅管理。白如梅陞任山西
巡撫。以其子白色純管理。白色純陞任江西巡
撫。以其子白爲璧管理。白爲璧故。以其兄白爲
采管理。白爲采故。以阿思哈尼哈番朱廷柱管

理。朱廷柱外任大名副將。以副都統馮國相管
理。馮國相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高尚瑋管理。
高尚瑋緣事革退。以監生白鈺管理。白鈺緣事
革退。以原任廣東遊擊白郁文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隸鑲黃旗。以世
職三等梅勒章京胡有陞管理。胡有陞陞任江
西南贛總兵官。以張必登管理。張必登駐防寶
慶府。以分得撥什庫王國昇管理。續以胡有陞
弟之子胡啟元管理。胡啟元駐防鎮江。以其弟
胡啟明管理。胡啟明因病辭退。以其子胡繩祖
管理。胡繩祖故。以其子胡世勳管理。雍正九年。

此佐領撥隸本旗。
鑲紅旗漢軍都統頭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順治二年。將八臺壯丁。編爲牛彔。
初以高岱管理。高岱故。以其子高登科管理。高
登科陞任總兵官。以其弟高登名管理。高登名
年老辭退。以其子高宏肇管理。高宏肇陞外任
遊擊。以高登科之子高宏粲管理。高宏粲陞任
西安駐防協領。以其子高煥管理。高煥陞任叅
領。緣事革退。以刑部右侍郎王國棟管理。王國

棟綠事革退以刑部筆帖式祝兆龍管理
第二佐領係順治元年編設初以戶部侍郎祝世廕管理祝世廕故以其長子祝萬年管理祝萬年故以其弟祝萬春長子祝鍾靈管理祝鍾靈告終養以祝萬年長子祝鍾秀管理祝鍾秀故以其子祝兆圖管理祝兆圖故以祝鍾壹子祝兆彝管理祝兆彝故以其弟祝兆書之長子祝致英管理
第三佐領係順治二年編設初以周國政管理周國政陞任寧夏總兵官以其將徐國相管理

徐國相陞任山東布政使以周國政子哲爾肯管理哲爾肯陞任廣西提督以其弟周文炳管理周文炳故以其子周承詔管理周承詔故以其子周瑛管理周瑛緣事革退以其叔父之子周瑋管理
第四佐領係順治元年編設初隸正藍旗以蔡永年管理蔡永年故以鞠應春管理鞠應春故以朱廷彩管理朱廷彩故以王學孟管理王學孟外任鎮江蘇喇章京以朱廷彩之子朱永祚管理朱永祚故以其弟朱永芳管理朱永芳外任廣東駐防參領以其子朱先管理朱先因病辭退以千總王霈管理雍正四年此佐領撥隸本旗王霈故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劉垣管理
第五佐領係天聰九年初編半箇牛彔以撥什庫李茂芳管理崇德七年始編為整牛彔順治初李茂芳外任揚州以其子李顯貴管理李顯貴陞任鎮江將軍以其子李廷驛管理李廷驛緣事革退以其子李斯韓管理李斯韓因甄別革退以其叔父之子候選縣丞李斯琦管理李

斯琦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李廷紳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二年編設初隸正藍旗以李天禰管理李天禰故以佟仲器管理佟仲器故以佟宏器管理佟宏器陞任奉天府尹以驍騎校佟文煜管理佟文煜緣事革退以工部員外吳光祖管理吳光祖外任潞安府知府以阿達哈哈番吳瑞麟管理吳瑞麟外任鎮江駐防參領以吳祥麟管理吳祥麟緣事革退以孟希賢管理雍正四年此佐領撥隸本旗孟希賢故仍以參領吳瑞麟管理吳瑞麟緣事革退以副參

領馬國楷管理。馬國楷緣事革退。以阿達哈哈番于宗壐管理。

鑲紅旗漢軍都統第二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順治二年編設。初以世職牛彔章京張起龍管理。張起龍緣事革退。以拖沙喇哈番白應時管理。白應時外任鎮江駐防叅領。以申鉉爵管理。申鉉爵緣事革退。以拖沙喇哈番白如正管理。白如正故。以其子白超管理。白超緣事革退。以副叅領王朝輔管理。王朝輔緣事革退。以戶部員外劉廷瑛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刑部承政兼梅勒章京孟喬芳管理。孟喬芳陞任川陝總督。以其弟孟喬榮管理。孟喬榮因病辭退。以孟梁文管理。孟梁文陞任鎮江駐防協領。以孟喬芳養子孟熊飛管理。孟熊飛緣事革退。以孟喬榮子孟熊佐管理。孟熊佐故。以孟喬芳之孫孟維祖管理。孟維祖故。以其弟孟經祖管理。孟經祖緣事革退。以其弟孟縉祖管理。

第三佐領係康熙七年編設。初以都統柯永華之弟柯永蓺管理。柯永蓺故。以其第二等侍衛柯永蒔管理。柯永蒔年老辭退。以柯永華子柯森管理。柯森外任遊擊。以其子柯明德管理。柯明德故。以其弟柯明善管理。柯明善緣事革退。以其弟柯明治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王元爵管理。王元爵陞任甲喇章京。從征浙江陣亡。以其養子王秉政管理。王秉政外任漢中駐防叅領。從征四川陣亡。以其弟王秉衡管理。王秉衡緣事革退。以倉場總督王秉仁管理。王秉仁從征湖廣陣亡。以其弟王秉信管理。王秉信緣事降調。

以王秉政子王原懿管理。王原懿故。以其子王紹瑞管理。王紹瑞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王佐管理。王佐故。以王元爵之曾孫王永譽管理。王永譽陞任直隸昌平叅將。以其子王守中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世職甲喇章京柯汝極管理。柯汝極陞任杭州梅勒章京。以尤進功管理。尤進功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其子尤國才管理。尤國才緣事降調。以其子尤洵管理。尤洵緣事革退。以其兄尤汶管理。尤汶陞任漢興道。以原任延平副將柯森管理。柯森緣

事革退以柯啟汶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柯永盛管理。柯永盛陞任山東膠州總兵官以其弟柯永隆管理柯永隆從征浙江病故以驍騎校徐炳管理徐炳陞任杭州副都統以驍騎校王國臣管理王國臣從征陣亡以驍騎校王寶管理王寶故以柯永隆子柯彝管理柯彝從征逆藩吳三桂軍中病故以其弟柯鼐管理柯鼐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柯永盛子柯鍵管理柯鍵故以柯彝子柯啟乾管理柯啟乾故以其子柯宗輝管理柯宗輝甄別革退以柯鍵之子柯啟裕管理。

鑲紅旗漢軍都統第三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世職甲喇章京趙國正管理趙國正故以其弟趙國鼎管理。趙國鼎故以其兄之子趙璉管理趙璉陞任本旗都統出征雲南病故以其子趙世綸管理趙世綸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侯選通判趙宏名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四年將昔安商陽二堡壯丁編爲牛彔初以趙國祚管理趙國祚授平南將

軍以其兄之子趙璟管理趙璟因病辭退以趙國祚子趙珀管理趙珀陞任松江提督以其子趙世祖管理趙世祖緣事革退以其族兄之子趙宏濟管理趙宏濟陞任都統緣事革退以其弟趙宏照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分得撥什庫李永盛管理李永盛外任陝西駐防參領以驍騎校邊茂管理邊茂外任鎮江駐防參領以李永盛長子李廷獻管理李廷獻陞任貴州參將以其弟李彤獻管理李彤獻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李廷獻之子李瞻言管理李瞻言緣事革退仍以廣東協領李彤獻管理李彤獻因病辭退以其子李璐斗管理李璐斗緣事革退以李瞻言之孫李長齡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二年編設初以孫應時管理孫應時從征錦州陣亡以其弟孫應聘管理孫應聘緣事革退以員外張大觀管理張大觀因病辭退以步軍校傅登貴管理傅登貴外任廣東駐防參領以步軍校李之藻管理李之藻緣事降調以孫應時之子廣信府知府孫世昌管

理。孫世昌緣事革退。以候補遊擊陳懷佐管理。陳懷佐年老辭退。以孫應時弟孫應舉之孫孫鎬管理。孫鎬効力軍前。運米進藏迷踪。以其子孫元起管理。孫元起緣事革退。以孫世昌之孫孫繼祖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編設。初以張文魁管理。張文魁故。以三等護衛德泰管理。德泰故。以三等護衛金色管理。金色緣事革退。以副叅領曾瑞管理。

第六佐領。係天聰八年。將烟郎寨壯丁。編爲半

彔。初隸正黃旗。以千總呂逢春管理。呂逢春陞任山海關城守尉。以呂可陞管理。呂可陞駐防漢中。以劉應舉管理。劉應舉從征汾州府陣亡。以副都統李色洽管理。李色洽故。以禮部員外呂朝蔭管理。呂朝蔭緣事革退。以驍騎校張文昇管理。張文昇駐防鎮江。以蘇喇章京呂朝顯管理。呂朝顯從征。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劉天明管理。劉天明故。以驍騎校于來鳳管理。于來鳳緣事革退。以阿達哈哈番祖維新管理。祖維新故。以精奇尼哈番左宏銳管

理。雍正九年。此佐領撥隸本旗。以副叅領王士儀管理。王士儀緣事革退。以步軍校裴得榮管理。

鑲紅旗漢軍都統第四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將杏山壯丁。編爲半個牛彔。初以紀國先管理。紀國先緣事革退。以分得撥什庫馬啓雲管理。馬啓雲故。以分得撥什庫劉可高管理。劉可高駐防福建。以分得撥什庫張文達管理。張文達故。以紀國先子紀振遠管理。康熙二十二年。此佐領壯丁滋盛。因定爲

整佐領。紀振遠年老辭退。以其子紀紹管理。紀紹故。以其子紀大禮管理。紀大禮緣事革退。以副叅領紀敍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郎紹正管理。郎紹正故。以其子郎化麟管理。郎化麟故。以其子郎廷彩管理。郎廷彩故。以其兄之子郎應星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白起策管理。白起策故。以其子白國棟管理。白國棟緣事革退。以戶部啓心郎金有貴管理。金有貴故。以其

子金朝重管理。金朝重故。以其子金騰鳳管理。金騰鳳故。以其叔父禮部員外金朝用管理。緣以金鎮管理。金鎮故。以其叔父金鳴鳳管理。金鳴鳳年老辭退。以其子金鑑管理。金鑑陞任陝西遊擊。以其子金芝洪管理。

第四佐領係順治二年編設。初以隨左夢庚投誠官郭洪臣管理。郭洪臣故。以精奇尼哈番南一魁管理。南一魁緣事革退。以郭洪臣子郭世隆管理。郭世隆陞任巡撫。以其子郭朝政管理。郭朝政因病辭退。以其兄之子郭淳管理。郭淳故。以其叔父郭朝愷管理。郭朝愷緣事革退。以董國柱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吳汝玠管理。吳汝玠由禮部侍郎外任杭州副都統。以其子吳國鼎管理。吳國鼎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其子吳洪管理。吳洪陞任四川川北鎮總兵官。以其弟吳淇管理。吳淇故。以吳洪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吳宗寧管理。

第六佐領係順治五年。將臺上壯丁編爲半分初隸正白旗。以楊國泰管理。後撥入鑲黃旗。楊國泰故。以副都統劉光管理。劉光緣事革退。以楊國泰弟楊國安管理。楊國安年老辭退。以其子楊應鶴管理。楊應鶴外任寧夏遊擊。以其子楊繼文管理。楊繼文緣事革退。以其弟驍騎校楊繼勳管理。雍正九年。此佐領撥隸本旗。楊繼勳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楊殿卿管理。

鑲紅旗漢軍都統第五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五年編設。初以佟達管理。佟達陞任漢中固山大。以其族弟佟遂管理。佟遂故。以其子佟養重管理。佟養重故。以其族叔佟暹管理。佟暹年老辭退。以其子佟習禮管理。佟習禮緣事革退。以佟達親兄佟遂之曾孫于保

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佟榮年管理。佟榮年故。以其長子佟國璽管理。佟國璽陞任廣東總兵官。以其弟佟國璋管理。佟國璋年老辭退。以其次子佟世能管理。佟世能故。以其兄佟世毅管理。佟世毅緣事革退。以佟國璽之孫佟鋐管理。佟鋐故。以其子佟澤瀧管理。佟澤瀧緣事革退。以其伯父之子佟澤溥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二年編設初以張邦治管理張邦治緣事革退以佟達管理佟達以羅繡錦管理羅繡錦陞任河南巡撫仍以張邦治管理張邦治故以土貴管理土貴故以佟嘉年管理佟嘉年駐防廣東以順天府尹羅繪錦管理羅繪錦陞任貴州巡撫以其子羅世清管理羅世清故以佟光先管理佟光先故以羅繡錦之子羅世濶管理羅世濶從征湖廣陣亡以羅世清之子羅瑀管理羅瑀故以其子羅洪祚管理羅洪祚緣事革退以步軍副尉王宏道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林家寶管理林家寶故以半個前程陳逢泰管理陳逢泰陞任兵部右侍郎出征湖南病故以其弟監察御史陳啓泰管理陳啓泰陞任福建巡海道康熙十三年因耿精忠之叛殉難福建以其族弟陳天貴管理陳天貴從征四川病故以陳啓泰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陳廷器管理陳廷器故以其弟大理寺正卿陳汝器管理陳汝器陞任安徽巡撫以其弟陳德器管理陳德器故仍以陳汝器管理陳汝器年老辭退以其子陳履坦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固山額真金礪管理金礪陞任平南將軍以其甥侯襲爵管理侯襲爵陞任總兵官以金礪之弟金忠管理金忠故以其兄金俊之子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金聲振管理金聲振故以金忠之子廕生金鏻管理金鏻陞任通州副將以其子金瑩管理金瑩故以其弟金珩管理金珩因病休致以其弟廕生金琯管理

第六佐領係雍正九年將內務府壯丁撥出編為一佐領初以阿思哈尼哈番佟桂管理佟桂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王健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十六

旗分志十六

八旗佐領正藍旗漢軍佐領
鑲藍旗漢軍佐領

正藍旗漢軍都統第一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初以劉仲錦管理劉仲錦陞任山東總兵官以分得撥什庫唐安管理續以撫順額駙李永芳之孫與哥管理續以馬龍管理馬龍陞任遊擊以李永芳之孫一等阿思哈尼哈番李正宗管理李正宗陞任都統以其子李淑閎管理續以李淑閎之兄一等

阿思哈尼哈番李淑德管理李淑德陞任副都統以與哥之子候補筆帖式李淑膺管理續以李淑德之子靈保管理

第二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初以李銘管理李銘故以李芝蘭管理李芝蘭故以分得撥什庫馬郎阿管理馬郎阿故以李永芳之孫副都統關保管理續以關保之子李淑雍管理續以李淑雍之弟李淑璧管理李淑璧陞任廣東潮州遊擊以其兄之子李綠管理續以李綠之族叔李淑棟管理李淑棟緣事離任仍以李淑璧管

理續以李淑璧之子李毅管理李毅故以其弟李敍管理

第三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初以高應第管理高應第陞外任遊擊以李永芳之孫李繩宗管理李繩宗陞任都統以李綿宗管理續以李興宗管理續以李淑紳管理續以二等伯李淑忠管理

第四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初以李永芳之子巴顏管理續以分得撥什庫馬如璧管理馬如璧陞任刑部左侍郎以馬維德管理馬維德故以郎中劉芳譽管理劉芳譽故以劉成貴管理

劉成貴因病辭退以馬崇德管理馬崇德外任廣東駐防參領以劉成祿管理劉成祿因病辭退以劉芳耀管理劉芳耀陞外任協領以李永芳之孫都統二等伯李繩宗管理李繩宗故以其弟之子李淑翰管理

第五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初以李名管理李名故以李永芳之子副都統克勝額管理克勝額故以步軍尉李明宗管理李明宗故以李淑炳管理李淑炳緣事離任以其弟李淑楷管理

第六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初以都司陳錦管理。陳錦陞任浙江福建總督。以馬如正管理。馬如正故。以李梅芳管理。李梅芳故。以其弟刑部郎中李英芳管理。李英芳故。以其子李萬春管理。李萬春陞任杭州駐防協領。以李永芳之孫一等伯天保管理。天保外任馬蘭峪副將。以其子佛寶管理。佛寶陞任蘭州遊擊。以其弟李元亮管理。李元亮陞任三屯營副將。以佛寶之子李侍京管理。

正藍旗漢軍都統第二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天聰年間編設。初以鎮江殉難撥什庫佟恒年之弟佟成年管理。佟成年故。以其兄佟岳年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工部員外郎佟國印管理。佟國印年老辭退。以其弟佟國卿管理。佟國卿陞任廣東瓊州總兵官。以佟國印之子阿思哈尼哈番兼副都統佟世德管理。佟世德隨征陝西病故。以其子佟鎬管理。佟鎬緣事降調。以其弟阿思哈尼哈番佟銓管理。佟銓故。以其子佟溥管理。佟溥故。以其伯父之子佟湧管理。

第二佐領。係天聰八年編設。初以佟學文管理。佟學文陞任宣化總兵官。以其子佟鸞彩管理。佟鸞彩故。以其兄佟鳳彩之子三等阿達哈哈番佟賦斌管理。佟賦斌年老辭退。以佟鸞彩之子佟賦仁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年間編設。初以王應久管理。王應久陞任陝西臨洮總兵官。以常壽管理。常壽故。以刑部理事官陳典謨管理。陳典謨陞任杭州副都統。以詩武里額駙佟養性之族孫佟國茂管理。佟國茂故。以佟與善管理。佟與善陞

任湖廣鄖陽撫治中軍。以佟養性之曾孫佟世功管理。佟世功從征陝西陣亡。以其弟佟世澤管理。佟世澤因病辭退。以其子參領拖沙喇哈番佟鑑管理。佟鑑緣事革退。以其族弟佟鏞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分得撥什庫朱和善管理。朱和善改名李時芳。外任駐防協領。以理事官朱衣客管理。朱衣客陞外省道員。以李時芳之子李敬賓管理。李敬賓從征福建海澄陣亡。以其子李明倫管理。李明倫緣事革

退。以海寧管理。海寧故。以佟國棟管理。佟國棟因病辭退。以驍騎校佟世祿管理。佟世祿緣事革退。以二等精奇尼哈番七復管理。七復緣事革退。以其子白起圖管理。白起圖故。以其弟二等精奇尼哈番八十六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年間編設。初以長壽管理。長壽因病辭退。以彭紹勳管理。彭紹勳故。以其子彭希聖管理。彭希聖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其子彭其儀管理。彭其儀外任福建駐防參領。以佟養性之二世孫佟世仁管理。佟世仁故。以其

弟之子二等精奇尼哈番七復管理。七復緣事革退。以其弟吏部員外郎佟鐸管理。佟鐸緣事降調。以其兄一等精奇尼哈番佟鎔管理。佟鎔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佟謙管理。

第六佐領係天聰年間編設。初以備禦圖占管理。圖占因攻中後所陣亡。以其子惠福管理。惠福故。以其弟佟國彥管理。佟國彥故。以其族叔御史佟祥年管理。佟祥年故。以員外郎佟國儀管理。佟國儀年老辭退。以其子一等阿達哈哈番佟世炳管理。佟世炳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佟鈁管理。

正藍旗漢軍都統第三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年間編設。初以二格管理。二格故。以朱泰山管理。朱泰山因病辭退。以二格之兄工部郎中喻明簡管理。喻明簡陞外任。以其弟阿達哈哈番喻明國管理。喻明國緣事革退。以喻明簡之子副都統喻維邦管理。喻維邦年老辭退。以其叔父阿達哈哈番喻明德管理。喻明德陞任廣東參將。以其父侍郎喻成龍管理。喻成龍陞任安徽巡撫。仍以喻明德管理。喻

明德故。以喻維邦之子拜他喇布勒哈番百祿管理。百祿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加一拖沙喇哈番馬夢熊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年間編設。初以分得撥什庫趙國燕管理。趙國燕故。以佟壯年管理。佟壯年故。以其子佟國佐管理。佟國佐故。以其弟之子佟世祺管理。佟世祺緣事革退。以其弟佟世芝管理。

第三佐領係天聰年間編設。初以屯代管理。屯代陞任浙江福建總督。以其族弟佟養淳管理。

佟養淳故。以屯代兄之子佟康年管理。佟康年陞任杭州糧道。以屯代之子佟嶽年管理。佟嶽年陞任懷慶總兵官。以其族叔祖佟遵管理。佟遵年老辭退。仍以佟嶽年管理。佟嶽年陞任廣東副都統。以其子佟國璜管理。佟國璜故。以其弟佟國璨管理。

第四佐領。係天聰年間編設。初以范紊管理。范紊故。以陳大興管理。陳大興故。以佟浩年管理。佟浩年外任駐防協領。以佟玉管理。佟玉故。以趙元璧管理。趙元璧外任駐防參領。以佟熙年管理。佟熙年故。以其兄之子佟國昌管理。佟國昌故。以阿達哈哈番官保管理。官保故。以其族叔佟國琥管理。佟國琥緣事降調。以其子佟世忠管理。

第五佐領。係天聰年間編設。初以佟養量管理。佟養量陞任宣大總督。以八品官楊廷相管理。楊廷相故。以驍騎校董廷相管理。董廷相陞任鎮江駐防協領。以屯代管理。屯代故。以其族兄之子佟泗年管理。佟泗年緣事革退。以其族弟佟澄年管理。佟澄年故。以其子佟國倫管理。佟

國倫故。以其子佟世臣管理。佟世臣革退。以其弟佟世相管理。

第六佐領。係天聰年間編設。初以佟三管理。佟三故。以梁宗嗣管理。梁宗嗣故。以佟三族弟之子佟養敬管理。佟養敬故。以其弟佟養盛管理。佟養盛故。以驍騎校潘安國管理。潘安國年老辭退。以佟三族孫驍騎校佟亘年管理。佟亘年陞任福建駐防協領。以佟國定管理。佟國定緣事革退。以佟世鐸管理。佟世鐸陞任南陽總兵官。以其弟佟世銓管理。佟世銓緣事革退。以佟三之四世孫拜他喇布勒哈番佟鎮管理。

正藍旗漢軍都統第四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年間編設。初以劉應選管理。劉應選年老辭退。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劉宗聖管理。劉宗聖緣事革退。以其子三等阿達哈哈番劉朝瑛管理。劉朝瑛年老辭退。以其子拖沙喇哈番劉楫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廣寧投誠遊擊張士彥之子三等甲喇章京張朝璘管理。張朝璘陞任江西巡撫。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

張朝政管理張朝政歷任湖廣巡撫以其子御史張聖碩管理張聖碩歷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其弟之子張楹管理張楹故以其子張永蒸管理張永蒸故以其子張在良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甘應舉管理甘應舉隨征陣亡以其兄之子甘四管理甘四故以其子甘國柱管理甘國柱故以其弟甘國標管理甘國標年老辭退以其子舉人甘士瑾管理

第四佐領係順治二年編設初以張榮管理張

榮歷任廣東副將以御史賈漢復管理賈漢復歷任巡撫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張士能管理張士能故以驍騎校梁萬夏管理梁萬夏外任廣東防禦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馮天保管理馮天保年老辭退以二等護衛賈國彬管理賈國彬歷任廣東駐防協領以張榮之子張述先管理張述先故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張元興管理

第五佐領原係滿洲佐領康熙十二年撥入漢軍分隸本旗初以白本質管理白本質年老辭退以其子筆帖式白亮管理白亮故以其弟白雲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十八年將定南王孔有德所屬官兵編設佐領初以遊擊苑拱乾管理苑拱乾故以原任一等護衛李光裕管理李光裕故以精奇尼哈番白綸管理白綸故以其子白璧琮管理白璧琮故以兵部侍郎王國安管理王國安故以刑部郎中卞永譽管理卞永譽年老辭退以阿思哈尼哈番孫維善管理孫維善歷任西安駐防協領以改用旗員之郎中梁永禧

管理梁永禧歷任山東副將以刑部郎中董恒祚管理董恒祚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趙瑛管理趙瑛調用正白旗佐領以一等阿思哈尼哈番李淑名管理

正藍旗漢軍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佟養先管理佟養先故以陳一德管理陳一德從征武岡寨陣亡以陳一奇管理陳一奇歷任寧遠衛參將以驍騎校聶維正管理聶維正外任江寧防禦以驍騎校吳雙喜管理吳雙喜外任福建防禦

以知縣陳一正管理。陳一正外任杭州駐防叅領。以廪生陳一本管理。陳一本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陳良能管理。陳良能故。以陳良棟管理。陳良棟陞任西安駐防協領。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鑾儀衛治儀正陳龍管理。

第二佐領。係順治四年。將隨左夢庚投誠人員。編爲牛彔。初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李世柱管理。李世柱外任杭州駐防叅領。以其子李之正管理。李之正因病辭退。以其子李良輔管理。李良輔因病辭退。以其子李森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李盛管理。李盛外任杭州駐防叅領。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李遇德管理。李遇德陞任鎮江駐防協領。以其兄三等侍衛李遇正管理。李遇正外任杭州駐防叅領。以其子筆帖式李榮貴管理。李榮貴陞任寧夏協領。以其弟李蔭貴管理。李蔭貴故。以其弟拜他喇布勒哈番李勳貴管理。李勳貴故。以其兄驍騎校李發貴管理。

第四佐領。係順治二年編設。初以兵部尚書佟養甲管理。佟養甲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張應魁管理。張應魁故。以蘇喇章京劉際清管理。劉際清緣事革退。以原任都統趙賴管理。趙賴年老辭退。以步軍校龔應隆管理。龔應隆故。以一等阿達哈哈番趙述忭管理。趙述忭緣事革退。以三等阿達哈哈番韓瑄管理。韓瑄緣事革退。以佟時茂管理。

第五佐領。係順治四年。將隨左夢庚投誠人員。編爲牛彔。初以拜他喇布勒哈番范希朝管理。范希朝年老辭退。以其子拜他喇布勒哈番范時徵管理。范時徵故。以其子范宏棟管理。范宏

棟故。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周士錫管理。周士錫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范希朝之孫范宏林管理。范宏林緣事降調。以三等阿達哈哈番兼叅領韓垓管理。韓垓緣事革退。以步軍校高鵬管理。高鵬陞任福建駐防協領。以潘世亮管理。

第六佐領。原係定南王孔有德所屬佐領。康熙二十二年進京。分隸正白旗。以胡禾安管理。胡禾安故。以一等阿達哈哈番韋燦管理。韋燦緣事革退。以操練尉王傑管理。王傑陞任福建漳州總兵官。以三等阿思哈尼哈番綫柱管理。綫

柱故。以叅領李國權管理。李國權陞任都統。緣事革退。以御史寶啟瑛管理。雍正九年。此佐領撥隸本旗。寶啟瑛陞任直隸按察使。以一等阿達哈哈番周上适管理。

鑲藍旗漢軍都統第一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順治二年。將各處投誠官。編爲牛彔。初以副將白我志管理。白我志年老辭退。以其子白懷璋管理。白懷璋駐防鎮江。以阿思哈尼哈番韓文管理。韓文年老辭退。以其子韓佐梁管理。韓佐梁從征病故。以其弟韓佐周管理。

韓佐周陞外任副將。以其子阿琳管理。阿琳外任知府。以其弟韓爽管理。韓爽陞任西安駐防協領。以三等阿達哈哈番白瑾管理。白瑾故。以韓爽兄之子副叅領韓光基管理。韓光基緣事革退。以張偉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噶爾根侍衛李國翰管理。李國翰出征。以分得撥什庫繆尚義管理。繆尚義故。以其子戶部員外郎繆正心管理。繆正心陞任山西叅政道。以其弟繆盡心管理。繆盡心故。以李國翰之孫吏部員外郎李森管理。李森故。以李國翰之孫叅領諾英嶷管理。諾英嶷故。以李國翰之子都統諾邁管理。諾邁故。以其子多羅額駙李杕管理。李杕陞任廣州將軍。以李森之孫黑格管理。黑格緣事革退。以李培管理。李培陞任叅領。以李境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王政倫管理。王政倫駐防山海關。以三等侯兼都統海爾圖管理。海爾圖出征病故。以其子李柄管理。李柄因病革退。以其弟李栻管理。李栻故。以其伯父之子李楠管理。李楠陞任山東濟寧州副將。以其子李廷炤管理。李廷炤緣事革退。以兵部額外主事李彤標管理。

第四佐領。係順治二年。將隨左夢庚投誠官員。編爲牛彔。初以世職牛彔章京周麟管理。周麟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鄭育民管理。鄭育民駐防蘇州。以韓佐周管理。韓佐周陞任馬蘭峪副將。以拜他喇布勒哈番李有聲管理。李有聲年老辭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鄭勇管理。鄭勇故。以阿達哈哈番段枚臣管理。段枚臣陞任陝西寧夏叅將。以三等侯伊爾拜管理。伊爾拜緣事

革退。以拖沙喇哈番高國璓管理。

第五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高鳴鐘管理。高鳴鐘陞任江寧提督。以其子高承運管理。高承運從征長沙陣亡。以其弟高承桂管理。高承桂故。以其子高朗管理。高朗陞授參領。緣事革退。以高鳴鐘之二世孫高國琦管理。高國琦故。以其子高乾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編設。初以王國瑞管理。王國瑞因病辭退。以尚崇垣管理。尚崇垣故。以其弟尚崇坦管理。尚崇坦緣事革退。以其兄之子尚玉棟管理。

鑲藍旗漢軍都統第二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柳攀琳管理。柳攀琳從征長沙病故。以其子柳天摯管理。柳天摯陞任江南按察使。以其弟柳天樞管理。柳天樞故。以柳攀琳之孫柳滋浚管理。柳滋浚緣事革退。以其弟柳滋瀹管理。柳滋瀹故。以其弟柳滋洪管理。柳滋洪陞任廣東駐防協領。以柳攀琳二世孫柳楠管理。柳楠故。以柳德坩管理。柳德增緣事革退。以柳德基管理。

第二佐領。係順治四年。將臺上壯丁。編為牛彔。初以雅奇圖管理。雅奇圖故。以御史鄭世高管理。鄭世高故。以高攀龍管理。高攀龍從征漢中陣亡。以其子高捷管理。高捷故。以藍翎侍衛徐士璜管理。徐士璜外任河南都司。以其兄之子徐錦管理。徐錦緣事革退。以步軍校白慈存管理。

第三佐領。係康熙二十二年。將福建駐防兵丁。編為佐領。初以金承祿管理。金承祿故。以一等阿達哈哈番金玉琨管理。金玉琨年老辭退。以

三等阿達哈哈番金鈁管理。金鈁因罪別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郭鵬鳴管理。

第四佐領。係順治二年。將投誠官兵。編為牛彔。初以遊擊劉俊管理。劉俊駐防福建。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張文陽管理。張文陽因病辭退。以六品官彭騰祥管理。彭騰祥緣事革退。以精奇尼哈番唐翰輔管理。唐翰輔從征病故。以精奇尼哈番唐之汾管理。唐之汾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周家相管理。周家相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齊璉管理。齊璉緣事革退。以拜他喇布勒哈番

周儀管理。周儀緣事降調。以叅領金大德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編設。初以田毓英
管理。田毓英故。以驍騎校劉思義管理。劉思義
故。以尚崇廙管理。尚崇廙陞任
陵上大臣。以驍騎校尚玉興管理。尚玉興故。以尚玉階
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十四年。將製造庫匠役。編爲
佐領。初以撥什庫鄭元勳管理。鄭元勳故。以其
子鄭國棟管理。鄭國棟緣事革退。以步軍副尉
徐顯管理。

鑲藍旗漢軍都統第三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陳維道管理。
陳維道從征陣亡。以其弟陳維德管理。陳維德
故。以梁成功管理。梁成功駐防杭州。以柳愈林
管理。續以陳維道之子陳奇策管理。陳奇策陞
任延綏總兵官。以其弟陳奇謨管理。陳奇謨陞
任四川總兵官。以宗人府府丞馬汝驥管理。馬
汝驥緣事革退。以陳奇策之子二等阿達哈哈
番陳鏐管理。陳鏐外任寧夏駐防叅領。以其叔
父之子二等阿思哈尼哈番陳鈞管理。陳鈞外
任西安駐防協領。以陳鏐之子陳國傑管理。陳
國傑緣事革退。以陳國偉管理。

第二佐領。係順治三年。將隨左夢庚投誠官兵
編爲牛彔。初以世職牛彔章京何友管理。何友
駐防漢中。以半筒前程夏世福管理。夏世福駐
防蘇州。以馬登雲管理。馬登雲從征病故。以工
部侍郎金鼐管理。金鼐故。以兵部侍郎王維正
管理。王維正外任浙江巡撫。以副都統張朝午
管理。張朝午陞任廣西提督。以都統馬雲霄管
理。馬雲霄緣事革退。以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兼

叅領蘇伯合管理。蘇伯合緣事革退。以三等阿
達哈哈番曹焓管理。曹焓緣事降調。以一等阿
達哈哈番兼叅領朱炯管理。

第三佐領。係康熙十九年編設。分隸正黃旗。三
十七年。始撥隸本旗。初以大學士巴泰之弟巴
喀管理。巴喀陞任廣東副都統。以其弟巴黑管
理。巴黑緣事革退。以卓爾合管理。卓爾合外任
杭州織造。以其弟三等侍衛金依聖管理。金依
聖緣事革退。以巴泰之子蘇赫管理。蘇赫故。以
卓爾合之子松壽管理。松壽緣事革退。以巴泰

之孫金瑗管理。金瑗緣事革退。以金依中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張存仁管理。張存仁陞任總督。以其子張兆午管理。張兆午從征河南病故。以其叔父之子張挻午管理。張挻午故。以張兆午之子張璲管理。張璲從征海澄縣陣亡。以其子張世泰管理。張世泰故。以其叔父張珂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編設。初以尚崇志管理。尚崇志故。以拜唐阿尚崇序管理。尚崇序故。以尚玉桓管理。尚玉桓緣事革退。以尚崇韜管理。

第六佐領。係崇德七年。將盛京沙河堡壯丁。編爲牛彔。初以分得撥什庫趙汝卿管理。趙汝卿故。以尚廷弼管理。尚廷弼故。以楊國瑞管理。楊國瑞故。以楊燕管理。楊燕故。以阿思哈尼哈番李鑄管理。李鑄緣事革退。以步軍校孫繼業管理。孫繼業故。以拜唐阿七品官楊光祖管理。楊光祖緣事革退。以驍騎校魏承簡管理。魏承簡緣事革退。以都統金以坦管理。金以坦緣事革退。以叅領蘇伯合管理。蘇伯合緣事革退。以武典管理。

鑲藍旗漢軍都統第四叅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杏山叅將呂品奇管理。呂品奇緣事革退。以曲永登管理。曲永登故。以其弟曲永宏管理。曲永宏駐防福建。以馬汝驥管理。馬汝驥陞外任。仍以曲永宏管理。曲永宏從征病故。以其子曲飛管理。曲飛陞外任。以其弟曲弼管理。曲弼故。以副叅領白國楹管理。白國楹故。以拜他喇布勒哈番兼副叅領李栻管理。李栻緣事革退。以習潔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朱萬化管理。朱萬化駐防漢中。以甄二管理。續以朱萬化之弟朱萬年管理。朱萬年陞任貴州總兵官。以其兄朱萬鎰管理。朱萬鎰從征被創。原品休致。以其弟之子朱世芝管理。朱世芝陞任廣東叅將。以其子朱國楷管理。朱國楷故。以其弟朱國楹管理。朱國楹陞任西安副都統。以其子朱煓管理。朱煓緣事革退。以朱煒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世職甲喇章京楊正泰管理。楊正泰故。以阿達哈哈番路有

員管理。路有員外任總兵官。以一等護衛金鼎管理。金鼎從征雲南病故。以其弟金璽管理。金璽由通政司左參議陞任奉天府丞。以其子金以坦管理。金以坦陞任鎮江將軍。以阿思哈尼哈番陳國儀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世職牛彔章京楊文魁管理。楊文魁故。以其子楊鳳翔管理。楊鳳翔駐防漢中。以馬汝鯨管理。續以楊鳳翔之弟楊鳳鳴管理。楊鳳鳴從征長沙病故。以其叔父之子楊鳳來管理。楊鳳來從征雲南病故。

以其弟之子楊謙管理。楊謙故。以其子楊希曾管理。

第五佐領。係

國初編設。初以投誠山海關副將許得功管理。許得功陞任平陽府總兵官。以原任副將黃明世管理。續仍以許得功管理。許得功年老辭退。以其子許副榮管理。許副榮故。以其弟之子許國桂管理。許國桂陞任

孝陵副將。以許副榮之子許國桐管理。許國桐故。仍以許國桂管理。許國桂陞任宣化總兵官。以其子許焴管理。許焴緣事革退。以其弟許烇管理。許烇緣事革退。以許煥管理。

第六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編設。初以李芳臣管理。李芳臣緣事革退。以拜唐阿尚之緒管理。尚之緒陞任福建漳州遊擊。以驍騎校尚崇昱管理。尚崇昱故。以驍騎校房應晉管理。房應晉故。以尚玉田管理。尚玉田緣事革退。以筆帖式尚崇璽管理。

鑲藍旗漢軍都統第五參領所屬六佐領

第一佐領。係順治二年編設。初以盧光祖管理。

盧光祖陞任四川總兵官。以阿達哈哈番賓三畏管理。續以盧光祖之子盧彪管理。盧彪故。以步軍校徐盛祖管理。徐盛祖故。以盧彪之弟盧麟管理。盧麟緣事革退。以其子盧亮工管理。盧亮工因病辭退。以其弟盧飛管理。盧飛緣事革退。以其弟盧色力管理。

第二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半個前程任名世管理。任名世年老辭退。以其養子畢麻色管理。畢麻色緣事革退。以張文宿管理。張文宿故。以阿達哈哈番郭應弼管理。郭應弼年老辭

退以叅領陳國倬管理陳國倬緣事革退以副佐領楊文燦管理

第三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世職牛彔章京劉光弼管理劉光弼陞任江西提督以李廷柱管理續以劉光弼養子劉顯貴管理劉顯貴陞任湖廣布政使以劉光弼弟之子劉顯芳管理劉顯芳陞任廣東總兵官以劉光弼之子劉顯位管理劉顯位年老辭退以劉顯芳之子劉之璉管理劉之璉駐防鎮江以劉光弼之孫劉之璋管理劉之璋緣事革退以劉紹基管理

第四佐領係崇德七年編設初以世職甲喇章京朱萬策管理朱萬策陞任漢中梅勒章京以申偉抱管理續以李國華管理李國華緣事革退以阿達哈哈番白顯鎮管理白顯鎮駐防福建以張思恭管理張思恭陞任鎮江副都統以朱萬策弟之子知州朱士琳管理朱士琳陞任右衛協領以朱萬策之孫阿思哈尼哈番朱國宗管理朱國宗故仍以朱士琳管理朱士琳陞任鎮江駐防協領以朱國宗之子阿達哈哈番朱炯管理朱炯外任廣東駐防叅領以朱炯之弟朱炳管理朱炳緣事革退以朱萬策之孫朱國棨管理

第五佐領係康熙二十三年編設初以三等護衛孔孟德管理孔孟德故以驍騎校白起貴管理白起貴故以驍騎校吳國忠管理吳國忠故以尚玉弼管理尚玉弼因甄別革退以尚維邦管理

第六佐領係雍正九年將內務府壯丁撥出編為一佐領分隸本旗初以三等伯兼正紅旗漢軍都統李枤管理李枤緣事革退以一等阿思哈尼哈番金文彥管理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十七

旗分志十七

八旗編審 投充買賣人口附

天聰四年冬十月辛酉。

上諭曰。今時值編審壯丁。凡總兵。副將參將遊擊備禦等官。俱宜自誓牛彔額真各察其牛彔壯丁。其已成丁者。卽於各屯完結。凡當沙汰老弱及新編幼丁。係瀋陽者赴瀋陽勘驗。係東京者。赴鞍山勘驗。此次編審時。或有隱匿壯丁者。將壯丁入官。本主及牛彔額真撥什庫等俱坐以應得之罪。若牛彔額真撥什庫

知情隱匿者。每丁罰銀五兩。仍坐以應得之罪。其牛彔額真之革職與否。應俟另議。凡諸貝勒包衣牛彔。或係置買人口。及新成丁者。准與增入。毋得以在外牛彔下人入之。如丙寅年九月初一日以後。有將在外牛彔下人編入者。退還原牛彔。又固山額真牛彔額真。俱先令盟誓。凡貝勒家每牛彔止許四人供役。有溢額者。察出啟知貝勒退還。如貝勒不從。卽赴告法司。若不行赴告。或本人告發。或旁人舉首。將所隱壯丁入官。若固山諸貝勒俱屬知情。卽撥與別固山。如諸貝勒中有不知情者。卽撥與不知情之貝勒。

天聰九年七月癸酉。分別管理漢人官員。以各堡生聚多寡黜陟之。一等甲喇章京李思忠原管壯丁六百一十五名。凡七年增丁一百一十三名。陞爲三等梅勒章京。牛彔章京楊于渭原管壯丁九百八十六名。凡七年增丁一百六十一名。陞爲三等甲喇章京。廢官佟三原管壯丁九百二十三名。凡五年。增丁七十八名。生聚雖少。以其革職後能實心任事。優陞爲三等甲喇章京。牛彔章京吳裕原管壯丁二百二十名。凡三年增丁一百六十名。生聚甚多。陞爲三等甲

喇章京。三等梅勒章京李國翰原管壯丁三百六十名。凡四年增丁二百四十三名。又曾輸指已糧米五十五石。以食貧民。雖值歉歲。仍生聚繁衍。陞爲二等梅勒章京。高鴻中原管壯丁六百七名。今減一百四十一名。張士彥原管壯丁四百五十名。今減一百二十八名。金玉和原管壯丁八百四十四名。凡八年減一百六十九名。李時馨原管壯丁七百七十六名。今減一百三名。張大猷原管壯丁六百名。今減一百八十一名。祝世廕原管壯丁八百名。今減二百六十名。

與守進原管壯丁七百八十一名。今減三百六十六名。各罰銀百兩。高拱極原管壯丁二百六十八名。今減一百五十一名。蒲時雍原管壯丁一百九十九名。今減一百一十二名。俱革職爲民。楊興國原管壯丁八百名。今減三百七十二名。革職爲民。仍罰銀百兩。馬如龍死。金海塞接管壯丁。減一百八十七名。罰銀百兩。革去旗鼓。永與本貝勒爲奴。

右俱

太宗實錄

八旗壯丁。歲有增益。立法編審。最爲詳密。其餘投充買賣人口。限制甚嚴。具有成規。備列於後。

國初定。每壯丁三百名。編爲一佐領。

又

諭。編審各旗壯丁時。令各該佐領稽察。已成丁者。增入丁册。其老弱幼丁。不應入册。係瀋陽者。赴瀋陽勘驗。係東京者。赴鞍山勘驗。有隱匿者。壯丁入官。伊主及該佐領。領催。各罰責有差。

又定。置買人丁。及新成幼丁。許令編入本佐領。誤編入別佐領下者退回。

又

諭。八旗新添壯丁。每旗編佐領三十。有逃亡缺少者。於諸王貝勒貝子等府壯丁內。撥補足額。仍將該佐領治罪。嗣後每三年編審一次。

又定。每佐領編壯丁二百名。

又定。凡旗下人。違離本佐領居住者。人口財物入官。該佐領領催。各罰責有差。

又定。旗員子姪。俟十八歲登記部檔後。方許分居。如未及歲數。擅分居者議罰。

又定。首先登城壯丁。准其開戶。並將胞兄弟嫡伯叔帶出。仍賞原主身價。

又定。新滿洲壯丁。令酌撥舊丁內編成佐領。

順治元年題准。王貝勒等府壯丁。每二名令一名披甲。

八年定。原在

盛京編審另分戶人。有告稱係伊奴僕者。不准歸併。係戶籍內人。有告稱非係伊家奴僕者。亦不准。

九年議准。

內府及諸王府官員有勞績素著者。特選數員。令其開出府佐領。各歸所屬佐領。其父子兄弟開

散者。准其帶出。現有職任者。不准帶出。其撥出
官員。不必頂替。
十七年題准。凡官員子弟有職任者。不拘定限
歲數。准其分戶。
康熙四年題准。滿洲蒙古有一佐領餘丁多至
百名以上。題分作兩佐領者聽。
八年題准。凡調補管別佐領者。止准帶本家壯
丁。若將伊兄弟族中壯丁帶往者。俱令償還。
十三年覆准。八旗每佐領編壯丁一百三四十
名。餘丁彙集另編佐領。或所餘丁僅百名以上

不足定額者。該旗王貝勒貝子公等。併都統副
都統佐領。酌驗無誤披甲當差。出結移送到部。
亦准編作佐領。
又
諭八旗滿洲蒙古。每旗均設佐領一百員。
二十四年議准。旗下人家產原在一佐領者。後
雖隨旗分撥。仍令伊親族承受。不拘旗分。
右俱會典
雍正五年二月二十二日。八旗都統等議覆。據
副都統祖秉衡奏稱。伏查定例。八旗閒散人丁。

三年編審一次。凡身材至五尺者。添註冊內。已
故者分析裁汰。但歷年久遠。佐領等官。均視為
泛常。隨意去留。不無遺漏錯誤之處。仰請嗣後
遇編審人丁年分。各佐領造具戶口冊籍。務令
開寫明白。其外官家屬。亦不許任意隱瞞。交與
該都統等詳查。造具清冊二本。一本送部。一本
收貯該旗。以備查閱。今年卽係編審年分。相應
展限半年。交與該旗各佐領。逐一詳查。造具清
冊。保送戶部。則既可以稽察閒散人丁實數。而
屢年遺誤情弊。亦可剔除等語。應如所請。嗣後

造審丁戶口冊。俱令開寫。某戶另戶某人。某人
有官職者。開明官銜。無官職者。開寫閒散人。將
伊父兄職名。添註本人名下。將伊子弟造入戶
口下。俱作另戶分造。滿洲蒙古旗下家奴。及滿
洲蒙古金漢軍家下壯丁等。俱開列花名。核明
送部。其各省駐防官兵。以及地方文武各官子
弟家屬。俱令戶部行文各該將軍督撫。查明。照
此造具清冊咨送。俟各處檔冊到齊之日。各該
旗附入佐領冊內。鈐印報部存案。以後三年編
審一次。俱令照此造冊。俟

命下之日。通行八旗併包衣佐領渾托和。一體遵行。
奏入。奉
旨依議。
七年九月初八日。戶部兵部議覆。據副都統高
應翩奏稱。定例八旗壯丁。三年一次編審。請嗣
後凡世管佐領。公中佐領下之另戶壯丁。無論
在京在屯。自十五歲以上。令該管官將花名與
本人查對明白註冊。其應裁者。亦聲明緣由。送
部稽查。再原管佐領下家役甚多。亦應與另戶
一體編審。數增者應給紀錄。數減者照例治罪。

如有舛錯遺漏者。將該管大臣官員等。一併從
重治罪等語。查雍正四年十二月內。正白旗漢
軍副都統祖秉衡條奏。各佐領下造送戶口檔
冊時。將一戶某人名下有官無官之處開明。並
將伊父兄職名填註。其子弟俱令分爲另戶一
事。經八旗大臣等議覆准行在案。今應如副都
統高應翩所請。嗣後凡世管佐領。公中佐領下
之家丁。仍照例不議增減外。其另戶壯丁。遇編
審察考時。無論在京在屯。年至十五者。令該管
官詳查。務將花名與本丁對看。方行註冊。其應
裁者。亦必確查。聲明緣由。註冊送部。以憑稽查
再八旗漢軍原管佐領下。挑選食糧人內家僕
甚多。此等雖非另戶。但挑選食糧時。如無另戶。
即由家役內挑補。嗣後亦應年至十五。令該管
官逐名編審註冊。以備挑補。又奏稱數增之佐
領。酌給紀錄。數減之佐領照例治罪。如有舛錯
遺漏不實情弊。將該管大臣官員。一併從重治
罪等語。查壯丁三年一次編審。應屬可行。如果
逐人查明。新增之數加多。亦係職分中易爲之
事。酌給紀錄。不可致其妄希

恩賞者。仍照前草率辦理。將頂名者。任意妄報填寫
以及遺漏數減。將該佐領併該管各官。酌量事
故重輕。分別議處。俟
命下之日。行文八旗以及包衣佐領。一體遵行。
奏入。奉
旨依議。
七年十一月初十日。八旗大臣等議覆。據副都
統圖克善奏稱。請嗣後八旗滿洲人等產生男
女。俱令於滿月之後。即呈報佐領註冊。至十歲
時。由佐領恭領呈報都統。如有隱匿者。從重治

罪。併請傳知蒙古漢軍。以及各省駐防處。一體遵行等語。應如圖克善所請。嗣後自大臣官員以下至閒散人等。凡屬正身另戶生有子女。俱令於滿月時。即告知族長呈報佐領註冊。每年一次。令各佐領查明已故之數。銷案。至十歲時。具結呈報參領。鈐蓋關防。保送至都統處註冊。已故者查明銷案。如有隱匿不報者。查出將隱匿之人交部嚴加治罪外。其失察之佐領以下。及族長等。俱交部查議。再抱養之子女。亦令照此呈報註冊。如非本身所生之子女。妄行捏報註冊。將佐領以下及捏報人。一併治罪。其原由結註冊之參領等。亦交部查議。如此凡開檔養子緣由既明。而彼此首告之弊可除矣。俟

命下之日。將歲數已及記檔之男女。俱行查明。著都統衙門註冊。

奏入。奉

旨依議。

右俱諭行旗務奏議

雍正八年正月十二日。

上諭。京城佐領越旗移置者甚多。因命大臣等均勻派定。外省駐防八旗滿洲蒙古漢軍。亦有隨京城佐領越旗移置者。其移置之旗。人丁既多。則移出之旗。人丁必少。是以人丁數目不均。如何令其不致移動之處。著八旗大臣等會議具奏。特諭。八旗大臣等議覆。從前因在京八旗漢軍佐領。多寡不同。

特降諭旨。酌量移置。俾得均勻。惟各省駐防兵丁。已經八十餘年。其間滋息不同。又有隨京城佐領移置者。是以人丁數目多寡不均。應令各省將軍副都統等。將各該處官弁人丁數目查明。不論在京之本佐領。惟視彼處之丁數均勻分派。若

四旗駐防之處。即在四旗之內均派。八旗駐防之處。即在八旗之內均派。將均定之戶口。另造清冊。以備查核。補授官員。挑取兵丁。即在所均置之旗揀選。再將京城之本旗本佐領。仍記檔案。每於編丁之年。令其照常咨送。各該旗報部。至五年十年之後。或有生齒多寡不同之處。令各該將軍副都統等奏

聞。再行均置。如此。則人丁數目。俱得均勻。而陞轉差役。亦不致於壅滯矣。

奏入。奉

旨依議。

右上諭旗務議覆

凡撫養承嗣。

國初定。無嗣人撫養他人之子。許報明該旗王貝勒都統。送部註籍。增入本佐領壯丁數內。若私自撫養者。斷回原主。

順治十八年題准。凡無嗣人。存日撫養兄弟族人之子。准承受家產。若撫養他人及奴僕之子。不准承受。若存日未曾立嗣。故後准近房承受。如本族無人。存日保結撫養異姓之子。亦准承受。若無族人。又無撫養異姓人。其家產本佐領

從公撥給。

康熙七年覆准。凡撫養他人子為嗣。歿後其子本生父母年老乏嗣。仍令歸宗。

又題准。凡無嗣人家產。親兄弟承受者不議。若伯叔及兄弟之子承受。有親生女者。給家產三分之一。若疎族人承受。其女給家產五分之二。若應歸佐領撥給者。其女給家產之半。若數少難分。及分撥餘剩者。俱給承受之人。凡分給女子。無論人數。止於應給分內分撥。

右俱會典

雍正七年六月初四日。鑲藍旗滿洲都統綽奇等。將伊該旗佐領富泰徇隱開檔之人及養子。等令當護軍之處。參奏。奉

上諭。佐領下滿洲少者。恐廢佐領。將戶下滿洲及家生子開檔人。載入另戶滿洲冊內。令當前鋒護軍者。其情尚可原宥。倘佐領下滿洲本多。而佐領知而作弊。或將養為子嗣之漢人。載入滿洲冊內。令當前鋒護軍。則理宜治罪。爾等將富泰佐領下滿洲之數。詳查具奏。再八旗現今開檔人及養子。當前鋒護軍者甚多。若輩即與滿洲等矣。其中亦有人去得。漢仗好。効

力行間。得歷官階者。或佐領等懼罪不報。而伊等又恐黜退。隱忍不首。必且令刁惡之人。致生訛詐控告等事。著交八旗大臣等。將朕此旨。曉諭各旗佐領。有將開檔及養子挑為前鋒護軍者。各將緣由報明。其開檔及養子。亦令從實自首。並不革退伊等之前鋒護軍。如有人去得。行走好者。亦於應陞之缺列名。既經開檔。即係另戶。惟另記檔案。俾得明晰。則可免後控告之端矣。倘於此時隱忍。不吐實情。日後查出。或被旁人首告。將伊等從重治罪。特諭。

上諭八旗 右
雍正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八旗都統等議覆
據署副都統事護軍參領額爾圖奏稱除八旗
所有開戶過繼養子人等內有已至前鋒護軍
領催者俱各另行記檔外伊等子弟及本身原
係開戶養子已入另戶檔內之人遵
旨自行出首彼時因未至前鋒護軍領催不准另記檔
案此等之人既經一例行查亦應准將伊等註
入另記檔內仍分晰族支係何人之子孫編次
支派照戶口造檔鈐用印信收貯存記等語查

開戶養子人等內有已至前鋒護軍催領後遵
旨將本身實情首出另行記檔人等之子弟以至從前
詳查之時未至前鋒護軍領催已入另戶檔內
之開戶養子均屬一體若不另行記檔恐有不
肖之徒將來不無混行訛詐等弊應照額爾圖
所奏遵
旨自行首出實情另行記檔人等之子弟以及曾經詳
查之時未至前鋒護軍領催已入另戶檔內之
開戶養子俱令各該旗復行確查分晰族支編
次支派按其輩數註明何人之子何人之孫每

佐領下造具清册二本鈐用印信一本存貯該
旗一本咨送戶部永遠備查將總數交當月旗
彙齊奏
聞此次行查若不將實情首出有敢隱匿者或被查出
或被旁人首告從重治罪如奉
旨查明後又復負緣串通冒入滿洲檔內者除治罪外
仍記入開戶養子檔內再伊等挑選前鋒護軍
併得
恩賞銀兩等處俱照原奏定議給與另行記檔之人
如伊等內有軍前行走出衆著有勞績或漢仗

好人去得辦事好有品行之人著該旗大臣預
將緣由聲明奏
聞帶領引
見補授官職如遇比丁之年伊等有添裁之處亦如丁
册一體造寫
奏入奉
旨依議
右
諭行旗務奏議
凡投充人口順治元年定凡旗下漢人有父母
兄弟妻子情願入旗同居者地方官給文赴部

入冊不許帶田地投獻。

二年題准。近京地方皆莊人等。強壓愚民及工匠。勒令投充者。在內許赴戶部五城御史順天府。在外赴道府州縣告理。審實釋放。

又題准。有假借投充冒名奴僕混託斷養。或悍奴欺壓故主部民凌厲本官。及慢侮縉紳傾陷富室占騙人口財物者。事發治以重罪。

三年題准。自次年爲始。漢人投充旗下。永行禁止。

七年題准。投充人壓買民間房地者。房地並價銀入官。買賣兩造。從重治罪。

八年題准。旗下探親回籍之漢人。該佐領報部給票前往。如無部票。即係私逃。許地方官執解。

又

諭投充人生事害民。本主該佐領知情者連坐。前此有司責治旗人問罪。以致投充人益加橫肆。今後地方官遇投充人犯罪。與屬民一體究治。戶部刊示曉諭。

十七年題准。投充人誣稱不係投充者。審出鞭一百。如果不係投充。欺壓貧民者。亦鞭一百。

又題准。有將另戶人告稱係伊奴僕者。鞭八十。

其投充人先未在地方納糧。後將房地納糧。輒稱不係投充者。審出枷號一個月。鞭一百。地方官混報者。以抗違論。經承責三十板。其民人住種滿洲房地年久告稱係自己房地者。責三十板。

又覆准。各莊俱設屯領催。責成清察。如有指稱投充。欺詐百姓者。如實解部究審。如係假冒。地方官依律究擬。

康熙二年覆准。凡投充人父兄伯叔。住種滿洲房地。子弟姪看守故土墳塋。或子弟姪住種滿

洲房地。父兄伯叔看守故土墳塋者。行地方官查其輸糧在先。紅冊載名者。即斷爲民。如投充後輸糧者。仍斷與滿洲。

八年

部投充人生事害民者。本主及該管佐領連坐。本犯正法。妻孥家產入官。罪不至死者。本犯及妻孥入官。嗣後地方有司。遇投充人犯罪。與屬民一體責治。

九年題准。凡官員將投充人稱爲納糧之民。並改糧冊年月移送者。革職。轉申上司降一級調用。巡撫罰俸一年。如先稱不係投充。後報投充

者地方官降一級調用該管上司罰俸一年巡撫罰俸六個月

十五年題准嗣後有以投充滿洲之人稱爲納糧之民者地方官降一級調用轉申上司罰俸一年巡撫罰俸六個月先稱不係投充後報投充者地方官罰俸一年該管上司罰俸六個月巡撫罰俸三個月

凡買賣人口

國初定旗下買賣人口赴各該旗市交易若越至他旗市被執者身價二分入官一分給拏獲之人

又定滿洲壯丁越旗賣出被首者身價二分入官一分給首告之人買主無罪該管佐領知情者治罪壯丁撤回撥給本旗不知情者壯丁撤回撥給本佐領下貧人

又定有將人父子兄弟夫婦分賣者所賣之人俱入官

又題准陣獲人口有將夫婦分賣者仍令給還完聚賣主鞭責

順治五年覆准投充人即係奴僕本主願賣者聽

六年題准漢人不許帶出口外如口外人有來盛京購買馬匹乘機買人口者不准放出

八年題准朝鮮貢使隱匿人口帶往者鞭責計日罰銀若本地人隱匿逃往者正法

十年題准八旗買賣人口俱令該領催記冊備查其民人令親隣中証立契赴本管衙門掛號鈐印俱不必輸稅如不記冊無印契者即治以私買私賣之罪

十八年覆准旗下赴市買人記冊時該翼查明給以印照

康熙二年題准八旗買賣人口兩家赴市納稅記冊令領催保結列名若係漢人令五城司坊官查有該管官印票准買永著爲例

八年題准旗下買民令本管官用印若隔屬官用印照拏解良民例議處所買之人釋放爲民兩主各鞭責有差

又議准有將定例後所買之人捏作定例前年月用印者事發用印官及買者賣者俱加等治罪

又

詔差遣官員並督撫提鎮大小各官不許買良民爲奴及轉相餽送永行禁飭違者照畧買良民例治罪

十一年議准凡在順治十年以前買人未用印信審時中証明白者斷與原主或無中証文契本人自稱賣身是實者亦斷與原主自順治十一年以後買人雖有中保未曾用印者斷出爲民

十二年題准旗下買民查係白契斷出爲民者即遞解原籍令地方官具文報部并咨照該督撫

十五年題准旗下買民令正印官用印准買若在地方犯罪逃出賣身者保人係民枷號三箇月責四十板係旗人枷號三箇月鞭一百原價追還給主賣身人遞解本地方官枷號三箇月責四十板仍照所犯罪依律究治其旗人詭稱民人賣身者枷號三箇月鞭一百保人係旗人枷號三箇月鞭一百係民責四十板流徙尚陽堡若係逃人照常鞭刺又賣身人謊寫他人姓名者照光棍爲首例保人照光棍爲從例治罪

又賣身人假揑籍貫名姓不從實開寫者枷號一兩箇月鞭一百仍斷與買主保人係民枷號一箇月責四十板係旗人枷號一箇月鞭一百

十七年覆准滿洲蒙古人口不許賣與漢軍民人亦不許私贈違者將所賣人併價入官買主賣主係官革職係護軍領催披甲當差閒散旗人枷號兩箇月鞭一百係民枷號兩箇月責四十板該管佐領驍騎校知情者革職領催鞭一百收稅官亦革職其喀爾喀厄魯特人亦不許賣與漢軍民人違者亦照此例治罪

十八年題准凡旗人買民用印衙門呈送戶部轉行該撫令地方官曉諭里甲如用印官十日內不將買人緣由報部者罰俸一年竟不報者降一級

二十一年題准直省駐防各官及提鎮以下等官槩不許買本省之民違者降二級調用若縱令家人買者照本官買人例議處該管官失察降一級留任其駐防甲兵量許買人令賣身人親至地方官處取具口供存案立契寫情願字樣用印若未經取供文契雖有情願字樣實係

勒賓者。買主枷號一箇月。鞭一百。若本官囑託兵丁買者。照本官買人例議處。如本主在京。家人披甲在外駐防者。准買。其在外駐防官之家人披甲者。不准買。

又題准。地方各官不遵定例。妄用印信及非正印官擅用印信者。降一級調用。

二十二年議准。滿洲蒙古家人。違禁賣與漢軍民人者。買賣之人。係官罰俸一年。係旗下人鞭一百。係民責四十板。如佐領驍騎校內管領及收稅官知情者。罰俸九箇月。領催鞭八十。所買之人併價俱入官。其喀爾喀厄魯特人。不許漢軍民人買用。違者。係官降一級調用。旗下人鞭一百。係民責四十板。所買之人入官。

又題准。本年十月以前有白契買身之人。審係情願。中証明白者。仍斷與買主。

凡贖取人口。順治九年題准。陣獲人口。准令贖回。凡有贖人者。令嫡親家屬領歸。其身價兩家各取其平。

康熙三年題准。已撥給山海關外叛逆人犯妻子家僕。有私行偷竊賄去者。賣主係官革職。係民杖一百。流三千里。係旗人枷號兩個月。鞭一百。專管各官俱降二級調用。如偷竊賄軍流等犯妻子家僕者。亦照此例議處。

七年覆准。私賄叛逆家屬。照例治罪。人口身價俱入官。

十七年議准。滿洲蒙古家人。其主願令贖身在本佐領及本旗下者聽。若違禁放出。爲漢軍民人者。照買賣例治罪。

二十一年覆准。旗下用印所買之人。及舊奴僕內有年老疾病。各主情願准贖者。呈明都統。移送戶部。令其贖出爲民。若將年壯舊人。借稱贖出者。照買賣例治罪。

右俱會典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十八

土田志

國家統一九有。建邦設都。一時從龍翼運。奮策攀力。莫不授以土田。俾聚室家。長子孫。誠古聖王分土錫田之盛典也。順治元年。

世祖章皇帝諭撥近京州縣民人荒田。及明朝皇親駙馬公侯伯太監等莊田。

賜給東來諸王勲臣兵丁人等。又查定旗地。凡民人土田錯雜者。另給官田互易。所撥所易。遠近減免賦稅。夫帝王之興。有開必先。當有明之季。流民相聚爲盜。延及京師。土地人民。盡遭蹂躪。近郊五百里內。遂多閒田。豈非

天之預爲佑命人員食土闢地哉。至撫順開原諸路。向爲沙磧瘠土。自

本朝龍興於此。陰陽和會。山海鍾毓。華實之毛。爲九州上腴。考廣五行記。上黨産人薓。枝葉異常。號爲土精。今土氣潛移。弗能爲良。而會典所載。奉天採薓山。不下百餘所。瑤枝玉液。海內皆仰給焉。蓋

天眷所在。地脉縈旋。周原土地之美。苦物亦甘。此成周

八百年基業所由造也。

國初下令展邊開墾。嗣復

特遣大臣親往踏勘。斯大墾闢。得膏腴數百萬頃。由是八旗人士。內有閒田可以資生。外有草地可以墾種。不假閭閻尺寸。而就地轉移。正其疆索。迨

聖神繼緒。訏謨善政。次第施行。凡撥分相度之宜。調度使新舊胥壤咸得其所。重以

經久之法。無一不裁成盡善。至我

世宗憲皇帝。廑慮深遠。

特命查取直隸各項餘田。盡爲井地。令旗人之無產業者。分授百畝。同養公田。則八旗之生齒日繁。而井疆亦日闢。從此各安世業。捍衛

神京。洵千萬世無窮樂利矣。謹考據簡冊。將屢年經畫規制之詳。具載於前。而以畿輔奉天及各直省撥給土田。分誌於後。作土田志。

土田志一

八旗土田規制。畿輔規制 奉天規制 直省駐防規制 井田規制

順治元年十二月。

諭戶部曰。今我朝定都燕京。期於久遠。凡近京各州縣民人無主荒田。及明朝皇親駙馬公侯伯太監等。凡歿於寇亂者。無主田地甚多。田主或有或無。其田地爾部槩行清查。若本主尚存。或本主已過。而子弟存者。量口給與。其餘田地。盡行分給東來諸王勳臣兵丁人等。蓋非利其地土。良以東來諸王勳臣兵丁人等。無處安置。故不得已而取之。然所取之地。若滿洲

錯處。必爭奪不止。可令各府州縣鄉村滿漢分居。各理疆界。以杜異日爭端。今年從東先來諸王各官兵丁。及現在京各部院衙門官員。俱著先撥給田園。其後到者。再酌量照前與之。至各府州縣無主荒田。及徵收缺額者。著該地方官查明。造册送部。其地儘給東來兵丁。其錢糧應徵與否。亦著酌議。是月順天巡按柳寅東疏言。清查無主之地。安置滿洲莊頭。誠開創弘規。第無主地與有主地。犬牙相錯。勢必與漢民雜處。不惟今日履畝之難。恐日後爭端易生。臣以為莫若先將州縣大小。定用地多寡。使滿洲自住一方。而後以察出無主地與有主地。互相兌換。務使滿洲界限分明。疆理各別。而後可。蓋滿人共聚一處。阡陌在於斯。廬舍在於斯。耕作牧放。各相友助。其便一也。滿人漢人。我疆我理。無相侵奪。爭端不生。其便二也。里役田賦。各自承辦。滿漢各官。無相干涉。且亦無可委卸。其便三也。處分當。經界明。漢民無竄避驚疑。得以保業安生。耕耘如故。賦役不缺。其便四也。可仍者仍。可換者換。漢人樂從。且其中有主者。既歸併。其餘自不容無主者隱匿。其便五也。

疏入。奉

旨。戶部詳議速覆。

二年正月辛卯。戶部以圈撥地土事奏

聞。報曰。凡圈丈地方。須令滿漢分處。至於故明貴戚勳戚莊地。及民間無主荒田。悉令輸官。酌行分撥。

右俱

世祖實錄

按會典。順治十一年覆准。凡丈量州縣地用步弓。各旗莊屯地用繩。用步弓曰丈。用繩曰圈。

是年二月己未。

諭戶部傳諭各州縣有司。凡民間房產有爲滿洲圈占。兌換他處者。俱視其田產美惡。速行補給。務令均平。倘瞻顧徇庇。不從公速撥。就延時日。該部察出從重處分。

是年十二月辛丑。戶部尚書英俄爾岱等言。臣等奉

命圈給旗下地畝。查得易州安肅等州縣軍衛共三十六處無主田地。盡數撥給旗下。猶若不足。其未察地方。如滿城慶都等二十四州縣尚有無主荒地。若撥給旗下。則去京漸遠。兵民雜處。多有

未便。議將易州等處有主田地。酌量給旗。而以滿城等處無主田地。就近給民。庶幾兩利。至於清查事緒繁多。應差廉幹官員前往。從公撥給。務令滿漢兵民各有寧宇。疏入。

命遣給事中四員。御史四員。同戶部司官八員。前往撥給。

右俱

世祖實錄

順治二年題准。給諸王貝勒貝子公等。大莊每所地一百三十晌。或一百二十晌。至七十晌不等。半莊每所地六十五晌。或六十晌。至四十晌不等。園每所地三十晌。或二十五晌至十晌不等。

又題准。分給園地。

內府總管八晌。親王府管領六晌。郡王以下府管領五晌。各府給事人員。俱給地有差。王府管領康熙二十五年所修會典俱稱包衣大。今遵新修會典改正。

又題准。王以下各官所屬壯丁。計口給地六晌。停支口糧。

三年題准。

京師內外無主園地。酌量撥給諸王府。

又題准。副都統以上官員。各撥給園地三十晌。

併二名壯丁地。

右俱會典

順治三年三月。戶部言。民間田地撥給滿洲。已經於附近地方補還。但廬舍田園。頓非其故。遷徙流離。深爲可念。應照被撥地數。一應錢糧。全免一年。其地土房舍。雖未經撥給滿洲。而與近村被撥之民。同居分種。亦應照分出地數。將一應錢糧量免一年。凡故明公侯外戚屯地。既經撥出。其錢糧自應照數豁免。如有被撥之民。將他處未撥之產。混開冒免者。察出重究。

詔從所請。

四年正月辛亥。戶部言去年八旗圈地止圈一面。內薄地甚多。以致秋成無望。況今年東來滿洲。又無地耕種。若以遠處府州縣屯衛故明勳戚等地撥給。又恐孤貧者無力運送。應於近京府州縣內撥換去年薄地。並給今年東來滿洲。其被圈之民。於滿洲未圈州縣內。查屯衛撥補。仍照遷移遠近。豁免錢糧四百里者。准免二年。三百里者。准免一年。以後無復再動民地。庶滿漢兩便疏入。

詔從其議。於是圈順義懷柔密雲平谷四縣地六萬七百五晌。以延慶州永寧縣新保安永寧衛延慶左衛右衛懷來衛無主屯地撥補。圈雄縣大城新城三縣地四萬九千一百一十五晌。以束鹿阜城二縣無主屯地撥補。圈容城任邱二縣地三萬五千五十一晌。以武邑縣無主屯地撥補圈河間府地二十萬一千五百三十九晌。以博野安平肅寧饒陽四縣先圈薄地撥補。圈昌平良鄉房山易州四州縣地五萬九千八百六十晌。以定州晉州無極縣舊保安深井堡桃花堡遞鴉堡雞鳴驛龍門所無主屯地撥補。圈安肅滿城二縣地三萬五千九百晌。以武強棗強二縣無主屯地撥補。圈完縣清苑二縣地四萬五千一百晌。以眞定縣無主田地撥補。圈通州三河薊州遵化四州縣地十一萬二百二十八晌。以玉田豐潤二縣圈剩無主屯地及遷安縣無主屯地撥補。圈霸州新城漷縣武清東安高陽慶都固安安州永清滄州十一州縣地十九萬二千五百一十九晌。以南皮靜海樂陵慶雲交河蠡縣靈壽行唐深州深澤曲陽新樂祁州故城德州各州縣無主屯地撥補。圈涿州淶水定興保定文安五州縣地十萬一千四百九十晌。以獻縣先圈薄地撥補。圈寶坻香河灤州樂亭四州縣地十萬二千二百晌。以武城昌黎撫寧各縣無主屯地撥補。

右俱

世祖實錄

順治四年題准。恭領以下官員各給二名壯丁地。

又題准。撥給甲兵地畝。有告稱不能耕種者。不准。

八旗通志 卷一 土田志一 八

又題准。圈撥地內如有集場仍留給民以資貿易。

又題准。嗣後民間田產。永停圈撥。

又題准撥給地畝以現在爲準。嗣後雖增丁不添給減丁不退出。各官雖陞遷不添給。亡故降革不退出。

五年題准。親王給園十所。郡王給園七所。每所地三十晌。

又題准。南苑海戶。每戶給地三晌。

又題准各官帶來壯丁。給地不敷每佐領下。再

給十名壯丁地。

六年題准。襲封王貝勒貝子公等。伊祖父所遺園地除撥給應得之數外。其餘地畝不必撤出。仍留本宗。

又題准凡加封王貝勒貝子公等。各照本爵撥給園地。

又題准。撥給官員園地。公侯伯精奇尼哈番各三十晌。阿思哈尼哈番各二十晌。阿達哈哈番各十五晌。拜他喇布勒哈番各十晌。雖陞至超品公。亦不踰三十晌。

又題准。凡官員致仕者督撫布按總兵各給園地六晌。道員副將參將各給園地四晌。府州縣遊守等官各給園地三晌。

又題准改撥官員園地。公侯伯各五十晌。精奇尼哈番各四十晌。阿思哈尼哈番各三十晌。都統尚書阿達哈哈番各二十晌。副都統侍郎拜他喇布勒哈番各十晌。一等侍衛護衛參領各七晌。二等侍衛護衛各五晌。三等侍衛護衛拖沙喇哈番各四晌。

又題准新來壯丁每名給地五晌。

七年題准。撥給親王園八所。郡王園五所。貝勒園四所。貝子園三所。公園二所。每所地三十晌。嗣後凡初封王貝勒貝子公等俱照此例撥給。鎮國將軍園地四十晌。輔國將軍園地三十晌。奉國將軍園地二十晌。奉恩將軍園地一十晌。凡給過園地者。停給家口糧米。

又題准。八旗舊壯丁每名撤出地一晌。撥給新壯丁。

九年題准。八旗壯丁退出晌地。并首告清出地。及各省駐防遺下地。照墾荒例招墾。三年起科。

史143-321

十年題准嗣後圈占民間房地永行停止

右俱會典

順治十一年正月乙卯都察院言滿洲兵丁雖分土地每年並未收成窮兵出征必需隨帶之人致失耕種之業往往地土空閒一遇旱澇又需部給口糧且以地瘠難耕復多陳告而民地又不便再圈請查壯丁四名以下地土盡數退出量加錢糧月米其馬匹則於冬春二季酌與喂養價銀其退出之地擇其腴者許令原得瘠地之人更換餘則盡還民間在滿洲有錢糧可望樂於披甲而又無瘠地之苦至民間素知地

利復不至於荒蕪是兵民共仰

皇仁於無盡矣下該部確議

右世祖實錄

順治十五年題准舊例勳戚莊屯糧石在部報收嗣後交各本主報納多寡聽其自便

十七年覆准八旗撤出壯丁地畝向交各佐領收存以致荒蕪令地方官招民墾種照例三年後起科

右俱會典

順治十八年九月癸巳戶部言民間地土房屋禁止滿洲置買已於順治七年三月內定例遵行後順治十三年奉有順治七年未禁以前所買地土房屋入官戶部給發原價其錢糧行文地方官除免之

旨臣等看得未禁之前所置地土房屋發覺者請不給原價免其入官七年禁止以後所買地土房屋仍照定議盡行入官買者賣者一併治罪

詔從所請

右世祖實錄

康熙元年工部議遣官發帑修築近京八旗護莊堤岸其取土刨挖地畝戶部另撥補給地主

詔從所議

右聖祖實錄

康熙二年題准新來佐領給地五晌領催給地三晌

右會典

康熙三年春正月先是正黃旗副都統穆占奏稱伊佐領下四百四十名壯丁地畝不堪祈給地更換奉有各旗村莊有地畝不好者壯丁一

百名以下仍令留住一百名以上應遷移之
旨至是戶部查明鑲黃正白正紅鑲藍各旗壯丁一百
名以上地畝不堪者共二萬六千四百五十名
應將順天保定河間永平等府屬州縣圈出地
畝十三萬二千二百五十晌分給各旗每壯丁
一名給地五晌准令遷移並請差部員旗員會
同地方官酌量換給議上得
旨右翼著尚書去左翼著侍郎一員去其更換不堪地
畝各旗著副都統去餘依議
五年正月壬寅和碩康親王傑書等遵

旨議沙壓水淹地十五萬四千晌有奇該佐領未經踏
勘難以懸議應差部臣前往踏勘明白造冊再
議疏入輔臣等稱
旨踏勘地畝事情重大著八旗滿洲蒙古漢軍等都統
戶部滿漢尚書及滿侍郎一員都察院左都御史及
滿左副都御史一員六科給事中或滿或漢每科各
一員往看具奏
三月辛丑都統貝子溫齊等奉差查勘八旗沙
壓水淹不堪耕種之地內鑲黃旗地尤不堪其
餘各旗有一半可耕者亦間有過半不堪與全

不堪者各別具疏覆奏輔臣等稱
旨
太祖
太宗時原將八旗分左右翼莊田房屋俱從頭挨次分
給後因睿親王到京欲住永平府留剩週圍地土未
圈且欲令伊本旗切近故將鑲黃旗應住地方與正
白旗而給鑲黃旗於右翼之末今各旗以地土不堪
具控據都統等踏勘回奏鑲黃旗不堪尤甚如換給
地畝別旗分已立界被圈不便更易惟永平府週圍
地畝未經圈出應令鑲黃旗移住且
世祖章皇帝旨亦云凡事宜遵

太祖
太宗例行今思莊田房屋應照翼給與將鑲黃旗移於
左翼仍從頭挨次撥給至各旗不堪地畝作何分別
圈撥之地作何補還鑲黃旗移出舊地作何料理著
戶部一併酌議
四月己未戶部議覆八旗圈換地畝事鑲黃旗
近圈順義密雲懷柔平谷四縣之地毋容撥換
外其左右翼之涿州雄縣大城新安河間任邱
肅寧容城等處地應照舊例從頭挨次撥換將

正白旗通州三河遵東大路北邊至豐潤縣永
平府邊闊留剩地撥給鑲黃旗如不敷將遵化
至永平路北夾空民地撥給其正白旗所撥通
州遵東之地亦應於永平退圈地內撥補不敷
將路北夾空民地灤州樂亭縣民地撥給至二
旗包衣佐領下壯丁應否遷移伏候
聖裁再六旗地畝內除一半可耕一半不堪者不准撥
換外其過半不堪與全不堪者應將各旗圈內
空地或滿洲退回地酌量撥換俱俟秋成後差
員丈量分撥又一議鑲黃旗既有順義等四縣

地應將所移涿州壯丁即於順義等處民地撥
給其河間等處七縣所移壯丁應將正白旗薊
州遵化地撥給不敷將夾空民地撥給其通州
三河玉田豐潤等處地仍留正白旗餘照前議
奏入輔臣等稱
旨鑲黃旗涿州壯丁移於順義等縣依後議其前議將
正白旗通州遵東大路北邊給與鑲黃旗南邊留與
正白旗之處俟秋後差員將正白旗滿洲地投充人
地皇莊地丈量明白取具實數酌議分撥餘俱俟鑲
黃旗遷移事竣具題請

旨。
十二月己巳戶部覆准侍郎巴格等疏鑲黃旗
遷壯丁共四萬六百名該地二十萬三千晌將
薊州遵化遷安三處正白旗壯丁分內地民地
開墾地多出地投充漢人地派給不敷將延慶
州民地撥補其正白旗遷移壯丁二萬二千三
百六十一名該地十一萬一千八百五晌將玉
田豐潤二處民地多出地開墾地投充漢人地
并永平等處投充漢人地派給不敷將永平灤
州樂亭開平民地酌量取撥

詔從所議
聖祖實錄 右俱
康熙六年題准八旗地有坍塌成河者准與換
給其出城或被澇地不准換給
右會典
康熙六年二月戶部言各旗撥換地畝將完餘
剩房地應交地方官辦糧此後各旗有具呈請
撥換者槩行禁止
詔從所請
八年六月戊寅

諭戶部朕續承
祖宗丕基撫有羣生滿漢軍民原無異視務俾各得其所乃愜朕心比年以來復將民間房地圈給旗下所以致民生失業衣食無貲流離困苦深爲可憫嗣後永行停止其今年所圈房地悉令給還民間爾部速行曉諭昭朕嘉惠生民至意至於旗人無地亦難資生應否以古北等口邊外空地撥給耕種其令貝勒大臣確議以聞

右俱聖祖實錄

康熙八年題准圈撥民間田房屢經停止邇來有因旗下退出荒地復行圈撥者有遊牧等處投來人丁復行圈撥者有因圈補時復圈接壤民地各百姓失業堪憫今張家口喜峯口殺虎口古北口獨石口山海關外各有曠土如宗室官員及甲兵有願將壯丁地畝退出取口外閒地耕種者該都統副都統給印文咨送按丁撥給

右會典

康熙九年二月癸未戶部遵
諭議古北等口外閒空之地分撥八旗查喜峯口獨石口外既無閒地正紅旗又無赴邊外領地之人不必撥給今以古北口外地撥與鑲黃旗正黃旗羅文峪外地撥與正白旗冷口外地撥與鑲白旗正藍旗張家口外地撥與鑲紅旗鑲藍旗
部從所議

右聖祖實錄

康熙九年題准官員甲兵地畝不許越旗交易其甲兵本身種地不許全賣

又題准官員撥補地畝不遵部文擅撥給別項地畝者罰俸一年

十年覆准八旗莊屯每屯原設屯領催一名不必更設甲長（領催舊稱撥什庫今遵新修典改正）

十五年覆准官員不對閱部冊支給口糧地畝者罰俸兩個月筆帖式等罰俸一個月其察對冊籍係司官職掌堂官不必議處

二十年題准滿洲新歸旗者停給園地

右俱會典

康熙二十二年八月丙午議政王大臣等會議八旗貧丁酌給房地
特召滿洲大學士等諭曰朕軫念八旗貧丁特令會議

使之得所。今覽所議，無房產貧丁，令於城外空地造房居住。夫以單身貧丁，離本旗佐領地方，遠居城外，既難應差，又或有不肖之徒，肆意為非，亦難稽察。八旗官員房屋田地，雖皆係從前分佔，亦有額外置買者，可令有房四五十間之人，量撥一間，與無房者居住。其正丁所分田地外，有旗下莊頭將屯下之地已經開墾耕種者，着該部明白丈量，有多餘者註冊，仍暫留與原主，俟現在收存地畝撥給不敷之時，將此地補撥。如此庶於貧丁少有裨益。爾等傳諭議政王貝勒大臣八旗佐領以上議奏。甲寅，議政王大臣等

議：旗下兵丁貧無妻室者，官給資婚娶。無房屋者，令八旗王以下官員人等以上有房屋四十間者，分撥一間，給與居住。無田土者，以戶部所存未分撥田土撥給，并丈量王以下官員人等以上戶內田土有較原數浮溢者，令存留撥給。奉

旨：所議尚未盡善。每四十間撥給一間，如在住室墻垣之內，恐有未便，或別所房屋或空地築室撥給，庶不涉於強派。其皇莊地土未經議及，亦非公私一體之誼。應令一併丈量。若親王以下富戶以上有空閑圈地房屋情願輸納入官者，着部奏聞分別議敘。

二十三年五月壬午，戶部題：丈量過旗下大臣官員及投充民人溢額地畝，暫留原主名下，需用時再行撥給。奉

旨：田地為民恆產，已經給與者不便復取，其旗下大臣官員既有溢額之地，理宜註冊，俟需用時再行撥給。民地不可輕動。

二十三年五月甲申，

諭戶部：民間田地，久已有旨永停圈撥。其部存地畝，分撥時或不肖人員借端擾害百姓，圈佔民人良田，以

不堪地畝抵換；或地方豪強隱佔存部良田，妄指民人地畝撥給，殊為可惡。直隸巡撫可嚴察此等情弊，指名糾參，從重治罪。

二十四年四月戊戌，戶部議覆順天府府尹張吉午疏請自康熙二十四年始，凡民間開墾田畝永免圈取，應不准行。奉

旨：民間自開墾田畝，若圈與旗下，恐致病民。嗣後永不許圈。如旗下有當撥給者，其以戶部現存旗下餘田給之。

右俱聖祖實錄

康熙二十四年議准直隸州縣百姓墾荒田地停止圈撥如有各處壯丁及新滿洲將
皇莊并
上三旗內務府及八旗禮部光祿寺丈量所餘地畝撥給俟此項地畝撥完時另行請
旨
又議准撥給地畝不論多少停其造簿帖式俱差司官撥給如不照旗員退出之地取撥另將別項地撥給者降三級隨旗行走
右俱會典

康熙四十年八月丁卯戶部議覆直隸巡撫李光地疏奏青縣等處西翼四旗馬廠餘地原十八萬八千四百六十二晌零今民認墾者止三萬二千十六晌零其外有民偷墾地畝暫充己業者有偷墾之田現爲水淹不可耕者會勸之時民人懼罪莫敢出名承認乞免已往之罪招民承種於康熙四十年爲始照則起科應如所題令該撫查核具題
部從所議
五十三年七月甲子戶部議覆直隸巡撫趙弘燮疏言直屬旗人退還田地原有二項一係退還民人當差納糧永行停圈者一係退還民人承種輸租應圈之時仍令圈撥者滄洲旗人退還田地係奉
旨永行停圈之地今莊頭李必達等具呈內務府指圈滄州旗人退還地六百餘項查此田地滄州民人耕種當差納糧已久若聽圈撥必致失所請各屬旗人退還輸租地內均勻撥給應不准行尚書趙申喬另議滄州旗人退還地原係奉

旨停圈之地應如該撫所請於輸租地內均撥得
旨照趙申喬所議行
右俱
聖祖實錄
雍正六年十月戶部議覆協巡察順天永平宣化三府監察御史苗壽等奏稱直屬近
畿州縣不論旗民均編保甲奉行在案惟是旗莊圈賞投充地畝册府內府及戶部凡各州縣查照原檔例應申詳咨部轉行知照往返動需歲時臣等歷據民人控告旗莊強霸不結之由總因檔案未易清查州縣官雖知隱佔情弊不便

懸斷以致旗莊益得恣行兼併仰懇
皇上勅下內務府宗人府八旗都統其內府大糧莊頭
及內府官兵投充當差人等現在實有地畝由
內務府查明實數并坐落州縣鄉村名下地段
四至造具清冊咨送戶部其親王以下閒散宗
室以上莊頭及包衣官兵投充當差人等地畝
由各管領佐領等官查造四至清冊覺羅八旗
莊頭及官兵投充人等地畝由該旗查明照造
清冊咨送戶部此冊務須一樣二本一留部存
案一由部轉咨直督發布政司照造清冊鈐發

州縣與民人糧地清冊一同存貯嗣後有旗民
互爭之案檢冊查對不難勘丈試斷再查此內
帶地投充人戶有隱地數頃或數十頃者自應
徹底清晰難容遺漏請照民人首報隱匿地畝
之例勒以定限准其據實首明該管處除本身
現在當差地畝之數記檔咨送外餘地另冊報
明戶部請
旨歸著輸納差糧以正賦額其有隱匿不報并不實指
坐落四至等弊或經查出或被告發其所隱餘
地照例入官仍嚴加議罪將查送之官一併交

部議處至此項檔冊頒發以後每年不無移換
應於歲底由兩翼稅課司彙報戶部咨行各屬
知照記檔等語應如前奏等所請將旗莊圈賞
投充名項地畝行文內務府宗人府及八旗都
統查明大糧莊頭地畝坐落四至其餘某旗某
人有地若干坐落縣分村莊逐照造具四至清
冊一樣二本咨送臣部一存部備查一發直督
衙門轉飭照造鈐發各州縣收貯如有旗民互
爭地畝俾得一目瞭然查勘易結再疏稱此內
帶地投充人戶有隱瞞地畝亦應徹底清查等

語相應一併行文內務府及八旗都統通行傳
示如有前項隱瞞地畝照民之例以奉
旨之日為始定限一年令在該管處自行首明照例免
罪將首報地畝另冊咨送臣部題明仍著輸租
當差如過限一年及首報不實或被告發將地
畝入官嚴加治罪將查送檔冊之官一併交部
議處至此項檔冊頒發以後每年不無移換之
處亦應如所奏每於歲底令兩翼監督將稅買
過旗地畝若干造具清冊二本彙報臣部咨行
各屬知照記檔查核

奏入。奉
旨依議。
諭行旗務奏議
八年。
上諭近畿各府。有八旗莊屯雜處其間。有司難於清查。且八旗催糧之撥員。及不能上進之子弟。與多事不法之家人。往往潛住其中。結交逆手好鬭之輩。妄行生事。或好勇鬭狠。或酗酒賭博。或與百姓爭訟告訐。糾纏不休。以致風俗日漸澆漓。難以整理。雖有理事同知一員。亦相隔甚遠。不過詞訟到案。一為判斷而已。平時則無稽查約束之功也。朕意欲於旗員及司官內遴選賢能者八員。派往各府有莊屯之地方。專辦旗人之事。時加教誨。申明禁約。導其善念。革其邪心。小則分別懲戒。大則據實糾參。其有旗民互相爭訟之事。仍聽該管衙門審理。此差往之員。以一年為期更換一次。果能實心辦理。化導有方。一年內所管之處。無旗人犯法之案。將該員與以議敘。倘或怠忽廢弛。因循瞻顧。或擅作威福。多生事端。著直隸總督與巡察御史即行參奏。從重議處。其如何分析管理。及如何定例之處。著該部詳悉妥議具奏。特諭。尋戶

部議覆。直隸九府內。除廣平大名二府。遠處京南。均無旗莊坐落。毋庸置議外。其餘七府所轄有旗莊坐落者。共計七十七州縣衛。廣袤約二千餘里。其間旗民雜處。賢愚不等。地方有司。既無約束旗人之責。而理事同知一員。又難稽查周遍。
皇上特頒諭旨。差遣官員。專辦旗人之事。仰見
聖慮周詳。籌畫至當。臣等伏查八旗册報。旗莊坐落處所。一州一縣之內。有一二處以至百餘處者。即一村一莊。有二三旗分之人居住者。亦有祇地畝坐落。而無旗人居住者。又有此州縣旗莊雖多。而界址實與別府州縣地相輻輳者。若分旗分府。則該管之員。難以辦理。臣等酌量旗莊之多寡。復計地方之遠近。約以三百里內外。分作一路。共為八路。以順天府屬之通州武清香河寶坻。及天津州。與所屬之靜海。永平府屬之玉田七州縣。為京東路。順天府屬之宛平。良鄉。房山。涞水。易州。涿州。新城。雄縣。容城。定興。安肅。十一州縣。為京西路。順天府屬之大興。順義。三河。薊州。平谷。密雲。懷柔。昌平。延慶。九州縣衛。為京

北路順天府屬之固安東安永清霸州保定文安大城河間府屬之任邱保定府屬之新安安州高陽十一州縣為京南路順天府屬之遵化州永平府屬之豐潤遷安灤州盧龍樂亭昌黎撫寧山海衛九州縣衛為京北東路宣化府屬之宣化懷來萬全保安赤城延慶六州縣為京北西路河間府屬之河間肅寧獻縣交河景州南皮滄州青縣故城正定府屬之衡水武強深州十二州縣為京南東路保定府屬之清苑蠡縣博野滿城完縣唐縣慶都定州祁州正定府屬之無極獲鹿順德府屬之沙河十二州縣為京南西路每路派官一員到彼專管莊屯旗人之事臣部已經行文各部院并八旗揀選賢能司官旗員保送俟各部院八旗將人員保送到日臣等開列職名帶領引

見恭候

欽點八員分路前往辦理并將應行事宜臣等遵奉

諭旨詳議六款另摺呈

覽為此謹

奏

一各路所轄莊屯有內務府及各王公莊頭并八旗廢員以及旗員之子弟家人其中賢愚罔屬不等然設官分職原以獎善而懲惡官斯職者當仰體

皇仁敬謹禁約使之開導洗革以化其澆漓之積習今此八路所派之員應令蒞任後即將所屬地方居住旗人查明住址戶口行業如有來歷不明多事不法之人潛匿旗莊者即行驅逐其餘莊屯力作之家有安分循良各務本業者獎之翼之以使其益勵或有游手好閒不務本業者懲之戒之以期其必改更於農隙之時宣揚

聖諭廣訓發其彝良漸歸淳樸小事則按法究治大事則據實揭報他如戶婚田產以及命盜案件有關民事者仍聽地方有司辦理并將所屬地方居住旗人村莊戶口行業造具清冊報部查核此派往之員如果能於一年任內實力奉行無忝厥職令直隸總督并巡察御史出結保題交部議敘倘有多生事端擾害旗民者亦令直隸總督并巡察御史查參交部議處

一各員所轄旗莊大約廣袤三百餘里而旗人

雜處各村若不按屯計戶設立屯目鄉長分任防閑料理勢難稽查管轄臣等伏查直省州縣原設有保正甲長分任防閑今既設官專辦旗人之事似應彷彿保甲之例不計旗分佐領第以屯住之旗人酌量以若干戶口設立屯目一名再合附近各莊村更設鄉長一名統轄各令其於屯鄉之內互相防閑遇有不務恒業酗酒賭博夜聚曉散以及來歷不明蹤跡可疑者目長立即料理以聽該管官員分別處置其目長作何分別設立揀選充補并各目長如何分別

獎賞懲罰之處俟各員蒞任後詳議到日再議

一所派各員既責以董率旗人必須給與關防以資文移往來之用應咨禮部按照以上八路鑄給管理某路某莊事務官員關防字樣關防至年滿更換之期接受掌管仍將伊任內經手案卷交代明白報部查核

一查各員所轄地方或係莊屯稠密或係地方遼闊必須設立書役以資文移驅策臣等酌量每員設立書吏二名差役八名其所需工食銀兩照直屬額設夫役工食數目在於司庫按季支給仍造入奏銷冊內報部查核

一派往各員除伊本身品級應得俸銀外其於任所亦須量給養廉之項查雍正四年十二月內奉

上諭欽差各處一年更換之員令其馳驛其一年內如何使其不至拮据之處交部查議具奏經兵部議覆照依該員品級按日支給廪給口糧等因奉

旨依議欽遵在案今八路派往各員自京城起身蒞任路不甚遠毋庸馳驛其一年內食用似應照例按各員品級日支廪給口糧總於司庫照數撥

給仍造入奏銷冊內報部查核

一各員俱係新設之員必須設立衙署令其駐劄應令直隸總督酌量各路所轄適中地方查有入官房屋酌計應需間數各報撥用如所轄適中之地方並無入官房屋其作何房居住之處應令直隸總督妥議到日再議以上六條是否允協伏祈

皇上聖訓遵行

奏入於雍正八年八月初九日奉

旨依議旗莊等處設立官員乃立法之始必得賢能之

人實心辦理訓導有方始有益於人心風俗茲所差往之員著該管大臣於所屬內揀選保舉差往之後仍著保舉之大臣留心訪察倘差往之員或不能稱職或在地方生事而保舉之大臣據實參奏者免其誤保之處分若不能參奏經欣訪聞發覺者將保舉之大臣一併嚴加議處

上諭旗務議覆

右以上畿輔規制

國初按旗分處各有定界繼因邊內地瘠糧不足支展邊開墾移兩黃旗於鐵嶺兩白旗於安平兩紅旗於石城其兩藍旗所分張義站靖遠堡地瘠以大城地與之

又定差往蓋州收稅領催給園地十晌

又定分撥地畝係邊外筋揀給若不論疆界挑選膏腴狥情派撥者佐領領催分別罰責

又定錦州蓋州各官莊屯非奉

欽賜者槩令退出

又定自京城來人員曾將伊原給地繳部者准給熟地未繳者給草萊地五晌若有餘丁者著該管官具結給與草萊地

順治五年題准沙河以外錦州以內八旗官員家丁每名撥給地六晌承種

又題准官員莊屯兩黃旗設於沙河所兩白旗設於寧遠兩紅旗設於塔山兩藍旗設於錦州

八年覆准山海關外荒地甚多有願出開墾地者令山海道造冊報部分地居住

十二年題准遼陽鐵嶺至山海關另設邊界八旗莊地多有在邊外者相沿已久不必遷移令照舊種住准酌量邊界開門勿悞耕穫

康熙十二年題准凡欲往

盛京領地設莊護墳者若將分內壯丁地退出准撥熟地不願退出者以荒地撥給

右俱會典

康熙十九年八月已未戶部郎中鄂齊禮奉差往

盛京踏勘滿洲新開蕩地事竣回奏言東至撫順西至山海關南至蓋州北至開原皆經查勘計田萬頃有奇徵收錢糧約僅有萬兩據將軍言若將滿洲自開地畝盡撤入官恐難度日

詔如所奏以行

十九年八月壬戌。戶部議覆
盛京戶部侍郎塞赫等疏言。察過未墾荒地荒田。
一百五十四萬七千六百餘晌內除
皇莊假馬打草地二萬二千四百餘晌。仍有一百
五十二萬五千二百餘晌。應照侍郎塞赫等所
題將此地畝註冊。有民願開墾者。州縣申報府
尹。給地耕種。徵糧。若旗人有力願墾者。亦將人
名地數。呈明註冊。若自
京城移往官兵當差及安莊人等。有將在
京地畝退還交部。願領
盛京地畝者。將彼處旗人墾過餘地。并未墾地之
內酌量撥給。得

旨。盛京田地。關係旗丁民人生計。最為緊要。着爾部賢
能司官二員。前往會同奉天將軍副都統侍郎等。及
府尹。將各處田地。清丈明白。務令旗民咸利。設立邊
界。永安生業。
右俱聖祖實錄
康熙十九年覆准。奉天新來之民。界內安插。緣
邊次第墾種。其原在旗界內居民。有願移於民
界內墾種者。有仍願在旗界內墾種原地者。聽

從其便。至旗人民人。力不能開墾荒地。又復霸
佔者。嚴查治罪。
右會典
康熙二十四年四月。
諭大學士明珠等。曩者每一夫田撥還一晌之田。近日丈
量各旗。有察出溢額之田。今茲撥給。何以不給此等
田。而以百姓開墾之田四百頃撥給耶。其令戶部堂
官。於十四日早。至察溢額之田。現有若干。及以百姓
開墾之田。因何撥給。詢問明白。同戶部堂官面奏。特
諭。

右聖祖御製文集
康熙二十五年題准。錦州鳳凰城等八處荒地。
分撥旗丁民丁。給牛屯墾。每十六丁內。二丁承
種。餘十四丁助給口糧農器。
又題准。黑龍江默爾根地方。戶部各差官一員。
監看耕種。默爾根令索倫打虎兒官兵耕種。黑
龍江令
盛京官兵耕種。
又題准。鳳凰城等八處。差大臣三員。司官八員。
前往會同

盛京將軍戶部侍郎酌量屯墾。
右俱會典

康熙二十五年十二月。

諭大學士等。日者遣部員自吉林烏喇至黑龍江。以蒙古席北打虎兒索倫等人力耕種。田穀大穫。夫民食所關至重。來歲仍遣前種田官員。以蒙古席北打虎兒索倫等人力耕種。郎中博奇所監種田地。較諸處收穫為多。足供驛站人役之口糧。又積貯其餘穀。博奇効力視衆為優。其令註冊。此遣去諸員可互易其地監視耕種。博奇又復大穫。則議敘之。

二十六年十月。

諭大學士等。黑龍江官兵口糧。關係至重。屢次轉運米數。并黑龍江黑爾根地方。接續所種米數。宜加察明。自盛京等處。廣運米石。以為久遠裨益之計。此皆當周詳區畫。又發遣彼處遊手無事之人甚多。其口糧作何酌給。前至黑龍江一帶。乃徑直通衢。往來轉輸。斷不至稍有阻滯。如蔡毓榮等巨富之人。并殷實之家。槩予口糧。殊覺不當。彼處漢軍皆着察出披甲當差。遊手無事之人。可分設官莊。廣開田畝。以為恒產。令戶兵二部賢能司官。迅往。逐一察明。到日確議具奏。

二十八年。戶部議覆戶部郎中鄭都等疏言。等遵

旨會同

盛京戶部奉天府府尹。親往各屬地方。詳察旗民地畝。分立界限。嗣後分界之地。不許旗人民人互相墾種。以滋爭端。如有荒地餘多。旗民情願墾種者。將地名畝數具呈

盛京戶部。在各界內墾部丈給。庶界地分明。旗民各安生業。不致互相爭告。應如所請。

詔從所議

右俱

聖祖實錄

康熙二十八年

諭奉天等處旗民田地所立界限不明。着將各部賢能司官。具題差往。會同盛京戶部侍郎及該府尹。將旗民田地。並牧廠。逐一確察。各立界限。詳定具奏。遵

旨議定。旗民互相墾種。以致爭告不已。嗣後民人不許在旗界內墾種。旗人不許在民界內墾種。

右會典

康熙二十九年。戶部議覆黑龍江將軍薩布素

疏言。黙爾根居住之總管索倫安請帖等行年
耕種官田二千餘晌。今官兵移駐黙爾根。請即
以此項成熟之田。分給耕種。應如所請。

詔從所議。

右聖祖實錄

康熙三十二年議准。

盛京旗人所種地畝。每年地一晌。徵豆一鬪東升。
草一束。今將地畝丈量。不論何處之人。俱照八
旗十三城所管地界。交與協領城守尉等催追。

三十七年

諭。着停止差往種地。嗣後不必具題。如差往種地。再行
頒諭。

三十九年題准。旗人所種地畝。交該管官員催
追。

五十五年覆准。旗人開墾地畝。令該管官員出
具保結呈報

盛京戶部。其民人開墾地畝。仍在地方官處具呈
轉報

盛京戶部。准其開墾。將墾過地畝。於年底彙册報
戶部查核。

雍正二年議准。

盛京旗人所種地畝。仍照舊例。在何界內種地。即
將彼界協領城守尉為督催之員。佐領並沙喇
哈番品級旗員驍騎校為經催之員。如有抗欠
不交者。該督催官員即行拘拿治罪。如有催追
不完之數。計分數題參。

四年議准。

盛京旗地。自康熙三十二年。起輸草豆以來。未經
查丈編册舛錯。旗民彼此爭告。經年不絕。將王
以下至閒散宗室。

盛京所有莊屯內管領莊頭壯丁捕牲人等名姓。
居住村莊。查明係何王府之人。係何閒散宗室
之人。行文八旗。分別造册。送奉天將軍。

盛京戶部。以備查丈地畝之大臣會同核對查丈。
仍將查丈過地畝若干。輸納草豆若干之處。造
册具題查核。

又覆准。

盛京地畝。令奉天將軍府尹戶部侍郎。會同差往
丈量地畝大臣。將十四城界內。分為十四分。旗
地民地。公同派出賢能官員。會同查丈。其

皇莊捕牲人。

三陵內佐領官兵屯莊執事人、閒散人等千丁。驛站臺

上園丁、戶禮工三部屯莊官丁、僧道各項人等

地畝。率領伊等該管官公同會丈。務期詳悉清

楚。無致遺漏隱匿。丈完之日。將丈過地畝數目。

造册送部。倘有隱匿不清之處。日後發覺。將查

丈官從重治罪。

又覆准。寧古塔船廠等處。設立州縣。打牲烏喇。

離船廠甚近。着船廠知州兼轄管理。其拉林阿

等處地畝。不准開墾。交與白都訥新設知縣嚴

行禁止。

又覆准。船廠等處開墾地畝。禁止旗民互相典

買。

又覆准。合爾素等驛站。各邊地之驛站。所有近

城之八旗莊屯。寧古塔所有之開熟田地。亦如

奉天府屬之州縣。照每畝三分錢糧例交納。若

有附於原主名下。未經查出者。佃戶首報該縣。

給與印票。即令其交納錢糧。不許原主侵佔。

右俱會典

以上奉天規制

順治二年九月辛巳。

諭戶兵二部曰。近來土賊竊發。民不聊生。如直隸順德

府、山東濟南府、德州、臨清州、江北徐州、山西潞安府、

平陽府、蒲州八處。着滿洲統兵駐劄。務期剿撫得宜。

以安百姓。以上八處駐劄滿兵者。給以無主房地。其

故明公侯伯駙馬太監地。察明量給原主外。餘給滿

洲兵丁。

右世祖實錄

順治四年題准。江寧駐防旗員給園地三十晌

至十晌不等。西安駐防旗員給園地四十晌三

十五晌不等。又題准。浙江駐防官兵不給田產。

倘照經制支領。

五年題准。各省駐防官兵。家口半攜去者。在京

園地半撤。全攜去者全撤。

又題准。直省駐防官應給澇地米。所留家口。在

京支給。隨帶家口在駐防所支給。

六年題准。外省駐防官員。初任其地未經發給

園地者。准令撥給。其加級陞任者。不復添給。凡

應給地十晌以下者。戶部撥給。十晌以上者。奏

請撥給。

七年題准駐防官員撥給園地甲兵壯丁每名給地五晌臨清太原以無主地並官地撥給保定河間滄州以八旗退出地撥給

康熙三十一年題准將山西陽太二邑所屬享堂等六屯地畝撥給晉省駐防滿洲官兵又覆准陽曲地畝被圈將太榆清祈四州縣屯地撥補但屯頭佃戶倚恃隔屬不肯完租被圈之民賠累照直隸之例令州縣官代徵解給被圈之民倘有拖欠照例處分

三十二年議准八旗駐防省分官兵在所住之處給與地畝

五十七年覆准山西右衛等麻口外西至十家舖三十里東至飛陀山十五里共有荒地四千五百餘晌差官丈量安設莊頭十五名

五十八年題准滿洲官兵駐劄河南南陽府揚河地方所有墾荒地畝給與管業耕種

右俱會典

以上直省駐防規制

雍正二年六月二十三日總理戶部事務和碩怡親王胤祥等謹

奏雍正二年閏四月初九日隆科多傳

旨朕交與怡親王查戶部餘地內務府衙門餘地拖欠錢糧人員所交地畝數目俱已查明具奏朕盡行覽過爾等即照此辦理但內有民地如何辦理之處爾等議明具奏再行辦理欽此欽遵臣等恭惟我

皇上為天下生民雖至微之處無不周詳以勞

聖慮又為旗人永遠之生計

特旨交與臣將戶部餘地內務府餘地并拖欠錢糧人員所交地畝數目查奏今復奉

諭旨令臣等會同辦理此誠我

皇上撫育兵民之至意臣等查得內務府餘地共一千六百餘頃拖欠錢糧人等所交地共二千六百餘頃此二項地內挑選二百餘頃作為井田行文八旗除現在官員子弟實在讀書之人及有產業現在可以當差並後願隨下人等外將無產業滿洲五十戶蒙古十戶漢軍四十戶共挑選一百戶前往種地此撥去種地之人自十六歲以上六十歲以下各授田百畝周圍八分為私田中間百畝為公田共力同養公田俟三年之後所種公田百畝之穀再行徵取將革職大

臣官員內誠實有年紀者揀選二員前往種地
之處勸教管理。二年之內果有成效著令議叙
十月後農事既畢令打步圍學習射箭伊等子
姪內有好者今本佐領照常挑差。如果行之有
效再照此例派往一次。庶無產旗人各得盡力
以務本業而亦可賑苦矣。令戶部挑選賢能司
官分往有地畝之州縣會同各該州縣官員將
拖欠錢糧人員所交之地查明收貯。仍將地之
腴瘠租價之實數查明分爲等次造册報部再
與種地人等每莊壓蓋土房四百間。設立村莊

之處亦交與查地官員等。即將此項地內挑選
設立村莊之處。壓蓋土房四百間。算其人口分
給。每間給銀十兩。共需銀四千兩。仍將用過銀
兩數目。造册報部查核。俟土房蓋完報部之日
將挑選種地人等令其前往居住此耕種井田
實在之人。每名給銀五十兩。以爲一年辦買人
口糧米牛種農具等項之用。將此銀卽交與查
地官員。會同管理勸教二人公同監看辦買。若
有餘剩銀兩。分與伊等。以備來年種地之用。將
用過銀兩。造具清册報部查核。壓蓋土房。辦買

牛種農具等物。合算共約需銀一萬四千兩。此
二項地內。除挑選井田地畝外。仍有地四千餘
頃。約計一年。可得租銀三萬餘兩。立此井田所
需銀兩。將戶部銀兩支給。再拖欠錢糧人等所
交之地。如何作價抵補拖欠錢糧之處。俟查完
地畝之後。再行議奏。現在地內有典旗人地畝
者。有典買民人地畝者。先經內務府奏稱。如典
旗人地畝。勒限三月。准其取贖。如逾限卽行入
官辦理。此內有典買民人地畝俱關係地方錢
糧。應交與地方官。勒限三月令原業主取贖。如

逾限將此地交與該撫給與本地民人。收取租
價解交內廣儲司等語。但典買地畝之人。俱係
貧窮小民。勒限則不能速得銀兩取贖。請暫停
勒限。使民人得銀。卽在戶部具呈驗看原契照
部原折價銀交納。准其取贖。未贖之前照例起
租解部。贖後止租。再查戶部餘地俱係供應各
處撥給備用之地。仍令各處收貯備用。如有撥
給之處。仍照舊例將此地撥給。再作井田地畝
內。倘有旗民人等之地交雜其中者。將就近存
貯好地內。照數換給。如此八旗中無產業者。各

得產業以全生計卽億萬斯世均沾
聖主浩蕩洪恩於無旣矣臣等識見淺陋未得周詳之
處仰懇
聖主指示俟
命下之日將查地官員揀選派出差往查地可也奉
旨所議甚好照行尋
奏先經臣等遵奉
諭旨議擬將內務府餘地并拖欠錢糧人等所交地畝
內挑選二百餘頃作爲井田將無產業之滿洲
蒙古漢軍共挑選一百戶前往種地此種地之

人每戶授田百畝凡八百畝爲私田百畝爲公
田共力同養公田派出臣部司官分往有地畝
之州縣查勘可以設立村莊之處設立村莊共
壓蓋土房四百間每間給銀十兩俟土房蓋完
之日將挑選種地人等令其前往居住給與口
糧牛種農具以便耕種等因於雍正二年六月
二十三日交與奏事雙全等轉奏本日奉
旨所議甚好照行欽此欽遵隨派出臣部員外郎傅璽
等前往查勘地畝今據查勘得新城縣有地一
百一十六頃零固安縣有地一百二十五頃八

十九畝零俱係拖欠錢糧人等所交及內務府
所收之地畝查固安縣地畝坵段雖屬零星然
皆附近村居且去京師甚近甚可分給種地人
等耕種臣等請將固安縣所有一百二十五頃
八十九畝零官地以十二頃五十畝爲公田以
一百頃爲私田計得十二井五分其存剩一十
三頃三十九畝零爲種地之人室廬場圃處所
臣部派出司官二員量地之遠近多寡勘酌形
勢共壓蓋土房四百間遵照原題每間給銀十
兩共需銀四千兩令直隸總督於雍正二年地

丁錢糧內動支銀四千兩交該地方官卽行壓
蓋務於二月內完工庶耕種之人不失農時一
面豫行挑選種地人等俟土房報完之日卽給
與口糧牛種農具等項銀兩撥往居住其管理
之員臣部行文八旗俟查送到日彙齊引
見恭候
皇上欽定爲此謹
奏請
旨雍正三年正月十四日奉
旨依議耕種之期已近壓蓋土房務期堅固不可草率

即速行文等又
奏先經臣等將內務府餘地並拖欠錢糧人等所
交地畝作爲井田其管理之員行文八旗俟查
送到日引
見恭候
皇上欽定雍正二年正月十四日奉
旨依議今據八旗都統陸續咨送原任副都統保德等
二十九員到部相應開列職名
奏
聞俟

皇上御門之日臣等帶領引
見恭候
皇上欽點一二員雍正三年二月十四日帶領管教種
井田廢官引
見奉
旨此次着厄爾德黑速肖先去將此十人留部記檔再
派往時此內派往
右戶部來文
雍正五年
上諭旗人枷號鞭責治罪革退官兵並無恒業在京閒

住倚靠親戚爲生以致良善之人被累維艱而伊等
無事閒遊不能不生非爲嗣將此等之人查出令於
京城附近直隸地方耕種井田作何安置之處王大
臣等會議具奏遵
旨議定將八旗滿洲蒙古內拖欠錢糧枷責治罪革退
官兵并伊妻子發往井田本身爲非犯法枷責
治罪革退官兵無所倚靠者亦并伊妻子發往
井田應發耕種井田之人各該旗查明備造細
冊鈐蓋印信發與管理井田之人嚴行約束令
其耕種不許出入京城伊等子孫內如有長大
誠實弓馬嫻熟欲來京披甲當差効力者該管

之人保送來旗於挑選披甲當差之時仍行挑
選若挑選披甲當差之後爲非犯法者將保送
之人一體治罪發往井田之人在彼處仍行怙
惡不悛妄生事端者管理井田之人即呈報該
旗咨部按伊所行之事加倍從重治罪巡察御
史地方官員亦行不時稽察若不守分飲酒生
事等項該地方官即申報該督若地方官徇情
隱諱不申報該督或已申報該督該督不行咨
各該地方被巡察御史查出將不申報之州縣

官並不咨行之該督撫處若巡察御史徇情隱
諱不行查參被州縣官查出申報將巡察御史
治罪再管理井田之人有事呈報各旗若無記
識難以憑信交與該旗鑄給管理井田關防但
今發往之人皆係從前已經治罪不必照先去
之人一體安插每戶給二十畝五戶共給牛三
隻購買牛具籽粒等物及每年口糧每戶給銀
十五兩交與管理井田官員於相宜地方築建
土堡酌量人口多寡蓋土房俾其居住發往
之人管理井田官員不能料理妥貼約束不嚴

致令生事擾害地方事發者將管理井田官員
從重治罪嗣後每年一次查出發往再開戶之
人為非犯法枷號鞭責治罪退甲閒住無倚不
無妄生事端自為盜竊嗣後開戶之人為非犯
法枷責革退兵甲者給與發往井田人內効力
良善之人為佃丁不許擅責令其出力

又

諭井田地方止有一人管理著於彼處再補放驍騎校
四員領催八名料理事務俾領催轉照京驍騎校領
催一體以為彼處之人出身之路若以陞轉原在彼
處効力者即令其帶銜在彼居住此二年在彼勤慎
可用應補驍騎校之人著保送到部引見補放

右會典

以上井田規制

土田志二

謹按八旗土田上宗室莊屯八旗地畝散地分隸州縣上

國初諸王勳戚及八旗臣工俸糈之外既
賜圈地復按所屬壯丁撥給晌畝六畝為一晌遇有旱澇
隨時
賜賑濟至渥矣今以累年給予土田數目開具於後

鑲黃旗

宗室整莊四所半莊一所圈一所共地六百一十晌坐落大興通州武清平谷河間各州縣

正黃旗

宗室整莊五所半莊十二所莊四所圈二所共地一千七百七十六晌坐落大興宛平三河寶坻順義涿州房山保定雄縣易州任邱各州縣

正白旗

宗室整莊四所莊一所圈二所共地六百晌坐落順天香河通州寶坻房山及沙河所等處

正紅旗

宗室整莊一百四十五所半莊三所整圈五十所半圈一十所圈四所共地二萬七百三十六晌零坐落順天宛平昌平涿州文安保定定興淶水及遼陽海城蓋平各州縣

鑲白旗

宗室整莊一百七十八所半莊五所莊八所整圈八所圍二十所果地靛地網戶獵戶等地七十六處共地二萬八千六百一十九晌零坐落大興宛平良鄉固安永清東安香河通州三河武清寶坻昌平密雲懷柔房山霸州薊州玉田平谷遵化豐潤遷安灤州樂亭保定易州河間任邱滄州保安及遼陽海城蓋平鐵嶺山海關外等處

鑲紅旗

宗室整莊二百九十八所半莊二十三所莊五所整圍一百十一所半圍二所共地四萬三千八百三十五晌坐落大興宛平永清香河通州寶坻昌平涿州房山霸州灤州新城河間肅寧滄州延慶及張家口外等處

正藍旗

宗室整莊五百四十四所半莊一百五十一所莊二十二所整圍一百三所半圍十九所圍七

史113 312

十三所。果菓牧地五處。共地八萬八千五百五
十四晌零。坐落大興宛平良鄉永清東安香河
通州武清昌平順義懷柔涿州房山霸州保定
薊州玉田平谷遵化豐潤永平昌黎灤州樂亭
新城易州青縣無極保安及承德遼陽開原錦
州寧遠廣寧開平冷口外等處。

鑲藍旗

宗室整莊二百三十一所。半莊六十三所。莊九
所。整園一百二所。半園二所。園三所。共地三萬
七千五百七十九晌零。坐落大興宛平固安永

清東安昌平懷柔灤州蠡縣安州高陽及遼陽
海城蓋平錦州開平等處。

右俱會典

以上宗室莊屯

鑲黃旗

滿洲初次給地一十九萬三千八百六十晌。二
次給地四萬二千三百一十五晌。三次給地二
萬一千八百八十五晌。

蒙古初次給地二萬九千九百五晌。二次給地
二萬八千三百三十五晌。三次給地六千八百
九十五晌。

漢軍初次給地三萬三千三百四十晌。二次給
地一萬九千八百五晌。三次給地一萬七千五
百五十晌。

共壯丁地三十九萬三千八百九十晌。坐落
大興宛平良鄉固安永清東安香河通州三
河武清寶坻昌平順義密雲懷柔涿州房山
霸州文安大城保定薊州玉田平谷遵化豐
潤永平遷安昌黎灤州樂亭清苑滿城安肅
定興新城唐縣容城完縣蠡縣雄縣安州高

陽新安易州涞水河間肅寧任邱交河青縣
南皮獲鹿永寧衛良牧署來育里開平沙河
驛赤城宣府德州古北口冷口張家口喜峯
口羅文峪獨石口石匣等處。

正黃旗

滿洲初次給地七萬三千四百四十晌。二次給
地一十五萬二千九百一十五晌。三次給地三
萬一千二百三十晌。

蒙古初次給地一萬二千六百一十五晌。二次
給地一萬八千七百八十五晌。三次給地三萬

一千四百一十晌。
漢軍初次給地二萬一千二百三十七晌三畝二次給地三萬一千三百一十一晌三畝三次給地一萬九千四百五十二晌三畝。
共壯丁地三十九萬二千三百九十六晌九畝。坐落大興宛平良鄉固安永清東安香河通州三河武清寶坻昌平順義密雲懷柔涿州房山霸州文安保定薊州玉田平谷遵化豐潤盧龍遷安灤州樂亭清苑滿城安肅定興新城唐縣慶都容城完縣蠡縣雄縣安州

高陽新安易州淶水河間肅寧任邱交河青縣滄州南皮獲鹿開平赤城宣府古北口冷口張家口獨石口石匣等處

正白旗

滿洲初次給地九萬五千四百五十五晌二次給地五萬五千四百四十五晌三次給地七萬二千二百三十五晌。
蒙古初次給地二萬一千五百八十二晌半二次給地二萬七百九十二晌半三次給地一萬八千二百四十三晌。

漢軍初次給地一萬四千四百六十晌二次給地二萬四千四百二十晌三次給地二萬三千九百九十五晌。
共壯丁地三十四萬六千六百八晌坐落大興宛平良鄉固安永清東安香河通州三河武清寶坻昌平順義密雲懷柔涿州房山霸州文安保定薊州玉田平谷遵化豐潤永平遷安撫寧昌黎灤州樂亭安肅定興新城容城完縣雄縣安州高陽易州淶水河間肅寧任邱交河青縣滄州南皮宣府羅文峪張家

口獨石口古北口等處。

正紅旗

滿洲初次給地三萬五千四百九十八晌二次給地八萬八千五百一十四晌零三次給地三萬五千三百四十五晌。
蒙古初次給地三千九百二十八晌零二次給地一萬二千七百六十晌三次給地九千二百五十五晌。
漢軍初次給地四千六百三十五晌二次給地一萬六百八十晌三次給地六千一百七十晌。

史143 341

共壯丁地二十萬六千七百八十五晌零坐落宛平良鄉固安永清東安通州武清寶坻昌平順義密雲房山霸州文安保定獻州樂亭清苑安肅定興蠡縣雄縣任邱河西務等處。

鑲白旗

滿洲初次給地一十萬四千四百七十五晌二次給地四萬四千五百七十晌三次給地三萬八千一百七十晌。

蒙古初次給地一萬六千九百五晌二次給地一萬四千三百六十五晌三次給地一萬五千九百三十五晌。

漢軍初次給地一萬一百五十晌二次給地五千五十五晌三次給地七千七百八十晌。

共壯丁地二十五萬七千四百五晌坐落大興宛平良鄉固安永清東安香河通州三河武清寶坻昌平順義密雲懷柔涿州房山霸州文安大城保定薊州玉田平谷遵化豐潤永平遷安灤州樂亭滿城安肅定興新城容城雄縣新安易州淶水河間肅寧任邱交河青縣靜海滄州南皮延慶張家口喜峯口冷口羅文峪開平赤城沙河驛良牧署等處。

鑲紅旗

滿洲初次給地一萬八千三百四十五晌二次給地九萬六千四百五十二晌半三次給地四萬三千五百三十七晌半。

蒙古初次給地五百九十晌二次給地二萬二千四百二十五晌三次給地一萬七百二十晌。

漢軍初次給地五千一百二十晌二次給地一萬五百晌三次給地九千八百九十五晌。

共壯丁地二十一萬七千五百九十五晌坐落宛平良鄉固安永清東安香河通州三河武清寶坻昌平順義涿州房山霸州大城保定豐潤永平遷安灤州樂亭清苑安肅定興新城唐縣慶都完縣蠡縣雄縣淶水河間肅寧任邱滄州延慶河西務天津等處。

正藍旗

滿洲初次給地一十萬三千二百一十二晌半二次給地六萬六千五百四十五晌三次給地三萬七千九百九十晌。

蒙古初次給地二萬五十晌。二次給地一萬二千六十五晌。三次給地一萬一千八百六十晌。

漢軍初次給地。一萬四千七百三十二晌半。二次給地。一萬二千二百一十五晌。三次給地六千八百四十晌。

共壯丁地二十八萬五千六百一十晌。坐落大興宛平良鄉固安永清東安香河通州三河武清寶坻昌平順義密雲懷柔涿州房山霸州保定薊州玉田平谷遵化豐潤遷安昌黎灤州清苑滿城安肅定興唐縣容城雄縣高陽新安易州任邱青縣南皮良牧署延慶等處。

鑲藍旗

滿洲初次給地。一十萬八千三百八十晌。二次給地二萬九千一十五晌。三次給地二萬四千三百四十晌。

蒙古初次給地二萬五千八百五晌。二次給地四千一十三晌。三次給地五千三百七十晌。

漢軍初次給地。一萬二千六百四十五晌。二次給地八千六十晌。三次給地七千五百六十晌。

共壯丁地。二十三萬五千一百八十八晌半。坐落大興宛平永清東安香河三河武清昌平密雲涿州房山盧龍灤亭定興蠡縣安州高陽易州淶水河間任邱獲鹿河西務獨石口。張家口等處。

右俱會典

以上八旗地畝

順天府

大興縣

鑲黃旗順治二年至四年原撥給旗人民地共二百二十二頃零二畝。屯地三十七頃六十八畝七分。牧馬地八十四項六十畝五分

康熙三年至三十四年續撥給各項地。共二百十一頃三十六畝三分。歷年退出地。共一百三十六頃三十畝四分。康熙六年至三十九年復撥給各項地共九十九頃五十六畝一分。

正黃旗順治二年至四年原撥給旗人民地共一百九十九頃九十五畝屯地共五十二頃七十一畝牧馬地共八十一頃三十七畝五

分。康熙三年至五年續撥給馬房香火等地。共二十五頃六十七畝。順治七年。投充旗地共七十二頃二十九畝二分。歷年退出地共二十三頃六十九畝五分。康熙四年至四十二年。復撥給各項地共八頃三十三畝。

正白旗。順治二年至四年。原撥給旗人民地。一百七十九頃八畝五分。屯地共五十五頃十八畝五分。牧馬地共九十一頃十五畝。順治十三年至康熙二十三年。續撥給各項地。共三百十六頃八十八畝八分。歷年退出地共八十五頃十六畝四分零。康熙六年至五十一年。復撥給各項地共一百十八頃零三畝一分。

鑲白旗。順治二年至四年。原撥給旗人民地。共一百零六頃八十六畝五分。屯地共四十五頃六十四畝五分。牧馬地共九十一頃十四畝。順治十七年至康熙五年。退給光祿寺等處地共九頃四十七畝。畦地。一千一百三十八箇。歷年退出地共一百二十四頃零

二畝二分。康熙五年至二十二年。復撥給退地。共二十一頃零二畝三分。內坐地十八畝三分。

正藍旗。順治二年至四年。原撥給旗人民地。共九十五頃六十八畝六分。屯地共四十五頃三十一畝。牧馬地共八十七頃八十九畝五分。康熙元年至十一年。續撥給各項地。共九頃九十六畝六分。歷年退出地。共七十三頃九十畝零六分。康熙十三年至三十二年。復撥給退地共三頃二十五畝三分。

鑲藍旗。順治二年至四年。原撥給旗人民地。共八十四頃零五畝七分。屯地共三十二頃九十三畝六分。牧馬地共七十五頃九十三畝二分。順治十七年至康熙六年。退給尚膳監等處地。共十三頃八十六畝五分。畦地。一萬三千四百一十五箇。

各王府屬下退出地。共二百十七頃五十八畝三分。康熙二十年至五十九年。復撥給苑戶莊頭馬軍等地。共三百五十四頃十一畝八分。

右俱本縣來文

按各府州縣原冊，其撥給投充地畝，間有不列旗分者。查簡州冊內，聲明原案卷未經分別。蓋由各王府及莊戶莊頭等地畝非屬一旗之故。今姑將有旗分者，分載於前；而以無旗分者另行總載於後，以存全數。

宛平縣

鑲黃旗。康熙六年至二十二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九十七頃十一畝。康熙六年至五十八年。退出地共七頃四十畝。

正黃旗。順治元年至康熙四十八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八百四頃六十一畝零。順治七年。投充旗地。五十五頃十三畝八分零。康熙三年至雍正二年。退出地共三十二頃三十五畝零。康熙二十四年至雍正五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十五頃二十四畝六分

正黃鑲紅二旗。康熙二十六年。同退出地一頃八十畝。

正白旗。順治八年至康熙五十七年。退出地。共二十四頃二十九畝。雍正四年。復撥給旗人地。二十畝。

正紅旗。順治三年至康熙二十三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六百六十三頃二十三畝九分零。康熙五十一年。續撥給旗人地。一頃四十畝零。

鑲白旗。順治四年至康熙二十五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一千一百五十八頃二十四畝三分零。康熙四年至七年。退出地。共十頃三十六畝。

鑲紅旗。康熙十三年。原撥給旗人地二十八畝。

康熙二年至八年。退出地。共五十頃九十二畝。康熙八年至五十五年。復撥給旗地。共六頃十一畝零。

正藍旗。康熙十四年至二十三年。原撥給旗地。共十頃八十五畝。康熙四年至三十九年。退出地。共二頃七十畝。內三十五畝。築還河堤岸。

鑲藍旗。康熙十七年。原撥給旗人地二十八畝。康熙三年四年。退出地。共十二頃四十九畝五分。

又康熙十三年至二十二年。撥給莊頭苑戶馬軍等地共一百二十一頃五十六畝八分零。 順治三年至雍正五年退出莊頭苑戶圈頭等地。共一百四十三頃三十三畝四分零。 康熙七年至雍正五年。復撥給莊頭苑戶各項人等地。共二百二十九頃七十二畝六分零。

良鄉縣

鑲黃旗。康熙二十一年。撥給旗人地。二頃三十七畝 康熙四十二年。退出地六頃六十畝。 康熙四十九年。復撥給旗人地。一頃六十

畝。

正黃旗。順治三年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二千六百九十三頃二畝零。 順治二年至四年。投充旗地。共二百二十五頃二十二畝二分零。 康熙二十三年至雍正二年。退出地。共十一頃十畝。 康熙四十五年至五十五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四頃七十畝。

正白旗。康熙二十年。撥給旗人地。共三十一頃二十七畝八分零。 康熙四十一年退出地

一頃八十畝。 康熙四十九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四頃三十三畝。

鑲紅旗。康熙五十五年。撥給旗人地九十畝。又順治十五年至康熙六十一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一百五十九頃十畝七分零。 康熙五十一年至雍正四年。莊頭人等退出地。共九頃二十三畝。 康熙五十五年至雍正元年。復撥給莊頭人等地。共七頃十九畝二分。

固安縣

鑲黃旗。康熙三十六年。退出地九十畝。

正黃旗。康熙二十年。撥給旗人地。共八頃五十五畝。

正白旗。順治三年。投充旗地。一百二十四頃五十九畝二分零。 康熙五十一年。退出地二十二畝五分。

鑲藍旗。順治二年至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三千八百八十四頃七十畝七分零。 康熙八年至十五年。撥給旗人民地。共一頃九十九畝九分零。 順治二年。投充旗地。四頃八十

史113 319

九畝。康熙三十二年至雍正二年退出地。
共七頃三十九畝。康熙二十四年至雍正
五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七頃五十九畝五分
零。
又康熙九年至四十六年撥給各旗人等地。共
三十二頃六十一畝九分零。
右俱本縣來文
按原册鑲黃旗並無撥給投充地畝。只有退
地九十畝。查册內原有不列旗分地三十餘
頃。今照册並載。

永清縣
鑲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
地共五十三頃五十一畝。順治二年至七
年投充旗地共二十八頃四十二畝五分
正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四年撥給旗人
地共四十五頃三十五畝又各莊頭地共三
十七頃三十三畝又內務府人等地十四頃
十八畝又投充旗地十六頃四十八畝九分
零。
正白旗順治二年至六年撥給旗人地共九十
七頃七十八畝五分零。又莊頭地共十八頃
正紅旗順治六年撥給旗人地共五頃四十畝
雍正元年撥給王府莊頭地共十一頃九
十六畝
鑲白旗順治二年至康熙年間撥給旗人地共
一百三十三頃二十三畝六分又投充旗地
五頃三十畝
鑲紅旗順治二年撥給旗人地共五十三頃七
畝
正藍旗順治二年撥給旗人地共三百五十頃

三十二畝
鑲藍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三十五年撥給旗人
地共八百六十三頃七十三畝五分。順治
二年至五年投充旗地共十五頃三十九畝
東安縣
鑲黃旗康熙二十三年二十四年原撥給旗人
地共二百七十六頃六十七畝九分。康熙
二十四年至五十四年退出地共三十一頃
八十畝。康熙四十年至四十九年復撥給
旗人地共九頃六十畝。

正黃旗。康熙二十三年二十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九十四頃。 康熙二十三年至四十九年。退出地。共二十一頃。 康熙二十四年至四十七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四頃二十畝。

正白旗。康熙三十六年至四十年。退出地。共六頃。

鑲白旗。康熙十一年至二十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四十七頃五十四畝三分。 康熙三十八年至四十九年。退出地。共二頃四十畝。

鑲紅旗。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六頃五十畝。

正藍旗。康熙三十二年至六十年。退出地。共六頃。 康熙四十七年。復撥給旗人地。二頃十六畝。

鑲白正藍二旗。康熙十三年。同撥給旗人地。十五頃八十畝六分零。

鑲白鑲藍二旗。康熙九年。同撥給旗人地。十一頃七十四畝八分零。

鑲藍旗。康熙二十一年至二十三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二十九頃六十五畝。 康熙三十一年至四十八年。退出地。共二十一頃五十畝。 康熙四十三年至五十二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十九頃二十四畝。

又康熙十一年至二十三年。原撥給打牲人等地。共十二頃八十畝。 康熙四十年至六十一年。復撥給莊頭等地。共六十頃五畝五分零。 康熙三十九年至雍正五年。海戶人等退出地。共二十二頃七十二畝九分零。

香河縣

鑲黃旗。康熙五年至二十二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四十六頃四十三畝。

正黃旗。康熙八年至二十二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四十頃五十五畝七分。

正白旗。康熙五年至十五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十頃五十畝。 康熙四十一年至四十六年。退出地。共二頃五十二畝。

鑲白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九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三千四百六十六頃六十畝六分零。 康熙四十六年。退出地九十畝。

正藍旗康熙七年至二十三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七十二頃十二畝二分零。康熙三十四年至五十五年退出地共九頃七十六畝。

鑲藍旗康熙二十七年退出地六十畝。

又康熙二十二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十二頃七十六畝三分。康熙三十三年至五十二年退出地共十四頃十七畝五分　康熙四十九年至六十年復撥給莊頭等地共十八頃九十七畝。

通州

鑲黃旗順治三年原撥給旗人地二十五頃四十九畝。康熙二十三年二十四年續撥給旗人民地共二十七頃四十五畝。　順治四年投充旗地十四頃二十畝。　康熙三十八年至四十四年退出地一頃五十畝。　康熙二十四年復撥給旗人退出地五十五畝墾荒地十一頃二十畝。

正黃旗順治三年投充旗地二十一頃八十畝。

康熙二十二年撥給旗人墾荒等地六十三畝七分。　康熙二十四年退出地六十畝。

正白旗順治二年至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四千二頃十四畝二分零內荒蕪道路及房基寺廟香火地共八十三頃七十九畝五分零。

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七百三十頃五十三畝六分。　康熙二十三年續撥給旗人墾荒等地共六十六頃四十六畝。　康熙四十六年至雍正三年退出地共二頃六十六畝。　康熙二十二年至四十六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十三頃七十九畝。

鑲白旗順治三年撥給旗人地一百十一頃三十一畝四分。　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六百五十頃八畝一分零。

正藍旗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三十一頃九十六畝。　康熙二十三年退出地三十五畝二十四年仍撥給本旗。

又康熙三年至雍正三年各旗退出地共七十二頃十八畝。　康熙四年至雍正四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十七頃十畝六分。　康熙四年至二十四年撥給各旗人等開荒地共八十二頃五十五畝八分。

㶟縣歸併通州地

鑲黃旗順治三年原撥給旗人地九十六頃四十畝零 康熙二十四年至三十四年續撥給旗人備邊備荒等項地共四十八頃六十畝 康熙二十五年退出地三十畝

正黃旗順治二年三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四百二十二頃八十二畝五分零 順治二年至五年投充旗地共八百八十三頃二十七畝八分零 順治二年三年續撥給旗人備邊備荒等項地共二百一頃四畝五分零 康

熙二十二年退出地七十畝

正白旗順治二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三百二十七頃六十二畝二分零 順治四年至康熙二十三年續撥給旗人備荒開墾等項地共五十五頃三十八畝二分零 康熙二十三年至三十九年退出地二頃八十五畝 康熙五十八年復撥給旗人地三頃

正紅旗康熙五十二年退出地五十二畝

鑲白旗順治五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二十五頃五十七畝二分 康熙二十三年退出地七十畝

正藍旗順治二年至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一千三百九十一頃四畝零 順治二年至四年投充旗地共一百四十三頃三十七畝三分零 順治二年三年續撥給旗人備邊備荒等項地共一百二十二頃四十六畝八分零 康熙三十三年至六十年退出地共四頃十二畝

鑲藍旗順治五年投充旗地一頃六十九畝五分零

又順治三年原撥給馬廠地四百八十八頃六十五畝四分零 康熙三年至十年退出地共四十三頃三十六畝五分 康熙五年至五十三年復撥給各旗人等退出及開墾等地共一百九十八頃二十畝八分零

三河縣

鑲黃旗順治十四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四十八頃七十四畝 順治四年投充旗地一百六頃十八畝八分零

正黃旗順治四年投充旗地四十四頃七十畝

正白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五千八十七頃四十七畝六分零。　順治二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三千三百七十四頃五十一畝八分零。

鑲白旗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二百六十八頃八十六畝二分零。

鑲紅旗順治三年。投充旗地。十一頃十三畝七分零。

正藍旗順治四年。投充旗地四頃。

鑲黃旗康熙二十三年二十四年原撥給旗人及牧廠人員地。共三百十八頃六十一畝六分零。　順治元年至十四年投充旗地。共一百十四頃六十一畝九分零。　康熙元年至五十九年。退出地。共二十一頃六畝六分零。　康熙五十五年至雍正元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二頃二十畝。　又牧馬廠地一千四十六頃七十九畝零。

正黃旗順治十一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二十六頃二十四畝九分零。　順治元年至十三年。投充旗地。共一百八十七頃五十六畝六分零。　康熙五十九年。退出地九十畝。　康熙五十五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十四頃七十畝。　又牧馬廠地八頃三十六畝。

正白旗。順治十六年至康熙二十三年。原撥給旗人地四十頃二十九畝二分。　順治五年至康熙八年。投充旗地。三十頃十三畝三分零。　康熙元年至五十四年。退出地共十頃十三畝三分零。　雍正二年。復撥給旗人地三頃六十畝。

正紅旗。康熙五十二年。退出地一頃二十畝。

鑲白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三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七頃三畝二分零。　康熙四十六年至六十年。退出地。共一頃八十畝。　康熙五年至雍正元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五頃六十畝

正藍旗。順治三年至康熙二十三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四千二十一頃九十六畝三分零。　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二百六十八頃六十三畝一分零　康熙三十七年至六十

年退出地共十二頃十五畝。
又康熙五年至二十四年。撥給綳戶及馬廠等地共四百七十三頃九十八畝八分零。康熙五十五年至六十年。復撥給莊頭等地。共二十六頃九十二畝二分零。雍正元年至三年退出莊頭等地共十四頃八十九畝。

寶坻縣

鑲黃旗康熙二十三年。原撥給旗人地。六十頃三十畝。順治六年投充旗地。一百八頃八十二畝二分零。康熙五十年。復退給莊頭

地一頃二十畝。
正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九年。撥給旗人地共一百六頃四十五畝。順治四年。投充旗地一千四十五頃三十二畝三分零。
正白旗康熙十四年至十九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十六頃六十畝。順治七年。投充旗地一百十八頃七十一畝六分零。康熙五十年至五十六年。復退給莊頭地。二頃九十畝。
正紅旗順治三年。投充旗地二百四十二頃四十六畝一分零。

鑲白旗順治二年至康熙十五年。撥給旗人地。共四千三百四十二頃三十三畝八分零。
正藍旗康熙五年至二十三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五十四頃十畝三分。康熙五十年至五十八年。復退給莊頭地。共三十三頃二十畝。
鑲藍旗康熙二十年。撥給旗人地二頃七十畝。
又康熙五年至七年。撥給壯丁等地共十四頃五十五畝。康熙五十年復撥給莊頭等地共二頃五十八畝。
右俱本州縣來文

梁城所

鑲黃旗順治六年。投充旗地十二頃十二畝。
正白旗順治二年。投充旗地四頃十二畝六分。
鑲白旗順治六年。投充旗地共五十一頃二十九畝。
右本所來文

昌平州

鑲黃旗順治十三年至康熙二十四年。撥給旗人地。共六百十九頃二十五畝七分。康熙

三十三年至四十二年退出地共一百三十三頃二十九畝。

正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十七年撥給旗人地共三千二百三十七頃五畝三分。 康熙三十三年至雍正三年退出地共七頃十一畝四分。

正白旗康熙三十四年退出地四頃八十畝。

鑲白旗順治十五年撥給旗人地二十八畝。

鑲黃正黃二旗康熙六年同撥給旗人地二百八十七頃五分。

又雍正三年至五年退出莊頭地共二十九頃六十畝。

密雲縣

鑲黃旗順治三年至康熙二十三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一千六百五十二頃一畝八分零。 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一百七十頃六十六畝。 順治十八年至康熙十六年續撥給旗人地共一百頃四十四畝。 順治五年至康熙五十三年退出地共六十七頃二十三畝三分零。 康熙九年至二十四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七十一頃九十畝。 康熙二十二年至四十四年復退出地共三十三頃八十畝。

正黃旗順治十二年撥給旗人地三十七頃七十五畝五分。 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一百八十一頃一分零。 順治八年至康熙二十三年退出地共十三頃七十四畝六分零。

正白旗順治四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一百四十一頃三十四畝七分零。 順治八年至十

四年退出地共三十四頃二十六畝。 康熙十二年復撥給旗人地一頃四十畝。

正紅旗順治二年撥給旗人地二百九十三頃四十二畝三分零。 康熙三十二年復撥給旗人地二頃七十畝。

鑲白旗康熙三十二年退出地六十畝。

正藍旗康熙三十二年至四十三年退出地共四頃八十畝。

鑲藍旗康熙三十二年退出地三十畝。

又康熙十六年至六十一年復撥給各旗人等

地共十頃八畝。康熙五年至五十九年。退出地共五頃九畝四分。

順義縣

鑲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三千一百八十七頃七畝九分零。順治五年至雍正三年。退出地共二百二十九頃九十四畝零。康熙三年至四十九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五十一頃五十二畝零。

正黃旗順治三年投充旗地。三十二頃六十六

畝四分零。

正白旗順治四年投充旗地。一百七十八頃八十五畝零。順治十年退出地。十九頃二十七畝三分零。康熙三十年至四十八年。復退出地共七頃二十畝。康熙四十四年。復撥給旗人地三頃六十畝。

鑲白旗康熙二十三年。退出地三頃九十六畝又康熙四十七年至五十一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三十三頃八十四畝。康熙二年至雍正三年。退出各項人等地。共十七頃三十

八畝四分零。康熙二十一年至六十一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九十三頃四十八畝。

懷柔縣

鑲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七百九十七頃六十一畝零。順治四年五年。投充旗地共一百一頃六十畝零。順治五年至康熙二十四年。退出地共五十一頃二十二畝一分零。順治十八年至康熙十九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五十一頃十五畝零。康熙三十年至五十五年。復退出地共二十頃七十八畝。

正黃旗順治四年投充旗地。二頃五十九畝零。

正白旗順治四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九十頃七十六畝四分零。

正紅旗順治四年投充旗地。七頃四十五畝二分零。

鑲白旗順治四年五年。投充旗地共九十頃七十六畝四分零。

正藍旗順治四年五年。投充旗地。共五十七頃五十畝三分零。

又順治五年至康熙二十三年。退出各莊頭地。
共一百四頃八十一畝七分零。 康熙六年。
復撥給各旗人等地。二頃九十四畝八分。
康熙二十七年至三十二年。復退出地。一頃
九十七畝三分零。 康熙五十年至五十九
年。復撥給莊頭地。共六頃八十二畝。

涿州

鑲黃旗。順治三年至康熙四年。撥給旗人地。共
一千二百十二頃三十三畝。
正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四十四年。撥給旗人
地。共八百二十一頃七十八畝三分。 順治
七年投充旗地。二頃六十五畝。
正白旗。順治四年。撥給旗人地二十頃。 順治
六年至八年。投充旗地。共三十六頃十四畝
七分。
正紅旗。順治二年至康熙四年。撥給旗人地。共
四千七百二十八頃九十七畝四分。
又康熙四十九年。撥給莊頭地。九十八畝七分。

房山縣

正黃旗。康熙二十二年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
共七頃十畝五分零。
正白旗。康熙三十九年四十年。撥給旗人地。共
四頃九畝六分零
正藍旗。康熙四十八年四十九年。撥給旗人地。
共二頃五十八畝九分零。
又康熙三年至四十七年。撥給各旗人等地。共
十五頃六十八畝二分零。 康熙十二年至
二十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三頃六十五
畝四分零。

霸州

鑲黃旗。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三頃五十
二畝。
正黃旗。康熙十一年至二十四年。原撥給旗人
地。共十二頃七十五畝零。 康熙七年至四
十七年。退出地。共三十頃六十四畝七分。
康熙十年至四十四年。復撥給各旗退出地。
共九十五頃四十畝五分零。
正白旗。順治八年九年。退出地共八十頃十一
畝一分零。
鑲紅旗。順治三年至康熙元年。原撥給旗人地。

共二千十八頃四十二畝六分零　康熙三
年至四十四年退出地共一百十九頃四十
一畝零　康熙二十一年至五十五年復撥
給旗人地共三十四頃八十一畝五分
正藍旗順治四年撥給旗人地三十頃三十四
畝二分零　康熙八年至二十三年退出地
二頃八十七畝五分
鑲藍旗順治二年原撥給旗人地三十三頃三
十六畝二分零　康熙三十八年退出地一
頃五十畝

正白鑲紅二旗康熙五十六年同撥給旗人地
二頃四畝
又順治二年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一千一百八
十二頃四十五畝一分零　順治二年至八
年投充旗地共一百三十七頃九十三畝四
分零　順治九年至康熙五十二年退出地
共十九頃五十二畝五分零　康熙二十三
年至五十二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二十
一頃六十八畝六分

文安縣

鑲黃旗順治四年撥給旗人地十頃四畝七分
零　康熙七年至十年退出地共十頃六十
五畝八分零
正黃旗順治七年八年投充旗地共三十二頃
七十九畝五分零　順治十四年至康熙二
十四年退出地共三十七頃十八畝四分零
康熙二十三年二十四年復撥給旗人地
共三十頃九十七畝三分零
正白旗順治三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三十四
頃四十一畝六分零

正紅旗順治三年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一千
七百五十八頃七十六畝四分零　康熙四
年至四十二年退出地共二十六頃七十八
畝九分零　康熙二十二年至二十四年復
撥給旗人地共二十頃四十畝四分零
鑲紅旗順治三年投充旗地三頃三十畝四分
零
正藍旗順治三年投充旗地十五頃四十三畝
零
又順治十五年至雍正五年退出地共三百十

一頃九十一畝六分零。順治十五年至雍正二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一百八十六頃九畝八分零。

大城縣

鑲黃旗順治三年四年撥給旗人地共三百五十七頃一畝八分零。順治五年至十年投充旗地共六十九畝三分零。順治八年至康熙二十九年退出地共一百頃四十一畝

正白旗順治七年投充旗地一頃三十一畝八分零。康熙三年至五年撥給旗人地共一頃六十五畝九分零。順治八年退出地一頃三十一畝八分零。

保定縣

正紅旗順治三年四年撥給康親王地共二百三十三頃三十三畝三分。撥給順承郡王地七十頃。

薊州

鑲黃旗康熙五年至二十四年撥給旗人地共一千一百二十五頃七十六畝九分零。康熙三十年至五十六年退出地共二百八十

八頃七十三畝五分。

正黃旗順治三年撥給旗人地四頃五十畝。

順治七年投充旗地十八頃

正白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六千八百七十六頃五十五畝九分零。

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二千二百四十七頃六十八畝九分零。康熙二十三年至五十年退出地共二百六頃四十五畝四分零。

正藍旗順治十年撥給旗人地九十三頃八十七畝。康熙四十六年退出地一頃二十畝

又順治三年撥給莊頭地七頃九畝九分零。

康熙六年撥給投充人地九十七畝。康熙三十年至雍正二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四百八十九頃四十一畝四分零 雍正二年至五年退出地共十頃六十一畝。

平谷縣

鑲黃旗順治二年至七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一百八十八頃六十五畝八分。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五百三頃十九畝一分。順

治二年至康熙六十一年。續撥給旗人地。共二百八十頃六十九畝一分零。順治八年至康熙三十二年。退出地。共四十五頃三十畝九分。順治八年至康熙三十九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三十一頃六十五畝九分。

正黃旗。順治四年。原撥給旗人地。三百四十九頃八十三畝。康熙十三年十四年。復撥給旗人地。十二頃七十九畝五分。

正白旗。順治二年至七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二十六頃三十畝一分。順治二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十頃五十二畝九分。順治八年至康熙三十四年。退出地。共三十六頃。康熙六年至十三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三十一頃七十一畝。

又康熙十年。退出地十二畝七分。

遵化州

鑲黃旗。康熙六年至十二年。撥給旗人民上地。（民中地每一畝折上地一畝。民下地每三畝折上地一畝。）共五百十二頃六十九畝四分零。康熙十四年至二十四年。撥給旗人民下地。共一百八十七頃六十四畝九分零。順治七年。投充旗地。九十四頃四十畝九分零。

正白旗。順治三年至十七年。撥給旗人民上地。共六千六百六十九頃八十二畝七分零。順治十七年。撥給旗人民中地。一頃五十畝七分。順治十七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民下地。共二十頃四十五畝六分零。順治六年。投充旗地。一頃三十畝五分

鑲白旗。順治三年。撥給旗人民上地五十六頃。康熙二十九年。撥給旗人民下地十八畝。

鑲藍旗。康熙二十年。撥給旗人地二十四畝。又順治七年。投充旗地。共九頃五畝五分零。順治十八年至康熙二十九年。撥給

山陵官役人等民上地。共五十三頃四十四畝五分零。又民中地五十一畝四分。順治十年至康熙三十四年。撥給

山陵官役人等民下地。共九十五頃二十六畝一分零。又山場各項地。共一百十七頃四十七畝二分零。

天津府

天津縣

鑲黃旗。康熙五年。投充旗地共四頃五十六畝二分零。

正紅旗。康熙五年。投充旗地共七頃。

又康熙五年。撥給綢戶地。三百七十八頃三十四畝一分。

青縣

鑲黃旗。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二百二十一頃五十九畝。

鑲白旗。康熙十二年至十九年。撥給旗人地。五

十二頃三十畝七分零。

鑲紅旗。順治十四年十五年。撥給旗人地。共五十五頃四十四畝四分。

正藍旗。順治三年四年。撥給旗人地共六千三百三十四頃二十四畝三分零。　康熙九年至十二年。續撥給旗人地共八十五頃八十八畝九分零。

又順治五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投充各項地。共二百十五頃七十七畝零。

興濟歸併青縣

鑲黃旗。康熙二十□年撥給旗人地二十六頃九十九畝七分零

鑲白旗。康熙十二年至十四年撥給旗人地共一頃六十五畝六分零。

正藍旗。順治三年撥給旗人地。一百十六頃二十四畝九分零。

又順治三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五百二十五頃四畝五分零。

右本州縣來文

山海衛

鑲黃旗。順治二年三年。撥給莊頭地。共四十頃

十二畝二分零。　順治九年。退出莊頭地。十三頃七十六畝五分零。

正黃旗。順治三年撥給莊頭地十三頃三十六畝二分零。

鑲黃正黃二旗。康熙五年。同退出投充地。一百六十三頃二十八畝六分。

撫寧衛

鑲黃旗。順治二年。撥給莊頭地。二頃七十六畝八分。

正黃旗。順治四年。撥給莊頭地四十七頃七畝三分零。康熙六年退出地。六十一畝八分
鑲白旗。順治四年。投充旗地十三頃六十七畝三分。
鑲黃正黃二旗。康熙五年。同退出地。八十三頃三十七畝八分。又退出投充地十三頃六畝二分零。康熙八年。二旗又同退出投充下地。五十六頃十四畝二分。
右本衛來文
按山撫兩衛撥給投充地共一百十七頃四畝三分零。退出地共三百五十頃十八畝三分零。退地兩倍於給地。查原冊所載。給地每衛不過兩三條。其退地并註明現歸本衛征糧。蓋所開撥給地畝。係現存之數。非原撥之額也。

延慶衛

正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六年。撥給尚膳監等處人員地。共一百十五頃二十畝五分。
右本衛來文

直隸定州

正黃旗。順治四年至康熙五年。撥給旗人地共四十九頃九十八畝九分零。康熙六年至五十四年。退出地共五十二頃六十八畝三分零。康熙十九年至五十四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四十頃四十二畝。
正白旗。康熙五十五年。復撥給正黃旗退出地。一頃一畝四分零。
右本州來文
以上旗地分隸州縣上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

土田志三

畿輔八旗土田下 旗地分載州縣下

保定府

清苑縣

正黃旗。順治三年至康熙二十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三千六百六十四頃六畝二分零。順治三年至康熙元年。投充旗地。共五百四十七頃六十六畝。順治八年至雍正二年。退出地。共五百十三頃三十二畝六分零。康

熙二十三年至雍正二年。復撥給旗人退地。共四百四十七頃八畝七分零。

正白旗。順治三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三百八十九頃六十五畝六分。順治八年至康熙三十九年。退出地。共三百四頃六十三畝二分。

正紅旗。順治十六年。退出地九十六頃。康熙四年至五十年。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九十二頃四十八畝。康熙四年至雍正五年。退出地。共十九頃四十三畝。

鑲紅旗。順治十四年。原撥給旗人地二十九頃四十畝。順治十六年至雍正三年。退出地共三十頃三十畝。康熙五年至四十一年。復撥給旗人退地。共二十二頃五十畝。

鑲藍旗。康熙四十八年。退出地一頃五十畝。

滿城縣

正黃旗。順治三年至六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二千一百二十一頃三十三畝二分零。順治七年投充旗地。共二十一頃五十一畝。康熙二十一年至二十三年。續撥給旗人地。共一百四十三頃四十畝。順治十年至康熙

四十三年。退出地。共一百四十八頃七十五畝。順治十五年至康熙二十一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九十三頃十三畝四分零。

正白旗。順治四年。投充旗地三十五頃。康熙七年。撥給旗人地三頃六十畝。康熙五十二年。退出地一頃四十七畝。

鑲白旗。康熙七年。撥給旗人地六十畝。康熙四十年至四十七年。退出地。共四頃五十畝。又康熙三十二年。退出地五畝。康熙五十五

年撥給莊頭人等地十一頃七十九畝又右衛地九頃三十畝雍正三年復退出地六頃九畝

安肅縣

鑲黃旗順治十年退出地三十七頃二十六畝

正黃旗順治三年至康熙二十二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四千七百三頃五十四畝九分零　順治六年七年投充旗地共三百三十三頃七畝五分零　順治十年至康熙六十年退出地共三百三十四頃二十八畝三分零　順治十五年至康熙二十三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三百二十六頃六十七畝八分零

正白旗順治六年投充旗地七十畝八分　康熙五十二年退出地二頃

鑲白旗康熙三十五年退出地一頃二十二畝五分

鑲藍旗康熙四十五年退出地九十畝

又康熙二十年投充旗地共十二頃三十一畝九分　康熙三十三年至五十三年各旗人等退出地共七十一頃七十九畝九分零又雍正二年至五年退出地六頃四十六畝零　康熙三十九年至五十七年復撥給莊頭及各旗人等地共四十六頃一十七畝八分零

右俱本縣來文

定興縣

正黃旗康熙四十三年至五十九年撥給旗人退地共三十頃四畝九分零

正紅旗順治二年至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五千四百十三頃八十二畝九分零　康熙四十七年四十八年復撥給旗人退地共六頃七十九畝一分　康熙四十八年至五十七年續撥給旗人地共七頃五十畝

鑲紅旗雍正五年撥給旗人退地二頃四十七畝

又康熙八年至雍正五年各項退地共九十七頃四畝四分零　康熙八年至四十四年復撥退地給各旗筆帖式人等共十九頃六十四畝　康熙五年至五十五年續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七十八頃九十畝一分零

新城縣

鑲黃旗。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六頃六十四畝三分零。　康熙元年。退出地四頃五十五畝八分。

正黃旗。順治元年至四年。投充旗地。共三十二頃五十五畝六分零。　康熙元年至二十四年。退出地。共七十五頃四十四畝八分。　康熙三十二年至五十三年。復退出地。共九十二頃二十三畝八分零。

正白旗。順治二年至四年。投充旗地。共七十四

頃五十畝三分零。　順治九年。退出地。共六十三頃五十七畝五分零。

正紅旗。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四十七畝。　康熙二年。退出地一頃六十畝。

鑲白旗。順治三年。投充旗地五頃。

鑲紅旗。順治四年至康熙元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八千六十七頃九十九畝二分零。　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四十一頃三十七畝四分零。　順治十三年至康熙二十一年。退出地。共一千六百五十七頃二十二畝四分零。　康熙五年至二十一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一百四十五頃十六畝五分。　順治二年三年。原撥給旗人額外地。一千五百二十一頃三十畝五分零。　康熙二十六年至五十一年。退出額外地。共三十八頃六十六畝。

鑲藍旗。康熙二十四年。退出地六十畝。

又康熙二十三年。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二百十頃九十畝。　康熙二十三年。退出地三頃六十六畝。　康熙二十三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一百九十四頃八畝。　康熙二十六年。

至雍正元年。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一百三十三頃一分零。　康熙四十八年。退出地一頃五十畝。

慶都縣

正黃旗。順治四年。原撥給旗人民地。四百二十七頃九十一畝零。　康熙二十三年。續撥給旗人開荒等地。共二十二頃八十畝　順治五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四頃五十五畝八分零。　順治八年至康熙六十年。退出地。共二十頃九十六畝一分零。　康熙二十三年

至五十五年。復撥給旗人開荒及退出地。共四十頃十九畝三分。

正藍旗。順治八年至康熙七年。退出地。共四頃九十畝。

右俱本縣本文

容城縣

鑲黃旗。順治三年四年。撥給旗人地。共一千八百三十一頃三十五畝四分零。 康熙三年至九年。撥給旗人地。共二頃七十六畝八分零。 順治四年至康熙三十六年。退出地。共九十四頃八十五畝四分零。 順治十四年至康熙七年。復撥給旗人退地。共五頃一畝六分零。

正黃旗。康熙五年。撥給旗人地。三十二頃五十二畝零。 順治五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一百十八頃六十六畝。 順治十一年至康熙五十年。退出地。共五十三頃三十六畝九分。 康熙二十二年至三十九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八十五頃四十二畝三分零。

正白旗。康熙三十九年。撥給旗人退地。共十頃四十八畝五分零。 康熙五十二年至雍正三年。退出地。共一頃七十二畝零。

正藍旗。康熙三十二年至四十一年。退出地二百頃四十畝。

又康熙四十八年至五十六年。撥各旗退地給內務府。共二十九頃四十七畝。 雍正三年。內務府退地三十畝零。

唐縣

正黃旗。順治四年。撥給旗人地。八百一頃八畝。 順治七年。投充旗地。一頃四十九畝九分零。

完縣

正黃旗。順治三年至五年。撥給旗人民地。共二千二百十六頃二十四畝八分零。 順治三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一百四十八頃七十五畝七分零。 順治四年至康熙三十九年。撥給旗人屯地及開墾等地。共二百五十頃九畝五分零。 順治九年至康熙三十一年。退出地。共四十一頃二十畝三分零。 順治十五年至康熙二十一年。復撥給旗人退地。共十八頃七十九畝一分零。

康熙二十四年至四十二年。續撥給旗人地。
共十二頃九十畝。
又康熙二十一年至三十一年。撥給旗人各項
地共五頃四十二畝四分零。 康熙三十五
年。內務府退出地八十四畝。

[illegible]

鑲黃旗。順治六年七年。投充旗地。共五十三頃
七十七畝四分零。
正黃旗。順治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四百八十頃
四十五畝八分零。 順治五年至七年。投充

旗地。共九百十五頃七十七畝九分零。 順
治八年至康熙七年。退出地。共四十頃九十
五畝九分零。 康熙八年九年。復撥給旗人
地。共十六頃五十畝。
正白旗。順治五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一百七
十六頃六十六畝三分零。 順治八年至康
熙四十七年。退出地。共八十頃三十一畝七
分。
正紅旗。順治四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六十八
頃四十二畝二分零。

鑲白旗。順治六年。投充旗地。二十五頃五十畝。
順治八年。退出地。二十五頃五十畝。
鑲藍旗。順治四年。原撥給旗人地。一千一百四
十五頃二十七畝。 順治五年。投充旗地。一
頃八十九畝三分零。 康熙二十一年至雍
正五年。退出地十二頃十畝。 康熙十一年
至十三年。復撥給正黃旗退地。共十八頃三
十五畝。 康熙二十二年至四十七年。復撥
給旗人退地。共二頃八十畝。
又雍正三年。莊頭退出地。五頃四十六畝二分。
右俱本縣來文

雄縣

鑲黃旗。順治三年至十八年。原撥給旗人地。共
三千三十九頃七十一畝三分零。 順治三
年四年。投充旗地。共三百七十二頃六十七
畝零。 順治十年至康熙十八年。退出地。共
三百四十頃三十二畝九分零。 康熙五年
至二十三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九十四
頃三十三畝八分零。
正黃旗。順治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十八頃二十

畝一分零。順治二年至十四年。投充旗地。共九十五頃十四畝九分零。康熙三年至五十四年。退出地。共十七頃八十五畝四分零。康熙二十一年至五十七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四十九頃二十四畝。

正白旗。順治三年至十五年。投充旗地共五十二頃七十畝七分零。康熙四十二年。退出地。共十四頃三十四畝。

正紅旗。順治四年。投充旗地。一頃二十四畝五分。康熙二十二年二十三年。復撥給旗人

地共十八頃。

鑲白旗。順治三年。投充旗地。共七十一頃二十一畝五分零。

鑲紅旗。康熙三十二年。退出地。共三頃六十畝。康熙十八年至四十九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三十六頃五十二畝一分零。

正藍旗。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七頃二十畝二分零。康熙十年。退出地九十畝。

鑲藍旗。康熙五十二年。退出地一頃三十八畝。康熙三十一年至五十九年。復撥給旗人

地。共十八頃八十四畝五分。

又順治十年至康熙五十七年。各旗退地。共五百六十一頃四十四畝一分零。康熙十八年至五十九年。復撥給網戶人等地。共五頃四十畝七分零。

右俱本縣來文

安州

鑲黃旗。順治二年至五年。投充旗地。共二百四十八頃三十五畝七分零。順治九年。退出地二百十七頃二十五畝三分零。

正黃旗。順治三年。復撥給旗人地。八十五頃九十畝一分。順治三年至五年。投充旗地。共八十六頃四十五畝零。順治八年至康熙三十九年。退出地共七十九頃六畝。康熙六年至二十三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二十一頃九十畝。

正白旗。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二百四十九頃二十四畝七分零。順治九年。退出地。四十四頃九十一畝七分零。

鑲白旗。順治八年。投充旗地。二十九頃六十畝

七分。
鑲紅旗順治三年投充旗地二十頃四十三畝。
鑲藍旗順治四年原撥給旗人地二千一百十六頃三十九畝四分零。順治十年至康熙五十四年退出地共二百十四頃二十六畝。順治七年至康熙二十二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五十頃十畝。
又康熙五十七年退出地九十畝。康熙四十七年至五十七年復撥給各旗及園頭等地。共八十八頃六十二畝。

高陽縣
鑲黃旗順治三年至五年投充旗地共三百四十二頃四十六畝八分零。順治九年退出地三百一頃五十一畝。
正黃旗順治三年至七年投充旗地七十三頃二十七畝零。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八十八頃二十畝。順治九年至雍正四年退出地共七十五頃十二畝一分。順治十七年至康熙二十三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十三頃二畝。

正白旗順治三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一百十二頃八畝二分零。順治九年至雍正三年退出地共一百六頃五十二畝七分零。
正紅旗順治八年投充旗地十一頃七十六畝三分零。
鑲藍旗順治四年至六年原撥給旗人地二千九十四頃四十三畝一分零。順治三年投充旗地六十一畝四分零。康熙二十二年至五十年續撥給旗人地共八十頃二十二畝五分零。順治十年至康熙五十四年退出地共二百二十一頃四畝。康熙八年至二十一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一百四頃七十畝。

又康熙四十五年至雍正元年撥給內務府莊頭及各旗人等地共五十三頃六十九畝。
新安縣
鑲黃旗順治三年至康熙二十二年原撥給旗人地共八百四頃三十七畝六分。順治十年至康熙二十五年退出地共七十三頃七十六畝一分零。康熙二十一年復撥給旗

人地共二十一頃三十畝。
正白旗順治六年投充旗地九畝五分。康熙五十五年撥給旗人地十八頃。
又康熙六年至雍正三年遵化等處退出地共四十八頃五十畝九分零。
右俱本州縣來文

易州

鑲黃旗順治四年投充旗地二十頃三十八畝九分零。
正黃旗順治三年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三千

五百五十四頃四十畝七分零。順治四年至七年投充旗地共一百七十三頃十六畝零。順治十年至康熙六年退出地共十七頃四十一畝四分零。康熙二年至二十一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十九頃二畝四分零。
正藍旗康熙五十七年退出地一頃二十畝。
又順治十年退還工部地十一頃九十五畝零。康熙二十三年至六十年撥給旗人各項地共十三頃八十一畝二分零。

淶水縣

正黃旗順治十三年投充旗地三頃九畝。康熙元年退出地三頃九十六畝。康熙四十六年撥給旗人開墾地五十三畝。
正紅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三千六百七頃四十五畝七分。順治十年至康熙五十年退出地共三十三頃三十七畝六分零。康熙二十年復撥給旗人地九十畝。
又康熙二十三年至四十九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共六頃六十七畝。雍正三年四年撥

給園頭等地共二十五頃二十二畝。
右俱本州縣來文

河間府

河間縣

鑲黃旗順治三年至康熙二十二年撥給旗人地共六千一百六十二頃七十四畝三分零。順治四年至八年投充旗地共七十七頃八十三畝一分。順治八年至康熙五十五年退出地共一百五十三頃九畝。
正黃旗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二

十三頃五十畝一分零。順治三年至八年。投充旗地。共二十七頃。順治十八年至康熙三十八年。退出地。共六十一頃六十畝。

正白旗順治四年。投充旗地。共十九頃。順治八年至康熙五十八年。退出地。共四十七頃五十四畝三分零。

鑲紅旗康熙八年至二十四年。撥給旗人地。共一百四十八頃五畝一分零。康熙二十二年至四十五年。退出地。共六頃六十畝。

正藍旗康熙三十九年退出地二頃二十畝。

鑲黃正黃正白鑲紅四旗。康熙六年同退出地。共三千四百四十一頃四十二畝二分零。

又順治五年至康熙三十三年。退出地。共四百二十六頃八十畝一分零。康熙五十五年。復撥給莊頭等地。五十六頃七十畝。雍正三年。退出地七十畝。

肅寧縣

鑲黃旗順治三年四年。原撥給旗人地。共一千九百三十二頃十一畝一分零。順治五年。退出地。四十二頃六十六畝四分。順治九年至康熙十一年。退出地。共二百五十九頃八十二畝二分零。康熙三年至五年。復撥給旗人地。共六十一頃九十五畝七分零。

正黃旗康熙四年。退出地一頃七十五畝。康熙六年至二十三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九十頃五十七畝四分。

正白旗順治三年。退出地十二頃。順治十七年至康熙五十二年。退出地。共十二頃三十八畝。康熙七年。復撥給旗人地。二頃九十畝五分。

鑲紅旗康熙九年撥給旗人退地。二十五頃五十五畝。

又順治十八年。撥給各旗人等地。十一頃二十一畝七分零。康熙三年至六年。各旗退出地。共一千三百三十六頃八畝三分零。康熙五十五年。復撥給莊頭地。三頃八畝零。康熙五十六年。退出地六頃九十一畝。康熙六年。撥補通州豐潤懷柔寶坻昌平五處地。共一千八十四頃五十四畝零。

任邱縣

鑲黃旗。康熙二十一年至三十九年。撥給旗人
地。共九項。
正黃旗。康熙二十三年至五十七年。撥給旗人
地。共三百五十二項五十四畝二分。
正紅旗。康熙三年至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
三百九十三項四畝。
鑲紅旗。康熙二十二年。撥給旗人地。共五十七
項九十畝。
又康熙十三年至五十年。撥給各旗人等地。共
五十三項五十畝。

交河縣

鑲黃旗。康熙二十三年至二十九年。撥給旗人
地。共五百七十六項九十五畝六分。　康熙
二十三年至二十九年。退出地。共二百八十
七項三畝七分零。
正白旗。雍正六年。退出地一項二十畝。
鑲白旗。康熙十二年至二十二年。撥給旗人地。
共十九項五十五畝。　康熙八年至三十一
年。退出地。共十三項四十三畝九分零。
正藍旗。康熙二十三年至雍正五年。退出地。共
三十二項十四畝。
鑲藍旗。雍正六年。退出地。十六項四十三畝一
分零。
鑲白正藍二旗。康熙三十三年。同退出地二項
七十畝。
又康熙九年至雍正二年。撥給莊頭等地。共一
百三十三項二十四畝。　康熙四年至雍正
五年。退出地。共一百五十三項三十一畝一
分零。
右係本縣來文

滄州

鑲黃旗。順治八年。投充旗地。七項九十七畝零。
康熙六十一年。撥給旗人地。五項六十七
畝九分零。
正黃旗。康熙四十四年至雍正五年。退出地。共
五項七十一畝。又退出地。共四項七十四畝。
正白旗。康熙二十四年。撥給旗人退出地。共四
項四十一畝四分零。　康熙十七年至五十
六年。退出地。共十一項五十五畝二分零。
鑲白旗。康熙十年。投充旗地。十五項二十二畝

史I13 373

六分零。 康熙二十二年二十三年。撥給旗人退出地。共二頃八十六畝七分零。 康熙十五年至二十四年。退出地。共二頃五十二畝一分零。

鑲紅旗。順治三年四年。撥給旗人地。共一千五百二頃四十九畝四分零。 康熙七年至二十三年。復撥給旗人退出地。共三十一頃二十五畝四分零。 康熙三年至雍正五年。退出地。共二十二頃五十五畝四分。又退出地。十八頃七十三畝。

正藍旗。康熙四年。退出地。二十二畝五分零。

正白鑲白二旗。康熙十四年至二十四年。同退出地。共十頃二十八畝九分零。

正白鑲紅二旗。康熙十年十一年。同退出地。五頃二十六畝八分零。

又順治八年。撥給各旗人等地。八頃九十七畝六分零。 順治四年至十年。退出地。共六百七十八頃九畝九分零。又康熙九年至五十三年。退出內務府等地。共一頃四十五畝八分零。

滄州南皮縣。

鑲黃旗。康熙二十二年。退出地六十畝。

正黃旗。雍正五年。退出地一頃四十三畝。

正白旗。康熙二十二年至五十三年。退出地。共六十五畝。

鑲白旗。康熙二十三年至三十五年。退出地。共一頃六十九畝四分零。

鑲紅旗。康熙三十二年至三十五年。退出地。共一頃八十畝。

正藍旗。康熙二十三年至三十九年。退出地。共

七頃七十三畝。 康熙九年。復撥給旗人地。七十三畝二分零。

又順治四年至康熙九年。撥給各旗及各旗投充地。共一千五百二十二頃十九畝九分零。 康熙六十一年。發給莊頭等地。五頃五畝六分零。 康熙四十六年至雍正五年。各項退地共八十頃七十四畝零。

滄州鹽山縣。

鑲黃旗。順治六年。投充旗地。共二十七頃二十三畝五分零。 康熙五年。退出地。共七頃六

十九畝五分。

正黃旗。順治六年投充旗地。共五十項。

右俱本州縣來文

永平府

灤州

鑲黃旗。康熙八年至十二年撥給旗人地。共十七項十九畝二分零。　順治七年投充旗地。八十四項六十八畝三分零。

正白旗順治十七年至康熙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三百六十六項二十八畝四分零。　順治八年。投充旗地。十五項六十一畝八分。

順治四年。撥給牲場地六百十一項五畝五分。

鑲白旗。順治八年。投充旗地。八十九項三十畝七分零。

鑲紅旗。順治十五年退出投充地七十五畝。

正藍旗。順治九年至康熙二十一年。撥給旗人地。共六百十九項九十七畝。　順治四年。投充旗地。一千五百十項七十九畝零。　順治十一年。退出地三十五項三十一畝九分。

鑲黃正藍二旗。康熙九年。同撥給旗人地。三十一項五十三畝五分。

鑲黃正白正藍三旗。康熙九年。同撥給旗人地。六項七十三畝。

正白正藍二旗。康熙八年至十三年。同撥給旗人地共二十項七十三畝七分零。

鑲白正藍二旗康熙五年六年。同撥給旗人地。共十一項六十四畝。

又順治三年四年。撥給八旗折上地。共七千四百四十四項七十七畝零。康熙二十三年。撥

給各旗人等地。共一百三十一項六十二畝五分。　順治五年。投充旗地二項四畝六分。

順治八年至康熙三十五年。投充人及各旗人退出地。共一千七百十九項七十三畝零。

撫寧縣

正黃旗。順治二年至四年。撥給旗人地。共七十頃二十畝五分零。　順治六年至九年。退出地共三十三頃五十九畝零。

正白旗。順治三年至五年。投充旗地。共二頃九

十一畝九分。順治十年。退出地。二頃八十八畝零。康熙十六年。復退出地。一頃三十四畝三分。

正藍旗。順治七年。投充旗地。五頃九十九畝零。

又順治九年。撥給圈頭莊頭地。二頃四十一畝二分零。順治七年。投充旗地。三頃八十畝一分零。順治四年至康熙六年。壯丁莊頭等退出地。共十頃六十九畝一分零。

昌黎縣

鑲黃旗。順治六年。投充旗地四頃八十八畝四分零。康熙四年至二十年。退出地共二頃

二畝五分零。

正黃旗。順治七年。投充旗地。四頃七畝八分零。

正白旗。順治三年至十年。投充旗地。共四十六頃九十七畝一分零。順治九年。退出地共三十九頃九畝六分零。康熙十二年。退出旗莊地十三畝

鑲白旗。順治二年。投充旗地。七頃十五畝二分零。

正藍旗。康熙十二年至四十一年。退出地。共九

十畝。

又順治四年。撥給各旗地。九百七頃六十畝六分零。康熙五十三年。撥退出地給大糧莊頭三十七畝五分。

樂亭縣

鑲黃旗。康熙八年。撥給旗人地。六頃七十四畝四分。康熙十年至十三年。退出地共三十四頃十一畝九分。康熙八年。復撥給旗人地五頃十三畝五分。

正黃旗。順治七年。投充旗地。一百十八頃三十

五畝。順治十年。撥給旗人地。六頃四十四畝。康熙六年。退出地共二頃五十六畝五分。

正白旗。順治六年。投充旗地。六頃四十畝一分零。順治十年至康熙十九年。退出地。共十八頃七十八畝一分零。

鑲白旗。順治三年四年。投充旗地。共八百六十八頃八畝二分零。順治四年至十二年。退出地。共十三頃七十三畝八分零。

正藍旗。順治十四年至康熙二十四年。退出地。

共九十七頃三十七畝。康熙四年至十二年。復撥給旗人地共三十七頃七十九畝二分。

正黃正白二旗。康熙五年。同撥給旗人地二十三頃八十畝。

正白正藍二旗。康熙六年。同撥給旗人地。一百七十八頃十五畝。

又順治二年至十年。撥給八旗及英王下人員地。共六千八百七十六頃三畝三分零。順治八年至康熙二十一年。內務府人等退出

地共六百一頃七十二畝二分。

正黃旗。順治七年八年。投充旗地。共一百七頃四十九畝。

豐潤縣

正白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九年。撥給旗人地。共一萬四千二十三頃七十八畝七分零。順治三年至六年。投充旗地。共五千五十三頃八十三畝一分零。順治十年至雍正五年。退出地。共二百三頃五十六畝九分零。康熙五年至雍正五年。復撥給旗人地。共

二十八頃六十一畝九分零。順治四年五年。撥給草場地。共二十九頃九十四畝。

鑲白旗。順治三年。撥給草場地。五頃二十畝。

正藍旗。順治十年。撥給旗人地。一千一百六十三頃六十七畝七分零。雍正二年。本旗入官地六頃三十七畝四分零。

正白正藍二旗。康熙二十三年。同撥給旗人地。三百十一頃二畝。

又順治八年至雍正四年。英王下人員及各旗莊頭等退出地。共三千八百六十三頃三十

一畝六分零。康熙五年。復撥給各旗人等地。二百五十三頃三十二畝五分零。

玉田縣

鑲黃旗。康熙二十四年。撥給旗人地三頃。順治三年。投充旗人草場地。一百六十五頃七十七畝六分。

正黃旗。順治七年。投充旗地。三百六十七頃十八畝二分零。

正白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五千四百二十五頃九十七畝三分零。

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年。投充旗地。共五頃九畝五分。康熙四十五年退出地。一頃六十四畝三分零。康熙二年復撥給旗人地。一百五十頃八十畝五分。順治三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草場地。共二千六百十六頃七十七畝六分零。順治三年至康熙二十一年。投充及撥給草場地。共一百四十四頃四十六畝二分。

鑲黃正白二旗。康熙五年。同撥給旗人地。一千二百十二頃八十畝三分。順治三年。同投充旗地。六百四十三頃七十三畝零。

正黃正白二旗。順治四年。同投充旗地。五百五十一頃四十一畝九分零。康熙二十二年。同撥給草場地。七十五頃五分。

又順治九年。撥給各旗人等地。共一百六十四頃五十六畝八分。順治八年至雍正五年。退出地。共九百九十八頃十一畝六分。

盧龍縣

正白旗。康熙六年。撥給旗人折上地。一百五十二頃四十六畝一分。順治五年。投充旗人折上地。三十四畝八分。

又順治二年。撥給八旗折上地。一百二十頃六十八畝八分。順治三年。投充旗人折上地。三頃五十二畝九分。

遷安縣

鑲黃旗。康熙六年。撥給旗人折上地。六百六頃二十五畝二分零。康熙三十三年。退出地。三頃三十畝。

正黃旗。順治二年。投充旗地共五百九十三頃七十七畝八分零。康熙二十三年。退出地。

二頃七十三畝八分。

正白旗。順治七年至十三年。投充旗地。共二百二十頃六十六畝一分零。

鑲白旗。順治六年。投充旗地。四十六頃八十六畝一分。康熙二十三年至五十四年。退出地。共八十畝。

鑲黃鑲白二旗。康熙十二年。同撥給草場地。四頃九十畝。

又順治二年至九年。撥給各旗人等折上地。共二十六頃八十三畝八分。順治三年。撥給

各旗坐地二十五畝七分。順治八年至康熙八年退出投充地共二百四十六頃五十八畝零。康熙十二年復撥給旗人地四頃九十畝。

右俱本縣來文

宣化府

鑲黃旗。康熙六年至五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八十一頃三十二畝四分。康熙四十九年。會同三旗牛羊羣總管撥給地。三頃十畝。康熙九年至雍正五年。退出地。共十七頃五

畝一分。

正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五十五年。撥給旗人地。共八十一頃三十六畝六分。康熙二十年。投充旗地。六頃六十五畝。順治四年至康熙四十三年。退出地。共六十二頃十六畝一分。

正白旗。康熙十八年至雍正五年。撥給旗人地。共三頃二畝五分。康熙四十八年。退出地。一頃五十畝。

正紅旗。順治十一年撥給旗人地二十七頃五

畝一分。順治九年。退出地。六十三頃七十八畝五分零。

鑲白旗。康熙四十五年至五十七年。撥給旗人地。共四頃八十六畝。康熙二十二年。會同內務府撥給地。九頃一畝七分零。康熙二十六年至六十一年。退出地。共三頃三十畝。

鑲紅旗。康熙四十五年。撥給旗人地九十畝。

正藍旗。康熙二十七年至四十四年。撥給旗人地。共八頃六十一畝。康熙四十三年至五十五年退出地。共八頃四十畝。

鑲藍旗。康熙二十五年至五十五年。撥給旗人地。共九頃九十二畝。康熙三十七年至四十八年。退出地。共二頃一畝。

鑲黃正黃二旗。順治六年至雍正元年。同撥給旗人幷投充地。共三百三頃三十一畝九分零。

鑲黃正黃正藍三旗。康熙三十三年。同撥給旗人地。二頃二十二畝。

鑲黃正白二旗。順治四年。同撥給旗人地。八十一頃十四畝。

鑲黃鑲白二旗。康熙二十六年。同撥給旗人地。
四十七頃九十六畝四分零。
鑲黃正藍二旗。康熙三十五年。同撥給旗人地。
二頃十六畝。
鑲黃鑲藍二旗。順治十三年。同撥給旗人地。九十
十五頃三十八畝。
正黃正白二旗。順治七年。同撥給旗人地。一千
三百六十六頃十二畝六分零。
正黃正紅二旗。順治三年至康熙七年。同撥給
旗人地共一千四十頃三十畝一分零。

正白鑲藍二旗。康熙四十二年。同撥給旗人地。
三頃七十七畝。
正紅正藍二旗。康熙二十二年。同撥給旗人地。
四十一頃十八畝五分。
鑲白鑲紅二旗。康熙二十四年。同撥給旗人地。
一頃二十畝。
鑲白正藍鑲藍三旗。康熙三十一年。同撥給旗
人地。九頃六十畝。
又康熙十一年至四十三年。各旗人等退出地。
共八頃三十八畝。康熙二十五年至四十
六年。撥給內務府人等及張家口筆帖式等
地。共十頃六十二畝三分。順治十六年至
康熙二十五年。各項旗人退出地。共十六頃
六十九畝五分零。

宣化縣

鑲黃旗。康熙六年至二十二年。撥給旗人地共
二十頃九十畝。康熙二十六年至雍正五
年退出地共三頃三十畝。
正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四年。撥給旗人
地。共三百八十七頃二十四畝四分零。順
治十六年至康熙二十二年退出地。共一頃

九十一畝七分。
正白旗。康熙二十二年。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
共十五頃八十四畝。康熙二十五年至四
十八年。退出地共三頃六十畝。
正紅旗。順治四年至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二
十七頃六十畝一分。
鑲白旗。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五十畝。
康熙十一年。退出地三十五畝。
正藍旗。康熙二十三年至二十九年。撥給旗人

地共十一頃八十畝。康熙二十六年至四十三年。退出地共六頃。

鑲藍旗。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六頃六十一畝五分。康熙二十七年至四十四年。退出地。共三頃九十畝。

鑲黃正黃二旗。順治七年局投充旗地。二十三頃六十八畝三分零。

又康熙二十二年至二十五年。撥給內務府莊頭等地。共十頃五十六畝六分。順治十七年至康熙二十五年。內務府莊頭等退出地。

共十二頃三十八畝八分。

萬全縣

鑲黃旗。順治十三年至康熙五十五年。撥給旗人地。共五十五頃七十畝三分零。康熙九年至五十年。退出地。共七頃四十一畝一分。

正黃旗。順治二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六十六頃五十畝二分零。康熙二十六年至四十三年。退出地。共四頃五十畝。

正白旗。康熙三十一年。撥給鷹手地六十畝。

正紅旗。順治四年至康熙二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十九頃四十一畝一分零。

鑲白旗。康熙二十三年至四十五年。撥給旗人地。共十八頃九十四畝。康熙二十六年至六十一年。退出地。共四頃五十畝。

鑲紅旗。康熙二十二年二十四年。撥給旗人地。六頃二十四畝。

正藍旗。康熙二十三年至四十一年。撥給旗人地。共十二頃九十畝。康熙二十七年至三十八年。退出地。共二頃九十六畝。

鑲藍旗。順治十三年至康熙四十四年。撥給旗

人地。共一　一頃三十七畝。康熙三十七年。退出地　十三畝。

又康熙四十　一撥給三旗牛羊羣總管地。二頃八十畝。

懷安縣

鑲黃旗。康熙二十四年。撥給旗人地三頃。至雍正五年退出。

正黃旗。順治三年。撥給旗人地。五十六頃七十二畝二分。至順治四年退出。

正紅旗。順治三年。撥給旗人地。六十三頃七十

八畝五分零至順治九年退出

正藍旗。康熙二十二年撥給旗人地。三頃三十畝。康熙五十五年。退出地一頃二十畝。

赤城縣

鑲黃旗。撥給旗人地。十三頃五十三畝。

正黃旗。撥給旗人地。六頃十四畝。

正白旗。撥給旗人地。四頃三十六畝。

正紅旗。撥給旗人地。三十畝。

鑲白旗。撥給旗人地。一頃五十八畝五分。

鑲紅旗。撥給旗人地。二頃六十四畝。

正藍旗。撥給旗人地。六十畝。

鑲藍旗。撥給旗人地。六頃三十一畝。

按赤城原冊。康熙三十二年。初改衛設縣。今各旗地畝。並未開明何年月日。并投充等語。知係原卷未備之故。今照冊存載。

懷來縣

鑲黃旗。順治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二十七頃八十五畝六分零。康熙二十二年。退出地。共二頃七十八畝。康熙三十三年。同鑲紅旗退出地。一頃二十八畝。

正黃旗。順治十三年至康熙二十年。撥給旗人地。共三十六頃九十二畝二分零。投充旗地。四頃五十畝。

正白旗。順治七年至十三年。撥給旗人地。共一百三十七頃九十七畝。

鑲白旗。康熙二十二年。撥給旗人地。四頃十六畝四分零。

鑲黃正黃二旗。順治十三年。同撥給旗人地。一百三十七頃六十三畝零。

延慶州

鑲黃旗。順治六年七年。撥給園頭及各佐領人等地。共三百七頃十一畝一分。雍正元年。撥給莊頭地。共十四頃四十畝。

正黃旗。順治六年至雍正元年。撥給園頭雁戶及各佐領人等地。共三百二十二頃九十八畝九分零。順治六年。投充旗地。共六十二頃五十五畝六分零。

正白旗。順治六年至雍正五年。撥給園頭及各佐領人等地。共二百四十三頃七十四畝八分。

正紅旗。順治七年。撥給各佐領人等地。共十二頃七十九畝八分。

鑲白旗。順治七年至康熙五十七年。撥給各佐領人等及莊頭等地。共一百七頃七十七畝五分。

鑲紅旗。順治七年至康熙四十五年。撥給王公莊頭及各佐領人等地。共五百十一頃九十畝九分零。

正藍旗。順治七年。撥給各佐領人等地。五頃二十一畝。

鑲藍旗。順治七年至康熙四十二年。撥給各佐領人等地。共三頃四十七畝。

鑲黃正白二旗。順治四年。同撥給鷹手地。八十一頃十四畝。

又康熙四十六年。撥給張家口筆帖式地三頃。

保安州

正黃旗。順治七年。撥給鷹戶等地。共三十八頃六十九畝零。十三年。撥給莊頭地。共二百二十八頃十三畝一分零。康熙二十年。投充旗地。二頃十五畝。康熙十年。退出地十二畝九分。

鑲白旗。康熙二十二年至二十六年。撥給莊頭地。共二頃六十一畝。

又康熙五年。退出地。三頃三十七畝。

右俱各州縣冊文

以上旗地分隸州縣下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二十一

土田志四

奉天八旗土田 八旗地畝 採捕山場 臺站 地畝

凡撥給八旗官員兵丁

盛京土田。

上三旗包衣佐領下壯丁地畝。鑲黃旗在

盛京興京開原遼陽界內共地二千七百四十七晌二畝四分正黃旗在

盛京興京開原界內。共地一千六百五十晌一畝四分正白旗在

盛京興京開原遼陽界內。共地三千四百二十七晌一畝一分。

上三旗包衣佐領下園丁地畝在

盛京開原遼陽界內。共二萬二千二百四十六晌四畝。

盛京禮部六品官所屬各項壯丁地在

盛京興京遼陽鐵嶺秀巖界內。共八千三百四十九晌五畝三分。

盛京工部五品官所屬壯丁地在

盛京遼陽牛莊秀巖因登界內。共九千三百六十六晌。六品官所屬壯丁地在

盛京興京開原遼陽界內。共三千一百五十晌四畝九分。製造庫匠役人等地在

盛京界內。共三百七十二晌。

盛京戶部倉官莊頭樓軍倉軍地。共六千八百五十一晌三畝四分。領催莊頭地。共四萬六千八百八十晌二十一畝六分。

盛京禮部莊頭壯丁地七百八十四晌一畝六分。

盛京兵部站丁地一千零四十五晌四畝八分。

盛京工部莊頭壯丁地一千二百七十六晌零三分。

興京界內。八旗所屬王貝勒貝子公大臣等地二萬零三十九晌二畝。官員兵丁閒散人等地九千六百八十一晌零五分。

撫順界內。右翼四旗所屬王貝勒貝子公大臣等地二萬一千六百四十七晌十七畝七分。官員兵丁閒散人等地一千二百五十三晌二畝六分。

鹻塲汪清二門官兵台丁地五千四百六十七晌二畝八分。

開原界內八旗莊屯地二千八百頃零七十九畝。
遼陽城界內八旗官員兵丁地一萬四千八百零九晌一畝。
鐵嶺界內左翼四旗莊屯地八千六百五十七頃四十四畝二分。
法庫邊門莊屯地六百七十八頃五十八畝。
威遠堡邊門莊屯地二百二十八頃八十七畝
英額邊門莊屯地一百二十六頃七十二畝一分。

鳳凰城八旗巴爾虎地一千九百四十八頃六十四畝。又正黃旗屯地共六十頃九畝。
靉河邊門分種地共二十四頃七十四畝四分
四屯地六十一頃五十九畝。
復州界內八旗分撥地二萬八千八百二十三晌二畝。
熊岳城界內八旗滿洲蒙古巴爾虎漢軍莊屯地二千八百八十三頃三十九畝。
金州界內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官員兵丁地三千三百四十一頃零四畝。水師營地二十六頃

十八畝。
山海關官員兵丁寡婦閒散人等在山海衛寧遠州界內共地一百三十三頃五十七畝七分零。又正白正紅鑲紅旗下閒散人等地共三頃六十七畝零。
秀巖界內八旗官員兵丁地二千一百二十一頃零二畝七分。
蓋州界內各旗官員兵丁地六千七百七十三晌。
牛莊界內八旗官員兵丁地四萬八千七百十

六晌四畝。
廣寧城所屬巨流河白旗堡小黑山閭陽驛張五大邊門等界內八旗官員兵丁閒散人等地共一萬五千一百九十四頃九十六畝二分。
錦州界內王貝勒貝子公宗室額駙官員莊頭閒散人等地共二千七百十七頃零七畝八分
八旗兵丁閒散人等地共一千五十四頃五十畝零四分。
義州界內八旗莊屯地五千四百七十一頃二十五畝。

清河邊門莊屯地五百三十四頃二十三畝。
九岡台邊門莊屯地二百三十二頃十八畝。
吉林烏喇界內官員兵丁開墾地鑲黃旗六千二百四十二晌正黃旗四千九百二十一晌正白旗四千四百三十五晌正紅旗四千二百十三晌鑲白旗四千八百零八晌鑲紅旗三千六百九十六晌正藍旗四千三百五十四晌鑲藍旗四千四百五十四晌木師營四千四百二十六晌又各莊頭開墾地共四千二百零一晌。
寧古塔界內官員兵丁開墾地鑲黃旗五千七

百八十四晌正黃旗三千三百九十五晌正白旗五千五百八十五晌正紅旗七千晌鑲白旗七千九百五十九晌鑲紅旗五千四百四十五晌正藍旗四千六百六十九晌鑲藍旗三千六百六十一晌又各莊頭開墾地共五千五百五十七晌。
渾春界內官員兵丁開墾地鑲黃旗一千九百五十三晌正黃旗一千六百五十九晌正白旗五千二百八十二晌。
三姓地方官員兵丁開墾地鑲黃旗一千九百十六晌正黃旗三千零二十五晌正白旗九百九十一晌正紅旗六千九百九十四晌
白都訥界內官員兵丁開墾地鑲黃旗一千九百四十三晌正黃旗一千二百二十八晌正白旗三千九百二十四晌正紅旗二千零九十二晌鑲白旗一千三百三十七晌鑲紅旗一千一百八十七晌正藍旗三千五百八十四晌鑲藍旗三千二百三十五晌又各莊頭開墾地共三百七十二晌。
阿爾楚喀界內官員兵丁開墾地鑲黃旗一千

九百十八晌正黃旗二千零五晌正白旗九百八十五晌。
右俱奉天來冊

以上八旗地畝

凡
上三旗及五旗王以下奉恩將軍以上採捕山[illegible]各有分界具載於後

凡
上三旗及各旗採捕人等按驗戶部執照移文奉
天將軍給與出邊信票採獲人參秤驗造冊報

部。

凡

內府圍獵人員所騎

內府馬匹餧養槽鍘鍘撒以及將軍衙門圍獵需

用鐵鎖木撒筐木鞭車輛等件。照來文造給。其

製帳房口袋。需用布疋棉線黃麻𦬣麻。於該部

移取。其木植動支錢糧製給。用過數目報部。

凡烏喇採捕處所。烹煎鱘鰉魚需用鍋杓笊籬

等物。本部辦買。布疋繩麻等物。於該部支取。其

蘆蓆官丁取辦。驛站牛車運送。用過錢糧。本部

報銷。

鑲黃旗人參山

黑車木　馬家　肥牛村　牛哈兒哈　色

欽　趙家　厄兒民河　哈爾民河岡　佟

家河　拉哈多布庫河　牙爾渣河

採捕山

波那活河　一而門　呼藍　馬哈拉

圍獵山

哈代上洞坿　威諱河　河爾法盒　加色

葉坑尼嶺　沂澂澋泥河　𡽲嶺　果羅河

一馬呼港　得弗河　交河

正黃旗人參山

木起　呼渾谷背山傍　曲呼羅東界　克

車木　尼牛村　土克善梅佛畢齊　五林

峯　尼兒民河　哈兒民河夾岡　佟家河

拉哈多布庫河　渾濟山　兒得畢山

採捕山

一而門　牙瀨港　尼黑五陵河

圍獵山

喀普赤藍　勒克得弗口　朱扯

正白旗人參山

呼雷　剛山嶺　東勝阿谷　濟爾歌把羅

打八拉岡　濟爾歌河　尾而喀什八羅

覺羅衛濟嶺　昂把釋楞　阿沙哈河　綿

灑尼毋皮里　阿什汗河　湖南谷　湖南

嶺　布魯張市　义欣谷　梭希納　鈕王

洞谷　布勒亨

採捕山

希爾哈河　阿克敦　上洞峯　木書河

圍獵山

沂澈潑泥河　科羅河　復潑泥河　古當
阿河岸　蒙古谷　大起　朱車袞

正紅旗人參山

牛哈兒哈　撒木湯阿　劉姑山嶺　五兒
烘鳴哈　阿巴鳴哈　木敦　古黑嶺背山
傍　汗處哈谷　西伯谷　五兒烘谷　阿
米大谷　阿米大牙嶺過

採捕山

撒侖一而門　五藍得弗　哈占你白葉

圍獵山

覺羅大陽阿　邊米牙呼　會肥一藍木黑
林　過而名岡　呼渾　肥得里　都什黑
梅黑河　勒扶峯　色黑羅達馬納　會肥

圍屯

鑲白旗人參山

劉姑山嶺　撒木湯阿　張而都科八羅
歡他　呼勒英厄　剛山嶺　色珍大霸庫
扎兒大庫河　烏林布占　三通嶺　多布
庫羅門　渾濟木敦

採捕山

阿呼峯　撒侖

圍獵山

喀普赤藍　木單焉泰　上凋峯　色勒五
魯庫　江都庫峯　火托峯　渾濟你什哈
河

鑲紅旗人參山

加海　撒木占河　沂澈東五　札木必汗
札木他頓　紐木舜　五什欣阿普大力
五兒烘阿普大力　白母白力　撒哈連
昂八烏而呼　納孟厄　阿沙哈圖黑　厄

黑港　古黑嶺南山傍　瓦里呼　汗處撒
谷　昂把烏黑　昂把釋楞

採捕山

勒扶渡口　一八罕　依爾峯　朱祿峯
呼朱白葉

圍獵山　兩紅旗合給

覺羅大陽阿　邊米牙呼　會肥一藍木黑
林　過而名岡　呼渾　肥得里　都什黑
梅黑河　勒扶峯　色黑羅達馬納　羅大
羅火港

正藍旗人參山

東勝阿　加哈嶺　兀留喀什　札爾呼河

吉年申　書谷　五兒烘喝哈　昂巴噶哈

木敦家年占　滿他哈　鈕王洞谷　非牙

郎阿　阿什哈溫拉黑

採捕山

阿濟革牙哈　木克峯　阿木灘納參爾齊

昂巴牙哈

圍獵山

吉當阿河西岸　圖黑麥藍　一吞河　昂

把內伯　納親河　葉河　一藍木黑林

鑲藍旗人參山

札木必汗　札東阿　色欽　札庫木　尼

一扶峯　都稜　溫泉　札爾呼河　圖

法三

採捕山

牙瀨港　一吞木克　波吞波吞　酸瑪岡

圍獵山

書民烏力汗　馬打堪岡　色朱稜　駿瑪

兀色

右欽會典

以上採捕山場

奉天將軍所轄驛站

沙河站。壯丁八十七名。地一千五百五十五晌一百二十六畝。東光站。壯丁六十四名。地一千七百二十五晌一百二十一畝三分。寧遠驛。壯丁七十五名。地一十八百五十晌二百三十四畝七分。高橋驛。壯丁六十三名。地一千二百九十六晌二百零八畝。小陵河驛。壯丁四十六名。地四百九十五晌一百四十七畝一分。十三山

驛。壯丁九十一名。地三千三百五十二晌二百零八畝九分。廣寧驛。壯丁六十九名。地一千八百一十晌三百四十二畝八分。小黑山驛。壯丁四十三名。地三千七百一十七晌一百九十二畝七分。二道境驛。壯丁七十三名。地二千六百八十二晌二百九十三畝三分。白旗堡。壯丁八十七名。地二千七百六十二晌二百六十三畝九分。巨流河驛。壯丁五十二名。地一千一百三十二晌零五畝四分。舊邊驛。壯丁五十三名。地一千一百二十九晌一百一十九畝四分。

盛京驛壯丁三十八名。地九百二十八晌一百十畝九分。十里河驛壯丁二十四名。地五百二十八晌六十七畝。東京驛壯丁九名。地一百一十晌十五畝。狼子山驛壯丁二十二名。地四百七十一晌六十七畝。甜水站壯丁十九名。地四百六十九晌五十一畝。連山關驛壯丁二十名。地六百三十八晌九十五畝。通遠堡驛壯丁十九名。地三百四十七晌四十七畝。雪裏站壯丁三十一名。地四百九十九晌七十畝。鳳凰城驛壯丁二十二名。地四百五十九晌四十六畝。高麗堡驛壯丁四十名。地三百零七晌。易路驛壯丁五十名。地五百三十二晌三畝八分。嚴千戶屯驛壯丁三十一名。地五百八十五晌六十五畝。法庫驛壯丁三十三名。地五百六十六晌。沙河湖驛壯丁二十三名。地一百九十晌五十畝一分。開原驛壯丁五十三名。地七百九十三晌五十七畝。鳴布喇村驛壯丁二十一名。地四百三十九晌二畝六分。木奇驛壯丁十八名。地四百零六晌十八畝。

右奉天來冊

黑龍江將軍所轄驛站

茂欣逖素等處十驛。於各驛十里內驛夫種地。共三千零六十八晌。墨爾根村等處十驛。於各驛十里內驛夫種地。共四千零三十晌

右黑龍江來冊

寧古塔將軍所轄臺站

巴吉俄佛洛邊門七臺種地共二千四百零六晌。一統邊門六臺種地共一千四百五十六晌。河爾素邊門八臺種地共九百三十晌。布爾圖庫蘇巴爾漢邊門七臺種地共一千二百八十九晌。呪喇站。蘇通站。一面門站。稠烟站。一巴旦站。阿爾坦厄墨爾站。黑爾素站。夜河站。蒙古河洛站。共九處種地七千九百六十晌。金周俄佛洛站。書爾站。法他哈站。登格爾哲庫站。蒙古站。討來詔站。孫扎波站。蒿子站。舍力站。北都訥站。尼和木站。拉法站。推吞站。俄莫和索洛站。畢爾漢必拉站。沙蘭站。寧古塔站。共十七處種地一萬零六百四十三晌。

右寧古塔來冊

以上臺站地畝

直省駐防土田 駐防官員地畝

凡撥給駐防直省官員兵丁田土

直隸保定府駐防。城守尉一員。防守禦四員。驍騎校四員。筆帖式二員。領催四十名。披甲四百六十名。弓鐵匠四名。內給地官六員。共地六頃一十畝。撥什庫披甲弓匠一百三十七名。閒散寡婦九名。共地一百二十六頃五十畝。撥回京城兵丁已故者一百二十四名。共地一百一十六頃二十二畝。

滄州駐防城守尉。隨衙門五壯丁地。在王家莊。

正白旗滿洲旗分章京。隨衙門一壯丁地。在孟家莊。蒙古旗分章京。隨衙門二壯丁地。在孟家莊。又本身十六壯丁地。在孟村等四莊。鑲白旗滿洲旗分章京。隨衙門六壯丁地。在王御史莊。蒙古旗分章京。隨衙門一壯丁地。在齊家莊。正白旗滿洲領催披甲閒散人等共九十七壯丁地。在孟村程家林孟家莊穆家莊等處。蒙古領催披甲等共八十一壯丁地。在孟村程家林新店趙官屯王家寨西莊曹家莊朱家莊等處。鑲白旗滿洲領催披甲等共一百零八壯丁地零二十畝。在程家林許村新店王家莊穆家莊孟村三十五里鋪白楊橋李三橋新莊等處。蒙古領催披甲閒散人等共六十壯丁地零十八畝在新店捷地稍村程家林高家莊孟村齊家莊秋家莊鹽西莊等處。

右本處來冊

康熙元年滄州駐防退出南皮縣地六十六畝六分零。

右本縣來冊

雄縣駐防鑲紅旗披甲地共三頃六十畝。鑲藍

旗披甲地共一頃八十畝。蒙古披甲地共二頃七十畝。

康熙四十五年撥給駐防章京地六十八畝。又七十四畝。

右本駐防來冊

宣化府萬全縣市口駐防。康熙二十三年撥給地六頃八十二畝五分。順治四年至康熙四十八年退出地共八頃六十四畝。

右本府來冊

山海關駐防。順治二年。初設拖沙喇哈番品級

章京四員每員俸米地五十晌筆帖式二員每員俸米地四十晌甲兵四十六名每名口糧地十晌康熙十四年添設城守尉一員俸米地八十晌八旗佐領八員俸米地照前章京驍騎校八員俸米地同筆帖式筆帖式三員俸米地照前甲兵八百名口糧地照前二十年撤去甲兵四百名官員照舊俸米地口糧地每員每名俱照舊二十一年奉

旨盛京山海關等處官員年老病故之寡婦孤兒仍在原任處居住給原官房屋地土二十七年改城守尉為總管除總管筆帖式存留甲兵六十六名外其餘官員甲兵俱撤在

盛京沿邊驛防從京補授地沙喇哈番品級章京八員添甲兵九十四名共一百六十名其俸米地口糧地俱照前

右本駐防來冊

康熙三十一年撥給駐防總管撫寧縣地三頃八十四畝在高見莊

右本縣來冊

康熙三十四年添設驍騎校八員甲兵四十名

共甲兵二百名俸米地口糧地俱照前三十五年敦住據總管車爾布赫吉轉咨該部遵

旨議准引冷口喜峯口駐防甲兵例山海關駐防甲兵照例每年每名給米四十四斛共地畝交還自是年以後甲兵俱在山海關通判倉領米共各官員俸米地仍照前

喜峯口駐防守禦一員地十六頃六十七畝零章京二員共地十三頃五十九畝零筆帖式二員共地十一頃三十三畝零共官員地四十一頃五十九畝零八旗披甲地共四十四頃零十畝鑲白鑲紅正藍三旗下開散地共十五頃七十一畝零

雍正十一年將鐵門關外餘地并圈地續撥給鑲黃旗披甲地十五頃十畝三分零在大屯正黃旗披甲地十五頃十畝三分零在前峪崖正白旗披甲地十五頃十畝三分零在碾子峪正紅旗披甲地十五頃十畝三分零在大屯鑲白旗披甲地十三頃九十四畝一分零在後峪兒崖鑲紅旗披甲地十三頃九十四畝一分零在綢戶溝正藍旗披甲地十三頃九十四畝一分

零在磯子峪鑲藍旗披甲地十三項九十四畝一分零在禾子溝

獨石口駐防康熙三十二年撥宣化府地給正紅旗領催披甲共一項五十畝在樣田堡鑲黃旗披甲地共二項八十五畝在樣田堡正白旗撥什庫披甲地共五項三十六畝在破堡子張家窑鎮安樣墩等處鑲白旗披甲地共一項五十八畝五分在青泉堡鑲紅旗披甲地二項六十四畝在鎮安樣墩正藍旗披甲地六十畝在樣田堡鑲藍旗披甲地共六項三十一畝在樣田堡赤城破堡子張家窑興仁堡等處

右係本駐防來冊

康熙三十二年獨石口駐防交存赤城縣地二項二十畝在樣田堡破堡子地方

右本縣來冊

千家店駐防康熙三十二年赤城縣撥給正白鑲紅兩旗下披甲地共四項在樣田堡鎮安堡

右本縣來冊

康熙五十年六月延慶州撥給章京一員地三項兵丁四十名共地二十四項俱鑲黃旗各佐領家人莊頭地

雍正七年閏四月自獨石口續添給千家店章京一員十一年撥給延慶州地三項

右本駐防來冊

古北口駐防防守尉開墾地四項八十八畝一分章京開墾地五項十二畝七分筆帖式開墾地二項零四十二畝二分鑲黃旗披甲開墾地共六項零一畝二分正黃旗領催披甲開墾地共四項九十六畝七分正白旗領催披甲閑散開墾地共十項零十一畝四分正紅旗領催披

甲并護軍前鋒開墾地共十項零三十一畝一分鑲白旗領催披甲閑散開墾地共二十四項二十六畝六分鑲紅旗領催披甲開墾地共三項八十六畝七分正藍旗領催披甲開墾地共九項七十五畝三分鑲藍旗領催披甲開墾地共二項四十七畝六分

右衛駐防雍正二年七月賞給察哈爾地鑲黃旗滿洲官十六員兵丁一百九十一名鐵匠十名共賞地一百九十五項六十一畝六分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正黃旗滿洲官十

八員兵丁一百九十九名鐵匠十名共賞地二百四頃六十三畝一分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正白旗滿洲官十七員兵丁一百八十六名鐵匠十名共賞地一百九十二頃一畝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正紅旗滿洲官十六員兵丁一百八十五名鐵匠十名共賞地一百九十頃二十畝八分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鑲白旗滿洲官十八員兵丁九十三名鐵匠十名共賞地一百九十九頃二十二畝二分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鑲

紅旗滿洲官十八員兵丁一百九十八名鐵匠十名共賞地二百三頃七十二畝九分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正藍旗滿洲官十九員兵丁一百七十九名鐵匠十名共賞地一百八十七頃五十畝三分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鑲藍旗滿洲官十七員兵丁一百九十一名鐵匠十名共賞地一百九十六頃五十一畝八分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東翼蒙古官二十九員兵丁二百五十八名鐵匠十六名共賞地二百七十三頃十四畝二分零

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西翼蒙古官二十六員兵丁二百二十四名鐵匠十名共賞地二百三十九頃七十八畝八分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東翼漢軍官十六員兵丁三十三名共賞地四百九十四頃十九畝一分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西翼漢軍官十三員兵丁四百六十七名共賞地四百三十二頃七十畝零每員名分得地九十畝一分零

右本駐防冊

黑龍江駐防乞察哈兒八旗官兵水手拜唐阿

官種地二千五百晌兵種地三萬五千晌東至呼育爾八十里南至烏爾努爾一百里西至哈木巴代七十里北至額爾黑達七十里本城官兵水手拜唐阿官種地一千三百七十五晌兵種地一萬八千九十九晌東至科林呼爾哈五十里南至拖里哈達六十五里西至多爾莫二十八里北至薩哈連五十里墨爾根和屯官兵水手拜唐阿官種地一千七百六十晌兵種地二萬九千三十三晌東至顯克得勒二十五里南至哈力雅圖四十五里西至葉赫得三十五

里北至烏黑特二十里布特海副都統駐防納爾吉村地方官種地三千一百六十六晌布特海人丁種地三萬一千七百七十晌東至得敦一百八十八里南至梅勒參二百九十里西至哈代奘四百三十里北至薩媽黑爾二百二十里

雍正六年管侍衛內大臣公富爾丹題准乞察哈兒兵丁水手拜唐阿在城南克爾肯爾恒費發爾等處種官地二千晌黑龍江城兵丁水手在城南種官地一千五百晌布特海索倫打虎兒在那爾吉村東埘爾得羅洛庫等處種官地二千晌

右本駐防來冊

山西太原府駐防正藍鑲藍二旗滿洲官六員蒙古官二員共地五千四百四十畝隨衙門菜園地五十晌正藍旗滿洲兵丁地九千四百五十畝鑲藍旗滿洲兵丁地一萬二千四百二十畝正藍旗蒙古兵丁地八千六百四十畝鑲藍旗蒙古兵丁地三千畝

雍正六年正月駐防城守尉一員陞任右衛副都統退交本縣三十五壯丁地新任城守尉一員撥給京城兌換三十四壯丁地

七年正月撥給筆帖式一員從京城兌換地八頃二十畝

八年二月革退筆帖式一員退交本縣二十壯丁地十月撥給筆帖式一員從京城兌換地六十三畝

十三年二月撥給防禦一員從京城兌換五壯丁地

山東濟南府德州駐防鑲黃正黃二旗滿洲蒙古官十一員共地七百五十畝兵丁五百名匠役四名共地二萬五千五百六十畝

陝西西安駐防順治二年八月撥給園地鎮守西安將軍地二十五晌在長安縣羅家寨及西城內菜園子地方左翼滿洲副都統地二十晌在咸寧縣景龍池地方右翼滿洲副都統地二十晌在咸寧縣八里村正黃旗滿洲協領地十五晌在咸寧縣龍渠堡佐領五員共地三十晌在咸寧縣景龍池龍渠堡正紅旗滿洲協領地十晌在咸寧縣小鴈塔地方佐領五員共地二

十五晌在長安縣塔坡里野狐塚咸寧縣小鴈塔等處鑲紅旗滿洲協領地十晌在咸寧縣大鴈塔地方佐領五員共地二十五晌在咸寧縣大鴈塔木河村曾家村及長安縣野狐塚等處鑲藍旗滿洲協領地二十晌在咸寧縣景龍池地方佐領五員共地二十五晌在咸寧縣景龍池地方正黃旗蒙古佐領二員共地十五晌在咸寧縣景龍池地方正紅旗蒙古佐領二員共地十晌在長安縣野狐塚地方鑲紅旗蒙古佐領二員共地十晌在咸寧縣大鴈塔八里村鑲藍旗蒙古佐領二員共地十晌在咸寧縣景龍池地方

陝西寧夏駐防雍正三年撥給滿洲官兵地共二千六百畝除東門外演武廳基地一百三十五畝關帝廟香火地九十九畝外將軍地一頃一十一畝兩翼副都統地共二頃零九畝協領六員共地一頃八十畝佐領二十四員共地三頃六十畝防禦二十六員共地二頃六十畝驍騎校二十四員共地一頃二十畝筆帖式三員共地三十畝理事同知一員地十畝委署前鋒校十六員共地一十六畝委署驍騎校二十六員共地二十六畝將軍印房貼寫領催馬甲四名共地四畝每旗滿洲佐領二員蒙古佐領一員每佐領下分給馬步兵丁地三十畝三佐領下兵丁地共九十畝八旗二十四佐領下馬步兵丁地共七百二十畝

右俱本駐防來冊

按來冊原撥地二千六百畝除分撥各項地及演武廳廟基地外尚餘地三百二十畝俱係四面溝渠道路

以上駐防官兵地畝

土田志五

八旗井地

雍正三年正月。順天府固安縣設立圈頭村井地十七頃四十八畝九分零。林城村井地二十頃七十九畝一分零。劉家村井地十四頃二十四畝九分零。石家務井地十九頃六十六畝五分零。韃子營井地十一頃七十五畝三分零。固城村井地十四頃三十三畝零。六項共地九十八頃二十七畝九分零。

二月保定府新城縣設立宮井村井地。十頃七畝一分零。新立莊井地十七頃六十二畝四分零。二項共地二十七頃六十九畝五分零。

五年十一月保定府新城縣設立韓村營井地。六頃九十畝。

七年三月順天府霸州設立沙城村。圈子村。狄家莊。堂河村四處井地各十頃。又渠家莊補足固安縣井地一頃五十二畝。五項共地四十一頃五十二畝。

又順天府永清縣設立高家營村井地十頃。北孟村井地十五頃南台子村井地十頃。三項共地三十五頃。

右俱戶部來冊

以上八旗井地

守

陵人員地畝 八旗莊地附

看守

永陵關防屬下各旗人等及匠役掃院丁壯地。八十五頃三十九畝二分。在馬家和羅吳庫禮鳴山胡盤哈達等處。總管屬下八旗丁壯地四百四十

八頃六畝四分佐領屬下千丁地。二萬一千一百五十八晌零六分在奉天遼陽撫順因登巨流河界內。

看守

福陵關防屬下包衣八旗官員兵丁及掃院看園人等地。二百八十七頃八十三畝七分。在

盛京

興京界內總管屬下八旗人員並看官廳丁壯地。六百零三頃三十四畝在

盛京

興京開原等界內。佐領屬下壯丁地。一千一百三
十八項二十七畝六分。在奉天開原界內。
看守
昭陵關防屬下官員人等及掃院丁壯地。一千七百零
七項三十四畝七分。總管屬下八旗丁壯地。四
千五百五十七晌五畝。在奉天開原廣寧秀巖
牛莊界內。
右俱奉天來冊
康熙二十七年。遵化州撥給
昭西陵官兵等地。三項八十六畝。在石門鎮。
三十六年。給披甲人等地六畝。在北關老鴉莊。
右俱本州來冊

康熙二年題准。看守
孝陵內大臣給園地十五晌。
三年題准。看守
孝陵各官給園地不等。總管十二晌。翼長十晌。郎中六
晌。員外郎等五晌。
右俱會典
順治十八年。遵化州撥給
孝陵官兵等忠義衛地。三十三項三畝五分零。在西三

屯等莊。又給地四十三項七十六畝五分零。在
李官屯等莊。又給地十項十二畝四分零。在韋
家嶺等莊。又給地一項六十三畝。在西峯寺前。
又給州東寬屯地六項二十五畝五分。在下院
寺等莊。
康熙二年。給筆帖式地五十六畝。在租戶莊。
八年。給贊祀官地二項六十六畝。又五十四畝。
在租戶莊。
二十年。給鑲藍旗筆帖式東勝衛地。二十四畝。
在馬各莊。

三十一年。給披甲人等地八畝二分零。在上莊。
三十四年。給總管筆帖式地二十四畝。在桃園
莊。又飯上人地二十四畝。在租戶莊。
康熙四十八年。遵化州撥給
孝東陵郎中地十二畝。
五十八年。給鑲黃旗官兵地四十四畝。正黃旗
官兵地四十三畝八分零。正白旗官兵地四十
四畝。正紅旗官兵地四十三畝九分零。鑲白旗
官兵地四十四畝。鑲紅旗官兵地四十四畝。正
藍旗官兵地四十四畝。鑲藍旗官兵地四十三

畝九分零。又給各旗護軍地十八畝。

五十九年。給茶上飯上人等地四十畝。又給筆帖式等地十六畝。又給拜唐阿等地六十六畝。又給拜唐阿等地三十四畝。又給關防郎中等地十二畝。

雍正元年。給員外郎鳴贊等地一頃一十六畝。

二年。給新設內管領地二畝。又給護軍地十六畝。

景陵護軍等地十畝。

雍正元年。遵化州撥給

二年。又給員外郎等地十畝。又給侍衛等地一頃。又給護軍等地十畝。又給關防郎中等地十二畝。又給員外郎等地十二畝。又給茶上人等地十六畝。又給飯上人等地十二畝。又給官兵等地十二畝。

五年。給飯上人地八畝。

康熙二十年。遵化州原撥給護守

孝誠仁皇后

孝昭仁皇后陵寢官兵等地。十八頃六十六畝。在平安城。又四頃五十畝。在龍虎峪。又屯地一頃二畝。在小喜峯口。又七頃二十畝。在堡子店。又十八頃六十六畝。在念莊等處。

二十二年。給披甲人等地十二畝。在小廠。

二十九年。給員外郎等地四畝四分。又一畝六分。在堡子店。

右俱本州本冊

以上守

陵人員地畝

八旗塋地附

順治十年。

詔八旗貧無葬地者。每旗撥給墳塋地五十晌。

康熙十二年。題准。凡欲往

盛京領地設莊護墳者。若將分內壯丁地退出。准撥熟地。不願退出者。以荒地撥給。

十七年。議准。八旗府佐領。每一佐領給墳塋地六晌。滿洲蒙古每佐領給墳地三晌。漢軍每佐領給墳地一晌半。

右俱會典

康熙十七年。

諭大學士等。前命爾等清查地畝。以給出征死亡兵丁。

必平原高燥之處方可。若地勢卑濕不堪爲塋。雖撥給何所用之。又須令與道途相近。若去道遠。則家貧難以趨赴矣。至於官員職卑小民貧乏者。皆資地畝爲生。若取伊等之地撥給兵丁。又致彼失業。可查內務府所管地畝。及諸王大臣地畝。詳加丈量。有溢於正額者。分給兵丁。以副朕恤下至意。尋大學士等議。滿洲蒙古及包衣。每佐領給地十五畝。漢軍另戶兵少。每佐領給地七畝半。清查內務府及王以下大臣等園地溢額者撥給。
詔從之。

右聖祖實錄

康熙十八年二月。
諭內務府。近聞從前所賜包衣佐領及渾託和人等葬地。今已無餘。此等窮寒之人。在日辛勤供役。沒無葬身之處。甚爲可憫。著於戶部查交爾衙門田地內酌量撥給。特諭。

右聖祖御製文集

康熙二十三年四月。撥給陝西西安駐防八旗兵丁塋地。鑲黃旗滿洲地十二畝六分零。在咸寧縣北關菜園地方。漢軍地八畝零。在咸寧縣城東南。正黃旗滿洲地十二畝六分零。在咸寧縣城北菜園地方。漢軍地八畝零。在長安縣南火巷。正白旗滿洲地十三畝一分零。在咸寧縣仁頭院地方。漢軍地八畝八分零。在咸寧長安兩縣南城濠邊。鑲白旗滿洲地十三畝一分零。在咸寧縣仁頭院地方。漢軍地八畝零在咸寧縣城南。正紅旗滿洲地十二畝六分零。在長安縣海家村。漢軍地八畝六分。亦在海家村。鑲紅旗滿洲地十二畝六分零。在長安縣解家村。漢軍地八畝六分零。在長安縣海家村。正藍旗滿

洲地十三畝零。在長安縣西南城濠邊。漢軍地八畝零。在咸寧縣南城濠邊。鑲藍旗滿洲地十二畝六分零。在長安縣楊家村。漢軍地八畝八分零。在長安縣南城濠邊。

右本駐防來冊

八旗牧厰草場 盛京牧厰草場 奉天牧厰草場 駐防牧厰草場

順治二年題准。
御用馬館。王貝勒貝子等馬館。俱按各該旗地方牧養。
又題准。天師庵草厰。設場尉筆帖式及書役甲

兵巡守。
又題准近京廢地。俱令撥給壯丁墾種。如撥給有餘。方准爲牧馬廠。
六年題准。順義清河潮縣沙河盧溝橋五處荒地二萬四千四百七十四晌。通州河沙河清河盧溝橋兩岸各長五里。濶三里。俱令丈作馬廠。
又定。嗣後棄地爲馬廠永行停止。如沙地不堪耕種者。仍留牧馬。
十一年題准。給親王牧廠方八里。郡王牧廠方四里。

十二年覆准。親王牧廠方二里。郡王牧廠方一里。額外多占者。查出撥給新壯丁。
康熙元年題准。天師庵草場。歸併崇文門部員管理。其原設官役甲兵俱裁。
十二年題准。太僕寺牧馬場。向係戶部撥給八旗官人看守。今
內府並諸王貝勒等馬匹。就馬場內餘丁選補看守。如無可選者。仍行令戶部撥給。
鑲黃旗牧馬廠地。坐落武淸寶坻。東自唐畦西至陳琳莊。七十里。南自張家莊。北至上馬臺。九十里。
正黃旗牧馬廠地。坐落天津州。西北自俞家莊東北至小稍子口。三十五里。西南自孫家莊東南至秋家莊。四十七里。
正白旗牧馬廠地。坐落天津州。東自好字沽西至白家莊。四十二里。南自城兒上。北至淸溝。六十五里。
正紅旗牧馬廠地。坐落霸山。二百五十晌。盧溝橋西高陵。四百六十晌。
鑲白旗牧馬廠地。坐落通州。四百一十四晌。

鑲紅旗牧馬廠地。坐落順義縣天主馬房村。五百八十八晌。盧溝橋西。八十晌。
正藍旗牧馬廠地。坐落豐臺王蘭等莊。東西三十里。南北五十里。
鑲藍旗牧馬廠地。坐落草橋十里。廊房八里。
右俱會典
以上畿輔牧廠草場。
順治五年奏准。奉天中前所前屯衛中後所。三處地畝。令八旗均分爲馬場。自東迤西。先給兩黃旗。次兩白旗。次兩紅旗。次兩藍旗。

康熙二年題准錦縣馬廠地仍留備用牧馬不許民開墾

右俱會典

興京牧廠草場地三千八百十晌零九分

撫順界內右翼四旗牧廠草場地九百七十晌五畝一分

開原八旗兵丁等牧廠自城外遼河東西至朔羅阿林止

遼陽城所屬八旗牧廠四處在沙溝子船城單家莊小網戶屯

哈達霍羅牧廠自開原城東壘爾根村起至商家臺止

復州界內八旗牧廠地一萬九千四百三十六晌

熊岳城界內八旗滿洲蒙古巴里虎漢軍牧廠地二百七十五頃九十畝

金州界內牧廠地七十四頃五十八畝

秀巖界內八旗官員兵丁牧廠地三百七十頃二十畝二分

牛莊所屬新倍河馬廠一處

寧古塔界內右翼四旗牧廠在城西北四十五里外阿都和洛北拉哈米河口往南至厄木海蘭長五十二里東自色勒木哈連崇阿往西至恩格木阿林寬三十五里右翼四旗牧廠在城南五十里外自窩楞河茶庫拉法蘭北木敦東阿爾哈河口往西至烏爾虎和洛木敦長四十九里自茶庫拉法蘭北木敦往南至蛟梅佛恒寬十八里

渾春界內鑲黃正黃正白三旗牧廠在渾春村南九十里綽庫北自奇他帕他阿林往南至朱

黑俄莫長二十里綽庫東自海岸往西至達爾吉阿林山寬十八里

三姓地方鑲黃正黃正白正紅四旗牧廠在城東南四十三里自海蘭俄莫北至翁肯河南烏魯林河長三十四里東南自達庫蘭阿林往西至你爾格墨阿林山寬二十六里

阿爾楚哈界內鑲黃正黃正白三旗牧廠在城北七十里自德克秦東至阿爾楚哈河口長二十里德克秦西至羅進蘇蘇長五十里自德克秦北至松阿里江岸寬五里德克秦往南寬五

里。

吉林烏喇界內鑲黃旗。自卧必拉河北東至雅通阿必拉河十里。西至扎棍必拉河五里。北至馬哈拉阿林山四十里。正黃旗。自依拉秦河至扎棍和吞長十二里。自扎棍必拉河至卧爾渾寬十三里。正白旗。自恩皮溝源。至馬哈爾岡山長三十里。自恩皮溝至某哈連布占。寬十五里。鑲白旗。自雅通阿必拉河至扎棍必拉河。長二十里。自雅通阿必拉河至馬哈爾吞阿林山寬十五里。正紅旗。自刷煙必拉河口南至大路長三十里。自沙倫河至刷煙必拉河。寬二十里。鑲紅旗。自卧爾渾必拉河至沙倫必拉河。長二十五里。自對鶯厄至波諾和必拉河口寬二十里。正藍旗。自阿克敦霍洛昂噶至扎棍必拉河。長二十五里。自依拉秦必拉河口。至雅通阿必拉河。寬十五里。鑲藍旗。自波諾和必拉河口。至依爾門必拉河。長三十里。東至扎棍必拉河。寬二十里。

白都納牧地。在拉哈傅和舍庫地方。長一百四十里寬三十里。

右俱奉天來冊

以上奉天牧厰草塲

康熙三十年覆准。德州駐防官兵。向在滄州牧放。因越省不便。將霑化縣邵家莊所有荒地。令作馬厰。其應徵地畝銀兩。准其豁除。

三十九年題准。天津等十二州縣衛所牧馬厰地。派都統等會同直撫查明。東翼四旗丈出餘地一萬二百六十一頃零。西翼四旗丈出餘地一十八萬八千四百六十二畝。交與地方官招民墾種。照開荒之例起科。

雍正二年議准。八旗存留馬厰。并馬厰餘地。派旗下大臣一員。帶領該部賢能官二員。每旗賢能官一員。令直撫於守巡二道內派一員。公同查明。其有可以墾種者。交與地方官招民墾種。其不堪耕種之處。仍交八旗作為馬厰。

五年

諭。禮部並無飯食銀兩。郭家莊天竺村兩處厰地。著賞給禮部。共地一百八十一頃零。

右俱會典

四川滿城駐防馬厰地。共六千二百八十六弓。

坐落沙河鋪。南至大碾趙園頁爲界。西至玉祥
山山領爲界。東北以大路爲界。
右本駐防來冊
以上駐防牧厰草場
土田教令
國初定窪下地種稻高粱稗子蘇麻。高阜處種粟
穀。
順治元年題准。
盛京地方。令照舊織布。仍留養蠶屯十處。
又定。駐防錦州等城。漢軍每壯丁五名。撥給牛
一隻。以備耕種。
又定莊屯棉花發民間紡績。入八分宗室各派
匠役。令官員領催督課官屯人織布。
右俱會典
順治二年二月。戶部傳
諭管莊撥什庫等。使曉諭各處莊頭。凡民間什物。不許
擄掠。若採買芻糧。定於民間開市之日。若一人率領
同往。餘日毋得私行。其貿易價值。毋致短少。務須兩
得其平。倘有違令恣行者。即行處死。至各莊田土。尤
須勤力耕種。

七年正月。
諭戶部曰。年來八旗止憑踏看涝地給米。是以不勤農
務。嗣後踏看涝地。永行停止。自王以下。官員以上。准
給俸米一半。仍令勤修農務。秋則種麥耕地。春則運
糞播穀。務俾以時從事。
右世祖實錄
順治八年。
諭諸王。必俟農隙時方許放鷹。勿得玩違。以致蹂躪田
禾。
右會典
康熙三十年二月。
諭大學士伊桑阿阿蘭泰學士邁圖。西安南塔海傳繼
祖盛京官屯五十所。沿邊丁壯設爲屯二十五所。移
遷於烏喇。念此莊屯及沿邊丁壯。居住年久。已成聚
落。今遽令遷移。如此衆多人戶。生業蕩然。必致苦累。
仍留於盛京與遷移於烏喇。皆公家之屯。其爲納賦
則一也。朕意此莊屯應停其遷徙於烏喇兵丁。每歲
派三百名耕種。或一歲以烏喇之兵。一歲以捕牲之
人。輪年耕種。亦可以積穀矣。此事所關甚重。着學士
麻爾圖馳驛往盛京烏喇。令將軍副都統各部堂官

悉喻朕意伊等之意若何詳議回奏。

三十年十二月。

諭戶部。塞外淥穀甚屬要務故耕稼土田以廣積貯為至切也。達爾湖之地其田以內府莊屯之人耕之可令總管內務府。於各莊屯內遣其丁壯其穀種耒耜及諸田器耕牛。皆令預備於三旗內府官員新滿洲護軍披甲之中熟諳農事者擇而遣之呼爾湖之地其田以八旗諸王莊屯之丁壯耕之。其穀種耒耜及諸田器耕牛咸令預備然諳農事人員擇而遣之墾闢耕種之時稷與大麥油麥春麥四種穀皆可藝植。

稷宜多種春麥宜少種。遣往耕田之人田既耕種畢。則酌留耘田之人其餘人遣還。穀既熟則所留耘田之人可以收穫此農人所食之米於古北口所貯米石中計口而投之西拉木倫之地其耕田悉照原議。遣盛京人員前往俟農畢收成之後視豐收地方其治田人員該部議敘爾等其議以聞。

諭內閣。達爾湖呼爾湖西拉木倫地方耕田所需之牛。着停其捐助於每處遣戶部司官一員帶庫銀照數購買以給與之。

三十三年正月。

諭內閣。黑龍江墨爾根波爾得之地官員兵丁與索倫打虎兒之人助其耕種亦有年矣若仍前相助力作。其官員兵丁及索倫打虎兒之人皆致勞苦此數年來所種之穀倘足以備用則集衆力以耕作可以停止。若將軍薩布素詳議具奏遣兵部筆帖式一人往。

右聖祖御製文集

土田蠲卹　蠲賑銀米　優免徭役

順治二年題准。八旗澇地每晌給米一石。

又題准邊外八旗蒙古地畝被災按飢民名口折給米銀許沿邊糴米毋令進邊。

又題准遊牧地方被災人戶每名月給米一斗。

在張家口者給米古北口者給銀。

又題准王貝勒貝子公等府內人役澇地賑米照例支給其投充人帶來地不准給。

右俱會典

順治二年六月免近畿二百里內已圈地上二年分額賦三分之二。

順治六年定八旗每歲倚恃賑給不務農桑嗣後停其賙助如遇歲荒王以下有俸官員以上

右世祖實錄

每歲照俸米倍給
十年題准八旗貧人滿洲蒙古每佐領下給布六十疋棉花六百觔米一百石漢軍每佐領下給布三十疋棉花三百觔米五十石
十一年覆准八旗澇地令即賑給到通漕米滿洲蒙古每佐領下給倉米二百石漢軍每佐領下給倉米一百石不論有無俸糧該旗員酌量散給
又覆准看守南苑海戶災地每晌給米一斛
十二年

詔八旗災地官員以上停其勘驗甲兵以下勘驗得實仍行賑賜
十三年題准滿洲蒙古每佐領給米三百石漢軍每佐領給米一百石着該佐領領催親驗貧戶給發其官員家人披甲者不准給
又題准八旗被災地畝每晌給米一斛
十四年
諭發內帑銀十萬兩分給八旗兵丁及賑濟畿輔飢民
十八年覆准八旗旱澇地畝遣各部侍郎以下該旗副都統以上大臣率戶部司官筆帖式至被災地方該佐領領催指明勘驗若造冊舛漏責在部員筆帖式冒指地畝責在領催其災傷輕重地勢高下不詳加踏勘責在差往大臣事發照例查議

右俱會典

順治十八年三月
諭戶部八旗水淹田地每田二晌給米一斛近聞食用不敷殊堪憫念若每田一晌給米一斛應給之米候糧船抵通即於船上支給不必等候入倉既省搬運腳價之費又杜倉中摻和糠秕且船隻早得回空其

支兌時該管官務嚴加稽察不得疎忽滋弊擾害船丁

右世祖實錄

康熙元年覆准八旗被水災地每晌給米二斛蝗蝻災地每晌一斛

右會典

康熙二年十月給八旗被水淹沒地方米二百五十八萬石

右聖祖實錄

康熙三年覆准賑給八旗災地米京通各倉挨

給駐防在外者。行文該地方官支給

四年定。八旗遇災地畝。停遣都統等勘驗。止令驍騎校領催等詳勘保結。送部具題。

六年題准。各旗報災。不得過七月二十日。

七年題准。各旗災地。遠近不一。難以徧驗。准寬至八月初十日。逾期不准。

九年題准。八旗災地。各該佐領具結報都統。差旗員查勘。赴部呈告。部委官員驗實具題。

十一年覆准。八旗旱災地。每晌給米二斛。本折各半。其折色照時價支給。

十八年定。各旗壯丁。差徭糧草布疋。永停輸納。

右俱會典

康熙二十四年四月。大學士會同戶部遵旨議覆。直隸順永保河等處圈撥地方。應徵康熙二十一年地丁錢糧。已經奉詔蠲免。所有直隸八府。康熙二十三年未完地丁錢糧應盡豁除。其順永保河未經圈撥地方。及真順廣大等處。康熙二十四年地丁各項正賦。俱免三分之一。

二十八年大學士等會議。今歲亢旱。奉特旨軫念八旗護軍兵丁。已增與一倍錢糧。伊等莊屯人口。足以養贍。應將護軍兵丁莊屯人口不議外。或窮寡婦及屯居倚田爲生者。又或家無披甲人。止食一鐵匠之糧。此等窮人。應察明酌量賜恤。奉旨。兵丁雖已增添錢糧。其窮困之人。現在家口。尚不能養。何能養及屯莊人口。可將此等人察明再議。

右俱聖祖實錄

康熙二十八年九月。

諭戶部。今歲畿內亢暘。田畝鮮穫。朕所深悉。被災人民。

已加恩蠲賑。八旗田莊。俱在畿輔近地。同罹災傷。滿洲蒙古漢軍甲兵。皆須養馬。原資禾稼以供飼秣。今穀既不登。芻豆必致湧貴。雖給有月餉銀米。可以贍育家口。貧乏之兵丁。經營草料。恐滋困累。朕殊用軫念。著詳察實係窮兵無力養馬者。開列名數送部。自本年十月起。至來年秋成時止。其馬匹所需錢糧。應加給賜。以昭朕一體愛恤兵民之意。作何恩給。爾部確議具奏。特諭。

右聖祖御製文集

康熙二十八年十月。戶部議覆

盛京遼陽
興京屯莊。所種田地因亢旱及霜隕米穀不收應
免其納租稿否
盛京戶部詳計所需米穀發銀採買賑濟。奉
旨盛京地方今年亢旱米糧不收閒兵丁現在買米而
食朕心深切軫念其令戶部侍郎阿山乘驛速往與
盛京各部大臣公同察明量其度歲所需。令內務府
官往取莊上所有米糧散給。俾得均霑實惠。
二十九年二月。戶部遵
諭議奏八旗不能贍養之莊屯人口及窮官護軍撥什

庫兵等之莊屯人口。共二萬二千四百二十八
人每人給米一石至於孑身寡婦退甲護軍撥
什庫及無馬甲止給一兩錢糧者其家口莊屯
人口共六萬三千七百一十九人每人亦給米
一石得
旨此等人口俱應給米糧可令速給之
聖祖實錄 右俱
康熙二十九年九月。
諭戶部。盛京兵丁全恃南畝耕穫及月給糧餉以爲資
生之計昨歲盛京禾稼不登貧困兵丁艱於粒食。
以所有屯糧須發賑救頃值軍興遣一等侍衛齊蘭
布往調盛京兵丁隨發諭旨令無馬匹者給以官廐
馬匹無行糧者給以莊屯糧米而官兵因踴躍趨往。
倉卒之際置辦一切軍裝遂支領明年二月分應給
俸餉又預支五箇月錢糧刻期進發比厄魯特噶爾
丹敗遁盛京官兵雖未接戰而奮勇敵愾深可嘉悅。
今若將預支俸餉復行抵扣則窮乏兵丁必致生計
艱窘朕心殊切憫惻所預給明年二月分應給俸餉
及增給五箇月錢糧着免抵扣仍照常支給俸餉以
示朕愛養將士軫恤疾苦至意爾部即遵諭行特諭

三十三年七月。
諭戶部。盛京等處去歲禾稼不登粒食艱窘聞今年收
穫亦未豐稔米穀仍貴價值日漸翔湧則兵民生
計恐致匱乏盛京等處地方關係緊要朕心時切軫
念宜預加籌畫作何恩給俾各資生着遣部院堂上
官一員前往自甲兵以及匠役當差人等有力不能
餬口者將人戶數目察明造冊具奏爾部即遵諭行
特諭。
三十四年五月。
諭大學士伊桑阿侍郎朱都納學士朱柱戶部郎中鄂

奇日副都統齊蘭布等。自盛京還奏。言今歲盛京亢旱。麥禾不成。米價翔貴。雖市有鬻粟。而窮民力不能糴。遂致重困。夫盛京者根本之地。令朱都納宋柱鄂奇等。馳驛迅往。會同盛京將軍副都統諸臣。詳察果窮乏者。於去歲海運米二萬石中。動支一萬石。計會散給。令可食至秋成。此一萬石散給而有餘者。平價糶之。若此則兵民均有利益。又諸地有告糧乏者。遣城守尉部員之賢能者。併散給以賑之。如一萬石不足散給。發糶速具題請旨。

八月。

諭戶部。盛京地方比歲荒歉。粒食艱難。朕心深切軫念。原欲躬親巡省詢問疾苦情形。徧敷恩澤。今雖停止東行。而所在貧窶兵丁。尚冀朕之臨幸。是宜仍加賑䘏。用俾資生。應作何加恩。爾部議奏。又盛京兵丁錢糧。兩季支領。兵丁於未支領之際。每致有稱貸逋負。嗣後著按月支給。至今歲秋禾。聞亦不甚豐茂。恐生計漸艱。困乏滋甚。自今冬以至來秋。應作何賑給。不致失所。共計需糧若干。著盛京將軍副都統會同盛京戶部侍郎查明。詳加籌畫具奏。爾部即遵諭行。特諭。

右俱聖祖御製文集

以上籌賑銀米

天聰四年七月戊子。

上與諸貝勒議。

太祖庶福金所生之子阿拜塔拜巴布泰巴布海賴慕布文弟之子吳達海塔津拜尹圖鞏阿岱舒爾赫哈木加族叔吳霸席庫撒哈席庫棟爾塔席庫叉姑母瑚雷與姨母之子栢爾肯卜頼吳把泰吳齊勒分岱席爾訥發庫文勒克舒子岳及顏布祿等。俱免徭役。

八年正月癸巳。先是

興祖直皇帝子六人是爲

六祖。其子孫有官職者免其徭役。無官職者不免。至是

上命分別優免之

長祖德世庫之裔吳山卓爾會德倍羅托禮卓班凱穆布薩岱察翰勞岱扎齊喀喇漢岱塔漢岱內亨鄂爾輝孫泰溫泰薩布充爾喀布山席翰席圖伊爾伊爾門喜福吳丹。除本身外。仍各免二丁。

二祖劉闡之裔塔哈布塔哈納特思禮塔爾布顏布格席賴薩璧翰科爾坤葉思護富喀公阿除本身

外。仍各免三丁。以朱滿無甲。除本身外。仍免二
丁。
三祖索長阿之裔。勞察布達禮泰格特鍾特阿克書提
赫佛爾赫碩爾哈來穆布蘇拉圖他爾圖克德
庫爾賽黃代。拜尹達禮等淡雍科穆成格郭科
岳科格特布泰布爾山。阿爾山邁圖巴漢昂阿
喇巴哈塔額進祜邁龍什。祿赫圖蘭倘祿外庫
碩里藍泰。喀喇盍特穆布岱。布爾哈。哈世眾富
喀碩塞錫爾門。格禮商鑑牛旺堅杜什薩穆哈
圖。喇塞郎邱索尼和尼。鄂岳要覺碩博會碩羅

碩里喀哈思祜安鈕邱蘭姚塔羅德格阿哈尼
堪碩塔顏諾鄂謨諾富克他喇金塔喇穆臣圖
陳達布篤禮鐸郎阿溫泰諸西伯圖克錫圖額
伯圖克布圖朱孔格塔他布。赫塞巴蘭色翰普
爾賁海蘭雅布蘭馬星阿鄂星阿薩哈爾察布
爾吉。阿爾海。巴布賴喀喇。班布羅碩提赫羅薩
乖達布克達庫阿度魯得奧哈花善貴和鐸瑙
得索得。奧班。奧喇納克春莽吉圖除本身外。仍
各免三丁。
景祖翼皇帝之裔。噶布喇。伊頼脫穆多理額爾德額塞

阿拉密阿塞阿濟類習賴脫特托葉穆濟穆成
格何特莽嘉噶思哈席漢除本身外。仍各免三
丁。以馬爾漢馬福塔二人無甲。除本身外。仍各
免二丁。
五祖包朗阿之裔。撒哈席庫機爾塔席庫吳覇席庫蘇
達喇吳習篇薩哈璉郭河齊蘇達喇之子穆成
格機爾塔席庫之子穆成格除本身外。仍各免
三丁。
六祖寶實之裔。馬克達屯布祿代尹杜。喀蒙愛阿爾布
鄂吉蚌愛羅托理除本身外仍各免三丁凡與

父同居者。止免本身。
八年春正月癸卯。衆漢官赴管戶部事貝勒德
格類前訴稱我等向蒙
聖恩。每一備禦免丁八名。止免其應輸官糧。其餘雜差。
仍與各牛彔下堡民三百十五丁。一例應付。竊
思我等本身照官例贍養新人。較民例更重。所
免八丁。復與民例一體當差。本身又任部務。所
有差徭從何措辦。徭役似覺重科。況生員外郎
尚有免丁。望
上垂憐。將所免八丁准照官例當差。餘丁與民同例。德

格類奏聞
上遣巴克什龍什希福察試差役重科之由奏稱所訴
皆虛惟前此貝婦女配給新人。衆皆一體出價
未經給還衆遂藉以爲詞耳。
上命將原價發還
諭管禮部事貝勒薩哈廉曰此輩昔忘却得遼東時所
受苦累而爲此訴言耳若不申諭使之豁然曉暢。則
此些少之費動爲口實矣於是薩哈廉奉
上命傳集衆官於內廷傳諭曰爾衆漢官。所訴差徭繁
重可謂直言無隱若非實不得已豈肯迫切陳訴然

朕意亦不可隱而不言當從公論之。朕意以爲爾等
苦累較前亦少休息矣初爾等俱分隸滿洲大臣所
有馬匹。爾等不得乘而滿洲官乘之所有牲畜爾等
不得用滿洲官強與價而買之。凡官員病故其妻子
皆給貝勒家爲奴。既爲滿官所屬雖有腴田不獲耕
種。終歲勤劬。米穀仍不足食每至鬻僕典衣以自給。
是以爾等潛通明國。書信往來幾蹈赤族之禍自楊
文明被訐事覺以來朕姑宥爾等之罪將爾等拔出
滿洲大臣之家另編爲固山從此爾等得乘所有之
馬。得用所畜之牲。妻子得免爲奴。擇腴地而耕之米

穀得以自給當不似從前之典衣鬻僕矣爾等以小
事來訴無不聽理所控雖虛亦不重處是皆朕格外
加恩甚於待滿洲者也。至於困苦之事間或有之然
試取滿洲之功與爾等較之果孰難孰易乎滿洲竭
力爲國有經百戰者有經四五十戰者爾等曾經幾
戰乎朕遇爾等稍有微勞即因而擢用加恩過於滿
洲若與滿洲一例較傷論功以爲陞遷則爾今之爲
總兵者未知尚居何職也爾漢官皆謂滿洲官員雖
嫻攻戰貪得苟安不知憂國急公我等戰功雖不及
滿洲而憂國急公則過之及覽爾等章奏豈皆憂國

急公者耶。爾等另編固山之時咸云拯我等於陷溺
之中不受滿洲大臣欺凌雖肝腦塗地不能仰荅上
恩於萬一今覽爾等所訴之詞何頓忘前言乎爾等
訴稱苦累甚於滿洲盡向熟諳差役者問之若以滿
洲相較輕則有之甚則未也古語有云有家者能養
賢則取國而國可得。有國者能養賢則取天下而天
下可得。此爾等所素知也是以朕及貝勒之家各量
所有均出之。以養
上天畀我之民。此即古聖人所謂養賢以及萬民之義
也今爾等所輸。不過大凌河數人贍養之資遂出怨

言何其言行不相顧耶朕謂爾等博知典故雖非聖賢必有通達事理者由今觀之殆不然矣使爾等果能達於事理必謂朕及貝勒倘散財無吝我等隨衆輸納豈爲苦耶他國之主皆歛民間財賦以供一已之用有餘方以養人我國賦稅朕與諸貝勒曾有所私用乎我國民力朕與諸貝勒曾有所私役乎取國賦而糜費於家役民力以修治其室不以國事爲念止圖一已便安爾等自當諫朕今朕爲國家朝夕憂勤荷

天眷佑殊方君長頭目接踵來歸猶恐不能招致故解

衣衣之推食食之然一切賞賚之需皆自八家均出何曾多取一物於爾等乎禮部亦有漢官試往問之八家每年出羊若干貂裘野獸酒米筵宴若干禮部官員豈不明告於爾乎至國中年歲偶歉八家即均出米粟賑濟貧民朕與諸貝勒又散給各固山滿洲蒙古漢人贍養之其新附之蒙古漢人瓦爾喀虎爾哈卦爾察以及舊滿洲漢人蒙古等凡貧窮者則又給與妻室奴僕莊田牛馬衣食贍養何可勝數此皆爾等所明知者爾等果憂國急公其間縱有愚昧無知自言其苦者爾等猶當勸諭之且熟計經費所需

數除於國之策以慰上懷乃慮不及此反因些少之費遂出怨言所謂急公過於滿洲者徒虛語也爾等付奏云一切當照官職功次而行之我國家土地未廣民力維艱若從明國之例按官給俸則勢有不能然蒙

天眷佑所獲財物原照官職功次加以賞賚所獲地土亦照官職功次給以壯丁從前分撥遼東人民時滿洲一等功臣占丁百名其餘俱照功以次給散如爾等照官職功次之言果出於誠心則滿漢官員之奴僕俱宜多寡相均乃爾漢官或有千丁者或有八九

百丁者餘亦不下百丁滿官曾有千丁者乎計功而論滿洲一品大臣應得千丁今自分撥人丁以來八九年間爾漢官人丁多有溢額者若謂新生幼稚耶何其長養之速若謂他國所獲耶爾漢官又未另行出征如許人丁從何增益爾等試思之非朕加恩爾等有爾適從能任爾等多得乎現今貝勒滿洲大臣以爾等私隱人丁孰不懷怨朕若不任爾等多得不念爾等若累豈不將滿洲漢官戶下人丁通行計算照官職功次再爲分撥乎倘如此分撥爾千丁者不議應得幾人也爾衆官在明國時所有人丁若干今

有若干。孰多孰寡。何不細思之。朕思我國雖貧。爾等如此亦足矣。欲令爾等與滿洲一例應差。尚恐致累。令爾等反言苦累過於滿洲。滿漢官民雖有新舊。皆我臣庶。豈有厚薄之分乎。滿洲出兵。三丁抽一。今令爾等亦與滿洲同例。三丁抽一為兵。且滿洲之偏苦於漢人者。不但三丁抽一也。每牛彔下守臺淘鐵。及一切工匠牧馬人。固山下聽事人役等。所出不下三十人。而當差者凡十有四家。又每年耕種以給新附之人。每牛彔又出婦人三口。又耀州燒鹽。獵取禽獸。供應朝鮮使臣驛馬。修築邊境四城。出征行獵後。巡

視邊墻守貝勒門。及派兵防守巨流河。在在需人。皆惟每牛彔是問。又每牛彔設哨馬二匹。遇有倒斃。則均攤買補。遇征瓦爾喀時。又各喂馬二三匹。從征每牛彔復派護軍十名。兵丁二三名。往來馳使。差回。又令喂養所乘馬匹。遇各國投誠人至。撥給滿洲現住屯堡房屋。令滿洲展界移居。又分給糧穀。令其舂米釀酒解納。每年獵取獸肉。分給新附之人。又發帑金於朝鮮貿易布疋。仍令滿洲負戴運送。邊城滿洲又有窖水之役。每年接新附之虎爾哈。於教場看守皮張。運送薪水。朝鮮蒙古使至。駐瀋陽館。亦各出

一人。運給水草。若夏月至。更有採給青草之役。又每年採參併負往朝鮮貨賣。每固山以一戶駐英格地方。巡緝蹤跡。又以一戶駐瀋陽渡口。看守船隻。此皆滿洲偏苦之處。若不向爾等詳切言之。爾等亦未必深信。今滿漢均屬一國人民。爾等竟不知差徭之少。倍減於滿洲。而滿洲差徭之多。實踰爾等三十餘項也。爾等試將朕言與爾等所言。從公忖量。果爾等偏苦乎。抑滿洲偏苦乎。有所欲言。直切言之可也。諭畢。

總兵官石廷柱。馬光遠。王世選。及副將參將遊擊各官奏曰。控訴之事。我等不知。皆眾備禦所

為。遂將為首八人執之。薩哈廉曰。爾等既云不知。當貝勒德格類遣布丹往問時。何云知之。又何為將苦累之事。備呈於部耶。眾官對曰。各備禦向我等不曾言差役重科。但言欲訴補丁八人之事。故布丹來詢我等。答曰知之。至具呈之事。乃龍什希福令我等將所有差徭備細開寫。我等無知。故爾開送奏聞。薩哈廉具以奏

上。

上曰。諸臣既云不知。所執備禦八員。可并釋之。倘治其罪。後有苦累。亦更無敢言者矣。各官及所執備禦皆

勿令謝恩若謝恩則是欲罪而復赦之也各官復奏曰臣等雖未同訴然不能開諭於先復不能禁止於後此心憒然如醉如夢臣等罪無可逭伏

念

上及八家貝勒倘爾恤養外國珍賜無吝凡遇迎送宰牲設宴曾無虛日臣等更有何言臣等以瀕死之身蒙

上生全另立固山得叨寵遇凡此衣食奴僕馬匹孰非

上之恩賜果計功之大小須行爵賞撥給人丁不特官爵非所敢望更有何物是臣等所應有者今臣

等上等之家不下千丁下等之家不下二十餘丁似此豢養之恩雖肝腦塗地實難報稱萬一也

崇德三年九月定優免人丁例無世職固山額真承政准免十丁梅勒章京內大臣參政准免八丁甲喇章京一等轄理事官准免五丁牛彔章京二等轄副理事官准免四丁三等轄准免三丁多羅貝勒三等轄准免二丁

右俱

太宗實錄

以上優免徭役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二十三

營建志

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周禮六官並首言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蓋建國居民營建其大事也

國家肇基東土綢繆締造始立

興京繼立

盛京萬姓歸往遂成

帝業迨

世祖章皇帝定都今

京師一統之模大備都城之內八旗居址列於八方自王公以下至官員兵丁給以第宅房舍並

按八旗親衛

宸居其官司學舍倉庾軍壘亦按旗分羅列環拱皷周禮量人所掌城郭市朝道巷門渠之法匠人九經九緯之規尤爲廣大周密外至直省分設

八旗駐防城堡營壘咸載

天威蓋體國經野之制通乎四海傳之萬世而無疆矣欽稽

國家建置營繕切於八旗者作營建志

營建志一

諸王府第

崇德間定親王府臺基高一丈。正房一座。廂房二座。內門蓋於臺基之外。綠瓦硃漆。兩層樓一座。並其餘房屋及門。俱在平地蓋造。樓房大門。用平常筒瓦。其餘用板瓦。

郡王府臺基高八尺。正房一座。廂房二座。內門蓋於臺基上。兩層樓一座。正房及內門。用綠瓦。兩廂房用平常筒瓦。俱硃漆。餘與親王同。

貝勒府臺基高六尺。正房一座。廂房二座。內門蓋於臺基上。用平常筒瓦。硃漆。餘與郡王同。

貝子府正房廂房。俱在平地蓋造。大門用硃漆板瓦。

右俱會典

順治元年五月。定和碩親王以下屋基之制。和碩親王多羅郡王多羅貝勒。照例臺基上造屋五座。固山貝子鎮國公輔國公屋臺高二尺。十月定諸王貝勒貝子公等宮室之制。親王郡王。房基照舊。脊瓦俱用綠。

順治五年正月。定王公府第制。和碩親王。繪金彩五爪龍。柱施純色紅青。不許雕龍首。殿樓門基址高與室基等。多羅郡王。繪金彩四爪龍。多羅貝勒。繪金彩各色花卉。固山貝子鎮國公輔國公。繪金彩細花卉。餘如諸王制。

右俱世祖實錄

順治九年題准。親王府臺基高一丈。臺基上蓋房五座。內蓋兩層樓房一座。貼金彩畫五爪龍。及各樣花草。柱施純色紅青。不許雕刻龍首。用綠脊綠瓦。殿樓門基。高與府臺基等。座位高八尺。長一丈一尺。濶九尺。座基高一尺五寸。施以硃漆。貼金彩畫五爪龍。後屏繪五爪龍。及五色雲。止用繪漆。雕刻有禁。殿前門首用石欄杆。

世子府臺基高八尺。殿樓房屋及門。繪金彩四爪龍。餘與親王同。

郡王府與世子同。

貝勒府臺基高六尺。臺基上蓋房五座。堂房及門。貼金彩畫各樣花草。柱施純色紅青。用平常筒瓦。堂門臺基。高與府臺基等。

貝子府臺基高二尺。堂房及門。貼金彩畫各樣小花草。柱施純色紅青。堂門臺基。高與府臺基等。

鎮國公輔國公府俱與貝子同。
康熙六年。建裕親王府。大門一座五間。正殿一座七間。東西配樓二座。每座九間。左右順山房二座。每座八間。後殿一座五間。左右正房二座。每座三間。左右門二座。每座三間。闢房門一座。寢殿一座七間。抱厦五間。東西配殿二座。每座五間。南北廂房各二座。每座三間。後樓一座七間。隨樓轉角房二座。每座八間。倉房二十三間。圍房二十三間。周圍墻一道。長一百一十五丈三尺。高一丈六尺。厚五尺。其正殿正門覆以綵

色琉璃瓦。
又家廟正殿三間。東西配殿六間。大門三間。周圍墻五十九丈。花門一座。燎爐一座。
康熙十三年。建恭親王府。規制與裕親王府同。
其餘府第。多係自造。大略相等。
康親王府　正紅旗
顯親王府　鑲白旗
裕親王府　鑲白旗
莊親王府　鑲紅旗
簡親王府　鑲藍旗

恆親王府　鑲白旗
怡親王府　正藍旗
果親王府　正紅旗
理親王府　鑲藍旗
順承郡王府　正紅旗
平郡王府　鑲紅旗
信郡王府　正藍旗
愉郡王府　正紅旗
履郡王府　鑲白旗
淳郡王府　鑲白旗

寧郡王府　正藍旗
惠郡王府　鑲紅旗
其餘貝勒貝子鎮國公輔國公府第。繁多不能悉載。
凡王府違制。崇德間定。王府不遵定制。臺基過高及多蓋房屋者。俱治罪。
右俱會典
崇德元年五月。
命內院大學士范文程希福剛林學士羅碩詹霸羅繡錦至和碩親王多羅郡王多羅貝勒府門前立

下馬椿。

太宗實錄　右

八旗都統衙門

雍正元年九月十五日。

上諭和碩莊親王內務府大人來寶現今八旗並無公所衙門。爾等將官房內揀皇城附近選擇八處立爲管旗大人公所。房舍亦不用甚寬大特諭。

右八旗來文

鑲黃旗滿洲蒙古漢軍都統衙門初設於拐棒衚衕。雍正六年奏准。將安定門內大街官房一

所。共五十七間。作爲三旗都統衙門。雍正七年奏准。將滿洲都統衙門移設於東直門內大街。官房一所。計七十五間。

正黃旗滿洲蒙古漢軍都統衙門。初設於石虎衚衕。雍正六年奏准。將德勝門內帥府樓衚衕官房一所。共六十四間。作爲三旗都統衙門。雍正七年奏准。將漢軍都統衙門。移設於西直門內丁家井。官房一所。計三十四間。

正白旗滿洲蒙古漢軍都統衙門。初設於煙桶衚衕。雍正四年奏准。將滿洲都統衙門。移設於大佛寺西大街。官房一所。計二十四間。雍正七年奏准。將蒙古漢軍都統衙門。移設於東四牌樓報房衚衕。官房一所。共五十七間。又二半間。

正紅旗滿洲蒙古都統衙門。初設於錦石坊街。官房一所。共三十一間。雍正七年奏准。將蒙古都統衙門。移設於巡捕廳衚衕官房一所。計二十間。漢軍都統衙門。原設於鷲峰寺街。官房一所。計二十八間。

鑲白旗滿洲蒙古漢軍都統衙門。初設於東單牌樓新開路衚衕。雍正四年奏准。將燈市口西

口官房一所。共一百零一間。作爲三旗都統衙門。雍正六年奏准。將漢軍都統衙門。移設於東四牌樓大街燈草衚衕。官房一所。計三十七間。

鑲紅旗滿洲蒙古漢軍都統衙門。初設於石駙馬街南。雍正六年奏准。將石駙馬街北官房一所。共一百零四間。作爲三旗都統衙門。

正藍旗滿洲蒙古漢軍都統衙門。初設於崇文門內大街西堂子衚衕。雍正七年奏准。將東四牌樓燈市口大街本司衚衕西口官房一所。共五十三間。作爲三旗都統衙門。

鑲藍旗滿洲蒙古漢軍都統衙門。初設於宣武門內羝子衙衙東邊寬街地方。官房一所。共六十八間。雍正七年奏准。將蒙古都統衙門。移設於太僕寺街路北。官房一所。計三十五間半。

右俱本旗來文

左翼前鋒統領衙門。共十五間。坐落石槽衚衕。

右翼前鋒統領衙門。共二十間。坐落巡捕廳衚衕。

左翼護軍統領衙門。共六十五間。坐落崇文門內驢市衚衕。

右翼護軍統領衙門。共五十三間。坐落西四牌樓臭皮衚衕。

步軍統領衙門。共六十七間。坐落安定門大街西草廠衚衕。

右俱本衙門來文

撥給八旗房屋 在京官兵房屋　守陵甲兵房屋　八旗關廂道路附

在京官兵房屋

順治五年八月辛亥。

諭戶部等衙門曰。京城漢官漢民。原與滿洲共處。近聞劫殺搶奪。滿漢人等。彼此推諉。竟無已時。似此光景。何日清寧。此實參居雜處之所致也。朕反覆思維。遷移雖勞一時。然滿漢皆安。不相擾害。實為永便。除八固山投充漢人不動外。凡漢官及商民人等。盡徙城南居住。其原房或拆去另蓋。或貿賣取償。各從其便。朕重念此遷移之苦。今特命戶工二部。詳察房屋間數。每間給銀四兩。此銀不可發與該管官員人等給散。令各親身於戶部衙門當堂領取。務使遷徙之人得蒙實惠。其六部都察院翰林院順天府及各大小衙門書辦吏役人等。若係看守倉庫。原住衙門內者勿動。另住者盡行搬移。寺院廟宇中居住僧道勿動。

寺廟外居住的。盡行搬移。若俗人焚香往來。日間不禁。不許留宿過夜。如有違犯。其該寺廟僧道。量事輕重問罪。著禮部仔細稽察。凡應遷徙之人。先給賞勞銀兩。聽其徐為搬移。限以來年終搬盡。著該部傳諭通知。

右世祖實錄

凡撥房額數。順治五年題准。一品官給房二十間。二品官給房十五間。三品官給房十二間。四品官給房十間。五品官給房七間。六品七品官給房四間。八品官給房三間。護軍領催甲兵。給

房二間。
右會典
順治十六年正月辛酉。工部議。各處取到旗下官員撥給房屋。各照舊例酌減。精奇尼哈番品級各十四間。阿思哈尼哈番品級各十二間。阿達哈哈番品級各十間。拜他喇布勒哈番品級各八間。拖沙喇哈番品級各六間。六品七品官各四間。八品九品官各三間。撥什庫擺牙喇。各二間。披甲人各一間。
詔從所議。

右世祖實錄

凡屋價則例。順治五年題准。頭等房每間銀一百二十兩。二等房每間銀一百兩。三等房每間銀八十兩。四等房每間銀六十兩。五等房每間銀四十兩。末等房每間銀二十兩。

順治九年題准。末等房每間給銀三十兩。

凡旗分房屋。順治十一年議准。八旗官員兵丁。俱照分定地方居住。若遇調旗更地。仍准住原處。有情願買房搬移者。聽從其便。都統副都統。不許強令遷移。如欲自蓋房者。聽都統副都統查明本旗空地。令其自蓋。至外來歸附人員。應住房屋。工部照所撥旗分。買房安插。若無房屋。工部於本旗空地蓋給。
右俱會典

康熙五年三月。工部尚書臣葉成格等。題請正白旗蒙古都統塞爾格佐領下三等轄阿達哈哈番那穆兒。先往口外。襲伊父阿達哈哈番。今取進內為三等轄。戶部因其初來。給與地畝。臣部應照定例。給房十間。奉
旨從前此等來自口外之人。已有旨不給房屋。那穆兒不必給房。以後此等人給房者。永行停止。

右工科史書

康熙七年題准。
盛京役來甲兵餘丁。未得房屋者。該都統副都統移咨本部。照每人屋一間例。折價三十兩。自行置造。

八年題准。每等房各減銀十兩。嗣後各處投誠人員。給與官地蓋房。照例給價。
右俱會典

康熙十四年八月。工部尚書吳達禮等。題為請

旨事戶部等衙門具題。內開陣前投誠一品官金進等
官及披甲閒散人。應給與房屋之處。交與工部
等因具題。奉
旨金進著授爲散秩大臣。餘依議。欽遵在案。查臣部現
無空房存貯。各照伊等品級定例。於城內正白
旗教場東邊空地。蓋給散秩大臣一品官金進
房十四間。內正房三間。通面濶三丈七尺。進深
二丈七尺。簷柱高一丈零五寸。七檁釘望板。前
後出廊成造。兩邊廂房六間。每座三間。通面濶
三丈零五寸。進深一丈八尺。簷柱高九尺。五檁

鋪葦箔成造。門面房五間。通面濶五丈一尺。進
深一丈四尺。簷柱高八尺。五檁鋪葦箔成造。共
需用銀九百五十一兩八錢。蓋給二品官鄂阿
海房十一間。內正房三間。通面濶三丈二尺。進
深二丈三尺。簷柱高一丈。七檁釘望板成造。兩
邊廂房六間。每座三間。通面濶三丈。進深一丈
六尺。簷柱高八尺五寸。五檁鋪葦箔成造。門面
房三間。通面濶三丈零五寸。進深一丈三尺五
寸。簷柱高八尺。五檁鋪葦箔成造。共需用銀七
百九十二兩一錢。蓋給三品官阿地顏房十間。

內正房三間。通面濶二丈一尺。進深二丈二尺。
簷柱高九尺五寸。七檁釘望板成造。兩邊廂房
六間。每座三間。通面濶二丈九尺。進深一丈五
尺。簷柱高八尺。五檁鋪葦箔成造。門面房一間。
面濶一丈。進深一丈三尺。簷柱高七尺五寸。五
檁鋪葦箔成造。共需用銀六百五十四兩六錢。
蓋給五品官阿津達房六間。內正房三間。通面
濶三丈一尺。進深一丈八尺。簷柱高九尺。五檁
釘望板成造。門面房三間。通面濶三丈零五寸。
進深一丈三尺五寸。簷柱高八尺。五檁鋪葦箔

成造。共需用銀三百零八兩六錢。蓋給六品官
色爾濟護軍校馬濟驍騎校西當共三員。每員
蓋房各四間。共十二間。每正房三間。通面濶三
丈零五寸。進深一丈八尺。簷柱高九尺。五檁鋪
葦箔成造。門面房一間。面濶一丈。進深一丈三
尺。簷柱高七尺五寸。五檁鋪葦箔成造。此房十
二間。共需用銀六百九十二兩八錢。前鋒護軍
撥什庫。共二十八名。每名蓋給房二間。披甲用
役閒散人。共七十四名。每名蓋給房一間。共計
房一百三十間。每間面濶一丈。進深一丈五尺。

檐柱高七尺八寸。五檁鋪葦箔成造。每間需用
銀二十兩零二分七釐三毫。共需用銀二千七
百零三兩五錢。以上蓋給大小官兵房屋共一
百八十四間。其磚瓦灰石料工稭斤鐵釘匠工
家伙運價等項。約估共銀六千零三兩。應於戶
部支取。至築造伊等房院土牆之處。俟蓋房工
竣。再行估計奏
旨依議。
右工科史書

按蓋給八旗官員兵丁房屋規制材料。各書
未載。今據工科史書載此疏。以志其槩。

康熙二十二年七月。工部題請將駐防外省官
兵在京房屋。令戶部給發房價。其房屋給本佐
領內無屋窮兵居住。
詔從所請。
右
聖祖實錄
康熙三十四年五月初五日。
諭大學士伊桑阿阿蘭泰爾等傳諭八旗滿洲蒙古都
統官員子弟。及諸有房舍者。與家僕披甲者勿察。若
實無房舍之前鋒護軍披甲兵。都統身自確察。於此
月初十日保奏。
右
御製文集
康熙三十四年五月辛未。
諭大學士等曰。朕覽八旗都統所察無房舍者。七千有
餘人。未為甚多。京師內城之地。大臣庶官富家。每造
房舍。輒兼數十貧人之產。是以地漸狹隘。若復斂取
房舍。以給無者。譬如剜肉補瘡。何益之有。貧乏兵丁。
僦屋以居。節省所食錢糧以償房租。度日必至艱難。
今可於城之外。按各旗方位。每旗各造屋二千間。無
屋兵丁。每名給以二間。於生計良有所益。此屋令無

得擅鬻。兵丁亡退者。則收入官。大略計之。約費三十
餘萬金。譬之國家建一大宮室耳。勅下欽天監相視。
汝等及八旗都統身往驗看。宜建造之處奏聞。
右
聖祖實錄
康熙三十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諭大學士伊桑阿阿蘭泰。城垣之下而外。各旗空隙之
地。有可營建房屋者。察看奏聞。八旗都統可速看本
旗之地。再會同驗看。其令工部遍傳八旗悉此。
右
御製文集
康熙三十四年七月。工部尚書薩穆哈等覆奏。

蓋造八旗教場等處兵丁住房一萬六千間。每間計用銀二十二兩八錢八分七釐九毫。共銀三十六萬六千二百零六兩四錢。又周圍築造大圍土墻二千九百五十九丈。安放柵欄門三十二座。需用物料銀七百九十三兩二錢七分八釐。匠夫工價錢一千一百二十四串四百二十文。至蓋造此房臣部官員筆帖式不足。相應於六部都察院督捕等衙門各選取賢能官二員。筆帖式二人。每處派部院章京二員。及每旗派賢能章京二員。公同部員料理本旗房屋。堅固蓋造奉

旨依議。

右工科史書

雍正二年四月。步軍統領會同八旗都統等奏准內城九門。每門門軍四十名缺出將滿洲蒙古教養兵丁挑補。外城七門。每門門軍四十名。缺出將漢軍教養兵丁挑補。其門軍居住房屋。內九門舊設緑旗門軍。原各有官房一間。應即給與居住。外七門門軍。舊無房屋。交與工部。於各門相近之處每門蓋給房屋四十間。

東便門內東邊空地五段。蓋房四十間。計九座。內二座每六間。二座每五間。三座每四間。二座每三間。

廣渠門內東邊空地三段。蓋房四十間。計十一座。內七座每四間。四座每三間。

左安門內東西兩邊空地四段。蓋房四十間。計十座。內三座每六間。二座每五間。二座每三間。三座每二間。

永定門內東西空地四段。蓋房四十間。計十座。內四座每五間。三座每四間。二座每三間。一座二間。

右安門內東西空地七段。蓋房四十間。計十座。內四座每五間。二座每四間。四座每三間。

廣寧門內南邊空地二段。蓋房四十間。計八座。每五間。

西便門內南邊空地四段。蓋房四十間。計九座。內三座每六間。四座每四間。二座每三間。

右俱工部原檔

雍正三年。

諭今年雨水過多。人家屋漏。墻垣倒塌。貧乏兵丁。不能

修葺朕心加憐念所宜特沛恩施務令咸得安居著
發戶部庫帑九萬兩賞與八旗每旗一萬兩上三旗
之內府佐領一萬兩俾貧乏兵丁修理房屋得有裨
益

雍正五年

諭邇來頻雨想八旗兵丁之房屋牆垣必有倒壞者將
戶部庫銀賞給滿洲旗下每佐領一百兩蒙古漢軍
人數較少蒙古旗下每佐領七十兩漢軍旗下每佐
領五十兩上三旗內府佐領內管領及五旗諸王之
府佐領俱照滿洲旗下賞給諸王之管領下人等不
必賞給將所賞銀兩交與各該佐領查屋垣倒壞應
賞者賞之如該佐領下無屋垣倒壞者即均勻賞給

守
陵甲兵房屋

順治十四年議准
三陵官員兵丁匠役所住房屋有礙風水者俱令其遷
移

右俱會典

康熙六年十一月禮部等衙門會題本月初八
日奉
聖諭看守
昭陵章京兵丁所用人役居住近
陵以致牲隻污穢伊等應離遠遷居爾等會同工部遷
擇遷移年月日期定議具奏欽此該臣等議得看守
昭陵章京兵丁所用人役居住房屋離遠
陵寢遷移之處不便懸議應差禮部工部郎中各一員
筆帖式各一員併欽天監滿官一員看風水漢
官二員馳驛前往同
盛京禮部侍郎工部侍郎公同看定遷移處所回
日將遷移年月日期選擇議奏奉

旨依議

康熙二十二年六月工部尚書臣薩穆哈等題
請增給看守
福陵
昭陵披甲人房屋各一間奉
旨這披甲房屋不必由部蓋造給與應照定價給銀著
再議具奏欽此隨照定例每間銀三十兩計房一百
六十間共需銀四千八百兩於戶部移取分給
本人照欽天監原相度指示之處自行蓋房居
住

右俱工科史書

凡守護

陵寢官兵及有執事人員所住房屋。皆動支錢糧蓋造撥給。

康熙二十七年題准。看守

暫安奉殿披甲八十名。各添給房一間。折銀三十五兩。其

內廷執事人役七十人。亦添給房屋折銀五十五兩。

右俱會典

八旗關廂道路附

康熙三年二月。工部尚書臣喇哈達等。題爲遵

旨修理道路事。去年八月內臣部奉

旨。蘆溝橋大水衝壞。泥陷車騎。不能行走。俱遶小道而行。應修處所。爾堂官親身踏看。仍從大路修理。城後關廂道路甚窪。各門不堪處所。亦著踏看。應令旗下派工修理。應令五城修理。爾部定議於次年春興工。欽此。臣等查得八旗關廂道路。路溝坍壞。不能行走。舊道者多。除正陽門崇文門宣武門起。至永定等七門止。行令五城修理外。其鑲黃旗。正黃旗正白旗鑲白旗正藍旗此五旗各該門起。至土城關止。各該旗出夫修理。正紅旗鑲紅旗無關廂。自城門起。至民住莊村止。亦各該旗出夫修理。其鑲藍旗關廂。廣寧門至柳巷村關帝廟止。該旗派夫修理。自此道前大井村高廟止。村內舊路。俱出泉眼。不能修理。將村後小道。酌量修寬。其工程錢糧。臣差官估用。奉

旨修理關廂道路。八旗人夫。爾部照定例給與工價。餘依議。

康熙三年閏六月。工部尚書臣喇哈達等題稱。修理八旗關廂道路工完之日。臣部同該旗都

統副都統查驗。此後若有衝壞。應責令各旗將該旗所對道路。巡看修理。奉

旨依議。

右俱工科史書

營建志二

八旗駐防衙署營房 戰船運船附

京師九門外駐防。雍正六年設。除正陽門外有巡捕營兵看守。不設旗兵看守外。其崇文門等八門於沿河空閒處。修造房屋。於各滿洲蒙古漢軍三旗。派章京四員。驍騎校四員。馬甲二百名。挈家移住。蓋給章京房屋。每員八間。驍騎校每員五間。兵丁每名二間。城門附近各修造堆子房六間。

右上諭旗務議覆

圓明園八旗駐防。雍正二年設。共蓋房一萬間。分爲八處。每處各一千二百五十間。每處護軍參領各一員。住頭等房一所。十三間。每處護軍副參領各二員。住二等房二所。各十間。每處護軍委署參領各四員。住三等房四所。各八間。每處護軍校各十員。住房十所。各六間。每處護軍三百七十五名。每名住房各三間。

圓明園包衣三旗駐防。雍正二年設。每旗護軍參領各一員。各住房十二間。每旗侍衛委署參領各一員。各住房十間。每旗護軍校委署參領各一員。各住房八間。每旗護軍校各三員。各住房六間。每旗護軍各四十名。各住房三間。共蓋房一千五百零四間。

左翼四旗

鑲黃旗營房。坐落樹村西邊。

正白旗營房。坐落樹村東邊。

鑲白旗營房。坐落水磨。

正藍旗營房。坐落保福寺。

右翼四旗

正黃旗營房。坐落蕭家河。

正紅旗營房。坐落安河橋。

鑲紅旗營房。坐落東四木村東邊。

鑲藍旗營房。坐落藍靛廠西邊。

包衣三旗營房。坐落水磨前邊。

八旗及包衣三旗。每處教場內各蓋箭亭三間。

右本駐防來文

順天順義縣駐防。順治五年設。城守尉衙署一所。十二間。章京衙署二所。一所七間。一所九間。筆帖式衙署一所。六間。撥什庫甲兵五十名。各

營房二間俱在縣城東門內教場在縣城南門外長八十丈寬一十九丈

昌平州駐防協領衙署一所二十間防禦衙署二所一所十間一所十一間領催馬兵共五十名各給官房二間

三河縣駐防順治六年設官員公廳三間固山大衙署一所十二間章京衙署二所各十間甲兵五十名各營房二間康熙二十二年增筆帖式一員給衙署一所六間二十四年增驍騎校二員給衙署二所各六間甲兵五十名各營房

二間俱在縣城內

良鄉縣駐防順治八年設城守尉衙署一所十五間章京衙署二所各七間筆帖式衙署一所六間甲兵五十名各營房二間箭亭三間教場一處週圍二百七丈俱在縣城東門內北街

寶坻縣駐防康熙十二年設固山大衙署一所十二間章京衙署二所各十間甲兵五十名各營房二間二十二年增筆帖式一員給衙署一所六間俱在縣城東門外週圍一百七十七丈五尺

固安縣駐防官員公廳三間班房二間固山大衙署一所二十一間章京衙署二所一所十一間一所十五間筆帖式衙署一所原設六間現存三間擡什庫甲兵五十名共營房一百一十六間俱在縣城南門內教場在公廳之前

釆育里駐防順治二年設防守尉衙署一所十六間防禦衙署二所各十間甲兵五十名各營房二間分列防守尉衙署東西康熙二十二年增筆帖式一員給衙署一所五間俱在釆育大街中分六段週圍一千二百五十二丈八尺衙

署後餘地爲官兵教場城堡四圍俱土牆

東安縣駐防順治六年設固山大衙署一所十三間章京衙署二所各六間甲兵五十名各營房二間康熙二十二年增筆帖式一員給衙署一所六間俱在縣城內大街迤南路東週圍二百七十四丈三尺教場在縣城東門外討地三十四畝六分三釐七毫

霸州駐防康熙十二年設其官兵衙署營房係十一年蓋造計防守尉衙署一所十二間防禦衙署二所各十間筆帖式衙署一所六間甲兵

五十名。各營房二間。教場一處。俱在州城東門
內街北。
永平府駐防。康熙三十四年設防守禦衙署一
所。十二間。防禦衙署二所。各十間。甲兵八十名。
各營房二間。俱在府城內東南下水關地方。計
東西六十丈。南北五十丈。驍騎校衙署二所。各
六間。甲兵二十名。各營房二間。俱在府城內東
北上水關地方。計東西十一丈。南北四十六丈。
玉田縣駐防。康熙十二年設。其官兵衙署營房。
係十一年蓋造。固山大衙署一所。十二間。防禦

衙署二所。各十間。甲兵五十名。各營房二間。二
十二年。增筆帖式一員。給衙署一所。六間。三十
四年。增驍騎校二員。給衙署二所。各六間。甲兵
五十名。各營房二間。俱在縣城西門關廂外路
北。週圍二百六十八丈。
保定府駐防。順治六年設。未給衙署。時駐防各
官。俱在
聖廟中辦事。康熙二十八年。直隸巡撫于成龍題准。
建設城守尉衙署一所。五十二間。防守尉衙署
四所。內二所各十三間。二所各十四間。驍騎校

衙署四所。內一所十一間。一所八間。一所六間。
一所七間。筆帖式衙署二所。內一所十間。一所
七間。甲兵營房共七百二十五間。俱在府城南
門內。週圍二百七十六丈五尺。教場在南門外
迤西。週圍二百八十九丈。
雄縣駐防。康熙十二年設。固山大衙署一所。十
二間。章京衙署二所。各十間。甲兵五十名。各營
房二間。二十二年。增筆帖式一員。給衙署一所。
六間。俱在縣城東門內。週圍一百八十丈。
滄州駐防。順治五年設。城守尉衙署一所。四十

五間。防禦衙署四所。內一所十五間。一所二十
三間。二所各十二間。驍騎校衙署四所。內一所
十二間。一所十間。二所各十一間。筆帖式衙署
二所。內一所九間。一所十間。甲兵三百十一名。
弓匠鐵匠四名。各營房二間。俱在州城內西北
隅。教場在州城北門外。週圍七十九丈五尺。雍
正十三年。添蓋箭亭三間。鳥鎗教場一座。在城
外西北。長六十五丈。濶三十七丈五尺。火藥庫
三間。在城內東南隅。
天津州駐防。雍正四年四月。兵部右侍郎莽鵠

立等親往葛沽盧家嘴踏勘地形丈量應築營房地基自南至北二百二十五丈自東至西二百六十丈週圍約五里餘繪圖進
呈隨經工部議准照該侍郎所進圖式建築城堡內蓋兵丁營房四千間每一進十間隔作五段前後量留院落中分街巷設立水溝以洩積水建造橋梁以便人行建設堡門四座礮臺四座以備守望又先經兵部等衙門會議駐防副都統照寧夏例給衙署二十間後已顏德奉
旨授為都統加建大廳頭門鼓亭號房等二十間住房

十八間共計衙署一所五十八間理事廳衙署一所二十二間教習衙署二所內一所十八間一所十五間協領衙署六所各十八間佐領衙署三十二所各十五間防禦衙署三十二所各八間分得撥什庫官房三十二所各六間筆帖式衙署三所各三間堆子房十五間倉二座共十間教習千總把總舵工水手等造給住房共一百一十八間雍正六年增設火攻營一座建火藥房二十四間在營牆外東北隅雍正八年於北門外建演武廳三間

右俱各駐防來文

張家口駐防康熙三十二年題准張家口衙署三十一所營房一千間俱動支正項錢糧造給

右會典

喜峰口駐防順治二年設章京衙署二所內一所九間一所十間筆帖式衙署二所各六間甲兵八名各營房二間十六年增甲兵八名各給營房二間康熙二十三年增章京二員給衙署二所內一所十間一所六間甲兵六十四名各給營房一間雍正二年增甲兵二十名內二名

由京城撥至各給營房二間共十八名係本處餘丁挑選未給房又查康熙三十一年設管理喜峰口驛傳道衙署一所十二間筆帖式衙署二所內一所六間一所七間俱在城內另有正關公署一所六間在關門內倉廒一座五間康熙二十五年蓋造在城內教場在城西門外長九十丈闊十八丈雍正七年裁防禦二員添設防守禦一員將所裁防禦衙署二所一所為防守禦衙署一所為齊集辦事公署

古北口駐防順治三年設章京衙署四所各八

間。筆帖式衙署二所。各六間。甲兵八十名。各營房一間。俱在小城潮河川。雍正二年。增甲兵二十名。係本處餘丁挑選。未給房。又增協領一員。裁章京二員。即以所裁章京衙署二所。改為協領衙署。計十六間。康熙二十六年。蓋造倉房十五間。三十一年。古北口外披賴村。蓋造倉房十五間。教場一處。週圍二百四十八丈。

獨石口駐防。圍山大衙署一所。十六間。章京衙署二所。內一所十三間。一所八間。筆帖式衙署二所。內一所五間。一所三間。甲兵四十名。各營房一間。雍正二年。增甲兵六十名。內四十九名。係本處餘丁挑選。未給房。其十一名。各給營房二間。俱在赤城縣城內。

冷口駐防。康熙九年設。公衙門一所。二間。章京衙署一所。十間。筆帖式衙署一所。六間。甲兵十二名。各營房三間。二十三年。增章京一員。給衙署一所。十間。筆帖式一員。給衙署一所。六間。甲兵十二名。將初設甲兵所給營房。各分一間。令其居住。雍正二年。增甲兵二十六名。內五名由京城撥至。各給營房二間。其二十一名。係本處

餘丁挑選。未給房。查公衙門一所。在關門內。營房四間。在南門外。其餘衙署營房。俱在城內。教場在南門外。

羅文峪駐防。康熙九年設章京衙署一所。八間。筆帖式衙署一所。四間。甲兵十二名。各營房二間。二十三年。增章京一員。給衙署一所。八間。筆帖式一員。給衙署一所。四間。甲兵十二名。各給營房一間。雍正六年。增添甲兵十六名。於本駐防內壯丁挑取十二名。各依父兄居住。未給房。內四名由京城撥至。於雍正八年。在遵化州本城內之西上坡建房一處。共八間。給與居住。

千家店駐防。康熙五十年奉

旨設立。以營盤口外千家店花盆龍灣等處。現有房地。撥獨石口章京一員。撥什庫四名。甲兵三十六名。駐防千家店等處。計給章京衙署一所。八間。甲兵營房各二間。雍正七年。添設章京一員。十年。延慶州蓋給章京衙署一所。十六間。

山海關駐防。順治二年。設總管衙署一所。除住房外。有大堂五間。二堂五間。廂房六間。其餘八旗官兵房屋。共六百二十三間。俱在山海衛城

內教場在南門外。
熱河駐防雍正元年設熱河總管衙署一所十五間佐領衙署八所各七間驍騎校衙署八所各五間筆帖式衙署二所各三間甲兵四百名各營房二間左翼化育溝喀喇大衙署一所十二間佐領衙署四所各七間驍騎校衙署四所各五間甲兵二百名各營房二間右翼喀拉河屯喀喇大衙署一所十二間佐領衙署四所各七間驍騎校衙署四所各五間甲兵二百名各營房二間又熱河沙堤西邊設支放錢糧總管

衙署一所二十四間內設收貯餉銀庫房一座教場在大堤西牧木坑前南北長四十五丈東西寬十八丈公所房三間雍正九年建又大堤東南復立教場一座南北長一百零八丈東西寬三十八丈公所房三間雍正十三年設化育溝教場在正藍旗營房後南北長十六丈東西寬七十丈公所房三間雍正八年建喀拉河屯教場在尚渡河沙灘南北長七十二丈東西寬一百二十丈公所房三間雍正九年建

右俱各駐防來文

鄭家莊駐防康熙六十一年三月初十日乙未

諭大學士都統副都統等前因兵丁蕃庶住房不敷朕特降諭旨多發庫帑於八旗教場蓋設房屋令伊等居住近看八旗兵丁愈多住房更覺難容朕因思鄭家莊已蓋設王府及兵丁住房欲令阿哥一人往住今着八旗每佐領下派出一人令往駐防此所派滿洲兵丁編為八佐領漢軍編為二佐領朕往來此處即着伊等看守當差着八旗都統會同佐領等派往

右

聖祖實錄

雍正元年五月吏部右侍郎傅紳奏

旨辦理撥給駐防鄭家莊官兵房屋計城守尉衙署一所十五間佐領衙署六所各七間防禦衙署六所驍騎校衙署六所俱各五間筆帖式衙署二所各三間甲兵六百名各營房二間

右兵部來文

通州看守大西倉中倉南倉三處章京六員給衙署六所各七間兵丁一百二十名各營房二間俱在舊城南門內十間房地方又兵丁一百二十名各營房二間俱在舊城南門外馬廠地方

右通州副將來文

奉天府駐防將軍公署在德盛門內街東天聰六年設立六部時爲吏部衙門順治元年遷都奉裁康熙十三年重修爲鎮守奉天等處將軍公署大堂三間川堂三間司房六處番子司一處印房一所庫房一所儀門一座大門三間倉在城內西南隅康熙二十年建共十間火藥庫在城外東南隅共八間

右盛京通志

康熙十四年奏明

盛京工部修造將軍衙署十一間續增造房屋四十五間查現設衙署房屋共五十六間再查奉天府城週圍九里三分於城內設內倉三十間通濟倉一百間太平倉七十間新倉三十間南館倉五間草廠一座離城西三里設教場一處

奉天府八旗兵丁官房鑲黃旗滿洲四佐領共二百二十二間蒙古二佐領共九十六間漢軍三佐領共一百六十八間正黃旗滿洲四佐領共二百二十四間蒙古二佐領共九十六間漢軍三佐領共一百六十六間正白旗滿洲四佐領共二百二十四間蒙古二佐領共九十六間漢軍三佐領共一百六十六間正紅旗滿洲四佐領共二百二十四間蒙古一佐領共五十六間漢軍二佐領共一百六十六間鑲白旗滿洲四佐領共二百二十四間蒙古一佐領共五十六間漢軍三佐領共一百六十八間鑲紅旗滿洲四佐領共二百二十二間蒙古一佐領共五十六間漢軍三佐領共一百六十八間正藍旗滿洲三佐領共一百六十八間蒙古一佐領共五十六間漢軍三佐領共一百六十八間鑲藍旗滿洲四佐領共二百二十二間蒙古一佐領共五十六間漢軍三佐領共一百六十八間

右俱奉天將軍來文

康熙三十年題准

盛京左右兩翼各設官學二處學舍由

盛京工部撥給

右會典

雍正十年

盛京八旗設義學四處左翼官學在城內東南隅正房五間東廂房二間西廂房二間右翼官學

在金銀庫西。正房八間。西廂房二間。

右

盛京通志

牛莊駐防。天聰六年設。城週圍二里四十步。城內建立衙門學舍。雍正十一年。修造倉厫二十間。

蓋平縣駐防。城週圍六里一百二十步。設立衙門三間。倉厫二十間。俱在城北。學舍一處。在南門大街西。教場一處。在東門外。兵丁官房六十間。

鳳凰城駐防。康熙二十六年設。城週圍二里。城

內設立衙門十二間。倉十間。兵丁官房二百二十間。

廣寧縣駐防。城週圍十四里一百七十步。順治十七年。設立衙門。所屬巨流河白旗堡小黑山閭陽驛四處駐防。康熙二十九年始設。

彰武臺邊門駐防。康熙二十六年始設。

義州駐防。城週圍九里十三步。

太宗皇帝初定錦州時。建立衙門一所。後改爲城守尉衙門。

清河邊門及白土厰小門駐防。康熙十五年始設。

九關臺邊門駐防。康熙十五年設。

興京駐防。自

太祖

太宗時始設。城週圍三里半。康熙三十四年。建造城守尉衙門三間。在城內。教場在城外。兵丁官房。共八十間。

右俱奉天將軍冊文

東京駐防。天命六年建。城週圍六里六十步。高三丈五尺。東西二百八十丈。南北袤二百六十丈二丈五尺。城門八。號曰東京。天命十年遷瀋陽。

是爲

盛京。遂於東京設城守章京。康熙二十年。城守移駐金州。

右

盛京通志

東京城週圍六里六十八步。遼陽城十五里一百八十步。康熙三十年。設立衙門十間。倉四十間在城內大街南隅。城南門外二里。設立教場一處。康熙三十年。設立火器營。兵丁官房二百一十間。

開元縣駐防康熙十八年設其縣城週圍十三
里二十步城守尉公署在城內二十七年於城
東門外二里設立教場三十二年建造倉二十
間開元縣所屬法庫邊門駐防康熙元年設
鐵嶺縣駐防康熙二十九年設縣城週圍四里
二百零十六步衙門學舍教場未設
錦州府駐防府城週圍五里二十步東關三面
週圍十里城東南十里設立教場一處康熙十
四年設立城守尉衙門錦州府所屬小凌河寧
遠中后所中前所四處駐防康熙二十九年設

其官兵自錦州移駐所屬松子嶺駐防康熙十
七年始設增設副都統衙署二十間
新臺邊門及梨樹溝小邊門駐防康熙十八年
始設
白石嘴邊門及明水塘小邊門駐防康熙十八
年始設
金州駐防城週圍五里二十步小東關三面週
圍二里城內設立倉廠六十五間城東南二里
設立教場一處
金州水師營駐防康熙五十四年

盛京工部修給官兵營房一千三百四十四間五
十五年設立衙門
熊岳駐防城週圍三里一百零二步於城內設
立衙門三間兵丁官房二百一十二間
復州城駐防康熙二十六年設城週圍四里於
城內修建衙署三間倉廠三十間
秀巖城駐防康熙二十六年設城週圍一百六
十六步城內設立衙門三間倉廒二十一間南
門外設立教場一處兵丁官房二百二十間
右俱奉天將軍來冊

旅順口駐防康熙五十五年六月工部覆准
盛京工部侍郎貝和諾等疏稱旅順口設立水師
營造給協領佐領等官員併兵丁水手房屋於
旅順等處支取
盛京戶部庫銀蓋造房屋共一千三百四十四間
官員院墻七百四十四堵柵欄門十七座兵丁
水手院墻九千六百堵
右工科史書
寧古塔駐防康熙五年十二月工部議准寧古
塔所有舊城是椗木隔石築造年久頹塌應酌

量本處派大照舊修理計城週圍三百八十六丈於城內蓋給官員衙署三十二年蓋造左右兩翼學舍各一所教場離城東三里週圍四里

吉林烏喇駐防康熙十三年建設城池計城週圍十三里十五年蓋造官員衙署二十八年蓋造倉廒二十間三十二年蓋造左右兩翼學舍各一所二十九年添蓋倉廒二十間設立教塲一處離城北二里週圍六里雍正五年設立副都統衙署三十間又每年派往辦事官員衙署十七間雍正五年鑲黃旗建造義倉三間九年

添修四間十二年添修三間雍正七年正黃旗建造義倉三間九年添修三間十一年添修三間雍正五年正白旗建造義倉三間八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六間雍正六年正紅旗建造義倉三間七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三間雍正五年鑲白旗建造義倉二間七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二間雍正六年鑲紅旗建造義倉三間九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三間雍正五年正藍旗建造義倉三間七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三間雍正五年鑲藍旗建造義倉三間八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三間俱建造在城東北角六十間官倉地址內雍正十年添設軍器庫二間在衙署內右邊雍正十三年添造火藥局三間在城北三里

白都訥駐防康熙三十二年蓋造官員衙署又左右兩翼學舍各一所建設城垣計週圍七里半三十三年蓋造倉廒十間雍正六年添蓋倉廒十間又於十年建設義倉十間十二年添設義倉五間俱建設於十二年所報舊倉地址內教場離城北一里週圍四里

三姓駐防康熙五十四年寧古塔副都統馬齊疏請三姓地方建造城垣因虎爾哈所有舊城年久頹塌兵丁難以居住詳看舊城西邊地勢平坦可以築造隨經工部議准照白都訥例築造土城計城週圍四百丈於城內蓋給官員衙署雍正五年蓋造學舍教場離城一里週圍四里又於十三年在法爾太地方設立官莊五座壯丁五十名內五名係寧古塔舊官莊挑選諳練耕種之人令爲頭目其四十五名係累年發遣人丁內挑選每莊安插十名每丁蓋給草房

二間。共蓋給官房一百間。
渾春駐防。康熙五十四年。蓋造衙署。雍正五年。
蓋造學舍。衙署前餘地。為官兵操演之所。
阿爾楚哈駐防。雍正五年。蓋造學舍。六年。蓋造
衙署。七年。建設城池。計城週圍七百四十五丈。
教場離城半里。週圍二里。
右俱寧古塔駐防來文
黑龍江駐防。康熙二十三年。黑龍江建造木城。
週圍一千三十庹。高一丈八尺。內外立木。中間
填土。四面四樓門。成造。本年駐防將軍薩布素

建造衙署大堂五間。司房十二間。二門一間。大
門二間。二十九年。將軍移駐墨爾根。其衙署遂
為副都統衙署。雍正十三年。於城南二里舊倉
地內。新修倉廒十二座。每座三間。共三十六間。
右本駐防來文
康熙二十四年題准。鎮守黑龍江等處將軍所
轄官兵內。有新滿洲席北索倫打虎兒等。應於
墨爾根地方。兩翼各設學一處。學舍該將軍撥
給。
右會典

墨爾根駐防。康熙二十五年。墨爾根建造木城。
照黑龍江城式。週圍一千三十庹。高一丈八尺。
內外立木。中間填土。四面四樓門。四角增四樓。
成造。二十九年。將軍自黑龍江移駐墨爾根。建
造衙署大堂五間。司房十二間。二門一間。大門
三間。三十八年。將軍移駐齊齊哈爾。其衙署遂
為副都統衙署。雍正十三年。於城南半里舊倉
地內。增修倉廒八座。每座三間。共二十四間。
胡爾駐防城守尉衙署共十四間。兵丁房共一
千間。

齊齊哈爾駐防。康熙三十年。將軍薩布素奏准。
於博克西村。建造木城。照黑龍江城式。週圍一
千三十庹。高一丈八尺。內外立木。中間填土。四
面四樓門。成造將軍衙署。大堂五間。司房十二
間。二門一間。大門三間。係三十二年建。至三十
八年。將軍自墨爾根移駐齊齊哈爾。四十五年。
添造大堂後房三間。教場內房五間。其兵丁房
屋俱係各自捐造。
山西太原府駐防。順治六年。設分府城西南隅
為滿城。東北二方。設立柵欄門為界。計南北

長二百六十丈東西闊一百六十一丈七尺城守尉以下官十一員共給房屋二百三十間甲兵五百名內雍正二年新增甲兵八十七名未給房其原設甲兵共給房九百七十三間又官學房舍四間俱在滿城內教場在西門外

右玉縣駐防原右衛雍正初改為右玉縣 康熙三十二年設將軍衙署一所二十五間護軍統領衙署二所副都統衙署四所各二十間護軍叅領衙署五十六所協領衙署十所各十五間佐領衙署七十二所各十二間防禦衙署七十二所各八間護軍校衙署一百一十二所驍騎校衙署七十二所各六間將軍筆帖式衙署四所護軍統領筆帖式衙署二所各三間甲兵營房共一萬四千八百三十一間再查將軍衙署在城西北隅左翼護軍統領衙署一所在城西南隅副都統衙署二所在城東北隅右翼護軍統領衙署一所副都統衙署二所俱在城西北隅滿洲鑲黃旗官兵衙署營房在城東南東北隅正黃旗官兵衙署營房在城西南西北隅正白旗官兵衙署營房在城東郭外南邊沿長三里餘正紅鑲

紅鑲藍三旗官兵衙署營房在城北郭外西邊沿長四里餘鑲白旗官兵衙署營房在城北郭外東邊沿長三里餘正藍旗官兵衙署營房在城北郭外東邊沿長二里餘離城七里漢軍鑲黃正黃正白鑲白正紅鑲紅正藍七旗官兵衙署營房在城南郭外東邊沿長四里餘鑲藍旗官兵衙署營房在城南郭外西北沿長里許常豐倉在城西南隅教場在城北郭外西北離城一里餘

陝西西安府駐防順治二年設自府城北門起南至城中鐘樓止自鐘樓起東至東門止修築界墻駐劄官兵南北長一千二十八步東西長一千二百步康熙二十二年增設駐防官兵建造房屋其地不敷將城內東南隅餘地修築界墻自南界墻中咸寧縣東邊起至府城南墻止南北長四百六十步東西寬五百一十三步將南界舊墻拆毀合為滿城一座內將軍衙署一所二十五間副都統衙署四所各二十間滿洲漢軍協領衙署十六所各十五間雍正二年增設蒙古協領二員未建衙署叅領衙署八所佐

領衙署五十六所。各十二間。防禦衙署九十六所。各八間。左翼四旗滿洲蒙古驍騎校。八旗漢軍驍騎校。共六十八員。各衙署一所六間。右翼滿洲蒙古驍騎校二十八員。無額設衙署。筆帖式衙署四所。滿洲蒙古漢軍馬兵六千名。各營房二間。康熙三十年。增滿洲蒙古鳥鎗兵一千名。步兵七百名。俱無額設營房。滿洲蒙古礟手一百一十四名。無額設營房。漢軍礟手四十名。內康熙二十二年。所設礟手十六名。各營房一間。其餘增設礟手。俱無營房。左翼滿洲蒙古弓

匠二十八名。漢軍弓匠八名。各營房一間。其右翼滿洲蒙古弓匠。順治二年。撥給公中造弓房。正黃旗二間。正紅旗五間。鑲紅旗二間。鑲藍旗五間。左翼滿洲蒙古鐵匠五十六名。各營房一間。其右翼滿洲蒙古鐵匠。順治二年。撥給公中造鐵器房。正黃旗六間。正紅旗五間。鑲紅旗三間。鑲藍旗三間。教場在府城內迤北。東西長三百三十步。南北長三百十二步。

右俱本駐防來文

寧夏駐防。雍正五年正月。陝西總督岳鍾琪題報。寧夏建築滿城。蓋造衙署營房。先經督臣年羹堯委鳳翔府知府趙世朗等。建築滿城。蓋造城角樓。蓋衙署兵房廊房官廳并演武廳。於雍正二年九月完工。其城牆包磚。於三年五月完工。計滿城一座。離漢城東北二里。週圍六里三分。大城樓二十間。甕城樓十二間。角樓十二間。舖樓八間。將軍衙署一所。一百二十四間。副都統衙署二所。各六十四間。固山大衙署六所。各四十間。佐領衙署二十四所。各三十間。蘇喇章京衙署二十六所。各二十三間。驍騎校衙署二

十四所。各十二間。筆帖式衙署三所。各十八間。理事廳衙署一所。六十五間。倉府一所十間。大衙牌樓四座。馬甲房四千四百八十間。步甲房六百間。大街廊房五百八十八間。官廳門軍房五十間。演武廳二所。一所在城內。一所在城外。各五間。

右工部來文

潼關駐防。雍正五年三月。工部尚書臣李永紹等議准。陝西總督岳鍾琪疏稱。潼關添設八旗官兵。建築城垣。蓋造衙署營房。原議于潼關西

門外接連舊城建造今經布政司張廷棟同旂員踏勘潼關西門外之北逼近黃河水勢泛漲可慮而城內更無寬閒地址離潼關城西一里許相近教場處地勢寬廣建築甚宜凡置買民屯地畝濬壕築城甃砌女墻建設城門城樓造橋開井蓋造城守尉以下各官衙署共房一百四十九間兵丁營房共二千六十四間動用庫銀堅固蓋造其置買民地屯地原糧照數豁免

右工部原冊

潼關滿城一座東至潼關城一里許週圍四百

九十二丈二尺以一百八十丈爲一里合計二里七分三釐四毫零城壕寬二丈城墻高一丈八尺基寬一丈六尺頂寬八尺垜墻高四尺東西設兩門門洞深二丈四尺寬一丈二尺高一丈三尺內外用磚裹砌門上各蓋五檩四椽城樓二層城中留十字大街東西設街道八條八旗甲兵分住於城北建城守尉衙署一所迎正南大街門前照壁一座大門三間二門一座大堂三間宅門一座住房三間東西廂房六間大門東邊有養馬地一塊筆帖式衙署一所在城守尉衙署西間壁大門一座面西二門一座面南內廳房三間住房三間門前養馬地一塊防禦衙署八所分列城守尉衙署東西各門前照壁一座大門一座二門內大廳三間宅門一座住房三間東西廂房四間東邊有養馬地一塊驍騎校衙署八所在東西防禦衙署之旁每所大門內影壁一座廳房三間住房三間八旗領催三十二名兵一千名各給三檩兩椽房二間共營房二千零六十四間每間寬一丈深一丈七尺內俱有養馬地

右本駐防來文

四川成都府駐防康熙五十七年十二月甲子四川總督年羹堯疏言成都駐劄滿兵已經議設副都統以下官五十三員甲兵一千六百名其官署兵房令臣料理今蓋造官房七百三十二間兵房四千八百間現在備料鳩工報聞

右聖祖實錄

康熙五十八年正月准兵部咨檄委成都府知府劉世奇於府城西北隅斜板橋監造滿城一座六十年二月完工計城垣週圍八百一十一

丈七尺三寸。高一丈三尺八寸。底寬五尺。頂寬三尺。城樓四座。共十二間。再查城內所設副都統衙署一所。大堂五間。二堂五間。三堂五間。住房五間。頭門三間。二門三間。鼓亭二間。角門四間。號房廂房羣房廚房箭廳等共八十二間。馬房十間。固山大衙署四所。各大堂三間。二堂三間。住房五間。頭門二門。廂房四所。共八十間。佐領防禦驍騎校衙署七十二所。共八百八十八間。甲兵營房四千九百八十間。倉房四十間。庫房四十間。教場一處。內演武廳三間。照壁一座。將臺一座。羣房廚房馬房各三間。

右四川布政使來文

廣東廣州府駐防。康熙二十一年設。二十二年四月。題明將舊存官房分撥駐防官員兵丁。計將軍衙署一所。副都統衙署二所。官員公衙門一所。八旗協領衙署。每旗一所。八旗叅領衙署。每旗一所。八旗驍騎校衙署。每旗五所。筆帖式衙署三所。八旗小撥什庫兵丁。礮手弓匠等各營房三間。每旗共營房一千一百四十間。俱在府舊城西。自歸德門起至西門大北門大街止。

週圍一千二百七十七丈五尺。又八旗官兵。分撥在府城各門坐堆。計設鑲黃旗營房八間。礮房十七間。在小北門。正黃旗營房八間。礮房二十二間。在大北門。正白旗營房八間。礮房十六間。在大東門。正紅旗營房八間。礮房二十七間。在西門。鑲白旗營房六間。礮房二十一間。在大東門。鑲紅旗營房八間。礮房二十九間。在西門。正藍旗營房八間。礮房四間。在文明門。鑲藍旗營房八間。礮房五間。在歸德門。雍正五年六月。增設裕信倉廒一座。運貯穀石。備濟旗營兵食。八旗官兵各於居住空地。設箭道一處。鎗場在小北門外。箭場在大東門外。大礮場在小北門外燕塘墟。

湖北荆州府駐防。康熙二十二年設將軍副都統及八旗官兵。各給衙署營房。另設辦事公署一所。大兵始駐荆州府時。將府城中分城以東設為滿城。其西為漢城。中立界墻長三百三十丈。滿城週圍計一千二百五十八丈。教場順治元年設在府城南關外。後因大兵駐劄地勢窄小。復擴其內。計週圍四百四十八丈。

右俱本駐防來文

江南江寧府駐防順治六年。於鍾山之陽始造滿城十七年重造自府城內太平門東至通濟門東長九百三十丈連女墻高二丈五尺五寸。週圍三千四百十二丈五尺。計設將軍衙署二十五間副都統衙署二十間協領衙署十五間佐領衙署十二間防禦衙署八間驍騎校衙署六間領催前鋒馬甲營房俱各二間箭亭八旗共八座先鋒箭亭一座左右兩翼蒙古箭亭二座俱在滿城內大教場在府城洪武門外東西

六百四十一丈南北四百零一丈六尺週圍二千零二十丈

右工部來文

康熙十三年五月工部會同戶兵二部覆准江南總督阿錫熙疏請江寧蓋造營房一千五百間照河南修城之例勸輸建造續據該督具題添蓋營房二百七十一間經部覆飭令該督捐輸建造共計蓋造大兵營房一千七百七十一間

右工部原冊

京口駐防順治十六年設將軍衙署一所一百二十九間副都統衙署二所一所九十七間一所六十三間鑲黃旗協領衙署一所五十五間叅領衙署一所四十間防禦衙署五所一所三十一間一所二十九間一所二十三間一所二十一間一所二十間驍騎校衙署五所一所十六間一所十三間二所十四間一所二十二間領催馬兵二百四十一名各營房三間砲手五名匠役五名各營房二間正黃旗協領衙署一所五十九間叅領衙署一所三十七間防禦衙

署五所一所三十間一所二十七間一所三十五間一所三十一間一所二十七間驍騎校衙署五所二所十八間一所十五間一所十六間一所二十二間筆帖式衙署一所十六間領催馬兵三百三十七名各營房三間砲手五名匠役三名各營房二間正白旗協領衙署一所三十六間叅領衙署一所三十一間防禦衙署五所一所三十間二所二十七間一所二十八間一所二十六間驍騎校衙署五所一所十四間二所十六間一所十五間一所十八間領催馬

兵一百九十七名。內一百七十二名各營房三間。二十五名各營房二間。礮手五名。各營房二間。匠役二名。各營房三間。正紅旗協領衙署一所。四十一間。叅領衙署一所。三十六間。防禦衙署五所。一所三十間。一所二十六間。一所三十三間。一所三十二間。一所二十五間。驍騎校衙署五所。一所十七間。一所二十四間。一所十四間。一所十二間。一所十八間。領催馬兵二百三十名。各營房三間。礮手五名。匠役二名。各營房二間。鑲白旗協領衙署一所。六十四間。叅領衙

署一所。四十三間。防禦衙署五所。一所三十間。一所三十一間。一所二十八間。一所三十四間。一所三十間。驍騎校衙署五所。三所十六間。一所十九間。一所十五間。筆帖式衙署一所。十二間。領催馬兵一百九十一名。內一百七十七名。各營房三間。十名各營房二間半。四名各營房一間。礮手五名。匠役一名。各營房二間。鑲紅旗協領衙署一所。四十六間。叅領衙署一所。三十六間。防禦衙署五所。二所二十九間。二所三十間。一所二十八間。驍騎校衙署五所。一所十五

間。一所十九間。一所十四間。一所十六間。一所十八間。筆帖式衙署一所。十三間。又偏廈三間。領催馬兵二百八十九名。各營房三間。礮手五名。匠役二名。各營房二間。正藍旗協領衙署一所。四十間。叅領衙署一所。三十四間。防禦衙署五所。四所三十間。一所三十一間。驍騎校衙署五所。二所十七間。一所十六間。一所十五間。一所十三間。領催馬兵二百四十名。各營房三間。礮手五名。匠役一名。各營房二間。又匠役二名。各營房一間。鑲藍旗協領衙署一所。四十間。叅

領衙署一所。三十五間。防禦衙署五所。一所二十七間。一所二十五間。一所二十六間。一所二十八間。一所三十間。驍騎校衙署五所。筆帖式衙署一所。俱各十二間。領催馬兵二百七十五名。各營房三間。礮手五名。匠役二名。各營房二間。以上衙署營房。俱在鎮江府城內。康熙十三年。八旗各增步兵領催十名。步兵一百十五名。雍正五年。八旗各增礮手四名。俱未造給營房。雍正十三年。題請移建礮臺。安設礮位。大門三間。攢蓬二間。官廳一間。官房二間。營房八間。庫

房八間。礮房十八間。厨房二間。馬房三間。及演放礮地一處。週圍共二百二十六丈五尺。在鎮江府城北門外雩山之傍。

右本駐防來文

浙江杭州府駐防。順治五年設。於杭州府城內建築滿城一座。計營內地一千一百四畝五分。城外四旗地三百二十五畝五分。城脚基地六畝四分一釐三毫零。共地一千四百三十六畝四分一釐三毫零。會議府大小房三十七間。基地六畝七分五釐。將軍衙署一百六十四間。基

地二十七畝三分。副都統衙署一所。六十二間。基地五畝四分五釐。副都統衙署一所。六十八間。基地八畝七分五釐。副都統衙署一所。五十一間。基地八畝二分二釐。又現撥乍浦副都統衙署一所。九十一間。基地二十二畝三分三釐。基共計地七十八畝九分。其餘披甲兵丁營房。從前原有官給。亦有自造居住。教場在錢塘門內。右衛中前所。廣濶二百三十畝二分零。南糧倉厫一座。雍正八年建。厫房八十間。大門三間。二門三間。大堂五間。捲篷三間。倉王廟三間。厫應

九間。在江學士碑樓地方。係移駐乍浦副都統衙署改建。

右浙江布政使來文

浙江乍浦水師營駐防。雍正六年設。副都統衙署一所。三十六間。筆帖式衙署二所。每所三間。協領衙署四所。每所十五間。蒙古協領衙署一所。十二間。係雍正九年五月。佐領改授協領。仍住佐領衙署。佐領衙署十一所。每所十二間。防禦衙署八所。每所八間。驍騎校衙署十六所。每所六間。兵一千六百名。每名房二間。每旗堆子房二間。兩營共十六旗。堆子十六處。房三十二

間。營門班房三間。俱在乍浦城內東北隅。左營衙署營房。於雍正七年建造。給與杭州移來官兵駐劄。右營衙署營房。於雍正八年建造。給與江寧移來官兵駐劄。又滿營綠旗水手兵四百名。每名房一間。在城內東南隅。公衙門一所。十四間。在東門內大街北。教場一座。演武廳五間。計地六十二畝零。亦在城內東南隅。

福建福州府駐防。康熙十九年設。將軍衙署一所。七十七間。副都統衙署一所。六十間。協領衙

署四所。各十五間。參領衙署四所。各十二間。防禦衙署二十所。各八間。驍騎校衙署二十所。筆帖式衙署四所。俱各六間。小撥什庫二百四十二名。各營房三間。馬兵一千四百一十八名。步兵三百四十七名。鐵匠十九名。俱各營房二間。以上衙署營房。原係逆藩耿精忠下官兵衙署營房撥給居住。又礮手十六名。因係撥房後設立。原無分給營房。雍正六年六月。增副都統一員。造給衙署一所七十二間。俱在省城東邊東門湯門水部門三處。週圍共一千一百二十丈

五尺。放發貢礮礮廠一處。在東門外登雲路地方。立靶處在對面麻布山。離城七里。教場一處。在閩縣東門外七門橋地方。週圍四百五十一丈五尺。箭道四處。鑲黃旗在城內湯井巷地方。正白旗在湯門外金湯社地方。離城半里。鑲白旗在城內紗帽井地方。正藍旗在城內雪梨亭地方。鎗場四處。鑲黃旗在東門外荔枝山地方。離城四里七分。正白旗在東門外堤井地方。離城五里。鑲白旗在東門外鳳邱山地方。離城五里八分。正藍旗在東門外東嶽嶺地方。離城三

里。堆子四處。鑲黃旗在觀音橋。正白旗在舊閩縣口。鑲白旗在沙橋。正藍旗在武安橋。公堆子二處。一在會府。一在灣橋。城上堆子。四旗每旗二處。火藥庫一座。雍正二年設。社倉一座。雍正三年設。

福州水師營駐防。雍正六年設。協領衙署一所。十五間。佐領衙署二所。每所十二間。防禦衙署二所。每所八間。驍騎校衙署六所。每所六間。領催兵六百名。每名房二間。四旗操演公署一所。三十間。雍正九年。添設木艌匠兵十二名。每名

房二間。清字外郎二名。每名房三間。俱在福州府閩縣三江口洋嶼地方。軍器藥庫一座。教場一座。離汛一里。在洋嶼鶴山邊地方。長三十丈。寬十丈。

山東青州府駐防。雍正七年設滿城一座。四門城樓四座。大城月城共門八座。出水閘三座。週圍長一千零四十九丈。四門外護河石橋四座。公衙門一所。房二十三間。將軍衙署一所。房七十六間。又轅門儀門牌樓三座。共九間。副都統衙署一所。房門十七間。理事同知一員。衙署二

十九間。協領四員。衙署四所。每所房十八間。佐領十六員。衙署十六所。每所房十五間。防禦十六員。衙署十六所。每所房八間。驍騎校十六員。衙署十六所。每所房六間。筆帖式三員。每員衙署一所。每所六間。兵丁二千名。每名營房各二間。匠役十六名。每名營房各二間。八旗官學房二十四間。每旗三間。堆子九處。每所各二間。看守城門營房四處。每門各三間。城在府城北。離城三里。教場一座。計一百六十丈。演武廳五間。旗臺一座。照壁一座。在城外。

山東德州駐防。順治十一年設。經戶部差郎中莽佳薩馬哈等。將德州城內東北隅所有民房。撥給官兵駐防。計現在衙署營房共八百九十一間。又公衙門一所九間。

雍正二年五月。工部營繕司准兵部咨稱。德州原設駐防甲兵三百四十名。今增甲兵一百六十名。於本駐防滿洲餘丁內挑選八十九名。應停止另給營房。其七十一名由京城滿洲餘丁內挑選撥往。共需營房一百四十二間。行文該督撫動用錢糧速行蓋給。舊設教場一處。內箭亭一座三間。雍正二年。因其地方窄小。不能演放鳥鎗。復於州城東門外。設教場一處。計地一頃九十一畝七分八釐八毫五絲。內建演武廳一座三間。

河南開封府駐防。康熙五十七年。河南巡撫楊宗義題准。於開封府城內西北隅。建造房屋。駐劄官兵。計城守尉衙署一所。六十間。佐領衙署十所。各三十間。防禦筆帖式衙署十二所。各二十間。驍騎校衙署十所。各十三間。撥什庫四十名。各營房六間。弓匠鐵匠共十六名。各營房四間。甲兵七百六十名。各營房三間。五十八年。築

造滿城一座。週圍六里。四面土墻高一丈。東西南三門。南門城樓三間。東西二門。城樓各一間。

歸化城駐防。設立官員衙署一所。十八間。在城內東北隅。雍正元年八月。理藩院奏准。建設理事同知衙署一所。五十五間。離城西一里。協理同知事務筆帖式衙署一所。共四十間。離城西北半里。查城垣四面。共三百七十六丈。東西南三面設立關廂。週圍共四百五十四丈五尺。城內舊設倉厫二座。十間。增設倉厫二座。十間。康

熙二十一年於歸化城西南一百八十里托克托城內蓋造倉廒十座共五十間

聖廟學舍俱係雍正二年建設離歸化城南一里計

聖廟一所正殿三間東西兩廡各三間

崇聖祠一間祭器房一間齊宿房六間儀門一間

櫺星門三間學舍一所在

聖廟之西正房三間東西廂房各二間大門一門各一間雍正十三年辦理歸化城事務兵部侍郎兼副都統通智疏請增修公署建大門三間二門一間。大廳五間將東邊一間設為錢糧銀庫

西邊一間。設為軍器庫東廂房五間。設為戶司西廂房五間。設為兵司。辦事房三間收貯稿案房四間班房一間軍需器械房四間閒散官員住房三間共三十六間。在城內大街路東雍正六年於托克托城增設倉廒六座共三十間。十三年增修

聖廟。計共房二十六間學舍一所共十間

先農壇。大門一間。正殿三間兩廡房各一間教場在城北。離城一里餘箭亭三間堆子房四間覓一百丈長一百丈巡察歸化城御史衙署一所共房十一間。雍正八年建

右俱本駐防來文

以上八旗駐防衙署營房

戰船運船附

天津州水師營戰船。雍正三年十二月。奉

旨差教習蔡勇林全往江南浙江。福建監造戰船。計江南造送大趕繒船六隻。小趕繒船六隻山版船十二隻。浙江造送大趕繒船五隻小趕繒船五隻。山版船十隻。福建造送大趕繒船五隻。小趕繒船五隻。山版船十隻三省共送至戰船六十

四隻。

右本駐防來文

金州水師營戰船。康熙五十四年設。計船十隻

右奉天將軍來文

旅順口水師營。戰船十隻。康熙五十三年。自山東送至。

齊齊哈爾水師營大戰船十隻二號戰船十五隻。江船五隻。划子船十隻。

墨爾根水師營。二號戰船六隻。江船四隻。

黑龍江水師營大戰船十隻。二號戰船四十隻。

江船十隻。划子船十隻。

右俱盛京通志

江寧府水師營戰船。雍正五年二月。奉

旨江寧駐防滿洲官兵。照天津水師營例。設立水師營。每年春秋二季於鎮江撥大小沙船二十隻。發往江寧。以備演習。

乍浦水師營戰船。雍正六年四月。題准。照天津之例。左營設大號趕繒船五隻。小號趕繒船四隻。南繒船一隻。俱編爲寧字號。右營設大號趕繒船五隻。小號趕繒船四隻。南繒船一隻。俱編

爲謐字號。

福州府水師營戰船。雍正六年奉

旨福建駐防添設水師營兵六百名。酌給戰船。於烏龍江下流三江口地方演習。計大趕繒船二隻。二號趕繒船二隻。雙篷艍船二隻。又因洋嶼上下一帶小港灣汊甚多。再設小巡船八隻。以備巡查。

湖北荊州府水師營戰船。康熙二十八年三月。

題准設立武常荊岳四水師營。撥派內河順字號沙船十隻。廣字號戰船六隻。大字號巡江船四隻。寧字號哨船十四隻。共三十四隻。分防差操。三十七年。提督題請裁減。三十八年。經部議照舊存留。奉

旨依議。

右俱本駐防來文

以上戰船附

國家於烏喇地方。設立重鎮。兵糧全資輸輓。康熙二十二年。

特命大臣相視河道。于開城鄧子村易屯門。及易屯口。等處設倉。每歲農隙之時。運米貯於開城倉內。春秋二季以舟運至鄧子村交卸。自鄧子村陸運百里。至易屯門倉。由易屯河舟運出易屯口。直達混同江。自是轉運不勞。飽騰有藉。

廟慮誠深遠也。

遼河運糧船一百隻。每船載六十石。

易屯河運糧船一百隻。每船載六十石。

混同江運糧大船八十隻。每船載二百石。

以上遼河運船。係本部管理。易屯河混同江運船。係寧古塔將軍管理。

船廠船六十四隻。大船七十隻。

以上船隻。屬寧古塔將軍管理。

凡逆河運丁滿兵三百名。本天府屬州縣。分派水手六百名。每月給工食銀一兩。免其丁徭。易屯河及混同江水手。俱由寧古塔將軍分派。歲以爲常。

右俱會典

凡烏喇修造船隻。所需檣牙。本部造給。篷桅由工部運解。

右俱會典

船廠船隻。運糧船三十隻。聽差獎船二十隻。小划子船二十隻。松阿里江口渡船四隻。

白都訥船隻。阿里江諾江兩界口渡船六隻。喀

薩哩渡口。渡船一隻。喇林河口。渡船一隻。

右俱寧古塔駐防來冊

以上運船附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二十五

營建志三

八旗倉厫

倉厫名數　倉厫修理　倉厫建造

國家建置京通二倉。其在京者。專爲八旗廩祿軍糈之用。倉厫有規式。修理有成法。備列於左。

海運倉。原設厫四十五座。內四座六間。餘俱五間。計二百二十九間。空基十六座。續增厫四十二座。內廒七座。共八十座。鑲黃旗

舊太倉。原設厫四十二座。內三座六間。餘俱五間。計二百一十三間。空基二十三座。續增厫三

十八座。共八十座。正白旗

南新倉。原設厫三十座。內二座六間。餘俱五間。計一百五十二間。空基一十六座。續增厫四十五座。共七十五座。鑲白旗

祿米倉。原設厫二十五座。內二座四間。餘俱五間。計一百二十三間。內廒二座。空基五座。續增厫三十四座。共五十七座。正藍旗

北新倉。原設厫四十九座。每座五間。計二百四十五間。空基八座。續增厫三十一座。共八十座。正黃旗

興平倉原設厫三十座。每座五間。計 百五十
間。空基十座。續增厫五十座。共八十座。正紅旗
富新倉原設厫二十八座。每座五間。計一百四
十間。外板厫二座。係大通橋堆貯板木空基八座。續增厫
三十四座。共六十四座。鑲紅旗
太平倉原設厫十五座。每座五間。計七十五間。
空基一座。今歸併祿米倉詳後續建厫八十座。鑲藍旗
本裕倉見在厫三十座。每座五間。計一百五十
間。

萬安倉見在厫四十二座。每座五間。計二百一
十間。
右俱會典
海運倉在鞭子衚衕北口外。鑲黃旗地方。雍正
六年。撥給官房一所。計八間。坐落慈照寺衚。七
年。建設堆子七處。共八間。
舊太倉在大百萬倉南門。正白旗滿洲地方。雍
正六年。撥給官房一所。計八間。坐落弓匠營西。
七年。建設堆子三處。共六間。
南新倉在豆瓣衚衕。倉南係正白旗滿洲地方。
倉北係鑲黃旗蒙古地方。雍正六年。撥給官房

一所。計八間。坐落倉門外東北首何家口。八年。
建設堆子三處。共六間。
祿米倉在東城朝陽坊智化寺西。正藍旗地方。
雍正六年。撥給官房一所。計十間。坐落乾麪衚
衕。八年。建設堆子六處。共十一間。
北新倉在東直門內瓦又兒衚衕東口。大興縣
地方。雍正六年。撥給官房一所。計七間半。坐落
東直門南小街椿樹衚衕東口外。七年。建設堆
子八處

興平倉在扁擔衚衕南口。大興縣地方。雍正六
年。撥給官房一所。計九間半。坐落倉門外衚北
井邊向南。七年。建設堆子三處。共五間。
富新倉在北小街。鑲黃旗漢軍地方。雍正六年。
撥給官房一所。計八間。坐落東四牌樓六條衚
衕東口之北。八年。建設堆子三處。共六間。
太平倉在朝陽門外邊城之南。雍正七年。建設
堆子五處。共十間。
本裕倉在清河地方。開放
圓明園及鄭家莊二處駐防官兵俸甲米石。
萬安倉在朝陽門外。正白旗地方。雍正六年。撥

給官房一所計十間坐落朝陽門外香兒衚衕

八年建設堆子三處共六間

裕豐倉雍正七年建設共厫六十三座坐落東便門外駱駝館堆子八處共八間

儲濟倉雍正七年建設共厫一百八座坐落東便門外謝聖保園地堆子八處共十三間

豐益倉雍正七年建設共厫三十座坐落安河橋堆子四處共十二間

右俱倉場總督來文

以上倉厫名數

凡倉厫規制每座五間亦有四間六間者每間七檁六搭椽面闊一丈四尺進深五丈三尺山柱高二丈二尺五寸簷柱高一丈五尺五寸頂有氣樓厫底用磚砌墁上鋪木板厫門厫墻俱留下孔以洩地氣

順治十七年覆准各倉場基囤基俱用磚鋪砌

右俱會典

順治十八年京城海運等倉內新建厫十四座每厫一座計房五間共七十間俱係七檁六搭明間各造氣樓一座出樓雨搭一間每厫面闊六丈進深四丈五尺山墻高二丈一尺長五丈一尺簷墻高一丈二尺長六丈墻根闊七尺頂闊五尺又砌造囤基五百三十四座每座週圍六丈高一尺五寸

右工科史書

康熙四十二年題准京倉添厫四十一座

康熙四十四年議准太平倉厫歸併祿米倉另建新厫三十座

右俱會典

太平倉原設東城朝陽坊智化寺西康熙四十

四年改設朝陽門外遂將舊設倉厫併入祿米倉

右倉場總督來文

康熙四十六年題准建本裕倉厫三十座

康熙四十九年題准大通橋號房十座歸併太平倉改建厫十座

康熙五十五年題准京倉添厫四十六座

康熙五十六年議准京倉添厫三十一座

雍正元年議准建萬安倉厫四十二座太平倉南添厫二十五座海運等倉添厫三十九座

右俱會典

以上倉厫建造

凡修理倉厫三年一小修。五年一大修。工價局戶部辦料局工部。自錢糧歸併戶部。所需料價銀兩。并咨戶部給發。

順治九年。覆准看倉夫役。每名月給米六斗。每歲額修倉厫七十五間。如遇工作。每名日給米一升。

又題准京通倉厫。大修局工部。小修局戶部。如遇大修。工部確查勘估。措辦物料。戶部給發工

匠價值。如遇小修。倉場侍郎酌議。戶部給發該倉監督等修理。

康熙十八年。題准京倉差工部官督修。仍差戶部官一員。公同估計。其通庫輕賚銀兩。截充兵餉應用錢糧。戶部支取。

雍正二年。覆准各倉厫墻垣。如有滲漏坍塌之處。該監督報明倉場侍郎。即親身驗看明白。該監督果能捐修完固。俟任滿交代清楚之後。倉場查明具題。將實在捐修銀兩數目。造冊送部核明。交與吏部照例議敘。按銀數多寡。准其加級紀錄。以示獎勵。

雍正四年。覆准各倉開濬水溝。墊土造橋。令各監督於每年二八月中。巡視挑濬。永爲定例。不行修築者。題參議處。并行令九門提督。飭該地方兵丁。禁止堆積壅滯。

又覆准令倉場總督。查明現在放空厫座。即將現存板木滿鋪厫底。堅固鋪墊。如有不敷。動支戶部錢糧。採買板木應用。嗣後放空厫座。俟各省隨糧解送本色板木到日。陸續鋪墊。

右俱會典

以上倉厫修理

八旗學舍 宗學房舍 覺羅學舍 景山學舍 官學房舍 義學房舍 教場學舍

順治十年四月十六日。工部尚書臣劉昌等議覆工科愛惜喇庫哈番散多題准各旗設立宗學。以昭

皇恩。玉成宗室之至意。其設立書院之處。該臣等備查會典開載。親王冊封外藩。工部題明。遣官營造府第。內有書院一所。其郡王宗室以下。止各給房價。聽其自造。今議親王以下宗室建立宗學。或臣部酌量給與工價。或令其自行建造。統候

聖裁。奉
諭旨建立宗學。著量給工價。聽其自行修造。
右工科史書
雍正二年。奉
上諭。宗室學房。左右二翼。著各立一所。左翼給房一百
三間。右翼給房九十二間。
右會典
雍正二年五月初八日。營繕司呈爲欽奉
恩詔事。准禮部文開。宗室讀書之處。應於公所設立學
堂二所。其八旗分左右翼。每翼各於公所設立
學堂一所。其學堂於兩翼現有官房內。令該管

處奏
聞。撥給六所。交工部修理書桌椅櫈等項。亦交工部置
辦等因具題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等因前來。相應存案。俟該管處奏
聞。撥給學房行文到部之日。有修理之處。派員修理。其
書桌椅櫈等項。照依來文辦送可也。
雍正三年三月二十七日。營繕司呈爲遵
旨設立宗室官學。以廣教育事。准都水司付稱。多羅順
承郡王等題前事內開。所立宗學房屋。臣等親
身閱看。將應修之處。臣衙門派官料估。領取工
部錢糧修理。將所用錢糧核算題銷等因。於雍
正三年三月初九日題。本月十一日。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學房應修理之處。本衙門看明。照所
行之處。給發錢糧。爲此知會等因。相應知會前
來。查得宗室學房。本部已經派出員外郎傅善
前往料估修理。今宗人府以宗室學房應修之
處。本衙門派官料估。領取工部錢糧修理等因
題准。行文到部。應將本部所派員外郎傅善修
理之處。停止修理。仍知會禮部可也。
右俱工部司案

以上八旗宗學房舍
雍正七年。
上諭。八旗內覺羅佐領。或有或無。向未畫一。今既將下
五旗覺羅佐領。由各該王屬下撤出。作爲公中佐領。
朕意均派八旗。方爲妥協。前者宗人府設立宗學。祇
令教習宗室。尚未及於覺羅。覺羅人衆。今若一槩歸
併宗學。教者勢難遍及。應每旗各立一衙門管轄覺
羅。或王或公。派委一員統理。令其於各該旗覺羅內
揀選老成練達。品行端方者一二人分管。即於該旗

衙門之旁設立一學除情願在家學習者外擇其可
教之人令其讀書學射滿漢兼習所派出之管轄人
員不時訓誨稽察如內有行止不端不知守法安分
者即回明宗人府王等令在該旗衙門居住學習禁
止出門俟其改行遷善之後再回明宗人府王等始
許出門年底彙疏具題如此則於覺羅少年子弟大
有裨益而人人皆可成就著宗人府王公等會同滿
洲大學士六部尚書詳悉議奏特諭
是年十二月宗人府王公滿洲大學士六部尚
書等議覆我
皇上御極以來睦族敦宗教養備至俯念覺羅等雖世
系稍遠亦出自
天潢是以由該王屬下撤出置之公中佐領茲又
特命將七旗所有之覺羅佐領均之於八旗每旗各設
一學令其讀書得以成就
恩德之隆實爲備至查七旗所有覺羅佐領共三十二
分鑲黃旗七分正黃旗五分正白旗無有正紅
旗七分鑲白旗五分鑲紅旗四分正藍旗二分
鑲藍旗二分今應就便視其可移者每旗置爲
覺羅佐領四分將鑲黃旗七佐領內之佛保永
昌何堵鑲白旗之海蘭此四佐領移置正白旗
正藍旗惟有覺羅佐領二分將鑲藍旗之永祿
伺保住此二佐領移置正藍旗共成四分將正
黃旗之東武立正紅旗之得進圖爾得黑馬喇
瑚此四佐領移置鑲藍旗再八旗各擇官房一
所立爲衙署旁設清漢各一學八旗覺羅內自
八歲以上十八歲以下子弟俱令入學讀書其
中有情願在家讀書者聽其自便其入官學讀
書者清漢隨其所願而教之如十八歲以上已
曾讀書而又願入學讀書者亦准其入學至十
八歲以上未曾讀書者不可竟無教訓於每月
朔望傳集該旗公署宣講
聖諭廣訓總管一旗覺羅等之王公由宗人府將王公
等職名開列奏請
欽點每旗派覺羅二人以爲督教之長即交委出之王
公等會同宗人府王公等務擇其能管轄人去
得者挑取由各部院現任筆帖式內擇其人老
成能繙譯者揀選八人每旗各分一員教授清
書由禮部揀選教習八人每旗各分一人教授
漢書再行文兵部將現在十五善射或已退之

十五善射內無論官兵揀選八人每旗各分一人令其教射於學舍院內修一習射之地令覺羅等於誦讀之暇兼以習射所選督教之長十六人令其每日在學行走讀書之覺羅等有怠惰不學者各學之長即嚴加訓飭若不悛改即回明該旗管轄之王公等嚴加訓責如有甚劣者報知宗人府拘於本旗衙署內教訓不准出外行走即不讀書之覺羅內有行爲妄亂者亦拘於衙署之中教訓不准出外行走俟痛加悛改之時告知宗人府始行放出由宗人府彙集

奏
聞再讀書之覺羅等若不時加考課則優劣不分無以懲勸令該管之王公等於每年春秋二季親身考驗分別等第報知宗人府登記檔案如所學之書及騎射俱優者奏
聞引
見擢用則劣者自知黽勉效法各加奮勵而學業可成矣至讀書之覺羅及督教人等每月各給公費銀二兩其米石紙筆墨氷炭等物俱照宗學之例行文各該部領取教清書之筆帖式教漢書之教習等亦照宗學之例教習三十六個月期滿行文吏部照例補用如懶惰不勤者咨送該部革其職銜如有多教三年者將其多教三年之處一併咨部議敘再各學之覺羅有進文生員及繙譯生員至四人者將教清漢書之教習等亦交該部議敘其教射之人亦照筆帖式給與公費其衙署學舍著各該旗揀擇足用之官房一所委員會同派出之覺羅學長估計領取官物錢銀修理報部核銷再每旗挑馬甲各二名以爲傳事之用覺羅等讀書五年如果成就

多人著宗人府詳查奏
聞將該管之王公議敘派出之學長等如果勤愼教導令該王公等報知宗人府另行保奏教射之人俟過五年交各該旗於伊等應陞之缺即用如怠惰不勤即參奏治罪如此則教習人等各得勤於訓導而讀書之覺羅等學業可成矣

奏入奉
旨依議

右
上諭旗務議覆

鑲黃旗覺羅學係官房一所共五十一間坐落

安定門大街香兒衚衕雍正十年八月建設。
正黃旗覺羅學。係官房一所。共六十一間。坐落西直門內北衛衚衕。雍正十年八月建設。
正白旗覺羅學。係官房一所。共四十五間半。坐落朝陽門內南小街新香衚衕。雍正十年八月建設。
鑲白旗覺羅學。係官房一所。共二十二間。坐落東四牌樓大街路東十條衚衕。雍正十年八月建設。
正紅旗覺羅學。係官房一所。共五十一間。坐落阜成門朝天宮內中廊下。雍正十年八月建設。

鑲紅旗覺羅學。係官房一所。共六十四間半。坐落宣武門內象房橋西承恩寺街。雍正十年八月建設。
正藍旗覺羅學。係官房一所。共五十三間。坐落王府大街路西阮府衚衕。雍正十年八月建設。
鑲藍旗覺羅學。係官房一所。共六十三間。坐落阜成門南玉帶衚衕。雍正十年八月建設。
右宗人府來文

以上八旗覺羅學舍

康熙二十四年四月庚戌
諭內務府。今見內府佐領人員。善射及讀書善文者甚少。可專設學舍。選可教之人。令其學書習射。優者錄用。劣者罷黜。學舍應立於朕常見之處。俾習學之人。咸勉肄業。
右聖祖實錄
康熙二十五年欽奉
聖諭。於北上門兩傍。所有官房三十間。設立滿漢學房。
右會典

以上景山官學房舍

順治元年十一月。國子監祭酒李若琳疏言。近奉
旨。滿洲官員子弟。咸就成均肄業。而臣衙門僻在城東北隅。諸子弟往返。晷短途遙。臣等議得滿洲八固山地方。各覓空房一所。立為書院。將國學二廳六堂教官。分教八旗子弟。各旗下設學長四人。俱就各旗書院居住。朝夕誨迪。臣等不時親詣稽察勤惰。仍定於每月逢六日。各師長率子弟同進衙門。臣當堂考課。以示懲勸。下禮部議行。

世祖實錄

右

順治二年。題准滿洲子弟就學肄業。分爲四處。

右會典

康熙七年十月二十六日。禮部尚書加一級臣

郝惟訥等謹

題。爲咨請代題修理官學房事。該臣等議得國子監呈稱。鑲黃旗正白旗正紅旗官學房舍。於今年大雨連綿。俱行倒塌。已經移咨工部。准覆稱係該旗自行修理。本部無修官學房之例在案。及移文該旗都統。又稱應工部修理。但八旗官學房。原係部給肄業。伏祈代題。

勅下該部修理。以便官學生肄業等語。查官學房係官學生肄業之處。今據該監呈稱盡行倒塌。工部雖稱從無動用錢糧修理之例。但無學房。恐於學業有悞。相應請

勅工部修理可也。奉

旨依議。

右禮科史書

康熙十年十一月。工部尚書臣吳達禮等議覆

國子監疏稱。鑲白旗官學房三間。俱被倒塌。仰

勅部。照修造鑲黃旗正白旗正紅旗官學房之例修造。

新

以便官學生肄業。等因具題前來。查康熙七年十月內禮部具題鑲黃旗正白旗正紅旗倒塌官學房舍。經臣部議准盡行倒塌房每間給錢一十五千。其倒塌半邊並歪斜房每間給錢七千五百文。交與該旗助教自行蓋造修理在案。今鑲白旗官學房三間。國子監既稱俱被倒塌。應照例每間給錢一十五千。共給錢四十五千。交與該旗助教。自行蓋造。奉

旨依議。

康熙十一年正月。工部尚書臣吳達禮題准。國子監鑲藍旗漢軍官學房廂房三間倒壞。椽檁磚瓦等項俱已折碎。又滿洲官學房正房一間半。漢軍官學房正房三間俱歪斜將塌。照例給錢。交與該旗助教。自行修理。奉

旨依議。

康熙十二年八月。工部尚書臣吳達禮等謹

題。爲更換官學以便誦習事。該臣等議得國子監祭酒宜昌阿等疏稱。現在正白旗官學房舍倒

場。查從前各旗官學。俱撥在寺廟蓋造學房肄
業。今查正白旗地方。演武場傍。空廟一所。可以
蓋造學房。將現在學房變價。於空廟院內蓋造。
庶官學生肄業得所等因具題前來。查得正白
旗舊教場地方。原有空廟一座。臣部差官驗看。
正白旗官學御場房三間半。共現在學房亦窄
狹損壞。難以肄業是實。相應交與該旗助教等。
將現在學房變價。在此廟內自行酌量蓋房肄
業。如銀糧不足。臣部查核添給。奉
旨依議。

右係工科史書
雍正五年十月。康親王崇郡王同孫嘉淦議覆
國子監祭酒孫嘉淦條奏。八旗設立官學內一
條議得八旗學舍。乃諸生誦讀之所。今每學止
三四間。一旗三學共十三四間不等。實屬狹隘。
應將現今官學房交還各該旗查收。每旗另給
官房一所。二十餘間。量可容百人誦讀者。著本
旗修理。俾諸生聚處其中。則學舍寬適。便於誦
讀矣。奉
旨依議。

鑲黃旗官學。坐落前圓恩寺衚衕內。坐北向南。
共房四十二間。
正黃旗官學。坐落西直門大街新街口公用庫
地方。坐西向東。共房三十一間。
正白旗官學。坐落東四牌樓南小街新衙衚衕
內。坐南向北。共房二十五間。
正紅旗官學。坐落朝天宮西廊下。坐西向東。共
房二十六間。
鑲白旗官學。坐落朝陽門南小街方家園衚衕
坐北朝南。共房三十七間半。

鑲紅旗官學。坐落西單牌樓舊刑部街。坐北向
南。共房三十二間。
正藍旗官學。坐落崇文門內單牌樓北街東新
開路。坐北朝南。共房四十八間。
鑲藍旗官學。坐落宣武門內乾石橋東口內。坐
東向西。共房三十一間。
右俱國子監來文
以上國子監八旗官學房舍
雍正三年四月初一日。工部營繕清吏司呈爲
恩詔事。准禮部咨內務府文開遵奉

恩詔。設立八旗秀才童生學舍。分爲四處。將安定門大
街內官房十九間。觀音寺衚衕內官房二十間。
給與左翼作爲學堂。武定侯衚衕官房二十四
間半。兵部窪官房二十間。給與右翼作爲學堂。
右工部來文
雍正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禮部爲遵
旨議奏事。准鑲黃旗滿洲都統咨稱。鑲紅旗滿洲都統
兼理鑲藍旗三旗事務和碩果親王等謹
奏。該臣等會議得副都統韓光基條奏設立義學
一疏。欽惟我

皇上敦崇文教。以作養人才爲重。立學教誨。誠造就童
蒙之至意也。今八旗入學讀書者。每旗不過數
人。且有總不到學堂者。皆因兩旗合立一學。而
兩旗之人。俱在各處散居。其住址甚遠之生童。
因遇寒天雨水。是以行走維艱。應如韓光基所
奏。將八旗現有之官房。酌量定用者挑選四所。
添設學堂四處。令八旗各立一學。倘有隔旗居
住。情願就近入別旗學堂讀書者。亦准其讀書。
如此。則肄業諸生。既無遠涉之勞。而教習亦得
盡心訓誨矣。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移咨前來。相應行文各該旗查明左
右兩翼。現在四處學堂。指定某處爲某旗學堂
報部外。再將各旗所有官房。量其足用者各選
擇一所。添設學堂四處。指明坐落。分晰旗分。以
便移咨工部。派員修理可也。
左翼四旗義學
鑲黃旗義學。安定門大街。官房十九間。
正白旗義學。豆腐巷官房。二十一間半。
鑲白旗義學。觀音寺衚衕。官房二十間。
正藍旗義學。新香衚衕。官房二十四間。

右翼四旗義學
正黃旗義學。石虎兒衚衕。官房二十二間半。
正紅旗義學。武定侯衚衕。官房二十四間。
鑲紅旗義學。兵部窪。官房二十間。
鑲藍旗義學。榆錢兒衚衕。官房二十一間。
右俱禮部移文
以上八旗兩翼義學房舍
雍正元年。議准教場內蓋造八旗兵丁子弟學
舍。各五間。
右會典

雍正十年

上諭圓明園兵丁。朕從前未經細看。此次朕往觀大閱。細看沿途站立管道之圓明園兵丁。氣象較前甚優。圓明園之八旗及內府三旗賞給教習。令伊等子弟學習漢書著果親王等議奏。特諭。

是年四月果親王允禮等議覆八旗及內府三旗營房向因地勢建造。故相隔遠近不一。今蒙

聖恩設立學舍。當視營房之遠近建造。查得鑲黃正黃正白鑲白此四旗營房相近。應造學舍一所。設教習二名。正紅鑲紅此二旗營房相近。應造學舍一所。設教習一名。正藍鑲藍此二旗營房相隔甚遠。不便設立一學。每旗各應造學舍一所。各設教習一名。其內府三旗。既同一營房。應造學舍一所。設教習一名。共造學舍五所。挑取教習六名。其教習於八旗及內府生員內擇其能訓誨者六名。令為教習。著四年一換。每月給伊等錢糧二兩。每年三季共給米二十一斛二斗。其中如有善於教訓。誠篤優等者。咨行吏部。即以筆帖式補用。其平常者。駁回該旗。其教誨甚劣者。將生員革退。其缺另行挑取。

奏入奉

旨依議。

右上諭旗務議覆

以上八旗教場內學舍

八旗教場

凡教場順治八年題建八旗演武教場。各隨旗分。

順治十八年。改設鑲黃旗教場於安定門外。正黃旗教場於德勝門外。正白旗教場於東直門外。鑲白旗教場於朝陽門外。正紅旗鑲紅旗教場於阜城門外。正藍旗教場於崇文門外。鑲藍旗教場於宣武門外。各有演武廳。

右會典

鑲黃旗侍衛教場。在東安門內。

皇城北牆根。正黃旗侍衛教場。在西安門內。五龍亭北。正白旗侍衛教場。在東安門內。

皇城南牆根。每教場內設房五間。抱廈三間。

右管侍衛內大臣來文

雍正三年七月。工部奏准。滿洲正紅鑲紅鑲藍三旗。蒙古正紅鑲紅鑲藍三旗。漢軍正紅鑲紅

鑲藍三旗各於教場內建設箭亭一座每座三間給發銀兩委員蓋造本年三月初四日興工四月二十九日完工交與各該旗大人等查收

右工部原冊

雍正三年十月十七日兵部議覆據副都統多賽奏稱安定門外黃寺前教場係八旗操演兵丁閱看軍器及蒙古往來之地臣見小人圖利有在路傍掘土為坯市賣者若不行禁止恐至日久不惟掘傷教場亦且有壞道路況地近城垣有關風水伏祈

勅下嚴行禁止等語查得教場委屬緊要之地又係近城風水攸關應如所請嗣後令步軍統領衙門出示曉諭嚴行禁止仍交派出稽察教場旗員該營武弁及兵馬司官員令其不時巡查若仍有在教場處掘土者即行拿送刑部從重治罪將該管官一併議處再八旗教場俱近城垣不肖人等希圖取利有掘土為坯市賣者亦未可定相應一併交與步軍統領衙門八旗稽察教場官員及五城兵馬司官員嚴行禁止可也奉

旨依議

上諭

右八旗

八旗礮廠

鑲黃旗礮廠三十五間正白旗礮廠三十五間鑲白旗礮廠三十五間正藍旗礮廠三十五間俱在鑲黃旗教場空地

正黃旗礮廠三十間正紅旗礮廠三十間俱在德勝門內

鑲紅旗礮廠二十三間鑲藍旗礮廠二十三間俱在阜成門內

右俱會典

鑲黃旗礮廠在栢林寺東教場口

正黃旗礮廠原在德勝門新街口內蔣家房地方康熙四十六年五月移在西直門內樺皮廠地方棚內存貯四十七年三月即在樺皮廠地方修造礮局存貯礮位

正白旗礮廠在東直門內北新橋栢林寺東邊貯礮房屋計四十八間

正紅旗礮廠原在新街口將養房地方康熙四十六年移在西直門內樺皮廠地方

鑲白旗礮廠在北新橋栢林寺東教場地方係

康熙二十四年。工部修蓋。二十五年。初立礮局。
鑲紅旗礮廠在宣武門內城隍廟北。
正藍旗礮廠在北新橋柏林寺東邊。康熙二十五年。工部修蓋。自本年起本旗礮位俱在此局內收貯。

鑲藍旗礮廠在宣武門內城隍廟北。
右俱八旗都統來文

康熙二十一年正月。工部尚書朱之弼題准。神威將軍礮二百四十位。俱已造完。八旗各分給三十位。每旗造房十五間。各面闊一丈二尺。深

一丈五尺。令其收貯。
康熙二十四年三月。工部尚書薩穆哈等題准。鑲黃正白鑲白正藍四旗。收貯礮車等項房。每旗大門一間。正房九間。廂房二十六間。共蓋造房一百四十四間。
右俱工部原冊

八旗火藥廠。
鑲黃。正黃。二旗。火藥廠十二間。在安民廠。
正白。正紅。鑲白。鑲紅。正藍。鑲藍。六旗。火藥廠二十間。在天壇後。

右俱會典
康熙十年十一月。工部尚書吳達禮等議准。正白等六旗。堆貯礮藥庫房二十二間。大門三間。年久將頹。貯藥在庫。不便修理。將廠外大門三間廠內小門一間。留牆造砌。先於庫傍餘地。造庫十間。搬貯火藥。再拆卸舊庫木料磚瓦。造庫十間。全移火藥堆貯。其庫房照舊七檁。大門六檁。共計蓋造庫房二十四間。
康熙三十一年九月。工部尚書沙木哈查得城上新造收貯火藥房。一百四十六處。修理舊房。

九十九處。共計七百三十五間。交與管工員外郎石琉柱等修造工完。
右俱工部原冊

八旗火藥廠。先經設立德勝安定二門外。收貯火藥。康熙三十一年。房屋倒廢。將存貯火藥。奏明移在濯靈廠。各門城上收貯。所有空地三塊。雍正六年八月。又經奏明。交與內務府查收。
右工部司案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二十六

兵制志

旗者期也說文謂熊旗五斿士卒以爲期八旗之志宜莫重於兵制矣

國家以神武定天下兵制之盛爲古來所未有天命三年夏四月

太祖頒訓習兵法之書於統兵貝勒諸臣約四百餘言自是戰勝攻取方行海表至於

太宗教令益詳版圖益廣

世祖統一寰宇海隅日出罔不率俾

聖祖平三藩收臺灣三征沙漠西藏底定從古梯航不及之區莫不來享來王我

世宗憲皇帝御極之初命將出師青海大捷受俘闕下威德廣遠萬方震疊稽古軒轅氏仰觀積卒星象爰立兵法風后演爲握奇八陣累代奉爲陣法之祖蓋積卒之星內四外八而我

朝兵制由四旗增爲八旗斯

聖人首出與天地合其德者也今詳加恭稽作兵制志

兵制志一

八旗甲兵一 在京甲兵 守 陵甲兵

天聰八年五月庚寅

上諭曰朕仰蒙

天眷撫有滿洲蒙古漢人兵衆前此騎步守哨等兵雖各有營伍未分名色故止以該管將領姓名稱爲某將領之兵今宜分辨名色永爲定制隨固山額眞行營馬兵名爲阿禮哈超哈步兵爲白奇超哈擺牙喇哨兵爲噶布什賢超哈駐守盛京礮兵爲守兵駐兵爲援兵外城守兵爲守邊兵舊蒙古右營爲右翼兵左營爲左翼兵舊漢兵爲烏眞超哈元帥孔有德兵爲天祐兵總兵官尚可喜兵爲天助兵

按蒙古兩翼後仍分八旗天祐天助兵仍歸入烏眞超哈漢文改爲漢軍

崇德六年四月甲子

上召衆於篤恭殿諭曰八家所屬每牛彔舊取辦事人四名銀匠五名今宜各退辦事人二名銀匠四名每牛彔止許留銀匠一名鐵匠一名辦事人二名王貝勒等各令家下漢人學習匠役待三年後再將各牛彔匠役停止每牛彔原鐵匠六名王貝勒取一名退去一名止許留四名每牛彔滿洲三人中許一人披甲以六十名爲常數其中或多或少務於三人中選

一人他牛录甲雖有餘亦不許補不足者今後漢人匠役不許造弓箭貨賣違禁造賣者治罪各牛录人有造弓者該管牛录章京親驗給角觔製造令鞍匠造鞍有造弓鞍不如式及擅索工價推諉不造者送法司治罪有舊披甲人詐稱年老令家奴代披及牛录章京之子狥私不令披甲者各固山額真牛录章京稽察其有稽察不公後被牛录人首出者罪之

右太宗實錄

八旗士馬雲屯難以數計其直隸各省駐防兵馬俱按邊腹地方次序詳載

滿洲蒙古每佐領設前鋒二名親軍二名鳥鎗護軍三名護軍十七名領催四名馬兵三十九名步軍領催二名步兵十八名鐵匠二名

漢軍每佐領設領催四名馬兵三十名步軍領催一名步兵十二名

滿洲蒙古漢軍每旗設給使十名

內府及王貝勒貝子公等府佐領各設甲兵多寡不等

固倫公主府本佐領額兵內設守門甲兵十五名和碩公主府十名郡主府八名縣主府六名

管領火器營每佐領設領催二名甲兵二十名

監守白塔信礮每旗設礮手四名領催四名甲兵十六名

京師內九門各設滿洲甲兵看守

正陽門八旗甲兵派二十名安定門鑲黃旗甲兵三十名德勝門正黃旗甲兵三十名東直門正白旗甲兵三十名西直門正紅旗甲兵三十名朝陽門鑲白旗甲兵三十名阜城門鑲紅旗甲兵三十名崇文門正藍旗甲兵三十名宣武門鑲藍旗甲兵三十名

京師外七門各設漢軍甲兵看守東便門鑲黃旗甲兵十名西便門正黃旗甲兵十名廣渠門正白旗甲兵十名廣寧門正紅旗甲兵十名左安門鑲白鑲藍二旗甲兵十名右安門鑲紅旗甲兵十名永定門正藍旗甲兵十名

按各門守兵尚有綠旗兵丁係漢人不載

凡披丁披甲

國初定滿洲蒙古壯丁每二名披甲一副漢軍壯丁每五名披甲一副

順治間題准滿洲蒙古每佐領下披甲二十四

副。漢軍壯丁。每四名披甲一副。

三年題准。挑選披甲時。如佐領下滿洲蒙古壯丁不足。許在舊漢壯丁及漢壯丁子孫內。擇能射者。令其披甲。其因官分給之蒙古。原不令披甲。或佐領下壯丁果缺。本主願令披甲者。亦准披甲。違者。佐領驍騎校議處。

康熙十年議定。漢軍佐領下壯丁多者。仍令五名披甲一副。少者照現在數披甲。每佐領下。不得過四十副。

二十一年題准。漢軍每佐領下。仍四名披甲一副。滿洲蒙古每佐領。亦不得過四十副。

凡頂補礮手。順治六年題准。漢軍召募礮手。每旗額設五十名。嗣後缺額。即以其子頂補。無子者。行各外省選取。

康熙六年題准。礮手缺額。停令外省各取。聽該都統酌量補用。

八年題准。礮手缺額。或旗下舊人。或駐防帶回之召募礮手各旗酌量頂補。無可補者。以召募礮手之子弟頂補。

右俱會典

滿洲火器營。原設鳥鎗護軍二千六百三十七名。八旗領催馬甲共三千八百五十七名。八旗礮營領催馬甲八百七十七名。

右火器營來冊

凡三旗護軍舊例

內務府滿洲每佐領下。設護軍十五名。漢軍每佐領下。設護軍十名。管領下。各設護軍十五名。俱屬領侍衛內大臣管轄。

順治十八年定。滿洲每佐領下。各添護軍五名。設護軍校二員。漢軍佐領及管領下。各設護軍十名。護軍校一員。

康熙十三年題准。

內務府護軍。俱屬內務府管轄。

十六年題准。

內務府每旗各編五參領。每參領設護軍參領一員。

二十年定。每旗於護軍校內。委署參領五員。於護軍內委署護軍校五員。

二十一年題准。滿洲佐領九。朝鮮佐領一。每佐領下。各小旗三桿。漢軍佐領十二員。管領二十

員各小旗二桿。蒙古護軍小旗一桿。添設護軍小旗一桿。共小旗九十六桿。每小旗設護軍校一員。護軍十名。

凡三旗驍騎舊例。三旗滿洲佐領下。每壯丁二□名披甲一副。漢軍每佐領下。披甲五十副。每佐領管領下。設領催各六名。

二十一年題准。滿洲佐領朝鮮佐領管領下。除官員護軍領催與革職官員披甲者及親兵外。其餘壯丁三名。令披甲二副。滿洲佐領下家生子。每佐領下各令披甲十二副。每管領下各令

披甲十副。滿洲佐領下寡婦孤子無可披甲者。將家生子充滿洲數。令其披甲。漢軍佐領下。除官員護軍領催與革職官員披甲者及親兵外。連鎗手每佐領下各令披甲八十副。

右俱會典

雍正元年二月初八日。奉

上諭。席北等原不挑選護軍。嗣後伊等內有漢仗好者。亦着挑選護軍。特諭。

雍正元年。

上諭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副都統內頗有家計艱

窘之人。頃者外省副都統等。既已酌給親丁坐糧。將如何酌給伊等坐糧之處。着總理事務王大臣等會同兵部議奏。隨經總理事務王大臣等會同兵部議覆。八旗武大臣等。家貧豐歉不同。仰蒙

聖恩念及。

特命議給坐糧。此誠我

皇上體恤臣下。優養羣寮之至意也。臣等欽遵

上諭。查得外省副都統等親丁。只給銀兩並無米石。現今京城滿洲都統所有親丁八名。蒙古漢軍都統六名。領侍衛內大臣前鋒統領護軍統領步

軍統領五名。滿洲副都統三名。蒙古漢軍副都統二名。步軍總尉一名。其所得銀米。舊例與馬甲相等。經筆帖式雅爾善條奏裁減。每月只給銀一兩。米石隨之。今應將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步軍統領副都統步軍總尉等親丁。仍照舊數給銀三兩。至於米石。每歲只給米一十二石。每石折銀一兩。其領侍衛內大臣之親丁。應如蒙古漢軍都統等。俾得六名。八月二十日奉

旨依議。

雍正元年。八旗都統等議覆署副都統阿林保
奏稱。八旗挑取馬甲。務令揀選務能清語射箭
好者。如不習清語。不能射箭之人。着於步軍缺
出。暫行挑取。俟學成時。再挑馬甲。如該佐領下
缺少滿洲。於開檔滿洲戶下滿洲及家下舊人
內。挑取馬甲。若寡婦孤子。給與步軍鐵匠養贍
等語。查八旗挑選馬甲。俱於滿洲內。視其能騎
射者挑取。如缺少滿洲。於開檔滿洲戶下滿洲
家下舊人內。選擇挑取。至孤獨無養贍之人。令
其呈明。雖年歲不及。亦准挑取教育。俟其成立。

錄後。應將滿洲閑散人內。其不能清語者。給與
三年。令其學習。有不能者。不准挑取馬甲。九月
二十六日奉
旨。所議是。依議。
雍正元年。八旗都統等議覆鑲白旗副都統達塞奏
稱。八旗火班處官兵數目不均。請令每旗滿洲
蒙古漢軍三旗。合派官兵百名防備等語。查火
班處所派官兵。俱係八旗各自酌量派委。所以
有六十名七十名不等之處。自設立火班以來。
凡遇救火之事。並無遲悞。不必多增名數。但令

八旗一例。於滿洲蒙古漢軍三旗。合派官兵七
十名防備。令該班大臣恭領等。不時巡查。倘有
貽悞之處。將官兵嚴加治罪。九月二十六日奉
旨。依議。
雍正二年。
上諭八旗滿洲蒙古漢軍。俱係累世効力舊人。承平既
久。滿洲戶口滋盛。餘丁繁多。或有人丁多之佐領。因
調挑馬甲。皆有定額。其不得披甲之閑散滿洲。以無
錢糧。至有窮迫不能養其妻子者。朕每思及此。惻然
動念。將如何施恩。俾得生計之處。再四籌度。並無長

策。欲增編佐領。恐五項米石不敷。朕若不給與錢糧。
俾爲養贍。何以聊生。既不能養其家口。何由造就以
成其材。今將旗下滿洲蒙古漢軍內。共挑四千八百
人。爲教養兵。訓練藝業。所挑人等。只給三兩錢糧。計
四千八百人。一年共需錢糧十七萬二千八百兩。每
一旗。滿洲蒙古漢軍共六百名。內蒙古旗下六十名。
漢軍旗下八十名。其漢軍之八十名。令爲步兵。食二
兩錢糧。就此錢糧數內通融料理。可以多得四十名
兵丁。每一旗著挑取一百二十名。再看來軍器內長
槍尤爲有用。着滿洲蒙古每佐領下。挑取護軍四名。

馬甲四名。令其學習長槍。漢軍每佐領下。挑取馬甲
四名。令其學習籐牌挑刀。此四千八百名教養兵。若
計佐領挑取。恐其人有多寡不同。應於旗下甲喇內。
計其人數挑取。如此。則護軍馬甲。盡得有用之人。而
閒散餘丁。亦得學習成就矣。至於如何編錄教訓管
轄之處。八旗都統護軍統領副都統等。公同盡心詳
究。務期永遠可行。定議具奏。特諭。隨經八旗都統護
軍統領副都統等議覆。
皇上恩念滿洲蒙古漢軍人等。同於赤子。
命賜恩賞銀兩。豁免公庫舊欠。

賞給庫帑。令置田產。
高厚之恩。有加無已。茲又仰蒙
聖恩。念及承平日久。生齒漸繁。護軍馬甲。皆有定額。閒
散餘丁。無可以爲養贍。
特命八旗挑取教養兵四千八百名。給與錢糧。養其身
家。斯誠從古以來未有之
殊恩也。臣等欽遵
上諭。將教養兵。每旗滿洲挑取四百六十名。蒙古六
十名。漢軍八十名。非通融錢糧所挑之四十名
漢軍兵丁。漢軍每旗爲一百二十名。滿洲旗下

佐領人數多寡不甚相懸。所挑四百六十名教
養兵。應令各旗不論佐領。在甲喇內挑取。蒙古
漢軍旗下佐領數目。多寡不同。論旗挑取。恐有
不均。俱應不論旗分。各計八旗總數。按其佐領
多寡。均行挑取。其挑取時。必擇其實係貧乏。射
箭好。可以學習之另戶餘丁挑取。至於甲喇佐
領內所有閒散滿洲。多寡不等。亦務令均勻。從
公挑取。不可稍有瞻徇。其管轄教訓等事。應令
八旗大臣各派參領二員。副參領三員。閒散章
京二員。驍騎校十員。令其管轄教訓。擇教養兵

內。人去得射箭好能清語者。每十人內委署一
人爲領催。令其管轄。此係教養之兵。凡圍場及
看守等處。暫且不必令其行走。每五日一次習
步射。十五日一次習馬射。該管參領至驍騎校
等監看。其都統副都統等亦輪班親往。視其馬
步射之優劣。分別記名。遇長槍營之護軍馬甲
缺出。如教養兵內。有馬步箭好記名者。令按甲
喇挑取護軍。按佐領挑取馬甲。其護軍馬甲缺
出。將教養兵亦准挑取。或教養兵內。有飲酒行
止不端者。該旗大臣。即將伊革退。另行挑取。如

該管官員不盡心教訓瞻徇情面容留騎射俱
劣之兵丁經各該旗大臣等查出將該管官員
一并治罪再武備所關甚要
皇上特降諭旨令滿洲蒙古每佐領各派護軍四名馬
甲四名學習長槍漢軍每佐領各派馬甲四名
學習籐牌挑刀實於武備大有裨益應令該旗
大臣等務將年少可以學習者挑取每翼委都
統一員護軍統領一員副都統一員護軍營每
旗派護軍叅領二員護軍校十四員驍騎營每
旗按滿洲蒙古漢軍各派叅領一員每甲喇派

閒散章京二員驍騎校二員領催四名令其管
轄其教習槍法由八旗巡捕三營官兵內挑取
四十人每旗各派五人令其教習每月給工食
銀三兩其教習籐牌挑刀由巡捕三營及古北
口之綠旗官兵內挑取四十人每旗各派五人
令其教習每月給工食銀三兩凡此學習人等
應給限三年令其學習俟三年限滿考試擢其
優者以爲兵丁之長每二十人各置一長令其
教習監視挑取之人其教習八十人令回各本
處遇有應舉之處得以列名再此長槍兵丁實

係精兵應令每旗設立二纛每甲喇設立二旗
令佐領內將現在喂養官馬每人各給一匹拴
養所用長槍旗纛交與該部製造其籐牌挑刀
將庫內現存貯者取用如有不敷交該部行文
廣東福建督撫等動用正項錢糧製造齎送其
動用何項帑銀令其報部核銷二月初九日奉
旨依議
雍正二年二月二十四日都統拉錫以教養兵
丁之缺於旗下閒散滿洲內計數挑取之處具
奏奉

上諭這所辦理甚爲詳悉著別旗亦照此挑取前兩等
所議按甲喇內挑取之處尚未詳盡仍遵朕從前所
降諭旨於旗分內挑取爲妥特諭
雍正二年條奏內稱查八旗每佐領下前鋒護
軍等俱有定數但間有一佐領內選前鋒護軍
缺出補挑之時該佐領內無可挑取之人有於
該甲喇該旗內擇其騎射好者挑補即令其在
挑補之佐領下當差行走其錢糧米石仍入於
原佐領檔案內支領故各佐領內支領錢糧米
石檔案數目多少不一而該旗查對細數亦必

多需時日。恐經日久。或有不肖之徒。以檔案內既無一定之數。致生識開冒領之弊。亦未可定。臣請嗣後各佐領內支領銀米檔案。將各佐領內所有前鋒護軍一定額數填寫。或有他佐領下補挑之人。其應領銀米。不必入於本佐領內支領。即入於補挑之佐領檔案內。咨部領取。如此則錢糧之事得以清楚。而永無識開冒領之弊矣。四月十一日奉

旨。這所奏甚是。照依施行。

雍正二年。領侍衛內大臣八旗滿洲都統等。奉

上諭。覽各旗所奏王等包衣佐領渾托和。甚屬不均。從前分封之時。先封大阿哥與誠親王。續封朕與廉親王。彼時因初受封。包衣佐領下人等。俱未諳練。大阿哥與朕。聲明緣由。請於旗下佐領內將三佐領下驍騎兵丁。供看守之役在

皇考前懇

恩具奏。始令驍騎兵丁看守。并將包衣佐領渾托和下護軍領催馬甲藍甲額數。亦皆補足。嗣經朕之伯父裕親王。為恒親王請照此行。又亦將其額數增添。其後誠親王並未奏請。即照此而行。不但將佐領驍騎校增添。竟將恭領等亦行補放。其後貝子允禟郡王允禵閒散宗室允祺等。即援以為例。並不奏請。咸各照此而行。且廉親王允禩諸事皆以朕為模範。既取則於朕。伊又自邀名譽。凡徼幸事內。稍有遺漏。俱指示允禟允禵允祺等。令其取足。即如淳親王。係何時所分舊產。乃亦相效補取。甚無謂也。且從前王等包衣佐領渾托和內。或有護軍一名。或有護軍二三名。項者莊親王曾將此處請旨。從前數王。合有一佐領。今朕兄弟內。每人各有五六佐領渾托和。其中驍騎校四五員。兵丁三四百名。現今六王屬下兵丁。多至

二千四五百名。果有用王等包衣佐領兵丁之處。寧能足數乎。勢必至誤其事。伊等亦不免於拮据也。今朕將諸弟與子。又行分封。不但錢糧不敷。即米石亦不能足。況此後自朕之子孫。以及諸王繩繩繼繼至於億萬斯年。俱行增添兵丁。其錢糧米石。又如何能給耶。與其將如許錢糧。費於無用之地。以之養贍正額兵丁。豈不善乎。再藍甲兵丁奏准定額。俱一百二十名。其後誠親王因伊養母家蒙古甚多。屢添至二百餘名。其他亦皆效做增添。將此藍甲兵丁之事。朕已交誠親王等議訖。今除怡親王與三阿哥外。將公

允禵入於諸王之列爾等詳查舊例究悉原委各按
王貝勒貝子公等品級作何永遠定制之處從容詳
議具奏覆經領侍衛內大臣八旗滿洲都統等將五
旗王以下及閒散宗室以上之包衣佐領渾托
和兵丁錢糧查議具奏奉
旨看來五旗王等俱係原舊所有包衣錢糧並無增添
之處仍著暫行留給俟至一二年朕閱定再降諭旨
其由內分出朕之兄弟及朕兄弟之子爾等定例議
奏并問明淳親王伊若欲留所分純親王之舊有錢
糧裁其新增添者爾等不必議及若伊情願入於朕

兄弟之列同議爾等一并議奏再蘇努顛士星尼等
包衣佐領下人甚衆錢糧亦多此輩俱係身犯重罪
之人豈可佔據國家如許錢糧爾等亦將此議奏欽
此臣等議得據淳親王允祐咨稱情願於由內
分出阿哥等列一體定議臣等查得由內分出
王阿哥內親王五郡王三世子一貝子一鎮國
公一閒散宗室二共有叅領佐領管領驍騎校
護軍校蒙古護軍校二百三員一年共領俸銀
一萬三千七十兩米一萬三千七十斛護軍領
催馬甲藍甲共四千二百五名一年共領錢糧

銀十五萬一千九百五十六兩米十八萬六千
一百三十四斛其藍甲兵丁已經奉
旨交誠親王等議定欽遵不議外今親王內誠親王包
衣佐領下食錢糧人四百八十三名莊親王包
衣佐領下食錢糧人二百五名多寡甚屬不均
莊親王包衣佐領下所有食錢糧人等歷年當
差行走並無不敷之處嗣後親王護軍領催定
爲四十名馬甲一百六十名共錢糧二百分郡
王護軍領催定爲三十名馬甲一百二十名共
錢糧一百五十分貝勒護軍領催定爲二十名

馬甲八十名共錢糧一百分貝子護軍領催定
爲十六名馬甲六十四名共錢糧八十分鎮國
公護軍領催定爲十二名馬甲四十八名共錢
糧六十分輔國公護軍領催定爲八名馬甲三
十二名共錢糧四十分至世子係承受產業之
人不必增給錢糧今世子弘昇係蒙
皇上特恩賞給人口各自居住其七十一分錢糧暫應
留給嗣後王公之子雖蒙
皇上推恩封爵仍照舊例於伊等分內量行分給不必
特行增添若有仰蒙

皇恩賞給包衣佐領者其如何給與錢糧之處令宗人
府奏請再定閒散宗室弘昉因伊父獲罪已將
入口撤減今仍據有二百六十八分錢糧殊屬
非分應照允禵之子五達塞例留藍甲五十名
以養贍其家口其如何酌編佐領渾托和及如
何補授委署官員之處著各旗王公都統等計
其敷用裁其有餘定議具奏又查閒散宗室頽
士所有錢糧一百二十三分蘇努所有錢糧五
十八分星尼所有錢糧三百二十六分伊等身
犯重罪豈可仍據如許錢糧其包衣佐領下人

應照閒散宗室普爾占例留給其餘俸餉錢糧
置之公中相應如何分給養贍交該管官辦理
如有動用之處動用可也奉
旨此事依議將裕親王所陳之處爾等閱看如與爾等
意見相合即公同具奏如有不合之處爾等另議具
奏欽此該臣等議得裕親王保泰奏稱伊父係由內
分出與五旗諸王不同仰懇
皇恩將伊之包衣渾托和下所有護軍馬甲照依定例
裁減懇如所請照親王之例留錢糧二百分餘
者盡行裁去其佐領等官亦照親王之例留給

又查允禵雖稱郡王並未另有封號其護軍馬
甲應照貝子之例留給餘者盡行裁去八月初
八日奉
旨此事依議果郡王胤禮分封著照親王分例給與錢
糧俟朕另降諭旨
雍正二年
上諭護軍等該班行走之處稍覺繁密朕非欲令兵丁
等耽於安逸也兵丁等不時當差該班行走學習勞
苦亦甚善事但差役過於繁密恐誤伊等操練騎射
學習技勇者挑選馬甲中優者令署護軍行走其馬

甲原缺由教養兵內揀擇委署遇有護軍馬甲缺出
即由委署人內挑補至於每旗應署幾人及如何分
令看守之處著都統護軍統領等公同詳議具奏隨
經八旗都統護軍統領等議覆
皇上軫念八旗兵丁無微不照以其該班繁密恐妨操
練騎射學習技勇
特降諭旨至明至當臣等欽遵
上諭查上三旗所有佐領共三百三十三分兼半分佐
領此外由下五旗移爲公中佐領附於鑲黃旗
正黃旗當差行走者共三十五分三旗護軍俱

屬一體當差。不可不令均勻。臣等請將公中所有三十五分佐領內護軍等。均勻派於三旗。鑲黃旗定為佐領一百二十三分。正黃旗定為佐領一百二十三分。兼半分佐領。正白旗定為佐領一百二十二分。再查護軍等每旗原係二班。三旗共六班輪流看守。今計其人數。仍屬不敷。每佐領應將馬甲各署護軍三名。此三名馬甲原缺。將教養兵各署三名。其署護軍之馬甲。或佐領內應署之人。不能盡得另戶。令於甲喇內委署。甲喇內所署之護軍。遇有缺出。仍於甲喇內挑取。其護軍缺出。即由本佐領署護軍之馬甲內挑取。如教養兵及餘丁內。有較優於署護軍者。亦令相參挑取。至於蒙古旗下教養兵。每佐領止有二名。於委署馬甲二名之處。不能敷用。令由蒙古旗內。量其所得委署。如又不敷。由滿洲旗內委署。下五旗亦應照此委署。俟軍前護軍等回京。及學習長槍之護軍等嫻熟之後。當差行走。俱皆足用時。另行奏

聞。八月十三日奉

旨依議。下五旗亦令委署護軍馬甲。則諸王門下看守

之處。亦得裕如矣。

雍正二年。八旗大臣等議覆。據條奏內稱。佐領一官。所關甚要。自分編佐領以來。有父子兄弟俱管佐領者。將伊家下人等。載於兩佐領冊內。凡挑取馬甲。該佐領等並不從公辦理。任意欺中設法。惟將伊等家人及其兄弟與族中之家下人等挑取。其另戶之閒散滿洲及寡婦家人孤苦人丁。反不能得。將此交都統等。將各佐領下所有家下人等當馬甲者。查明具奏。其應退者。即行革退。另於應挑人內挑取等語。查挑取馬甲。該佐領與驍騎校等。先將另戶人等驗看。擇其應得者。告知參領。參領等復加詳閱。擇其尤應挑取者。帶至都統等前。將情由詢明。驗其人材。公同挑取。如果本佐領下另戶人內。有應給馬甲之人。而佐領驍騎校等。不行舉出。惟將佐領家下人及佐領之兄弟族中家下人等。帶往挑取。不但應得馬甲之人。不肯隱默。其該旗都統及本甲喇之參領等。亦斷不姑容。至各佐領之丁冊。俱在都統處收貯。佐領等何能任意隱匿。但佐領既多。人亦滋衆。從前大臣等。不無

贍徇等弊應如條奏所請詳查另戶人內如有
應挑之人不行挑取將佐領之兄弟及其族中
家下人等挑取者即行革退給與佐領內之貧
苦單丁倘佐領族中果有寡婦孤子貧苦之人
賴以養贍應留者仍行留養嗣後挑取馬甲令
於另戶人內挑取若有未便之處仍於佐領下
開檔滿洲戶下滿洲內擇其射箭好者挑取又
據條奏內稱每一佐領所有領催四名佐領家
人佔據一二名其族中家人又佔據一二名等
語查領催係佐領驍騎校以下辦事之人應將

當領催之家下人等悉行查革開檔者照常留
役嗣後如有領催缺出俱於另戶馬甲閑散滿
洲內挑取倘其中無可挑取之人原有於本佐
領下護軍調取之例仍應照例調取如有違者
發覺之日將佐領驍騎校與本參領該管大臣
等一并議處奉
旨據爾等所奏如有另戶將另戶挑取馬甲如另戶滿
洲少時將戶下滿洲挑取等語倘另戶滿洲最多之
佐領其孤寡之人不得錢糧何以為生有似此者爾
等將該佐領下人悉行傳集曉諭與衆其如何給與

孤寡人錢糧不令隕之之處再行議奏再議得後查
恩詔條欵內凡旗下孤苦人丁悉行給與一兩錢糧米
石寡婦之子幼小不可披甲者亦皆令爲教養
兵丁倘以額內馬甲又爲寡婦養贍誠恐不肖
之徒借養贍寡婦之名將馬甲之缺恐與家奴
至若家下人等當馬甲者多另戶滿洲當馬甲
者少如遇委署護軍及挑取護軍之處恐其不
能接續嗣後馬甲缺出仍應於另戶及開檔人
內擇其射箭好者挑取或該旗內果有孤貧寡
婦無錢糧養贍者將其佐領下人悉行傳集曉

諭令伊家人當馬甲外餘仍照臣等從前所議
施行可也十月十七日奉
旨依議
雍正三年副都統傳森奏稱自設立長槍營以
來兵丁等屢蒙
皇上殊恩無不勉力學習竊見長槍營之馬甲仍挑取
護軍至長槍營之護軍缺出不挑長槍營之馬
甲轉於該佐領下護軍內挑取臣思將長槍營
馬甲挑爲護軍則伊所習之技藝既皆半途而
廢將護軍等挑爲長槍營之護軍又係初學新

進之人似乎彼此均無裨益查烏鎗營定例烏
鎗營之馬甲准挑烏鎗營之護軍不准挑在別
營請將長槍營之馬甲挑取護軍之處亦照烏
鎗營定例挑取則長槍營兵丁等益得專精學
習矣正月二十五日奉
旨道所奏是著照依施行
右俱
上諭旗務議覆
雍正七年三月十四日奉
上諭朕爲在京八旗兵丁悉心籌畫其家若有吉凶之
事需用之費無所取辦一時拮据實爲可憫特給內

庫銀兩令王大臣等營運生息以備兵丁一時之用
今思外省駐防之滿洲漢軍兵丁等亦當一體加恩
江寧杭州西安京口荊州廣東福建寧夏右衛兵九
處每處賞銀二萬兩天津河南潼關乍浦成都兵五
處每處賞銀一萬兩俱著於布政司庫內支給交與
該將軍副都統等公同存貯營運生息如該處駐防
兵丁家有吉凶之事將息銀酌量賞給以濟其用其
本銀永遠爲存公生息之項不令撤還該將軍副都
統等務須盡心辦理使兵丁均霑實惠倘該管大臣
官員有私自侵蝕挪移或委任非人以致本利虧缺

者定行從重治罪仍於該管及委用等官名下嚴追
還項其營運利息之處亦必公平辦理倘指稱官銀
名色或佔奪百姓行業或重利刻剝閭閻與商賈小
民爭利擾累地方著各督撫不時稽查即行參奏倘
督撫狥隱不奏經朕訪聞必將該督撫一併議處此
項本利銀兩每年出入之數交與在京八旗都統副
都統查核一旗或管一省或管二省著怡親王大學
士等酌量派定每年於歲底各省該管大臣官員等
造冊齎送各該旗查核奏聞再各省督標撫標提標
兵丁等亦倣此例每標或給銀一二萬兩或給銀數

千兩按照兵丁之額數分別銀兩之多寡亦著怡親
王大學士等酌量派定其銀即交與各該督撫提督
委員料理以惠濟兵丁一切照駐防之例行其前後
接任之時將此造入交代冊內查核至於各省鎮標
兵丁等一時難以遍及俟朕酌量國用之出入次第
加恩陸續降旨特諭
雍正七年四月二十日奉
上諭八旗兵丁並各省駐防以及各標兵丁朕已賞給
銀兩令該管官員經營生息以濟其吉凶緩急之用
今因征勦準噶爾派出兩路大兵遠臨邊塞此所派

之兵丁等。既爲國家効力行間。朕心更爲軫念。已於行糧恩賞之外。給與坐糧。以養贍其家口。但兵丁等出門之後。家中若有吉凶之事。料理無資。不可不爲籌畫周濟。除京城八旗出征兵丁。該旗照例支給外。其奉天等處八旗出征兵丁。家中若遇有吉凶之事。著照京城護軍之例。吉禮賞銀十兩。喪禮賞銀二十兩。其直隸山東山西河南陜西等處。出征綠旗兵丁。家中遇有吉凶之事。著照京城驍騎之例。吉禮賞銀六兩。喪禮賞銀十二兩。凡此賞給銀兩。其有已經孳生利息之處。即於利息內支給。其未曾賞銀及雖經

賞銀而倘無利息可支之處。即動正項錢糧支給。著該管官員通行曉諭。使出征兵丁。咸共知悉。伊等家中遇有應領賞銀之時。即報明本管官。本管官即行確查出具領結。照數支領。毋得稽遲。俾効力行間之士。均霑實惠。無內顧之憂。以副朕加恩沛澤之至意。特諭。

上諭八旗　布倒

雍正八年。

上諭八旗各佐領下。所有弓匠。鐵匠。鍍匠。鞍匠。銅匠。從食錢糧並無製造。何從學習。此等匠役。俱係出征行間所需之人。若在京師。縱不能製造。尚可僱人。若偕出外。將不能製造之匠役帶往。必至誤事。如此不如將伊等裁去。但伊等所用之器具。非人人可能置辦之物。將伊等或八旗按翼。令其學習。或於各旗內學習。或一年。或半年。一次考驗。好者獎勸。劣者懲責。既可以得精好匠役。而於需用亦爲有益。將此著八旗都統等會議具奏。特諭。八旗都統等議覆。查八旗所有弓匠一千一百一十八名。鐵匠一千一百一十三名。鞍匠四百四十七名。鍍匠二百二十二名。銅匠二十三名。此五項匠役內。弓匠每佐領

下一名。俱係佐領下馬甲數內之人。食三兩錢糧。其上三旗弓匠。係武備院管轄。所用官弓。俱係伊等親身製造。若新挑之弓匠。俱交各該旗弓匠頭目。在伊家內學習。當差行走。其不可教者革退。另行挑取。現今所有之弓匠。既本身俱能製造。應無庸議外。其下五旗弓匠。雖有每年成弓胎樺皮。並製造交兵部之官弓等差。但伊等又在該王公門下當差行走。是以不如上三旗熟練。且親身能製造者亦少。嗣後將親身能製造之弓匠等。暫停其在該王公門下當差

行走著該管弓匠頭目勒限一年令其學習限
滿之時該旗大臣驗看實能親身製造者令食
錢糧當差其不能製造者責革將教習懶惰之
頭目等鞭七十固山大交部治罪再查鐵匠每
佐領下一名八旗鐵匠共一千一百一十三名
雖製造一應礮位鳥鎗腰刀等物其內大半俱
不能製造伊等俱係出征行圍帶往需用之人
若親身不能製造於需用之時恐致有悮鐵匠
等不可無專管之員按翼揀選好叅領一員帶
領引

見令其總管一翼之鐵匠每旗派驍騎校或副驍騎校
一員令其學習教導其不能親身製造之鐵匠
等給限一年令其學習限滿之時該叅領驗看
將粗能製造者令食錢糧入在鐵廠學習其不
能製造者鞭七十革退另行挑取給限一年令
其學習當差再廠內所用煤炭及器具等物交
該管叅領於內務易粗銀內支領置辦入於奏
底奏銷再查八旗所有鞍匠四百四十七名鍍
匠二百二十二名伊等俱食一兩錢糧其中上
三旗所有鞍匠五十名鍍匠一百三十五名俱

在武備院製造各項物件伊等既能親身製造
應無庸議外其下五旗所有鞍匠鍍匠伊等既
不能製造又於出征行圍之處無所需用將伊
等概行裁減俟步兵缺出挑補再查八旗滿洲
蒙古旗分內並無銅匠八旗漢軍旗分內所有
銅匠二十三名食二兩錢糧並無差役亦且不
能製造將此二十三名銅匠俱交武備院令其
學習其不可教者即行革退其缺另行挑取令
其學習在武備院當差行走
奏入二月十六日奉
旨依議

雍正八年
上諭前漢軍人等懇請出兵効力朕諭該都統等近日
漢軍騎射生踈平時不肯演習而欲出征効力之虛
名於事無益可於每旗揀選兵丁一千名以備國家
之用昨據漢軍都統等查奏鑲黃正黃正白三旗除
常行當差之兵丁外現在輪流操演者可得一千人
至正紅鑲白鑲紅正藍鑲藍五旗除常行當差之兵
丁外現在輪流操演者不敷一千人之數朕思我朝
定鼎之時漢軍從龍入關技勇皆爲可用及今海內

承平日久伊等耽於安逸且意在文職而不在武弁是以韜畧騎射遠不如前目今官至提鎮副叅者寥寥無幾而在內簡用都統副都統時亦覺難得其人朕爲此時厪於懷常思漢軍生齒日繁當籌所以教養之道而額設之兵丁爲數又少似應酌量增添於國家之營伍旗人之生計均有裨益如外省之駐防漢軍人等子弟日漸繁衍而本身之錢糧各有定數難以養贍應將餘丁令其回京披甲亦可望其成人又加外任官員之子弟往往以隨任爲名遊蕩荒廢前曾有旨嚴禁悉令回京令其披甲當差習學弓馬

以圖上進又如候銓之微員一時難以銓選者若情願披甲當差到選期時仍許輪班補用則在彼既可得受錢糧以爲餬口之資又可預先習學弓馬以備居官之用又如內務府人丁亦衆於充役當差之外其閒散人丁撥入八旗披甲亦可再五旗諸王之漢軍佐領仍屬本王外其貝勒貝子公等之漢軍佐領實無所用應撥歸旗下公中佐領當差且可免掣肘之弊其如何增添漢軍兵額及如何補充方爲妥協秉遒可行之處著尹泰查弼納石文焯石禮哈奔盛立得祿等密議具奏特諭大學士尹泰等議覆臣等

查漢軍上三旗內鑲黃旗佐領四十三分半正黃旗佐領四十二分正白旗佐領四十二分下五旗內正紅旗佐領二十七分半鑲白旗佐領二十八分鑲紅旗佐領二十七分正藍旗佐領二十八分鑲藍旗佐領二十八分共整佐領二百六十五分兼兩半分共領催鎗手礮手教習布教養兵并銅匠鐵匠弓匠甚差兵護城看門看礮看火藥局看教場兵丁以及步兵門軍總計一萬七千五百二十八名但漢軍生齒日衆食口益繁今請於原額之外酌量增添兵二千

四百七十二名以足二萬之數則漢軍子弟養贍有資既各遂其生成而怠惰偷安不務弓馬者又可以杜其遊蕩之習但查上三旗佐領一百二十七分半下五旗佐領一百三十八分半今若將新增之兵按佐領均分撥給則上三旗兵數益多而下五旗兵數較少應請將上三旗佐領每旗各均爲四十分下五旗佐領每旗俱添足三十分現在八旗整佐領二百六十五分兼兩半分應將上三旗所餘之七分佐領俱酌量撥入下五旗其兩半分佐領俱以公中壯丁

補足爲兩分整佐領今應新添設佐領三分共爲二百七十分佐領其新設佐領下應增添領催十五名步兵領催三名步兵四十八名每佐領下均補足鎗手四十名共應添鎗手五百四十六名每佐領下均勻補足敖爾布八名共應添補敖爾布一千三百六十名上三旗每旗應補足教養兵一百八十八名下五旗每旗應補足教養兵一百四十九名共應增添教養兵五百名以上總計新添設佐領三員驍騎校三員領催鎗手敖爾布步兵領催步兵教養兵共二

千四百七十二名共足二萬之數庶八旗漢軍佐領得均兵丁足用至挑補新添各項兵丁現據八旗冊開在京閒散壯丁年力強壯者約有一萬餘人此外凡各省駐防漢軍日漸繁衍本身錢糧各有定額或有難以養贍之餘丁情願歸旗者行令各該將軍咨送歸旗皆可以挑選充補再外官隨任子弟年至十八歲以上者悉令歸旗除情願讀滿漢書者移送官學國子監肄業攻書閒暇學習弓馬以圖上進不許該參領佐領等勒令披甲倘藉苛索其情願披甲食

錢糧者仍准挑補甲缺再候選微員自應選期尚遠情願披甲者亦准其披甲遇伊應選之時仍許輪班補用復查內務府見今內出過繼養子等項人丁約二千餘名亦應撥入各旗漢軍壯丁不齊之佐領下一體挑選披甲當差則伊等仰賴錢糧米石足爲餬口之資而各旗披甲操演皆得年力精壯之人矣至於下五旗漢軍佐領除親王郡王屬下外其貝勒貝子公等所有包衣佐領則所屬之漢軍人等實無所用應行歸入各旗公中佐領

奏入十二月十五日奉
旨依議

雍正九年

上諭內府佐領下每旗酌量增挑護軍或一百名或二百名設立鳥鎗營其作何操演及應給錢糧米石之處著莊親王內務府總管等會同大學士蔣廷錫及辦理軍需大臣等詳悉妥議具奏特諭莊親王允祿等議覆查得內府三旗每旗護軍各二百名分爲值班一日用一百四十四名其餘五十六名在跟隨導引管轄等雜差上行走現今高麗二

佐領及各佐領渾托和有鳥鎗馬甲六百名。惟
護軍營並無鳥鎗。茲爲增挑護軍。設鳥鎗營。所
奉
旨。著爲開詳。請每旗增挑護軍二百名。於各佐領渾
托和下馬甲內。擇其人材射箭可觀者挑取。如
或不敷。於閒散人內挑取。合新挑護軍與舊護
軍內。共挑六百名。爲鳥鎗護軍。伊等初學鳥鎗。
又兼習馬步箭。應將差役減少。俾得有暇學習。
其教習鳥鎗。行文火器營。令其派人教習。俟習
熟時。仍令回原處行走。今既另設鳥鎗營。每旗

應添設護軍叅領各二員。侍衛委署護軍叅領
各二員。護軍校委署護軍叅領各五員。護軍校
各十五員。其護軍叅領員缺。由驍騎營叅領內
揀選帶領引
見補授。令其兼攝。其委署護軍叅領及護軍校等。照例
揀選引
見補授。於護軍內。每旗放副護軍校各五員。如有應用
驍騎營官員之處。酌量添取。令其兼攝。其總統
之員。將內務府總管等職名開列。奏請派委。其
協理之員。由內府三旗護軍統領內。奏請派委

一員。其應用鳥鎗交
養心殿製造處造給。其火藥鉛子等項。向該部取
用。查從前所有鳥鎗馬甲。惟演習打靶。並不演
習連環等法。此項新設鳥鎗護軍。亦令學習連
環等法。再從前所有護軍六百名。並未按佐領
渾托和。派定數目。今又添設六百名。共有一千
二百名。嗣後應按佐領渾托和。派定數目。滿洲
佐領。高麗佐領。每一佐領下。派定二十五名。旗
鼓佐領。每一佐領下。派定十九名。所餘十七佐
領。每一佐領下派定十八名。三十渾托和下。每

一渾托和。派定護軍各一个。嗣後挑取護軍時。
如本佐領渾托和下。無應挑之人。即由別佐領
渾托和下挑取。如本佐領渾托和內。護軍缺至
五名以上者。將該佐領管領交該處察議。
奏入。八月二十一日奉
旨依議。
右俱
上諭旗務議覆
雍正九年二月三十日。奉
上諭。入旗滿洲蒙古漢軍及包衣佐領下家僕中有人
材壯健。曾經行走慣習勞苦之人。著挑選二千。令往

軍前伊等俱係慣習勞苦之人或值戰陣或牧放馬匹或有修造之處俱屬得力其中有能射箭放鎗者即行挑取或現在不能而學習數日可能者亦准挑取著交與八旗大臣等務擇其好者二千名令爲兵丁遣赴西路其挑選時必問明伊等家主及本人若皆情願方可挑取所挑取人等之家主即著賞銀二百兩俟伊等功成凱旋之日悉行開爲另戶係滿洲蒙古即編入滿洲蒙古旗內係漢軍即編入漢軍旗內照伊等家屬人口之數有人幾口即給伊家主銀幾百兩雖在襁褓之童亦皆算入數內至於伊等起行之時其錢糧口糧馬匹銀兩器械等項俱照馬甲之例另行賞給特諭

右上諭八旗

凡親隨甲兵

國初定滿洲都統許隨甲兵八名蒙古漢軍都統許隨六名護軍統領前鋒統領許隨五名公隨四名侯伯滿洲副都統隨三名蒙古漢軍副都統領侍衛內大臣大學士尚書左都御史精奇尼哈番隨二名侍郎副都御史學士通政使大理寺卿詹事王府長史前鋒參領護軍參領驍騎參領阿思哈尼哈番佐領等各隨一名

康熙六年覆准領侍衛內大臣准隨甲兵五名內大臣准隨二名

十八年覆准散秩大臣准隨甲兵一名

右俱會典

以上在京甲兵

山陵重地特設官兵以司守護修葺惟謹享獻以時經制具詳茲備列焉

永陵甲兵八十名

福陵甲兵八十名

昭陵甲兵八十名

孝陵每旗馬甲十名八旗甲兵八十名

景陵每旗馬甲十名八旗甲兵八十名

昭西陵每旗馬甲十名八旗甲兵八十名

孝東陵八旗甲兵八十名

管轄修理

陵工官三員修理壯丁三千名

管理

陵工燒造磚瓦官一員燒造磚瓦壯丁八百名

管理供祀

陵寢官一員供應祭祀壯丁四百名。
右俱會典

以上守

陵甲兵

兵制志二

八旗甲兵二 畿輔駐防甲兵 奉天駐防甲兵

雍正二年。派出駐衛

圓明園。八旗滿洲護軍兵三千名。養育兵九十六名。包衣三旗護軍一百二十名。

右本駐防本冊

順義昌平良鄉寶坻固安采育里東安霸州雄縣冷口。各設兵五十名。

右會典

順義縣駐防。順治五年設。鑲黃旗滿洲撥什庫五名。甲兵四十五名。

昌平州駐防。正黃旗滿洲撥什庫四名。甲兵三十三名。正黃旗蒙古撥什庫一名。甲兵十二名。共五十名。

良鄉縣駐防。順治八年設。正紅旗滿洲撥什庫五名。甲兵四十五名。

寶坻縣駐防。康熙十二年設。鑲白旗滿洲蒙古撥什庫甲兵共五十名。

固安縣駐防。鑲紅旗滿洲撥什庫甲兵共五十

名。
采育里駐防。順治二年設。鑲白旗甲兵五十名。
正藍旗甲兵五十名。康熙十二年。分去鑲白旗
兵五十名。駐防寶坻。止存正藍旗兵五十名。先
是放甲。俱在本旗佐領處放。雍正二年。副都統
巴拜奏請奉
旨在本地放甲。自此本地防守尉驗放。惟具文報部。本
年爲放正領催事。兵部據順義縣等處呈請議
奏奉
旨放正領催。仍食餉三兩。今滿洲領催四名。甲兵二十

九名。蒙古領催一名。甲兵十六名。共領催甲兵
五十名。
東安縣駐防。順治六年設。鑲藍旗滿洲撥什庫
甲兵共五十名。
霸州駐防。康熙十二年設。正黃正紅兩旗滿洲
甲兵共五十名。雍正二年。於甲兵五十名數內。
放領催五名。
雄縣駐防。康熙十二年設。鑲紅旗滿洲蒙古鑲
藍旗滿洲蒙古。共甲兵五十名。雍正二年。於五
十名甲兵內。放領催五名。

冷口駐防。康熙九年設。正黃正藍二旗甲兵十
二名。康熙二十三年。添甲兵十二名。雍正二年。
又添甲兵二十六名。共五十名。
右俱本駐防來冊
永平三河玉田古北口喜峰口獨石口各設兵
一百名。
右會典
永平府駐防。康熙三十四年。從灤州移駐永平
府城內。鑲白正藍二旗滿洲撥什庫甲兵共一
百名。

三河縣駐防。順治六年設。正白旗滿洲甲兵五
十名。康熙三十四年。添正白旗滿洲甲兵二十
二名。蒙古甲兵二十八名。撥什庫在內。共一百
名。
玉田縣駐防。康熙十二年設。鑲黃正白滿洲蒙
古甲兵共五十名。三十四年。添鑲黃正白滿洲
蒙古甲兵五十名。今鑲黃旗滿洲撥什庫四名。
甲兵三十名。蒙古撥什庫一名。甲兵十五名。正
白旗滿洲撥什庫四名。甲兵三十名。蒙古撥什
庫一名。甲兵十五名。共計一百名。

古北口駐防順治三年設甲兵四名九年添兵四名康熙二十三年又添兵四名本年又添撥什庫八名兵六十名雍正二年又添兵二十名共正黃鑲白正紅正藍四旗滿洲甲兵一百名領催在內

喜峰口駐防順治二年設八旗甲兵八名十六年添兵八名康熙二十三年又添兵六十四名雍正二年又添兵二十名八旗共領催八名甲兵九十二名

獨石口駐防初設八旗甲兵十二名康熙二十三年添兵六十八名共八十名五十年駐防千家店調去兵四十名止存撥什庫四名兵三十六名雍正二年添兵六十名共領催四名甲兵九十六名

右俱本駐防來冊

羅文峪設兵二十四名

右會典

羅文峪駐防康熙九年設正藍鑲白二旗甲兵十二名二十三年添設甲兵十二名雍正七年又添設甲兵十六名共設甲兵四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千家店設兵三十六名

右會典

康熙五十年四月奉

旨古北口關外千家店花盆龍潭等處既有現成房地著調撥獨石口章京一員撥什庫四名披甲兵丁三十六名駐防千家店等處雍正五年鑲白旗漢軍都統鄂善等奏請調撥獨石口章京一員駐防千家店協同理事千家店原係獨石口所管仍令獨石口帶管

右本駐防來冊

保定府設兵五百名

右會典

保定府駐防順治六年自大名府移駐保定府正紅鑲紅二旗兵四百零一名雍正元年九月漢軍統領苗壽等至保定府查驗官兵以保定府路通九省要地

題請添設甲兵二年四月奉

旨添兵九十九名苗壽等復以保定府駐防兵丁鳥鎗手止五十名

題准於五百名兵內。再挑鳥鎗手一百五十名。共
鳥鎗手二百名。
右本駐防來冊

滄州設兵三百一十五名。
右會典

滄州駐防。順治五年設甲兵三百一十一名。弓
匠二名。鐵匠二名。共撥什庫甲兵匠役三百一
十五名。
右本駐防來冊

天津府設水師兵二千名。
右會典

天津府駐防。雍正三年十二月初三日奉
旨。天津州地方。著設立水師營。隨議准。設都統一員。八
旗滿洲蒙古協領六員。佐領三十二員。防禦三
十二員。驍騎校三十二員。筆帖式三員。甲兵二
千名。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題准。將左翼滿洲蒙古協領三員。佐領十六員。防
禦十六員。驍騎校十六員。兵一千名。分為左營。
右翼滿洲蒙古協領三員。佐領十六員。防禦十
六員。驍騎校十六員。兵一千名。分為右營。七年。

天津府水師營奉
特恩增加錢糧。領催一百二十八名。月餉三兩。前鋒一
百名。月餉二兩五錢。馬兵一千七百七十二名。
礮手兵一百四十四名。月餉二兩。
右俱本駐防來冊

張家口設兵一百六十名。
右會典

張家口駐防。八旗甲兵二十四名。康熙二十二
年。每旗添甲兵十七名。八旗撥什庫十六名。甲
兵一百一十四名。

右本駐防來冊

山海關設兵二百名。
右會典

山海關駐防。順治二年設立。撥
陵上壯丁披甲。八旗設甲兵八百名。康熙二十年。將
陵上壯丁撤回。止存甲兵四百名。二十九年。又裁去三
百三十四名。止存六十六名。將八旗壯丁補放
九十四名。共甲兵一百六十名。三十四年。添甲
兵四十名。八旗滿洲撥什庫甲兵共一百四
十六名。蒙古撥什庫甲兵共四十九名。漢軍甲兵

五名。共撥什庫二十名。甲兵一百八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熱河設兵八百名。

右會典

雍正元年六月。

上諭邊外地方遼闊開墾田畝甚多將京城無產業兵丁移駐於彼。殊爲有益。著提督董象緯定議。再著總理事務王大臣等會同該部詳議具奏。本月十四日。總理事務王大臣等會同兵部議覆。京城兵丁戶口漸繁。擇其無產業者。移駐邊外。實有裨益。

臣等欽遵

上諭。議得駐兵之處。應照董象緯所議。於熱河。喀喇河屯化育溝三處駐兵。查古北口喜峰口外莊頭等。每年所交貯倉穀石。止一萬四千八百二十餘石。若三處共駐兵一千名。穀石稍爲不敷。請派京城兵八百名。熱河一處。駐兵四百名。喀喇河屯化育溝二處。各駐兵二百名。以五十名爲一佐領。每佐領設佐領一員。驍騎校一員。於派出兵丁內設領催四名。再設總管一員。翼長二員。令其統理管轄。其總管駐劄熱河。翼長二員。

一駐喀喇河屯。一駐化育溝。此移駐兵丁。令滿洲蒙古都統等。於馬甲內擇其無產業情願前去併廢北烏拉齊新滿洲內熟諳農務者。共派八百名。其總管翼長。著兵部將應補之人帶領

引

見補授。佐領驍騎校。著各旗將應補之人揀選引

見補授。其官員缺出。照依各省駐防官員例補授。其兵丁缺出。即於彼處餘丁內挑取頂補。如無可挑之餘丁。仍於京城原佐領內挑取派往頂補。伊等俸餉米石。俱照京城支領之例支給。若彼處

倉穀不敷。俟秋收時著總管等按時價估計具奏。由戶部支領銀兩買穀貯倉。以備支給。其俸餉銀兩。每年春秋二季。著戶部委官解交總管。至兵丁所住房屋。派部院堂官一員。查明彼處所有官房撥給。如其不敷。將大臣官員人等所造房屋。官買添給。凡關係錢糧文移事件。無印信不可。其總管關防。著禮部鑄給。隨關防之筆帖式。著吏部題補。至官兵等到彼處。如何看守。如何訓練。著總管等會同古北口提督議奏施行。奉

旨依議。

右上諭議覆

鄭家莊設兵六百名。匠役十二名。

右會典

鄭家莊駐防。雍正元年五月十八日設。八旗滿洲蒙古漢軍總領城守尉一員。八旗滿洲蒙古。兩旗合為一佐領。八旗共立為四佐領。每一佐領佐領官一員。防禦一員。驍騎校一員。領催四名。馬甲九十六名。弓匠一名。鐵匠一名。四佐領內。佐領官四員。防禦四員。驍騎校四員。領催十

六名。馬甲三百八十四名。弓匠四名。鐵匠四名。左翼漢軍四旗合為一佐領。右翼漢軍四旗合為一佐領。八旗共立為兩佐領。每一佐領。佐領官一員。防禦一員。驍騎校一員。鳥鎗領催四名。鳥鎗手九十六名。弓匠一名。鐵匠一名。漢軍八旗兩佐領。佐領官二員。防禦二員。驍騎校二員。鳥鎗領催八名。鳥鎗手一百九十二名。弓匠二名。鐵匠二名。共計八旗滿洲蒙古漢軍。總領城守尉一員。佐領六員。防禦六員。驍騎校六員。隨關防滿洲八品筆帖式二員。共官二十一員。六佐領下。領催鳥鎗領催二十四名。馬甲鳥鎗手五百七十六名。共甲兵六百名。匠役十二名。

右本駐防來冊

以上

畿輔駐防甲兵

順治元年八月。以將遷都北京。命內大臣何洛會為

盛京總管。阿哈尼堪為左翼梅勒章京。邵詹為右翼梅勒章京。統領官兵駐防

盛京。

右世祖實錄

康熙二十五年議政王大臣等議覆差往

盛京兵部尚書伊桑阿等同奏臣等會同盛京副都統穆泰議得

盛京等處地方廣闊。應請增兵防戍。查烏喇寧古塔原有駐防兵三千名。請分撥一千五百名。移駐黑龍江。將

盛京兵一千五百名。移駐烏喇寧古塔。再將在京兵一千五百名。移駐

盛京。庶就近遷移。不致勞頓。應如所奏

上諭大學士等曰。今遣發兵丁使盛京之兵。又行遷移。
必致苦累。此本着存貯爾衙門。俟秋後再奏。至秋大
學士等復行請
旨。
上曰。遣兵防戍。所繫最要。盛京雖云沃壤。但人民稀少。
米糧未必饒裕。恐大兵移駐。米價一時騰貴。議政王
大臣等所議未悉。著侍郎郭丕學士禪布速往問明
該將軍副都統來奏。尋郭丕等回奏。臣等會同酌議。
烏喇寧古塔所補兵數。應仰將在京兵丁發往
駐防。不必又將

盛京兵分撥。餘應如前議。但目下糧食未足。耕種
不及。一應口糧。應令該將軍等。於
興京等處採買預備。得
旨。此時天氣寒冷。其派往駐防兵丁。暫行停止。俟來年
秋收後。陸續發往。耕種地畝事務。著戶兵二部議奏。
五十年二月。管理奉天將軍事務嵩祝請將
盛京滿洲兵一千。教習鳥鎗爲火器營。
詔從所請。
右俱
聖祖實錄
盛京奉天府額設兵四千九百二十一名。

右會典
奉天府駐防。順治元年。初設滿洲鑲黃旗正黃
旗正白旗鑲紅旗正藍旗鑲藍旗兵各九十名。
鐵匠各四名。正紅旗鑲白旗兵各九十名。鐵匠
各二名。十七年。增鑲黃旗蒙古兵九十名。鐵匠
二名。正黃正白正紅鑲白鑲紅正藍鑲藍等七
旗蒙古兵各五十五名。鐵匠各二名。康熙三年。
增八旗漢軍兵。每旗各五十五名。鐵匠各二名。
十四年。增八旗舊滿洲兵每旗各二十名。增鑲
黃旗正黃旗正紅旗鑲白旗鑲紅旗正藍旗鑲

藍旗漢軍兵各五十五名。鐵匠各二名。正白旗
漢軍兵五十五名。十八年。增新滿洲鑲黃旗兵
七十名。鐵匠四名。正黃旗兵八十八名。鐵匠四
名。正白旗兵七十五名。鐵匠四名。正紅旗兵五
十一名。鐵匠二名。鑲白旗鑲紅旗兵各七十名。
鐵匠各四名。正藍旗鑲藍旗兵各五十名。鐵匠
各二名。二十二年。增新滿洲鑲黃旗正黃旗正
紅旗鑲白旗兵各五十五名。鐵匠各二名。正白
旗兵三十五名。鐵匠二名。鑲紅旗兵五十名。正
藍旗鑲藍旗兵各五十名。鐵匠二名。增八旗漢

軍兵各五十五名。鐵匠各二名。二十九年。將八旗新滿洲兵各五十五名。鐵匠各二名。撥往錦州駐防。增正紅旗鄂羅斯兵七名。三十年。增八旗漢軍火器營兵各二百二十八名。增鑲黃旗巴爾虎兵五十五名。鐵匠一名。三十一年。增正黃旗正白旗巴爾虎兵各五十五名。鐵匠各一名。三十二年。增八旗步兵各一百名。三十七年。裁正黃旗正白旗漢軍兵各一百四十二名。三十八年。裁鑲黃旗正紅旗鑲紅旗鑲藍旗漢軍兵各一百四十四名。裁鑲白旗正藍旗漢軍兵。

各一百四十三名。又將鑲黃旗正白旗正紅旗鑲紅旗正藍旗鑲藍旗漢軍兵各三十三名。正黃旗鑲白旗漢軍兵二十四名。撥往邊臺駐防。增新滿洲兵。鑲黃旗鑲白旗鑲紅旗各四十五名。正黃旗二十七名。正白旗四十名。正紅旗十六名。正藍旗十名。鑲藍旗十五名。增八旗滿洲蒙古佐領下席北兵各二十五名。三十九年。增滿洲蒙古佐領下席北兵。鑲黃旗鑲白旗鑲紅旗鑲藍旗各三十名。正黃旗三十四名。正白旗正紅旗正藍旗各三十五名。四十一年。增滿洲

蒙古佐領下席北兵。鑲黃旗正紅旗鑲白旗鑲紅旗正藍旗各三十名。正黃旗六十名。鑲藍旗三十五名。六十一年。鑲黃旗正黃旗鑲白旗漢軍。各增福建兵六名。

右本駐防來冊

開原額設兵一百四十七名。

右會典

開原駐防。康熙十八年初設兵一百八十名。二十一年。增新滿洲兵二十九名。隨撤回京城八名。二十六年。增兵八百零一名。二十九年。裁去

九十八名。三十一年。增巴爾虎兵五十五名。三十七年。裁去二百七十四名。三十八年。增席北兵二百八十五名。四十年。增席北兵四十名。六十一年。增福建兵十六名。

右本駐防來冊

鐵嶺額設兵一百名。

右會典

鐵嶺駐防。康熙二十九年。初設左翼漢軍兵一百名。三十八年。裁去漢軍兵十名。增席北兵十名。四十年。復裁漢軍兵十名。增席北兵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法庫邊門額設兵三十一名。

右會典

康熙元年。初設門尉二員。二十三年。裁去門尉。設兵十一名。三十八年。復增兵二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興京額設兵二百九十八名。

右會典

興京駐防。初設兵五十名。康熙十三年。增兵三十名。二十六年。增四百二十名。三十三年。裁兵一百五十名。歷年馬廠挑去兵十四名。六十一年。

增福建兵五名。雍正五年。撥往

永陵四十八名。現在滿洲兵一百七十三名。蒙古兵四十七名。席北兵五十三名。漢軍兵二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撫順額設兵一百三名。

遼陽額設兵六百六十七名。

右俱會典

遼陽城。康熙二十六年。設兵八百名。鐵匠八名。三十年。設立火器營。裁兵二百四十名。增巴爾虎兵五十五名。鐵匠一名。三十二年。增倉軍十一名。三十三年。增步兵時。減兵五十六名。三十四年至三十八年。陸續裁兵一百五十名。增席北兵二百四十七名。四十年。裁兵四十五名。增席北兵四十五名。歷年馬廠挑去兵二十二名。現在滿洲兵二百六十八名。蒙古兵四十八名。巴爾虎兵五十五名。席北兵二百一十七名。

右本駐防來冊

牛莊額設兵八十名。

右會典

牛莊城。天命六年。設兵三十名。鐵匠二名。順治十七年。增

興京撥來之兵二十名。康熙十三年。增兵三十名。三十八年。三十九年。兩次裁兵二十名。增席北兵二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蓋州額設兵一百名。

右會典

蓋州城。初設兵九十六名。康熙十三年。增兵五十四名。十九年。撥兵五十名。往南金州駐防。現

在滿洲兵十四名。蒙古兵七名。席北兵二十四名。漢軍兵五十五名。

右本駐防來冊

熊岳額設兵六百五十四名。

右會典

熊岳城康熙二十六年。初設兵一千名。三十年。設火器營裁去兵三百名。三十一年。增巴爾虎兵五十五名。三十二年。增鐵匠九名。三十四年。裁兵六十八名。三十五年裁兵三十七名。三十八年。裁兵一百二十六名增席北兵一百三十

一名。三十九年。裁兵五十五名。屢年馬厰挑去兵十六名。六十一年。增福建兵十六名。現在滿洲兵三百七十七名。席北兵一百二十五名。蒙古兵五十八名。巴爾虎兵五十四名。漢軍兵十一名。鐵匠九名。

右本駐防來冊

復州額設兵六百六十九名。

右會典

復州城康熙二十六年。初設兵一千名。三十年。裁去三百名。三十一年。增巴爾虎兵五十五名。

三十三年裁兵一百一十二名。三十七年。裁兵二百零一名。三十八年。增席北兵一百七十八名。六十一年。增福建兵五十六名。屢年馬厰挑去兵十八名。現在滿洲兵三百七十六名。蒙古兵四十一名。巴爾虎兵五十五名。席北兵一百六十四名。漢軍兵十三名

右本駐防來冊

金州額設兵六百一十九名。

右會典

金州城初設綠旗兵駐防。康熙十九年。將綠旗

兵裁去。設滿洲兵一百名。又從遼陽撥來滿洲兵五十名。從蓋州撥來漢軍兵五十名。二十六年。增兵八百名。二十九年。裁去兵三百名。三十一年。增巴爾虎兵五十五名。三十六年。裁兵一百零五名。三十七年。裁兵一百零四名。三十八年。增席北兵一百五十九名。四十年。裁兵二十五名。五十年。增兵二百名。六十一年。增福建兵十六名。

右本駐防來冊

金州水師營額設兵五百名。水手一百名。

右會典

康熙五十二年九月九卿等遵

旨議覆金州地方設立水師營於防守海洋大有裨益查金州城舊有召募島丁一千四百三十二名今新設水師應於島丁內挑選四百七十名加以簽往陳尚義等諳練水性之人三十名兵五百名均屬奉天將軍統轄

詔從所議。

右聖祖實錄

秀巖領設兵六百二十名。

右會典

秀巖城。康熙二十六年設兵一千名。三十年裁去三百名。三十一年增巴爾虎兵五十五名。三十四年裁兵一百一十五名。三十七年裁兵一十七名。三十八年增席北兵八十二名。四十年裁兵四十五名。六十一年增福建兵十六名。現在滿洲兵三百六十二名。蒙古兵八十一名。巴爾虎兵五十四名。席北兵八十九名。漢軍兵十二名

右本駐防來冊

鳳凰城額設兵六百七十八名

右會典

鳳凰城初設兵一百五十名。康熙二十六年增設兵六百五十名。三十年裁去三百名。三十一年增巴爾虎兵五十五名。三十三年裁兵八名。三十四年裁兵九名。三十五年裁兵四十一名。三十七年裁兵十二名。三十八年裁兵三十五名。增席北兵二百零五名。四十年裁兵二十五名。六十一年增福建兵十六名。屢年馬廠挑去兵二十三名。現在滿洲兵二百零七名。蒙古兵八十四名。巴爾虎兵五十三名。席北兵一百七十九名。漢軍兵三十四名。

右本駐防來冊

廣寧額設兵二百五十七名。

右會典

廣寧城。順治十七年初設兵二十八名。康熙十三年增兵十三名。十八年增兵一百一十四名。三十八年增兵四十名。三十九年裁兵四十名。增席北兵四十名。六十一年增福建兵八名。現在滿洲兵二十八名。新滿洲兵一百四十一名。

席北兵四十名。蒙古兵八名。漢軍兵四十三名。
鐵匠五名。
右本駐防來冊
巨流河額設兵一百名。
白旗堡額設兵一百名。
小黑山額設兵一百名。
閭陽驛額設兵一百名。
右俱會典
巨流河白旗堡小黑山閭陽驛四路。康熙二十
九年。初設漢軍兵四百名。自山海關移來。每路

分駐一百名。三十三年。每路裁兵二十名。增設
席北兵各二十名。此四路現在席北兵共八十
名。漢軍兵共三百二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張五臺門額設兵三十五名。
右會典
張五臺邊門。康熙二十六年。初設滿洲兵六名。
漢軍兵五名。三十七年。增漢軍兵二十名。現在
滿洲兵六名。漢軍兵二十五名。
右本駐防來冊

易州額設兵一千二百一十八名
右會典
易州城。康熙四年。初設兵六百八十三名。十八
年。增新滿洲兵二百九十三名。三十一年。增滿
洲兵二百二十三名。三十二年。增滿洲兵三百
名。三十八年。大凌河馬厰挑去兵三百名。增新
滿洲兵三十二名。三十九年。裁兵一百零八名。
增席北兵一百零八名。六十一年。增福建兵十
三名。現在滿洲兵一百二十三名
內務府滿洲兵七十八名。新滿洲兵三百二十五

名。蒙古兵二十二名。
內務府漢軍兵五百六十二名。席北兵一百零八
名。漢軍兵十三名。
右本駐防來冊
清河邊門額設兵二十名。
白土厰小門額設兵十名。
九關臺門額設兵二十名。
右俱會典
易州城所屬清河邊門。康熙十五年。初設滿洲
兵十一名。三十八年。增設漢軍兵二十名。白土

駐小邊門。康熙三十八年。設漢軍兵十名。九關臺邊門康熙十五年。初設滿洲兵十一名。三十八年。增漢軍兵二十名。三處現在滿洲兵二十二名。漢軍兵五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錦州額設兵二十名。

右會典

錦州城。康熙十四年。初設漢軍兵五百名。十八年。增新滿洲兵二百四十三名。二十年。裁漢軍兵一百名。二十九年。增舊滿洲兵四百四十名。

將漢軍兵四百名。撥往所屬小凌河寧遠中後所中前所四處駐防。三十八年。大凌河馬厰挑去兵一百八十三名。增新滿洲兵四十八名。三十九年。裁舊滿洲兵四十名。增席北兵四十三名。六十一年。增福建兵十三名。現在舊滿洲兵四百名。新滿洲兵二百九十一名。席北兵四十三名。漢軍兵十三名。

右本駐防來冊

小凌河寧遠中後所中前所四處額設兵四百名。

右會典

小凌河等四處。康熙二十九年。自錦州撥來漢軍兵四百名。每處分駐一百名。四十年。每處裁漢軍兵二十名。各增席北兵二十名。現在漢軍兵三百二十名。席北兵八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松嶺子新台白石嘴三處額設兵一百一十三名。

右會典

錦州所屬松嶺子。康熙十七年。初設舊滿洲兵

七名。漢軍兵四名。三十八年。增漢軍兵二十名。新台邊門。十八年。初設舊滿洲兵三名。漢軍兵八名。三十八年。增漢軍兵二十名。新台邊門所屬梨樹溝小邊門。三十八年。添設漢軍兵十名。白石嘴邊門。十八年。初設舊滿洲兵五名。漢軍兵六名。三十八年。增漢軍兵二十名。白石嘴所屬明水塘小邊門。三十八年。增設漢軍兵十名。以上大小五邊門。現在舊滿洲兵十五名。漢軍兵九十八名。

右本駐防來冊

吉林烏喇額設兵三千三百二十名匠役一百一十一名。
右會典

吉林烏喇卽船廠康熙十年初設駐防自寧古塔調來兵七百名十六年又增設書雅拉兵六百名增新滿洲兵一千二百二十一名二十年撥往伊吞黑爾蘇布爾圖蘇庫巴力漢巴陽俄佛洛四邊門共兵八十名二十九年撥往黑龍江駐防兵八百名隨將舊滿洲兵新滿洲兵席北兵漢軍兵共八百名補足原數三十一年增席北兵一千名增喀爾喀巴爾虎兵四百名三十八年裁去席北十六佐領兵移駐京城五十二年增兵五百七十九名五十四年撥兵八十名往三姓駐防隨卽補足雍正三年撥兵一百名往阿爾楚喀駐防四年增漢軍兵五十名現在兵三千三百二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一統志邊門額設兵二十名
黑爾蘇邊門額設兵二十名
巴陽俄佛洛邊門額設兵二十名

布爾圖蘇庫巴力漢邊門額設兵二十名
樺皮嚮導額設兵十六名看守白山老丁四名
右俱會典

伊吞黑爾蘇巴陽俄佛洛布爾圖蘇庫巴力漢四邊門康熙二十年各設兵二十名現在四處兵共八十名又採取樺皮嚮導兵十六名看守長白山老丁四名
伊吞地方雍正六年自船廠撥來兵一百名自開原撥來兵一百名
右俱本駐防來冊
按伊吞卽一統志

水師營額設水手兵二百五十八名木艌繩匠等四十五名驛站領催二十八名官莊領催五名
右會典

寧古塔額設兵一千名又匠役二十四名官莊領催一名
右會典

寧古塔駐防順治十年初設兵四百三十名十八年增兵五百名康熙三年增兵六十六名十

年撥兵七百名移駐船廠十七年增兵二百九十名二十九年撥兵二百名移駐黑龍江隨增兵一百五十六名五十二年增兵四百五十八名五十三年撥兵四十名移駐渾春隨即補足現在兵丁共一千名

右本駐防來冊

白都納額設兵一千名又匠役三十五名

右會典

白都納駐防康熙三十一年初設席北兵卦爾察兵共二千名三十八年撥兵一千四百名分駐奉天等處止留卦爾察兵六百名四十年增

蒙古兵一百名五十二年將船廠餘丁四百名改為馬兵移駐於此雍正三年撥兵一百名移駐阿爾楚喀地方現在兵丁共一千名

右本駐防來冊

阿爾楚喀額設兵四百名又匠役十名

右會典

阿爾楚喀地方雍正三年初設駐防將船廠之滿洲餘丁一百名白都納之卦爾察餘丁一百名充補兵丁又自船廠調來兵一百名自白都納調來兵一百名現在兵四百名

右本駐防來冊

渾春額設兵一百九十名

右會典

渾春地方康熙五十四年初設駐防將庫爾哈齊一百五十名充補兵丁又自寧古塔調來兵四十名現在兵一百九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三姓額設兵二百八十名

右會典

三姓地方康熙五十四年初設駐防將新滿洲二百名充補兵丁又自船廠調來兵八十名現在兵二百八十名

右本駐防來冊

乞察哈里額設兵三千一百四十六名又匠役六十名管屯兵三名水手兵二百七十五名

黑龍江額設兵一千六百八十名又匠役五十八名管屯兵二名水手兵四百三十七名

默爾根額設兵一千八十名又匠役十七名管屯兵一名水手兵四十四名

右俱合典

康熙二十四年九月甲申。議政王大臣等遵
旨議覆查黙爾根地方。最爲緊要。應築城設兵。令將軍
薩布素及副都統一員駐劄於此。黑龍江設副
都統一員。其駐防兵五百名。以烏喇寧古塔兵
參用。先派往寧古塔烏喇罪人。俱入兵數發往。
既於黙爾根設兵。自須增驛。令戶兵兩部理藩
院各遣官一員。自吉林烏喇至黙爾根。自黙爾
根至黑龍江。宜增幾驛。定議具奏。駐防黑龍江
副都統。鑄印信給之。副都統溫代。納秦。現令駐
防黑龍江。酌令築城。恭候

欽簡。奉
旨。允行。令溫代。納秦。駐防黑龍江副都統博羅。築城。其
築城兵丁外。再量增夫役。兼令種地

右
聖祖實錄

以上奉天駐防甲兵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二十八

兵制志三

八旗甲兵三 各省駐防甲兵 駐防事例附

山西太原府設兵五百名。

右會典

太原府駐防康熙十三年。以裁太原城守尉薩
可愼爲添兵駐防事。行文報部。稱太原府駐防
兵數滿洲蒙古察哈爾共一千名。後撤察哈爾
蒙古兵。發回原遊牧地方及駐防杭州江寧等
處。現今所存駐防兵正藍鑲藍兩旗共三百四

十九名。又查得康熙十四年。振威將軍鄂台副
都統吳丹至太原。查兩旗閒散滿洲時。添兵六
十四名。共兵四百十三名。雍正二年。兵部差員
外郎阜爾圖。考驗太原閒散人騎射。又添兵八
十七名。現今正藍鑲藍兩旗。共兵五百名。弓匠
二名。鐵匠二名。

右本駐防來冊

山西右玉縣設兵二千八百十九名。匠役一百
五十三名。

按右玉縣即舊右衛。今改設縣

右會典

右衛八旗滿洲蒙古漢軍領催三百八十四名前鋒二百名兵二千四百二十名將軍餘兵八名滿洲蒙古鐵匠一百一十二名雍正六年裁退滿洲蒙古領催一百一十二名仍入額設兵數內九年添設滿洲蒙古漢軍兵五百名十一年滿洲蒙古鐵匠一百一十二名內改為箭匠五十六名仍食鐵匠錢糧

右本駐防來冊

康熙四十九年五月庚寅大學士等遵

旨會議右衛應添設八旗驍騎二千四百名漢軍火器營兵六百名將現在空閒官房撥派居住奉

旨依議

右

聖祖實錄

陝西西安府設兵八千六百六十名匠役一百五十六名

右會典

康熙二十二年三月辛未

諭秦省地方遼闊西安漢中關係更為緊要應將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官兵添設鎮守省城於此內酌量分

撥駐防漢中兵部隨議江南乃承各省水陸要地亦應與西安一體均派添設八旗滿洲蒙古兵丁駐防請將西安右翼四旗三千滿洲兵丁內留兵二千其一千兵丁發往江寧再將京城右翼四旗滿洲蒙古一千兵丁發往江寧添設駐防江寧左翼三千兵丁內留兵二千其一千兵丁發往西安再將京城左翼四旗滿洲蒙古一千兵丁發往西安添設駐防再從京城將八旗漢軍甲兵撥出二千名發往西安此二千漢軍甲兵內每翼設漢軍副都統一員每旗設駐防協

領各一員防禦各四員驍騎校各四員於西安駐防兵內撥出滿洲兵丁一千名漢軍兵丁一千名在漢中駐防其副都統等官量其兵丁派出駐防仍令西安將軍統轄查近議荊州駐防發往兵丁三千六百餘名每旗設駐防協領各一員佐領七員防禦七員驍騎校七員今西安江寧設八旗駐防官員亦應照荊州設立將西安江寧所有兵丁及從京發往左右二翼兵丁抽調分駐得

旨江寧西安官兵互相抽調駐防道路遙遠恐驛站煩

援剿累兵民，應將自京發往荊州官兵分駐江寧西安，將江寧西安所調官兵移駐荊州。着再確議具奏。部覆：將江寧西安所調兵丁各一千名、佐領各三員、驍騎校各三員移駐荊州。現從京城撥往荊州八旗滿洲蒙古，每佐領下甲兵各六名，內左右兩翼各兵一千名，每旗佐領各三員、驍騎校各三員，發往江寧西安。奉

旨依議。

右聖祖實錄

雍正九年，西安府駐防八旗滿洲蒙古添設甲兵一千名。十二年，鐵匠一百一十二名內，改設箭匠五十六名。十三年，西安府原出鎗手兵一千九百八十名，及在營箭手兵改為鎗手兵二百名，並箭手兵八百二十名，俱皆回汛。前後通計西安共存設鎗手兵四千三百八十名，箭手兵二千六百二十名。且因鳥鎗係軍器要用，

奏明改鎗手兵為箭手兵三百八十名，將鎗退出，備給移駐凉莊操演之用。西安府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共計鎗手兵四千名，箭手兵三千名。十三年，將西安裁剩步兵三百名，合前原設七百名，分給八旗滿洲蒙古漢軍披甲當差。

右係本駐防來冊

陝西寧夏府設兵二千八百名。

右會典

康熙十五年二月庚申，寧夏提督陳福遇害。

上令副都統恰塔等駐守靈州定邊諸處。恰塔等疏言：臣等移駐靈州定邊，中有黃河之隔，寧夏有事，猝難即至。臣請率所部兵屯於黃河對岸，以扼兩路要害。

上因命恰塔等協守寧夏，以安撫軍民。

右聖祖實錄

陝西寧夏駐防。康熙十五年，設撥什庫委鳥鎗前鋒校十六名，鳥鎗前鋒一百八十四名，礮手撥什庫四名，礮手馬甲一百九十六名，鳥鎗撥什庫四十八名，鳥鎗馬甲九百五十二名，箭手撥什庫七十六名，箭手馬甲七百二十四名，共馬兵二千二百名。鳥鎗步甲頭目二十四名，鳥鎗步甲七百七十六名，箭手步甲四百名，共步兵一千二百名。弓匠頭目二名，弓匠二十二名，鐵匠頭目四名，鐵匠四十四名，以上馬步兵，共

三千四百名弓匠鐵匠共七十二名

右本駐防來册

陝西潼關縣設兵一千名

右會典

潼關縣設立滿兵駐防始於雍正五年在潼關城西一里許築城併設官員衙署兵丁營房

右工部來文

四川成都府設兵二千名

右會典

康熙五十七年四川巡撫年羹堯疏言川省地

居邊遠內有土司番人聚處外與青海西藏接壤最為緊要雖經設有提鎮而選取兵丁別省人多本地人少以致心意不同難於訓練現今駐劄成都之荊州滿洲兵丁與民甚是相安請將此滿洲兵丁酌量留於成都省城西門外空地造房駐兵一千名添設副都統一員管轄再將章京等官照兵數量選留駐則邊疆既可宣威內地亦資防守第今正值用兵之時應將此事暫緩其修葺城墻蓋造兵丁住房之處理應預為料理得

旨年羹堯欲於四川地方設立滿洲兵丁似屬甚是著議政大臣等會議面奏八月庚寅議覆川省設立滿洲兵丁一千恐不敷於調遣防守應再添六百名俟軍務畢時令巡撫年羹堯會同副都統寧古禮將現在四川駐防之荊州滿洲兵丁內照數撥派二旗合設協領一員每旗各設佐領二員防禦各二員驍騎校各二員留駐四川再添設副都統一員令其管轄其蓋造兵丁住房等項交年羹堯預為料理

詔從所議

右聖祖實錄

四川駐防官兵於康熙六十年六月將荊州八旗出師兵丁內挑選一千六百名駐防成都內委前鋒校八員前鋒一百五十二名撥什庫一百四十四名甲兵一千二百九十六名此內設鳥鎗手八百名弓匠鐵匠九十六名此外又另設步兵四百名

康熙六十一年添副都統親隨兵二十名

雍正三年四月添礮手四十八名

右俱本駐防來册

廣東廣州府設兵三千名。匠役四十名。

右會典

廣州駐防。初設鑲黃正黃正白三旗漢軍兵。每旗兵三百七十五名。內小撥什庫十五名。康熙二十三年十二月奉部文每旗加挑小撥什庫二十五名共小撥什庫四十名。又自京城發往礮手三名弓匠二名。計每旗小撥什庫兵礮手弓匠共二百八十名。三十年十月。奉部文演習鳥鎗。每旗改鳥鎗手小撥什庫二十名鳥鎗手兵一百六十七八名不等。箭手小撥什庫二十

名。箭手兵一百六十七八名不等。二十二年。續設正紅鑲白鑲紅正藍鑲藍五旗漢軍兵。每旗小撥什庫四十名。兵三百三十五名。礮手三名。弓匠二名。共三百八十名。三十年十月。奉部文演習鳥鎗。每旗改鳥鎗手小撥什庫二十名。鳥鎗手兵一百六十七八名不等。箭手小撥什庫二十名。箭手兵一百六十七八名不等。

右本駐防來冊

湖廣荊州府設兵四千六百九十名。匠役一百六十八名。

右會典

康熙二十年十二月戊子。議政王大臣等議奏雲南已經恢復。其湖廣荊州陝西漢中應設兵駐防。荊州應設滿洲將軍一員。副都統二員。八旗每旗各設協領一員。佐領七員。防禦七員。驍騎校七員。每佐領撥出兵丁六名。發往漢中應設漢軍將軍一員。副都統二員。八旗每旗各設協領一員。參領一員。防禦十員。驍騎校五員。撥出兵丁三千名發往。

詔從所議。

右聖祖實錄

荊州駐防。康熙二十二年二月。設立荊州滿洲兵駐防。八旗共撥什庫三百三十六名。馬甲三千二百七十名。是年十月。奉

旨照江寧將軍瓦代所奏。於八旗駐防兵內揀選馬甲二百名。委為前鋒。各旗將撥什庫二名。委為前鋒校。各旗將防禦一員。委為前鋒章京。一翼將佐領一員。委為前鋒噶拉大。以揚兵威。二十三年七月。荊州將軍噶爾漢奏稱。荊州為衝要之區。已於每佐領下撥兵六名駐防。共兵三千五

百四十三名今江寧西安等處旣設八旗增兵爲四千名請將荆州兵丁亦照江寧西安例增添四百五十七名合成四千之數其添補之兵即將伊處現在閒散滿洲及善射之家生子挑選此等兵丁本處現有房舍可以撥給無庸支動錢糧另行建造本月十一日奉

旨依議

八月議政王大臣等會議得荆州將軍噶爾漢奏稱江寧西安杭州等處俱有步兵一千看守城郭街道荆州亦屬要地應照彼例添設查得

江寧西安杭州昔屬多事之秋駐防兵丁額有調遣故設步兵一千看守城郭街道今已平定若每處仍設一千殊覺過多請將江寧西安杭州現在步兵一千內挑好者存留七百名其餘悉行裁去荆州亦應照江寧西安杭州設步兵七百名看守城郭街道本月二十五日奉

旨依議

六十年十月荆州將軍拜音布文稱准兵部咨稱荆州出征兵留駐四川一千六百名之缺應於八旗閒散滿洲內挑選足額查荆州移駐四川兵丁其父子兄弟不便分拆故於出征三千兵內裁留九百六十二名帶回二千零三十八名留於荆州現在二千兵內將伊等親屬之人派一百九十一名又於閒散滿洲內挑三百零五名撥往成都再於先往成都閒散人內挑甲一百四十二名補足一千六百之數現在荆州兵一千八百零九名合自成都發回之二千零三十八名共三千八百四十七名於四千之數只欠一百五十三名因於荆州八旗閒散內挑選披甲以足四千之數

右俱本處防案冊

江南江寧府設兵五千九十三名匠役一百六十八名

右會典

康熙二年二月江寧將軍喀喀木准兵部來文江寧所設七百步甲令於城內看守巡察三年二月兵部來文將軍喀喀木爲請增步甲事咨稱本處原設步甲七百副請將今歲比丁新入冊之滿洲蒙古遼東山東等處壯丁所生之家生子再挑步甲三百副以足一千之數等因到

部臣等查得西安杭州等處步甲、皆足一千。應照該將軍所請。將家生子增挑步甲三百副。以足一千之數。其所增步甲之缺。行令該總督將無庸看守僻地之兵裁退。其步甲應給之米石錢糧。請
勅戶部支給。奉
旨依議。

七月。兵部來文內開。為請
旨事。查得江寧西安杭州等處。每旗設有弓匠一名。鐵匠一名。

盛京每旗原設弓匠一名。鐵匠三名。臣等酌議得。凡駐防地方弓匠鐵匠缺出。向由臣部遣往。今若仍行遣往。道路既屬遙遠。沿途驛站。不無騷擾。此等地方。除原往駐防之甲兵已故有子嗣之家外。或無子嗣充補執事人者。或原係奴僕前往現充披甲執事人者。其承受產業之主在京欲行撤回。即撥另戶兵丁頂補。據都統印文。俱行撤回。除此等人外。將彼處所有閒散內。每滿洲佐領各取弓匠一名。鐵匠二名。

盛京漢軍佐領。只取鐵匠二名。令其習學。三年後。即將原遣之匠役人等。俱行撤回。其學習之匠役人等。由戶部照數支給錢糧。奉
旨依議。

十二年十二月。江寧將軍額楚。准兵部來文。為欽奉
上諭事。今京中閒散滿洲。既令編為佐領。江南駐防之閒散滿洲。量其多寡。亦着披甲。不得過一千名。亦不得以不應披甲之人冒領錢糧。違者罪之。

十三年正月初六日。添補鑲黃旗二百二十一名。正白旗一百四十名。鑲白旗一百四十八名。正藍旗一百三十八名。共增馬甲六百四十七

名。

二十二年二月。將軍瓦代復咨部。增鑲黃旗七十九名。正白旗七十九名。鑲白旗七十九名。正藍旗七十八名。四旗共增三百一十五名。以足一千之數。每佐領撥什庫各六名。弓匠各一名。鐵匠各二名。每旗前鋒各二十五名。鳥鎗兵各一百名。馬甲各三百三十三名。步甲各一百名。八旗共前鋒二百名。鳥鎗撥什庫五十六名。鳥鎗兵七百四十四名。驍騎撥什庫二百八十名。

馬甲二千七百二十名共兵四千礮手七十八名弓匠五十六名鐵匠一百十二名步甲八百名八旗撥什庫前鋒兵礮手匠役步甲共五千零四十六名

是年閏六月議政王大臣會議得江南係各省水陸要衝亦照西安之例添設八旗滿洲蒙古兵將江南原設之左翼四旗滿洲蒙古兵內留二千撥一千名滿洲固山每旗撥佐領二員驍騎校二員蒙古固山每旗撥佐領一員驍騎校一員發往荊州駐防其應增之滿洲蒙古右翼之二千兵每旗撥協領一員佐領七員防禦七員驍騎校七員皆自京撥往江南

右俱本駐防來冊

康熙二十二年九月乙未江寧將軍瓦岱題江寧地方爲南北水陸要衝之地城池曠闊最宜周防應於八旗四千兵丁內揀選二百人爲前鋒以每旗撥什庫二人爲前鋒校每旗拖沙喇哈番一人爲前鋒參領以左右兩翼每翼佐領一人爲噶喇大俱用前鋒旗幟以壯鎮守軍威部議不准奉

旨瓦代所請極合駐防機宜即於經制兵額內揀選前鋒並無增用糧餉且兵丁選入前鋒則士氣益奮軍實益修鼓舞訓練之道正宜如此豈獨江南可行即西安荊州杭州等處亦應倣而行之

聖祖實錄 右

康熙三十九年正月奉

旨挑二十歲以上三十歲以下無族孤丁及窮護軍內情願退差駐防披甲者發往欽此遂共挑右翼滿洲蒙古護軍馬甲共一百十四名發往江寧

五十八年正月奉

旨撥江寧杭州滿洲兵各一千名往雲南鎮守要路其調遣之缺即於本處餘丁內選補

六十年五月奉

旨自滇撤回江寧杭州之滿洲兵原缺所補放之馬甲應裁缺出不必再補

雍正元年五月兵部來文奉

旨照該將軍所請增步甲一百名

五年二月奉

旨江寧駐防滿洲官兵照依天津水師營例設立水師營於江寧駐防滿洲蒙古四千馬甲內選年力精壯

者一千名為水軍撥協領四員佐領防禦驍騎校各
十二員管理於每年春秋二季演習於鎮江撥大小
沙船二十隻發往江寧即於船中現在之舵工水手
等役及廚盤子母百子等礮一並發往其水手願食
之銀米照舊關給再撥鎮江綠旗水師營熟識水性
之千總把總四員於演習水軍時協同八旗官員教
演習成役各回本汛每船一隻官一員兵二十五名
共兵一千分為兩班將軍副都統不時巡視操演
七年九月江寧府城三門各添設發貢礮五位
八旗每旗俱添設子母礮三位每礮添設礮手

二名十年江寧將軍
奏准將八旗閒散滿洲挑五百名蒙古挑一百名
為餘兵無家口米石每月餉銀一兩五錢
右據本駐防來冊
江南京口設兵三千名匠役六十名
右會典
順治十八年閏七月庚寅兵部議覆鎮海將軍
劉之源請補漢軍缺甲一疏得
旨劉之源等帶去閒甲着仍充入綠旗兵數其漢軍向
係五丁披甲一副今着四丁披甲一副

右世祖實錄
浙江杭州府設兵四千五百五名匠役一百四
十九名
右會典
浙江駐防於順治十五年七月調德州等四城
兵一千滿洲章京各二員蒙古章京各一員滿
洲蒙古分得撥什庫各三員駐防杭州府以昂
邦章京一員統之撥岡烏真超哈固山額真一
員梅勒章京二員管轄烏真超哈兵聽滿洲
昂邦章京節制

右世祖實錄
杭州府駐防康熙十三年冊開滿洲蒙古八旗
馬兵九百六十九名鐵匠四十八名弓匠二十
四名步兵七百名漢軍四旗馬兵一千零三十
一名鐵匠三十七名步兵三百四十七名滿洲
漢軍共敖爾布七百六十四名
十七年四月裁去敖爾布七百六十四名添滿
洲八旗馬兵五百六十七名漢軍四旗馬兵四
百三十三名十八年正月滿洲八旗各添一佐
領又添弓匠八名鐵匠十六名

十九年閏八月奉
旨漢軍四旗共撥馬兵六百六十名步兵三百四十七名。着副都統胡啟元帶往福州駐劄。自閩撥馬兵六百六十名步兵三百名着副都統呂雲相帶往杭州駐劄內撥步兵五十名給滿洲八旗
二十二年十月奉
旨滿洲八旗額兵內暫委前鋒二百名。
二十三年八月裁去滿洲八旗步兵三百名。
三十年五月添滿洲八旗馬兵六十四名漢軍四旗馬兵一百三十六名滿洲八旗共馬兵一

千六百名漢軍四旗共馬兵一千六百名滿洲額兵內二百名漢軍額兵內八百名共一千名。教習鳥鎗。
三十一年十一月奉
旨漢軍四旗添礮手十六名。
五十八年正月奉
旨滿洲八旗派兵一千名往雲南出兵隨補兵一千名。
六十年六月奉
旨滿洲八旗所補添兵一千名缺出卽行汰除滿洲八旗共馬兵二千零二十五名內汰除四百十四

名現在兵一千六百十一名弓匠二十四名鐵匠四十八名步兵三百六十五名蒙古八旗共馬兵五百七十五名內汰除一百四十五名現在兵四百三十名弓匠八名鐵匠十六名步兵八十五名漢軍四旗馬兵一千六百名鐵匠三十七名步兵二百五十名礮手十六名滿洲蒙古八旗漢軍四旗現在馬兵共三千六百四十一名弓匠三十六名鐵匠一百零一名步兵七百名礮手十六名。
雍正六年浙江乍浦滿洲水師營經將軍總督會題遵

旨設立七年杭州派出駐劄者爲左營八年派出駐劄者爲右營左右兩營滿洲蒙古一十六旗兵共一千六百名每旗領催六名甲兵九十四名領催共九十六名甲兵共一千五百零四名每旗弓匠一名箭匠一名鐵匠一名共四十八名
右係本駐防來冊
福建福州府設兵二千一百十四名匠役三十五名
右會典

福州府駐防始於康熙十九年閏八月杭州副都統胡啓元帶領鑲黃正白鑲白正藍四旗馬兵六百六十名步兵三百四十七名鐵匠十九名共一千零二十六名移駐福州又原派精忠下馬兵一千名於康熙二十一年八月奉
旨均歸上三旗在四旗內行走
二十九年十二月工部來文令福州漢軍馬兵操習鳥鎗因於馬兵一千六百六十名內撥七百五十四名入火器營學習操演
三十一年七月接兵部文福州每旗添設礮手四名共十六名

五十七年浙閩總督滿保題請福州四旗壯丁內挑選漢仗好技藝嫻優者共三百名分發將軍標下一百名總督標下一百名巡撫標下一百名當差食糧遇有甲兵小撥什庫缺出仍許撥回挑補奉
旨依議
五十八年正月奉
旨福州地方潮濕馬匹難以存站照依綠旗兵丁一半充爲馬兵給馬二匹拴養一半充爲步兵仍照馬兵錢糧支給
雍正元年四月奉
旨福州兵丁人口蕃滋度日艱難朕深爲憫惻可將福州府兵丁所拴之馬及改爲步兵之馬兵數目俱各照常設立凡應給之項照原數支給
是年將軍宜兆熊
奏准四旗步兵三百四十七名撥入火器營操演鳥鎗共需用火藥銀兩俱係將軍隨丁糧內撥給又四旗添設籐木兵四十名每月每名餉銀一兩亦係將軍隨丁糧內撥給
二年宜兆熊

奏准四旗箭營馬兵六百六十四名內撥二百名爲鳥鎗馬兵又添籐木兵四十名每月每名給餉銀一兩俱係將軍隨丁糧內撥給以上共領催箭營馬兵鳥鎗馬兵火器營馬步兵鐵匠礮手共二千四十二名
六年福州府經將軍
奏准添設領催三十名兵四百七十名箭營兵七十名大刀兵六十名挑刀兵六十名鎗營兵二百四十名海壇閩安共撥來教習兵一百名

右俱本駐防來冊

山東德州設兵五百名。

右會典

山東德州駐防。於順治十一年三月內。將駐防河間府鑲黃旗滿洲固山甲兵一百五十五名。鐵匠一名。蒙古固山甲兵一百四十三名。弓匠一名。正黃旗滿洲固山甲兵一百九十八名。鐵匠一名。蒙古固山甲兵九十三名。弓匠一名。撥與德州四旗甲兵。共五百八十九名。弓匠二名。鐵匠二名。

十三年四月。將滄州駐防撥正白旗甲兵十九名。發給德州。此撥發甲兵一十九名內。撥與鑲黃旗滿洲固山九名。撥與鑲黃旗蒙古固山十名。將德州駐防鑲黃旗滿洲固山甲兵三十九名。正黃旗滿洲固山甲兵四十名。共七十九名。撥與鑲紅旗在保定府駐防。九月。將德州駐防鑲黃旗滿洲固山甲兵五名。鑲黃旗蒙古固山甲兵三名。正黃旗滿洲固山甲兵一名。共甲兵九名。撥與鑲白旗在滄州駐防。

十四年十二月。將德州駐防鑲黃旗滿洲固山甲兵三名。撥與鑲紅旗在保定府駐防。

十五年九月。將保定府駐防鑲紅旗甲兵四十七名。撥給德州駐防。此撥發甲兵四十七名內。撥與鑲黃旗滿洲固山十九名。又撥與正黃旗滿洲固山二十八名。將德州駐防鑲黃旗滿洲固山甲兵五十四名。蒙古固山甲兵五十六名。正黃旗滿洲固山甲兵八十三名。蒙古固山甲兵三十名。共甲兵二百二十三名。撥發浙江杭州府駐防。十一月。將順義縣駐防鑲黃旗甲兵二十五名。撥給德州鑲黃旗滿洲固山駐防。將昌平州駐防正黃旗甲兵三十四名。撥給德州正黃旗滿洲固山駐防。

十七年二月。將德州駐防鑲黃旗滿洲固山甲兵三十九名。蒙古固山甲兵十名。共甲兵四十九名。撥發江南駐防。

康熙六年九月。將德州駐防鑲黃旗滿洲固山甲兵七名。蒙古固山甲兵五名。正黃旗滿洲固山甲兵十三名。蒙古固山甲兵三名。共甲兵二十八名。撥發滄州正白旗駐防。將滄州駐防正白旗甲兵十六名。撥與德州駐防。此撥發甲兵

十六名內。撥與鑲黃旗滿洲岡山九名。撥與正
黃旗蒙古岡山七名。除將甲兵各處來去增減
外。實在鑲黃旗滿洲蒙古正黃旗滿洲蒙古四
旗甲兵。共三百三十九名。
三十七年六月十九日奉
旨。將各省駐防撥什庫。自此以後每月關支三兩錢糧。
欽此欽遵兵部議定。十名甲兵內放撥什庫一
名。德州所有甲兵三百三十九名。共放撥什庫
三十四名。至今撥什庫每月關支三兩錢糧。
三十八年四月。德州駐防四旗甲兵。因馬步弓

箭不堪漢仗不濟。鑲黃旗滿洲岡山退甲五副。
鑲黃旗蒙古岡山退甲十二副。正黃旗滿洲岡
山退甲十五副。正黃旗蒙古岡山退甲十副。共
退甲兵四十二名。自京城放席北披甲四十二
名項補。
四十五年三月二十九日。將鑲黃旗滿洲岡山
善福佐領下倭倫。撥與德州披甲效力。連原甲
兵三百三十九名。共甲兵三百四十名。
雍正二年閏四月。兵部差員外郎克什圖。將德
州甲兵三百四十名。又添設一百六十名。以作

甲兵五百名數目。除將德州鑲黃旗滿洲岡山
閒散滿洲挑選三十一名。鑲黃旗蒙古岡山閒
散蒙古挑選十四名。正黃旗滿洲岡山閒散滿
洲挑選二十五名。正黃旗蒙古岡山閒散蒙古。
挑選九名。共挑選八十九名披甲。下剩甲兵七
十一名。缺於雍正三年五月初一日。自京城撥
發鑲黃旗滿洲岡山甲兵三十五名。正黃旗滿
洲岡山甲兵二十二名。正黃旗蒙古岡山甲兵
十四名。共甲兵七十一名。補給德州。雍正五年
八月二十二日。軍政大臣鄂善戴豪桑格等。來

德州考察官兵馬步弓箭。鑲黃旗滿洲岡山退
甲四名。將本旗本處閒散滿洲四名挑選披甲。
鑲黃旗蒙古岡山退甲六名。將本旗本處閒散
蒙古三名挑選披甲。自京城補放三名。正黃旗
滿洲岡山退甲五名。將本旗本處閒散滿洲五
名。挑選披甲。正黃旗蒙古岡山退甲十二名。將
本旗本處閒散蒙古二名挑選披甲。自京城補
放十名。現今德州甲兵共五百名。弓匠二名。鐵
匠二名。內鑲黃旗滿洲岡山領催七名。甲兵一
百三十名。鐵匠一名。鑲黃旗蒙古岡山領催八

名。甲兵八十五名。弓匠一名。正黃旗滿洲固山
領催十二名。甲兵一百六十八名。鐵匠一名。正
黃旗蒙古固山領催七名。甲兵八十三名。弓匠
一名。此五百名甲兵內。有鳥鎗領催十二名。鳥
鎗甲兵一百八十八名。共鳥鎗領催甲兵二百
名。

七年奉
旨。派往青州府駐防兵二千零一十六名。每旗派馬兵
一百三十八名。領催十二名。鳥鎗馬兵九十二
名。鳥鎗領催八名。弓匠一名。鐵匠一名。領催月

餉三兩。馬兵二兩。四人之口糧。兩馬之草豆。匠
役月餉一兩。二人之口糧。一馬之草豆。

右俱本駐防冊

河南開封府設兵八百名。匠役十六名。

右會典

河南駐防。於康熙五十九年設立。先是五十七
年五月乙丑。兵部等衙門遵
旨會議。河南地接六省。應設八旗滿洲蒙古馬兵六百
名。鳥鎗兵二百名。駐劄開封府。於五十九年五
月。撥發滿洲八旗甲兵。分為八佐領。又左翼蒙
古四旗甲兵為一佐領。右翼蒙古四旗甲兵為
一佐領。滿洲蒙古共為十佐領。每佐領下佐領
一員。防禦一員。驍騎校一員。撥什庫四名。馬甲
七十六名。十佐領下。共佐領十員。防禦十員。驍
騎校十員。撥什庫四十名。馬甲七百六十名。十
佐領共有弓匠八名。鐵匠八名。此內礮手撥什
庫八名。礮手披甲三十二名。鳥鎗撥什庫十名。
鳥鎗披甲二百名。撥什庫二十二名。馬甲五百
二十八名。管礮營之佐領一員。防禦二員。驍騎
校二員。管鳥鎗營佐領二員。防禦二員。驍騎校

二員。共大小官三十三員。兵八百名。匠役十六
名。

右本駐防冊

以上各省駐防甲兵

凡發補駐防限期。康熙三年題准。發補
盛京寧古塔鳳凰城廣寧牛莊西安江寧京口杭
州廣東等處。亡故兵丁之缺者。限兩個月起程。
補年老患病退甲之缺者。限三個月起程。德州
滄州保定太原山海關等處。俱限一個月起程。
凡頂補駐防。康熙七年題准。寧古塔。

盛京西安江寧杭州等處駐防兵丁亡故有子嗣者。准其頂補。若無子嗣。該將軍副都統將伊奴僕頂補披甲。如有應承受家產之主在京情願取回其奴僕者。該都統印文咨部確查果實。准其撥回。此缺即於彼處酌補。若原係奴僕披甲駐防者。本身亡故。應撥另戶兵丁徃補。

二十五年題准。西安等省。駐防兵丁亡故。其已披甲之子弟內有願扶櫬來京者。亦准回京。願在外者。仍留披甲。如有缺額。該將軍等於滿洲蒙古有壯丁內選擇補用。果無堪擇人丁。移咨兵部撥兵徃補。如不令有壯丁披甲。止以新丁充數者。該將軍及該管官。俱治罪。

又題准。各省駐防官員兵丁。或係老病解退。或係亡故。其已披甲之子弟。不論分戶未分戶。有願退甲同來者。准其回京。有願分戶在外者。仍留披甲。

右俱會典

以上駐防事例附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二十九

兵制志四

八旗兵餉 在京兵餉　出征兵餉　駐防兵餉 馬政附

順治元年題准。八旗前鋒護軍領催甲兵每名月給餉銀二兩。匠役每名月給餉銀一兩。

又定。凡已撥給晌地之人。冒稱新到。重支戶糧地畝者。佐領驍騎校革職。都統副都統罰俸兩個月。

右會典

順治二年正月庚戌。定擺牙喇撥什庫。噶布什賢馬兵月支餉銀各二兩。

右世祖實錄

順治二年定。滿洲蒙古甲兵月給餉米有差。

又定。聽事人役月給餉銀八錢。

又定。覺羅披甲者月給餉銀三兩。

四年題准。新歸旗內滿洲蒙古漢軍兵丁。未經撥給地畝。照例折給馬乾銀兩。

六年定。步兵月給餉銀一兩。

右俱會典

順治七年三月丁丑。

諭戶部曰。向來每月給寡婦銀一兩。今後察其家如無兵丁匠役。止許支給一年。至於披甲兵丁。或出兵。或奉公差。每月支給錢糧一年。以贍其家。造冊報部。必詳書牛彔章京及分得撥什庫名。如無牛彔章京分得撥什庫。書小撥什庫名。如有冒領者。即治牛彔章京撥什庫罪。至民人田地。不許滿洲及投充人置買。違者並治罪。

世祖實錄 右俱

九年三月。增八旗擺牙喇布什賢月餉銀各一兩。每人支三兩。自此始。

順治十年。定領催每名每月增給餉銀三兩。

十二年。定步兵領催月給餉銀一兩五錢。

十八年題准。八旗兵丁年老有疾退甲者。若其家無披甲當差之人。准月支米一斛。

右俱會典

康熙九年三月丁丑。

諭戶兵二部。滿洲甲兵。乃國家根本。雖天下平定。不可不加意愛養。近聞八旗甲兵。牧養馬匹。整備器械。費用繁多。月餉外更無生理。不足以贍養妻子家口。朕甚憫焉。月餉銀米。當作何增給。可永為例。其會同詳議以聞。於是部議甲兵每人月增銀一兩。歲增米二斛。

詔從所議。

聖祖實錄 右

康熙九年題准。前鋒護軍領催月給餉銀四兩。甲兵月給餉銀三兩。

十二年題准。佐領驍騎校本身冒領口糧者革職。佐領下人冒領失察者。佐領驍騎校罰俸一年。都統副都統罰俸兩個月。蒙古護軍兵丁。應在遊牧地方駐劄。而私留在京披甲支糧及額外披甲多支糧者。該管官俱降一級罰俸一年。

十四年議准。前鋒護軍領催甲兵每月各減給銀一兩。

二十二年題准。前鋒護軍領催甲兵餉銀俱照舊給發。

二十四年題准。前鋒護軍領催馬兵每歲給餉米四十六斛。步兵給二十二斛。俱按春秋兩季支給。

又題准。親隨弓匠頭及各旗弓匠頭月給餉銀四兩。其餘弓匠月給餉銀三兩。

二十五年

諭。步兵餉銀，每月加給銀五錢。

右俱會典

康熙四十四年八月己酉，戶部議覆，八旗都統會同倉場侍郎疏言。今年秋季，應給兵丁之米。於八月照舊例全給。自來年為始，將兵米分作三分。二月至九月給二分，十月至正月給一分。應如所請。得

旨依議。

五十六年三月庚午。

上諭八旗都統副都統等，舊例八旗官兵，派往馬場牧馬。皆預支俸餉，按月扣除。嗣後每年往口外馬場牧馬官兵，每人各賞給行月錢糧五月。不必扣除俸餉。

右俱

皇朝實錄

以上在京兵餉

凡出征官兵支給，順治元年定。護軍領催出征者，家口月給餉銀之半。

十年議准，出征親王月給銀二百兩。郡王一百兩。貝勒五十兩，貝子四十兩，公二十五兩。侯伯都統二十兩。副都統統領精奇尼哈番十四兩。

署副都統統領營總阿思哈尼哈番學士十兩。參領阿達哈哈番侍讀學士七兩，署參領拜他喇布勒哈番郎中五兩，佐領前鋒侍衛拖沙喇哈番員外郎主事四兩，五品官護軍校驍騎校委署官六七品筆帖式二兩，其所轄職大品小者，照職支給，若品大職小者，照品支給，永著為例。

又覆准，出征官兵經過州縣，照現在馬數，每匹日給草一束。

十一年議准，官兵春冬出征，每馬一匹日支料八升，草二束。閒住時日支料四升，草二束。夏秋出征日支料六升，草二束，閒住時日支料三升，草一束。

十二年題准，出征月支行糧，親王八斛，郡王六斛，貝勒四斛，貝子三斛，公二斛，侯伯都統一斛二斗，副都統統領精奇尼哈番署副都統統領營總阿思哈尼哈番學士一斛，參領阿達哈哈番侍讀學士署參領拜他喇布勒哈番郎中四斗，佐領前鋒侍衛拖沙喇哈番員外郎主事委署官筆帖式三斗，護軍校驍騎校護軍領催披

甲人役每二名支米一斛。

右俱會典

順治十三年三月甲午。

諭戶部曰。向來定制除各官外。凡披甲者。皆給月糧。若當出征。及有事差遣。因有行糧。其月糧止給一半。朕念披甲人等。所有家口。全賴月糧養贍。況出征差遣。均屬公事。方爲國用其力。乃復使有內顧之憂。深爲可憫。以後披甲人雖出征差遣。其在家月糧。仍准全給。

右世祖實錄

順治十四年議准。增給出征署參領拜他喇布勒哈番郎中月支銀六兩。佐領前鋒侍衛拖沙喇哈番員外郎主事五兩。五品官委署官四兩。護軍校驍騎校三兩。

十五年題准。出征侍衛等。各照品級支給月餉。一等侍衛六兩。二等侍衛四品典儀五兩。三等侍衛五品典儀四兩。六七品典儀三兩。八品典儀二兩五錢。

十八年題准。統兵大臣月給銀三十兩。米二斛。參贊大臣銀二十五兩。米一斛三斗。都統銀二十兩。米一斛二斗。副都統統領銀十四兩。米一斛。署副都統統領一等侍衛銀十兩。米一斛。參領學士二等侍衛銀七兩。米四斗。閒散官侍讀學士三等侍衛前鋒侍衛銀五兩。米四斗。委署閒散官主事中書銀四兩。米三斗。護軍校驍騎校六七品筆帖式銀三兩。米三斗。止照出征職掌。不照官品支給。永著爲例。

康熙三年題准。鎮守將軍奉

特旨進勦出征者。照順治十八年定例支給。

十三年題准。一等侍衛照參領例。二等侍衛照閒散官例。支給月餉。

右俱會典

康熙二十二年三月戊辰。寧古塔將軍巴海等。請給出征烏喇官兵及執事人行糧。戶部議。官兵各支領糧一月。至每月行糧。毋庸給發。

上命給行糧之半。

二十九年六月壬戌。戶部又奏。出征官員秋季俸銀。及兵丁四個月錢糧。應預爲給發。

上曰。伊等起程甚速。各給銀十兩。令其修理器械。給與一月錢糧。餘依議。

以上出征兵餉

康熙二十二年十一月癸酉。吏部尚書伊桑阿等奏奉

命議運糧黑龍江事宜。臣等議烏喇造船五十艘。除將軍薩布素所發水手一百五十人再派烏喇兵二百猓戶四百候明年氷解時仰以伊屯口廒北米每船載五十石並副都統穆泰兵三月坐糧運至黑龍江。二十四年應運者。於前項水手添發烏喇兵六百運送得

旨。應增船糧并運二年食糧。二十四年不必運送。其再行確議以聞。隨議二年食糧一次全運。船五十艘不足。應增造三十。每船設運丁十五人。共需一千二百人。除薩布素處所發水手一百五十人外。再派烏喇八旗猓戶六百九十。寧古塔兵三百六十。選才能協領等官。督運黑龍江。

詔從所議。復

諭。所發猓戶甚多。其令總管席特庫轄之前往兵丁猓戶水手。各給餉一月。

右聖祖實錄

康熙二十五年覆准。京口駐防兵糧本省各府撥解。不無解運水腳工食之費。將鎮江府漕米截留。就近支給。以免耗費。

右會典

康熙二十五年十二月丙辰。

諭大學士等。聞有運盛京糧米於山海關內者。又有泛海販糶於山東者。糧米所係。最為緊要。況今議遣防戍官軍人口衆多。糧糈未必足用。宜下所司。齎本移盛京將軍副都統戶部侍郎。令以己意禁止之。

右聖祖實錄

康熙二十九年正月內。奉部文。小撥什庫兵。每兵增家口月米二口。共支家口米十口。

康熙三十七年五月內。為欽奉

恩詔事。奉

旨。西安陣亡撥什庫之子。著給與七品官。其給與品級撥什庫披甲之子。內有歲滿者。若調來京。反致勞擾。仍著於本處當差。其各省之撥什庫等。每月給與二兩錢糧。

康熙三十七年六月內。奉部文。小撥什庫每名增餉銀一兩。每月支餉銀三兩。

駐防河南等處滿洲城。於康熙五十九年五月。初設八旗滿洲蒙古官員一年二季俸銀俸米白粟。本色之折價並兵馬每月應領之餉銀口糧草豆折色俱向本省布政使司衙門行取

康熙六十一年四月內。奉

旨外省副都統只有俸銀用度不敷每月加給馬甲錢糧二十分。

雍正元年三月內。奉

旨各省鎮守前鋒每月加錢糧一兩。

雍正二年四月內。額定支放駐防熱河化育溝喀喇河屯每年共兵餉銀二萬九千五百六十八兩。餉米一萬七千七百六十石。

駐防昌平州正黃旗滿洲領催四名兵三十三名。伊等每月所得錢糧三兩米一石八斗五升。在本處領取。正黃旗蒙古領催一名。兵十二名。伊等每月所得錢糧三兩。米一石八斗五升。在本處領取。

右衛駐防。滿洲蒙古漢軍統轄官弁及官兵。每年通計應支俸餉。粳粟米豆草束折色銀兩。并心紅折價。共該銀三十六萬六千二百一十七兩三錢五分。本色粳米上六百六十九石。粟米六萬三千一百八十九石六斗。額馬一萬二千五百六十六匹。內發往軍前馬七千零八匹。存城馬五千五百五十八匹。豆一萬五千六石六斗。

駐防福州將軍俸銀一年一百八十兩。心紅紙張銀一年二百兩。家口米四十口。每口月支米二斗五升。馬二十匹。春冬大料。每匹日支穀六升。草二束。夏秋小料。每匹日支穀四升。草一束。副都統俸銀一年一百五十五兩。家口米三十五口。每口月支米二斗五升。馬一十五匹。春冬

大料每匹日支穀六升。草二束。夏秋小料。每匹日支穀四升。草一束。協領俸銀一年一百三十兩。家口米三十口。每口月支米二斗五升。馬二十二匹。春冬大料。每匹日支穀六升。草二束。夏秋小料。每匹日支穀四升。草一束。佐領俸銀一年一百零五兩。家口米二十五口。每口月支米二斗五升。馬十匹。春冬大料。每匹日支穀六升。草二束。夏秋小料。每匹日支穀四升。草一束。防禦俸銀一年八十兩。家口米十四口。每口月支米二斗五升。馬五匹。春冬大料每匹日支穀六

升草一束夏秋小料每匹日支穀四升草一束驍騎校俸銀一年六十兩家口米十二口每口月支米二斗五升馬四匹春冬大料每匹日支穀六升草二束夏秋小料每匹日支穀四升草一束筆帖式俸銀一年二十八兩家口米十口每口月支二斗五升馬四匹春冬大料每匹日支穀六升草二束夏秋小料每匹日支穀四升草一束其無品筆帖式每月支餉銀一兩家口米八口馬三匹領催餉銀一年二十六兩家口米十口每口月支二斗五升馬三匹春冬大料

每匹日支穀六升草二束夏秋小料每匹日支穀四升草一束馬兵餉銀一年二十四兩家口米十口每口月支二斗五升馬三匹春冬大料每匹日支穀六升草二束夏秋小料每匹日支穀四升草一束鐵匠餉銀一年十二兩家口米八口每口月支二斗五升馬二匹春冬大料每匹日支穀六升草二束夏秋小料每匹日支穀四升草一束礮手餉銀一年二十四兩家口米七口每口月支二斗五升步兵餉銀一年十二兩家口米二口每口月支二斗五升以上鑲黃正白鑲白正藍四旗官兵一年俸餉心紅紙張銀共五萬二千零六十二兩官兵家口共一萬八千四百四十八口一年白梗米共五萬五千三百四十四石官兵馬共五千三百五十二匹一年穀草共銀六萬九千三百六十一兩九錢二分。

雍正八年奉部文將浙江乍浦水師營兵丁照天津之例月餉加為二兩自本年正月始雍正九年浙江總督

奏准乍浦水師兵月糧加給一石。

保定府駐防雍正七年奉

旨賞給銀二千兩交與直隸總督生息以備兵丁紅白之用雍正十三年添馬二百五十匹草料銀兩本地方官辦理。

右俱本駐防冊

以上駐防兵餉

順治十五年正月定出征駐防將軍以下披甲人以上馬匹額數親王馬四百匹郡王馬三百匹貝勒馬二百匹貝子馬一百五十匹鎮國公馬一百匹輔國公馬八十匹未入八分鎮國公

馬七十匹。輔國公馬六十匹。將軍馬八十匹。副將軍馬七十匹。纛章京噶布什賢噶喇昂邦梅勒章京馬各六十匹。署纛章京署梅勒章京馬各四十匹。噶布什賢章京甲喇章京署甲喇章京一等轄馬各三十五匹。閒散章京噶布什賢轄一等轄馬各二十五匹。署章京三等轄馬各十八匹。壯尼大分得撥什庫馬各十二匹。委署壯尼大委署分得撥什庫馬各八匹。小撥什庫擺牙喇馬各六匹。披甲人馬各四匹。內院學士與梅勒章京同。侍讀學士與甲喇章京同。侍讀

與閒散章京同。他赤哈哈番與壯尼大分得撥什庫同。

右
世祖實錄

德州城守尉。自拴馬七匹。防禦四員。每員自拴馬四匹。驍騎校四員。每員自拴馬三匹。五百甲兵內。每月關三匹馬草料。領催三名。每名各拴馬三匹。每月關三匹馬草料。披甲十七名。每名各拴馬二匹。每月關一匹馬草料。席北披甲三十二名。每名各拴馬一匹。領催三十一名。每名各自拴馬二匹。披甲四百一十七名。每名各自拴馬一匹。城守尉防禦驍騎校等。共拴馬三十五匹。關草料之領催披甲。共拴馬六十匹。關草料之席北披甲。共拴馬三十二匹。不關草料之領催披甲。共拴馬四百七十九匹。官兵共拴馬六百六匹。

右本駐防案冊

江寧官員馬。一千一百四十三匹。兵丁馬。一萬二千三百十八匹。

京口官員馬。五百五十八匹。兵丁馬。六千十六匹。

右俱會典

康熙元年四月丁未。兵部遵
旨議。駐防京口廣東蘇州杭州漢軍都統。各定馬三十匹。副都統各定馬二十匹。協領各定馬十七匹。支給草豆。得
旨。劉之源于國光沈永忠祖永烈等。係統兵將軍。應准馬五十匹。副都統以下。應與各王下官員相同。著再議具奏。

右
聖祖實錄

陝西西安府。官員兵丁馬。共一萬五千三百九

十八匹。
湖廣荆州府官員馬。一千六十五匹。兵丁馬。一
萬二千一百六十八匹。
廣東廣州府官員馬。六百十匹。兵丁馬。九千四
十匹。
浙江杭州府官員馬。八百八十八匹。兵丁馬。一
萬一千七百五十三匹。
右俱會典
杭州將軍一員馬二十匹。副都統四員每員馬
十五匹共馬六十匹滿洲蒙古八旗漢軍四旗。
協領共十三員每員馬十二匹。共馬一百五十
六匹。參領佐領共二十七員每員馬八匹共馬
二百十六匹。防禦三十六員每員馬五匹。共馬
一百八十匹。驍騎校五十二員每員馬四匹共
馬二百零八匹。筆帖式四員每員馬四匹。共馬
十六匹。以上官員共馬八百五十六匹。滿洲蒙
古八旗除汰除兵外。併漢軍四旗現在領催兵。
共三千六百四十一名。每名馬三匹。共馬一萬
零九百二十三匹。弓鐵匠共一百三十七名每
名馬二匹。共馬二百七十四匹。以上滿洲蒙古

八旗漢軍四旗。領催兵弓鐵匠共馬一萬一千
一百九十七匹。官員領催兵弓鐵匠等。共馬一
萬二千五十三匹。
右本駐防來冊
康熙十一年題准各省將軍提鎮標下各官。請
買自備馬匹。不得過四百匹。
又題准駐防官來京買馬回省者。該都統開寫
馬數。印文咨部給與照驗。
又題准駐防官不呈明該將軍報部。私差家人
來京買馬者。罰俸一年。
二十二年議准各處駐防將軍限定家口四十
名。馬五十匹。副都統家口三十五名。馬四十匹。
協領家口三十名。馬三十匹。佐領家口二十名。
馬二十匹。防禦家口十四名。馬十五匹。驍騎校
有品筆帖式家口十二名。馬十匹。無品筆帖式
撥什庫甲兵家口七名。馬六匹。弓匠鐵匠家口
五名。馬三匹。各准支給月糧草料。
福州官員馬。二百一十六匹。兵丁馬。五千一十
八匹。
右俱會典

康熙二十九年正月。奉部文。領催兵每名增馬一匹。共馬三匹。官員兵丁共馬五千三百五十三匹。

雍正七年。天津水師營添官馬二百匹。雍正十三年。又添官馬二百匹。每月馬餉二兩。

雍正九年。浙江總督李衛以乍浦滿洲水師營官員宜照省員設立馬匹之例減半設立。

奏准。協領各立馬五匹。佐領各立馬四匹。防禦各立馬三匹。驍騎校各立馬二匹。筆帖式各立馬一匹。

河南駐防。滿洲蒙古城守尉。拴馬十二匹。筆帖式每員拴馬四匹。佐領每員拴馬八匹。防禦每員拴馬五匹。驍騎校每員拴馬四匹。領催披甲每人各拴馬二匹。官三十三員共拴馬一百九十匹。兵八百共拴馬二千四百匹。官員兵衆通共拴馬二千五百九十匹。

右俱本駐防冊

康熙三十三年十二月甲辰。

諭八旗護軍校護軍等。朕於滿洲蒙古地方行圍勤勞効力之人。無有及我滿洲者。此次官員兵丁。盡皆整肅。朕心深爲喜悅。是以遍加恩賚。若率此兵以臨戰陣。更復何憂。然兵丁所最倚者。莫如馬匹。爾等所養馬匹。甚不加意。每致疲乏。皆由不善拴槽。及不時飲水之故也。爾等既養官馬。若致疲斃。必須買補。豈不爲累。

康熙三十四年十月甲午。

諭議政王大臣八旗都統等。朕觀京城八旗兵卒俱已熟練。器械亦俱整齊。倘有舉動。惟馬匹少缺。前命滿洲蒙古漢軍各佐領下。拴馬一半。給草豆錢糧喂養。但軍行以馬爲重。今可令衆兵一概畜馬一匹。春冬

則全給草豆錢糧。自四月起。發一半放青。留一半拴喂。至九月驅回。照常拴喂。此所畜馬匹。令兵丁各自小心飼養。各交與該管官嚴行稽察。設有怠玩從事。以致馬匹羸瘦。遲悞公用者。則將該管大臣從重治罪。其參領以下撥什庫以上。以及拴馬之人。俱照軍法治罪。俟噶爾丹事畢之日。仍照常養馬一半。可通行曉諭。

康熙三十七年三月庚子。

諭大學士等。今承平無事。八旗佐領所飼馬匹。每佐領或留六騎。或留七騎。其餘以四月發往牧地。於九月

初旬仍復來京。每歲如此。則錢糧不致虛耗。而羸馬亦得以蘇息矣。其更代監視。每旗副都統一員。參領二員。量領官員兵丁於水草佳處遊牧。

康熙四十四年閏四月。

諭扈從大學士馬齊張玉書陳廷敬等曰。宋明之時。議馬政者。皆無善策。牧馬惟口外為最善。今口外馬廠孳生已及十萬。牛則六萬。羊則二十餘萬。若將此馬與牛羊驅入內地牧養。則日費萬金不足。口外水草肥美。不費絲毫之餉。而馬畜自然孳息。因定額以馬十萬。牛六萬。羊二十一萬為限。向年疫氣盛行。蒙古馬畜多倒斃。而官廠與彼同在一處。毫無損傷。前巡行塞外時。見牲畜彌滿山谷間。歷行七八日。猶絡繹不絕也。

康熙五十七年十二月辛酉。兵部等衙門遵

旨會議。福州將軍黃秉鉞條奏。福州駐防四旗甲兵。缺少馬匹。一案查福建四旗甲兵共一千六百六十名。福建地方無甚需用馬匹。應將一半充為馬兵。一半充為步兵。馬兵每名拴馬二匹。餉乾銀兩。照例支給。其馬兵充為步兵之人。仍照馬兵給與餉銀二兩。從前應追缺馬并支過乾銀俱從寬免。

部從所議。

聖祖實錄　右俱

雍正五年三月

上諭。聞得火班處俱拴馬匹。滿洲蒙古旗下。皆有官馬。漢軍旗下並無官馬。因而僱馬備用。將滿洲蒙古旗下之官馬。作何酌量分給漢軍旗下拴養之處。著八旗大臣等議奏。隨經八旗大臣等議覆。漢軍八旗並無官馬。火班處所拴馬匹。實係兵丁僱用。今

聖主洞悉其故。

特命臣等集議。

睿慮周詳。無微不照。臣等欽遵

上諭。議得漢軍八旗火班處各拴馬三匹。激桶處各拴馬三匹。每日兩處共需用馬六匹。嗣後相應令漢軍八旗各拴官馬十二匹。分為兩班。於火班及激桶處輪流當差備用。此官馬十二匹。酌量於滿洲旗下分出九匹。蒙古旗下分出三匹。給與漢軍旗下。令其拴養。如此則兵丁等無僱用馬匹之累矣。本月二十三日奉

旨依議。

上諭旗務議覆　右

雍正六年八月議政大臣等議覆原任副都統廣錫奏稱八旗拴養官馬駝隻原以預備軍需今除阿爾泰一路別無需用馬駝之處其馬匹留京喂養可供兵丁操演之用至於駝隻既不可在城內騎乘徒費錢糧喂養並無用處且牧養駝隻宜在口外寒冷之地請將現今八旗動用錢糧喂養之駝八十隻併將場牧放之駝八百餘隻俱交張家口外上都等處總管牧養似於駝隻有益又可省減錢糧即或欲用不過旬日可以取至等語查

上駟院館所有駝隻一百每年於青草出時將一半出牧太僕寺所有駝隻一百五十於青草出時盡行出牧現今雖無兵務然

皇上巡狩所需不可不備應將八旗所有八百九十餘隻官駝留四百在京照例每年四月出牧至九月趕回喂養其餘駝隻照廣錫所請發往上都等處交彼處總管牧養十一日奉

旨依議

雍正七年十一月管理旗務王大臣等議覆刑科給事中常任奏稱將八旗各佐領下聽事兵所拴養之馬交該旗大臣等與官馬一體查點等語又光祿寺少卿德爾弼奏稱將每佐領下聽事兵各拴馬一匹之處改為一甲喇共拴馬六匹足供傳事之用等語查八旗滿洲蒙古各佐領下給與三兩錢糧所養自立之馬共八百七十八匹每日所用之馬滿洲都統衙門每旗各五匹火班之處各六匹五甲喇聽事之處二十五匹跟隨大臣等巡查堆子之馬五匹八旗當月處一匹共需馬四十二匹蒙古都統衙門

每旗各二匹火班之處各二匹甲喇聽事之處八匹跟隨大臣巡查堆子之馬二匹共需馬十四匹滿洲八旗所餘之馬三百三十八匹蒙古八旗所餘之馬九十二匹俱於迎接織造府送來之緞疋迎送高麗及牧放太僕寺所餘之駝馬看守內外兩館蒙古之馬及押送犯人遞送封套等事應用臣等伏思八旗當月處之馬一匹滿洲都統等衙門之馬各五匹蒙古都統等衙門之馬各二匹火班處滿洲旗分之馬各六匹蒙古旗分之馬各二匹俱應照舊令其拴養

外其滿洲五甲喇聽事處所有之馬二十五匹應裁去十五匹止拴十匹蒙古兩甲喇聽事處所有之馬八匹應裁去四匹止拴四匹滿洲旗跟隨大臣等巡查堆子之馬裁去三匹止拴二匹蒙古旗裁去一匹止拴一匹足供當差之用又據護軍統領七十奏稱請將八旗所養官馬每旗分九匹給與護軍等以為傳事之用等語查佐領下所拴養之馬俱係以備緊要之用若用以傳事則難以肥壯請將此項裁減馬匹之錢糧每旗護軍營給與九分令其拴馬以備傳

事之用此項馬匹俱係動用正項錢糧拴養之馬若無查看或日久弊生致有冒領謊報之處亦未可定應如給事中常住所請交各該旗大臣等不時查看外值兵部查看時亦令其一併查看初九日奉

旨知道了

雍正十年九月

上諭額俊儒弱兩營兵丁二千名欲其馬上嫻熟故給馬二百匹令其學習今閱額俊儒弱兩營兵丁內有騎射可觀者亦有騎射雖屬生疎而馬上尚能發矢者以此看來則學習至一二年後馬上可以嫻熟矣八旗操演兵丁雖令學習步射鳥鎗走遠等技但滿洲兵丁以馬上嫻熟為要著計八旗滿洲兵丁數目每十名給馬一匹即於旗下喂養官馬撥給俾兵丁等於馬上操演此所給官馬應令小心秣飼勿致損傷併將如何拴養之處著八旗操演兵丁大臣等會議具奏特諭本月十六日八旗操演兵丁大臣等議

皇上念八旗兵丁以馬上技藝緊要

賞給馬匹令其學習實於兵丁等大有裨益臣等查得

八旗操演兵丁每旗需馬一百六十匹八旗共需馬一千二百八十匹合弘昇等操演兵丁二千名需馬二百匹共需馬一千四百八十匹應於各該旗拴養官馬內撥給此項馬匹係兵丁輪流騎用之馬臣等請於各營操練兵丁之官員頭目內擇其善於拴養者酌量每人分派二三匹不等令其拴養臣等仍不時稽查如有不小心秣飼草率塞責以致損傷者即指名題參治罪交兵部將此項馬匹於年底查明肥瘦據實奏

聞。是日奉

旨依議。

右俱上諭旗務議覆

以上馬政附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三十

兵制志五

八旗軍器（製造給發軍器　點驗稽察軍器　車輛附）

造作軍器。職隸工部。而給發則兵部掌之。良楛有等。賞罰有條。點驗有期。私售有禁。茲備列焉。

凡旗纛。

國初設八旗。以鑲黃。正黃。正白。正紅。鑲白。鑲紅。正藍。鑲藍。為旗色。八旗旗纛。各照本旗色樣。又別以都統護軍纛畫龍。前鋒旗畫飛虎。漢軍旗纛畫黑月。都統護軍纛前鋒旗俱紅綫。其正紅旗都統護軍纛俱黑綫。

右會典

天聰八年三月甲辰。

諭都元帥孔有德總兵官耿仲明曰。旗纛乃三軍耳目。不可不加分別。若用他色。恐與八旗舊纛相同。爾等之纛。當以白鑲皂。爾所屬管兵之纛。亦以白鑲皂。如此則采章有別。不致與八旗相淆。至於飾畫之處。任從爾便。

諭副將尚可喜曰。將軍纛色。當於皂旗中用白圓心為飾。以為識別。

太宗實錄 右

凡甲面盔纓。
國初定。八旗文武官員甲面及護軍校甲面俱用藍色盔上用紅纓驍騎校部院筆帖式併馬步兵丁甲面各照旗色盔上用紅纓
康熙五年題准八旗護軍校甲面俱用白色。部院有品筆帖式驍騎校甲面用藍色驍騎校以下兵丁盔上俱用黑纓都統以下至有品筆帖式盔上俱用紅纓。
凡給發兵丁器械順治五年題准。馬兵每名。各

給鐵盔甲一副弓一張箭四十枝腰刀一口步兵均作三分。一分弓箭手各給弓一張箭三十枝。一分長槍手各給長槍一桿一分鳥鎗手。各給鳥鎗一桿三分各給綿甲一副腰刀一口。至直省兵丁需用器械悉照例給發
十二年題准八旗新披甲兵丁部發軍器馬匹。後停給馬
凡製造官弓。
國初定八旗弓匠。製造官弓造成日。每旗令侍衛護衛等官。到部分別等第頭等弓每張匠役賞銀一兩。二等弓五錢監造頭目頭等弓每張賞銀三錢二等弓一錢五分三等弓無賞罰四等弓每張匠役及頭目各責五鞭五等弓各責十鞭應得賞銀每鞭抵算銀三錢不足抵算者鞭責其賞銀移咨戶部給發康熙十五年停止給賞
凡採取樺皮。
國初定八旗需用樺皮俱於寧古塔地方採取令弓匠協領一員每旗匠頭各一名匠役各二名。前往驗採其附近驛站村莊額設壯丁一百八

十名內一百名隔一年採取一次餘八十名耕種。
凡採伐弓胎。順治二年題准。每年秋季於昌平密雲二處採伐弓胎弓稍一萬副額設導引採伐壯丁八名每年給工食銀四十兩於戶部取給。
凡製造官箭。順治五年題准。兵部額設官箭匠十名。每名月給銀一兩。米二斛造箭預備
恩賞。康熙十五年裁六名。
凡造作不合式。

國初定。八旗匠役。若違式私造弓箭貨賣者。鞭五十。所賣弓箭。一半給拿獲之人。一半入官。

康熙十五年題准。匠役將弓箭不如式製造。或被人首告。或兵部查出。所造之物入官。匠役從重議處。

十九年題准。製造盔甲。其鐵務要搯打鋥光。製造箭枝。務要箭心堅長。手鑽安釘。如草率造作。匠役人等一併治罪。

凡箭枝數目。順治四年題准。各官不論職任。止照官銜限定箭數。

康熙六年題准。官員兵丁箭數。公五百五十枝。侯五百枝。伯四百五十枝。內大臣。都統。精奇尼哈番。大學士。尚書。左都御史。閑散一品官。四百枝。散秩大臣。護軍統領。前鋒統領。阿思哈尼哈番。副都統。侍郎。學士。副都御史。侍郎品級。正卿。閑散二品官。三百五十枝。參領。阿達哈哈番。啓心郎。侍讀學士。郎中。閑散三品官。二百五十枝。佐領。拜他喇布勒哈番。員外郎。漢軍啓心郎。閑散四品官。二百枝。分管佐領。拖沙喇哈番。主事。鳴贊。閑散五品及六品七品八品官。監生等。一百五十枝。護軍校。驍騎校。六七品筆帖式。城門校等官。一百枝。前鋒護軍領催等。七十枝。披甲人五十枝。此定數內。若職任大者。照職任用。官品大者。照官品用。

國家兵制。八旗甲兵。需用盔甲軍器。兵部咨給料價。自行辦造。直省兵丁需用甲械。動支本地錢糧造給。報部核銷。惟守護陵寢兵丁。及八旗新滿洲。寧古塔新滿洲。需用盔甲旗幟等項。由兵部移咨工部。照數造發。

凡八旗甲兵盔甲。順治間定。每頂副折給銀四兩八錢八分三釐。

康熙十八年題准。護軍盔甲。每頂副折給銀四兩八錢八分三釐。馬步兵盔甲。折給銀四兩一分五釐。

二十二年題准。鳥鎗兵丁盔甲。每頂副折給銀三兩七錢。併給鳥鎗一桿。

凡八旗試演鎗礮需用火藥。定例工部差官監造。存貯濯靈廠內。取用之日。赴廠給發。完日。酌量備造。

右俱會典

康熙十八年八月癸亥朔
諭議政王大臣等攻擊海賊營壘宜用火礮內有西洋
礮甚利且輕便易運可令湖廣巡撫張朝珍以湖廣
所有西洋礮二十具委官遞送福建總督姚啓聖軍
前用資勦禦
二十一年五月丙午都察院左僉都御史陳汝
器條奏每旗應設一營操練火器
上曰所奏甚是漢軍兵丁不能騎馬者甚多每旗應設
一營操練火器議政王大臣等集議以聞己未議政
王大臣等合議八旗漢軍馬兵鳥鎗手每佐領

給十八人共二十人演習鳥鎗得
旨火器關係武備甚爲緊要應嚴加操演以裨實用
二十三年十二月乙巳
諭兵部征勦羅刹所需藤牌官兵應分遣司員至山東
河南山西三省於安插墾荒福建投誠官兵內選擇
五百人令地方官大臣給銀贍其妻子兼爲整裝遣
行又傳令八旗漢軍察明福建等處投誠官兵內善
用藤牌及滾被片刀者勿論王僕開列名數併器具
送部其在天津鄭克塽馮錫范諸處亦遣人察取前
項人員器具聞福建有雙層堅好藤牌移文提督施
琅選取四百併所用片刀遞送至京
二十五年二月甲午
諭兵工二部黑龍江軍前需用火藥礮子所關最要俟
草青時派上駟院太僕寺騾駝二百匹量發礮子及
新鑄之礮再選藤牌兵百人付班達爾沙郎談率往
令內府佐領下護軍校宜番等偕行
右俱
聖祖實錄
荊州將軍侯巴渾岱奏稱臣看得湖廣總督巡
撫提督總兵官標下雖有火器而滿洲兵無火
器今應於四千名內每旗各派一百名習學鳥
鎗其所用八百桿鳥鎗於荊州庫內取用火藥

鉛子亦在武昌荊州庫內支用康熙三十年五
月十一日奏本月十六日奉
旨八百鳥鎗手仍令將軍副都統管轄兩翼各協領一
員每旗佐領一員防禦一員驍騎校一員分管
江南將軍奏請添設火器康熙三十年六月十
二日奉
旨依議即於四千馬甲內每旗挑馬甲百名教習鳥鎗
將軍等於駐防官內酌撥章京管理
康熙三十三年十一月內部文駐防廣東八旗

每年十一月。演放大礮一月。

駐防河南等處滿洲城。於康熙五十九年五月。初設八旗本色大纛八桿。外鳥鎗營貴纛一桿。纛旗鑲黃色。八旗各有畫小旗二桿本色小旗二桿。二色小旗三十二桿康熙五十九年。河南巡撫楊宗義疏奏捐給鳥鎗二百桿雍正三年。河南總督田文鏡疏奏捐給子母礮八尊子礮四十箇。礮營貴纛一桿。纛旗鑲黃色。畫小旗八桿本色旗八桿。三營共大纛十桿外纛旗二箇。小旗四十八桿雍正六年七月十二日。兵部來文。礮營每各留子母礮一位。令兵丁演習之外。將所餘之子母礮交回。以添威遠礮。

雍正二年。福州將軍宜兆熊奏准。駐防福州漢軍用金飛虎纛幟。

駐防福州四旗。原設立發貢礮八位。每年十一月。派撥官兵演放一月。每年所需火藥三千觔。鐵彈二千四百箇俱赴地方官支領。共鐵彈如數撿回繳庫。

四旗官兵。箭營兵每年春操。自二月十六日起。至四月十六日止秋操自七月十六日起。至十月初二日止鎗營兵每年春操二月三月四月五月秋操八月九月十月十一月共八箇月。所需火藥鉛彈俱赴地方官支領火藥支二千七百十四觔六兩四錢黑鉛支三千三百九十二觔八兩撿回二千三百七十四觔九兩六錢實支一千十七觔十四兩四錢。

四旗設立子母礮一百二十八位每年分派官兵演放。雍正五年內兵部來文為欽奉
上諭事內開各省舊存子母礮及捐造子母礮。行令該將軍督撫提鎮查明悉行送部。又於雍正六年內兵部來文各營止留子母礮一位今四旗留子母礮四位。仍撥官兵演放。

雍正三年四月內給成都子母礮二十四位。添設礮手四十八名。

雍正三年十月二十二日議准。荊州六門。每門設發貢礮一尊。令荊州守城官管轄。設八旗行營子母礮四十尊。每一礮用礮手二名。共八十名。於閑散滿洲內挑選強健者學習。令協領一員佐領四員防禦二員驍騎校二員管理。

雍正三年十二月初三日奉

旨天津州設立水師營八旗滿洲蒙古兵丁二千名所
用鳥鎗二千桿再行添三十二桿旗二百桿自
京城帶至天津撥直隸總督來文內稱兵部爲欽
奉
上諭事今總督岳鍾琪所奏添設威遠礮一事議政王
大臣議得總督岳鍾琪所奏威遠礮大有益於
陸路等語應如所請於直隸各省水陸營內每
兵一千請添威遠礮四位具奏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今將天津州水師營滿洲二千兵應
用威遠礮八位於雍正六年六月初十日天津

州總兵官所屬拱極營署副將事遊擊馬耀祖
送至威遠礮八位大小十二隻趕繒船上所用
之礮纛旗藤牌排刀木牌鈎連鎗割撩刀竹桿
鎗挑刀火箭火燿鐵彈鉛彈火藥等項皆江南
省造成差江寧左營守備柯臨送至其福建浙
江兩省所造大小趕繒船二十隻內所用之礮
纛旗藤牌排刀木牌鈎連鎗割撩刀竹桿鎗挑
刀火箭火燿鐵彈鉛彈火藥等項再江南福建
浙江三省共三十二船應添之牛皮戰被綿甲
二千身於雍正五年十二月十三日具奏交工

部修造未完尚未送至再具奏請添設礮手一
百四十四人議政王大臣議得今水師營所添
大小礮位尚未造完著鄂齊等於礮位造完之
日卽於本營餘丁內挑選年壯力强者補用如
不能如數缺少若干報部知會八旗滿洲都統
照數撥補等因具奏奉
旨依議欽遵在案工部礮位造完之日本營再行選用
可也
左營教習蔡禾於雍正三年差往福建浙江等
省監造大小戰船二十隻山版船二十隻

左營大趕繒船十隻操練需用兵丁五十人礮
手五人水手三十一人水手兵丁共八十六人
所用大礮四位斗頭礮一位百子礮四位子每
礮二位鳥鎗二十八桿弓箭八副藤牌十面排
刀十把木牌八面鈎連鎗八桿割撩刀八把竹
桿鎗二十桿挑刀八把火箭八桶火罐八箇火
燿四十箇牛皮十塊戰被三領火藥二百觔大
鐵彈二百出鉛彈五十觔大纛一桿旗五桿小
趕繒船十隻每船需用兵丁三十人礮手四人
水手二十一人水手兵丁共五十五人所用大

礟四位。百子礟四位。子母礟一位。鳥鎗十六桿。弓箭四副。藤牌八面。排刀八把。木牌六面。鈎連鎗四桿。割撩刀四把。竹桿鎗十五桿。挑刀四把。火箭八桶。火明八筒。火罐三十筒。牛皮八塊。戰被三領。火藥一百五十觔。大鐵彈一百五十出。鉛彈三十觔。大纛一桿。旗五桿。

右營教習林全。於雍正三年。差往江南監造大小戰船十二隻。山販船十二隻。

右營大趕繒船六隻。每船需用大礟四位。斗頭礟一位。百子礟四位。子母礟二位。鳥鎗二十八

桿。弓箭八副。藤牌十面。排刀十把。木牌八面。鈎連鎗八桿。割撩刀八把。竹桿鎗二十桿。挑刀八把。火箭八桶。火明八筒。火罐四十筒。牛皮十塊。戰被三領。火藥二百觔。大鐵彈二百出。鉛彈五十觔。大纛一桿。旗五桿。小趕繒船六隻。每船需用大礟四位。百子礟四位。子母礟一位。鳥鎗十六桿。弓箭四副。藤牌八面。排刀八把。木牌六面。鈎連鎗四桿。割撩刀四把。竹桿鎗十五桿。挑刀四把。火箭八桶。火明八筒。火罐三十筒。牛皮八塊。戰被三領。火藥一百五十觔。大鐵彈一百五十出。鉛彈三十觔。大纛一桿。旗五桿。

雍正六年五月。前九卿議定。行文各省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官。將子母礟盡行交部。具題在案。今遵照部文。將各船子母礟改用百子礟。報明在案。

管火攻營守備于燕。自武進士在京候補。於雍正六年七月初三日。副將林祖成保舉引

見。奉

旨。于燕熟習修造戰船之火器。今賞給守備職銜。食守備俸。交與鄂齊。蔡勇等。著於天津水師營効力試看。將營內所用火藥等項。鄂齊問明于燕。著伊監造。再各處水師。皆有火攻營。不知天津曾立否。如不曾立。亦令設立。著于燕管理。再戰船所用火器等項。修造火藥之法。俱有關係。宜加嚴禁。不可洩漏。欽此欽遵。

今修造火攻營所用火藥房屋。瓦房十二間。土房十二間。於雍正六年十月初十日。工部請

旨。奉

旨。依議。著在東門外監造。

雍正四年。給德州駐防兵鳥鎗二百桿。又新添甲兵一百六十名。每人給五樣器械。每一人給

一帳房。

雍正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兵部爲敬陳管見事。武庫清吏司案呈兵科抄出本部題前事內開該臣等會議得據江南江西總督查弼納疏稱。接准部咨行令會同將軍酌量將滿洲兵丁作何分給礮位於扼要處作何添設礮位之處詳議具奏。查江寧爲省會重地京口係水陸要衝。江寧省城各門城上俱有礮臺安設大小礮位。而儀鳳朝陽太平三城門尤屬近山濱江扼要。每門除舊有礮位外應再各設發貢礮五位每

礮設礮手二名。於閒散滿洲內挑選。每年九月間演放一箇月至駐防滿洲兵丁每旗亦應分給子母礮三位八旗共分給子母礮二十四位。每礮設礮手二名此礮手亦於閒散滿洲內挑選仍令現在管理鳥鎗之每翼協領一員。每旗佐領及拖沙喇哈番品級章京驍騎校各一員教習演放京口地方惟京口最爲扼要向有紅衣大礮一十八位每年九月演放一箇月毋庸再行添設但駐防兵丁雖係漢軍而礮位爲軍中之要器每旗應分給子母礮二位八旗共分給子母礮一十六位。每礮設礮手二名在閒散壯丁內挑選操演以上應添發貢礮十五位共分給子母礮四十位除發貢礮將現行存貯者分給外其子母礮臣同江安二撫臣捐造分給。於二八月隨各處鳥鎗學習演放如有行走之處必需馱載酌撥令地方官撥給馬匹其演礮需用火藥鉛彈應否循照江寧京口旗兵演放鎗礮之例動撥司庫錢糧預造六年之用所用鉛彈亦照江寧京口旗兵演放鳥鎗之例撿回七分並用過火藥每年於冬季造册報部核銷。

至江寧京口所用火藥向例都司督造今都司奉裁應否就近交於江寧城守副將照例督造應用之處統聽部議等因具題前來查九卿原議官兵戰守礮位皆甚有益各省無礮位地方於扼要處行令該督撫等酌量添設等因具題。

奉

旨依議欽遵在案今該督既稱江寧爲省會重地京口係水陸要衝江寧之儀鳳朝陽太平三城門尤屬近山濱江扼要每門添發貢礮五位每礮設礮手二名八旗駐防滿兵每旗分給子母礮三

位共分給子母礮二十四位每礮設礮手二名於閒散滿洲內挑選仍令現在管理鳥鎗之每翼協領一員每旗佐領及拖沙喇哈番品級章京驍騎校各一員教習演放京口駐防兵丁雖係漢軍而礮位爲軍中之要器每旗分給子母礮二位共分給子母礮一十六位每礮設礮手二名於閒散壯丁內挑選操演除發貢礮現在存貯者分給外其子母礮協同江安二撫臣捐造分給等語應如該督所請准其添設其需用火藥鉛彈該督疏請循照江寧京口演放鎗礮之例動撥司庫錢糧預造六年之用所用鉛彈循照江寧京口旗兵演放鳥鎗之例撿回七分於年終造册報部核銷至江寧京口都司奉裁就近交於江寧城守副將照例督造等語查蘇揚存庫火藥現有十一萬九千一百六十九觔零應將此項火藥陸續撥給演放仍將演放過數目查核報部俟用完之日另請製造再鉛子一項查福建京口等處演放礮位止用鐵彈應照該省京口演放之例備造鐵彈演放照數撿回以備下年應用仍將用過數目造册報部查

核俟
命下之日行文該督撫將軍遵行可也等因具題本月
二十一日奉
旨依議

雍正四年十月兵部奉
旨賞給滄州駐防滿洲兵鳥鎗一百桿

雍正五年九月十九日奏准除
盛京寧古塔近海黑龍江與鄂羅斯接壤此三處原設之子母礮百位不動外再凡沿邊沿海之礮臺水師戰船及各省守城原設之礮位照舊設立各處各省每兵千名給礮十位或兵數不足一千不足百名者亦視其地之險易量給礮位其餘各處之子母礮著解京交部

雍正七年浙江乍浦滿洲水師營寧溫二廠造大趕繒船五隻小趕繒船四隻南繒船二隻編爲寧字號交左營官兵操演八年寧溫二廠造大趕繒船四隻小趕繒船五隻南繒船二隻編爲謐字號交右營官兵操演

右俱本駐防來册

以上製造給發軍器

凡點驗器械

國初定。每年點驗官兵器械。

順治五年題准每年秋季點驗馬兵器械春季點驗步兵器械前鋒器械令該管官互相查點。

凡軍器出邊

國初定。蒙古差來員役王等不許賞給軍器等物。若經奏請

俞旨者。方准給與其邊口地方兵部差官員筆帖式前往搜查果係

欽賞喀爾喀厄魯特者。照理藩院所給印文放出。私買帶去者。不准放出。

康熙十二年覆准官員將軍器私賣私給喀爾喀厄魯特者革職。其物入官平人交刑部治罪。

十四年覆准蒙古如有帶去人口及軍器鋼鐵等物出邊者務照部內所給印票詳對。數目相符方准放出溢數者拿送綏令私帶者守關官員議處直隸山西地方軍民人等有偷賣人口及軍器鋼鐵等物於蒙古者。該管官及私賣之人。一并治罪。

凡軍器出城。順治十一年題准。各省官員赴京置買盔甲等物者。俱令報明兵部照數驗看。出給印票仍諭守門官兵驗明部票方准放出。

十六年題准外省官員差人置買盔甲等物者。必用印文投部方准購買兵部仍給印票令守門官驗實放行如無印票即係私買拿送兵部究擬如守門官徇縱一體治罪

康熙十二年題准守門官將無印票盔甲私自放出者罰俸三箇月領催兵丁鞭五十

十三年題准。文武官員。帶有軍器出京者。係旗下人。該都統出給印文。係漢人。本地方官出具保結。若無印文保結。兵部不准給票。

右俱會典

康熙四十七年閏三月。

諭兵部。鳥鎗等火器。祇當用於蒐獮行陣之間。此外一應旗下民間。不得擅用。著嚴行禁止。

右聖訓實錄

雍正六年。管理旗務王大臣等議覆據護軍統領馬蘭泰奏稱。武備爲

國家之大事器械乃兵丁之要需私賣軍器者。應行嚴禁。請將緣罪革退兵丁之軍器撤回給付

本缺挑補之人其陞轉亡故兵丁之軍器係賞
銀置備者亦撤回給付本缺挑補之人若係本
人置備者交該佐領查估價值囘明都統給付
本缺挑補之人每月坐扣半分錢糧照價給付
本人等語查八旗兵丁之軍器仰蒙
聖恩賞賜銀兩令其修補置備又佐領下新設兵丁之
軍器悉由部頒發此賞銀置備及由部頒發者
遇缺出悉照馬蘭泰所請給付本缺挑補之人
其緣罪革退兵丁之軍器亦照所請撤給本缺
挑補之人至陞轉亡故兵丁內有本身置備者
該佐領不無任意行私勒令買賣者著佐領會
同驍騎校護軍校等傳集原置兵器之人並本
缺挑補之人當面估價務使兩相情願方准賣
給將其錢糧於三個月內陸續扣完給付原人
若因價值不符不願賣者不可勒令售賣其兵
丁有願本身自置軍器者皆給限三個月令其
置備若已給軍器之兵丁嚴查其有無私賣等
情犯者照例治罪其疎忽失查之佐領驍騎校
護軍校等查議
奏入於八月二十四日奉

旨依議
右諭行旗務奏議
雍正七年十月十一日兵部奏請點驗軍器奉
上諭前年派王大臣等閱看軍器恐其挪移轉借故令
各旗另行封貯俟八旗閱畢時始令各旗領去想今
年軍器必皆完備閱畢即令本人領去不必另行封
貯嗣後遇閱看軍器之年其應否封貯之處仍著請
旨特諭
十年三月初二日
上諭據差在北路軍營之侍衛特庫等回來奏稱聞得
兵丁等云鉛子與鎗口有不相合者若將鉛子之模
頒給用鎗之人令鉛子俱與鎗口相合則鉛子出去
有力而且甚準又見兵丁等之箭有箭簳受鋌處及
箭扣處未用筋纏者且有箭鋌短小未用膘入於簳
內者若製造兵丁等之箭將箭簳受鋌處及箭扣處
俱用筋纏將箭鋌造長用膘入於簳內則益為堅利
等語著各該處將現今運送軍營器械悉令如式製
造堅固送往外在京八旗兵丁等所用之箭市買現
成者俱多不利於用著傳諭衆人務將箭鋌造長將
箭簳受鋌處及箭扣處俱用筋纏嗣後點驗軍器時

即照此黜驗。至於鉛子之模。各照所用鎗口製造。如鉛子有與鎗口不合者。另鑄備用。特諭。

右俱上諭八旗

以上點驗稽察軍器

凡八旗載礮車輛所需木料。順治四年定。山東各府派辦。運赴盛甲廠製造。工部給發工料。

十五年題准。戰車礮車並行幸紅車。工部承辦。其解送人口。及裝載物料。各衙門取用大小車輛。於兵部車駕司取用。

十六年定。裝載木城車輛。行山西照式製造。

康熙十年題准。修理八旗紅衣礮車棉簾車。所需木植。行令直隸山東派辦。工料由工部給發。顏料由戶部領給。

右俱會典

以上附車輛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三十一

兵制志六

八旗軍令一 大閱 訓練 防守

國朝禁旅蕃庶。武功赫濯。凡所以簡卒伍。嚴訓練明號令。詳而有法。備載於後

天聰七年冬十月丙寅。大閱時。滿洲行營兵未出。八旗擺牙喇舊漢人馬步軍滿洲步軍俱集。分八旗擺牙喇為左右翼。舊漢人馬步軍為一營。滿洲步軍為一營。俱四面環列。前設紅衣礮三十位。及各種大小礮。隊伍既成。乃奏聞。

上擐甲乘馬。率大貝勒代善及諸貝勒。周覽衆軍畢。上御座。命大貝勒代善坐於側。諸貝勒率擺牙喇兵如對敵狀。擺牙喇在前。貝勒率親隨擺牙喇立於後。吶喊三次。隨傳令曰。聞礮聲三。即喊而進。聞蒙古角聲即退。於是衆軍皆依令而進。復依令而退。次舊漢人馬步軍。亦如對敵。三喊而進攻礮軍。礮軍亦發礮對戰。

右太宗實錄

順治十六年六月己亥。

諭兵部曰。大閱典禮。三年一行。已永著為例。連年尚未

修舉。今不容再緩。著即傳諭各旗官兵。整肅軍容。俟
秋月朕親行閱視。爾部即詳察應行事宜。擇吉具奏。
世祖實錄右

康熙二十四年十一月甲戌。
上諭兵部。國家武備不可一日懈弛。舊例每歲必操練將士。習試火礮。爾部即傳諭八旗都統等。預為整備。朕於十八日將親閱焉。時喀爾喀土謝圖汗子多爾濟厄爾德尼阿海台吉等。以朝貢在京。請於理藩院尚書阿爾尼轉奏曰。臣等以朝貢而來。聞
皇上大閱甲兵。遠方之人。幸逢

盛典。願一觀軍容。
上曰。從來撫萬邦在德教。不在威武。故兵者。不得已而用之。今四海昇平。偃兵不用。然訓練士卒。簡閱軍器。所以修武備。昭法制也。喀爾喀台吉既請往觀。可允其奏。又有厄魯特古魯木錫台吉噶爾丹博碩克圖汗來使塔西蘭和卓等。亦求往觀。
上亦命隨往。
上由午門出宣武門。八旗都統各帥所部將士。擐甲冑。佩弓矢。建旗纛。自游子裏夾道分列。至拱極城。前鋒官軍。自蘆溝橋夾道分列。至王家嶺山麓。其東則有排鎗官軍。其西則有紅衣巨礮。皆次第陳列。
上乃登王家嶺陞御座。軍中吹螺角者三。發巨礮三。既而排鎗並發。前後相繼。聲絡繹不絕者久之。且無不中的。又
命將士發紅衣巨礮二次。八旗所列紅衣將軍及諸火器。一時盡發。凡二次。聲震天地。巨礮所擊樹侯欄墻。莫不應聲而倒。是時阿海台吉及眾蒙古等。皆驚懼失色。其有匍匐仆地戰慄不止者。有頃。阿海台吉少息。語阿爾尼曰。我等初見士馬

精壯。兵甲堅利。已知
聖朝軍威無敵於天下。今觀火器轟烈如此。尤耳目所未覩聞。愈覺驚心破膽矣。
上命阿爾尼傳諭曰。朕惟以寬仁撫馭。欲使薄海乂安。家給人足。近者悅。遠者來。此朕本懷也。若兵為凶器。非可輕試。第念古來世際承平。不忘武備。閱兵乃本朝常制耳。無足驚嘆也。
上御行宮。召扈從諸王內大臣及阿海台吉等。
賜食。旋復
御黃幄。設布侯校射。

上先射。五發皆中。次
命諸王貝勒八旗善射者校射。中的者甚衆。
上將還宮。阿海台吉奏請送
駕。
上曰。朕知爾意誠。但今日勞頓。其徑歸館舍。
三十年正月辛亥。兵部題。
車駕出閱。應撥前鋒統領一員。護軍統領每翼二員。
驍騎營都統每翼二員。副都統各四員。得
旨。都統莽奕祿喇克達諾敏希佛蘇努。前鋒統領穆爾
護軍統領四格托倫馬喇苗齊納。副都統馬思喀沙

納海碩代伊勒慎趙山羅滿色牛鈕葉楚赫等著隨
駕。赴會閱。
三十一年九月壬申。
上幸玉泉山大閱。八旗前鋒護軍驍騎及火器營兵皆
擐甲冑。分翼排列。
上由右翼至左翼。遍觀畢。登玉泉山嶺。
御黃幄。官兵皆吹角。放大礮三次。騎兵步兵齊放鳥
鎗。進止整肅。旗幟烜赫。
上問喀喇沁杜楞郡王札西等曰。此兵排列進止何如。
札西奏曰。此兵威武非常。洵無敵之兵也。敖漢
台吉俺答阿玉錫奏曰。此兵由
皇上指示訓練。故陣勢勇銳。隊伍熟嫻。蒙古兵斷不能
若是整齊。
上諭管侍衛內大臣蘇爾達等曰。朕先有諭旨爾等練
習之兵。若進退不齊。隊伍不整。必以軍法從事。今觀
八旗兵排列放大礮鳥鎗進退之時。隊伍整齊嫻熟。
朕心甚悅。可傳諭八旗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副
都統及官兵。咸使知之。癸酉。
上幸玉泉山嶺。
御黃幄。八旗官兵照前排列。放礮火鳥鎗。以次進退。

畢。總管鳥鎗騎兵內大臣公常泰等奏曰。臣等
所練習鳥鎗兵請近
御前試放。
上曰。爾等所練習者幾種。常泰等奏曰。有馬上放一鎗
射一箭者。有趨進時放鎗不絕者。有連環旋轉
放鎗者。有跪而放鎗者。有仰臥而放鎗者。
上令趨進時放鎗不絕與連環旋轉放鎗二種試放。隨
令八旗鳥鎗騎兵。亦照此二種試放。
上甚嘉焉。
右
聖祖實錄

以上大閱軍令

順治七年三月戊寅。

諭禮部曰。我朝原以武功開國。歷年征討不臣。所至克捷。皆資騎射。今幸荷

天庥。得成大業。雖天下一統。勿以太平而忘武備。尚其益習弓馬。務造精良。嗣後滿洲官民。不得沉湎嬉戲。耽娛絲竹。違者卽拿送法司治罪。

右

世祖實錄

凡操演弓矢火器。順治十二年題准。每年春季。八旗前鋒護軍馬步兵丁。俱令校射。監的於三

十一弓之地。每人箭五枝。各射二回。中一箭以上者。每箭賞銀五錢。中八箭以上。加賞弓一張。並演放鳥鎗。監的於四十一弓之地。每人放十鎗。中一鎗以上者。每鎗賞銀五錢。中八鎗以上。加賞折弓價銀三兩。其箭的高五尺。濶一尺。入地一尺。至於紅衣法貢。隔年一次。十月初一日起。演放十日。監的於八十弓之地。每紅衣法貢一座。各放五次。紅衣中一次者。賞銀一兩。法貢中一次者。賞銀五錢。其的高七尺。濶五尺。入地一尺。至射箭放鎗常期。春季二月十六日爲始。四月十六日止。秋季七月十六日爲始。十月初二日止。每年春二次。秋二次。令披甲射箭。

康熙十年題准。內外射箭賞給。暫行停止。

十九年題准。紅衣等礮。令每年春秋二季演放。

二十一年題准。停止春季演放紅衣等礮。止令秋季於九月初一日起。演放一月。

二十二年

諭。鳥鎗原係軍器。不應擅放。違者許兵部九門提督不時查拿。從重議罪。

凡春秋二季。內務府參領驗視護軍校護軍等。

在各旗教場內。披甲習射二次。越五日習射一次。

凡春秋二季。內務府各佐領內管領驗視領催兵丁。在教場內。披甲習射二次。五日習射一次。本司官員稽查。

右俱會典

康熙二十二年九月戊寅。

諭杭州副都統洪尼喀曰。杭州駐防滿兵。漸染陋俗。多不束帶。緞服而行。旣爲滿洲。則當遵滿洲職業。勤於騎射。爾到日。可勉力奉行。

二十三年四月乙丑。江寧將軍丌岱疏言。請率
標下官兵。一年兩次行圍。得
旨。丌岱所奏極是。各省駐防官兵。若不令其每年行圍
習武。漸致怠緩。軍士將流於玩愒為非。但江寧地方。
駐防雖久。向不曾令其行圍。恐民人不知。以為駭異。
著該督撫於習武行圍之處。明白傳諭。又恐軍士行
圍。借端搶奪。騷擾地方。著該將軍嚴行禁戢。

二十九年九月丁酉。
諭大學士等曰。朕向聞蒙古臨陣。初雖驍勇。一敗北即
奔竄。首尾不顧。懦怯殊甚。頃我兵討厄魯特。敗旋奔

高山頂遁於險惡處。因我兵排列太密。敵人亂放鳥
鎗。故有被傷者。且進退之際。海螺未鳴。此皆未熟於
戰陣耳。從古行兵。未有不預操練者。向時八旗兵丁。
每歲春秋校獵。比者恐馬疲於行。故暫停止。今春秋
二季。令八旗官兵。集於寬敞平原之地。排列陣勢。鳴
螺進退。以熟操練。

右俱
聖祖實錄

雍正六年十二月。
上諭大閱兵丁。當鼓令前進時。與其徒然聲喊而前。莫
如人各攜帶骲頭。或五枝。或十枝。射箭以進。似壯軍
容。將此著八旗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公同會議
具奏。特諭。本月二十日。八旗都統等議覆。大閱兵丁。
當鼓噪前進時。因其馬有驕劣之不同。恐或不
甚整齊。是以未令射箭。但馬步箭。乃滿洲人之
要務。臣等欽遵
皇上指授。操演兵丁。於騎射之道。俱可嫻習。請嗣後每
逢大閱。鼓噪前進時。令其射箭以進。如此則操
演有法。而軍容益加整肅矣。本日奉
旨。著操演試看。

右
上諭旗務議覆

雍正八年四月初十日。副都統徐仁。將八旗武
職官員。於朝會處並不佩刀。令家人攜持之處
具奏。奉
上諭。徐仁所奏甚是。官員兵丁佩刀。乃係定制。凡朝會
之處。理應佩刀行走。既係武職。乃以刀劍為重贅之
物。憚於佩帶。令家人代為攜持。甚屬非理。此皆由該
管人員。漫不經心。不行教誨之所致也。嗣後應帶刀
之官員兵丁人等。凡朝會及行走之處。俱令佩刀。若
有仍不佩刀。交令家人攜持者。著步軍營官兵。即行
查拿。八旗稽察旗務之參領侍衛御史管兵大臣等。

亦行查拏。係官即行叅奏。係兵交與該管大臣等責處。將此通行曉諭八旗官員兵丁人等知之。特諭。

雍正八年七月初八日奉

上諭。朕令武職大臣侍衛官員等學習技藝所降諭旨。著通傳八旗各省。凡有管轄兵弁之處。令其刊刷於值班之處及會集公所。俱行實貼。再每人付與一張。令其加意熟讀。若值朕詢及。有不能記憶者。定行從重治罪。特諭。

雍正九年二月二十二日奉

上諭。朕因八旗兵丁。不甚整齊。曾屢降諭旨。命都統等

善為訓練。俾各兵丁俱成精銳。乃至今觀之。尚未整齊。此皆都統等未嘗悉心訓練之所致也。著降旨與八旗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等。於八旗驍騎營兵丁內。擇其年少無疾。而騎射不堪。不能滿洲蒙古語。諸事無能。極為庸劣之人。滿洲蒙古。每旗合派一百名。共八百名。八旗漢軍。合派二百名。共為一千名。或在西廠子。或在聖化寺等處。設立一營。令其學習一切技藝。更於驍騎營官員內。擇其年少而行走怠惰。人甚無能者。滿洲旗分。各派二員。蒙古漢軍旗分。各派一員。令與兵丁一同學習。此項官兵。務擇其實屬無能者挑取。若所遣人內。仍有不及伊等者。朕必將該大臣等治罪。俟訓練一年。使人人皆成精銳之時。則都統等不悉心教訓之處。自顯然畢露矣。朕看伊等慚愧否。至於八旗前鋒護軍內。騎射稍優。年力精壯。人材可觀。而未經服習勤苦之人。有情願懇請入於其中學習者。亦著挑選一千名。另立一營。令其學習。挑選之時。務將情由預行曉諭。果能練習一年。必不至於有誤。可以自保者。再行挑取。其前鋒叅領護軍叅領副護軍叅領護軍校之內。有願與兵丁等一同在彼學習者。每旗各派二員。設此兩營。著將火器

營帳房取用。伊等所用之弓箭。及一應器械。俱著官給。所需飯食鹽菜等物。俱交內務府總管等酌量給與。其米石著動用安和橋收貯者支給。若或不敷。照數運倉內之米補足。營內兵丁之奴僕。一名不許帶入。伊等造飯置買物件等事。將內府佐領下閑散人量其足用派往。此項兵丁。諸處俱不得差遣。每日學習騎射騸馬。所用之馬。由上駟院每營給與連鞍馬百匹。令伊等親身被卸飼養。以習勤苦。營內一槩不許漢語。惟習清語。或蒙古語。其教習趨走超距。及清語等事。於索倫新滿洲烏拉齊內。挑選好者。分為三

四班。令其教習。懦弱兵丁學之騎射技藝。即交技勇太監等教習。若仍不勉力勤學。伊等寧不自愧。至於總管二營。不必派委都統等者。將領侍衛內大臣散秩大臣等職名開列。朕酌量派委。令其管理。特諭。

雍正十年正月初九日。

上諭八旗操演兵丁。自古聖賢有云。兵可百年不用。不可一日不備。是以帝王之治天下。未有不以明武備爲先務者。而兵丁之演習武藝。亦未有不勤加訓練而能有成者。從來士農工商。各治一業。苟不專心竭力。則其業必不精。況兵丁所司者。皆戰鬬之事。弩弓

挾矢。冒鏑衝鋒。非膂力剛强。不能披堅執銳。非技藝嫻熟。不能克敵宣威。奈何怠惰苟安。虛度歲月。不思國家設兵之本意。不念自己專司之職業乎。況爾兵丁。世受國恩。朝廷愛養。猶如赤子。凡八旗將軍大臣等。多由行伍出身。漸登榮顯。爾等誠能立志向上。奮勉自勵。勤加練習。俾技勇可觀。將來建立功勳。馳名行伍。不但本身有上進之階。且光耀祖宗。榮及子孫。受福曷可限量哉。國家承平日久。人人耽於安逸。武備漸覺廢弛。今當邊陲用兵之際。是以降旨令勤操演。又念操演之兵。若仍令其輪流值班。則其力難以

兼顧。而功夫亦有間斷。是以不令該班。俾得專心訓練。又復給以飯錢。資其食用。無非體恤爾等之勤勞也。爾等各宜勉力學習。如騎射技藝之類。必令純熟精強。以成國家之勁旅。以柔弱怯懦爲恥。以安逸華麗爲戒。爲男子者。其榮耀在於材技之超羣。而不在衣飾之鮮美也。大凡人之力量。用之則日增。不用則日減。如出城操練之際。正可演習步行。又何必騎馬乘車。徒多糜費。若此等者。一經查出。必從重治罪。天地之間。惟人最貴。凡人但能自强。何事不可成就。切勿存自暴自棄之心。嗣後爾等果能仰遵朕訓。努力

向前。且互相勸勉。鼓勵銳氣。朕自必周知。加以格外之恩賞。如有不肖之徒。苟且怠玩。甚至妄生怨言。搖惑衆聽。此等之人。不但藐視公事。自誤功名。實爲人心風俗之害。經朕察出。必以軍法從事。勉之勉之。特諭。

是日又奉

上諭八旗該班兵丁。目今軍興之際。兵丁等訓練操演。甚爲緊要。若以操演之兵。仍令照舊該班。至挨班之暇。始行操演。則訓練未有專功。技藝難以純熟。是以特加挑選。令其每日操演。將爾等分作兩班。輪流當

差。所以使操演之兵得專心學習也。八果有上進之志。何時不可黽勉。何地不可學習。即如爾等換班之時。原可練習技藝。雖該班之地。不便演放鎗礮。而拉弓相撲舞棍趨走等技藝。在領班之大臣官員。未嘗不可訓練。爾等愼勿以未經入選。不在操演之列。自甘懦弱。而不勤加訓練也。夫該班與操演。俱係一體出力。且操演兵丁。如有缺少。自必於該班兵丁內挑補。則爾等不更當奮勉乎。現今雖將爾等分爲兩班。較前稍爲勞苦。然較之軍前之人。則勞苦又相懸絕矣。如此行走。不過數年。仰邀

天眷。大兵凱旋之時。爾等差使。仍得暇豫從容。倘自今不思黽勉。但偷一時之安。以致技藝生疎。則日後必爲無用之廢人。爾等試思士農工商。各治一業。未有不勤而能有成者。況於爾等介胄之士。尤以奮往學習効力爲本業。何宜自甘於暴棄乎。國家經制錢糧。豈有養贍廢人之理。如有此等無知不肖之徒。一經查出。除革退錢糧外。仍從重治罪。特諭。

雍正十年四月二十九日。

上諭八旗訓練之兵。及所餘四班值宿之兵。朕從前曾特降諭旨。鼓勵訓誨。大臣官員等理宜將此諭旨。不時宣諭令兵丁記憶。乃兵丁至今尙有未聞朕之諭旨者。著交與訓練兵丁之大臣及八旗都統護軍統領等。將朕所降諭旨。多行書寫。於各旗操演及會操之處。宣諭令兵丁聽聞。其守衛及值門班之處。亦著賁貼。兵丁無事閒坐時。著該管官員等。教其熟讀記誦。兵丁俱熟習之後。自互相砥礪。各加奮勉。而每日熟讀。亦可學習清語。如兵丁於半年後。有不能記誦朕之諭旨者。將該管大臣官員。定行治罪。又聞八旗訓練兵丁之大臣等。其如何訓練之處。並不議令畫一。彼此不同。是以會操時。不能整齊。夫訓練兵丁。責爲要務。不可無總統稽察之人。著派拉錫長明養鴿立范時繹永福於八旗訓練兵。弘昇訓練兵。青州訓練兵。及內府佐領訓練兵。漢軍訓練兵。共十二營內。輪流稽察。大學士鄂爾泰。亦乘暇前去總統察閱。特諭。

上諭八旗 右仍

以上訓練軍令

天聰五年二月庚申。

上諭守邊諸臣曰。舊定軍律。凡瞭見邊外敵兵。即舉烽燧。敵兵抵邊約百人者。懸一旛。鳴一礮。二三百人者。

懸二蓆。鳴二礮。五百人者。懸三蓆。鳴三礮。千人者。懸
五蓆。鳴五礮。萬餘人。則懸七蓆。礮不絕聲。絡繹來報。
我國人步行逃竄至二三十人者。可沿途傳報。逃止
四五人者。俱皆墩臺官。率兵追之。其蹤跡不許容隱。
即報於該管將領。如隱匿不報。鞭一百。若乘馬走者。
所逃出地方臺軍。舉烽勿絕。惟沿邊墩臺。不必舉烽。
其沿路傳報臺軍。俱令舉烽。絡繹速傳。仍登記所報
時刻。遲悞者鞭一百。若兩臺相距遼遠。滿漢臺軍。務
速行傳報。又
諭副將石廷柱曰。烽臺事務。因未行嚴飭。故數年以來。
一切軍機傳報稽遲。兩諸將如仍怠玩不謹。即一體
坐罪。凡此戒諭。須曉諭守臺代子章京滿漢人等。若
申飭之後。臺軍遲悞軍機者。以奸細論。仍以所諭抄
錄頒發各臺。使官軍晝夜記誦。其火藥藥線旗蓆。俱
宜全備。若缺一不備。即坐以悞國重罪。

右
太宗實錄

順治十年十一月。兵部尚書固山額真噶達洪
等言。前在盛京時。凡遇有緊急。則鳴鼓以集衆
及入北京。因京城遼濶。設礮於煤山以爲信。後
復停止。今雖太平無事。但恐一旦緊急。無憑集
衆
詔議政王貝勒大臣會議。和碩鄭親王濟爾哈朗等。遵
旨議於白塔山九門各設礮五座。遇有緊急。白塔鳴礮。
則九門俱應之。各旗聞礮聲。皆披甲
御前內大臣轄等。入直者仍留直所。不應入直者。左
翼於
紫禁城
東華門。右翼於
西華門外集衆。包衣牛彔章京。各率馬步甲兵。於
紫禁城北門外集聚。蘇章京甲喇章京各率護牙
喇噶布什賢馬步甲兵。兩黃旗於
皇城北門。兩白旗於東門。兩紅旗於西門。兩藍旗
於金水橋聚集。其固山額真梅勒章京。率阿里
哈超哈馬步官兵。於各固山適中之地聚集。固
山額真蘇章京噶布什賢噶喇昂邦。親赴
午門聽
令。如固山額真無人。則梅勒章京。梅勒章京無人。則
甲喇章京。蘇章京無人。則甲喇章京。噶布什賢
噶喇昂邦無人。則噶布什賢章京。或噶布什賢
轄。前來候

旨步兵固山大各率章京步兵環立城上議政和碩親王以下固山貝子以上各留隨侍屯於本固山擺牙喇聚集之處和碩親王領十五人多羅郡王領十人多羅貝勒領八人固山貝子領六人各聚集

午門外不預政王以下公以上各率隨侍屯於本固山擺牙喇聚集之處未上

朝王以下公以上各在家遣轄一員赴

午門探信其聚集之時和碩親王以下公以上各令直門章京擺牙喇留於各門聽調即至包衣牛彔甲兵各聚集於本主之門其白塔鳴礮或奉

上諭遣人或部中遣人持有金牌至則舉礮金牌書鳴礮字樣藏於

禁中如有急不及報

聞則各於有急之處舉礮聞礮聲則各礮臺俱舉礮其守白塔礮臺用烏眞超哈兩翼每翼章京各二人撥什庫各二人每固山甲兵二人各城門礮原有章京披甲兵應量撥舉礮人奏入

詔從所議

右世祖實錄

凡內府三旗叅領護軍校護軍等照各旗班次守衛

慈寧宮

寧壽宮等處

凡春秋二季內府每旗護軍校一員帶領護軍二名在各旗分管城上照例吹篳篥

凡內府三旗滿漢佐領管領領催兵丁照各旗班次守衛

紫禁城內倉庫

景山

瀛臺以及應守衛地方輪直守衛

凡

盛京內府三旗佐領定例每佐領下設驍騎校各一員領催各六名兵丁各二百三十名輪班守衛

盛京宮殿應送至

京師物件隨從呈送

右俱會典

康熙五十年二月戊寅兵部議覆管理奉天將

軍事務嵩祝疏言。奉天所屬錦州鐵山。離山東所屬隍城島。只半日程途。嗣後請令山東之防海水師官兵。巡哨至錦州鐵山。應如所請。

詔從所議。

康熙五十三年十一月壬寅。兵部議覆山東登州總兵官李雄疏稱。分撥戰船十隻。送錦州。並請分巡海汛等語。應勅奉天將軍委官收領船隻。於各該管之處。分地巡哨。得

旨。山東至錦州海中巡察事宜。若不將巡界指出分定。則應行巡察之處。必致遺漏。著議政大臣九卿。看圖分定海汛議奏。尋議。臣等閱看海圖。鐵山、旅順新旅順海幇塔蛇山紹並頭雙島虎坪島褊子溝天橋廠菊花島等處。俱係

盛京所屬海汛。北隍城島南隍城島欽島砣磯島黑山島廟島長山島小竹島大竹島成山頭八家口桑島小崆峒島崆峒島養馬島等處。俱係

山東所屬海汛。令

盛京與山東。各有戰船十隻。水師營官兵。嗣後

盛京所屬地方。應令

盛京將軍撥水師營官兵巡查。山東所屬地方。應

令山東總兵官撥水師營官兵巡查。查鐵山與隍城島。中間相隔一百八十餘里。其中並無泊船之所。恐有小盜往來行走。亦未可定。應交與

盛京將軍山東總兵。自鐵山起九十里之內。令

盛京官兵巡哨。自隍城島起九十里之內。令山東官兵巡哨。并令

盛京將軍。山東總兵官。定爲界限。

詔從所議。

右　聖祖實錄

以上防守軍令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三十二

兵制志七

八旗軍令二 出征軍令 收獲軍令

天聰六年三月丁巳。

上以征蒙古察哈爾國。大兵起行。因下令軍中曰。凡出獵行兵。一出國門。勿忘軍法。當整肅而行。不可喧譁。爾固山額真梅勒額真甲喇額真牛彔額真以次相統。若果將所屬軍士嚴行曉諭。何至喧譁。今後有喧譁者。該管將領照例治罪。喧譁之人懲責之。起行之時。若有擅離大纛。一二人私行者。許執送本固山額

真。罰私行人銀三兩。給與執送之人。駐營時採取薪水。務結隊偕行。有失火者論殺。凡軍器自馬絆以上。俱書各人字號。馬須印烙。并繫緊字牌。若有盜取馬絆籠頭馬鞦等物者。俱照舊例處分。有馳逐雉兔者。有力人罰銀十兩。無力人鞭責。起行之日。不得飲酒。若有離纛後行。為守城門及守關門人所執者。貫耳以徇。

天聰七年冬十月壬戌。遣國舅阿什達爾漢塔布囊達雅齊塔布囊等。往外藩諸國。宣布

欽定法令。

天聰八年五月丙申。

上諭諸貝勒大臣曰。今我與大兵宜直抵宣大。蒙古察哈爾國。先為我兵所敗。心膽皆裂。舉國騷然。彼貝勒大臣將來歸我。必遇諸塗。爾衆貝勒可多備衣服。以賞彼貝勒大臣之來降者。今我師往征大同。兼可收納察哈爾來歸貝勒官民。計莫有善於此者。遂

命出內庫緞帛。多製各色衣服帽靴甲冑弓矢撒袋鞍轡等物。以備賞賚。於是集各固山額真衆章京及撥什庫等於

大殿。傳

諭行軍事宜。每牛彔派阿禮哈超哈兵二十名。擺牙喇兵八名。各處兵士。期於十九日入城。阿禮哈超哈兵於二十日啓行。擺牙喇兵於二十二日啓行。右翼五旗。由上榆林出口。左翼五旗。由沙嶺出口。師行時勿擅離本纛。勿酗酒。凡隨滿洲旗蒙古貝勒所屬牛彔甲兵。令各該管甲喇章京率之行。其蒙古貝勒各該固山額真率之以行。勿使一二後期。即滿洲蒙古阿禮哈超哈兵。亦勿使一二後期。其大凌河蒙古及歸化城俘獲蒙古與各處所獲新蒙古等。不必率往。如蒙古中有其主自言所屬蒙古人。俾給以奴僕使之

各居。撫養得所可保不逃者。即許彼攜往。如將家古
內不足憑信之人。擅行攜去以致脫逃者。罪之。每甲
喇出弓匠二名。每牛彔出鐵匠一名。鏟五。鍬五。鍬五。
斧五。錛二。鑿二。每人隨帶鐮刀各備一。月糧。每牛
彔纛一。桿。每二人共鎗一。桿。箭五十枝。每甲喇出雲
梯二。架。用預採乾木為之。各備冬衣一。副。固山額真
以下牛彔章京以上。各量力備鮮明衣服涼帽。凡馬
絆及匙碗。俱書字號。每兵攜帶帳房一。架。又傳
諭留守貝勒大臣。告以留守兵數。每牛彔擺牙喇二名。
白奇超哈兵援兵守兵。俱留守。阿禮哈超哈兵。有在
防巨流河者。有在征兀爾略者。就援兵之數以補之。
或有牛彔下阿禮哈超哈兵。原不足數者。以白奇兵
有馬者補之。若有牛彔下阿禮哈超哈兵額數太少
者。令馬匹有餘之牛彔。多派人前往。其派往之數。令
缺額之牛彔派人頂補留守。仍將留守兵丁姓名開
報。如各牛彔下留守兵丁姓名開報不實。怠玩曠悞
者。後被留守貝勒等查出。以缺數註冊。定坐重罪。

崇德元年十一月己未。

上以朝鮮敗盟逆命。將統大兵征之。

命兵部貝勒岳託集眾於

篤恭殿。

諭曰。爾等簡閱甲士。每牛彔各選阿禮哈超哈十五人。
白奇超哈十人擺牙喇七人共甲三十二。副。昂邦章
京石廷柱所統烏真超哈全軍每甲士一人箭五十
枝。甲士二人備長鎗一。桿。二牛彔備雲梯一。挨牌一。
穴城之斧鑽鍬钁俱全。馬匹各烙印繫牌。一應器械
各書號記。攜半月行糧。於二十九日來會。

崇德三年八月癸丑。以和碩睿親王多爾衮為

奉命大將軍。以多羅貝勒豪格多羅饒餘貝勒
阿巴泰副之。統左翼軍。多羅貝勒岳託為揚威
大將軍。以多羅安平貝勒杜度副之。統右翼軍。
兩路征明。

召集出征諸王貝勒大臣。宣示軍律曰。凡和碩親王多
羅郡王多羅貝勒固山貝子臨陣。若七旗王貝勒貝
子敗走。一旗王貝勒貝子拒戰。七旗獲全。即撥敗走
七旗之七牛彔人員。給與拒戰者。若七旗王貝勒貝
子拒戰。一旗王貝勒貝子皆敗走。即革敗走旗分。以
所屬人員。七旗均分。若一旗內拒戰者半。敗走者半。
即以敗走者所屬人員。給與本旗拒戰者。有因屯劄
他所。未拒戰而無罪者。免革旗分。其拒戰之王貝勒

貝子。另行給賞。若七旗未及整伍。一旗王貝勒貝子拒戰得功者。按功次大小俘獲多寡賞之。野戰時。本旗大臣率本旗軍下馬立。王貝勒貝子等。率擺牙喇乘馬立於後。若與敵兵對仗。王貝勒貝子大臣。不按隊伍輕進。或見敵寡妄自衝突者。奪所乘馬匹及俘獲人口。凡兩軍相對。必整齊隊伍。各按汛地。從容前進。如擅離本隊。競別隊而行。擅離本汛。由他汛而入。及衆軍已進。而獨却立觀望者。或處死。或籍沒。或鞭責。或革職。或罰銀。酌量治罪。凡整伍前進。稍有先後。勿得彼此爭論。但以按汛擊敵。不致退縮為上。若有以此爭論者。即為立心不端之人。如敵人不戰而遁。我軍追擊之。宜用精兵驍騎。合力馳擊。纛章京不得前進。止宜領纛整伍分隊以躡其後。倘追兵遇敵伏。或於躡追時遇敵傍出。纛章京乃親擊之。凡大軍起營時。各按牛彔旗纛。整隊而行。若有一二人離隊往來。尋索遺物。及酗酒者。俱貫耳。自出城門。務遵軍律。肅靜行伍。毋得喧譁。固山額真梅勒章京甲喇章京纛章京牛彔章京。以次各有統束。統束嚴明。則該管隊伍。豈有喧譁之理。今後有喧譁者。該管章京。坐以應得之罪。喧譁者責懲。軍行時。如有一二人離旗行走者。許同行人即執送本固山額真。執人者賞銀三兩。下營時。凡取薪水。務集衆同行。妄致失火者斬。軍士甲冑。俱書號記。冑兩傍皆用圓鐵葉。無甲者衣帽後亦書號記。一切軍器。自馬絆以上。俱書姓名。馬必繫牌印烙。不印烙者罰銀二兩。箭無姓名者罰銀二十兩。如得他人箭隱匿不出者。亦罰銀二十兩。軍行時。若見禽獸。馳馬追射者。兵丁射以鳴鏑。貝子大臣坐以應得之罪。夜行時。每牛彔人等。有另吹竹為號者。執治貫耳。若不執治。議甲喇章京罪。盜鞍轡及帶絡馬絆者。按法治罪。若馬上行李偏墜。應整理者。本旗人俱站立。待整乃行。兵入敵境。若有一二人離營私掠被殺者。妻子入官。仍治本管章京罪。勿毀寺廟。勿妄殺平人。抗者戮之。順者養之。俘獲之人。勿褫其衣服。勿離散人夫婦。雖不為俘獲者。亦不許褫衣侵害。其俘獲之人。勿令看守馬匹。如有一二人妄取糧草被殺者。罪與離伍搶掠者同。勿食熟食。勿飲酒。前此我兵飲食不慎。以不知敵人置毒於中耳。今特曉諭。宜加謹慎。有不遵者。依律治罪。宣畢

上又諭曰。征伐非朕所樂為也。朕常欲和而明不從。是以興師耳。有不抗拒我兵。及不便擕來者。若擅行誅

戮。則殺人者。與主兵者。均難辭咎。亦非朕撫安黎庶之意也。不抗拒者。愼勿殺之。不便攜來者。亦勿加擾害。

崇德八年六月己丑

上命大學士希福剛林學士詹霸吳達禮傳

諭兵部曰。凡行軍之際。克城多而我兵俱全者爲上。克城多而我兵稍有損傷者爲中。至克城少而我兵致多損傷者爲下。不錄其功。且罪之。

太宗實錄 右例

順治八年閏二月。兵部議。烏眞超哈官員留用

於出征之處者。凡在一千里。移取家口。准給勘合。著爲令。

詔從所議。

世祖實錄 右

順治八年四月。定行軍律。行軍律文與崇德三年征明軍律略同。不重錄。

凡發兵違約。

國初定。發兵之時。或在家。或在外。違限者。該管叅領佐領等官。每兵一名。罰銀五兩。若至革職等重罪。候

旨定奪。兵丁不遵約束違抗者。酌量罪犯責治。該管官仍行議處。

凡出征敗陣者。斬。其免死與不至死者。枷號三個月。鞭一百。

凡搶奪民人柴草者。鞭八十。賠還柴草。該管官罰俸一年。

凡軍前救人。

國初定。臨陣衆寡不敵。在危急時。被人救出者。照被救人陣亡䘏賞。減去一半。其一半。官出一分。被救人出一分。賞給能救之人。若兩軍相戰時。有能將落馬之人救出與馬騎者。係公以下副

都統以上。給銀一百兩。叅領阿達哈哈番以下。給銀六十兩。平人給銀二十兩。俱於落馬人名下追給。如將屍骸救出者。賞給官馬一匹。其標敎軍士。亂行陷敵。被人救出者。亦估計䘏賞。於帶領官名下追銀一半。賞給能救之人。若不係亂行。帶領官無罪。令被救人給與半分。救出至親。不在此例。

凡攻城救人。

國初定。攻城不克。將城下被傷之人。有能救回者。照被傷人應得䘏賞例。減去一半。其一半官出

一分被傷人出一分給能救之人如將屍骸擡出者令同領戰官給銀三十兩

右俱會典

順治十三年五月庚子更定隨征鳴布什賢擺牙喇撥什庫甲兵厮養卒等私自逃回罪初次者鞭一百遞發軍前二次者正法

右世祖實錄

康熙十一年題准官員出征在家規避不起身者革職在外違約者革職提問護軍及領催兵丁等在家規避不起身者鞭一百仍發往軍前在外違約者鞭一百所獲人口入官若係差遣之處不遵號令違悞者鞭一百出兵之處不遵號令妄行者爲首人正法餘俱枷號三個月鞭一百該管官罰俸一年

康熙十八年

諭領兵諸王將軍等借通賊爲名燒民房舍擄掠子女搶奪財物或分兵所在之處私自擄掠者令該督撫題參治罪如督撫隱匿事發日督撫革職

康熙十九年題准或攻城或野戰如將陣亡屍骸不能救出者同戰之叅領副散官護軍校驍騎校降二級調用領戰之該營總降一級調用領戰之大臣罰俸一年

凡官兵被傷舊例攻戰失利被傷官兵概免議處康熙二十三年議准被傷官員兵丁若係頭等二等傷痕免議三等以下傷痕仍與失利者同罪如未經被傷用作傷痕退回者照規避例治罪若係官員重傷止許親隨人等送出無親隨人令甲兵一二名護送兵丁重傷亦止令甲兵一二名護送多差者差撥各官治罪多送甲兵亦同議處

右俱會典

康熙二十九年七月辛卯

諭兵部本朝自

列聖以來戰必勝攻必克所向無敵者皆以賞罰明法制嚴兵卒精銳器械堅利人思報國殫心奮勇之所致也今軍行其令各該都統以下察核軍實凡甲胄弓矢諸器械務令犀利堅好其盔甲俱繫號帶馬駿尾書旗分佐領姓名其行也視大纛整隊齊發有零星前後翁行及醉酒者該管官立拿懲責其止也各按旗分隊伍分別屯劄有前後錯亂者罪及該管大

臣馬無印箭無名各罰以銀給拿獲者竊取鞍轡什
物馬匹者視其多寡治罪失火者亦從重究懲官兵
廝役所過百姓蒙古地方毋騷擾毋搶掠毋踐踏有
擅離營伍入村落山谷奪人財物者軍法從事罪及
本主及該管官軍士廝役逃亡在汛界內立行察拿
治罪如出汛界外該管大臣即遣官兵窮追務獲立
斬以徇如不能獲則將往追將卒從重治罪其逃人
之主及該管官一并嚴行察懲既出我境哨探斥堠
務期嚴密如曠野交兵對陣見敵王貝勒貝子公大
臣不按次序攙越前進及見賊兵寡弱不復請令冒

昧前進者有功不敘仍治以罪其進也須齊列纓轡
接隊前行如自離其隊而附人後或自棄其伍而入
別行或他人已入而獨留不進身死家沒及重責革
罰分別治罪如整齊而進擊敗賊兵厥功維均勿以
略分先後致生爭競至彼不抗我軍而奔潰則選精
兵良馬逐之列隊躡踪而進如前忽遇伏或賊兵有
傍抄者則後隊接戰夫兵者所以討逆而安順也領
軍大臣果能嚴束其下不使良民受害朕不靳厚賞
否則罰亦無赦凱旋之日有以兵器私售蒙古者本
人治罪并及該管官馬乃大軍急需須視水草善地

小心護養起行時則留將卒察遺失之馬將鬃尾所
繫字樣交還原主如係疲馬則開明馬色數目交所
在官司人民蒙古善行牧養報知兵部如有隱而騎
用及殺之棄之者治以罪其遺馬疲馬之人亦開明
馬色報兵部存案恐官兵未能遍知爾部其刊佈曉
諭之

康熙三十年正月癸巳

上諭大學士等今噶爾丹所屯自俄倫向喀爾喀默爾
根清晨而來應令八旗漢軍都統選舉能員隨運大
礮前至大同宣府整飭前令各佐領秣馬十五匹後

減去五匹今仍令如數秣養又聞出征大臣官員將
所有丁壯抽取護身致戰陣之上反無丁壯大小官
員親隨甲士各有家人以後軍中抽取應令停止此
番兵丁原令帶兩月米聞僅帶有二十日亦令嚴飭
以後照數攜帶

康熙三十六年三月壬戌

諭議政大臣等凡調遣外藩兵馬之事俱已交大將軍
如皆請旨而行則有倉卒軍機必致遲悞嗣後俱聽
大將軍便宜調遣

聖祖實錄　右俱

以上出征軍令

畋獵之制歲有常期地有常所皆於農隙以講武事也違悞搶奪規避隱匿分別輕重或議鞭或議罰或議罪紀律必嚴隊伍必整並列於篇

國初定獵場內人員如行走不齊前後錯亂呼應不靈者該管官罰俸一個月馱獸覓箭遲延落後者該管官拔取箭枝本官免議如被旁人查出該管官罰俸一個月本人鞭二十七越衆騎射投亂圍場者該管官之馬入官係平人委署之員鞭五十係侍衛護衛亦將馬入官闖山岡射箭者鞭三十追銀五兩給首告之人將同行之人遺棄或致凍死者委去首領之人鞭七十係官罰俸九個月在禁約地方畋獵者為首人鞭八十為從者鞭五十所獲之獸入官係官罰俸一年

康熙二十二年定凡畋獵時兵丁三名內輪流一名帶旂不令射獸其餘兵丁如向內射獸者沿邊射畢即回本隊向外射獸者馱獸覓箭畢即馳至圍場遲延落後鞭三十彼此盜獸鞭八十搶奪柴草鞭八十令賠還該管官罰俸一

個月盜鞍轡鞦鞘等物鞭八十罰銀二兩箭無名字罰銀十兩俱給拿獲之人無銀者鞭三十失火鞭一百畋獵規避鞭七十餘如前例

凡派撥畋獵人員康熙二十一年題准每歲畋獵三次春季定於三月秋季定於九月冬季定於十二月內舉行每次派滿洲蒙古每佐領下護軍二名甲兵四名兩佐領下共派領催一名其派出領催佐領下除去甲兵一名每旗派護軍參領二員內一員委署營總仍管一參領每參領護軍校二員委署參領護軍二名委署護軍校八旗共派前鋒校前鋒一百三十員名每翼前鋒參領一員前鋒侍衛一員滿洲蒙古或參領或賢能官每旗派一員委署營總每參領派閒散官三員驍騎校一員閒散官內一員委署參領八旗漢軍共派總領都統一員每翼副都統一員每旗或參領或賢能官各派一員委署營總每參領或閒散官或驍騎校各派二員閒散官內一員委署參領每參領下派領催二名每佐領下派甲兵二名共派撥時部院衙門官員一體酌派

凡獵場隨從人數。舊例親王許隨十名。郡王隨九名。貝勒隨八名。貝子隨四名。公隨三名。公等以上之子帶撒袋隨圍者。亦許隨三名。不帶撒袋者俱令隨營行走。

康熙二十二年定。獵場隨役所色短街人數。親王許隨十三名。世子十名。郡王九名。長子貝勒八名。貝子六名。公四名。公等以上之子帶撒袋隨圍者。亦隨三名。不帶撒袋者令隨營行走。

凡獵場誤射。舊例獵場內王貝勒貝子公等。如誤射王者。罰銀三千兩。給被射之王。誤射貝勒。

罰銀二千兩。給被射之貝勒。誤射貝子公。罰銀一千兩。給被射之貝子公。仍照本爵各罰俸兩個月。如不係射獸。無端妄射者。請

旨審問。誤射下人者。罰俸兩個月。驗看傷痕。照出征被傷等第。追銀給被射之人。如射死。除照陣亡例給銀外。另罰銀二百兩。但傷皮肉。另罰銀一百兩。未傷皮肉。止罰銀五十兩。俱給被射之人。宗室公等被傷。加銀一百兩。宗室被傷。加平人二等。覺羅被傷。加平人一等。王貝勒貝子公等射中下人所騎馬匹者。罰俸一個月。馬死。除罰俸外。追馬賠還。凡各項人員誤射中王貝勒。不論有傷無傷。及射中獸因中王貝勒身。俱論死。誤射中王貝勒等所騎馬匹。鞭一百。免死折贖。向王貝勒等射箭。箭落十步內者。鞭五十。如射傷平人。或射死。除照陣亡被傷例追銀外。鞭一百。射傷皮肉者。鞭七十。射中馬者。鞭五十。如射傷馬匹。兩家隱諱者。鞭八十。罰銀三十兩。給首告之人。

康熙二十二年定。凡人用披子箭射中王貝勒等。無論有傷無傷。俱處死。如用兎叉鵰頭。係官

革職。係平人鞭一百。射中貝子公等。如傷重者亦處死。僅傷皮肉。鞭一百。家產籍沒。射中獸因中貝子公身。未傷者鞭一百。免死折贖。射中馬者。鞭一百。向王貝勒等射箭。箭落十步內者。係披子箭。鞭五十。係兎叉鵰頭。免罪。射傷馬匹。兩家隱諱者。亦免罪。餘俱如前例。

凡隱匿失馬。定例獵場所失馬匹。兵丁隱匿。被人首告者。鞭五十。罰銀十兩。給首告之人。係官罰銀十五兩。給首告之人。鞭責折贖。該管官稅轄不嚴。罰俸一個月。

右俱會典

天聰九年十一月癸亥。
上與大貝勒代善貝勒阿巴泰和碩額爾克楚虎爾貝勒多鐸貝勒阿濟格率兵三千出撫近門往獵於長嶺甲子至福爾堅地方有卒六人攙奪屯民柴草各鞭三十丙寅傳
諭從獵者曰凡甲喇之主該管汛地務宜申明約束遇野豕及熊勿射但向圍內逐之若遇虎遣人奏聞並傳報諸貝勒其人隨後躡其蹤若朕及諸貝勒已射之獸從人尾追勿因追獸脫走而奪他人所射之獸倘有奪去者許同赴驗傷官處察視逕由長嶺歷朱瑪瑚家古莫洛村鴆綠哈達諸地討獵凡十有二日

右
太宗實錄

康熙二十一年十二月。議政王大臣遵
旨議行獵紀律。得
旨兵數太多。駐營之地水草必致艱難。朕意一年派兵一萬二千名分為三班。一次行獵。撥兵四千於四月十月十二月令其前往行獵。則兵既少水草易得。人馬俱不致困乏。近見部院衙門官員不諳騎射者多。以前亦有派往出征者。此行獵亦著一併派出。令其嫻習騎射。其餘所議俱當。惟辯諸王等十步內騎射者所定處分例內並未分晰响箭兎叉大箭等名色及射馬者令其賠馬著一併再議。

康熙二十二年三月乙卯。宗人府奏分派諸王三班行獵事。
上曰。爾等如何分派。岳樂奏曰。臣等為便於行走。各視其家族分派。
上曰。行獵雖係習武。亦有整飭號令之事。一班之內皆派一旗一家之王。恐圍場中不便彼此論辯。隨取擬派人名。參互更定。

康熙二十二年三月戊午。出獵諸王大臣請

旨得
旨圍獵之制。貴乎整嚴。不可出入參差。令左翼官在左。右翼官在右。統轄而行。宗室公等。毋得越圍場班次在後逗遛。如或逗遛。則衆人佇待。圍場必致錯雜。爾等須嚴加管轄。

右俱
聖祖實錄

雍正八年四月十四日。因副都統劉汝霖條奏漢軍人等打步圍一事。
召入旗下大臣等。奉

上諭。步行較獵。甚爲善事。人人旣得學習。而於行圍之道。亦得嫻熟。爾等每年與其較獵一次。不若多演數次爲善。嗣後於初冬行步圍時。每一旗令行圍二三次。其行圍之時。著各該旗大臣等親身帶往。於前一日奏聞。每圍派侍衛打牲人。鷹上人。或二十名。或三十名。亦著前往。如此則侍衛執事人等。旣得學習。而兵丁等亦得嫻熟行圍之道矣。特諭。

右上諭八旗

以上畋獵軍令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三十三

兵制志八

八旗軍功 出師卹賞附

國家命將興師。立法鼓勵。凡効力行間者。各按功績。分別等第。記冊給牌。移咨吏部授職。其應予賞賚者。照例分給。至招撫之功。亦與軍功並重。所以廣綏遠之仁。即所以明止戈之義也。茲詳列於篇。

凡移送功牌。

國初。定大兵凱旋之後。詢問統兵主帥。實敘官兵勞苦情形。分作等第。給與功牌。如應即授職者。移咨吏部授職。應註冊者。兵部註冊。令其再行圖功。

康熙七年題准。議敘攻城功牌等第。與議敘戰功等第同。

凡議敘兵主。順治五年題准。兵主遣發軍士。克城敗敵者。雖本身未經親往。亦照議定等第。給與軍功。

凡議敘委署。順治九年題准。出征委署人員。果係亡故及患病將領遺缺者。准議敘軍功。額外

委署者不准。
十四年題准出征護軍校驍騎校缺出委官代署者立功後即照護軍校驍騎校議敘額外多委者不准。

凡議敘前進軍功順治十四年題准大兵所到之處或敵人挖掘溝塹安設木柵排列挨牌相敵或大列陣勢相敵我兵努力攻戰敵兵不動時有能奮勇越衆前進衆皆隨後敗敵者爲首之人賞銀一百兩咨吏部授官第二人賞銀八十兩第三人賞銀六十兩俱註册俟後立功分

別授官若齊力交鋒之際有能於本旗行隊之前越衆衝鋒本旗大隊隨後全進克敵者爲首之人賞銀五十兩第二人四十兩第三人三十兩俱註册一人能在三處爲首者咨吏部授官若仍係二等三等將兩個三等功牌准作二等兩個二等功牌准作頭等積至三個頭等者亦咨吏部授官若止照本隊前進或隨衆斬射或追擊敗兵或於敵少處前進者俱不在授官給賞之例。

凡議敘紅衣礮克城順治四年題准官兵用紅衣礮擊破城池者其擊陷之處所派護軍統領副都統准給末等軍功。
五年題准凡攻克城池者止准將在先官兵議敘餘俱不准。
八年題准凡用紅衣礮攻城令八旗會於一處同時點放敘功時分別等第移咨吏部照雲梯克城例減等議敘每位紅衣礮止准議敘官一員多委者不准每叅領若有二位紅衣以上者叅領亦准議敘其都統副都統及兩傍管放紅衣礮官員等俱照例議敘。

凡登城賞例順治八年題准官兵用雲梯攻克府城者准賞五人爲首者賞銀五百兩第二人三百五十兩第三人二百五十兩第四人一百五十兩第五人一百兩領戰官照第二人例指示官照第三人例射箭官照第五人例撞雲梯人各賞銀三十兩攻克州縣城者准賞四人爲首者賞銀四百兩第二人二百五十兩第三人一百五十兩第四人一百兩領戰官照第二人例指示官照第三人例射箭官照第四人例撞雲梯人各賞銀二十兩攻克縣所城者准賞三

人。爲首者賞銀三百兩。第二人。一百五十兩。第三人。一百兩。領戰官。照第二人例。指示官。照第三人例。射箭官各賞銀五十兩。撞雲梯人各賞銀十兩。用紅衣礮攻克城池。不論府州縣衛所。俱賞三人。爲首者賞銀二百兩。第二人一百兩。第三人。五十兩。領戰官照第二人例。指示官。照第三人例。射箭官不給賞。紅衣礮手。如克府城。各賞銀十五兩。州衛城各賞銀十兩。縣所城。各賞銀五兩。如礮手內有効力多者。酌量優賞。其刨塌城垣克城者。領戰官。照首登雲梯例給賞。驍騎校護軍校照末等人例給賞。効力兵丁。照撞雲梯例給賞。登城者。照用紅衣礮克城例給賞。奪門入城。並無雲梯登城者。准賞三人。爲首者賞銀一百五十兩。第二人。一百兩。第三人。五十兩。領戰官。照第二人例。指示官。照第三人例。

康熙十二年議准。敘功時。如攻戰未勞而議稱勞。敵寡而謊稱衆者。將兵主此次功績俱不准仍行革職。

凡請功遲誤。順治九年題准。出征軍功。凱旋之日。各令請功。如已經給與等第後。或稱前功遺

忘。再行請給。或稱前次未經請功。欲俟後得功牌並請。或稱有事躭誤者。俱不准行。若果在請功之先。實係因公差遣。許兵主及該管官開明緣由。送部註冊。俟差回日請功。

存恤什典

順治十四年七月。吏部議。凡出征分得撥什庫壯尼大及署分得撥什庫署壯尼大。有四次頭等功。及再有二等三等四五等功牌者。授世職。如不足者記檔。其陣亡者。給一拖沙喇哈番。著爲例。

順治十四年四月戊戌。定水戰跳船陞賞例。一等船首跳者。賞銀二百五十兩。授一拜他喇布勒哈番。次跳者賞銀二百兩。授一拖沙喇哈番。第三跳者。賞銀一百五十兩。第四跳者。賞銀一百兩。第五跳者賞銀五十兩。二等船首跳者。賞銀二百兩。授一拖沙喇哈番。次跳者賞銀一百五十兩。第三跳者。賞銀一百兩。第四跳者。賞銀五十兩。三等船首跳者賞銀一百五十兩。次跳者賞銀一百兩。第三跳者賞銀五十兩如後再

得此等功者。二次五等。准作一次四等。二次四等。准作一次三等。二次三等。准作一次二等。二次二等。准作一次一等。二次一等者授官。此外衆賊兵所乘之船。首跳者。賞銀八十兩。次跳者。賞銀六十兩。第三跳者。賞銀四十兩。如後再得此等功者。三次頭等者授官。如領兵主將。未分別船等第。則照跳衆賊船人例賞之。其船長督戰章京。照次跳船人例賞之。其餘章京照第三次跳船人例賞之。壯尼大分得撥什庫等。照第四次跳船人例賞之。未得官章京。照常戰勝軍功例賞之。

十七年十二月。奉

上諭。凡克城功次。應視攻戰艱苦。敵兵多寡而定。不可論城之貧富。著另確議具奏。部議凡遇敵寇甚衆。我師從梯登陴。艱苦攻克者。爲頭等第一。或敵寇雖衆。主帥出謀制勝。士卒從梯攻克。不甚艱苦者。爲第一等。或敵寇雖寡。我師從梯登陴。艱苦攻克者。爲第二等。或敵寇既寡。主帥復出謀制勝。士卒從梯攻克。不甚艱苦者。爲第三等。至敵寇寡弱。守禦猶堅。我師從梯艱苦攻克者。爲第四等。攻克州城功。較府城遞減一等。攻克縣功。較州城遞減一等。衛與州同。所與縣同。凡府州縣衛所。用紅衣大礮攻破。我師奮勇前進。其功較從梯得城者。俱各減一等。或有寨所築城。我師艱苦攻克者。其功悉與得城同。此外凡遇府州縣衛所寨堡山臺等處。用力用計用間攻克等項。衆多遽難懸議。當俟臨期酌定。

詔從所議。

右俱世祖實錄

凡議敘執纛。康熙元年題准。大兵出征處。如敵人掘壕排柵。大列陣勢相拒。我兵力戰不退。八旗執纛人。有能鼓勇首進者。賞銀一百兩。授與官職。次進者。賞銀八十兩。再次進者。賞銀六十兩。如官兵前進。將及十人。執纛人續進者。賞銀五十兩。其餘執纛人。俱不給賞。若整兵對敵之時。有一參領下執纛人。在衆參領之前首進者。賞銀五十兩。註冊。俟後立功有三次頭等。咨吏部授官。執纛次進者。賞銀四十兩。再次進者。賞銀三十兩。如官兵前進。將及十人。執纛人續進者。賞銀二十兩。餘執纛人。俱不給賞。以上令

兵主在外議定造册送部分别等第之後三等軍功以上執纛人准賞四等軍功以下執纛人不准賞

凡議叙披甲奴僕康熙十三年題准八旗下披甲奴僕得過三個頭等功牌准其開戶

凡招撫官兵船隻順治五年題准招撫兵一千名以上船五十隻以上及官民未從之全城者統兵主帥分發將領及將領下遣去招撫之人俱准議叙

康熙十二年覆准招撫兵一千名以上船三十隻以上者作爲五等軍功兵一千五百名船四十隻以上者爲四等軍功兵二千名船五十隻以上者爲三等軍功兵二千五百名船六十隻以上者爲二等軍功兵三千名船七十隻以上者爲頭等軍功兵三千五百名船八十隻以上者爲頭等第一軍功如招撫偽王居住之府城者作爲頭等第一軍功府作爲頭等軍功州作爲二等軍功縣作爲三等軍功衛所作爲四等軍功有名寨崖作爲五等軍功共參贊之都統護軍統領副都統分發將領與將領下遣去頭目以及預事等官俱准議叙如以少稱多以空城作實城者照例治罪

凡招撫新滿洲康熙元年題准自寧古塔出兵招新滿洲一百戶者准給頭等軍功八十戶者准給二等軍功六十戶者准給三等軍功四十戶者准給四等軍功二十戶者准給五等軍功如不係出兵遣人招撫及自行來投者俱不准

右俱會典

康熙十九年十一月戊午

命旗下從征僕人得功牌二次許令出戶從御史傅拉塔請也

右聖祖實錄

凡不准請功康熙二十二年議准官兵攻城對陣若於敵人未動之先被傷退回及敵人既敗不行追擊者一槩不准請功

右會典

康熙三十五年正月辛巳

諭領侍衛內大臣等官軍之厮役人等有能踰鹿角營而進擊者作何給還本主身價令其出戶以示勸勵爾等集議尋議覆官軍家下兵丁厮役或駱駝營或

鹿角營。或於曠野賊兵對敵之處。有能首先躍
入衆人接踵繼進。以致殺敗賊寇。其首先躍入
之家下兵丁。厮役。及其父母妻子。俱撥在佐領。
立為另戶。照例計其人口。給還伊主身價。得
旨依議。其第二三進者。亦著照此例行。
聖祖實錄 右

八旗卹賞

國家敦尚忠勇。凡有捐軀殉難者。優卹備至。其行
間被傷。亦分別等第。給賞有差。至於病故。尚念
其勤勞。妻子並加以養贍。其有預借公帑者。亦
得均邀豁免。事例不一。皆從優厚。茲詳列於篇。

凡旗員陣亡卹賞。順治五年題准。出征陣亡八
旗官兵各給卹賞。一等精奇尼哈番銀一千一
百兩。二等精奇尼哈番一千五十兩。三等精奇
尼哈番。一千兩。如都統世職小及無世職者。照
三等精奇尼哈番例。一等阿思哈尼哈番又一
拖沙喇哈番。銀九百五十兩。一等阿思哈尼哈
番。九百兩。二等阿思哈尼哈番八百五十兩。三
等阿思哈尼哈番八百兩。護軍統領前鋒統領
副都統如世職小及無世職者照二等阿思哈
尼哈番例。一品官不管兵者。亦照此例。一等阿
達哈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銀七百五十兩。一
等阿達哈哈番。七百兩。二等阿達哈哈番。六百
五十兩。三等阿達哈哈番。六百兩。叅領。王府長
史。如世職小及無世職者照三等阿達哈哈番
例。二品官不管兵者。亦照此例拜他喇布勒哈
番又一拖沙喇哈番。銀五百五十兩拜他喇布
勒哈番。五百兩。不管兵阿達哈哈番品級官員。
亦照此例佐領銀四百五十兩。拖沙喇哈番四
百兩。貝勒司儀長。不管兵拜他喇布勒哈番品
級官員。亦照此例。閒散官員。銀三百五十兩。拖

沙喇哈番品級官員。亦照此例。護軍校驍騎校
銀二百五十兩。六品官。亦照此例。七品八品官。
銀二百二十兩。護軍領催及執纛人。二百兩。甲
兵。一百五十兩。委署護軍統領副都統叅領閒
散官員或世職小及無世職。各照本身應得陣
亡卹賞外。加銀五十兩。未披甲礮手。銀一百三
十兩。各部未披甲通事滿洲蒙古從役併滿洲
家下漢人披綿甲者。俱一百兩。漢從役。七十兩
布會典

康熙八年正月甲寅兵部議覆卹征勦叛賊者
利陣亡受傷官兵內五名因無妻子親屬無從
賞給得
旨此等甲兵雖無親屬但効力疆埸傷亡可憫應酌量
卹祭以後此等傷亡兵丁著照此例行。
右聖祖實錄
康熙十二年題准都統照一等精奇尼哈番護
軍統領前鋒統領副都統照一等阿思哈尼哈
番參領照一等阿達哈哈番例給與陣亡卹賞
右會典

康熙三十六年十月兵部題出征厄魯特陣亡
護軍等應各給一子七品官食俸馬兵等應各
給一子八品官食俸無子者照本身錢糧米石
給其母妻終身贍養母妻子俱無者給銀祭葬
詔從所請。
右聖祖實錄
凡被傷卹賞。
國初定八旗兵丁陣傷者分別給賞頭等傷給銀
五十兩二等傷四十兩三等傷三十兩四等傷
二十兩五等傷十兩若被遠礮中傷者照例各
減銀十兩滿洲蒙古從役被傷者頭等傷給銀
三十兩二等傷二十兩三等傷十兩四等傷五
兩五等傷一兩五錢各部未披甲通事并滿洲
家下漢人披綿甲者俱照甲兵被傷例若被遠
礮中傷者頭等二等傷減銀十兩三等四等傷
各給五兩向敵人放礮被火藥誤傷者照從役
被傷例至漢從役人頭等傷給銀二十一兩二
等傷十四兩三等傷七兩四等傷四兩五等傷
二兩被遠礮中傷亦照此例。
凡殘廢卹賞。

國初定出征被傷殘廢之人或雙目不見或兩手
不能展動或兩足不能行走及聾啞者除照陣
亡卹賞各等次給一半外加銀三十兩一手一
足脫落者加銀二十兩若傷一目或兩目或一
手不能展動一足不能行走或兩耳聾廢者加
銀十兩或一手有一二指不能屈伸難以持弓
或足瘸或齒折一半言語不清者照陣亡卹賞
各等次給與一半或傷手一二指或傷足未癒
或折傷三四足指或一耳聾廢者照給半例減
銀十兩此等傷痕俱令該都統副都統參領佐

領驍騎校等。驗明具結咨部。
凡優卹陣亡官兵家口。
國初定。前鋒護軍領催兵丁陣亡。及傷廢亡故人之妻子。家無養贍者。該叅領佐領驍騎校具結送該都統咨部。每月准給一半銀米。若非係陣亡。朦混咨送者。該管官治罪。
康熙十二年題准。不係陣亡。朦混咨送者。該佐領驍騎校罰俸三個月。叅領罰俸兩個月。都統副都統罰俸一個月。
康熙二十年題准。出征傷殘之人。俟回京三年後。照該旗咨送緣由。驗看傷廢果符。分別具題照例卹賞。
右俱會典

順治十八年十一月丙戌。
諭吏戶兵三部。滿洲大小各官。因老疾致仕者。仍應給俸。作何給與。察明酌議具奏。其滿洲曾經効力兵丁。有因戰陣殘廢及老疾退閒。無子嗣披甲者。作何給與錢糧養贍。一幷酌議具奏。十二月乙卯。吏部等衙門遵
旨會議。滿洲蒙古致仕無他官及任佐領外省駐防以老疾辭職。無子弟襲授。更換他人者。年六十以上。悉照原品給半俸銀米。終其身。漢軍爲京官佐領及外省駐防致仕者亦如之。滿洲蒙古兵丁曾經効力以戰陣殘廢及老疾退閒。別無披甲當差人丁者。歲給米十二斛。
詔從所議。
右聖祖實錄

凡優卹出征病故官兵。順治十二年議准。八旗兵丁遠方出征。除陣亡外。如有不服水土病故者。卹銀二十兩。康熙元年停止。七年題准。仍復舊例。
凡優卹退甲兵丁。順治初定。八旗兵丁年老患病退甲。家無披甲當差。仍給米贍養。
康熙十年題准。委署護軍校驍騎校及前鋒護軍領催兵丁得過軍功有患病退甲。傷殘退甲。六十歲以上年老退甲者。該都統及外省將軍副都統等查驗咨送。磨對冊籍果實。咨戶部月給銀一兩米一斛。微績効力者不准。如假冒者。該管官及本人。分別議處。
盛京等處駐防之人。止給銀不給米。其遊牧地方

之人員不准給。

十二年題准如未經効力假稱告送及尚堪披甲揑詞退甲者該管佐領驍騎校罰俸六個月。不行詳查之參領協領罰俸三個月都統將軍副都統罰俸一個月。

右俱會典

康熙十四年二月甲午。

諭戶兵二部。從保寧歸來軍士勞苦已極。深爲可憫。赫業胡里布尭爾喀科爾坤等所領兵著每人賞銀十兩其前後所支錢糧俱免扣除。仍按月給餉。

十八年九月乙未。

諭理藩院。蒙古兵隨大兵征勦。雖未有奇功顯績然勤勞數年。宜加恩賚。今將至京師。其將領賜以鞍馬餘衆各給以羊。宜迎至栢鄉縣。將到日令先期報知。遣蒙古內大臣二人前往勞之。

右俱

聖祖實錄

康熙二十年

恩詔出征病故文武官職。三四品官。卹銀五十兩。五六品官四十兩七品以下官。三十兩。

右會典

康熙二十二年九月乙亥。奉天將軍伊巴漢題錦州寧遠水手六百名遷移巨流河地方。其運送米不時請免征錢糧部議不准

上曰。水手運送糧米往來甚屬勞苦。運米時著將地丁錢糧悉行豁免。

二十九年十月庚申。

諭大學士等曰。聞滿洲兵丁。家貧者甚多。曩日滿洲初進京時。人人俱給有田房各遂生計。飼養牲畜亦便。今子孫繁衍。一人增至數人。是以無田房者甚多。且自順治年間以來。出征行間至有稱貸不能償還。遂至窮迫。今將滿洲兵丁舊日債負。作何清結。俾各遂其生計。俟出征兵丁回日酌議之。

三十年二月癸酉。

諭戶部。八旗甲兵國家根本。當使生計充裕。匱之無虞。向因勦除三逆久歷行間。製辦軍器購送馬匹。兼之戶口日增。費用益廣。以致物力漸絀。稱貸滋多。朕每念及。深爲憫惻。若不大沛恩施清完夙逋。將愈至困迫。難以資生。今八旗滿洲蒙古護軍校驍騎校及另戶護軍撥什庫馬甲幷子幼或無嗣寡婦老病傷殘告退人等家下馬甲所有積債。爾部動支庫銀給還。

漢軍每佐領各給銀五千兩。令其充完債負外。餘者各該都統收貯。以備公用。其口外駐牧八旗察哈爾兵丁。出征隨圍。凡有差使。一同效力。向並未給錢糧。亦屬可憫。嗣後察哈爾護軍驍騎校護軍撥什庫著月給錢糧各二兩。甲兵及執事人。并太僕寺等牧廠人役著月給錢糧各一兩。俾其贍足。時停支。爾部即遵諭行。文又

諭。八旗兵丁。債負償完。恐猶有不得已而稱貸之事。若向部內借支。事務繁擾。今發帑銀。交與八旗。將各旗內都院堂官。派出會同該旗都統副都統。視其需用之事。借給。於每月錢糧。陸續扣除。如此。則兵丁不至窘迫。將來可免稱貸。永有裨益矣。

五十六年十一月。

諭戶部。朕統御寰區。撫綏萬國。無分中外。凡兵民生計。未嘗一日不為勤求也。自勦滅三逆以後。為八旗甲兵。詳加籌畫。曾頒發帑金數百萬兩。代清積逋。又賚其匱絀。復賞銀數百萬兩。凡隨圍出征。雖給行月錢糧。官駝馬匹。猶恐用度不繼。設立八旗官庫。以濟官兵。四十五年。復施恩將官庫未經扣完銀二百九十五萬六千六百餘兩。盡與除免。嗣後官庫事務。漸至擾亂。故停止八旗之庫。設立總庫。自此以來。官兵有益。庫內案件亦甚清楚。但每月扣取錢糧。朕深為廑念。每有無恥積惡撥什庫。侵欺兵餉。朕故交與戶部。將兩月錢糧。一次支放。俱令給與本人。近聞領取錢糧兵丁。甫出部門。即被人持去。公庫即行扣除。又復償還私債。兵丁所剩甚少。以此養贍家室。奉行差務。斷然不足。朕每念及此。深切軫惻。茲特大沛恩施。式弘撫育。停止公庫。將現今未扣完銀。一百九十六萬八千兩有奇。通行豁免。自五十七年正月為始。著給與兵丁全分銀兩。爾部即傳諭八旗都統等。出示通曉。俾咸知朕優卹禁旅至意。

五十九年十月庚戌。

諭兵部。朕惟國家綏乂地方。愛養兵民。實係緊要。朕自臨御以來。夙興夜寐。無日不以軍民生計為念。比年策妄阿喇布坦蠢動跋扈。侵我哈密。戕及拉藏。佔取藏地。騷擾土伯特湯古忒人民。再吐魯番之人。皆近四川雲南一帶邊境居住。準噶爾人等。若將吐魯番侵取。又將土伯特湯古忒人民鼓惑。侵犯青海。不但難於應援。亦且難於取藏。是以調四川雲南滿漢官兵。由拉里進藏。官兵俱感朕豢養之恩。遵朕指授。各

加奮勵。直抵險遠絕域。克取藏地。殊堪軫念。應大沛恩澤。四川雲南滿漢官兵。從前所領俸餉。俱著免其扣取。仍遣堂官。將取藏之四川雲南官兵。每人賞銀十兩。即給本人妻子。以示朕軫恤官兵勞苦之至意。爾部即遵諭行。右俱

聖祖實錄

職官志一

八旗設官分職。文膺心膂。武寄干城。所以和庶政而綏兆民。佐

聖朝億萬世昇平之治也。天聰八年。

太宗文皇帝特諭臣工。更定八旗官名。悉遵

國初之制。不必仍明朝舊稱。順治十七年。

世祖章皇帝復增定漢文官名。其滿文則悉由舊章。

聖聖相承。遞有創制。欽出

聖心。前無所述。昔太皞氏爲龍師而龍名。炎帝氏爲火師而火名。軒轅氏爲雲師而雲名。三皇雖治不相沿襲。所謂禮樂文章得而損益者也。至在京部院衙門。及直省督撫提鎮。並仍其舊。惟京官則悉增滿缺。直省則滿漢參用。今敬考八旗官制建設本末。及增設滿缺。備著於篇。其銓選考察之法。亦附纂於後。作職官志。

職官志

八旗官職

太祖甲寅年。六月丙子朔。諭各牛彔下出十人。牛四頭。於曠地屯田積貯倉廩。役

設官十六員筆帖式八員會計出入。
十一月癸酉朔。
上以削平諸國。每三百人。設一牛彔額眞。五牛彔設一
甲喇額眞。五甲喇設一固山額眞。每固山額眞
左右設兩梅勒額眞。又置理政聽訟大臣五人。
札爾固齊十人。
天命五年三月己卯朔。
上諭諸臣功。序列武爵。分總兵官品級爲三等。其副將
參將遊擊亦如之。衆牛彔額眞。俱爲備禦官。每
牛彔下設千總四員。
太祖實錄 右俱
天聰五年。秋七月庚寅。
上御殿。集諸貝勒大臣議。設統兵將帥。每固山額眞下。
兩翼各設梅勒額眞一員。每甲喇各設甲喇額
眞一員。
八年四月丙辰。
諭曰。嗣後我國官名及城邑名。俱當易以滿語。勿仍襲
總兵副將參將遊擊備禦等舊名。凡賞册書名。悉爲
釐定。五備禦之總兵爲一等公。一等總兵官爲一等
昂邦章京。二等總兵官爲二等昂邦章京。三等總兵
官爲三等昂邦章京。一等副將爲一等梅勒章京。二
等副將爲二等梅勒章京。三等副將爲三等梅勒章
京。一等參將爲一等甲喇章京。二等參將爲二等甲
喇章京。遊擊爲三等甲喇章京。備禦爲牛彔章京。代
子爲分得撥什庫。章京爲小撥什庫。旗長爲壯大。屯
撥什庫仍舊名。凡管理不論官職。管固山者。卽爲固
山額眞。管梅勒者。卽爲梅勒章京。管甲喇者。卽爲甲
喇章京。管牛彔者。卽爲牛彔章京。管擺牙喇纛額眞
卽爲纛章京。管擺牙喇甲喇額眞。卽爲甲喇章京。其
瀋陽稱曰天眷盛京。赫圖阿喇城曰天眷興京。毋得
仍襲漢語舊名。俱照我國新定者稱之。若不遵新定
之名。仍稱漢字舊名者。是不奉國法。恣行悖亂者也
查出決不輕恕。
崇德六年五月。以蒙古八旗章京缺少。每旗增
設虛銜章京各二員。
太宗實錄 右俱
順治元年十一月乙未。添設蒙古八固山蘇喇
章京每旗各二員。設守
紫禁城門滿洲章京每旗各一員。
四年十二月甲申。禮部遵

諭議定固山額真爲昂邦章京藩章京梅勒章京甲喇章京牛彔章京喝布什賢噶喇昂邦喝布什賢章京皆係管兵官銜不論世職大小有無授此官者即照此銜稱之凡爵號等項亦書此銜於上其世職昂邦章京改爲精奇尼哈番梅勒章京改爲阿思哈尼哈番甲喇章京改爲阿達哈哈番牛彔章京改爲拜他喇布勒哈番半個前程改爲拖沙喇哈番其在部院官員及各直省駐防章京官銜仍照舊。

十七年三月。

諭兵部曰。以後固山額真滿字仍稱固山額真。漢字稱爲都統。梅勒章京滿字仍稱梅勒章京。漢字稱爲副都統。甲喇章京滿字仍稱甲喇章京。漢字稱爲參領。牛彔章京滿字仍稱牛彔章京。漢字稱爲佐領。昂邦章京滿字仍稱昂邦章京。漢字稱爲總管。烏真超哈滿字仍稱烏真超哈。漢字稱爲漢軍。爾部即傳諭遵行。

右俱

世祖實錄

雍正元年。總理事務王大臣等議覆據給事中碩塞奏稱八旗都統印信所有滿文固山額真字樣。額真二字。所關甚鉅。非臣下印信可得濫用。應行改定。以昭名分等語。查國家定分。不可不嚴。官銜命名。務核其實。應如碩塞所請。將固山額真字樣。改爲固山昂邦。伊都額真。改爲伊都章京。俟

命下之日。將八旗印信交與該部改鑄清字給與。

奏入於七月十五日奉

旨依議。

右諭行旗務議覆

國初設立八旗。曰鑲黃。曰正黃。曰正白。曰正紅。曰鑲白。曰鑲紅。曰正藍。曰鑲藍。分八旗爲兩翼。左翼則鑲黃正白鑲白正藍。右翼則正黃正紅鑲紅鑲藍。又以鑲黃正黃正白爲

上三旗。共五旗各以王貝勒等統之。每旗又分滿洲蒙古漢軍爲三旗。共二十四旗。除世職官員無定額外。今以在京及守

陵官員。開列於前。而直省駐防。備載於後。

上三旗設立官員

領侍衛內大臣。每旗二員。

內大臣。無定員。

散秩大臣。無定員

一等侍衛。每旗三十員

二等侍衛。每旗五十員。

三等侍衛。每旗一百二十員。

藍翎。每旗五十員。侍衛藍翎舊例定額如右。其後挑補俱不拘定數。

內府佐領設立官員，各官建置員額遞年增設不一。詳見內務府。茲不載。

八旗設立官員

都統、滿洲蒙古漢軍每旗一員。

護軍統領，每旗滿洲蒙古。總設一員

提督九門步軍巡捕三營統領，八旗募設一員。原係職方司漢主事專管。康熙十三年改設提督九門步軍統領一員。三十年兼巡捕三營并歸提督統領。

副都統、滿洲蒙古漢軍每旗二員。

前鋒參領。每旗滿洲蒙古總設二員。

護軍參領，每旗滿洲蒙古總設十六員

副護軍參領，員額與護軍參領同。雍正二年添設。

驍騎參領。滿洲每旗五員。蒙古每旗三員。漢軍每旗五員

副驍騎參領，員額與參領同。雍正二年添設。

佐領。滿洲蒙古漢軍。各按壯丁多寡編設。無定額

副佐領。員額與佐領同。雍正五年添設。

步軍副尉。滿洲蒙古漢軍每旗一員。

步軍參尉，員額與副尉同。雍正四年添設。

前鋒侍衛。每旗滿洲蒙古總設二員。

步軍校。初滿洲蒙古每參領下各設一員。康熙二十四年添設一員。漢軍每參領下各設二員。

前鋒校。每旗滿洲蒙古總設十二員。

護軍校、滿洲蒙古每佐領一員。

驍騎校。滿洲蒙古漢軍每佐領一員。

親軍校、滿洲蒙古每親軍十名內設親軍校一員。

給使什長。滿洲每旗給使十名內設什長一員。

兩翼設立官員

前鋒統領。每翼滿洲蒙古總設一員。

步軍總尉。每翼一員。

給使翼長。每翼一員。

管領滿洲火器營。康熙三十年設。

總管、六員。

護軍參領。每旗二員。

驍騎參領。每旗三員。

閑散旗員。每旗七員。

護軍校。每旗十四員。

驍騎校。每旗十四員。

管礮旗員。每旗五員。

管礮驍騎校。每旗五員。

按。有管理漢軍火器兼練大刀營衙門。康熙二十八年設。每翼總管一員。以現任副都統兼管。每旗協領參領各一員。操練尉驍騎校各五員。二十六年停止。

監守白塔信礮

總管。八旗總設一員。

五品官。每旗一員。

京師內九門

城門尉。每門二員滿洲官。

城門校。每門二員滿洲官。

千總。每門二員。初係綠旗官專設。雍正二年。兼用滿洲官。

右俱會典

雍正六年四月十二日奉

諭旨。九門內俱有官兵看守。城外並無官兵看守。城外地方。亦屬緊要。或於弔橋方近地方。或空地方。修造營房。派兵數百看守。甚屬有益。將此交議政大臣管旗王大臣等。公同詳細議奏。欽此。該臣等議得九門內俱有滿洲兵看守。城外並無滿洲兵看守。今於城外再添滿洲兵看守。甚屬有益。但正陽門外現有巡捕營官兵。似可無庸添設旗兵。朝陽門等八門城外。交部丈量蓋造營房。各該旗滿洲蒙古漢軍等三旗。將閒散官四員。驍騎校四員。馬兵二百名。派往居住。所挑選官員。各該旗帶領引

見。為此謹

奏。奉

旨依議。

右上諭旗務議覆

京師外七門

城門尉。每門一員漢軍官。

城門校。每門一員漢軍官。

千總。每門二員。內外十六門。原設指揮千百戶。順治四年。改為千總。

右會典

謹按

世祖實錄。順治五年。添設看守外城七門烏真超哈章京。

即城門尉。

南苑門

總管一員。

防禦八員。

新衙門
總管一員。康熙三十年添設。
副總管二員。康熙三十年添設。
舊衙門
總管一員。康熙三十年添設。
副總管二員。康熙三十年添設。
南紅門
總管一員。康熙三十年添設。
副總管三員。康熙三十年添設。

八旗世爵世職等級

一等公。
二等公。
三等公。
一等侯。
二等侯。
三等侯。
一等伯。
二等伯。
三等伯。
一等精奇尼哈番。今漢文改為一等子。
二等精奇尼哈番。今漢文改為二等子。
三等精奇尼哈番。今漢文改為三等子。
一等阿思哈尼哈番。今漢文改為一等男。
二等阿思哈尼哈番。今漢文改為二等男。
三等阿思哈尼哈番。今漢文改為三等男。
一等阿達哈哈番。今漢文改為一等輕車都尉。
二等阿達哈哈番。今漢文改為二等輕車都尉。
三等阿達哈哈番。今漢文改為三等輕車都尉。
拜他喇布勒哈番。今漢文改為騎都尉。
拖沙喇哈番。今漢文改為雲騎尉。

恭候
欽定
八旗志書總裁官少保大學士臣鄂爾泰等謹
奏為議覆事。乾隆元年六月二十五日。內閣交出
總理事務和碩莊親王等議覆監察御史舒赫
德奏精奇尼哈番至拖沙喇哈番。俱未定漢名。
請
勅八旗志書館妥議字樣進
呈等因。應照所奏交八旗志書館總裁等妥擬字
樣進
呈恭候

欽定以垂永久伏候
諭旨乾隆元年六月二十五日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到館查封爵之制自成周以來公侯伯子男列爵惟五秦漢時爵二十級並非世職其世襲者王以下惟有侯爵分縣侯鄉侯亭侯三等至於唐宋並依周制爵分五等
本朝定制公侯伯之下未立子男之爵別立五等世職以覘古法尤爲隆備但未定漢文名稱誠宜補立今敬擬精奇尼哈番一等者漢文稱爲一等子二等者爲二等子三等者爲三等子阿思哈尼哈番一等者漢文稱爲一等男二等者爲二等男三等者爲三等男阿達哈哈番漢文稱爲輕車都尉仍分一等二等三等拜他喇布勒哈番漢文稱爲騎都尉拖沙喇哈番漢文稱爲雲騎尉是否妥協恭候
諭旨欽定施行奏入奉
旨依議
右本館奏定

諸王屬下官制
親王各設長史一員一等護衛六員二等護衛六員三等護衛八員四品典儀二員五品典儀二員六品典儀二員
世子各設長史一員一等護衛六員二等護衛五員三等護衛六員四品典儀一員五品典儀二員六品典儀二員
郡王各設長史一員一等護衛六員二等護衛四員三等護衛五員五品典儀二員六品典儀二員
長子各設長史一員一等護衛二員二等護衛四員三等護衛六員五品典儀二員六品典儀一員
貝勒各設司儀長一員二等護衛六員三等護衛四員五品典儀一員六品典儀二員
貝子各設三等護衛六員六品典儀一員七品典儀二員
公各設三等護衛四員七品典儀一員八品典儀二員
王等屬下又每旗各設散騎郎無定員
諸王府佐領設立官員
參領每旗五員

佐領每旗七員
驍騎校每佐領一員
右俱會典

謹按

世祖實錄順治元年十一月甲午定諸王貝勒貝子公下辦員攝政王三十員一等十員二等十員三等十員輔政王二十三員一等七員二等七員三等九員和碩親王二十員一等六員二等六員三等八員多羅郡王十五員一等六員二等四員三等五員多羅貝勒十員一等六員二等

四員固山貝子三等六員公三等四員但攝政輔政王屬俱係暫設餘亦遞有增定今仍照會典開載八年九月定世子官屬長史一員一等護衛六員四品典儀一員二等護衛五員五品典儀二員三等護衛六員六品典儀二員與會典員數相同今仍照會典開載

親王府官

王府管領四員

馬羣頭目二員

飯房頭目一員

司庫二員

匠役頭目四員

牛羣頭目二員

郡王府官

王府管領三員

馬羣頭目一員

飯房頭目一員

司庫二員

匠役頭目四員

牛羣頭目二員

五旗弓匠協領各一員

右俱會典

守陵武職官

山陵重地特設官兵以司守護修葺惟謹享獻以時經制具詳茲備列焉

永陵總管一員副總管二員防禦十七員

福陵總管一員副總管二員防禦三十二員

昭陵總管一員副總管二員防禦二十四員

孝陵總管一員副總管二員每旗拖沙喇哈番世職二

員。八旗防禦十六員。筆帖式二員。
景陵總管一員。副總管二員。每旗拖沙喇哈番世職二
員。八旗防禦十六員。筆帖式二員。
昭西陵每旗拖沙喇哈番世職二員。八旗防禦十六員。
筆帖式二員。
孝東陵每旗拖沙喇哈番世職二員。八旗防禦十六員。
筆帖式二員。
妃園寢每旗拖沙喇哈番世職一員。八旗防禦八
員。筆帖式一員。
管轄修理

陵工官三員。
管理
陵工燒造磚瓦官一員。
管理供祀
陵寢官一員。
右俱會典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三十五

職官志二

八旗駐防官員。分定旗分。各注於下。其八旗通設者不注。
順治二年。始分遣八旗官兵。駐劄順德濟南德
州臨清徐州潞安平陽蒲州等處。歷年更置增
設。今列現行經制。而附事例於後。

直隸除天津設蒙古駐防外。餘俱滿洲缺。

順義縣鑲黃旗。
防守尉一員。
防禦二員。

昌平州正黃旗。
防守尉一員。
防禦二員。

三河縣正白旗。
防守尉一員。
防禦二員。
驍騎校二員。康熙三十四年設。

良鄉縣正紅旗。
防守尉一員。
防禦二員。

寶坻縣（鑲白旗）
防守尉一員。康熙十二年設
防禦二員。
固安縣（鑲紅旗）
防守尉一員。
防禦二員。
采育里（正藍旗）
防守尉一員。
防禦二員。
東安縣（鑲藍旗）

防守尉一員。
防禦二員。
霸州（正黃正紅二旗）
防守尉一員。
防禦二員。
永平府（鑲白正藍二旗）
防守尉一員。
防禦二員。
驍騎校二員。康熙三十四年設
玉田縣（鑲黃正白二旗）

防守尉一員。康熙十二年設
防禦二員。
驍騎校二員。
保定府（正紅鑲紅二旗）
城守尉一員。
防禦四員。
驍騎校四員。
雄縣（鑲紅鑲藍二旗）
防守尉一員。
防禦二員。

滄州（正白鑲白二旗）
城守尉一員。
防禦四員。
驍騎校四員。
天津府（雍正四年設駐防）
都統一員。
協領四員。
佐領四十八員。
防禦四十八員。
驍騎校四十八員。

以上俱滿洲缺。
協領二員。
佐領十六員。
防禦十六員。
驍騎校十六員。
以上俱蒙古缺。

張家口
總管一員。
防禦八員。

喜峯口 正黃鑲紅二旗。
防禦四員。原設二員。康熙二十三年增二員。

古北口 正黃鑲白正紅正藍四旗。
防禦四員。原設二員。康熙二十三年增二員。

右俱會典

按張家口等駐防。會典未載初設立年月。惟世祖實錄內載順治二年正月戊子設張家口古北口滿洲章京各一員。六月甲寅增設古北口張家口喜峯口守關章京。是初設於順治二年也。今職官照會典開載。而補記其初設年月焉。

獨石口 鑲黃正白鑲紅三旗。
防禦三員。原設二員。康熙二十三年增一員。五十年。以一員移駐千家店。

冷口 正黃正藍二旗。
防禦二員。康熙九年設一員。二十三年增一員。

羅文峪 正白鑲藍二旗。
防禦二員。康熙九年設一員。二十三年增一員。

千家店 正藍旗。
防禦一員。康熙五十年設。

熱河 雍正元年設駐防。
總管一員。

副總管一員。
佐領十六員。
驍騎校十六員。

鄭家莊 雍正元年設駐防。
城守尉一員。
佐領六員。
防禦六員。
驍騎校六員。

盛京駐防官員。

奉天府

將軍一員。
副都統一員。原設二員。雍正二年。以一員駐防錦州。
協領八員。
佐領六十三員。
分管佐領四員。
防禦六十二員。
驍騎校六十三員。
遊牧正尉一員。
副尉二員。
右俱會典

按奉天駐防。
聖祖實錄內載康熙十三年十月。添設
盛京每旗防禦各一員。從將軍倭內巴圖魯請也。
此後遞有增定。今仍照會典開載。
牛莊
防禦三員。
蓋平縣
防禦三員。
鳳凰城
城守尉一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防禦九員。原設三員。康熙二十六年增設六員。
迎送官三員。
主客官一員。
通事二員。
驍騎校八員。康熙二十八年設。
巴爾虎佐領一員。康熙三十年設。
驍騎校一員。康熙三十年設。
廣寧縣
協領一員。康熙二十九年設。
佐領三員。康熙十八年設。

防禦三員。原設二員。康熙十三年增設一員。
驍騎校三員。康熙十八年設。
廣寧縣所屬巨流河白旗堡小黑山閭陽驛
四處
佐領八員。康熙二十九年。滿洲漢軍俱用漢軍。四十年改用滿洲四員。漢軍四員。
驍騎校八員。康熙二十九年設。
彰武臺邊門
防禦一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義州
城守尉一員。康熙十四年設。

佐領十九員。康熙十八年。設新滿洲佐領七員。三十一年。又設內務府佐領七員。三十二年。又設滿洲佐領五員。

驍騎校十九員。康熙十八年。設新滿洲驍騎校七員。三十一年。又設內務府驍騎校七員。三十二年。又設滿洲驍騎校五員。

清河邊門

防禦一員。康熙十五年設。

白土廠小門

門尉二員。康熙十五年設。

九關臺邊門

防禦一員。康熙十五年設。

興京

城守尉一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防禦四員。

驍騎校四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東京

城守尉一員。

防禦八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驍騎校八員。康熙二十八年設。

巴爾虎佐領一員。

驍騎校一員。康熙三十年設。

開元縣

城守尉一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佐領二員。康熙二十一年設一員。三十一年增設一員。

防禦七員。原設三員。康熙二十六年增設四員。

散官一員。康熙二十一年設。

驍騎校八員。康熙二十八年設七員。三十一年增設一員。

法庫邊門

防禦一員。康熙三十三年設。舊有門尉二員。康熙元年設。二十二年裁。

鐵嶺縣

防禦四員。康熙二十九年設。初俱用滿軍。四十年改用漢軍三員。滿洲一員。

錦州府

副都統一員。雍正五年設。

城守尉一員。康熙十四年設。

佐領十三員。原設漢軍佐領八員。康熙十八年。增設滿洲佐領五員。二十九年將漢軍佐領八員移駐中後前所。改設滿洲佐領八員。

驍騎校十三員。原設漢軍驍騎校八員。康熙十八年。增設滿洲驍騎校五員。二十九年將漢軍驍騎校八員移駐中後前所。改設滿洲驍騎校八員。

中後前所中後所

佐領八員。康熙二十九年。自錦州移駐。原設漢軍佐領八員。三十九年。改

設滿洲佐領四員。

驍騎校八員。康熙二十九年。自錦州移駐。俱用漢軍。

金州

副都統一員。雍正五年設。

城守尉一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佐領四員。原設二員。康熙二十六年。裁二員。三十一年。復設一員。五十年。增設三員。

防禦八員。原設一員。康熙二十六年。增設四員。又裁原設之佐領二員。防守尉一員。改設防禦三員。

驍騎校十二員。原設二員。康熙二十八年。增設六員。三十一年。增設一員。五十年。增設三員。

金州水師營

協領一員。康熙五十四年設。

佐領二員。康熙五十四年設。

防禦四員。康熙五十四年設。

驍騎校八員。康熙五十四年設。

山海關

總管一員。康熙十四年。設城守尉一員。二十七年。改設總管。

佐領七員。原設八員。康熙二十九年。以一員移駐中後所。

驍騎校七員。原設八員。康熙二十九年。以一員移駐中後所。

熊岳

副都統一員。雍正五年設。

城守尉一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佐領一員。康熙三十一年設。

防禦八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驍騎校九員。康熙二十八年。設八員。三十一年。增設一員。

復州城

城守尉一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佐領一員。康熙三十一年設。

防禦八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驍騎校九員。康熙二十八年。設八員。三十一年。增設一員。

秀巖城

城守尉一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佐領一員。康熙三十一年設。

防禦八員。康熙二十六年設。

驍騎校八員。康熙二十八年設。

以上奉天將軍所轄。

寧古塔烏喇等處

將軍一員。初駐寧古塔。康熙十五年。移駐烏喇。

副都統三員。內一員駐寧古塔。一員駐烏喇。一員駐白都訥。

協領十二員。內烏喇八員。寧古塔二員。白都訥二員。

佐領六十七員。內烏喇四十五員。寧古塔十員。白都訥十二員。

防禦四十四員。內烏喇十八員。寧古塔八員。白都訥八員。

驍騎校七十二員。內烏喇五十員。寧古塔十員。白都訥十二員。

協領一員。雍正三年設。

副協領一員。雍正四年設。

佐領五員。雍正三年設。

管船敬木手總管一員。

管船敬木手四品官一員。

管船敬木手五品官二員。

管船敬木手驍騎校四員。

督理驛站六品官一員。

管採取樺皮六品官一員。

右俱會典

按寧古塔初設官員年月。會典俱未注明。惟白都訥官員見

聖祖實錄。康熙三十四年正月庚寅。兵部覆白都訥副都統沙納海疏言。白都訥地方應添協領六員。訓練席北卦爾察等。

詔從所請。此後遞有增定。未能詳考年月。止照會典開

載。

三姓

協領一員。

副協領一員。雍正四年設。

佐領四員。康熙五十四年設。

防禦四員。

驍騎校四員。

琿春

協領一員。

副協領一員。雍正四年設。

佐領三員。康熙五十四年設。

防禦二員。

驍騎校三員。

以上寧古塔將軍所轄。

右俱會典

按三姓琿春初設官見

聖祖實錄。康熙五十三年。正月戊辰。寧古塔將軍覺羅孟俄洛疏請將三姓及琿春之庫雅拉人等。編爲六佐領。添設協領二員。佐領防禦驍騎校各六員管轄。

詔從所請。此後遞有增定。未能詳考年月。今仍照會典開載。

黑龍江

將軍一員。駐劄之索杏里。

副都統一員。

協領八員。

參領一員。

佐領三十六員。

防禦八員。

驍騎校三十六員。

六品官一員。

主事一員。

管站官一員。

倉官一員。

愛渾

副都統一員。

協領四員。

佐領二十六員。

防禦八員。

驍騎校二十六員。

倉官一員。

管水手四品官一員。

五品官一員。

六品官二員。

墨爾根

副都統一員。

捕牲索倫打虎爾都統二員。

索倫總管一員。

副總管二員。

捕牲總管一員。

副總管二員。

協領四員。

佐領二十一員。

防禦八員。

驍騎校二十一員。

管站官一員。

倉官一員。

水手官一員。

寧古塔至黑龍江

專管修理糧船漢軍四品官二員。

五品官二員。

驍騎校二員。

遊牧地方

總管。蒙古旗分每旗一員。

副總管。蒙古旗分每旗二員。

以上黑龍江將軍所轄。

山西

太原府 正藍鑲藍二旗。

城守尉一員。

防禦四員。

驍騎校四員。

右玉縣 康熙三十六年設駐防。

將軍一員。

副都統二員。

協領八員。

佐領四十員。

防禦四十員。

驍騎校四十員。

以上俱滿洲缺。

協領四員。

佐領十六員。

防禦十六員。

驍騎校十六員。

以上俱蒙古缺。雍正元年增設。

協領二員。

佐領八員。

防禦八員。

驍騎校八員。

以上俱漢軍缺。

陝西

西安府

將軍一員。

副都統二員。

協領八員。

佐領四十員。

防禦四十員。

驍騎校四十員。

以上俱滿洲缺。

協領二員。

佐領十六員。

防禦十六員。
驍騎校十六員。
以上俱蒙古缺。雍正元年增設。
副都統二員。
協領八員。
參領八員。
防禦四十員。
驍騎校四十員。
以上俱漢軍缺。
右俱會典

按陝西駐防。
聖祖實錄內。載康熙二十二年五月乙卯兵部議覆福
州將軍佟國瑤疏言陝西八旗二千漢軍。每
旗舊設駐防協領各一員。防禦各四員。驍騎
校各四員。此兵丁在西安漢中分住。每旗駐
防協領一員。難以分開。每旗各添四品參領
一員。防禦驍騎校各添一員。
詔從所議。會典所載與此同。今仍照會典開載。
寧夏雍正二年設駐防。
將軍一員。

副都統二員。
協領四員。
佐領十六員。
防禦十六員。
驍騎校十六員。
步軍校二員。
以上俱滿洲缺。
協領二員。
佐領八員。
防禦八員。
驍騎校八員。
以上俱蒙古缺。
潼關雍正四年設駐防。
城守尉一員。
防禦八員。
驍騎校八員。
四川
成都府康熙六十年設駐防。
副都統一員。
協領四員。

佐領十六員
防禦十六員
驍騎校十六員。
以上俱滿洲缺。
協領二員
佐領八員
防禦八員
驍騎校八員。
以上俱蒙古缺。雍正元年增設。

廣州府
將軍一員
副都統二員
協領八員
參領八員
防禦四十員。
驍騎校四十員。
以上俱漢軍缺。
右俱會典
按廣東駐防官，遞有增減，并改定品級。

世祖實錄內載：順治十八年四月己亥，添設廣東協鎮將軍下副都統二員，參領四員，防禦八員，驍騎校七員。康熙二十二年五月乙卯，兵部議覆福州將軍佟國瑤疏言：廣州八旗共兵三千名，每旗舊設駐防協領各一員，參領各一員，防禦各十員，驍騎校各五員。今應將防禦裁去五員，留五員。又駐防漢軍驍騎校有陞缺，防禦並無陞缺，以協領參領俱係三品，與防禦品級不符，不應補授。應將各省駐防漢軍現有參領外，嗣後補授之參領俱改為四品。

詔從所議。今會典開載同。
湖廣
荊州府
將軍一員。
副都統二員。
協領八員。
佐領四十員。
防禦四十員。
驍騎校四十員。

以上俱滿洲缺。
協領二員。
佐領十六員。
防禦十六員。
驍騎校十六員。
以上俱蒙古缺。雍正元年增設

江南

江寧府。
將軍一員。
副都統二員。
協領八員。
佐領四十員。
防禦四十員。
驍騎校四十員。
以上俱滿洲缺。
協領二員。
佐領十六員。
防禦十六員。
驍騎校十六員。
以上俱蒙古缺。雍正元年增設。

京口
將軍一員。
副都統二員。
協領八員。
參領八員。
防禦四十員。
驍騎校四十員。
以上俱漢軍缺。
右俱會典。
按京口駐防官員。
聖祖實錄內載康熙二十二年五月乙卯。兵部議覆福州將軍佟國瑶疏言京口八旗。馬兵二千名。步兵一千名。共三千名。每旗舊設駐防協領各一員。參領各一員。防禦各十員。驍騎校各五員。今應將防禦裁去五員。留五員。
詔從所議。今與會典員數相同。仍照會典開載。

浙江

杭州府
將軍一員。
副都統二員。

協領八員。
佐領二十四員。
防禦十六員。
驍騎校二十四員。
以上俱滿洲缺。
協領二員。
佐領八員。
驍騎校八員。
以上俱蒙古缺。雍正元年增設。
副都統二員。
協領四員。
參領四員。
防禦二十員。
驍騎校二十員。
以上俱漢軍左翼缺。
右俱會典

按浙江駐防官員。
聖祖實錄內載康熙十三年七月丁卯。添設杭州每旗
防禦各一員。二十二年五月乙卯。兵部議覆
福州將軍佟國瑤疏言杭州左翼四旗。共兵

一千四百六十四名。每旗舊設駐防協領各
一員。參領各一員。防禦各七員。驍騎校各七
員。今應將防禦驍騎校各裁去二員。留五員
詔從所議。會典所載與此同。今仍照會典開載
雍正七年。添設乍浦滿洲水師營官員。副都統
一員。隨印筆帖式二員。左營滿洲六旗協領兼
管佐領二員。佐領四員。防禦三員。驍騎校六員。
右營滿洲六旗協領兼管佐領二員。佐領四員。
防禦三員。驍騎校六員。左右兩營蒙古四旗協
領兼管佐領一員。佐領三員。防禦二員。驍騎校
四員。
右本駐防來册
雍正十年。議政大臣等議覆。據杭州將軍阿里
衮奏稱杭州蒙古八旗內。止有佐領八員。並無
防禦之缺。是以將滿洲旗分防禦兩缺補授在
蒙古旗分。請於蒙古八旗內。每翼增補防禦二
員。將滿洲旗分兩缺仍行撥回。如此則各旗佐
領缺出。既得遴選。而官員之陞階。亦不致壅滯
等語。應如阿里衮所請。於蒙古八旗按翼增補
防禦二員。此增補之防禦。若遇蒙古旗分佐領

缺出，即於伊等內揀選補授。又據奏稱滿洲協
領之缺亦照漢軍例，按翼揀選賢能之佐領補
授等語，亦應如所請。嗣後滿洲協領缺出，亦照
漢軍之例，按翼揀選賢能佐領題補。
奏入。於五月十一日奉
旨依議。
右
諭行旗務奏議

福建

福州府 康熙十九年設駐防。

將軍一員。

副都統二員。雍正五年裁一員。

協領四員。

參領四員。

防禦二十員。

驍騎校二十員。

以上俱漢軍左翼缺。

右俱會典

按福建駐防官。
聖祖實錄內載康熙二十二年五月乙卯，兵部議覆福
州將軍佟國瑤疏言京口將軍所統官兵，每

旗協領參領防禦驍騎校共十七員，今福州
駐防每旗止有四五員。閩省邊海重地，軍務
不可乏員料理，請添設協領以下驍騎校以
上等官。查福建左翼四旗共兵二千名，今應
每旗設駐防協領各一員，參領各一員，防禦
各五員，驍騎校各五員。
詔從所議。會典所開員數相同，今仍照會典開載。

雍正六年，添設福州右翼副都統一員，添設福
州水師旗營協領一員，佐領二員，防禦二員，驍
騎校六員。

九年，四旗添設副驍騎校二十員。水師旗營添
設副驍騎校六員。十三年裁。

右俱本駐防來冊

山東 俱滿洲缺。

德州 鑲黃正黃二旗。

城守尉一員。

防禦四員。

驍騎校四員。

右會典

雍正七年，議政大臣等議覆據總督田文鏡奏

稱青州係適中要地若於此處派委滿洲官兵駐劄。實屬有益等語。臣等伏查各省駐劄滿洲官兵者。所以資防守而重保障也。山東之地。東連海岱。西控豫楚。南通江淮。北接滄溟。洵山海形勝之要區。理宜詳度地勢。設兵防守。以爲內外之保障者也。應如該督田文鏡所奏。於山東青州地方。設兵二千名。令其駐劄。此駐防之官兵。交八旗滿洲都統等。兩旗合放協領一員。每旗放佐領二員。防禦二員。驍騎校二員。共設官五十二員。此處駐防之官兵。爲數無多。應設將軍一員。副都統一員。令其管轄。交兵部照例列名奏請

欽點。至青州既駐劄滿洲兵。即應添設理事同知一員。辦理旗民事務。其同知及隨印筆帖式三員。俱交吏部揀選補授。將軍印信同知關防交禮部鑄給。

奏入。於七月十二日。奉

旨依議。

右

諭行旗務奏議

河南滿洲 俱滿洲

開封府雍正五十七年設駐防

城守尉一員。

佐領八員。

防禦八員。

驍騎校八員。

右會典

職官志三

八旗官員陞除

凡官員除授。

上三旗四品以上員缺。都統等具題擬正陪咨部題補。五品以下員缺。擬正陪咨部題補。其前鋒參領護軍參領前鋒侍衛前鋒校親軍校護軍校等。由該管官具題補授。咨部註冊。五旗五品以上員缺。該旗王貝勒等及各該管官。選擇才能官員。擬正陪咨部題補。至

上三旗驍騎校六品以下。五旗六品以下各官及王等護衛。俱照咨補授。槩不具題。

康熙十八年

諭。王等護衛主府佐領俱咨部具題引見補授。六品以下官仍照咨補授。

二十四年覆准。旗下官員亡故缺出。令該旗於一月內咨送。其陞轉初設及外省將軍等坐名補授各官缺出。令該旗於十日內咨送到部。照例補授。

三十三年

諭。八旗四品以上官員。俱係朕親驗揀授之員。兵部不必逐案具題。即行補授。著每月三十日彙題。

凡滿洲都統員缺。由蒙古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滿洲蒙古副都統等。列名題補。如不用。將外省將軍副都統及精奇尼哈番以上官員題補。

康熙二十三年題准。滿洲補授漢軍旗分都統。副都統亦得一併開列具題

凡蒙古都統員缺。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滿洲蒙古副都統等列名題補。如不用。將外省將軍副都統及精奇尼哈番以上官員題補。

凡漢軍都統員缺。由漢軍副都統及本旗在外提督論俸列名題補。如不用將外省副都統及精奇尼哈番以上官員題補。

康熙二十三年議定。將本旗前鋒統領護軍統領滿洲蒙古副都統漢軍副都統提督職名開列具題。

凡前鋒統領員缺。由滿洲蒙古副都統列名題補。如不用將前鋒參領護軍參領論俸開列十員題補。

康熙二十三年議定。將本翼護軍統領職名開列具題。

凡護軍統領員缺。由滿洲蒙古副都統列名題補。如不用。將長史前鋒叅領護軍叅領論俸開列十員題補。

康熙二十三年題准。滿洲補授漢軍旗分副都統亦得一併開列具題。

凡提督九門步軍巡捕三營統領員缺。由八旗驍騎叅領步軍總尉論俸開列十員題補。

凡滿洲副都統員缺。由蒙古副都統列名題補。如不用。將長史前鋒叅領護軍叅領論俸開列十員題補。

右會典

順治十三年正月庚寅。吏部以正藍旗缺梅勒章京列擺牙喇甲喇章京甲喇章京請補用。得

旨。梅勒章京關係甚重。必量其才行任用。方克稱職。今覩爾部所推。皆於甲喇章京蘇喇哈番內開奏。諸王侍從及轄俱不得預。殊非量材器使之道。今後補授梅勒章京甲喇章京。即御前諸轄諸王貝勒侍從及轄都統酌量推列來看。

右世祖實錄

康熙二十二年

諭。滿洲蒙古漢軍副都統缺出。將本旗侍郎一併開列。

凡蒙古漢軍副都統員缺。由長史前鋒叅領護軍叅領內。俸淺有功牌俸深無功牌者。開列才能官十員題補。

康熙十二年題准。由長史前鋒叅領護軍叅領內。論俸八員。驍騎叅領內論俸二員。開列題補。如不用。將以次各官論俸開列十員。如又不用。將阿思哈尼哈番以上官員題補。

凡漢軍副都統員缺。由叅領及本旗在外總兵官論俸開列十員題補。如不用。將阿思哈尼哈番以上官員題補。

康熙二十三年議定。將滿洲長史前鋒叅領護軍叅領驍騎叅領論俸擬八員。漢軍叅領論俸擬二員。并總兵官職名開列

二十五年

諭。應陞副都統之前鋒叅領護軍叅領如原係驍騎叅領補授者。列名時止開見任俸次。不准通理前俸。

右會典

康熙三十六年七月丙午。

諭兵部都統副都統典兵重任若但於本旗內選授則下五旗仰有本旗之王掣肘辦事不得其正者甚多。嗣後都統副都統員缺應於左右翼內不論旗分補授。

右聖訓實錄

凡前鋒參領員缺由護軍參領驍騎參領前鋒侍衛一等二等三等侍衛護衛精奇尼哈番以下佐領拜他喇布勒哈番以上官員擬正陪題補。

凡護軍參領員缺由驍騎參領前鋒侍衛冠軍使一等二等三等侍衛護衛郎中員外郎精奇尼哈番以下佐領拖沙喇哈番以上護軍校等擬正陪題補。

右俱會典

雍正二年。八旗護軍統領奏稱。今八旗護軍參領員缺。例於本管副護軍參領十四員及各處挑選送到之侍衛護衛前鋒侍衛驍騎參領閒散官員內。臣等擬定正陪引見補授。伏思護軍參領職任甚要。員缺補授之時。臣等於二三十人內。擅自擬定一正一陪。帶領引見。實屬不合。仰請嗣後副護軍參領缺出仍行擬定一正一陪引見補授外。其護軍參領缺出將各處挑選送到人員。本翼四旗護軍統領公同揀選六七人帶領引見。

聖躬親閱補授。庶幾可得優員。而人材不致有遺漏矣。

奉

旨好。嗣後八旗照此遵行。

右諭行旗務奏議

雍正十年。

上諭八旗及外省之出征護軍參領協領以下驍騎校以上等官。俱以漢仗好揀選派往之員。故將現出各缺俱委員署理。俟伊等凱旋之日。一併揀選補授。今軍務尚未定。恐伊等身在軍前。行走勞苦。反不得陞遷。朕心深為憫念。嗣後應陞副都統之出征參領協領等官內。該管大臣如有深知者。將其人材可用。効力行走之處。詳細聲明保送兵部。俟副都統缺出。列名具奏。再副護軍參領以下驍騎校護軍校以上各缺。應將出征人員作何補授之處。著大學士鄂爾泰

等確議具奏。侍論大學士鄂爾泰等議覆。
皇上厪念出征人員恐其陞路壅滯。令臣等議奏。仰見
我
皇上軫念勞員之至意。除現今八旗應陞副都統人員
內各該大臣等有深知者即保送兵部列名具
奏外。查八旗出征人員俱視其漢仗好者派往。
若伊等應陞缺出理應補授。但伊等自出征以
來有無効力之處。在京之大臣等無由得知。應
令各該都統副都統及駐防將軍等將所轄派
往之出征官員。行查軍前令將軍等將伊等効
力行走之處查明據實出具考語咨覆到日各
該處註冊。如遇應陞缺出各該大臣將伊等與
在京應陞官員。一併列名具奏補授。若補授出
征之人。其缺仍著署理俟回京時補行引
見。再軍前人員內如果有効力之處人大得者該將軍
等亦聲明咨送該處註冊。其驍騎校護軍校等
缺出。各該管大臣等亦照官員之例奏明補授。
其缺照常署理。如此則出征并在京官員陞遷
之路俱不得壅滯矣。俟
命下之日交兵部徧行各該處

奏入。於七月初九日。奉
旨依議。
上諭旗務議覆　右
凡滿洲蒙古驍騎參領員缺。由佐領郎中員外
郎步軍副尉前鋒侍衛一等二等三等侍衛護
衛精奇尼哈番以下拖沙喇哈番以上官員不
論各該分旗遴選旗內才能稱職者擬正陪題
補。
右會典
雍正元年九月二十日。奉
上諭。參領一職係次旗下大臣等辦事之員所關最爲
緊要。優者固有益於事務。若係劣員何益之有。今觀
旗務甚屬廢弛。嗣後參領一缺揀選能員補用。若不
能勝任者亦無庸參劾。其本身如有世職令回原官
行走。特諭。
上諭八旗　右
雍正元年。議政大臣等議覆據條奏內稱護軍
參領驍騎參領責任甚屬緊要。其補用下五旗
之護軍參領驍騎參領不可拘定諸王屬下定
分。應照前鋒參領之例。將旗下人去得能管轄

者揀選補用等語查護軍參領驍騎參領俱係
辦事之員所關實爲緊要應如條奏所請嗣後
缺出不必各按屬下定分補用令於旗下揀選
人去得能管轄者帶領引
見補用奉
旨所議是但既於旗下補用或諸王門下佐領少者必
致看守缺人其各門下員缺於旗下補用者令在該
處看守如有違忤該管王即行參奏
右
諭行旗務奏議
雍正元年十二月初六日奉

上諭向者每甲喇只參領一員因不敷用始委署一員
協理昨議政大臣奏稱護軍校驍騎校等官以之委
署參領職卑不勝其任停其委署等語其說亦是今
將委署參領卽改作副參領秩爲五品嗣後副參領
員缺仍將護軍校驍騎校等官一併揀選引見補用
若參領副參領奉有差遣其員缺應行委署者奏聞
委署如此則責任專而管轄得力由兵丁出身者其
陞轉之途亦不致壅滯旗下既得人材事務亦大有
裨益員額既添效力之人益得上進至現在委署參
領應分別優劣優者授爲副參領劣者奏明令其各

回原任將此宣示八旗都統知悉特諭
右
上諭八旗
雍正三年鑲藍旗漢軍都統耿化祚奏稱八旗
補授佐領承襲世職事件現今將應行補授人
員職名俱行開列引
見
皇上親閱擢用惟驍騎參領缺出該旗都統副都統著
於副參領內挑選擬定一正一陪引
見補授竊思參領之缺最爲緊要每旗所有副參領五
員俱係協同正參領料理事務者若止將一正

一陪引
見補授相沿日久恐有不肖之徒互相黨徇請託鑽營
而賢能之員反致壅滯臣請嗣後遇有參領缺
出相應不論正陪將副參領五員按其年分一
併開列職名奏請引
見
皇上親行擢用庶人材不致遺漏而夤緣之弊亦可除
矣奉
旨此奏甚善嗣後著照依遵行將此遍傳諭八旗都統
知之

七年七月初六日鑲黃旗漢軍都統石文焯奏
稱查八旗襲職摺內俱列參領職銜臣竊思參
領一官有專司承辦之責況伊等係經手辦理
之員凡具奏摺內亦應列名臣請嗣後八旗值
班凡有題奏事件亦照襲職奏摺將參領列名
如蒙
皇上召見將列名之參領亦令隨都統等跪聆
聖諭得覲
天顏進退禮儀亦可熟習而參領等之才識優劣亦莫
不在

皇上洞鑒之中矣臣芻蕘末見是否允協伏乞
睿鑒施行
奏入奉
旨這所奏是嗣後照所請行該部知道
七月初九日監察御史覺羅莫禮博奏稱八旗
都統等將旗員酌量挑爲印房章京令其辦理
事務再參領副參領之外又將旗員挑爲委署
參領協同參領等辦事該班竊思委署參領係
與參領一體辦事之員印房章京係次都統等
辦理一應大小事務之員所關甚爲緊要若俱

令都統等酌量挑取委署恐人未必互相鼓勵
臣請嗣後將八旗印房章京及委署參領等員
令都統等量其數用於旗員內挑選人去得勤
於事務善能管轄者帶領引
見補授其陞轉之處仍按伊等品級陞轉或有行走不
勤怠惰規避者該都統即行題參如此則旗員
既得互相鼓勵而於事務亦稍有裨益矣
奏入奉
旨此奏是八旗都統照所請行
八月初一日兵部議覆據副都統朱國極奏請

八旗都統衙門添設司務廳一事查各部院衙
門俱設司務廳將所收咨文按日記檔是以現
在不致遺漏日後易於稽察八旗咨文關係緊
要只令參領等輪流當月兼管咨文恐於原案
不能深曉未免始勤終惰應如該副都統朱國
極所請行文八旗滿洲蒙古漢軍每旗照部院
衙門司務廳例於旗員兼副佐領者及拖沙喇
哈番以上世襲官員內揀選行走勤慎粗通滿
漢文者二員授爲司務廳給鈐記一顆令其專
管往來咨文再派差傳事者用鈐記以防假冒

如効力三年。檔案清楚。該都統等保奏。遇有員
陞之缺。帶領引
見補授。如有怠玩遺誤。即行參奏。其司務廳印信。交該
部鑄給。
奏入。奉
旨依議。
右俱
諭行旗務奏議
雍正十年五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向來八旗辦事。不甚諳悉條例。是以諸事不能畫
一。且每多未協。朕思各部司員中。多有熟悉則例[illegible]

見明通者。若於郎中員外等官內。慎加揀選。每旗添
設二員。助都統副都統辦理旗務。似有裨益。該員於
本職部務。仍照舊辦理。都統等奏事時。該員隨於副
都統之後。本章奏摺內。亦著列名。著大學士會同各
部堂官。加意揀選。務在得人。若司員不敷揀選。科道
侍讀等官。亦可選用。特諭。
右
上諭八旗
凡漢軍參領員缺。由佐領郎中員外郎。步軍副
尉。精奇尼哈番以下。拖沙喇哈番以上官員。擬
正陪題補。

康熙十八年議准。若在內無應補之員。將在外
副將參將遊擊等。令該旗咨部調來引
見補授。
二十三年議定。將滿洲漢軍應陞官員擬補。
雍正元年
諭。八旗滿洲蒙古人員。屢補授漢軍參領。則在本旗缺
出。反不得人。漢軍旗分亦有人才。嗣後漢軍參領缺
出。即將漢軍人員引見。
凡步軍總尉員缺。由該翼步軍副尉。佐領。阿達
哈哈番。阿達哈哈番品級官員。拜他喇布勒哈

番。拜他喇布勒哈番品級官員內。開列十員題
補。
凡佐領員缺。由公侯伯都統大學士尚書以下。
護軍校驍騎校以上官員。擬正陪題補。若係祖
父原管之佐領。其子弟即無官職。或年歲未滿
者。亦擬正陪題補。其滿洲蒙古如有新編佐領
者。補授佐領時。即將舊佐領之兄弟及本旗內
賢能應管之人。擬正陪題補。如有原管佐領官
員亡故。因子孫幼小。另補他人。後子孫長成。具
告者。准將佐領給還。其代管佐領之人。照佐領

品級候補

右俱會典

崇德七年七月。編烏真超哈爲八旗固山。設牛
彔章京。
奏聞。
上曰。烏真超哈之官。賢否朕未悉知。著該部諸王大臣
同烏真超哈固山額真梅勒章京等選用之。於是多
羅睿郡王多爾袞及鎮國將軍承政阿拜務攻
滿朱習禮敬心郎索尼等偕烏真超哈固山額
真梅勒章京公同選用。

右太宗實錄

順治十七年十一月辛巳。吏部遵
諭議八旗滿洲蒙古漢軍佐領缺出。除有兄弟子姪者
仍照前開送題補外。其無兄弟子姪者。各該旗
佐領下有才品優長出征勤勞効力年久者。滿
洲蒙古五品以上。漢軍除由奴僕陞授分得撥
什庫外。其餘分得撥什庫及五品以上。每旗各
選十人。分定次序。各部俟無兄弟子姪佐領缺
出。臣部按次擬正陪具題。此等選補佐領缺出。
仍於所選十人內按次擬用。如十人俱已用盡。
仍如前將有才品者。再選十人咨部。
奏入。
命同內大臣索尼議奏。十二月庚子。內大臣伯索尼等
遵
諭會議。佐領缺出。如於本旗內預選才品兼優者十人。
俟缺出補用。恐係別佐領下人。則須更換壯丁。
且莊村不在一處。難以鈐束其選備相應停止。
仍照舊行。再查定例。凡補各處章京。如係
上三旗內者。該都統副都統啓
奏。咨部。如係別旗者。該部於各該王貝勒下取應

補之人具題。倘係
皇上所知之人。即行補用。不則仍向該王貝勒詢其可
否。今補各項章京。不論該王貝勒。止據該都統
副都統所擬正陪補用。則其優劣無由而知。嗣
後凡補授章京。如係
上三旗內者。仍許該都統啓
奏。咨部。如係別旗者。許各該都統副都統詢其各
該王貝勒。取二三人。姓名用印咨部。該部擬定
正陪具題。
奏入。

詔從所議

世祖實錄　右

康熙十八年議准佐領缺出在內若無應補之人將在外都司僉書守備等官令該旗咨部調來引

見補授

二十二年覆准新滿洲佐領員缺即將子弟擬正陪題補若子弟庸懦將親族人擬正陪題補

二十三年題准佐領因軍務革職雖係世承佐領亦不令伊子孫管理仍令伊兄弟及兄弟之

子孫管理如無其人方令伊子孫管理

又定若係世承佐領內因增丁分編之佐領即於佐領兄弟內不拘職官甲兵補授如兄弟內無堪管之人乃於本旗內別選人員補授其舊管世承之佐領有不稱職者聽該都統不時糾參題革其分編佐領仍於本旗內選擇賢能官員補授

右會典

雍正四年五月十二日鑲紅旗蒙古都統等以補授公中佐領帶領護軍校驍騎校等員引

見奉

上諭護軍校驍騎校俱係六品微員補授佐領其品級不及若原管佐領世管佐領則亦無可如何此乃公中佐領該旗若有大臣帶來如無大臣於該旗揀選大員引見不必論其所屬將此徧示八旗特諭

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署理鑲黃旗滿洲都統事務大學士伯鄂爾泰等帶領補授公中佐領等缺及承襲世職人員引

見奉

上諭公中佐領員缺如將大臣等補授伊等職任事繁

無暇盡心辦理佐領事務仍在官員內揀選補授庶於事務有益若不得人再將大臣等帶領引見此缺另行揀選引見將朕此旨徧諭八旗特諭

右俱上諭八旗

凡副佐領無專員以八旗現任官員兼理

右會典

雍正五年

上諭佐領等並無協同辦事之人若佐領遇有他故不獲辦事該都統祇隨意委人署理與其隨意委署不若每佐領額設副佐領一員令其協同佐領辦事既

可互察弊端。而事件亦不致於遺誤。補授之時。將大
臣官員以及驍騎校等觀其人材可用力能管轄者
令其兼理。庶於事有裨益。著八旗都統議奏。特諭。八
旗都統等議覆得佐領一員實司一佐領之事。
職分最為緊要。但只佐領一人於事不無遺誤。
且佐領遇有事故。係該都統暫委一人署理。未
必實心行走。如各佐領下添設副佐領一員。令
其協同辦事。互相稽察。於佐領下事務實屬大
有裨益。臣等欽遵
上諭。著旗下之大臣官員及部院官員護軍校驍騎校

內。人去得能管轄者。每缺揀選一人帶領引
見補授。此所放之副佐領行走三年。如果稱職。照佐領
例給與紀錄外。遇有公中佐領及副參領缺出。
帶領引
見補授。倘有不能辦理佐領事務者。亦照佐領之例治
罪。俟
命下之日。一體遵行。奉
旨依議。
右
上諭旗務議覆
雍正五年

諭。八旗人員國家根本。所係甚重。養育教誨不可少懈。
佐領者統轄一佐領之人者也。俾一佐領之人不失
生理。不漸惡俗。養之教之使趨於善。莫要於佐領。爾
等允宜為國家宣力正己率物教育所轄佐領下人。
佐領內有世佐領。有襲佐領。有公佐領世佐領者
太祖
太宗時乃祖或率所部眾來歸編為佐領者。或戰陣有
功賞賜人口。編為佐領者。是雖爾等世守統轄之人。
然佐領下人。同是滿洲。亦有從乃祖宣力國家列於
有位者之子孫。爾等宜骨肉視之。若乃自以為世守

佐領。作奴僕陵賤之。非理也。爾等若倚勢作威。懷私
行刻。心不公平。違朕保赤之念。豈惟國法不容。不幾
敗汝祖宗之基業乎。襲佐領者亦以乃祖曾宣力國
家。人材服眾。俾管佐領。遂世世相傳以至於爾身。所
宜愛惜訓誨佐領下人。勉盡厥職。為國家興賢育材。
念乃祖之勤勞。思世世長襲勿替也。公佐領者特以
其能理佐領之事。能恤佐領之人。是以簡用。益宜教
育佐領下人。俾趨於善也。爾佐領等苟誠心為國。自
正其身。視佐領下人如子弟。誘掖訓導。佐領下人豈
有不率者乎。佐領內事豈有不治者乎。佐領之管佐

領下事也。如州縣之於百姓耳。州縣所轄地方或百里有餘，或幾二百里，人戶不下數萬，徵糧斷訟，端緒甚繁。然猶可以興利除弊，懲惡勸善，俾庶民各遂其生。以佐領視州縣，誠易易矣。一佐領下滿洲多不及二百人，少或七八十人，計戶不過四五十家耳。世爲同里，孰守分節儉，孰遊蕩僭奢，孰孝弟勤學，孰拙於不善，佐領有不知者乎？誠於一佐領內善者獎之，敬之，薦舉以勸之，則善者益樂爲善，衆皆有所鼓舞於爲善矣。惡者如親子弟誠訓之，初教之不改，再則恥辱之，誠如此愛惜誨諭，雖下愚必有一隙之明，謂此

反覆教誨之，凡以爲我也。悔前非而趨於善必矣。倘性惡之人怙終不悛，即申詳參領、都統罰治之，或送部同罪，以爲衆戒。如此則佐領下頑梗之徒懼不敢爲非矣。管轄人者，不可顧人之怨己。佐領下奢侈者禁使節儉，頹惰者飭使勤公，頑梗之徒定不狥縱，誠能如此，即一時無知之人初時抱憾，久久自思，諒爲爲此不過欲己之成人，得遂其生理耳，自然漸知感戴矣。今佐領內或有不肖之人，自恃身爲佐領，陵虐佐領下人，不論是非，恣意妄行；其或昏惰之輩，託爲歷人，將佐領事盡委之驍騎校，任其所爲；其或怠惰之人，將應行諭教佐領下人之處並不躬親，屬之領催傳示，以致盡成具文。至於貪鄙小人，不知加惠佐領下人，及貪小利朘刻之，似此佐領下人何由心服，何由成材？故朕今特令每佐領設副佐領一員，助佐領辦事，和衷以濟，教育佐領下人，庶幾於事有益。若副佐領目無佐領，不問事理，肆行無忌，佐領即申詳都統；若佐領與佐領下人結黨，目無副佐領，朦朧作弊，副佐領亦即申詳都統，不可彼此瞻狥情面。爾等謹識朕言，佐領副佐領凡事從公辦理，一意和同，惟理所在，各具誠心，教育各佐領下人，禁止賭博酗酒

之徒，毋使干法亂紀，嚴飭怠惰之人，使之勠力奉公，勸諭奢侈之輩，使從儉樸，安分遂生，勉習文武之業，以副朕樂育八旗人材之至意。俾凡係佐領下人皆有所成立，風俗淳美，不特我子孫享無疆之福，爾亦萬萬年有永矣。爾等各宜勉旃。

右會典

雍正七年二月二十六日，鑲白旗滿洲都統李侍等帶領補放副佐領人員引
見。奉
上諭：嗣後佐領內有不及者，爾等於好佐領內擇其能

辦事之副佐領酌量調補將此曉諭八旗特諭

八月初四日奉

上諭佐領係四品副佐領未定品級今著定為五品准用五品頂帶仍照本身職銜食俸再佐領係大員兼管者居多向來佐領若有罰俸之案即照該員本身職銜定議似屬太過嗣後若兼管佐領之員在佐領任內有罰俸之案著照佐領品級罰俸永著為例特諭

右俱

上諭八旗

凡步軍副尉員缺由步軍校拜他喇布勒哈番拜他喇布勒哈番品級官員拖沙喇哈番拖沙喇哈番品級官員擬正陪題補

右會典

雍正四年兵部議覆據都統承紀納奏稱步軍尉職司甚要雖每旗各委步軍副尉一員協同行走但係步軍統領委署究不能與步軍尉一體辦事請照護軍副參領驍騎副參領例每旗各設步軍副尉一員著步軍統領會同都統等於步軍校及閒散旗員內揀選能管轄人去得者帶領引見等語查步軍副尉實係與步軍尉一體辦事之員職掌緊要應如所請八旗滿洲蒙古漢軍每旗添設步軍副尉一員著步軍統領會同都統等於步軍校閒散旗員內揀選能管轄人去得者帶領引

見補授奉

旨依議

右

諭行旗務奏議

凡步軍參尉員缺由步軍校及步軍校官職相當之旗員內步軍統領會同各旗大臣揀選引

見補授

凡信礮總管員缺由阿達哈哈番阿達哈哈番品級官員拜他喇布勒哈番拜他喇布勒哈番品級官員監守信礮等官開列十員題補

凡城門尉員缺由步軍校拜他喇布勒哈番拜他喇布勒哈番品級官員拖沙喇哈番拖沙喇哈番品級官員擬正陪題補

康熙十七年

諭補授城門尉無論年老官員其任用者即准補授步軍校內有年老者亦准補授

右俱會典

雍正十二年兵部議覆據署副都統事分領八
十奏稱城門尉之缺俱係將滿洲旗分官員開
列並無開列蒙古旗分官員之例但看守城門
兼有滿洲蒙古旗分兵丁仰請嗣後城門尉缺
出將蒙古旗分內之漢仗好能管轄者有勞績
之員一併揀選列名引
見補授等語查外省駐防處協領等官從前並無補授
蒙古旗分人員之例
皇上特恩將蒙古旗分官員亦令揀選補授實一視同

仁之至意應如八十所奏嗣後城門尉缺出將
蒙古旗分內之人去得能管轄者亦行揀選同
滿洲旗分內之官員一併帶領引
見補授俟
命下之日通行八旗一體遵行
奏入於七月初十日奉
旨依議

右
諭行旗務奏議

凡前鋒侍衛員缺由拖沙喇哈番三等侍衛前
鋒校護軍校題補

凡步軍校員缺由拖沙喇哈番拖沙喇哈番品
級官員前鋒校親軍校護軍校驍騎校六品七
品八品官擬正陪題補

右俱會典

雍正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嗣後補授八旗公缺官員及步軍校驍騎校等若
將年久曾經出征効力之人擬正但將人去得射箭
好之人擬陪如將人去得射箭好之人擬正即將年
久曾經出征効力之人擬陪具奏庶便於朕之閱看
補授也特諭

右
上諭八旗

雍正十三年八旗都統等議覆據都統侯朱震
奏稱遇有委步軍校缺出如本旗無拖沙喇哈
番以下世職或世職內無勝任之人即於驍騎
校內揀選委署或驍騎校員缺另行委署辦理
如果行走勤慎遇步軍校缺出奏請實授等語
查委署步軍校一缺有稽查看守之責必得能
管轄之人始於事有裨益應如朱震所奏如本
旗有可委署之世職仍遵舊例辦理外如本旗
內並無世職及世職內不得勝任之人即於護

軍校驍騎校內。揀選賢能之員。帶領引
見。委署。伊等所遺員缺。照例另行揀選委署。如此。則委
署步軍校得人。而管理佐領下事務。亦可不致
遲悞。此委署步軍校。如果勤慎黽勉。遇有步軍
校缺出。該步軍統領保送。帶領引
見補授。
奏入。於七月二十五日。奉
旨依議。
右
諭行旗務奏議
凡監守信礮官員缺。由拜他喇布勒哈番拜他

喇布勒哈番品級官員拖沙喇哈番拖沙喇哈
番品級官員護軍等校驍騎校六品七品八品
官擬正陪題補。
凡給使與長員缺。由給使什長補授。給使什長
員缺。由給使補授。
凡前鋒校員缺。由前鋒補授。
右俱會典
雍正三年。前鋒統領鄂善等奏稱。上三旗前鋒
侍衛缺出。請於侍衛副護軍參領前鋒校內。揀
選五六人引

見。下五旗前鋒侍衛缺出。請於護衛副護軍參領前鋒
校內。揀選引
見。前鋒校缺出於本旗前鋒內擇其年久行走好者四
五人引
見補授。庶人材可得。於前鋒營大有裨益矣。奉
旨甚好。嗣後即照所請行。
右
諭行旗務奏議
凡親軍校員缺。閒散人員俱准補授。
凡護軍校員缺。由拖沙喇哈番拖沙喇哈番品
級官員六品七品八品官前鋒護軍等補授。廕

生監生亦得選擇補授。
康熙二十五年
諭。已得拜他喇布勒哈番之護軍校仍留護軍校任。如
遇應陞時。照拜他喇布勒哈番陞用。
右俱會典
雍正二年八月二十六日。前鋒統領護軍統領
等奉
上諭。八旗現在軍前與派在圓明園及長槍營之前鋒
校護軍校等員缺。爾等於護軍前鋒內甄別。著朕所
派之下大臣等驗看。帶領引見。按原缺委署。令其帶

缺仍食錢糧。如此則營轄有力。遇有前鋒校護軍校
缺出。即將伊等補用。特諭。
右上諭八旗
雍正十年
上諭圓明園官兵。應廣其陞遷之路。增補官員。其如何
增補之處。著果親王等議奏。特諭。果親王允禮等議
覆查得現今
圓明園每旗營總各一員。副護軍參領各三員。護
軍校委署參領各四員。護軍校各十員。副護軍
校各九員。今奉

特旨增補官員。請於八旗現有之副護軍參領十六員
內。每旗揀選一員。補授護軍參領。令其大營總
辦事。伊等員缺。於護軍校委署參領內揀選補
授。查護軍參領俱係正三品。副護軍參領係五
品。今蒙
聖恩廣伊等陞遷之路。將副參領准為四品。其護軍校
委署參領之缺。於護軍校內揀選補授。亦令戴
孔雀翎。准為五品。每旗增補護軍校四員。副護
軍校五員。合舊有者共各為十四員。每甲喇各
為二員。再內府三旗護軍參領共三員。於伊等
內補授營總一員。查內府護軍參領係五品。今
將補授之營總。准為四品。令掌管關防。其員缺
增補護軍參領一員。再隨關防之筆帖式。每旗
挑補四名。仍令食護軍錢糧。內府三旗亦令挑
補筆帖式各四名。如此則參領護軍校等陞遷
之路既廣。而護軍等之陞遷亦速矣。
奏入。於四月初一日奉
旨依議。
右上諭旗務議覆

凡驍騎校員缺。由六品七品八品官前鋒護軍
及領催甲兵補授。
康熙二十五年
諭。承襲拖沙喇哈番之驍騎校。仍留驍騎校任。如遇應
陞時。照拖沙喇哈番品級陞用。
雍正二年議准。八旗滿洲蒙古漢軍。每一佐領
增設驍騎校一員。該旗大臣於各本佐領下前
鋒烏鎗護軍親軍護軍領催內。遴選才能委署。
驍騎校缺出。再於此內遴選才能。指名首列。具
題請補。
右會典

雍正三年三月初十日正紅旗漢軍都統高其佩將該旗舉人王文明監生丁士鴻等補授驍騎校之處請

旨具奏奉

上諭凡驍騎校缺出定例俱於本佐領下揀選補授嗣後遇有缺出若本佐領下無可補之人著請旨於該旗揀選引見補授將此旨宣示八旗滿洲蒙古漢軍都統等令其一體遵行特諭

五年十二月初四日奉

上諭凡奉旨記名令補用驍騎校人等不應於別佐領下之缺擬正嗣後驍騎校缺出其本佐領下有應補之人即行開列若本佐領下無人或因本佐領之驍騎校不能辦事革退之缺再將記名之人帶領引見特諭右俱旗

六年三月十二日管理旗務王大臣等奉

上諭爾等八旗補授護軍校驍騎校之時於本佐領內揀選十人照常擬定一正一陪帶領引見其餘八人預備於外若所擬正陪人內無可用者朕即閱看所預備之八人如本佐領內不得可用之人於該旗揀選補授者仍照常擬二人引見特諭

上諭八旗右俱

雍正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管理旗務王大臣等遵奉

皇上諭旨將原管佐領內其弟兄有為驍騎校者俱令調管而佐領及驍騎校等並無瞻顧徇隱得以互相稽察於佐領下事務甚屬有益請將世管佐領內其弟兄有為驍騎校者亦照原管佐領之例令其調管等語查驍騎校乃協同佐領辦事之人若佐領之弟兄有為驍騎校者不無附和佐領互相瞻徇之處應如鳴爾薩所請嗣後世管佐領內其弟兄有為驍騎校者亦照原管佐領之例令其調管於佐領下事務實有裨益

議覆據副都統侯鳴爾薩奏稱現今八旗

奏入奉

旨依議

七年七月二十八日署理副都統事務前鋒參領阿克山奏稱上三旗請照補授副驍騎校之例每佐領下補授副護軍校一員照例給與護軍錢糧准其戴翎凡看守之處令副護軍校帶戴翎人二員看守如此則兵等各加奮勉而於看守管轄之處實有裨益矣

奏入奉
旨。據阿克山奏稱。上三旗請添放副護軍校等語。朕思
八旗各佐領下。既有副驍騎校。則八旗各佐領下。亦
著添放副護軍校一員。副驍騎校副護軍校等。每月
著加賞錢糧一兩。共給與五兩錢糧。米不照舊。從前
補授之副驍騎校。既俱給與頂帶補服。則此添放之
副護軍校等。亦准給與頂帶補服。仍著帶翎。該部知
道。

右俱
諭行旗務奏議

雍正七年閏七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從前八旗副驍騎校副護軍校等。俱令穿補服戴
頂戴。例每月增賞錢糧一兩。今前鋒營之前鋒長鳥
鎗長。既皆穿補服戴頂戴。例亦著增賞一兩錢糧。特
諭。

右
上諭八旗

凡監造火藥官員缺。由七品八品官領催補授
凡城門校員缺。由前鋒護軍領催甲兵補授。
凡管轄親軍。雍正二年題准。
上三旗親軍。添侍衛班領親軍校管轄。查其騎射
演習當差。旗下差使仍照常行走。

凡
上三旗內大臣以下藍翎等以上員缺。不拘何項
人員簡拔。俱由
欽定。
康熙二十四年
諭。調補侍衛各官。或照原品食俸。或照新任食俸。俱請
旨定奪。

右俱會典

諸王屬員陞除

凡長史員缺。由該旗王等咨送前鋒參領護軍

參領驍騎參領佐領散騎郎護衛阿達哈哈番
拜他喇布勒哈番題補。
凡一等二等三等護衛員缺。除佐領及世職官
員外。由該旗王等咨送五品以下官員及無職
人俱准補授。
康熙二十五年覆准。王。貝勒。貝子。公等。一等護
衛以下及五品典儀以上員缺。除佐領阿達哈
哈番外。將拜他喇布勒哈番又一拖沙喇哈番
拖沙喇哈番內。壯健堪用者選補。
三十八年題准。各王屬下護衛典儀。以本屬下

拜他喇布勒哈番拖沙喇哈番補放。若無可補
放護衞典儀之人。再將所送無職人等具題補
放。又
諭。嗣後王府佐領缺出。俱著護衞官員兼管。
凡司儀長員缺。由該旗貝勒咨送三品四品官
及佐領散騎郎護衞阿達哈哈番拜他喇布勒
哈番題補。
凡典儀員缺。由該旗王等咨送六七八品官及
閒散人補授。
凡散騎郎員缺。由該旗王等咨送民公以下五
品以上官員。不論品級題補。

雍正四年覆准。現在佐領兼散騎郎者。俱令回
原任。若該王等欲留該員。聽各該王等具奏請
旨。嗣後佐領不准補放散騎郎。王等以下貝勒以上門
下散騎郎缺出。於各該屬下精奇尼哈番以下
拖沙喇哈番以上官員。揀選送部引
見補放。
又
諭。各王屬下散騎郎。仍照舊存留。貝勒貝子等散騎郎
著停止。嗣後王屬下散騎郎缺出。若有選取存留者。
著伊本身指名具奏。
右俱會典
康熙十八年四月。兵部疏言。奉
旨。諸王長史散騎郎等官。俱行具題補授。護衞不行具
題補授。著察例議奏。欽此。查臣部定例。諸王護衞六
品以下典儀包衣佐領。不行具題。咨送由部補
授。今臣等議得。諸王貝勒等長史。四品五品典
儀。散騎郎。一等二等三等護衞。包衣佐領。該王
貝勒等擬定咨送。由臣部引
見具題補授。其六品以下官員。仍照舊例補授。咨送註

册。
詔從所議。
右聖祖實錄
康熙六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上諭。下五旗諸王屬下人內。京官自學士侍郎以上。外
官自州牧縣令以上。該王輒將其子弟挑爲包衣佐
領下官及哈哈珠子執事人。折挫使令者甚衆。嗣後
著停止挑選。其現在行走人內。係伊父兄未任以前
挑選者。令其照常行走。若係伊父兄既任以後挑選
者。俱著查明撤回。或有過犯。該王特欲挑選之人。著

該王將情由奏明再行挑選特諭。
上諭入旗　右
守
陵官員陞除　處分附
凡總管員缺由本處副總管及驍騎參領阿思
哈尼哈番阿思哈尼哈番品級官員阿達哈哈
番阿達哈哈番品級官員開列十員題補如
福陵總管員缺仰用
福陵副總管等官題補。
凡副總管員缺由阿達哈哈番阿達哈哈番品

級官員拜他喇布勒哈番拜他喇布勒哈番品
級官員拖沙喇哈番拖沙喇哈番品級官員擬
正陪題補。
凡管轄修理官員缺由拜他喇布勒哈番拜他
喇布勒哈番品級官員拖沙喇哈番拖沙喇哈
番品級官員擬正陪題補。
凡防禦員缺由防禦之子弟內有堪任用者令
該將軍總管等保送引
見補授。如子弟不堪任用。將在京前鋒校親軍校護
軍校驍騎校七品八品等官題補。

右俱會典
雍正六年。鑲紅旗蒙古都統公衆爾陳為補授
陵寢防禦帶領該處保題之觀音保引
見奉
上諭防禦一官並非世職與盛京
陵寢防禦不同盛京
陵寢防禦看守
陵寢居任年久所以有令伊子承襲者。觀音保之父係
由京城驍騎校補授前任之人。乃照世襲之例題補。
於理不合。着交八旗都統將何等官員補授承襲之

處會議具奏特諭。八旗都統等議覆查兵部檔案康
熙二十一年奉
聖祖仁皇帝諭旨從前看守
陵寢及山海關各省章京缺出。俱令伊子弟承襲後來
停止此例。俱由京城補授。近因凱旋。朕往謁
永陵
福陵
昭陵所過地方。細加查看。道路遙遠往返維艱。若章京
缺出。由京城補授。搬移家口。無力之員甚屬拮据。且
將前任章京之房地撤回給與新任之章京。則前任

章京之妻子無所倚靠不能回京欲在彼居住又無
房產難以度日其艱難愈甚殊屬可憫嗣後看守盛
京
陵寢及山海關等處章京缺出不必由京師補授著該
管將軍將伊等子弟內揀選賢能者帶領引見承襲
以免來往搬移之苦如伊等子弟內無可補授之人
另行補授前往者則另給產業不必撤回前任章京
之房產以為伊妻子養贍之資著兵部等衙門會同
詳議具奏欽此兵部等衙門議覆遵行在案今臣等
議得看守

昭西陵
孝陵
孝東陵
景陵四處之防禦俱由京師補授前往不便與
盛京
永陵
福陵
昭陵之官員子弟一體世襲除將看守
盛京
陵寢之防禦員缺遵照康熙二十一年定例補授外其

看守
昭西陵
孝陵
孝東陵
景陵之防禦相距京師不遠且原無承襲之例請將伊
等子弟不必令其襲替嗣後此四處
陵寢防禦缺出該總管等於彼處人員內揀選應行補
授之人並原官之子弟擬以正陪咨送來京該
旗亦揀一員擬陪一并帶領引
見補授如無子弟亦無應補之人該總管將所出之缺
行文該旗於京師人員內揀選一人擬正一人

擬陪帶領引
見補授
奏入於二月十七日奉
旨知道了
上諭內務府議覆 右
凡管理燒造磚瓦官員缺由拖沙喇哈番拖沙
喇哈番品級官員六品七品八品官驍騎校擬
正陪題補
凡管理供應祭祀官員缺由七品八品官領催

補授。

凡守

陵官員隨去子弟准令居住。

凡守

陵國戚。康熙七年題准於子孫內世給一人品級看守。

十二年題准。國戚無子者。將兄弟之子孫量給

品級看守。

二十三年議定。國戚子孫內有堪任用者。遇

京師

盛京等處驍騎校領催缺出。酌量錄用。

六十一年十二月。

諭曰。

皇考陵寢若止派總管關防等守護。朕心實有不忍。朕

於諸弟內派出一人封王。子姪內派出二人封公。代

朕永遠守護。此外大學士一員。尚書二員。侍郎二員。

都統二員。領侍衛內大臣一員。內務府總管一員。副

都統二員。散秩大臣二員。乾清門侍衛四員。近侍四

員侍衛藍翎四十員。派出守護。伊等缺出不必補入。

凡

陵寢儀仗等物損壞。守

陵官員不呈明更換者。罰俸一箇月。

右俱會典